饶宗颐

二十世纪学术文集

卷八　敦煌学（上）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饶宗颐

二十世纪学术文集

卷八　敦煌学（上）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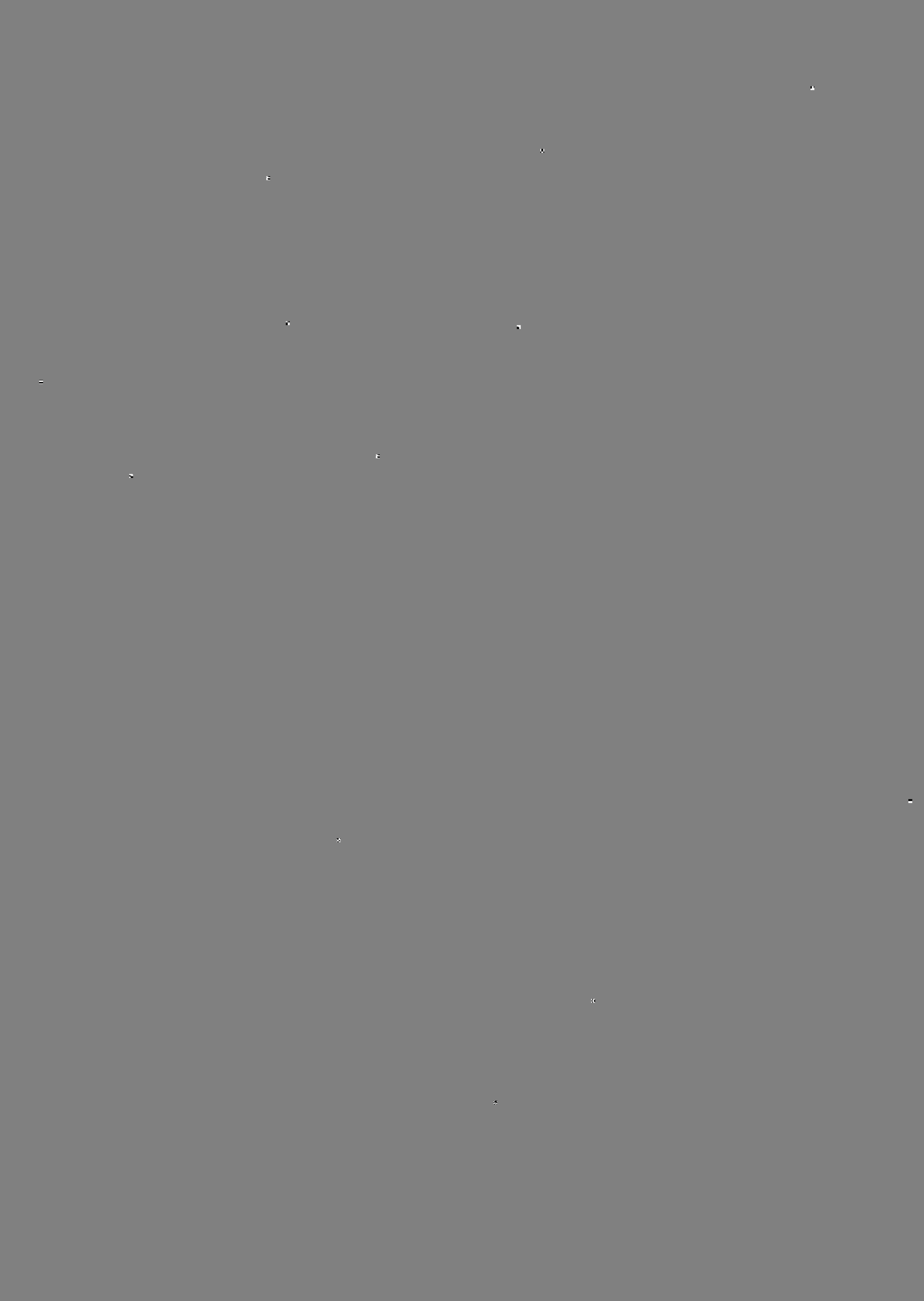




敦煌学散论

卷八

饶宗颐二十世纪学术文集·敦煌学



目录

巴黎藏最早之敦煌写卷《金光明经》（P·四五〇六）跋

法京所藏敦煌卷子，以伯希和目四五〇六号之《金光明经》卷二为最早。写本原物为黄绢，墨色晶莹，卷颇长，整洁可喜，最难得者，为卷后长篇题记，盖写于北魏献文帝皇兴五年（471）。兹录其文如下：

> 皇兴五年，岁在辛亥，大魏定州中山郡卢奴县城内西坊里住，原乡凉州武威郡租厉县梁泽北乡武训里方亭南苇亭北，张壞主，父宜曹讳昺，息张保兴。自慨多难，父母恩育，无以仰报。又感乡援，靡托思恋。是以在此单城，竭家建福，兴造素经法华一部、金光明一部、维摩一部、无量寿一部，欲令流通本乡，道俗异玩。愿使福钟皇家，祚隆万代祐例（列）。
>
> 亡父亡母，托生莲华，受悟无生。润及现存，普济一切，群生之类。咸同斯愿。若有读诵者，常为流通。

造素经之张壞主①，原籍乡为凉州武威郡租厉县。租厉即汉时之祖厉，《汉书·地理志》，祖厉属安定郡二十一县之一。《续汉书·郡国志》武威郡十四城，其一为租厉，注“故属安定”。与此题记合，字亦从禾作租。《晋书·地

① 人名，张壞主之“壞”字，疑为“璅”之别体，从土从玉每不分，如堂亦作堂，（《六朝别字记》），此又从衣，未敢定，顷见南朝（萧齐）胡桥吴家村及建山金家村墓砖，有大、中、小鸭舌之名，又有大宽鸭舌、壞鸭舌，其字形一作尌，又一作𡎩，并从土。参见《文物》，1980（2）。故知𡎩即璅，同琐，细小也，与宽相反。张壞主，或即细主之意。

理志》，凉州武威郡统县七，无租厉县，时或省罢。《水经·河水注》："河水东北流迳安定祖厉县故城西北，汉武帝元鼎三年，幸雍，遂逾陇，登空同，西临祖厉河而还，即于此也。王莽更名之曰乡礼也。李斐曰：'音赖。'又东北祖厉川水注之。水出祖厉南山，北流迳祖厉县而西北流，注于河。"案《汉书·武帝纪》，临祖厉河事在元鼎五年冬十月，戴震校郦注云："近刻讹作五年"，则以不误为误。李斐曰音"嗟赖"，郦氏引脱"嗟"字。地名每异读，祖厉盖音如"嗟赖"也[①]。祖厉之山川，以武帝登陟而著名。沈钦韩云：《玉篇》，祖，子邪切，县名，字从衣，不从示。所引《水经注》祖字皆从衣。此题记则从禾不从衣，与刘昭志同。《明史·地理志》：靖虏卫西南（今宁夏）有租厉河。明胡汝砺《宁夏新志》："靖虏堡属右屯卫。"《清一统志》："祖厉河在巩昌县会宁县南，本名瘷岔河，又西北迳靖远县界为祖厉河，下流入黄河。"《魏书·地形志》："泾州陇东郡，领三县，其一为祖居县。"下云："前汉属，罢，后复，属武威，晋罢，后复属。"齐召南谓："祖居即二汉之祖厉县也。前属安定，后属武威，此注'前汉属'下似脱'安定'二字，衍'罢'字。"中华标点本《魏书》校记云："两汉或曾罢县，魏收别有所据，不一定衍讹。"今据此《金光明经》题记，北魏皇兴初，租厉县实属于凉州武威郡。岂魏收撰志时，改属陇东郡，且易名为"祖居"乎。《清一统志》："祖厉故城在今靖远县西南。"

张氏造此经时，籍贯已改属定州中山郡卢奴县。《地形志》："定州原为安州，天兴三年改，领郡五，首即中山郡，有卢奴县，为州郡治。"定州之名始此，以平定天下为名也。《水经·滱水注》："（定州）治水南卢奴之故城。……卢奴城西北隅有水渊而不流，俗名黑水池，或曰水黑曰卢，不流曰奴，故此城借水以取名。"《元和郡县图志》十八定州安喜县下"后燕慕容垂都中山，故改卢奴为弗违县。后魏平燕，又改为卢奴。"与此题记合。清赵东潜有《卢奴水考》谓由《水经注》城内有泉一语推之，卢奴城在今州治西北，隔越唐河。

---

① 《玉篇·衣部》："祖，似与切，好也。又子邪切，县名。"按子邪切同于《汉书·武帝纪》李斐音"祖厉县"为"嗟赖"，子邪切，音嗟。然北魏写本明作租，与《续汉志》同。顾野王作祖，从衣，盖南朝人借祖字为之。《广韵》从衣之祖有二，一入上声语，又一入平声麻，即子邪切。从衣之祖，字见《说文》云："事好也。"《广雅·释诂》："祖，好也"，又《方言》"珇，好也"，珇与祖皆训好，同意同义。

清惠栋《后汉书补注》卷二十三云："案司农夫人碑祖字作租，今误租。"以租为祖之误，恐未必然。《魏书·刑法志》：太武帝太延五年（439），"魏虏西凉之人，没入名为隶户。魏武入关，隶户皆在东魏。后齐因之，仍供厮役"。《周书》：武帝"建德六年，诏……凡诸杂户，悉放为民"。吴其昱兄举示，谓张氏当日或被没为隶户。

（《东潜文稿》）题记云："自慨多难"，其时敕勒屡叛，军旅旁午，百姓多被迫迁徙。《魏书·显祖纪》："（皇兴五年）夏四月，西部敕勒叛，诏汝阴王天赐给事中罗云讨之，云为敕勒所袭杀，死者十五六。"又《高祖纪》："是年十月丁亥，沃野、统万二镇敕勒叛，诏太尉陇西王源贺追击至枹罕。（《地形志》：'河州治此，领金城临洮四郡。'）斩首三万余级，徙其遗迸于冀、定、相三州为营户。"《源贺传》云："是岁河西敕勒叛，遣贺率众讨之，降二千余落，……虏男女万余口，杂畜三万余头。后追统万、勇平、上邽三镇叛敕勒，至于金城。"多难云云，殆指敕勒为患也。《定州志》卷三"历纪"书北魏时大事略如下：

> 神䴥元年闰十月，定州丁零叛。
> 神䴥三年，诏定州及冀相二州造船。
> 同四年，赈定州饥民。
> 太平真君五年，徙北部民于定及冀相二州。
> 同七年，发定州及冀相二州兵屯长安，发定司四州兵筑塞围。

《世祖纪》："太延二年八月丁亥，遣使六辈使西域。帝校猎于河西。诏广平公张黎发定州七郡一万二千人，通莎泉道。"《张黎传》云："世祖诏黎领兵一万二千人，通莎泉道。"此又定州人民被征调至西北筑路之事实。张壎主《题记》："在此单城"，自指卢奴县，而云"兴造素经，流通本乡"，必指武威祖厉县。定州当北魏时饥馑荐臻，徭役繁兴，其民或自河西迁徙至定，或被征发服役于河西，流转沟壑。张氏之亡父员，死于何地不可得知，其子写经求托生于净土，并为群生祈脱苦难，陈词哀戚，即今读之，有不胜乱离瘼矣之感。

敦煌经卷写于定州者，尚有S·二一〇六之《维摩义记嘱累品》。其题记云："景明原年二月廿日比丘昙兴于定州丰乐寺写讫。"即宣武帝元年（500）。今存《维摩经义记》，写于北魏者尚有释琼许大统三年正月十九日写[①]，大统十四年十月五日普济寺僧清鸾写[②]。据《魏书·世宗纪》："永平二年（509）冬十月己丑，帝于式乾殿，为诸僧、朝臣讲《维摩诘经》。"由于在上之提倡，故此经义记写者独多。其一写于定州丰乐寺，此与《金光明经》皆非敦煌当地所写者。丰乐寺在定县七帝寺左近，曾出土武定五年"丰乐七帝二寺造象记"，其中僧人以昙为号者有昙斑、昙秀、昙哲、昙灵、昙端等，独不见昙

---

① 北京辰字三十二号。

② 法京P·二二七三《维摩诘义记》卷第一。

兴。丰乐寺造象拓本见《定县志》卷十八《志余金石上》。（原石存众春园）《定县志·古迹篇》寺塔，于七帝寺叙述至详，七帝寺为定城最古之刹，北魏时丰乐与七帝二寺并称，见《武定五年造象记》，此记出土与七宝瓶同地，今得此卷题记，关于北魏丰乐寺，又添一资料。定州于宣武帝正始二年（505）刺史城阳王元鸾以赤金三十六万斤造大佛像[①]，缮起佛寺，释教更盛[②]，昙兴所写经在城阳王铸像前五年耳。

《魏书·地形志》序称："今录武定之世以为志，州郡创改，随而注之，不知则阙。"钱大昕云："伯起志州郡，不述太和全盛之规，转录武定分裂之制；至秦雍以西，不在东魏疆域之内，乃据永熙绾籍以足之，未免自乱其例。"《地形志》之作，向颇为人诟病，温曰鉴因撰《地形志校录》，惟可援据之新资料殊不多覯。若《水经注》引《魏土地记》及《大魏诸州记》，只寥寥数语。今此题记于武威郡及陇东郡所属之租厉县问题，提供一答案，可补伯起之缺。至租厉县属下乡里名称尤向所未闻。题记有裨于史学，更不可忽，爰不辞覙缕，为考证如上。

附录

（一）S·六二六四戒牒，《西域文化研究》第一册附《敦煌佛教史年表》系于公元409年，即（北魏）天兴十二年。按道武帝天兴只六年而已，公元409年乃明元帝永兴元年。细审原件戒文甚长，首题"南阎浮提大宝于阗国迎摩寺八关戒牒，受戒弟子曹清净牒"，署"天兴十二年正月八日"，末行"授戒师左街内殿讲经谈论兴教法律大师赐紫沙门道圆☐"。考《五代史》七十四《四裔附录》晋天福三年，高居诲为判官，册李圣天为大宝于阗国王。沙州曹氏与于阗结为婚媾，于阗事摩尼教，故其寺名曰"迎摩寺"。[③] 此牒署"大宝于阗国"，必在居诲册封之后，《居诲记》称圣天年号"同庆二十九年"，此作"天兴"，然则此天兴乃于阗李圣天年号，不应系于北魏。伯希和目三〇一六纸背有天兴七年、九年牒两件，及天福十年牒两件，为沙州致回鹘者，此天兴亦于阗年号也。

据J. Hamilton考证天兴年号共十三年（986—999），于阗文thyina-hini即天兴，见所著"Les Bègnes Khotanais entre 851 et 1001"。

---

① 定县料敌塔前出土《七宝塔铭》。

② 元鸾有墓志，见赵万里：《集释》，144页。

③ 王国维撰《于阗公主绘地藏菩萨题记》颇考其史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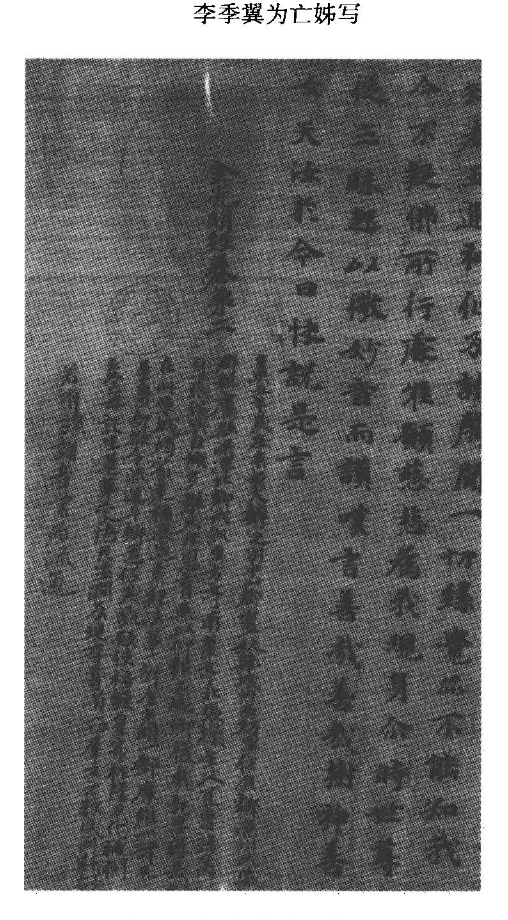
（二）S·六二五一为一入葬衣物遗册，中间一行书“玄始九年十一月一日良☑”。玄始二字甚明，《西域文化研究》第一册附《敦煌佛教年表》误作“永安”，又题为“墓表”，非是。玄始盖沮渠蒙逊年号，玄始九年为公元420年，即魏明元帝泰常五年。《魏书》九十九：“永兴中，蒙逊克姑臧，迁居之，改号玄始元年，自称河西王，置百官丞郎以下。泰常中，蒙逊克李歆，寻灭敦煌。”《魏书·太宗纪》：“泰常五年，是岁李歆为沮渠蒙逊所灭，歆弟恂自立于敦煌。”即是年之事。

此一遗册书法甚佳，末言“随身衣裳棺木如左。见左清（青）龙右白虎前（朱雀）……物数胡僧受……”云云，胡僧不知何所指，蒙逊统治下是时胡僧著者有昙摩谶，惜墓主名字不明。一九七五年新疆吐鲁番出土北凉文书，有玄始十一年马受条呈出酒事，载《文物》，1976（6），与此册为同时之物，敦煌资料中有沮渠蒙逊年号者极少见。

附　北魏敦煌写经简目

公元435年	魏太武 太缘（延） 二年	《楞严三昧经》 令狐廉于酒泉为 优婆塞史良奴写	见《吐鲁番考古记》“北凉石塔”
公元454年	兴安三年	谭胜写“大慈如来 十月二十四日告疏”	敦煌研究 所目〇〇七
公元455年	文成帝 太安元年	伊吾南祠 比丘申宗写经	S·二九二五
公元458年	（安太） 太安四年	比丘□七月三日 唐儿祠中写经	北京地字七六
公元461年	孝武帝 和平二年	唐丰国写孝经残页	敦煌文物 所目三六六号
公元467年	献文帝 天安二年	令狐𥈠儿字课	敦煌研究 所目一一三
公元468年	皇兴二年	康那造幡发愿文	敦煌研究 所目三四三
公元471年	皇兴五年	《金光明经》卷二 原武威郡租厉县张氏写黄绢本	P·四五〇六
公元479年	孝文帝 太和三年	《杂阿毗昙心经》 太师冯熙晋国写于洛州	S·九九六

公元 479 年	孝文帝 太和三年	《金光明经》卷四除病品 为亡比丘龙泉窟主永保写	S·六一六
公元 488 年	太和十一年	佛经灌顶章句……经	敦煌研究 所目〇〇九
公元 489 年	太和十二年	《金光明经上》 张宁安写	敦煌研究 所目〇〇六二
公元 500 年	宣武帝 景明元年	《维摩义记》 比丘昙兴于定州丰乐寺写	S·二一〇六
公元 512 年	永平五年	《大般涅槃经》卷三十二 李季翼为亡姊写	P·二九〇七



巴黎藏最早之敦煌写卷《金光明经》(P·四五〇六)

北魏冯熙与敦煌写经

——魏太和写杂阿毗昙心经跋

北魏皇室与敦煌莫高窟之关系，向来史家每提及东阳王元荣。史称永安二年（529）八月，封元太荣（即元荣）为东阳王（《魏书·孝庄纪》）。[①] 元荣在瓜州，曾广写佛经。日本中村不折藏《律藏分》第十四卷题记："普泰二年，瓜州刺史东阳王元荣敬造无量寿经一百部……。"英伦S·四四一五号《大般涅槃经》卷第三十一题记为"永熙二年（533）瓜州刺史东阳王元太荣"[②]，又S·四五二八号《般若波罗蜜经》题记："大代建明二年（530）佛弟子元荣[③]。"北京图书馆华字五十号《大智度论》卷尾题记："普泰二年……☐阳王元荣。"合以上各卷题记，知元荣任瓜州下限可至永熙二年以降。谢启昆《西魏书》卷十二有《东阳王荣传》，称其大统十一年，为瓜州刺史。

据《周书·申徽传》："十年，迁给事黄门侍郎。先是东阳王元荣为瓜州刺史，其婿刘（邓）彦随焉。"谢氏盖误读《徽传》，元荣为瓜州刺史当在永安二年。至大统十一年，应指徽谋取彦事，时瓜州刺史当是邓彦。敦煌莫高窟第八十三窟有"大代大魏大统四年戊午发愿文"[④]，当即元荣所开之大窟。

① 宿白《敦煌莫高窟早期洞窟杂考》称："孝昌元年（525）九月之前，北魏明元帝四世孙元荣出任瓜州刺史，从洛阳到敦煌。"考《魏书·孝庄纪》，"永安元年六月癸卯以高昌王子光为平西将军瓜州刺史，袭爵泰临县开国伯高昌王"。而同《纪》云翌年"八月丁卯封瓜州刺史元太荣为东阳王"，则元太荣之前一年高昌王光实为瓜州刺史。

② 东阳王元太荣，刘铭恕录误作"王氏太粲"（《敦煌遗书总目索引》，200页）。

③ 刘铭恕"元荣"误作"元集"（同前注，203页）。清人修《敦煌县志》有《元荣传》。

④ 见谢稚柳：《敦煌艺术叙录》，153～155页。

证以伯希和二五五一号残《道经》背之《李义修佛龛碑文》有云："复有刺史建平公、东阳王等各修一大窟。"此东阳王即元荣也。元荣事迹，贺昌群、向达均曾考证[①]，及赵万里撰《魏宗室东阳王与敦煌写经》[②] 备论其生平，世所共悉。然魏在孝文未迁洛以前，写经之事业已甚盛，冯熙（？—495）之写《一切经》，即其一例。冯氏当日写经亦有流入敦煌，而保存于莫高窟者。

英伦斯坦因九九六号《维阿毗昙心经》卷第六末有题记甚长，共十一行，字极佳。此卷部分现印入二玄社《六朝写经集》列第十八。[③] 曩曾摩挲原物，兹重录如下：

> 杂阿毗昙心者，法盛大士之所说，以法相理，玄籍浩博，惟昏流迷，于广文乃略微以现约，瞻四有之罟见，通三界之差别，以识同至味，名曰毗昙。是以使持节侍中驸马都尉、羽真、太师、中书监领秘书事、车骑大将军、都督诸军事、启府洛州刺史、昌梨王冯晋国，仰感恩遇，撰写十"一切经"，一经一千四百六十四弓（卷），用荅皇施，愿皇帝陛下、太皇太后，德苞九元，明同三曜，振恩阐以熙宁，协淳气而养寿。乃作赞曰：丽丽毗昙，厥名无比，文约义丰，总演天地。盛尊延剖，声类斯视。理无不彰，根无不利。卷云斯苞，见云亦谛。帝修后玩，是聪是备（备）[④]。大代太和三年（479）岁次已未十月己巳廿八日丙申于洛州所书写成讫。

卷背又有文云：

> "杂阿毗昙心经卷。大代太和三年十月廿八日，洛州刺史昌黎（王）冯晋国书于洛州"题记。

此题记出于昌梨王冯晋国，盖即冯熙。《魏书·显祖记》：和平六年夏即位，

---

① 贺昌群文见《东方杂志》第二十八卷十七号；向达：《莫高、榆林二窟杂考》，见《文物参考资料》第二卷第五期。塚本善隆：《敦煌佛教史概说》（见《西域文化研究》第一）。

② 载《中德学志》五卷三期，1945。

③ 见《敦煌总目索引》，129 页。

④ 按原文作"谛修"，应是帝修，亦"帝"应作"谛"，二字颠倒，细看有乙号，已自更正。

六月封征东大将军冯熙为昌黎王。又皇兴二年六月，以昌黎王冯熙为太傅。[①]《魏书》卷八十三《外戚传》："冯熙字晋昌，长乐信都人，文明太后之兄也。""熙尚恭宗女博陵长公主，拜驸马都尉。出为定州刺史，进爵昌黎王。"知昌梨王应是昌黎王。题记作冯晋国，与《魏书》之作"晋昌"异，写卷当较可信。《熙传》又称："高祖（孝文帝）即位，文明太后临朝，以熙为侍中、太师、中书监领秘书事。乞转外任，于是除车骑大将军开府都督，洛州刺史侍中太师如故。"官衔悉合。其太师之上有羽真一号者，《南齐书》卷五十七《魏虏传》："国中呼内左右为直真，外左右为乌矮真"。《康熙字典》谓北魏呼官吏为"真"，白鸟库吉以为拓跋语之真，即蒙古语之 Čin[②]。"羽真"一名不见于《南齐书》，疑乌矮急读为羽，"羽真"可能即外左右之"乌矮真"。本传又谓其"信佛法，自出家财，在诸州镇建佛图精舍，合七十二处，写一十六部《一切经》。延致名德沙门，日与讲论，精勤不倦，所费亦不赀。"题记称"仰感恩遇，撰写十《一切经》"，《传》则言写一十六部《一切经》，盖写十部《一切经》事在太和三年，其后必再续写六部，故得十六之数。此事《释老志》不载；由此题记知北魏写经事业之盛。帝舅昌黎王冯熙提倡之功独多。《南齐书·魏虏传》云："伪太后冯氏兄昌黎王冯莎二女，大冯美而有疾为尼，小冯为宏（即孝文帝）皇后"，是冯熙又名冯莎也。冯氏系出北燕；熙之父朗，朗之父弘，与冯跋俱王燕。《魏书·海夷冯跋传》，称跋父安，东徙昌黎，家于长谷，此熙所以得封为昌黎王也。朗有女入宫为文成帝皇后，即文明太后也，承明元年尊曰太皇太后，临朝听政，高祖为立报德佛寺。太后以高祖富于春秋，乃作《劝戒歌》三百余章，又作《皇诰》十八篇[③]，左仆射李思冲为之注解[④]，孝文之喜华化，似得力于母教；而魏世宫廷佛法复盛，燕之冯氏，与有力焉。[⑤]

冯朗既追赠燕宣王，太后为立庙长安，又立思燕佛图于龙城，皆刊石立碑。[⑥] 冯熙一门显贵，其二女并为孝文皇后，姊即幽皇后，尝出家为尼；妹即废后，为练行尼，终于瑶光寺。[⑦] 太和二年春正月，封昌黎王冯熙第二子始兴

---

① 冯熙曾为定州刺史，民国《定州志》列熙入《人物鉴戒篇》。

② 《东胡民族考》。

③ 《魏书·皇后传》。

④ 《南齐书》卷五十七。

⑤ 北方佛法兴隆之地，莫如凉燕，参汤用彤：《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505 页。

⑥ 《魏书》后本传。

⑦ 《魏书》卷十三《皇后传》及《洛阳伽蓝记》瑶光寺条。

为北平王，太和五年七月，封昌黎王冯熙世子诞为南平王。[①] 是年，诏昌黎王冯熙为西道都督，击破萧道成豫州刺史垣崇祖于下蔡。[②] 题记所称皇帝陛下，乃指孝文帝；太皇太后，指文明太后。其赞曰“帝修后玩，是聪是备”。有训诰之意，后谓其女也。开端云：“《杂阿毗昙心》者，法盛大士之所说。”法盛即法胜（Dharmasri），《阿毗昙心论》四卷[③]，东晋初已由罽宾三藏瞿昙僧伽提婆译出，风行一时。僧伽提婆又译《增一阿含经》，甘肃酒泉发见承玄元年，高善穆所立石塔，其经柱即刻《阿含经》卷四十二之《结禁品》（第四十六）。[④] 可见提婆译本为人重视之情形。

《水经·㶟水注》记平城云：“魏天兴二年迁都于此。……（其水）又南迳皇舅寺西，是太师昌黎王冯晋国所造，有五层浮图，其神图像，皆合青石为之，加以金银火齐，众绿之上，炜炜有精光。”[⑤]《魏书》熙《传》称其“建图精舍，合七十二处”，“在诸州营塔寺多在高山秀阜”。此即其一。熙二女为孝文帝皇后，故称曰皇舅寺，其所造浮图可考者仅此。《魏书·外戚传》熙字“晋昌”，《水经注》作“冯晋国”，与英伦《阿毗昙心》题记两称昌梨王冯晋国正合，可以订史。并补标点本《魏书》校勘记之缺。明朱谋㙔《水经注笺》校本引《后魏书》：“冯熙字晋国。”杨守敬《水经注疏》云：“《魏书·冯熙传》字晋昌。”但朱氏所见本《魏书》实作“晋国”。

冯熙于太和三年在洛阳州任内，写《一切经》十部；《一切经》每部一千四百六十四卷，共一万四千六百四十卷，此《杂阿毗昙心卷》第六，只是万分之一。书于洛阳而流入敦煌，可谓沧海一粟耳。时孝文尚未迁洛也。麦积山石窟，其开凿约在北魏恢复佛法至太和迁洛前后。麦积石窟造像风格颇近莫高之早期魏窟，《释老志》云：“凉州平，徙其国人于京邑，沙门佛事皆俱东。”沙门与佛事每随政权而迁移，莫高之开窟，北魏东阳王实为一重要角色；王及其戚属自洛至敦煌，写经之传播自意中事，前此冯熙在洛阳所写之

---

① 《魏书·高祖纪》。

② 《魏书》卷九十八。

③ I. Armelin 近著法译《阿毗昙心论》，其前言论述此经原委甚详，惟未及冯熙事。

④ 此新资料见王毅：《北凉石塔》（载《文物资料丛刊》），1～179页。

⑤ 皇舅寺，熊会贞《水经注疏》：“寺在今大同县东南。”《析津志》有《大金西京武州山重修大石窟寺碑》，称“寺中遗刻有一云：‘安西大将军宕昌钳耳庆时镌，大代太和八年建十三年毕。’庆时即宦官王遇，后进爵宕昌公。《水经·㶟水注》（平城）东郭外太和中阉人宕昌公钳耳庆时立祇洹舍于东皋”。宕昌公亦见《魏书·冯熙传》。长广敏雄以为云冈石窟，有为王遇在冯熙支持下建造者。（《东方学》六十期）

《阿毗昙心》残卷在莫高窟发见，正可说明此一史实。此事对于早期写经习尚及其发展极有关系，故发其端倪，以俟他日进一步之探讨云。

附　魏邓彦妻写经跋

法京伯希和目列三三一二号为《贤愚经》卷第一，仅存经文二行，及书名卷数一行，末题记云：

> 燉煌太守邓　彦妻
> 元法英供养。为一切

似未写完，妻字形习见于北魏碑志。王重民《目录》作“邓季彦”，然原文实无“季”字。(见附图)

邓彦者，东阳王元荣之婿也。赵万里尝录所见邓彦夫妇写《摩诃衍经》卷第八题记称：

> 大魏大统八年十一月十五日，佛弟子瓜州刺史邓彦妻
> 昌乐公主元敬写《摩诃衍经》一百弓。①

彦妻为东阳王荣之女，封昌乐公主。据是跋，大统八年邓彦已代东阳王为瓜州刺史矣。② 伯卷三三一二号则称曰：“燉煌太守”，似彦在窃瓜州之前，尝官敦煌太守，其妻为东阳王女，故姓元，法英殆其法号，此可补史传及历来考元荣生平之缺。

《周书·令狐整传》云：“刺史魏东阳王元荣辟为主簿。”“孝武西迁，河右扰乱，荣仗整防扞，州境获宁。及邓彦窃瓜州，拒不受代，整与开府张穆等密应，使者申徽，执彦送京师。”又《申徽传》记之较详云：“先是东阳王元荣为瓜州刺史，其婿刘彦随焉。及荣死，瓜州首望表荣子康为刺史，彦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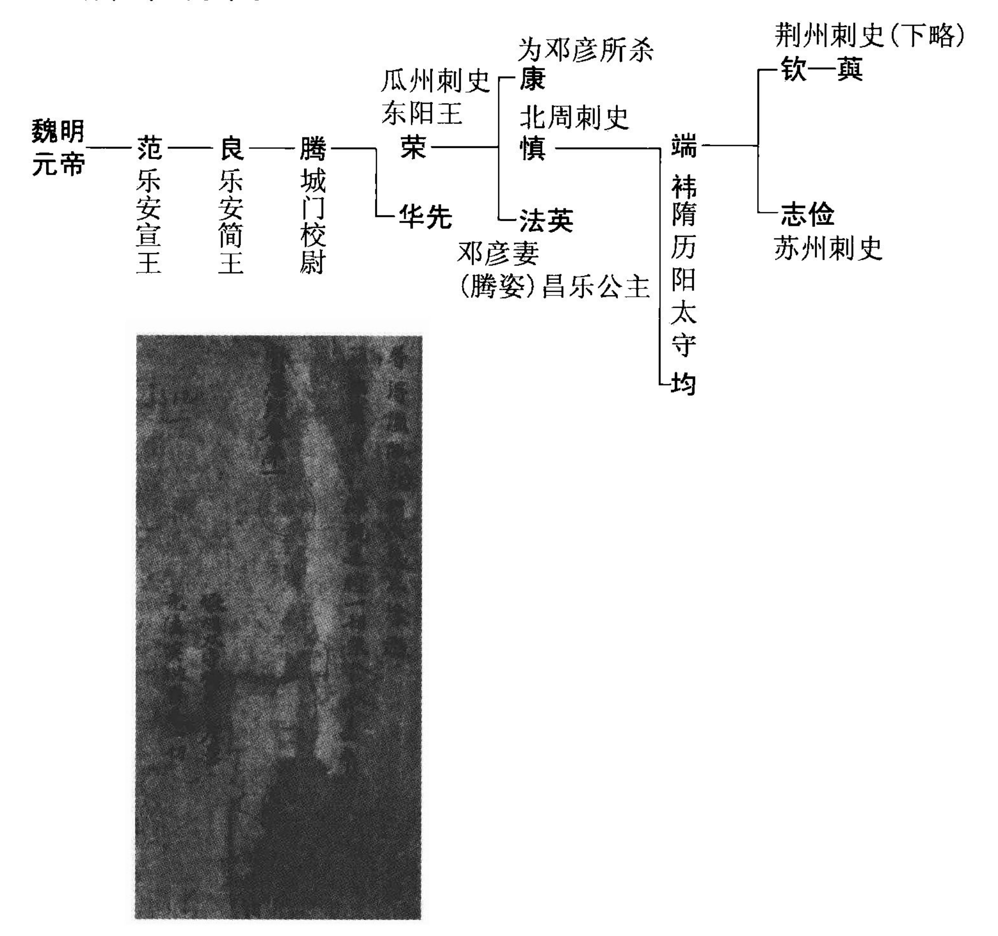
---

① 据赵万里著《魏宗室东阳王荣与敦煌写经》(载《中德学志》)引。赵氏读“元敬”为姓名，谓“敬殆荣之女”。余疑当读作“敬写”为是。

② 《敦煌遗书散录》〇六〇七李木斋藏《无量寿经》卷下题“瓜州刺史元太荣所供养经”，“比丘僧保写”。李氏引《通鉴》“大统十一年东阳王荣为瓜州刺史”。然据《摩诃衍经题记》，《通鉴》之说实不可信。

杀康而取其位。属四方多难，朝廷不遑问罪，因授彦刺史，频征不奉诏。……（文帝）乃以徽为河西大使，使密令图彦。……徽先与瓜州豪右密谋执彦，遂叱而缚之。”豪右即指令狐整也。邓彦之姓，《周书》两《传》前后乖异，《申徽传》作刘彦与整《传》不同。张林楷校记云：“《通鉴》卷一五九作邓，《册府元龟》卷六五七作刘，未知孰是。”中华标点本据张校而依违未决。近人论元荣事多作刘彦。今据此《贤愚经》，寥寥数行，可断必从《令狐整传》作邓彦为是，一字千金，非此之谓欤？

附元荣世系表：



魏邓彦妻写经（P·三三一二）

神玺三年光世音赞跋

——柏林印度艺术博物馆（Museum für Indische Kunst）藏经卷题识

戴仁（J. P. Drege）先生出示柏林经卷二种照片，其一为神玺三年，光（观）世音赞并题记，卷中书观世音作光世音，系以赞云：

魏隆大道，玄通无津。

庨[①]廓幽微，眺睹叵闻。

至人精感，䞟然发真。

三光俱戚，乾巡（坤）改新。

□□无际，含气现民。

显矣世尊，明德感神。

神玺三年七月十七日张施于寘（冥）安县中写讫。手拙，具字而已，见者莫叹也。若脱漏，望垂珊（删）定。

三光驰像，机运回度。大夫失计，志意错寞（误）。一计不成，亦为百寞。

共存三十九行。

神玺为北凉段业年号（397）。《晋书·载记》二十九：（沮渠蒙逊）推（吕）光建康太守，段业为使持节大都督、龙骧大将军、凉州牧、建康公，改

① 庨，丘支切，宫室高邃貌，见《类编》。

吕光龙飞二年为神玺元年。业以蒙逊为张掖太守。

洪亮吉《十六国疆域志》卷九：晋昌郡，《晋书》："神玺二年，吕光太守王德以郡降，杀业。"晋昌领县七，内有伊吾、冥安。《元和郡县图志》："瓜州晋昌县，本汉冥安县，属敦煌郡，因县界冥水为名也。晋元康中，改属晋昌郡。周武帝省入凉兴郡。"按冥安本为汉县。西晋置晋昌郡，冥安为郡治。《元和志》考证云："冥，晋志作宜，旧志作寘，皆形近之讹。"① 杨守敬《隋书地理志考证》亦云："《通典》作宜安，误。"此写卷字形极近旧《志》；作寘，实即寞字之异形。张施于冥安县写此《观音赞》，时在神玺三年七月。唐代蓝谷沙门惠详著《弘赞法华传》，僧祥著《法华传记》各十卷，均有"书写"一门，但述齐隋以来，未能上溯北凉之世，兹可补其不及。

梵译 Avalokiteśvara 之魏菩提流支作"观自在"，其字由"观者"（avalabitṛ），"自在者"（Iśvara）合成。自什公以来译作观世音，相沿至今。在此以前，竺法护译《正法华》、《光赞般若》诸经，常作"光世音"。此《赞》写于北凉段业之时，仍采竺法护之译，法护别出《光世音经》，可以参证。

《赞》前文字，大书菩萨化身，示现像。其言曰："或梵天像，或天帝……大像、或转轮圣皇，凡四☐域像，或殊持像，或复示现，更足罗烈（列）形像，或现将军像，或现沙门、梵志之像，或现金刚神、隐士、独处仙人、童儒像。光世音菩萨游诣佛土，而并示现若干种形像在所变化，开度一切。"此一化身之思想，来自印度教，其湿婆（Siva）派谓之变形（veṣa）或变出（sṛj），而毗湿奴（viṣnu）派谓之权化（avatārā），其义一也。

敦煌藏经洞所出《观音经变》绢本，纸本画件甚夥，就中以 S·五六四二号之白描卷子最为特出，莫高窟壁画以《普门品》为主题，起于隋代，已有人详细考述②，兹不复赘。此神玺三年写卷，散在德国，为早期之物，至为可宝，亟宜著录，以供同好之研讨云。

① 中华标点本，1041 页。

② 见罗善庆：《敦煌艺术中的观音普门品和观音经变》，载《敦煌研究》，1987（3）。

神玺三年光世音赞(一)

神玺三年光世音赞(二)

神玺三年光世音赞(三)

敦煌与吐鲁番写本孙盛《晋春秋》及其“传之外国”考

关于唐初所存之晋史，在《晋书》未修以前，遗编尚在。《隋书·经籍志》所记诸家，即据当时现存之书加以著录。赵翼《廿二史札记》卷七略有考证，惟多疏误。[①]

诸家晋史以孙盛之《晋春秋》一书最具代表性。梁元帝《金楼子·聚书篇》云：“孔昂使写得《前汉》、《后汉》、《史记》、《晋春秋》。”六朝时，以孙盛之《晋春秋》代表晋史，与四史相配，其地位之重要可以想见。盛书本称《晋春秋》，以避晋简文宣郑太后讳阿春，故改称《晋阳秋》。[②]《晋书·后妃下》：“郑太后讳阿春，河南荥阳人也……后生简文帝。（成帝）咸和元年薨。追号后曰会稽太妃。”至孝武帝太元十九年（394）夏六月，追尊会稽王太妃郑氏为简文宣太后（《晋书》卷九，标点本，240页）。时下诏有“依《阳秋》、二《汉》、《孝怀皇帝故事》”语，而徐邈言亦云：“臣案《阳秋》之义，母以子贵”。至是俱讳“春秋”作“阳秋”。孙盛书记及桓温枋头之役，事在海西公太和四年（369），在此之前二十五年，原书当称《晋春秋》，避阿春讳作《阳秋》当在孝武时。

盛书生前已有别本，传之外国。《通鉴》卷一〇二《晋纪》海西公太和四年（369）条：

---

① 陈垣：《〈廿二史札记〉七〈晋书〉条末引唐艺文志订误》。（见《史源学杂文》，28页）

② 《元和郡县图志》卷一三鹅城条引《晋春秋》记事一条考证。

大司马温发徐兖……州民筑广陵城，徙镇之。时征役既频，加以疫疠，死者什四五。……秘书监孙盛作《晋春秋》，直书时事。大司马温见之怒。谓盛子曰：枋头诚失利，何至如尊君所言。……诸子改之。盛先已写别本，传之外国。及孝武帝购求异书，得之于辽东人，与见本不同，遂两存之。（标点本，3227 页）

《晋书》卷八十《本传》云：

著《魏氏春秋》、《晋阳秋》。《晋阳秋》词直而理正，咸称良史焉。既已桓温见之……怒谓盛子曰：枋头诚失利，何至乃如尊君所说。……诸子遂尔改之。盛写两定本寄慕容儁。太元中，孝武帝博求异闻，始于辽东得之，以相考校，多有不同，书遂两存。（2148 页）

刘知幾《史通·直书篇》：“孙盛不平，窃撰辽东之本，以兹避祸，幸获两全。”亦谓其有辽东之本。考《周书·异域·高丽传》：

书籍有五经、三史、《三国志》、《晋阳秋》。（885 页）

是唐以前其书分明流入高丽。韩国弘文馆所辑《文献备考·艺文考》列出书单如下：

宣宗八年，户部尚书李资义等还自宋。奏言传写附书凡一百二十八种，其中有阮孝绪《七录》、孙盛《晋阳秋》三十三卷、《魏氏春秋》二十卷。

盛所著史籍二种，皆在表中。考东晋后期，中、韩屡有来往：

成帝咸康二年二月庚申，高句骊遣使贡方物。（180 页）
简文帝咸安二年正月，百济、林邑王各遣使贡方物。（221 页）
二年六月，遣使拜百济王馀句为镇东将军，领乐浪太守。（223 页）
孝武帝太元七年九月，东夷五国遣使来贡方物。（231 页）

十一年四月，以百济王世子馀晖为使持节都督镇东将军百济王。（235 页）

孝武时，百济王受晋封，故得钞回孙盛之书于辽东。高丽有《晋春秋》一书，自是事实。

《通鉴》称盛先已写别本传之外国。《晋书·本传》作"盛写两定本寄慕容儁"。故说者有异议。标点本《晋书校勘记》引《考异》云：

枋头之役在慕容暐时，儁已先死久矣。

此条实出钱大昕《廿二史考异》卷二二，非《通鉴考异》。《晋书》卷八："海西公太和四年九月，戊子，温至枋头。丙申，以粮运不继，焚舟而归。辛丑，慕容垂追败温军于襄邑。"是时晋与燕对垒，孙盛何敢以所著通燕？《通鉴》"先已写别本"云云，明在枋头一役之前。《晋书》卷一百十载记：

慕容儁好文籍，自初即位至末年，讲论不倦，览政之暇，唯与侍臣错综义理。凡所著述四十余篇。

儁卒于穆帝升平四年（360）年仅四十二，在位十一年。孙盛寄书与儁，殆以其好文籍故，必在升平四年以前可知。

敦煌写卷列伯希和目二五八六号，记晋代史事，罗振玉定为长沙邓粲之《晋纪》[①]。据《世说·豪爽》等篇刘孝标注引《粲纪》，以校此卷，多有未合。《晋书》粲本传称："粲以父骞有忠信言，而世无知者，乃著《元明（帝）纪》十篇"（标点本，2151 页），是粲乃承其父业。刘勰《史传》称"至邓璨《晋纪》，始立条例……虽湘川曲学，亦有心典谟；及安国（孙盛）立例，乃邓氏之规焉。"《史通·序例篇》："令升（干宝）先觉，远述丘明，重立凡例，勒成《晋纪》，邓、孙已下，遂蹑其踪。"又称"邓粲、道鸾，词烦而寡要"。邓史立例，词烦寡要，故刘氏以"湘川曲学"讥之，以邓粲为长沙人也。今观敦煌此卷，无例可观，明其非邓粲之《元帝纪》。

《世说·豪爽篇》"王大将军自目高朗疏率"句下刘注引孙盛《晋阳秋》

① 罗振玉《鸣沙石室佚书》二册，《雪堂校刊群书叙录》卷下。

云："敦少称高率通朗。"今敦煌卷云："故世目以高师朗素。"钞者误"帅"字为"师"，帅即"率"之借字，故知此卷应是孙盛之书。周一良于所著《乞活考》一文中提出此卷宜改属孙安国，订正罗说，明确可从。① 拙编《敦煌书法丛刊》即用其说。②

孙盛此书，刘勰已见之，《文心雕龙·史传》云："孙盛《阳秋》，以约举为能。"彼所见写本，避讳作"阳秋"。《隋书·经籍志·史部》："《晋阳秋》三十二卷，讫哀帝，孙盛撰。"宋司马光撰《通鉴》时，盛书具存。《通鉴考异》卷四、五《晋纪》上下引《晋春秋》，不作"阳秋"，胪列人名、年代之异同，不可胜数。盛书今虽已亡，然从《通鉴考异》征引，可窥其书之梗概。光所引最后一条，录之如下：

> 哀帝兴宁元年闰八月，《帝纪》：天锡杀玄靓自立在七月，今从《晋春秋》。
>
> 海西公太和二年五月，《晋春秋》：在建熙十年八月，恐皆非是。
>
> 五年（370）八月慕容评将兵三十万拒秦。《考异》："《载记》云四十万，今从《晋春秋》。"

此后即不见引用。似太和五年八月为司马光引用《晋春秋》之最后一则。以是观之，盛书实不终于哀帝。海西公太和五年慕容评拒秦事，盛犹及记之，故其书非写至太和四年枋头之役而止。桓温见此书有所责难以后，盛仍照旧执笔。考盛书亦传至日本，《日本国见在书目》作三十卷讫哀帝止，同于《隋志》，而卷数又复不同，计有三十卷、三十二卷、三十三卷之歧异。隋唐以来，盛书流传写本有讫于哀帝，而题名多避讳作"晋阳秋"者，其写至海西公五年不避讳仍作"晋春秋"者，即司马光所见本，似是足本。

孙盛此书，《世说》刘注所引逾百事。③ 清马国翰、黄奭俱有辑本。黟县汤球辑本三卷。汤辑以海西公以下，属檀道鸾之书列入《续晋春秋》辑本之内④，盖汤氏未检《通鉴考异》，故所述不确。《旧唐书·经籍志》：《晋阳春秋》三十二卷，邓粲撰，衍一"春"字。《新唐书·艺文志》："邓粲《晋阳

① 见周一良：《魏晋南北朝史论集》，18页。

② 《敦煌书法丛刊》第一一卷，《经史》（九），东京二玄社印。

③ 参余嘉锡：《世说新语笺疏》引书索引七五《晋阳秋》，115页。

④ 《九家旧晋书》，《史学丛书》本。

秋》三十二卷”，俱误作者为邓粲。王应麟《玉海·艺文类》引《中兴书目》：“《晋阳秋》孙盛撰。《隋志》本三十二卷，今止存宣帝一卷，怀帝一卷，唐人所书，康帝一卷，余亡。”则南渡以后，此书已多亡失，仅存三卷耳。

吐鲁番阿斯塔那一五一号墓出土唐以前文书，有残本记西晋惠帝永康元年（300）三月至四月，详叙贾后废太子遹之后，赵王伦、孙秀等废贾后杀朝臣事。存八十六行，约千余字。与《晋书》不类，而叙述较详。写本有《宣（太）子与王妃书》及赵王伦颁之《甲午诏》，皆《晋书》所无。《吐鲁番文书》第四册收入此篇[1]，定为孙盛之《晋阳秋》，其说可从。为之作专文讨论者，已有两家。[2] 最明显之证据，如记张华一事，吐鲁番写本云：

> 华博学洽闻，图籍无不贯综。世祖尝问汉事□□□□□（中缺五字）万户，华画地成图，应对如流，虽张安世□□□□□（中缺五字）之，迁中书令，加散骑……

《世说·言语篇》引孙盛《晋阳秋》文云：

> 华博学洽闻，无不贯综。世祖尝问汉事及建章千门万户，华画地成图，应对如流，张安世不能过也。

两文比较，如出一辙。“吐本”缺文，正可据刘注引补之。“汉事”句下所缺五字，正是“及建章千门”下接万户二字。“虽张安世”句下所缺，应是“不能过也，久”五字。“久”字臆补，下接“之。迁中书令”句，文字畅顺，完全一致。以此观之，吐鲁番此本必为孙盛书，可以证实。

今结合敦煌及吐鲁番两写本，知孙盛之《晋春秋》，在晋唐以来，不仅传之辽东，且播及西陲。观两写本多用北朝书体，虽无书写年代，意东晋时，流传于晋本土以外，传钞已不止一种，且多有不同。枋头一役经其家人羼改，详细惜不可考。至其先时写寄慕容儁者，自不及枋头之事。盛书当时有别本传之外国，征诸《周书·高丽传》，正可与《本传》参证，而西陲且有两本。

---

① 《吐鲁番文书》第四册，34 页。

② 王素：《吐鲁番所出晋阳秋残卷中史实考证及拟补》，载《中华文史论丛》，1984（2），25～47 页。陈国灿、李征：《吐鲁番出土的东晋（?）写本〈晋阳秋〉残卷》，载《出土文献研究》，152 页，北京，文物出版社，1985。

吾人不能专据西陲写本而疑辽东本一说为无稽，因除《晋书》已明确记载晋孝武得之辽东，《韩国文献备考》之书单且确凿载有孙盛二书，在在足证《晋书》所言之可信。[1]

至于北传本之原委，今亦不必多作忖测，如谓苻坚建元之末，徙江汉人万户于敦煌，置会稽郡（《晋书·载记》），是时故书雅记自可大量随之西徙。然孙盛此书已先时入燕，燕与苻秦在当日遣使来往频繁，孙氏之书自可由燕入秦，何必迟至会稽设郡，南北始有交流之机会乎？且燕自慕容暐不久已为秦所灭。

《通鉴》卷一〇二云：

> 太和五年（370）十二月，秦王坚迁慕容暐及燕后妃王公百官并鲜卑四万余户于长安。

苻坚自邺如枋头，改枋头曰永昌，复之经世。此一纪念性之地名，不免遭更改之命运。甲寅，坚至长安，封慕容暐为新兴侯。燕之人口文籍必随之入秦。孙盛曩时送慕容儁此书之写本，当亦可流入长安，揆之情理，自合事实。是时孙盛尚健在[2]，其书已不胫而走，传写四方，何止北传本而已耶？

① 陈国灿君过信出土文物，反疑文献为错误，且误钱氏《考异》为《通鉴考异》，故论断不免于卤莽，谨为订正。

② 盛卒于孝武宁康元年（373）二月。

图一 晋阳秋残卷，吐鲁番写本

图二 晋阳秋残卷，吐鲁番写本

拔逭衛桀傲擊滅之川大懼以淩儀敉周挺
之滅也論功劉遐弟一徐龕自以會擬怨叛是
月自稱兗州刺史寇掠兗土五月王敦讓荊
州牧侍中欲受刺史而已敦內體猜狠之性而
外矜詠為以眩惑當世自少及長終不以財位
為言布衣蔬食車服廉素謙韜以簡約為首
故世目以高師朗素既為江州刺史復并領荊
州恐時猜嫌乃上疏曰自昔已來王命地鬲策
戍疆侯注以威剿未振回而即之故令遠官分
職未允彝倫今聖朝肇建宜漸振緒剿制
御四方諸所加授自臣已下皆除之州牧之号
所不敢當輒送所加侍中貂蟬并官省職人
居儉約以塞群小矜功之隆康成告使持節侍
中都督江陽荊湘交廣六州諸軍事大將
軍荊州牧領江州刺史漢安侯得表所陳聞
之公德為世表勳業与載故特加授以崇國典
恡復沖讓遣送貂蟬又辭牧号覽之曰
情用悵然昔伊不辭阿衡之号呂望不讓

图三　敦煌所出，伯希和二五八六号

维州在唐代蕃汉交涉史上之地位

维州地在今四川理县西。[①] 自开元以来，吐蕃势盛，至德后，河西陇右尽陷于蕃，只维州独存。州在岷山之孤峰，为蜀地险要，吐蕃窥西川，必先攫取维州，故在当日为必争之地。牛李党争之龃龉，维州亦为问题之一，于中唐汉藏史上政治军事关系甚巨。惜向来少有论及之者，去岁在巴黎，承石泰安教授（R. A. Stein）以开元十五年维州刺史焦淑平蕃《题记》拓本（图一）见贻。拓本乃故马季明（鉴）教授赠与石教授者，更荷转赠，至纫厚谊。因为撰考释，草成此篇。李方桂先生邃于西藏语文历史，谨以求教，并为先生六十五荣寿之庆。

一、维州亦名无忧城

维州因姜维城得名。据《旧唐书》卷四十一《地理志》：维州以唐高祖武德元年白苟羌（邓贤佐）降附，乃于姜维故城置维州。领金川、定廉二县。（太宗）贞观元年，贤佐叛，州县俱罢。三年，生羌董屈占等内附，复置维州。始属茂州都督府，为羁縻州。麟德二年进为正州。嗣降为羁縻州。垂拱三年，又为正州。玄宗天宝元年改为“维川郡”，乾元元年复为维州。此即本

① 理县即旧理蕃县，近年其地有史前遗物发现，参看《四川理县汶川县考古调查简报》，载《考古》，1965（12）。

州唐初以来沿革之大概。州属于茂州都督府，有时降为羁縻州，有时升为正州。《旧唐书·地理志》又云：

上元元年（760）后，河西陇右州县皆陷吐蕃，赞普更欲图蜀川，累急攻维州不下，乃以妇人嫁维州门者。二十年中生二子，及蕃兵攻城，二子内应，城遂陷；吐蕃得之，号无忧城。累入兵寇扰西川，韦皋在蜀二十年，收复不遂。至大中末，杜悰镇蜀，维州首领内附，方复隶西川。

维州为入蜀咽喉，赞普谋为夺取，不惜使用女间谍，积二十年之苦心始取得之，故改名曰“无忧城”。无忧二字，以汉语解之，是高枕无忧。亦可能由梵语“无忧王”（Asoka）而来。[①] 无忧王在西藏神话中为世主（Roi Universal），一如海龙王（Nāga dan un lac）、关老爷，后来杂糅成说。[②] 维州城之号“无忧”，设非为汉名，则疑与无忧王不无关涉也。

乐史《太平寰宇记》卷七十八剑南西道维州条，及欧阳忞《舆地广记》成都府路威州条，并钞《旧唐书》吐蕃以妇人嫁维州门者一段。宋景德三年，改维州为威州，明仍是称。王象之《舆地纪胜》卷一四八《威州景物下》，无忧城下注“李德裕”三字，殆以其原出于德裕之报告也。顾祖禹《读史方舆纪要》卷六十七《威州下》云：

州凭恃险阻，控扼要冲。唐史神龙中，州没于吐蕃，吐蕃号曰无忧城。开元二十八年复取之。李林甫等表贺言维州正当冲要，吐蕃凭险自固，恃以窥蜀。

按此条有二误。吐蕃号维州曰无忧城，其事在上元以后，非在神龙间。又开元二十八年，李林甫贺表，文见《旧唐书·吐蕃传》，原作“伏以吐蕃此城正当冲要”，乃指安戎城。[③] 当日安戎城之收复，乃出自益州司马章仇兼琼之策，又令中使李思敬晓谕羌族。顾氏误以安戎城为维州，此则不可不辨。

---

① 《翻译名义大集》三六五三，梵文 Acokah；藏文 Mya nanmed-pa，汉译无忧，阿育。

② 见 R. A. Stein：*Recherches sur L Èpopèe et le Barde au Tibet*，230～232 页。

③ 亦见《全唐文》卷三四五，题称《贺克吐蕃安戎城请宣示百寮表》。

二、焦淑平蕃题记及玄宗、代宗时之维州

此碑拓本文云：

> 朝散大夫检校维州刺史上
> 柱国焦淑，为吐蕃贼候援
> 并董敦义投蕃聚结逆
> 徒数千骑。淑领羌汉兵
> 及健儿等三千余人讨除。
> 其贼应时败散。
> 开元十五年九月十九日记
> 典施恩书（参图一）

文共八行，原碑在茂汶杂谷脑镇西之朴头梁子山上，已载入同治《理番厅志》。字体近爨龙颜与郑文公碑，古朴劲健，书写者典施恩，未详何人。此事《两唐书·吐蕃传》不载。《旧唐书·玄宗纪》："开元十五年九月丙子，吐蕃寇瓜州，执刺史田元献及王君㚟父寿，杀掠人吏。"又《旧唐书·吐蕃传》上云：

> 其年九月，吐蕃大将悉诺逻恭禄[1]及烛龙莽布支攻陷瓜州城，执刺史田元献及王君㚟之父寿，尽取城中军资及仓粮，仍毁其城而去。又进攻玉门军，及常乐县，县令贾师顺婴城固守，凡八十日，贼遂引退。

董敦义于是时投蕃而史不书，此题记可补其阙。[2] 维州旧领县三，户二千一百四十二。天宝间领县二，户一千一百七十九，口三千一百九十八。[3] 观此

① 悉诺逻恭禄即开元十五年（727）任首相之巴·打札恭禄（dhás-stag-sgra-khon-lod）《吐蕃历史文书》，其人以龙年（戊辰，728）夏被诛。参王忠：《新唐书吐蕃传笺证》，69、70页。

② 董敦义似是羌人。贞观三年，维州内附者有生羌董屈占，开元二十八年，维州别驾有董承宴（《旧唐书·吐蕃传》）。韦皋所遣困维州之部将有董振（《新唐书·皋传》），可见董氏为维州当地之巨姓。《旧唐书·东女国传》哥邻国王董卧庭，弱水国王董辟和，又大首领董卧卿，诸董皆羌人也。参R. A. Stein：*Les Tribus Ancients des Marches Sino-Tibétaines*，45页。

③ 《旧唐书·地理志》。

题记，开元十五年，刺史焦淑领羌汉兵及健儿三千余人讨贼。人数逾三千，天宝时户数减少一半，当与此战役有关。《旧唐书·吐蕃传》云：

> 开元二十七年七月，吐蕃寇白草安人等军。……（益州司马）兼琼令知益州长史事，代张宥节度，仍为之亲画取城之计。二十八年春，兼琼密与安戎城中吐蕃翟都局及维州别驾董承宴等通谋，都局等遂翻城归款，因引官军入城，尽杀吐蕃将士。……其年十月吐蕃又引众寇安戎城及维州，章仇兼琼遣裨将率众御之。

此为焦淑以后至开元末年，维州与吐蕃关涉之史实。李白《蜀道难》诗，北宋本有一注云："讽章仇兼琼。"黄山谷在宜州，以鸡毛笔为周维书《蜀道难》，下亦注曰"讽章仇兼琼也"。沈括[1]、洪刍[2]、洪迈[3]均同是说。按兼琼于开元二十七、二十八年讨吐蕃，收复安戎城，李林甫有贺表[4]。盖自开元十五年以来，吐蕃窥伺益州日亟，而维州有一长时期，吐蕃尚无法得手也。《旧唐书·地理志》不记维州陷蕃之年，《新唐书·地理志》则云：

> 广德元年没吐蕃，大和五年收复，寻弃其地。

按广德元年，京师失守，降将高辉引吐蕃入上都，皇帝车驾幸陕州，吐蕃居城十五日退，郭子仪收回上都。当是时，吐蕃之势最盛，唐室几遭倾覆之虞，维州之失，自意中事。《旧唐书》卷十《代宗纪》云：

> 广德元年十二月吐蕃陷松州、维州、云山城、笼城。

广德元年，去上元元年只三岁，而《旧唐书·地理志》云："以妇人嫁维州门者二十年"，其事当远在天宝之际，足见吐蕃之深谋远虑，对于四川之进犯，竟使用女间谍，而维州在当日军事上地位之重要，兹可见矣。

---

① 《梦溪笔谈》四。
② 《驹父诗话》。
③ 《容斋随笔》六。
④ 《全唐文》三四五。

三、敦煌卷所见之维州

伯希和取去敦煌卷子列 P・二五二二号，存残纸二叶，叶四行，双面书写，共十六行，其文略记如次（参图二、三）：

页一（上）：

下急州　归城郡……　按归城应作“归诚”，“急州”，乃“悉”州之误，参《旧唐书・地理志》

下柘州　蓬山郡……

下静州　静永郡……

页一（下）：

下保州　大保郡

下霸州　静戎郡

页二（上）：

下维州　维川郡　上三千七百四十 东三千九百四十　废　薛城二下　小封二下　姜维城

下直（真）州　上三千六百 东三千八百　真符一下　维川（《旧志》作鸡川）一下　照（昭）德一下　照（昭）远一下　废

下恭州　恭化郡……

下翼州　临翼郡……

页二（下）：

当恙（悉）、拓（柘）、静、直、恭、翼、保、霸、维等十州并废。

下姚州　云南郡　姚诚　长城　长明　泸南

下协州 ……

下曲州 ……

此二叶，罗振玉影入《鸣沙石室佚书》（第三册），罗氏与刘师培均据《元和郡县志》，定当州至维州等十州并废，盖在代宗以后宪宗以前之地志，谓当即《贞元十道录》之属。惟因未见原纸，以“当悉柘……等十州并废”语为首行[1]，实则非是。《旧唐书·代宗纪》：“大历五年（770）徙置当、悉、柘、静、恭五州于山险要塞，备吐蕃也。”《通鉴》卷二二三广德元年（763）记：

吐蕃陷松维保三州，及云山新筑二城。西川节度使高适不能救，于是剑南西山诸州，亦入于吐蕃矣。

胡三省注：“开元二十八年，以维州之定廉，置奉州云山郡，天宝八年徙治天保军，更名天保郡，是年没吐蕃。至乾元元年（758），嗣归诚王董嘉俊以来归，始更名保州。”[2] 保州改郡置州，在肃宗乾元元年。至广德元年陷吐蕃，在五年之后。此二叶略记十州之陷者，必至二十二年后贞元之顷。其中多钞误，如大保郡之“大”字，是“天保”之讹，直州应作真州，即其一例也。

四、维州与牛李党争

《旧唐书·地理志》维州历二十年始没蕃一说，乃本李德裕之封事。《旧唐书》一百三十四《德裕传》云：

（大和）五年九月，吐蕃维州守将悉怛谋请以城降。其州南界江阳岷山，连岭而西，不知其极，北望陇山积雪如玉，东望成都若在井底，一面孤峰，三面临江，是西蜀控吐蕃之要也。至德后，河陇陷蕃，唯此州尚存，吐蕃利其险要，将妇人嫁与此州阍者二十年。后妇人生二子，成长，及蕃兵攻城，二子内应，其州遂陷。吐蕃得之，号曰无忧城。贞元

① 见《雪堂校刊群书叙录》下，及刘师培《敦煌新出唐写本提要》，收入王重民：《敦煌古籍叙录》，106～111页。

② 参《旧唐书·地理志》保州。

中，韦皋镇蜀，经略西山八国，万计取之不获。至是悉怛谋遣人送款德裕……尽率郡人归成都，德裕乃发兵镇守，陈出攻之利害。

《新唐书》卷一百八十《德裕传》云：

吐蕃维州将悉怛谋以城降。维距成都四百里，因山为固，东北繇索丛岭而下二百地无险，走长川不三千里，直吐蕃之牙，异时戍之，以制虏人者也。德裕既得之，即发兵以守，且陈出师之利，僧孺居中沮其功，命返悉怛谋于虏，以信所盟，德裕终身以为恨。

德裕接受蕃降事终为牛僧孺所阻，牛议言新与吐蕃结盟，不宜背约，《旧唐书·僧孺传》云：

（大和）六年，吐蕃遣使论董勃义入朝修好。俄而西川节度李德裕奏吐蕃维州守将悉怛谋以城降。德裕又上利害云：若以生羌三千出戎不意，烧十三桥，捣戎之腹心，可以得志矣。……僧孺奏曰：此议非也。吐蕃疆土四面万里，失一维州，无损其势。……比来守好约，罢戍兵……一朝失信，戎丑得以为词。闻赞普牧马茹川，俯于秦陇。若东袭陇坂，径走回中，不三日抵咸阳桥，而发兵枝梧，骇动京国，事或及此，虽得百维州亦何补也。①

由僧孺之奏，可见当日对吐蕃之怯懦，德裕与僧孺积怨至深，此事亦两方意见龃龉之一例。帝卒诏西川不纳维州降将，并诏德裕却送悉怛谋一部之人还维州，赞普得之，皆加虐刑。《新唐书·地理志》言："大中五年收复，寻弃其地。"即指此也。至武宗会昌三年，德裕重论其事，乞朝廷对悉怛谋予以褒奖，略云：

（先帝）诏臣还却此城（指维州）兼执送悉怛谋，令彼自戮，……感欢前事，愧心终日。……维州据高山绝顶，三面临江，在戎虏平川之冲，是汉地入兵之路。初河陇尽没，此州独存，吐蕃潜将妇人嫁与此州门子。

---

① 参《新唐书》卷一百七十四《僧孺传》。

二十年后，两男长成，窃开垒门，引兵夜入，因兹陷没，号曰无忧，因并力于西边，遂无虞于南路。……受降之时，指天为誓。宁忍将三百余人性命，弃信偷安，累表上陈……竟令执还，加以体披桎梏，舁于竹畚，乃将就路，冤呼叫天。……送者便遣蕃帅讥诮曰：既以降彼，何须送来，乃却将此降人戮于汉界之上，恣行残害，用固携离，乃至掷其婴孩，承以枪槊……。[①]

当时李德裕接受维州之降，已先有一月之久。降者自悉怛谋以下凡三百余人，因牛僧孺之阻挠，竟执降者送往蕃部，备受酷刑，且遭讥诮，德裕于心不安，惟格于诏旨，无可如何，故至武宗时，重为伸冤。此一传奇性之史事，发生于维州，而降将悉怛谋，乃因牛李党争而遭无谓之牺牲，可谓无辜之至。维州之重要性，及吐蕃窥伺之久，因德裕之奏而益明，吐蕃以妇人嫁维州守关之内幕，亦因是而揭露，故刘昫特书于《地理志》，可见此事在当时之脍炙人口也。

吐蕃之攻唐，其用兵策略，乃驱羌人及蛮人为前锋。德裕接受维州之降，曾痛陈当时情势，乃羌人对吐蕃征役之憎恶心理，其言曰：

臣即大出牙兵，受其降礼，南蛮在列，莫敢仰视。……诸羌久苦蕃中征役，愿作大国王人。自维州降后，皆云但得臣信牒帽子，便相率内属，其蕃属合水栖鸡等城，既失险厄，自须抽归，可减八处镇兵，坐收千里旧地。臣见莫大之利，乃为恢复之基，继具奏闻，请以酬赏。

惜此议不获施行。先是韦皋于贞元元年为剑南西川节度使，《旧唐书·皋传》称："蕃人入寇必以蛮为前锋，四年皋遣判官崔佐时入南诏蛮，说令向化，以离吐蕃之助。"韦皋之对策，主要在施行离间蕃、蛮之联系，使南诏不为吐蕃所利用，当日取得极大之成功。《新唐书》卷一百五十八《皋传》云：

十三年，皋遣大将陈洎出三奇，崔尧臣趋石门无衣山，仇冕、董振走维州，……遂围维州……。

① 《旧唐书》卷一百七十四。

皋坐镇西川共二十一年，吐蕃于蜀无从施展，然对维州，皋仍无法收回。《皋传》记载贞元十七年对维州之争夺战，有声有色，文云：

> 十月破蕃兵十六万……进攻维州，救军再至，转战千里，……赞普遣论莽热以内大相兼东境五道节度兵马都群牧大使，率杂虏十万而来，解维州之围。[1]

于此可见"维州"之重要，赞普非力争取不可，韦皋终亦不克收复，故李德裕奏中有"韦皋镇蜀，万计取之不获"之语。

《李文饶集》卷十八有《进西南备边录状》云："臣顷在西川，讲求利病……因著《西南备边录》十三卷……第四卷叙维州本末，尤以精详……。"德裕当日著有《备边录》，第四卷即记维州实况也。

五、维州之归唐

吐蕃与汉，自长庆元年九月会盟以后，双方互遣使者，《旧唐书·吐蕃传》于大和五年，维州守将来降事，不加记载。《新唐书》则于会盟以后，蕃汉交涉事多有补述，其言云：

> （大和）五年，维州守将悉怛谋挈城以降，剑南西川节度使李德裕受之，收符章仗铠，更遣将虞藏俭据之。州南抵江阳岷山，西北望陇山，一面崖，三面江，虏号无忧城，为西南西扞，会牛僧孺当国，议还悉怛谋，归其城，吐蕃夷诛无遗种，以怖诸戎。

《旧唐书》详其事于《李德裕传》，《新唐书》则撮记其要于此。维州至大中时杜悰镇西川始归唐，时蕃汉不复争夺，此地已失去重要性矣。《旧唐书·悰传》云：

> 大中初，出镇西川，降先没吐蕃维州，州即古西戎地也。其地南界江阳岷山，连岭而西，不知其极，北望陇山，积雪如玉，东望成都若在

①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

井底。地接石纽山，夏禹生于石纽是也。其州在岷山之孤峰，三面临江，天宝后河陇继陷，惟此州在焉。吐蕃利其险要，二十年间设计得之，遂据其城，因号曰无忧城，吐蕃由是不虞邛蜀之兵。先是李德裕镇西川，维州吐蕃首领悉怛谋，以城来降，德裕奏之，执政者与德裕不协，遽勒还其城，至是复收之，亦不因兵刃，乃人情所归也。①

对维州形势，描写入微。吐蕃所以必欲得其地者，以其进可攻取西川，退可以防邛蜀兵马之袭击。至以“无忧”名其城，可见此州在唐蕃交涉史上关系之巨。至大中三年二月吐蕃以秦、原、安乐三州，石门、驿藏、木峡、制胜、六盘、石峡、萧七关归唐。同年十月以维州来归，十二月以扶州来归，杜悰适出镇西川，遂居收复之功。实则此际形势已迥非昔比，杜氏可谓坐享其成。特当开元至大中以前，维州有其极重要之地位，故不惮烦，稍为阐述，惟李德裕之《西南备边录》原书不可复睹，为可惜耳。维州问题，后人每用以作史论之题目，清人如袁枚外，汪之昌②、满洲裕瑞③皆尝著论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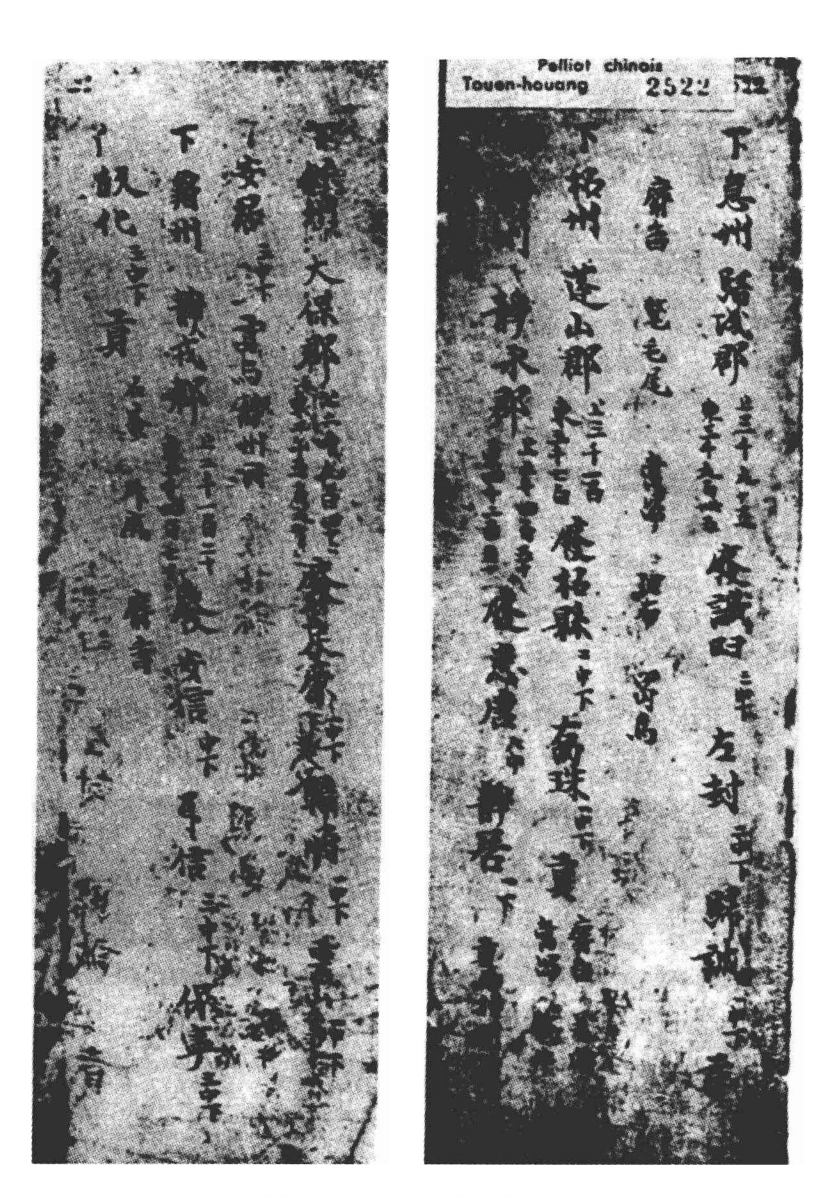
1966 年 5 月 1 日初稿于巴黎，越年 5 月改定于香港

图一　开元十五年维州刺史焦淑讨除吐蕃题记拓片

① 《旧唐书》卷一百四十七。

② 《青学斋集》卷十九有《李德裕表请收复维州论》。

③ 《萋香轩文稿》载《牛李维州论》。



图二　伯希和二五二二，唐代地志残纸二叶。





图三　伯希和二五二二，唐代地志残纸二叶。

论敦煌陷于吐蕃之年代

伯希和取去经卷，列 P·四六四六号，为梵夹叶长方册，其中有《顿悟大乘正理决》，首“为河西观察判官朝散大夫殿中侍史王锡撰叙”。大英博物馆藏列斯坦因目二六七二号残卷，则为是书之后半。其中述汉僧摩诃衍与婆罗门僧在吐蕃赞普前论诤之语，为中古禅宗史上一大事。其中有云：“臣摩诃衍言：‘当沙州降下之日，奉赞普恩命，远追开示禅门。’”又述摩诃衍与婆罗门僧讲论年月云：“首自申年，停废禅义，至戌年正月十五日，诏许重开禅门。”书中年月为考证关键。戴密微（Paul Demiéville）教授主张沙州陷下在公元 787 年，即唐德宗贞元三年，以是时沙州始全部陷于吐蕃。而以申年为公元 792 年，即贞元八年壬申，戌年为公元 794 年，即贞元十年甲戌。[①]

吐蕃攻陷敦煌之岁，近年苏莹辉先生考证再三，列出五种不同之说[②]，惟对王锡此序，未曾引用。日本藤枝晃撰《吐蕃支配期之敦煌》，则主张《正理决》之戌年为建中三年壬戌（782）。余因校订旧稿《大乘正理决校记》，对此问题，细心考核，其间盘根错节，费时多日，反复推究，弥觉戴教授之说，诚无以易。兹略摅所见，析陈如次。

① 王锡残卷研究，可参看 Paul Demiéville 之 *Le concile de Lhasa*（Paris，1952）及拙作《大乘正理决校记》，载《崇基学报》，1970。

② 苏莹辉：《论唐时敦煌陷蕃的年代》及《再论》，原载《大陆杂志》二三卷一一期及同杂志二九卷七期；后收入《敦煌论集》，215～230 页。

一、《唐书·吐蕃传》记沙州陷落经过

宋祁《新唐书》卷二一六《吐蕃传》下云：

> 始沙州刺史周鼎为唐固守，赞普徙帐南山，使尚绮心儿攻之。鼎请救回鹘，逾年不至，议焚城郭，引众东奔，皆以为不可。鼎遣都知兵马阎朝领壮士行视水草。晨入谒辞行。与鼎亲吏周沙奴共射，彀弓揖让，射沙奴即死，执鼎而缢杀之，自领州事。城守者八年，出绫一端，募麦一斗，应者甚众。朝喜曰："民且有食，可以死守也。"又二岁，粮械皆竭，登城而谆曰："苟毋徙它境，请以城降。"绮心儿许诺，于是出降。自攻城至是，凡十一年，赞普以绮心儿代守。

此事不见于《旧唐书·吐蕃传》。所记沙州降蕃，在周鼎死后十年，即阎朝代守八年，又更二载而后出降。罗振玉撰《补唐书张义潮传》既采此段入《义潮传》中，而附注云：

> 案《吐蕃传》不明记周鼎守沙州之年，而叙于元和十四年吐蕃寇盐州之后，穆宗即位之前。若鼎之城守，在元和之初，阎朝之降，在元和之末者。考《陇西李府君修功德碑记》立于大历十一年，中有"时节度观察处置使开府仪同三司御史大夫蔡国公周公"云云，是鼎守沙州在大历中之证。又据颜鲁公《宋广平碑侧记》云："公第八子衡因谪居沙州……与节度周鼎保敦煌仅十余岁。……而北蕃围城，兵尽矢穷，为贼所陷。……大历十二年十一月以二百骑尽室护归"云云。《碑》言城陷，与《吐蕃传》不合。当以史所记为得实，而鼎之亡必在大历十二年后，则可信也。由是年下数至八年，乃贞元元年。兹据李《记》宋《碑》补其年月，并正《吐蕃传》之疏误。《西域水道记》谓沙州以建中二年陷，更不知何据。[1]

罗氏案语，引李《碑》以证周鼎守沙州在大历时，宋衡得归，在大历十二年

① 罗振玉：《补唐书张义潮传》，初刊于《雪堂丛刻》，后印入《永丰乡人杂著》八种，嗣复刊于《丙寅稿》，前后凡三易而后定稿。

十一月。故断周鼎之亡，必在大历十二年之后。由是加上阎朝领城守八年，乃为贞元元年。其为此说，所以证徐松建中二年沙州陷蕃一说，与《唐书》之矛盾。彼固未考定沙州陷蕃之正确年代。如欲论降蕃之年代，则须再增加二年，应为贞元三年，而非贞元元年。苟细读罗书，必不致误会也。自向达为罗氏《张义潮传补正》称：

> 沙州陷蕃年代，（罗氏）《补传》据《陇西李府君修功德记》及颜鲁公《宋广平碑侧记》定为德宗贞元元年（785），谓徐星伯《西域水道记》沙州以建中二年（781）陷之说为无据。[①]

后贤因此，遂谓罗振玉主张沙州陷蕃在贞元元年一说，似缘向文而沿误，不可不为辨正。

蒋斧编《沙州文录》，于《吴僧统碑跋》，亦引《唐书·吐蕃传》周鼎、阎朝之事。而于"自攻城至是凡十一年"一句，下注云："是年为元和十四年"，实出误解。观罗振玉已云："若鼎之城守，在元和之初，阎朝之降，在元和之末者"，所以指出《唐书》记载之含糊，故引李《碑》，即在澄清此一误会也。按《旧唐书·德宗纪》云：

> 建中三年五月丙申诏：故伊西北庭节度使杨休明，故河西节度使周鼎、故西州刺史李琇璋、故瓜州刺史张铣，……以抗戎虏，殁身异域，多历岁年，以迨于兹，旅榇方旋，诚深追悼。……鼎赠太保。……皆陇右牧守，至德已来陷吐蕃而殁，故至是西蕃通和，方得归葬也。

可见周鼎归柩，须迟至建中三年。此点戴密微教授先已指出[②]，可补罗叔言之不及。周鼎大历十二年仍守沙州，据《宋广平碑》称"宋衡为行军司马与节

---

① 向达此文，原为《瓜沙谈往》之四，作于民国三十七年，收入《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417页，1957。岑仲勉《隋唐史》，277页，谓《新唐书·吐蕃传》既误叙沙州陷于宪、穆之间，则其他所言，亦未必尽信，故从《元和志》定沙州陷于建中二年，根本否定《新唐书》之记载。但未陈明原由，其说令人难信。

② 周鼎归柩事，苏莹辉君以为出自藤枝晃，按戴教授已先言之。周鼎归榇之年，苏氏云："可能是建中三年，自敦煌发引。"按《旧唐书·德宗纪》所述，明为建中三年五月丙申诏，十分可信。《通鉴考异》引沈既济《建中实录》记河陇之士，见韦伦归国，皆毛裘蓬首，窥觑墙隙，望王师之若岁。当时忠义之徒，其心怀故国，激发之情，可以概见。不独周鼎、阎朝而已也。

度周鼎保守敦煌仅十余载”，则周鼎之亡，必在大历十二年之后，大历十二年为公元777年，戴教授假定其卒于是岁，再加十年，（即《唐书》记阎朝城守八年，又二岁而降，故共得十年。）则为公元787年（即贞元三年）。其论沙州陷蕃之岁，当在公元787年者，乃本罗叔言之说，进一步加以确证者。一般主贞元元年之说者，盖从罗氏“由是年（指大历十二年）下数至八年，乃贞元元年”一语。按此仅符《唐书》阎朝代周鼎城守八年，不悟《唐书》尚有“又二岁”，“请以城降”一句，故应再加二年，方与史合。

二、建中二年（781）陷蕃者为寿昌县

主建中二年沙州陷蕃说，原见《元和郡县图志》及《沙州地志》等书。

（一）《元和志》卷四十沙州条云：“建中二年陷于吐蕃。”

（二）《沙州残地志》寿昌县云：“建中初，陷吐蕃。”（S·七八八）

（三）晋天福十年写本《寿昌县地境》亦云：“寿昌于建中初陷吐蕃。”

以上各书记载，向达早已列出，以驳罗叔言反对徐松之误。徐松本取自《元和志》自有根据。然若谓沙州在建中二年即已为吐蕃所夺，除非认《新唐书·吐蕃传》所言周鼎及阎朝之事为荒唐不稽，毫无可信。如依史书，则沙州不能于建中二年陷落。罗振玉、蒋斧皆以史所记为得实，故始终不信建中二年陷蕃之说，有其绝对理由。考阎朝实有其人，S·五六九七文书云：

> ……阎使君等同行，安置瓜州，所有利害事由，并与阎使君状谘申，因缘河西诸州，蕃浑温末羌龙狡杂，极难调伏。（下缺）

阎使君之为阎朝，不成问题（藤枝氏已指出）。当日边境紧张情况，此残文所见，犹历历如绘。故吾人不能谓阎朝继周鼎守沙州十年之事为羌无故实。苏莹辉君谓建中二年蕃所陷者为寿昌一县，若敦煌重兵驻扎于第三道防线之破羌亭，故沙州守军一直到贞元元年（785）才放弃敦煌城。按所谓贞元元年一说，实无其事，依史言之，应是贞元三年（787），前已详论。考自建中以来，河西诸州多已陷蕃。《旧唐书·德宗纪》云：

> 建中二年秋七月诏曰：“……自关陇失守，东西阻绝，忠义之徒，泣血相守……自河陇陷虏，伊西北庭为蕃戎所隔。”

又同《纪》云：

> 建中三年四月庚申，先陷蕃尼将士八百人自吐蕃而还。

所谓“忠义之徒，泣血相守”，如周鼎者，即其一例。吐蕃自建中前一岁冬，即大举兴师，以三道攻唐，一自灵武，一自山南，一自蜀，约踪齐举。[①] 故建中之初，唐臣使蕃，后先接踵，韦伦、崔汉衡、尝鲁皆曾出使，至建中三年十月十五日会盟定界[②]，故周鼎旅榇，得于建中是年归唐，《德宗本纪》云：“至是西蕃通和，方得归葬。”鼎为阎朝所杀，足见是时沙州仍为阎所固守，惟蕃围既弛，且复通和，故得送榇东归。然则建中二年所陷者，乃沙州之寿昌，而非敦煌全境可知矣。

《正理决》云：“当沙州降下之日。”“降下”二字，似特强调者，以阎朝无法坚守，而向绮心儿请降。自周鼎死后，坚守且十年，在吐蕃方面认为奇迹，故于其降也，特书曰“降下”，似非无故而然。王忠《新唐书吐蕃传笺证》云：“沙州之陷蕃，以本《传》上文高宗初，吐蕃取四镇后‘绝莫贺延碛，以临敦煌’，及此次赞普徙帐南山等语观之，吐蕃于此城，势在必得，因敦煌为河西主要交通据点也。”

三、大蕃纪年之敦煌经卷

敦煌卷中所见吐蕃时期之经卷，以S·二七二九辰年之《牌子历》为最早。一九六七年夏，余在伦敦，曾抽取细读，原卷极长，题云：“二月□十，使论悉诺啰接谟勘牌子历。”内记龙兴寺等人名，都计僧一百卅九人，尼一百七十一人。[③]（图一）又末题云：“辰年三月日僧尼部落朱净習牒。”下列造牌子后死者僧尼年月日，下书“吐蕃赞息检”、“薛董罗检”等字样。[④]（图二）

又S·三四七五为《净名经（集解）关中疏》，有题记云：“巨唐大历七年三月廿八日沙门体清于虢州开元寺为僧尼道俗敷演此经，写此疏以传来

---

① 《旧唐书·吐蕃传》，《册府元龟》卷九八〇。

② 《元龟》卷九八一《外臣部·盟誓》。

③ 藤枝晃：《敦煌の僧尼籍》（载《东方学报》，京都，二九册）资料六，开首一句作“……十庆论悉诺罗”，颇有误字，以未勘原物故也。该文亦定辰年牌子历为788年。

④ S·二六六九亦为僧尼籍，计圣光寺七十九人，大乘寺尼总二百零九人。

学。……又至辰年九月十六日，俗弟子索游岩于大蕃管沙州为普光寺比丘尼普意转写此卷讫。”（图三）

按此二卷皆为辰年，在吐蕃统治下所钞写者。辰年即贞元四年戊辰（788），前卷记二月论悉诺啰接谟勘牌子历，可见沙州最迟在公元788年二月以前，已全部为吐蕃占领。

又S·五八六九为苏嘉□举钱契，末署建中八年（787）四月二十日。（图四）按建中只有四年，建中八年应为贞元三年丁卯。时仍用建中纪年者，当是尚未陷蕃又与唐隔绝，不知已改元为贞元，是时沙州仍书唐年号，由此一点观之，沙州降蕃不会在本年之前。从S·三四七五卷有“辰年大蕃管沙州”一语，及S·二七二九有戊辰年（788）二月三日之吐蕃僧尼籍，合而观之，则定公元787年至788年间，为沙州全部降蕃之时，最为恰当，前此仅有部分陷落而已。

S·三四八五号《金刚般若波罗经》题记云：“大蕃岁次己巳年七月，王吐浑为合家平善，国不扰乱敬写。”己巳即贞元五年（789）。

稍后则有S·二七二九（三）尾部为《太史杂占历书》题：“大蕃国庚辰年五月廿三日，沙州（下缺）。”按庚辰即贞元十六年（800）。[①]（图五）

复次S·六五〇三亦为《净名经（集解）关中疏》卷一，题记云：“时蕃中岁次乙酉冬末月下旬二日，于报恩寺写记，比丘神应记。”乙酉为顺宗永贞元年（805）。[②] 此后卷子有大蕃年号者以无关考证，兹不具记。[③]

S·二一八一《龙兴寺毗沙门天王灵验记》云：“大蕃岁次辛巳润二月二十五日……就龙兴寺设乐，寺卿张闰子家人圆满。”按辛巳即801年，比《太史杂占历》迟一年。

由上列各卷，可知公元788年、789年、800年、801年各年均书大蕃年号。自戊辰年（788）以前之文书，则未见用大蕃纪年，故知须至公元788年之戊辰年，吐蕃始全部占领敦煌也。

---

① 参L. Giles：Dated Chinese Manuscripts in Stein Collection. S. 2729见*BSOS* Ⅸ，23页。按刘铭恕编《斯坦因劫经录》，庚辰年误作庚申年。

② S·六五〇三见*BSOS* Ⅸ，1023～1024页。按乙酉年Giles谓为公元806年，实则乙酉应是公元805年。藤枝晃录此卷，亦误为公元806年。

③ 藤枝晃：《吐蕃支配期の敦煌》（载《东方学报》，京都，三一册），关于大蕃纪年之汉文写本编年目录（该文之表八），真正有吐蕃字样者，实以辰年之牌子历为最早资料。其他后期与吐蕃有关之文件，参看该表，兹不具论。

四、论建中贞元间书写之经卷

（一）《观心论》（庚申年）

S·二五九五为《观心论》一卷，末题“庚申年五月二十三日记”。此卷已收入《大正藏》第八五卷二八三三号。“观心”为大乘义，即摩诃衍《大乘正理决》所论之“看心”。藤枝晃定此庚申为公元840年，即开成五年。然是时汉僧禅学在吐蕃已挫败，故此庚申应移在摩诃衍之前，以列于建中元年（780）较合。

（二）道氤《金刚般若经宣演》

道氤撰玄宗御注《金刚经宣演》，乃在青龙寺开讲。道氤者，昙旷称之为青龙大师。[1] 旷承其学，著有《金刚旨赞》。道氤卒于开元二十八年八月十二日。[2] 此书写本，伯希和取去多卷，可以缀合。P·二一七三，P·二一七四为卷上，P·二三三〇即卷一[3]，P·二一一三，P·二〇八四为中卷，而P·二一三二为卷下，其卷末题记云：

> 建中四年（783）正月廿日，僧义琳写勘记《金刚般若宣演》卷。

又朱笔记云：

> 贞元十九年（803）听得一遍。又至癸未年十二月听第二遍讫。庚寅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听第三遍了。义琳听常大德法师说。

此癸未即贞元十九年，庚寅应下至元和五年（810）。是时敦煌陷入吐蕃已久，如在沙州钞写，不得以贞元系年。故此建中四年至元和五年（庚寅）之义琳写卷，应是长安写本，其后流入敦煌者。藤枝晃定P·二一三二建中四年此卷为吐蕃期汉文写本，盖非是；因是时如在吐蕃统治下，则不应以建中纪年，应题大蕃年号矣。

---

① S·二四六三昙旷：《大乘入道次第开决》。

② 《宋高僧传》卷五。

③ 见《大正藏》第八五卷，141～154页。

（三）昙旷《大乘二十二问》（丁卯年）

S·六二一九为昙旷自序，称："始在朔方，撰《金刚旨赞》。次于凉城，造《起信广释》，后于甘州，撰《起信》销文，后于敦煌，撰《入道次第开决》，撰《百法论开宗义记》……其时巨唐大历九年（774）岁次寅三月廿三日。"按此序作于774年，其时敦煌仍为周鼎所固守。[1] S·二四三六为《大乘起信论略述》，卷上末记"宝应贰载（762）玖月初，沙州龙兴寺写讫"。S·七二一《金刚般若经旨赞》有"广德二年（764）六月五日释普遵于沙州龙兴寺写讫"题记，此皆有年月可考者。昙旷他著若《大乘二十二问本》见于S·二六七四者，题云："丁卯年三月九日写毕，比丘法灯书。"[2] 丁卯应为贞元三年（787），是年阎朝以沙州降吐蕃。此丁卯乃法灯书写之时间。至昙旷撰此《廿二问》，究在何时？据上山大峻氏举出P·二三一一《百法手记》内，已提及三菩提义，涅槃义，实为《广二十二问》中之具语。如是则《二十二问本》必撰于《百法手记》之前，故被其征引。《百法手记》即《大乘百法论手记》，昙旷《自序》（大历九年）已明言后于敦煌撰《百法论开宗义记》，知《百法论》应草创于大历九年以前，则《二十二问本》自为更早之作品，不能下至吐蕃占领敦煌之世矣。上山氏谓《二十二问》为昙旷对赞普之应对语录，恐无可能。故《大乘二十二问本》与《大乘正理决》必无关连。[3]

（四）《维摩诘所说经》（甲戌年）

S·一八六四为《维摩诘所说经》三卷，末题记云："岁次甲戌年九月卅日，沙州行人部百姓，奉为过往父母及七世先亡当家夫妻男女亲眷及法界众生，敬写小字《维摩经》一部，普愿往西方净土，一时成佛。"此甲戌可能为贞元十年（794），即王锡序《大乘正理要决》之岁。

五、《大乘正理决》之申年及戌年应在何时？

王锡《正理决序》云：

---

① 鼎殁于公元777年，说见前文。

② 收入《大正藏》卷八五《古逸部》。

③ 关于上山大峻氏《大乘二十二问本》事见氏著《昙旷与敦煌之佛学》（载《东方学报》，京都，三五册，1964），其资料三过录《大乘正理决叙》，间有误字，及句读未明者，详拙作《正理决校记》。

首自申年，我师忽奉明诏曰："婆罗门僧等奏言：汉僧所教授顿悟禅宗，并非金口所说，请即停废。"至戌年正月十五日，大宣诏命曰："摩诃衍所开禅义，究畅经文，一无差错，从今已后，任道俗依法修习。"

是废禅在申，恢复在戌。戴教授主申为公元 792 年（贞元八年壬申），戌为公元 794 年（贞元十年甲戌）。上山大峻氏于《昙旷与敦煌之佛学》一文中，则谓申为公元 780 年（建中元年庚申），戌为公元 782 年（建中三年壬戌）。今按《唐会要》卷九七吐蕃条，及《册府元龟》卷九八〇《外臣部·通好》并云：

建中二年三月，以万年令崔汉衡为殿中少监。持节来西戎。初，吐蕃遣使求沙门之善讲者，至是遣僧良琇、文素二人行，每人岁一更之。

又《佛祖统纪》卷四一云：

建中二年，吐蕃遣使乞朝廷赐沙门善讲佛理者，帝令良琇、文素往说法教化，岁一更之。

此为唐国应吐蕃之请，遣僧众前往讲经之记录。据王锡《序》，起自申年诏从婆罗门奏，停止汉僧授教，至戌岁正月方恢复汉僧活动，如申为建中元年，时方废禅学，何得于建中二年，乞汉廷派遣众僧莅蕃？故知以申为建中元年之庚申，说甚难通。

结语

沙州陷吐蕃年代，近人讨论甚繁，罗振玉补《张义潮传》，三易其稿，蒋斧亦据《唐书·吐蕃传》立论，惟误作元和十四年，苏莹辉君两度著论，而执贞元元年，似沿向达所撰《张传补正》之说。

西方学人讨论敦煌卷，涉及此问题者，L. Giles 曾列举有年号之文件，而未暇问津。Paul Demiéville 教授著 *Le concile de Lhasa*（《拉萨诤论记》）刊行于 1952 年，其中历史注释部分详细论此问题，共十叶之长（167～177 页），其结论云：

L'hypothèse la moins invraisemblable est que Tchéou Ting（周鼎）meurut en 777，et que Touenhouang tomba définitivement aux mains des Tibétains dix ans plus tard，en 787.

其说视罗叔言更进一步，惜国人多未注意及之。

日本藤枝晃及上山大峻二氏，皆专治吐蕃时期之敦煌经卷，惟过泥于建中二年陷蕃一说，又不信《唐书》周鼎之事，故定沙州降下之年为公元781年。今按：如敦煌全境确于是时陷落，则诸卷之有大蕃纪年者，不应始见于戊辰年（戊辰即公元788年），何以在公元781—788年之间，不见有大蕃年号之经卷？又建中八年之题记，将不可理解，故知公元788年戊辰以前，沙州全境尚未陷蕃，当以贞元三年（787）一说，为沙州陷于吐蕃之岁，较为合理，勘校各有关资料，亦复圆融，无不惬之处。

附　建中元年至贞元十年经卷及敦煌大事略表

公元780年　建中元年庚申

五月二十三日，《观心论》题记。

公元781年　建中二年辛酉

三月崔汉衡使吐蕃。

良琇、文素二僧自唐来蕃开讲。[①]

七月（以前）（沙州）寿昌县陷蕃。[②]

公元782年　建中三年壬戌

三月廿七日授百部田春曲历[③]署“建中三年”。

四月庚申陷蕃僧尼将士八百人放还。[④]

五月丙申诏追赠至德以来殁蕃牧守，周鼎归柩[⑤]。

---

① 《元龟》卷九八〇。

② S·七八八。

③ M·一五七〇。

④ 《旧唐书·德宗纪》。

⑤ 同前注。

十月十五日汉蕃会盟定界。

公元 783 年 建中四年癸亥

正月二十日僧义琳写勘道氤之《金刚般若经宣演》下。[1]

公元 787 年 贞元三年丁卯（建中八年）

三月九日，比丘法灯书昙旷之《大乘廿二问》。[2]

苏嘉□举钱契，书建中八年。[3]

阎朝以沙州降蕃。[4]

沙州降下，摩诃衍奉赞普命，开示禅门，至逻娑。[5]

公元 788 年 贞元四年戊辰

二月，论悉诺啰勘牌子历。三月，僧尼部落朱净詧牒。[6]

九月十六日，索游岩于大蕃管沙州为普光寺比丘尼普意转写《净名经关中疏》。[7]

公元 789 年 贞元五年己巳

十月，王吐浑写《金刚经》祈福，署大蕃己巳年号。[8]

公元 792 年 贞元八年壬申

拉萨婆罗门僧与汉僧摩诃衍论诤，吐蕃赞普废禅。[9]

公元 794 年 贞元十年甲戌

正月十五日，赞普恢复汉僧开示禅门。王锡序《顿悟大乘正理决》。[10]

---

① P·二一三二，此应写于长安。
② S·二六九四。
③ S·五八六九。
④ 据《唐书·吐蕃传》推。
⑤ P·四六四六。
⑥ S·二七二九。
⑦ S·三四七五。
⑧ S·三四八五。
⑨ P·四六四六。
⑩ P·四六四六。

九月三十日，沙州行人部百姓写小字《维摩诘经》。[1]

后记

藤枝晃撰敦煌历日谱[2]，其吐蕃期资料，公元801年以前，列四事：

（一）为公元780年（即建中元年），S·二八五一戒牒，末署大历十五年五月三十日，为敦煌卷“大历”年号最后之用例。

（二）为公元782年（即建中三年），苏联藏列M·一五七〇“授百姓部田春苗历”署“建中三年三月廿七日”，由此一例足证是时敦煌未陷蕃，故使用唐历。

（三）为同年S·五八七一《便粟契》，署大历十七年闰三“月”。大历十七年实即建中三年，氏以为于阗文书，交通隔绝，故仍用唐年号。

（四）为公元783年，即P·二一三二《金刚般若经宣演下》，署建中四年，按此当是长安写本，前已论之。

合上四项，皆以唐历纪年，不书大蕃，或仅写干支不著年号为吐蕃占领期之习惯，可见敦煌在此期间，尚未陷蕃，足为拙说佐证。

苏莹辉跋

饶选堂先生自星洲惠书，并以此文稿寄示，嘱共同论定敦煌之陷蕃年代，盖因近年余曾撰文探讨此一问题也。然拙文两篇先后刊布于《大陆杂志》者，大抵根据地理形势，加以揣度，纵有一二证据，迄亦不敢坚信，遑言定论？今读饶先生之文，征引宏博，见解精辟，得未曾有。其于《新唐书·吐蕃传》记周鼎守沙州事，在“（阎朝）自领州事，城守者八年……”后，特别指出尚有“又二岁”一句，并引戴密微教授说，以证敦煌陷蕃之岁为贞元三年(787)，尤具卓识。

饶氏此文，于第一节论唐史说沙州陷落经过时，谓向达为罗氏《补张议

---

[1] S·一八六四。

[2] 《东方学报》，京都，四五册，1973。

潮传补正》称“沙州陷蕃年代，（罗氏）《补传》据《陇西李府君再修功德记》及颜鲁公《宋广平碑侧记》定为德宗贞元元年（785)”说，并不可靠。且引罗氏注文谓其未曾考定沙州陷蕃正确年代，以证向文之失察及诸家沿误，最为允当。惟结语谓“苏莹辉君两度著论，而执贞元元年，似沿向达所撰《张传补正》之说”，则与事实稍有出入。盖向氏力主沙州（实即敦煌）于建中初陷蕃之说，亦即不信唐史而专凭《元和志》与石室写本之记载。昔年拙撰《论唐时敦煌陷蕃的年代》一文，将罗说列入“主沙州于贞元元年（785）陷蕃”一类，虽据向达《罗叔言〈补唐书张议潮传〉补正》而沿讹，但拙作及《再论唐时敦煌陷蕃的年代》一文，两度皆主“寿昌陷于建中，而敦煌陷于贞元”。此说不特未尝沿袭向说，且与向氏主张截然不同，是则不可不辨。

饶文附注第五条：“周鼎归榇之年，苏氏云：‘可能是建中三年，自敦煌发引。’按《旧唐书·德宗纪》所述，明为建中三年五月丙申诏，十分可信。”按周鼎归柩之年，余因藤枝晃说而臆测，不仅未睹戴氏之文，且亦未检《德宗纪》，其疏忽之咎无可辞，幸赖饶先生正之。

饶文第三节述大蕃纪年之敦煌经卷，引证綦详。惟称“自戊辰年（788）以前之文书，则未见用大蕃纪年，故知公元788年之戊辰年，吐蕃始全部占领敦煌也。”以鄙意观之，此点恐不可恃为绝对之佐证。盖石室所出经卷有书写人姓名、书写年月者，究属少数，加以宗教寺观多集中于敦煌（沙州治所）莫高窟一带，其在寿昌者殊鲜。故寿昌陷蕃后之六年间，纵有写经而无年月题记，似亦理之所有。何况其时（781—788）虽有写卷但未入藏石室，抑或散佚于石室开启之后耶？文皆不可知者。又按S·五八六九号《苏□□举钱契》写卷，末署建中八年（787）年号，饶氏以为此卷“当是尚未陷蕃又与唐隔绝”时所写，是也。惟谓“是时沙州仍书唐年号，由此一点观之，沙州降蕃不会在本年（787）之前”。按此卷如系在其他州县[1]所写，则不足以证明沙州陷蕃在贞元三年（787）之后，因沙州以西之龟兹、西州，公元787年均尚未陷蕃，但已与唐隔绝，故仍用建中年号，而不知中朝已两度改元也。第四节，论建中贞元间书写之经卷，定释义琳《金刚般若宣演》卷为长安写本，并推论昙旷《二十二问》及《百法论开宗义记》之作成时代，可谓义据通深。

第五节标目为“《大乘正理决》之申年及戌年应在何时？”不佞盥诵之余，略抒管见于次：

---

① 伊吾或西州。

上山大峻氏以申年为建中元年（780）沙州全境陷蕃之岁，殊与事实凿枘，因《正理决》述摩诃衍与婆罗门僧论诤事，有云："臣摩诃衍言'当沙州降下之日，奉赞普恩命，远追开示禅门。'"又云："首自申年，停废禅义，至戌年正月十五日，诏许重开禅门（王锡《叙》文）。"细玩其词意，"当沙州降下之日，奉赞普恩命"句，乃系追述往事，所谓"当……日"犹言"当……年"，此"当年"似应在"首自申年"之前。如依上山氏说申年即是公元780年庚申岁[1]，则此"当年"犹在建中元年以前，此时（公元780年以前）不但敦煌未卜，即寿昌亦尚未降。寿昌为敦煌[2]外围之第二度防线；寿昌之陷蕃不与敦煌同时，其说虽昉于余，而建中二年（781）陷者为寿昌县，则非余之创论；最早见于《元和郡县图志》，其后石室写本地志二种，亦有明文记载，验诸饶文而益信！

昔年余撰《论唐时敦煌陷蕃的年代》两文时，初因向达氏"沙州（实即敦煌）陷于建中二年"说之不足信，继见蒋斧《敦煌吴僧统碑跋》有"碑叙僧统之祖希光定国难于奉天，可见兴元之初（784），敦煌独为唐坚守，且能出余力以勤王"之语。后又发现敦煌《李氏（明振）再修功德记》"于至德年，十郡土崩，殄绝玉关之路，凡二甲子，运偶大中之初，中兴启运……"云云，故疑建中二年（781）陷者为寿昌县，而贞元间陷者则为敦煌县。及再证诸地理形势，亦无不合，于是对"敦煌后陷"说信心较坚。今获戴密微教授与选堂先生之进一步考证，使余所臆测者得以证实，不胜欣幸！

饶文谓"建中之初，唐臣使蕃先后接踵……于是通和、归榇……三年十月十五日，汉蕃会盟定界"。余疑敦煌于寿昌降蕃后能固守六年之久者，或与此次会盟定界不无关涉。溯自建中二年以来，因通和而释俘归柩，于是有四年正月之定盟（议盟于前一岁）。因通和、定盟而蕃围稍弛，于是沙州守军得以从容长养生息，盖亦敦煌陷蕃最晚因素之一。且吐蕃对唐国猜疑，虽肇端于建中四年四月（丰邑里会盟未果）间，然正式交恶则在贞元三年之平凉川毁盟背约，继而酿成吐蕃大掠汧阳、吴山之役，故敦煌之逼降，即在是年，乃其仇视唐室之一贯策略。未审选堂先生以为然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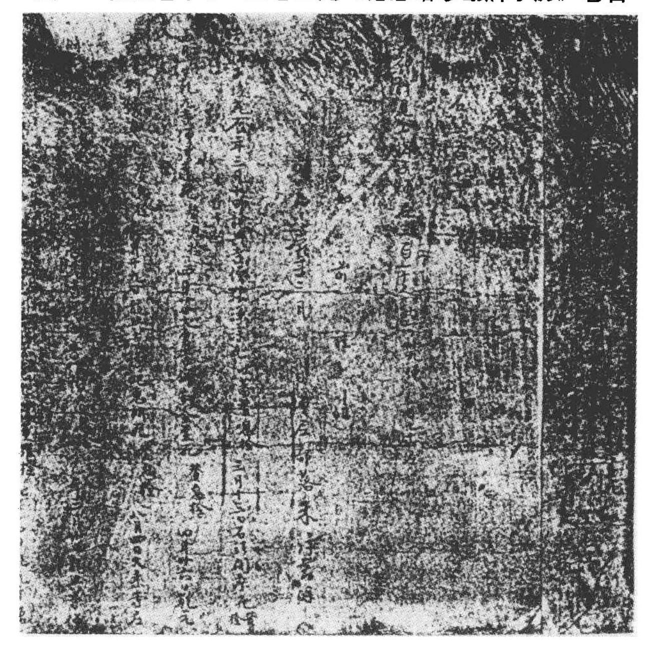
1970年6月19日于吉隆坡斑苔谷

① 即建中元年。

② 沙州治所所在。



图一　敦煌卷子S·二七二九《论悉诺啰勘牌子历》卷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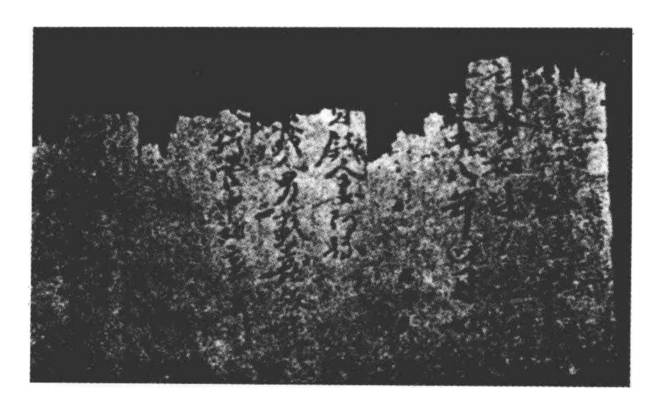
图二　敦煌卷子S·二七二九《论悉诺啰勘牌子历》部分


淨名經關中疏卷上

巨唐大曆七年三月廿八日沙門體清於撫州顯[illegible]寺為僧尼
道俗敷演此經寫此疏以傳未學庶秘藏常開本真
如之理 蓮宮永麗 弘分般若之源矣

又至辰年九月十六日俗弟子……
為普光寺比丘尼普意轉寫此卷訖

图三　敦煌卷子S·三四七五《净名经关中疏》题记



图四　敦煌卷子 S·五八六《苏嘉口举钱契》卷首



图五　敦煌卷子 S·二七二九（三）《太史杂占历书》题记

神会门下摩诃衍之入藏兼论禅门南北宗之调和问题

胡适之在《荷泽大师神会传》说道：荷泽门下甚少传人，虽有博学能文的宗密，终不成革命真种子。又云：

> 宗密自称是荷泽法嗣，但他对于神会的教义往往感觉一种呐呐说不出的不满足。……宗密在圆觉《大疏钞》里，态度更明白了，他说顿悟是不够的，顿悟之后仍须渐修，这便是革命之后的调和论了。①

关于神会的法嗣，宗密在他的《禅门师资承袭图》曾列出一个表②（见下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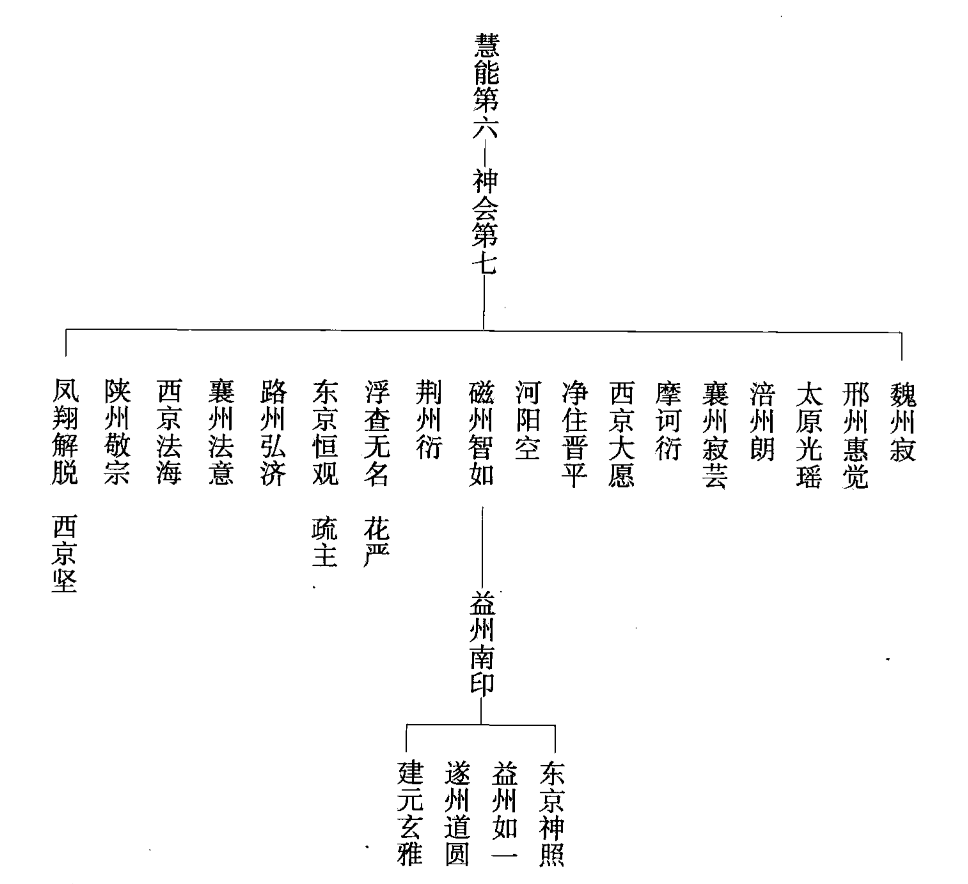
由该表看来，神会门下并不寂寞，这些人物，我们在这里，不想一一考证，只把摩诃衍提出来，加以研究。

摩诃衍在禅宗史上是一位相当陌生的和尚，向来没有人能够知道他的来历，敦煌所出列伯希和目四六四六号，有《顿悟大乘正理决》一卷，题曰：

> 前河西观察判官朝散大夫殿中侍御史王锡撰

① 《胡适文存》第四集卷二，271～272页。

② 《大日本续藏经》第一辑第二编，第一五套第五册，此为宗密答裴休问，全名《中华传心地禅门师资承袭图》。



这卷的前面有王锡《叙》，略云：

> ……粤我圣赞普，夙植善本，顿悟真筌，愍万性以长迷，演三乘之奥旨。……颁传境内，备遣精修，交聘邻邦，大延龙象。曾于五天竺国，请婆罗门僧等卅人，于大唐国请汉僧摩诃衍等三人，同会净域，互说真宗。……首自申年，我大师忽奉明诏，请与小乘论议，商礭（榷）是非，……至戌午年正月十五日，大宣诏命曰：摩诃衍所开禅义，究畅经文，一无差错，从今已后，任道俗依法修习。……

王锡所记，即当日摩诃衍应弃松德赞赞普之聘，前往吐蕃，与印度僧莲华戒（Kamalasila）辩难条答之语，这是中古禅学史上具有国际性宗教交涉的一篇极有价值的文字。戴密微教授不惜花十年的精力，把它全部译成法语，并加详细的注释，写成他的名著 *Le Concile de Lhasa* 一书，我近来因为发觉伦敦

大英博物馆藏列斯坦因目二六七二号残卷，即是王锡的《顿悟大乘正理决》；拿它和巴黎本合校，重新整理写定，准备付印。对于禅宗有关史籍，多所涉猎，始在《禅门师资承袭图》里发现了摩诃衍是出于神会门下的记载。

此外，李邕的《麓山寺碑》，亦谈到摩诃衍，说道：

> 有若摩诃衍禅师者，五力圆常，四无清静，以因因而入果果，以灭灭而会如如。有若首楞法师者，文史早通，道释后得……并建场所，牙（互）为住持。[1]

可见摩诃衍禅学的湛深，且曾经住过长沙岳麓寺了。[2]

同时，王锡所记，在吐蕃与摩诃衍开示禅教的，尚有达摩麽低其人，他说：

> 臣摩诃衍言，当沙州降下之日，奉赞普恩命，远追令开示禅门。及至逻娑；众人共问禅法，为未奉进止，冈（罔）敢即说。后追到讼割，屡蒙圣主诰（诘）讫，却发遣赴逻娑，教令说禅。复于章蹉，及特便（使）逻娑，数月盘诘，又于勃岩漫，寻究其源，非是一度。陛下了知臣之所说禅门宗旨是正，方遣与达摩麽低同开禅教，然始敕命颁下诸处，令百姓官寮尽知。（参P、S两本）

达摩麽低一名，巴黎本缺“麽”字，但作达摩低（Cl p. 155），误。达摩麽低即是Dharmamati的梵名，汉僧每有梵名，像玄照，梵名般迦舍末底，唐言照慧，即其一例（见《求法高僧传》）。在上举宗密的《禅门师资承袭图》里，有“襄州法意”“达摩”是法，“麽低”梵文ma-ti有thought、mind等义（Macdonell：*Sanskrit Dictionary*，p. 214），是“达摩麽低”，唐译“法意”，此人可能即襄州法意，与摩诃衍实同出于荷泽神会的门下。如果我的考证没有错误的话，神会的法嗣，竟有二人远入吐蕃传教，这增加了禅宗史一段极重要的史实，而且对摩诃衍思想的来源，得到了许多的线索。

---

① 此碑见《金石萃编》卷七八，又见《湖南通志》金石门。

② 李邕撰书是碑，末题大唐开元十八年岁次庚午，在玄宗朝。摩诃衍人吐蕃约在沙州陷落之前（建中二年，781）距离开元已数十载，到建中二年，他已过八十岁。证之王锡说他“况臣老耄心风，所说忘前失后。”《曲礼》：“八十九十曰耄”，可见他在吐蕃时年纪是很高的。

在王锡的记录中，有一段说道：

> 摩诃衍依止和上，法师降魔，小福张和上，唯仰大福六和上，同教示大乘禅门，自从闻法以来，经五六十年。[1]

所谓依止和上，是比丘出家后依止着他的某一先辈比丘，受他的监督，从学参禅，这个所从学的法师，便是依止和尚。[2]

这里所言的降魔，可能是兖州降魔藏禅师，小福即是京兆小福禅师，大福或者是西京义福禅师，这三人都在北宗神秀法嗣十九人之列，具见于《景德传灯录》，是摩诃衍本来是出于北宗嵩岳一派，后来才进南宗荷泽神会的门下的。

在敦煌经卷中S·四二六八（G·五九八七），即《大乘开心显性顿悟真宗论》，题“沙门大照居士慧光集释”，前有序云：

> ……时有居士俗姓李名惠光，是雍州长安人也。法名大照，不顾荣利，志求菩提，前事安阇梨，后会和尚，幸已亲承口决，密授教旨，至于精义妙理，达本穷源，出有入无，圆融自在。

又S·五五三二为《禅门经》，前有沙门慧光《序》云：

> 余乃身年三五，游历十方，自为生死事大，遂发弘愿，处处求法。吾于嵩山嵩岳寺礼拜寂和上，问言：汝诵得菩萨戒不？汝若求法，要须诵戒，即与汝缘。吾不经一两个月诵戒了，遂便求法，直至三年。一得缘来于百山，三年安居兰若，遂向龙福山更住，转《法华经》。……沙门慧光，聊述意怀，题之于后。

合上两条记载，这慧光法师，曾于嵩岳寺礼拜普寂禅师，又事安阇梨，安应该是与神秀同门的嵩岳慧安国师[3]，后来又事会和尚，则是神会。

摩诃衍依止北宗嵩岳，后人神会门下，慧光初亦薰沐于嵩岳的渐门，后复师事神会，两人都是“转益多师”，情形很相类似。

---

① S本“依止和上”误作“知上”；“大福”作“大福德”。又“唯仰”，P本作“准仰”。

② 参望月信亨：《佛教大辞典》。

③ 《景德传灯录》四，《大正藏》五一册，226页；嵩岳慧安国师门下十八人，不见慧光的名字。

《传灯录·神会传》云：

六祖灭后二十年，曹溪顿旨，沈废于荆吴，嵩岳渐门，盛行于秦洛，乃入京。天宝四年，方定两宗，乃著《显宗记》盛行于世，…… 大历五年，赐号“真宗般若传法之堂”……

我疑心神会入京之后，重定两宗；在这时候，便有许多神秀门下，向其参拜，北方渐教，遂与南宗会流，摩诃衍和慧光，即是最好的例子。慧光且集释《大乘开心显性顿悟真宗论》，标出“顿悟”宗旨，可见神会对于北方渐门影响之大了。

《神会语录》云：

远师问：嵩岳普寂禅师，东岳降魔禅师，此二德皆教人“凝心立定，住心看净，起心外照，摄心内证。”指此以为教门，禅师今日何故说禅？不教人“凝心入定，住心看静，起心外照，摄心内证。”何名为坐禅？

和尚答曰：若教人“凝心入定，住心看净，起心外照，摄心内证”者，此是障菩提心。今言“坐”者，念不起为“坐”，今言“禅”者，见本性为“禅”……①

又说：

问：何者是大乘禅定？

答：大乘定者，不用心，[不看心]，不看静，不观空，不住心，不澄心，不远看，不近看，

…………

问：云何不看心？

答：看即是妄，无妄即无看。

问：何不看净？

答：无垢即无净，净亦是相，是以不看。

① 参看胡适：《荷泽大师神会传》，283～284页。

"看心看净"，原是嵩岳一派的学说，在《坛经》里，认为"心起看净，却生净妄"，"看心看净，却是障道因缘"。和神会《语录》相同。胡适之先生因谓《坛经》中这些话，只能看作神会驳普寂的话。关于《坛经》问题，此时暂撇开不论。我以为"看心"的一套主张，在敦煌经卷亦可找到一些材料。

S·一四九四是卧轮禅师《看心法》，兹录其文如下：

> 卧轮禅师《看心法》，随心动念，攀缘诸境，不须收摄，不须遮口截，不须伏禁，不须证住。所以然者，心若有生，即有动乱；有动乱故，便有攀缘；有攀缘故，即须收摄；遮口截，伏禁。然其心性，湛若虚空，本来不生，实亦不灭，何须收摄！遮截，伏禁，徒废其功！而若人求道，不习此，千劫万劫功夫，徒自疲劳忍辛苦，究竟不免堕三涂。……智者求心不求佛，了本生死即无余，……种种辩说劳神虑，不知一心向身看，心中寂净无一物，无性不动性第一……①

卧轮禅师的"看心法"是认清心中寂净，原无一物，湛若虚空，本来不生不灭，不必加上收摄证住等工夫，岂不即是反对嵩岳一派，而与神会宗旨符合吗?《景德传灯录·神会传》末记云：

> 有僧举卧轮禅师偈云："卧轮有伎俩，能断百思想，对境心不起，菩提日日长。"六祖闻之曰："此偈未明心地，若依而行之，是加系缚。"因示一偈曰："慧能没伎俩，不断百思想，对境心数起，菩提怎么长?"

原书注云：

> 此二偈诸方多举②，故附于卷末，卧轮者非名，乃住处也。

据此"卧轮"一是假托的名称，他的看心法，和神会思想似乎不无关系，是很值得研究的。

---

① 影本原文模糊，暂缺。

② 卧轮及六祖此两偈语，已见《坛经》"机缘"第七。又《宏智禅师广录》卷第三，真州长芦觉和尚拈古，即举卧轮此偈。师云："葵花向日，柳絮随风。"苏轼亦有"山僧自觉菩提长，心境都将付卧轮"句。

看心本来有一套理论，日僧最澄《将来越州录》中有《看心论》一卷[1]，王锡所记摩诃衍在吐蕃与梵僧的问答，许多地方谈到“看心”的问题，如开头即说：

> 问曰：“令看心除习气，出何经文?”
>
> 谨答：“准《佛顶经》云：一根既反源，六根成解脱。据《金刚经》及诸大乘经皆云：离一切妄想习气，则名诸佛，所以令看心除一切心想妄想习气。”（LC 43 页）

又说：

> 旧问：云何看心？答：反照心源，看心想若动，有无净不净空不空等，尽皆不思不观，不思者亦不思。故《净名经》中说：不观是菩提。沙门释衍曰：法性遍言说，智所不及，其习禅者令看心，若念起时，不观不思有无等，不思者亦不思。若心想起时不觉，随顺修行，即轮回生死；若觉不顺妄想作业，即念念解脱离一切。

所云“习禅者令看心”，仍是降魔普寂的遗法，但他说看心要“返照心源”，因能“见本性是为禅”故；又说“不思不观，不思者亦不思”，这与神会在《南阳和尚问答杂征义》中论“最上乘”义，谓：

> 最上乘者，但见本自性空寂，即知三事本来自性空，更不复起观，乃至六度亦然，是名最上乘。

意味正相类。这显然是接受“神会”的熏陶，才有这种思想，所以摩诃衍的“大乘顿悟”说，本质上是融合南北宗而成。所谓“看心论”，在北宗是要看心看净，用功夫，来凝心入定，摄心内证；在南宗则只心性湛然，不收摄，不证住；至于进一步调和南北宗的，则是“反照心源”，“不思不观”，连“不思者亦不思”了。

“最上乘”一义，原是南宗特别提出来的，神会答苏普问，说道：

---

① 《大正藏》第五十五册，1059 页 b。

菩萨即大乘，佛即是最上乘。

言大乘者，如菩萨行檀波罗密……言最上乘者，但见本性空寂。[①]

考五祖弘忍传有《最上乘论》一卷，刊入日本《续藏经》第一辑第二编，第十五套，敦煌所出S·三五五八，S·四〇六四及二六六九，P·三四三四，即为《最上乘论》。是书其中亦言及"看心"，他主张"守本真心"，是涅槃的根本，是入道的要门，"三世诸佛，皆从心性中生，先守真心，妄念不生，我所心灭，后得成佛"。所以要"善调诸根，孰视心源，常令照燎清净，勿令无记心生"。什么是无记心呢？他说：

问曰：何名无记心？答曰：诸摄心人为缘外境，粗心小息，内鍊真心，心未清静，时于行住坐卧中，恒惩意看心，犹未能了了清净，独照心源，是名无记心也；亦是漏心，犹不免生死大病，况复总不守真心者，是人沉没生死苦海，何日得出可怜，努力努力。

"无记心"是"看心而犹未能了照心源"，这样惩意看心，是不澈底的看心法；如果能够识得本心，独照心源，便是最上乘。神会的最上乘说，五祖正是他的前导呢。

神会论"大乘禅定"，是不用心，不看心，不看静，不观空，不住心等，其实这在北宗亦有同样的说法，敦煌所出S·二五八一是《大乘北宗论》一卷，专言"大乘心"的，它说：

我尚不起布施（心），何况悭贪心，我尚不起持戒心，何况触犯心；我尚不起忍辱心，何况煞害心；我尚不起精进心，何况懈怠心；我尚不起禅定心，何况散乱心；我尚不起智慧心，何况愚痴心；我尚不起天堂心，何况地狱心；我尚不起慈悲心，何况毒害心；我尚不起清净心，何况秽浊心；我尚不起欢喜心，何况嗔恨心；我尚不起饶益心，何况劫夺心；我尚不起广大心，何况狭劣心；我尚不起空无心，何况见取心；我尚不起正直心，何况邪曲心；我尚不起真正心，何况颠倒心；我尚不起

① 胡适：《神会和尚录的第三个敦煌写本》，14页。

大乘心，何况声闻心；我尚不起□□心，何况凡夫心；我尚不起菩提心，何况烦恼心；我尚不起［解脱］心，何况解脱心；我尚不起涅槃心，何况生死心；而重说偈。

忧从心忧，乐从心乐，若妄于心，何忧何乐。

这篇主要在除却妄心，泯去对待，首先言不起布施、持戒、忍辱、精进、禅定、智慧等心，即指六波罗蜜；神会论“最上乘”，要“不复起观，乃至六度亦然”，这里则是不复“起心”乃至六度，菩提、涅槃等，无不皆然。北宗言大乘，南宗且标榜“最上乘”[①]，到这一地步，北宗的大乘心，与南宗的最上乘，归宿似是没有二致的。

神会学说：以“无念”为主，慧海在《顿悟入道要门论》中云：

无念者，一切处无心，是无一切境界，无待思求，是对诸境色永无起动，是即无念。无念者，是名真念也，若以念为念者，即是邪念，非为正念。……故修顿悟者亦复如是，为顿除妄念，永绝我人，毕竟空寂，即与无佛齐等无有异，故云即凡即圣也。

“无念”是“对诸境色永无起动”。北宗的“大乘心”，则是不起一切心，与“无念”的意义正复相同。

自神会北行，定南北是非，给北宗渐教以重大刺激，北宗僧众亦多皈依南宗，如摩诃衍、慧光的转益多师，已经不复以门户自限了。一般说“本来无一物为南宗，时时勤拂拭为北宗”[②]。南北宗顿渐两派在教义上的区别，宗密曾举一摩尼珠设喻，谓荷泽（南宗）认得明珠是能现之体，本来空寂圆静。[③] 北宗见解则认为珠被黑色缠裹障覆着，须待磨拭揩洗，去却黑暗，“方得明相出现”，可说是“离黑觅珠”。所以他说：

北宗但是渐修，全无顿悟，故修亦非真；荷泽则必先顿悟，依悟而修，故经云：若诸菩萨，悟净圆觉（悟也）。以净觉心，取静为行，由证

---

① 敦煌本《坛经》题曰：“南宗顿教最上乘坛经法。”（S·五一七〇）

② 《碧岩录》方回《序》。

③ 如《佛祖通载》十四记唐大珠慧海禅师参马祖，撰《顿悟入道要门论》一卷，马祖称“大珠圆明光透自在，无遮障处也”。按慧海：《顿悟入道要门论》，载日本《续藏经》，第一五套第五册。

诸念，觉识烦动等（修也），此顿悟渐修之意。[①]

他主张调和南北，先顿悟而后渐修，借儒家的话头来讲，渐修而无顿悟，是“学而不思则罔”，顿悟而不渐修，是“思而不学则殆”，佛教本是圆融的，所以顿渐两教亦得浑合在一起。唐文宗时，诏京兆荐福寺弘辨禅师入内，帝问禅宗何有南北之名？他说：“开导发悟，只有顿渐之异，故曰南顿北渐。非禅宗本有南北之号。”又释“顿见与渐修”云：

顿明自性，与佛无二，然有无始染习，故假渐修对治，令顺性起用，如人吃饭，非一口便饱。[②]

他亦是主张顿悟，需要渐修，与宗密所见相同。《宗镜录》卷九八云：

有檀越问安国和尚是南宗北宗？答曰：我非南宗北宗，心为宗。又问：和尚曾看教否？答云：我不曾看教，若识心，一切教看竟。

识心即是看心，这些可看出神会以后，南北宗逐渐走向调和的道路。摩诃衍更把两宗调和后的理论，在吐蕃施教，与印度小乘禅分庭抗礼，尤值得表彰。“看心”一义，在禅学史上有着重要的地位，赖敦煌的新资料，得以逐渐阐明，兹略为推论，对于治中古思想史的人们，想不无裨益的。

1964年《香港大学五十周年纪念论文集》

① 宗密：《禅门师资承袭图》。

② 《佛祖通载》十六，见《大正藏》第四九册，369页。

大乘開心顯性頓悟真宗論并序　大照居士慧光集
夫大道驗心顯實一理前後賢聖作趣此門諸佛菩薩王
心不悟隨根所作大乘宗定對相顯真了性者和諸法
無然日緣五事假合成名不了者着名住字取想求
取着欲攝妄歸真染淨平等者要須法意觀心本覺
自現意觀有力仍不出意念到彼岸常入甚深禪定久
習不已自然事事皆畢若潤歲有漸歸向真然後身
心虛豁其懷起作恒寂不緣而照任運三昧溫道育德證
成法身及悟心源無妨無碍體若虛空名無是三昧心無出
入名無寂三昧於一切有處淨念無求名不退藏三昧三昧不
昧不從緣起名法性三昧一切學者但求三昧不求其證
若欲修習大乘者不解安心定知悟失特有居士俗姓李
名慧光是清州長安人也法名大照不顧榮利志求菩
提前事安闍梨後會和尚皆已親承口決密授教旨至
於精義循理達本窮源出有入無圓融自在居士乃禪
思餘暇欲此群迷示照事理幽門諮呈妙義開斯法要可
謂法海之舟船登往菩提斯言信矣應時未悟者頓令
得悟未安者頓令得安未解脫者頓令解脫　居士問曰佛
法幽玄凡人不測文字浩汗意義難知請問禪師法要吏
餘方便直言真言不弃俗流幸無秘密　大照禪師答曰
哉善哉觀汝所問菩薩根基似欲純熟吾長身世有五入
道已來廿有餘未曾有人問斯意義汝有何事復決何疑

S·四二八六　大乘开心显性顿悟真宗论（一）

S·四二八六 大乘开心显性顿悟真宗论（二）

王锡《顿悟大乘政理决》序说并校记

一、早期汉蕃佛教关系之史实

汉僧之入吐蕃，自文成公主以来，络绎于途，若玄照、玄太，其著者也。[①] 是时适天竺者，取途吐蕃，每经泥波罗，今之尼泊尔也。义净所记，如并州之道方、道生法师。[②] 京兆之末底僧诃，俱曾至泥波罗国。又言：

> 复有二人，在泥波罗国，是吐蕃公主嬭母之息也。
>
> 初并出家，后一归俗，住大王寺，善梵语并梵书，年三十五二十五矣。

嬭母或指文成公主之乳母[③]，其子且自藏至尼泊尔习梵文，此亦吐蕃早期佛教一趣事也。

---

① 义净：《大唐西域求法高僧传》上："沙门玄照，太州仙掌人也……途经速利，过睹货罗，远跨胡疆，到吐蕃国，蒙文成公主送往北天，渐向阇阑陀国……后因唐使王玄策归乡，表奏言其实德，遂蒙降敕，重诣西天，追玄照入京，路次泥波罗国，蒙王发遣送至吐蕃，重见文成公主，深致礼遇，资给归唐。"

② 又"玄太禅师……永徽年内取吐蕃道，经泥波罗到中印度……"。又"道生法师，并州人也……，以贞观末，从吐蕃路往游中国……"。

③ 《广韵》十二蟹："嬭，乳也。"

大王寺或作天王寺。[①] 是时汉僧经吐蕃赴印，多得文成公主之庇护。[②]《卫藏通志》卷六大招寺条记建寺缘起云：

> 西藏第一番王，传七世至曲结松赞噶木布[③]，迎唐公主。又差头人伦布噶尔迎巴勒布王鄂特巴尔郭恰之女拜木萨为妾。唐公主[④]带来释迦牟尼佛像，拜木萨带来墨居多尔济佛，白木萨欲修庙宇，藏王择地兴修。[⑤]

大招寺建于拉萨，发议于尼泊尔（即巴勒布）公主，而设计则出于文成公主。传说谓文成公主带来释迦像，是佛教传入吐蕃，公主与有功焉。此寺，Bu Ston 书称“Rasa ḥphrul snaṅ”[⑥]，汉人称为大招寺。

《卫藏通志》又称“小昭寺，大昭寺北半里许，番名喇木契……乃唐公主所建。因唐公主悲思中国，故东向其门”。按吐蕃乞黎苏笼猎赞[⑦]寺所立碑文，直称此寺建自唐国，盖指文成公主也。

---

① 见《大正藏》五一册，3 页校语。

② 详立花秀孝：《唐蕃两国佛教之交涉》，载《宗教研究》，新 11，667 页。参佐藤长：《西藏古代史研究》，799 页引。

③ “曲结”为圣王之称。松赞噶木布，《唐书》作弄赞赞普，即弃宗弄赞，即 Sron btsan sgam po (Khri sron brtsan)。

④ 关于文成公主事，参寺本婉雅：《于阗国史》，4、58 页。文成公主造像在青海，见《文物》1957（5），81 页。

⑤ 据《卫藏通志》卷六按语，其材料盖据布达拉宫经簿，与 Bu ston 书相同，见该书 123～124 页。按《通志》虽非第一手史料，然所记亦有来历，勘以 Bu ston《佛教史》：

巴勒布王＝Bul Po（hi rgyal）

鄂特巴尔郭恰＝Hod zer go cha

拜木萨＝bal mo—bza 指尼泊尔王妃。

译名皆符合，参佐藤长：《古代西藏史研究》，55 页。

⑥ 关于 hpyhrul snan，可参 Waddell：Lhasa & Its Mysteries，*JRASB*，259 页，1895。

⑦ 《旧唐书·吐蕃传》上：“天宝十四载，赞普乞黎苏笼猎赞死，大臣立其子婆悉（按应作娑悉，即 Sras）猎赞为主，复为赞普。”《通典·边防》六云“天宝十四载，赞普死，其子立，号乞犁悉笼纳赞。”译名略有歧异。王忠：《新唐书吐蕃传笺证》引《吐蕃历史文书》云：“羊年（天宝十四载乙未，755）父王近臣为兵士所杀，似赞普已于前一年卒，唐人据吐蕃使臣报丧之日而书，故差一年。乞黎苏笼猎赞应即弃隶缩赞，译名当有误。”按乞黎苏笼猎赞之父王应是弃隶缩赞（Khri Lde Gtsug brtsan，704—754）参看佐藤长：《西藏古代史研究》，823 页王统表。王毅《藏王墓》附各王表有出入，载《文物》，1961（4），5 页。

桑鸢寺碑文第一诏敕则云“ra mo che”乃唐人所建[①]。ra mo che 译音即“喇木昭”矣。

大昭、小昭二寺之建，皆与文成公主有关。公主入藏，下嫁吐蕃王松赞干布，在太宗贞观十五年（641）。今拉萨布达拉宫尚有松赞与文成公主洞房旧址。[②] 大昭寺前围墙中有柳二株，俗称唐柳，又称“公主柳”，传说谓公主手植者也。[③]

义净述《南海寄归传》、《求法高僧传》，在武后永昌元年[④]，对于文成公主佚事多所熟闻，故备记之。此为吐蕃松赞干布王朝汉蕃佛教关系之大略[⑤]。

二、吐蕃之延聘汉僧说法

吐蕃佛教，至乞黎苏笼猎赞（Khri Sron Lde bTsan，742—797）始奠定基础。[⑥] 桑鸢寺碑第二诏敕[⑦]记吐蕃佛教之起源云：

> 先祖弃松赞（569？—649）在位，于逻些之贝噶（Pe Ka）建佛寺，是为吐蕃有佛教之始。
>
> 父王赞普弃隶缩赞（704—754）时，于扎玛（brag-dmar）之噶菊

---

① 碑文见 Tucci，“*The Tombs of the Tibetan Kings*”（以下简称 *TTK.*），96、97 页。其英译云“The temple of aP'rul Snan in Ra sa, the temple of Ra moc'e founded by the Chinese”，同书 45 页，又 82 页注 92，参佐藤长书，61、62 页，又 799 页。藏语原文如下：“rgya btags ra mo Cheh gtsung lag Khan”，“ra sahi rgya btags ra mo Che”。碑中之 rgya 即指唐，如《唐蕃会盟碑》，首句每见“rgya Chen”二字，即大唐也。

② 胡嘉：《有关文成公主的几件文物》，载《文物》，1957（7）。

③ 何藻翔：《邹崖诗集》“供佛大招寺”诗注。关于西藏早期佛教有关史实，可参金应熙：《吐蕃之兴起》，载《岭南学报》第八卷第一期。

④ 见《佛祖统纪》卷二十九。

⑤ Tucci 于 *TTK.* p. 71 云“It seems ascertained the Sron btsan sgan po built two chapels in Lhasa, as asserted by his descendants, and it is highly possible that the Re mo c'e was really founded by his Chinese wife and on account of that called rgya gtags, founded by the Chinese”。

⑥ 参看塚本善隆：《敦煌佛教史概说》，载《西域文化研究》第一，66 页。

⑦ 见 *TTK.* 47 页 Tucci 英译云：

At the time of the fourth ancestor K'ri Sron btsan, the dpe har of Ra sa was founded which was the beginnig of the Buddhist Law. After that time up to the time of my father K'ri Lde gtsug btsan, when the Temple of Kva c'ur in Brag dmar, was built and the Buddhist Law was practised five generatioins passed.

此碑刘立千译称《兴佛证盟碑》，载《康藏研究月刊》第 26 期。

(Kva c'ur) 建寺。①

松赞时虽有佛寺，而佛法犹未盛行。至弃隶缩赞之世，吐蕃旧教与佛教之争始剧。时政在官族，吐谷浑王坌达延专决国政，弃隶缩赞兴佛，吐谷浑有以翊赞之也。②

弃隶缩赞子黎苏笼猎赞（亦称弃松德赞）立，对于佛教之推进益力。其值得书写者有二事：一为桑鸢寺之创建，一则为向天竺国与大唐国两邻邦延聘龙象莅蕃说法。

关于前者，Bu Ston 书记之颇详，谓桑鸢寺之建，仿照"O tanta pu ri"伽蓝型，为须弥山，十二洲日月藻饰于围墙。寺奠基于丁卯岁③，癸卯落成。阿阇梨 Padmasambhava（即莲华生）住其地为僧正，凡十三年④，说一切有部。

关于后者，弃松德赞初遣使者 Ye-ses dban Po 于南藏 Men yul 地方（尼泊尔附近）与阿遮利耶菩萨（Acarya-bodhisattva，Santa Raksita 藏名 Sniba htsho）相会，遂偕入逻娑（拉萨）留住四月，还尼泊尔。不久德赞请师派 San-sis（禅师）三十人游吐蕃，遂与莲华生同入藏，于桑鸢（Bsam yas）建寺；其弟子即莲华戒（Kamalaśila）也。

其时自唐国而至之和尚主大乘顿悟，莲华生及莲华戒则说小乘，于是吐蕃佛教遂有顿门、渐门两派之争。⑤

敦煌所出列伯希和目四六四六号，为一长方册，梵夹叶，现藏巴黎国家图书馆，其中一种末行题：

---

① Kva c'ur 一名，Tucci 疑取自汉名之瓜州（*TTK.*，p. 62），尚乏证据。

② 参王忠：《新唐书吐蕃传笺证》，13 页。金城公主亦笃信佛教，供养释迦牟尼佛。据称：自和阗逃来之佛僧，多得公主之保护。见佐藤书 390 页、798 页。

③ 桑鸢寺之建，《西藏王统纪》（王沂暖译本）有极详细记载，谓于兔年奠基，复于兔年竣工，历时一纪。然滋多异说。参 *TTK.* p. 81，注八五。参妙舟法师：《蒙藏佛教史》，9 页"莲华生"。

王毅：《西藏文物见闻记》（山南之行）桑鸢寺条，记该寺现状甚详，载《文物》，1961（6），58 页。

④ 《望月大辞典》，增订版，No. 8，108 页，Santa RaKṣita 条；又 Tucci，"Minor Buddhist Text"（以下简称 MBT）Ⅱ，p. 8. 此书收莲华戒之《广释菩提心论》原本。

⑤ Bu ston 书言印度派为"Tsen mun Pa"＝渐门派，中国派为 Ton mun pa＝顿门派。所言之"rgyahi hwa C'an ma hha ya nahi slob"即谓大唐大乘和尚摩诃衍之徒众。Satis Chandra Vidyabhusana 在其巨著 *A History of Indian Logic* p. 327 "Kamalaśila" 条云："While in Tibet he indicated the Religious views of Guru Padma-Sambhava and santa Rakṣita by defeating and expelling a Chinese monk named Mahayana Hoshang"。以 Hoshang（和尚）为人名，未允。

顿悟大乘法理决一卷。

前有叙题曰：

前河西观察判官朝散大夫殿中侍御史王锡撰。

此卷正续藏皆未著录，王锡事迹，史传亦无可考。戴密微教授因殚十年心力，译成法文，详加注释，著 *Le Concile de Lhasa* 一书（巴黎，1952），并附莲华戒菩萨《广释菩提心论》译本。王锡此文，即据当日汉僧摩诃衍与婆罗门僧于吐蕃赞普御前问答，条记其语，其婆罗门僧即莲华戒也。自戴氏此书出，唐代吐蕃顿渐两派之诤论，其事始为国际学人所注意。[①] Tucci 邃于西藏语文，既刊行《藏王之墓》（*The Tombs of the Tibetan Kings*，1950），复于 *Minor Buddhist Texts*（Part II，1958）书中，依藏文材料，对当时渐门、顿斗两派辩论之事实，多所申述。

大英博物馆所藏敦煌写卷列 S·二六七二号（新号六〇〇五）[②]，记摩诃衍答问，前半残缺殊甚。卷末书一禅师与妇人以诗酬答，不记经卷名称。细审之，即王锡之《顿悟大乘正理决》叙也，与巴黎本合为天壤间第二本。

王锡叙记此事原委略云：

……粤我圣赞普，夙植善本，顿悟真筌，愍万性以长迷，演三乘之奥旨……颁传境内，备遣精修，交聘邻邦，大延龙象。曾于五天竺国请婆罗门僧第卅人，于大唐国请汉僧大师摩诃衍等三人，同会净域，牙（互）说真宗[③]。我大师密授禅门，明标法印，皇后没卢氏，一自虎（虔）诚，划然开悟，剃除绀发，披挂缁衣……常能方便，化诱生灵。常为赞普姨母悉囊南氏及诸大臣夫人卅余人说大乘法，皆一时出家矣。……首

① 岛田虔次：《戴密微“ラサの法論”》，载《东洋史研究》No. 17，4，p. 100。神田喜一郎：《敦煌学五十年》引 G. L. Tucci 书评，载《通报》*XLVI*，404～408 页，1958。

② L. Giles，*Descriptive Catalogue of the Chinese Manuscripts from Tun Huang in the British Museum*. pp. 187.

③ 牙即“互”字，佐藤书读“乑”为“身”字，注四五，见 821 页，非是。按李邕：《麓山寺碑》“乑为住持”亦即“互”字，见下。参《一切经音义》卷四“乑起”条，音胡固反。（《大正藏》五四·三三〇）

自申年，我大师忽奉明昭……请与小乘论议，商確（榷）是非……至戌年正月十五日，大宣诏命曰：摩诃衍所开禅义，究畅经文，一无差错。从今已后，任道俗依法修习。

文中未明记赞普名，唯后段有句云：

臣摩诃衍言：当沙州降下之日，奉赞普恩命，远追开示禅门。

沙州部分陷于吐蕃，在唐德宗建中二年辛酉（781）。[①] 时陷落者为寿昌县，而沙州全境至贞元三年（787）方为吐蕃占领。卷中之赞普，应是弃松德赞，所称婆罗门僧三十人，即指莲华生第二度入藏所带之禅师三十人。至来自唐国摩诃衍三人，征诸汉籍，不见记载。唯《佛祖统纪》四一云：

建中二年，吐蕃遣使乞朝廷赐沙门善讲佛理者，帝令良琇、文素往说法教化，岁一更之。

此事盖本《唐会要》九七吐蕃条云[②]：

建中二年三月，以万年县令崔汉衡为殿中少监，持节使西戎。初，吐蕃遣使求沙门之善讲者，至是遣僧良琇、文素二人行，每人岁一更之。

此为唐国应吐蕃之请遣僧众入藏之唯一记录。王锡云唐国摩诃衍三人，其二不知名姓。据文中沙州降下一句，知摩诃衍受聘赴吐蕃，不可能系建中二年之事。王锡所言之唐僧三人，亦不可能指良琇、文素等。

尚有说者，西藏 Tantrup（Kra abrag）庙有大钟，G. Tucci 与 H. E. Richardson 皆曾至其地调查。此钟乃功德主皇后 Jo mo byan Chub 为（其子）弃

---

① 沙州陷蕃年代，《西域水道记》："沙州以建中二年陷"，其说出《元和郡县志》，与敦煌所出沙州地志相符。时陷蕃者为寿昌县。

② 又《册府元龟》九八〇《外臣部・通好》亦载之。

猎松赞（Khri Lde Sron brTsan，798—815）祈寿，铸钟者为唐国和尚Rin cen。[①]

其音近似良琇之藏译，未敢遽定。[②] 向来对Rin cen汉名，无从复原，唯Rin cen藏文训“宝”，似亦汉僧而用吐蕃语为名者。

摩诃衍与婆罗门僧讲论，王锡云：“首自申年”至“戌年正月”，其年代应如下（戴教授说）：

申年——唐德宗贞元八年壬申（792）

戌年——唐德宗贞元十年甲戌（794）

因申年废“禅”至戌年恢复，如申为建中元年庚申，时方罢禅学，何得于建中二年，汉廷派遣僧众良琇辈莅蕃讲学耶？

良琇于建中二年（781）三月随崔汉衡入吐蕃，即遇沙州陷落，此后或留居蕃地；迨公元794年正月十五日，赞普诏许开教禅义，至公元798年以后，即入弃猎松赞统治之世。大钟为弃猎松赞祈福，则当铸于公元798年以后。

又钟铭之功德主皇后Jo mo byan chub盖即弃松德赞之皇后。[③]《王统镜》：弃猎松赞王后一人Hbro bzah buan chub btsun。

桑鸢寺钟铭：皇后国母Jo mo rgyal mo btsun yun即钟铭之Jo mo byan chub，据《王统镜》正为Hbro氏，即没卢氏。[④] 王锡谓“皇后没卢氏皈依大乘”，即从摩诃衍披剃，Rin cen为其铸钟也。

王锡叙又云：

---

① 见Tucci，*TTK* p. 70，又*To Lhasa & Beyond* p. 136。

钟铭原文云（依佐藤，804页）：

dril chen po hdi yan lha/btsan po khri lde Sron brTsan/gyi du xx snan hgrans/……/grag pa dan hdra bar yon bdag jo mo byan Chub kyis/bgyis nas mkhyen pho rgyahi dge slon rin cen gyis blugs so。

王毅：《西藏文物见闻记》，桑鸢寺乌策大殿门廊悬挂唐式铜钟，上铸有古藏文，但未录出其铭识。

② “琇”见《广韵》四十九宥，与秀同音。《汉藏对音千字文》“笙”，音c，e，“升”音cen读入审纽。此琇读cen，则为照纽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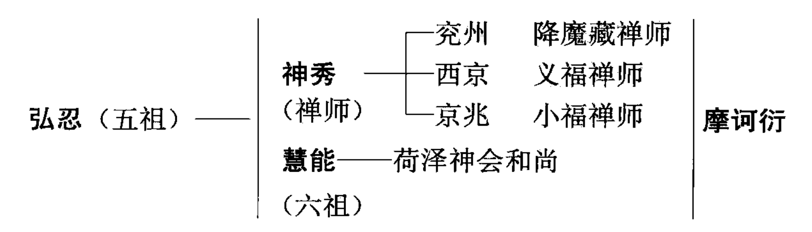
③ 《吐蕃历史文书》称弃松德赞娶Tshes Pon女rma rgyal Ldon skar，生牟尼赞及猎松赞。关于德赞皇后问题，参佐藤书802页。

④ 没卢氏，即《唐蕃会盟碑》之ƀro，见李方桂文N三八，载《通报》，1956，97页，引M. Lalou说。又Tucci，*MBT*，37页。《唐书·吐蕃传》：“尚婢婢，姓没卢，羊同国人。”陈毅：《魏书官氏志疏证》谓没卢疑即魏之“莫卢”，然地理未合，见姚薇元：《北朝胡姓考》，125页，芦氏条。王忠笺证藏文五部遗教记吐蕃兵制，其“藏如”之上藏四千户所皆没卢氏（ƀro），盖吐蕃重要官族。参该书7、152页。

摩诃衍依止和上法号降魔、小福张和上准仰、大福六和尚。同教示大乘禅门，自从开法已来，经五六十年，亦曾久居山林树下，出家以来，所得信施财物，亦曾著贮积，随时尽皆转施。（P 本）

按 S 本文字与此微有不同。如“依止和上”，S 本误作“知上”；“大福”作“大福德”，多一“德”字；“准仰”，S 本作“𨿽（惟）仰”，似是人名。

所谓依止者，凡比丘新度后，以依止其先辈比丘而受其监督，从学参禅，此师即其依止和尚。[①] 摩诃衍自言：法号降魔、小福、大福辈皆其依止师，此数人者，皆北宗神秀之法嗣，见《景德传灯录》。然宗密答裴休问之《中华传心地禅门师资承袭图》神会门下有摩诃衍[②]，是摩诃衍者，又曾及神会门下。兹将摩诃衍在南北宗之关系表之如下：



摩诃衍于神秀为再传，神秀之传付者，河东普寂及大智（即义福）两禅师，并称东山继德。[③] 所谓大福应即义福，是摩诃衍本出禅门北宗，又事神会，盖兼习南北宗者也。

摩诃衍事迹，向来未明，只知其曾居瓜州耳。[④]

与摩诃衍在吐蕃开示禅教者，又有达摩麽低，王锡《政理决》云：

陛下了知臣之所说，禅门宗旨是正，遣与达摩麽低同开禅教，然始敕命颁下诸处，令百姓官寮尽知。（此据 S 本，P 本 F°一五四 b）

P 本作达摩低，无“麽”字。按达摩麽低是 Dharmamati，乃梵名，唐云

---

① 见《四分律》三四，即所谓依止阿阇梨也。此与得戒和尚之为从受戒者，同为师之一种。

② 《日本续藏经》第一辑第二编，第一五套第五册，435 页。

③ 见《金石萃编》八一严挺之：《大智禅师碑铭》。

④ *Le Concile de Lhasa*，263 页引有云：“……其贼七人，不漏天网，并对大德摩诃衍推问，具中衙帐，并报瓜州。昨索贼钉枷，差官铜（锢）送。”

法意。[1] 据《禅门师资承袭图》有襄州法意，与摩诃衍同出神会门下，当即此人。

摩诃衍事迹，犹有可考者，知其早岁曾为长沙岳麓寺住持。唐李邕《麓山寺碑》云[2]：

……总管大将军齐郡公权公讳武，福德庄严，喜慧方便，疏写四部，镇重百城。有若智谦法师者，愿广于天，心细于气，诵习山顶，创立花台。有若摩诃衍禅师者，五力圆常，四无清净，以因因而入果果，以灭灭而会如如。有若首楞法师者，文史早通，道释后得，远涉异会，幽寻天台……并建场所，牙（互）为住持……

此碑末题"大唐开元十八年岁次庚午……前陈州刺史李邕文并书"，盖立于玄宗朝。据碑文继摩诃衍者，又有首楞法师，假定摩诃衍任岳麓住持为二十五岁，约当开元十年（722）。如前文考证沙州部分陷落于建中二年（781），其入吐蕃，不知在何年。而建中、贞元间，摩诃衍年已逾八十矣。证以王锡所记，摩诃衍自言："况臣老耄心风，所说忘前失后。"《曲礼》云："八十、九十曰耄。"耄是九十之名，是摩诃衍在吐蕃，已近九十之年。

三、汉僧开示禅门所至吐蕃地名考证

摩诃衍开法吐蕃，王锡记云：

亦曾于京中已上三处开法，信受弟子约有五千余人。（S本"京"字作"景"）

臣沙门摩诃衍言：当沙州降下之日，奉赞普恩命，远追令开示禅门，及至逻娑，众人共问禅法，为未奉进止，冈（罔）敢即说，复追到割，屡蒙圣主诰（诘）讫[3]，却发遣赴逻娑，教令说禅，复于章蹉，及特便（使）逻娑，数月盘诰（诘）。又于勃岩漫寻究其源，非是一度。（P本F°

---

① 《求法高僧传》，玄照梵名般迦舍末底，唐言"照慧"。又末底僧诃，唐言师子慧。"末底"与"麽低"，盖同语异译。刘宋时，译《妙法莲花经》之达摩摩提，名与此同。

② 此碑见《金石萃编》七八（唐三八）《八琼室金石补正》，54页。又见《湖南通志》金石门。

③ 此处应于"讫"字断句。讫，完了也。

一五四六）

臣沙门摩诃衍言：当沙州降下之日，奉进止[①]冈敢即说。后追到讼割，屡蒙圣主诰问讫，却发遣赴逻娑，教令说禅。复于章躇（蹉），及特便逻娑，数月盘诘，又于勃岩漫，寻究其源，非是一度。（S 本）

上列一段文字，伦敦巴黎两卷微有异同，S 本缺赞普以下二十三字。戴氏谓三处即割、章蹉及勃岩漫。又谓京中即拉萨。[②] G. Tucci 谓割古音 Kat，西藏地名译成汉文，极少仅有一音，故疑 P 卷偶有写失或残泐，今观 S 本正作“讼割”，可证其说之确。[③]

关于吐蕃诸地名，逻娑而外[④]，讼割、章蹉、勃岩漫各地，亟须考证，兹分别论之。

勃岩漫

“勃岩漫”一名，今合两本，其中一字可确定为“岩”字无疑。Tucci 读此地名为 Poman（勃漫），谓或即吐蕃王常居之“Brag dmar”。[⑤] 按据写卷应作“勃岩漫”。

勃，汉、藏互译作为语首前缀[⑥]，而岩字见《广韵》二十一麦“力摘切”[⑦]，与 rag 音相近，故“勃岩”可相当于 Brag；dmar 自即“漫”。

故勃岩漫为 Brag dmar 之汉译，可无疑义。其地清代译名作札玛尔。《卫藏通志》萨木秧寺条云：

拉撒东二日山南萨木秧地方，藏王曲给松赞噶木布第五世曲结赤松特赞欲修札玛尔正桑庙，赴甲噶尔延请班第达择地兴修未成，后令藏地

① “奉进止”，唐人习语。自唐以来，率以奉圣旨为奉进止，盖言圣旨使之进则进，使之止则止也。见《通鉴》唐德宗贞元元年注。

② C. L. p. 162.

③ *Minor Buddhist Texts* V. Ⅱ. p. 33.

④ P 本作“逻娑”凡三见，S 本删去一段，且作“逻婆”，凡两见，逻婆当是逻娑之误。

⑤ *Minor Buddhist Texts* V. Ⅱ. p. 33.

⑥ 勃字，《唐蕃会盟碑》译文每作 Prefix b—，如“勃藏”之为 bzang，见李方桂：Inscription of the Sino-Tibetan Treaty of 821－822，载《通报》，1956，52 页。（该碑 N·三八）罗常培：《唐五代西北方音》180 页“以全字对前缀音例”及 186 页“有声无韵例”，勃 b—两条。

⑦ 《广韵》二十一麦：“岩、硌、水石声也，力摘切。”又四觉：“峃，引《尔雅》山多大石峃，岩字同。”同部“嶨”字下云：“或作岩，又音学。”是原有数音。

能习经咒之人赴甲噶尔，请祖师白玛萨木巴娃降收妖邪，仿照甲噶尔阿兰达苏哩庙宇式，修造三顶四八方，以象星宿。

萨木秧寺俗称桑鸢寺，萨木秧与桑鸢俱即 Bsam yas 之音译。志称祖师白玛萨木巴娃，即 Padmasambhava（莲华生）也。

Brag dmar 见于碑文，本称 Brag mar，去 Bsam yas 之北数里，有小寺，相传为 K'ri Sron Lde bTsan 出生之所，附近皆废墟，为吐蕃王冬季游憩之地。[①] Brag dmar 近代则译作扎玛尔。[②]

讼割

P 本夺一"讼"字，今据 S 本补。讼割即 Zun mk'ar，亦称 Tsungkar，其地沿藏布江去桑鸢（bsam yas）之西数里[③]，即乞黎苏笼猎赞普（K'ri Sron Lde bTsan）与东印度高僧莲华生（Padmasa mbhava）相会之处。[④] 乞黎苏笼猎赞普亦驾崩于此。[⑤]《卫藏通志》谓莲华生仿照甲噶尔阿兰达苏哩庙宇式[⑥]以造桑鸢寺（bsam yas）。是讼割在桑鸢兴造之前，本自有庙耳。

章蹉

章蹉一地，向来未明。《卫藏通志》察木珠寺条云：俗名"昌诸寺"，"藏王曲结松赞噶木布立大昭之时，赴雅尔咙（Yarlung valley）等处，见小海子，内有妖蛇五首，欲将海水戽干，上建庙宇……。乃于其海修建庙宇，供奉桑堆佛十九尊"。又同书大招寺条云：

……虔祝神佛，欲将邪气镇压，在昌诸、销啰、伦塔、堆阳四地方接连地脉之处，建寺一百八座。

"昌诸"与"章蹉"音最相近。王锡谓"复于章蹉及特使逻娑数月盘诘"。

---

① Tucci：*TTK*，p. 81，注三六。

② 藏语语首每丧失，B 可不读出，参金鹏：《藏文动词曲折形态在现代拉萨语里衍变的情况》，载《语言研究》，1956（1），173 页。

③ Tucci：*TTK*，p. 79，注四九。

④ Tucci：*To Lhasa and Beyond*，p. 119。

⑤ Tucci：*MBT*，p. 32。《西藏记》上所谓宗角疑即此。

⑥ 阿兰达苏哩庙者，Bu-ston 书作 O tanta pu ri 伽蓝（一二六 b）参佐藤书，66 页。

章蹉以昌诸（寺）当之，颇合。[①]

由上推究，可得结论如下：

（一）逻娑亦误作逻婆，即在拉萨大招寺。

（二）讼割即 Zun mkar，其地先有阿兰达苏哩庙。

（三）章蹉可能即在昌诸寺。

（四）勃岩漫（Brag-dmar）即在扎玛尔桑鸢寺。

逻娑大招寺、昌诸寺皆始建于松赞干布时代；勃岩漫（扎玛尔）之桑鸢寺则建于弃隶缩赞，讼割原有阿兰达哩庙，桑鸢寺之建，即仿效讼割旧庙之制。摩诃衍与莲华戒诤论所到之所，其地皆已有寺。王锡但举其地名，兹更补述寺庙，以为考证之助。

四、从摩诃衍所引经典论后期禅宗对金刚经、楞伽经之并重

胡适之谓南宗神会以《金刚经》代《楞伽经》，然今观此卷，摩诃衍答"声闻住无相得入大乘"问云："准《楞伽经》云：若住无相，不见大乘。所以不得取无相定。是故经文应无所住而生其心"。

此引《金刚经》要语，以释《楞伽经》"不住无相"之义。以明宜住无所住，则《楞伽经》与《金刚经》并用。《理决》又云：

> 摩诃衍再说，不依疏论，准大乘经文指示。摩诃衍所修习者依《大般若》、《楞伽》、《思益》、《密严》、《金刚》、《维摩》、《大佛顶》、《花（华）严》、《涅槃》、《宝积》、《普起三昧》等经，信受奉行。
>
> ……同教示大乘禅门。……现令弟子沙弥未能修禅，已教诵得《楞伽》一部，《维摩》一部，每日长诵。……于大乘无观禅中，无别缘事常习不阙。以智惠（慧）每诵大乘，取义信乐般若波罗蜜者甚多。（S本）

是其诵习经典，不专主于一种。而《楞伽》与《维摩》尤为重视。神秀教普寂"令看《思益》，次《楞伽》，因告此两部经，禅学所宗要著"[②]。

---

① 王毅：《西藏文物见闻记》，载《文物》，1961（3）。山南之行（昌珠寺），"昌珠"即昌诸。

② 见李邕：《大照禅师塔铭》。

摩诃衍教人，仍是循此轨辙。另一方面，可见《楞伽经》在晚期之禅宗，尚占极重要之地位。

西藏史中目摩诃衍为顿门派，称之曰“大乘和尚”，藏言 Hva-Saṅ.；目印度僧为渐门派，称之曰“禅师”，藏言 Sansis，则以小乘、大乘为判别之分。[1]

《传灯录》自达摩以下悉称曰“禅师”，则以统指大乘法师，异乎藏人之专指小乘者流。今观敦煌所出神会语录题曰“南阳和上顿教解脱禅门直了性坛语”（2045 页），曰“南阳和尚问答杂征义”（6557 页）。“和上”一名，与大乘顿教发生密切关系者，其事似与神会不无因缘。摩诃衍为神会门下，以顿悟开示，且对其依止师均称为和上，其入吐蕃必以和上自号，如神会之比，故藏史遂以 Hva-Saṅ称之也。

五、建中至长庆间佛教关系二三事

建中初，唐遣僧入吐蕃讲论佛理者，盖是时蕃、汉方修好[2]，故良琇、文素，得前往说法。

《旧唐书·德宗纪》：“建中三年夏四月庚申，先陷蕃僧尼将士八百人自吐蕃还。”则其先已有唐国僧尼羁居蕃地。至贞元三年，侍中浑瑊与吐蕃盟于平凉，为蕃兵所劫，自崔汉衡以下将吏陷落者六十余人。[3] 是时陷蕃者亦有栖心释氏之教，为赞普所重，如路泌即其一人。[4] 吕温早岁亦曾陷蕃[5]，《衡州集》中有诗，可为佐证。戴密微书中，附载若干诗歌，为当日流落西蕃者之作，忧愁羁思，读之坠泪。[6] 抑敦煌石室所出曲子，若 3128 页之《菩萨蛮》，3128 页、S·五五五六之《望江南》，亦皆纪实之篇。S·二六〇七且有《赞普子》

① 欧阳无畏撰《喇嘛教》，其中“喇嘛教的创立和灾难前传”论莲华戒当日与汉僧大乘和尚辩难，犹未悉汉僧即摩诃衍，盖未睹敦煌此卷及戴密微教授之译本，欧阳氏文，见《西藏研究》，38 页。

② 《旧唐书·德宗纪》：“（建中元年）十二月辛卯，韦伦使（蕃）回，与吐蕃宰相论钦明思等五十五人同至，献方物修好也。”

③ 《德宗纪》。

④ 见《旧唐书》卷一五九《路随传》。

⑤ 参岑仲勉《唐史余渖》“德宗朝两吕温陷蕃”条。

⑥ C. L.，pp. 307 - 332.

一词，以吐蕃王号为调名[①]，是又蕃、汉文化交流之结果，则轶出宗教范围矣。

《册府元龟》九七六《外臣部·褒异》云：

> （唐）穆宗以元和十五年（820）即位，七月壬戌，诏盛饰安国、慈恩、千裲（福）升业、章敬等寺，纵吐蕃使者以观焉。

此则宗教性典礼，有吐蕃使者之参与其间。《旧唐书·敬宗纪》：

> （长庆四年）九月甲子，吐蕃遣使求五台山图。[②]

《册府元龟》五二：

> 穆宗长庆四年九月甲子，灵武节度使李进诚奏：吐蕃遣使求五台山图。山在代州，多浮图之迹，西戎尚此教，故来求之。

按五台山图，据《古清凉传》，乃高宗龙朔年间，敕西京会昌寺沙门会颐往清凉山检行圣迹。并将五台县吕玄觉画师张公荣等十余人同往，绘写成图。会颐又以此山图作小帐，述略传一卷，广行三辅。故吐蕃遣使来求之。斯亦晚期汉、蕃佛教交流之盛事也。

六、附记

王锡《顿悟大乘政理决》，戴密微教授已有深邃研究，流布海内。戴氏又有 Deux Documents de Touen-Houang sur le Dhyāna Chinois 一文，刊于日本

---

① 其词如云："只恨隔蕃部，情恳难申吐，早晚灭狼蕃，一齐拜圣颜。"（《菩萨蛮》）"敦煌郡，四面六蕃围"、"龙沙塞，远路隔烟波，每恨诸蕃生留滞，只缘当路寇仇多，抱屈争奈何。"（《望江南》）《赞普子》词云："本是蕃家将，年年在草头，夏日披毡帐，冬天挂皮裘。"写塞外景象，尤为真切。《花间集》毛文锡有《赞普子》词，参《敦煌曲初探》，110 页。

② 宿白：《敦煌莫高窟中的五台山图》，载《文物参考资料》，第二卷第五期下册，49 页，1951。按因文殊师利菩萨居住五台山之传说盛行，引起佛教徒对五台山之景慕，遂有五台山图之制作。影响所及，西传敦煌，东流日本。文宗开成五年日僧圆仁巡行五台，亦携五台王化现图以归。敦煌莫高窟中有五台山图遗迹，犹可见当日之芳徽盛轨。

《塚本善隆博士颂寿纪念佛教史学论文集》中，（京都，1961）读者可取参考。

S本卷末不记《大乘顿悟政理决》书名，唯别有一段文字如下：

有一禅师，寻山入寂，遇至石穴，见一妇人，可年十二、三，颜容甚媚丽，床卧蒻席，宛若凡居，经书在床，笔砚俱有。因而恠之，以诗问曰：床头安纸笔，拟欲乐追寻，壁上悬明镜，那能不照心。女子答曰：纸笔题般若，将为答人书，时观镜里像，万色悉归虚。禅师又答曰：般若无文字，何须纸笔题，离缚还被缚，除迷却被迷。女子答曰：文字本解脱，无非是般若，心外见迷人，知君是迷者。禅师无词，退到归路。女子从赠曰：行路路难难，心中本无物。只为无物得心安。无见心中常仏。欲修道人不由师教内心自悟者：迷色觉朗，耶（邪）覆心开。迷心逐境走，无照心不回。恖缘见相病，细色竞投来，明珠被云影，光色闇如灰。忽逢法水动，磨洗划然开。欲修人从师问道悟解者：觉照由如露，终是幻相惑，论谈破执病，借空影真如，说经言下住。

考大英博物馆敦煌卷S·六四六、三一四两号亦有相同之偈。兹录其一于下：

扬州顗禅师游山石室，见一女子独枕一床，赠诗一首。
床头安纸笔，终是乐追寻。
壁上悬明镜，将知不照心。
女子答曰：
纸笔题般若，非为浴（俗）人书。
口见镜里像，方知色体虚。
师又答曰：
般若无文字，何须纸笔题，
离缚还成缚，除迷却被迷。
女又答曰：
文字即解说，无非是般若，
心外见迷人，知君是迷者。（S·六四六）

诗句大抵相同，而称为扬州顗禅师游山诗作。顗禅师当是天台智者大师，

其别传谓智者大师先在扬州后至荆州，与此正合。

S卷尚有女子赠《行路难》一首，开头叠句作云："行路难路难。"考梁傅大士有《行路难》二十首①，日本龙谷大学有"征心行路难"② 并作"行路路难难"，句法一致。

《乐府诗集》(卷十六) 收《行路难》诸作。此曲联章亦有"君不见"三字者，鲍照《拟行路难》(十八首)、费昶《行路难》二首③以及S·六〇四二残卷。与"征心行路难"皆此类之作。是卷所载："行路路难难，心中本无物，只为无物得心安，……"一首，入矢义高氏所未录，兹可补其缺。

王锡此文，出自莫高窟秘笈，为中古禅学史重要资料，惜乎流通未广，今合P、S两本，细加参订，撰为校记，以便浏览。其历史背景，戴教授考证，至为详核，毋庸多赘。本篇前言，属稿在十年前，曩曾邮往巴黎，请戴教授订正。比岁以来，敦煌之学如日中天，关于唐代敦煌佛寺之分布，僧官之建立；佛教学之倡导，前有昙旷，后有法成，敦卷所记，可窥涯略，时贤论述，已极详尽。④ 本篇所陈，无异蛇足。唯校记之作，对于研读王锡《理决》，或不无涓埃之助。至于沙州正式陷蕃年代，《理决》之写成，关系甚巨，近年论者，意见颇为歧异，鄙见仍以戴教授主张贞元三年（787）为近是，别有专文论之，兹不复赘云。

附录　《顿悟大乘正理决》

叙　前河西观察判官朝散大夫殿中侍御史王锡撰⑤

自释迦化灭，年代逾远，经编贝叶，部袟虽多，其或真言，意兼秘密，理既深邃，非易涯津。是乃诸部竞兴，邪执纷纠。爰有小乘浅智，大义全乖，

① 见《续藏经》本《善慧大士语录》。

② 龙大图书馆秀氏文库（〇二四、三）四，详芳村修基：《征心行路难》残卷（《敦煌佛教资料》，载《西域文化研究》第一，191页），斯坦因目三〇一七亦即"征心行路难"。

入矢义高有文论"征心行路难"，见《塚本颂寿佛教史学论集》，79页。按"征心"二字宜作"澂心"，义即"澄心"。

③ 《全梁诗》十二。

④ 参看藤枝晃、竺沙雅章、山上大峻诸氏论文，分载京都《东方学报》。

⑤ 敦煌所出有巴黎伯希和本（简称P本）及伦敦斯坦因本（简称S本）。此处所录，据伯本，而校以史本。

肆荧火之微光，与太阳而争耀。厥兹蕃国，俗扇邪风，佛教无传，禅宗莫测。粤我圣赞普，夙植善本，顿悟真筌，愍[1]万性以长迷，演三乘之奥旨。固知真违言说，则乘[2]实非乘，性离有无，信法而非法。盖随世谛，广被[3]根机，不舍声闻，曲存文字，颁传境内，备遣精修。交聘[4]邻邦，大延[5]龙象。于五天竺国，请婆罗门僧等卅人，于大唐国，请汉僧大禅师摩诃衍等三人。会同净域，互[6]说真宗。我大师密授禅门，明标法印。皇后没卢氏，一自虔[7]诚，划然开悟，剃除绀发，披挂缁衣，朗戒[8]珠于情田洞禅宗于定水，虽莲花不深，犹未足为喻也。善能为方便，化诱生灵，常为赞普姨[9]母悉囊南氏及诸大臣夫人卅余人说大乘法，皆一时出家矣；亦何异波阇波提为比丘尼之唱首尔。又有僧统大德宝真，俗本姓貌禅师，律不昧于情田，经论备[10]谈于口海，护持佛法，倍[11]更精修，或支解色身，曾[12]非娆动，并禅习然也。又有僧苏毗王嗣子须伽提，节操精修，戒珠明朗，身披百衲[13]，心契三空。谓我大师曰：恨大师来晚，不得早闻此法耳。首自申年，我大师忽奉明诏曰：婆罗门僧等奏言：汉僧所教授顿悟禅宗，并非金口所说，请即停废。我禅师乃犹然而笑曰：异[14]哉！此土[15]众生，岂无大乘种性，而感[16]魔军娆动耶？为我所教禅法，不契佛理，而自取殄灭耶？悲愍[17]含灵，泫然流泪，遂于佛前恭虔[18]稽首而言曰：若此土众生，与大乘有缘，复所开禅法不谬，请与小乘论仪，商確[19]是非，则法鼓振而动乾坤，法螺吹而倒[20]山岳；若言不称理，则愿密迹金刚，碎贫道为微尘圣主之前也。于是奏曰：伏请圣上，于婆罗门僧，责其问目，对相诘难，校勘经义，须有指归；少似差违，便请停废。帝曰：俞！婆罗门僧等，以月系年，搜索经义，屡奏问目，务掇瑕玼。我大师乃心湛真筌，随问便答，若清风之卷雾，豁睹遥天，喻宝镜以临轩，明分众像。婆罗门等随言理屈，约义词穷，分已摧锋，犹思拒辙，遂复眩惑大臣，谋结朋[21][22]党。有吐番僧乞奢弥尸毗磨罗等二人，知身聚沫，深契禅枝[23][24]为法捐躯，何曾顾己，或头燃炽火，或身解霜刀，曰："吾不忍见朋[25][26]党相结，毁谤禅法"，遂而死矣。又有吐蕃僧卅余人，皆深悟真理，同词而奏曰："若禅法不行，吾等请尽脱袈裟，委命沟壑。"婆罗门等乃瞪目卷舌，破胆惊魂，顾影修墙，怀惭战股。既小乘辙乱，岂复能军，看大义旗扬，犹然贾勇。至戌年正月十五日，大宣诏命曰：摩诃衍所开禅义，究畅经文，一无差错，从今已后，任道俗依法修习。小子非才，大师徐谓锡曰：公文墨者，其所问答，颇为题目，兼制叙焉。因目为顿悟大乘正理决。

问曰：令看心除习气，出何经文？谨答：准《佛顶经》云：一根既反源，

六根成解脱。据《金刚经》及诸大乘经皆云：离一切妄想习气，则名诸佛。所以令看心，除一切心想妄想习气。问：所言大乘经者，何名大乘义？答：《楞伽经》曰：缘有妄想，则见有大小乘，若无妄想，则离大小乘，无乘及乘者，无有乘建立，我说为大乘。

第一问：或有人言，佛者无量多劫已来，无量[27]功德，智聚圆备，然始成佛；独离妄想，不得成佛。何以故？若只［离］[28]妄想得成佛者，亦不要说六波罗蜜、十二部经，只合说令灭妄想，既若不如是说，于理相违。答：一切众生，缘无量劫已来，常不离得三毒烦恼，无始心想习气妄想，所以流浪生死，不得解脱。准《诸法无行经》上卷云：若一切法中，除却其心缘相不可得故，是人名为已得度者。又《金刚三昧经》云：佛言一念心动，五荫俱生，令彼众生，安坐心神，住金刚地，既无一念。此如如之理，具一切法。又《金光明经》第二云：一切烦恼，究竟灭尽。是故法如如，如如之智，摄一切佛法。又《楞伽经》第二云：但离心想妄想[29][30]则诸佛如来法身不思[31]［议］智慧，自然显现。又法身即顿现，示报身及以化身。又《诸法无行经》：佛告文殊师利，若有人问汝断一切不善法，成就一切善法，名如来。汝云何答？文殊师利言：如佛坐于道场，颇见法有生灭不？佛言不也。世尊！若法不生不灭，是法可得说断一切不善［法］[32]成就一切善法不？佛言不也。世尊！若法不生不灭，不断一切不善法[33]不成就一切善法，是何所见？何所断？何所证？何所修？何所得？但离心想妄想，即卅七道品，自然具足，一切功德，亦皆圆备，经文广述，不可尽说，任自检寻，当见经义据理。

问：所对于理不相违，若有众生，离得三毒烦恼，无始心想，习气妄想，便得解脱，亦得成佛，如是功德，不可比量。

又答：十二部经：准《楞伽经》云：佛所说经，皆有是义。大慧，诸修多罗，随顺一切众生心说，而非真实在于言中。譬如阳炎，诳惑诸[34]兽，令生水想，而实无水。众经所说，亦复如是。随诸愚夫，自所分别，令生欢喜，非皆显示圣智证处真实之法。大慧，应随顺义，莫著[35]言说。又经云：佛言我某夜成道，某夜入涅槃，于此二中间，不说一字，不已故，今说，当说。不说者是佛说。又《涅槃经》云：闻佛不说法者，是人具足多闻。又《金刚经》云："乃至无有少法可得，是为无上菩提。"又经云："无法可说，是名说法。"据此道理，应不相违。

又问：有天人制于妄想，以制妄想故，生无想天，此等不至仏道，明知除想，不得成佛。

谨答：彼诸天人，有观有趣，取无想定，因此妄想，而生彼天[36]，若能离观，离无想定，则无妄想，不生彼天。《金刚经》云："离一切诸相[37]，则名诸佛。"若言离妄想不成仏者，出何经文？准《楞伽经》云：无三乘者谓五种性，众生中谓不定性者假说，不应如是执也。又答：所言五种性者，只缘众生有五种妄想不同，所以说有五种名，若离得妄想，一种性亦无，何处有五耳？岂更立余方便耶？

问：《楞伽经》云：所言与声闻授记；化仏化声闻授记，据此只是方便调伏众生，数个义中，涅槃道是三乘也。若离于想，大小之乘，无可言者，谓无想不？观大小乘，非无大小，譬如声闻，证涅槃后，大小之乘，更无所观，此声闻人，岂得言入大乘道不？

谨答：所言化仏与化声闻授记者，声闻人为未见法身，及以报身；唯见化身。所以化身授记，正合其理。

又问[38]：准《楞伽经》云："我所说者分别，尔焰识灭，名为涅槃；不言涅槃道，是三乘也。《楞伽经》偈[39]："预流一乘果，不还阿罗汉。是等诸圣人，其心悉迷惑。我所立三乘，一乘及非乘，为愚夫少智，乐寂诸圣说，第一义法门，远离于三趣，住于无境界。何建立三乘，诸禅及无量，无色三摩地[40]，乃至灭受想，唯心不可得。"准斯经义理所说，三乘皆是方便导引[41]众生法门。又《思益经》[42]云："网明菩萨问思[43]益梵天言，可为行一切行非行？梵天言：若人千万亿劫行道，于法性理不增不减，是故名行一切行非行。我念过去[44]阿僧祇劫，逢无量阿僧祇诸仏如来，承事无空过者，并行苦行十二头陁，入山学道，持戒精进，所闻智慧[45]读诵、思惟。问：是诸如来，亦不见受记，何以故？依止所行故。以是当知，若是菩萨出过一切诸行，则得授记。据此道理，法性理中，大乘[46]之见，并是虚妄想，妄想[47]，若离妄想，则无大小之见。又[48]准《楞伽密严经》云："声闻虽离妄想烦恼，处于习气泥，[49]譬如昏醉之人，酒醒然后觉；彼声闻亦然，贪著寂灭乐，三昧乐所醉，乃至劫不觉。觉后当成仏。"声闻[50]贪著寂灭乐，所以不得入[51]大乘。

又问：所言声闻住无相[52]，得入大乘否？答：准《楞伽经》云："若住无相[53]，不见于大乘"，所以不得取无相[54]定。是故经文："应无所住而生其心。"

第二问：离一切相名诸仏，是何经说？谨答：《金刚经》云："离一切诸相，则名诸仏。"又《大般若经》、《楞伽》、《华严》等经中，亦具广说。

又再新[55]问：《金刚经》云："若了达诸法，观了然后不观者，是智慧[56]。"若具修一切善已，然始无修，为化众生，生[57]大智自然成就，言先愿力，故为

凡夫妄想不生，凡夫本来不达一切[58]，犹未具诸功德，虽灭妄想，不得成仏。以要言之：解一切法是智，修一切善法[59]是福，为成就如是一切故，所以经历多劫，因诸福智力故，三昧无观，从此方显。又《首楞严[60]三昧经》云："初习观故，然得此三昧，譬如学射，初射竹簟，大如牛身；已后渐小，由[61]如毛发，并亦皆中。"从习于观，是渐修行，诸仏所说，皆是渐门，不见顿门。

答第二新问：准《楞伽经》云："仏告大慧[62]菩萨，应莫著[63]文字，随宜说法，我及诸仏，皆随众生烦恼解故，欲[64]种种不同，而[65]为开演，令知诸法自心所现。"又《思益经》云："说法性理，若人千万亿劫行道，于法性理不增不减。"若了知此理，是名大智慧[66]，于法性理中，修以不修，皆是妄想。据法性道理，若离妄想，大智本自然成就，若论福智，更无过[67]法性道理，及以法性三昧，所言渐顿，皆为众生心想，妄想见。是故经云："[68]大慧[69]是故应离因缘所作和合想中，渐顿生见。"若离一切想[70]妄想，渐顿不可得；若言离妄想不成仏者，出何经文所言？《首楞严[71]经》云："学射渐渐者，不缘增长心想妄想；只合令除妄想。"

旧问第三，问：[72]"言一切想者，其想云何？"

答：想者，心念起动，及取外境，言一切者，下[73]至地狱，上至诸仏已下。《楞伽经》云："诸法无自性，皆是妄想心见。"

新问第三：上至诸仏，下至地狱之想，切要兹[74]长，成就善法，违离恶法，因此而行。若不识佛，不知地狱，如说十二因缘中无明，凡夫中不合修行此法。

新问第三，答：一切众生，缘无始已来，妄想分别；取著妄想善恶法，或长善，或长恶。以是因缘，流浪生死，出离不得。所以经文，凡所有想[75]皆是虚妄，若见诸想非想[76]，则见如来[77]。若了知此一[78]念功德，经无量劫修习善法[79]不如此[80]一念功德。又所言凡夫位中，不合学此法者，一切诸仏菩萨，无量劫所修习善法，成等正[81]觉，皆留与后代末法众生，教令修学，既言凡夫众生不合学此法，是诸仏法教，留与阿谁？凡夫不合学此法，出何经文？

旧问：想有何过？答：想过者，能障众生本来一切智，及三恶道久远轮回，故有此过。《金刚经》说，亦令离一切诸想，则名诸佛。

新问第四：问或有故令生长之想，或有不令生想，处凡夫地，初修行时，不得除一切想。答：诸大乘经云："一切众生，缘有妄想分别[82]，取著生不生妄想，是故流浪生死；若能不取[83]著生不生妄想，便得[84]解脱。凡夫众生，不得除想，出何经文？

旧问：云何看心？答：返照心源看心，心[85]想若动，有无净不净，空不空等，尽皆不思[86]，不观者亦不思[87]。故《净名经》中说："不观是菩提。"

新问第五，问：据《十地经》中："八地菩萨，唯人不观，仏令人修行。"据此事，凡夫初地犹未得，唯不观如何可得[88]？答：准《楞伽经》云："八地菩萨，离一切观及分别习气，无量劫来，所受善恶业者，如乹闼婆城，如幻化等。了知菩萨[89]者超过一切行，得无生法[90]忍，然后得授记。不闻八地菩萨，教令修行，经文何如说，只合细[91]寻诸经所说[92]。凡夫未得初地，不合不观[93]者，此义合行不行，前问说讫。

旧问：作何方便，除得妄想及以习气？答：妄想起不觉，名生死；觉竟，不随妄想作业，不取不住，念念即是解脱般若。《宝积[94]经》云："不得少法，名无上菩提。"

新问第六，问：如前所说，凡夫初学，岂得喻仏，仏是已成就者。答：凡夫虽不[95]共仏，同诸仏所悟之法，准经文皆留与后代末法众生，教令修学；若不如是，法教留与附谁？又仏言[96]无无有少法可得者，不可执著言说，若无少法可得，无思无观，利益一切者，可不是得否？答：此义前者已答了，今更重[97]来，又再说者：仏从无量劫来，已离得不得心？亦无心无思，犹如明镜。无心无思，离得不得，但随众生，应物现形，水喻宝喻，日月等喻，皆亦同等。又据《入如来功德经》云：非是不得少法，是得一切法，与义相违者。前问所言，凡夫不合学此法，所以攀大乘经文时，得如是无量无边功德，何况信受修行，因此言故，答如此事。以无所得故，是名为得。于理实不[98]相违。

旧问："六波罗蜜等[99]及诸法门，要不要？答：如世谛法，六波罗蜜等，为方便显胜义故，非是不要。如胜义离言说，六波罗蜜及诸法门，不可说言要与[100]不要，诸经广说。

新问第七，问：世间及第一义谛，是一是异[101]？答：不一不异。云何不一[102]？妄想未尽，已来见有世谛，云何[103]不异？离[104]一切妄想习气时，一异不可分别[105]。又问：此方便为显示第一义故，只为钝根[106]者；为复利钝俱要[107]？答：钝根不了[108]胜义者要；利根者不论要不要。又问：六波罗蜜等及余法门，不言说[109]要不要者，何为不可说？答：为法性理，即不可说。据法性理中，要不要，有无，一异，俱不可得。又问：言经文广说，如何说为说言要不要不会。答：经文广说者，钝根说要；利根不论要不要，譬如病人要药，求渡河人要船，无病之人不言要不要，渡河了，更不要船。

旧问：六波罗蜜等要时，如何修行？答：修行[110]六波罗蜜者为内为外。内外有二种：内为自渡，外为利益众生，所修行方便者。据《般若经》、《楞伽》、《思益经》[111]："修[112]六波罗蜜时，于一切法，无思无观，三业清净，由如阳炎，于一切不取不住。"

新问第八，问：所言三业清净时，六波罗蜜，凡夫未能行得，且修习不观，中间不修行，待三业清净，然后修习。为复未能净得三业，强修，如何修行？答：所言六波罗蜜有四种：一、世间波罗蜜，二、出世间波罗蜜，三、出世间上六[113]波罗蜜，四、内六波罗蜜。准《楞伽经》云：广说、略[114]说时，若得不观不思时，六波罗蜜自然圆满；未得不观不思，中间事须行六波罗蜜，不希[115]望果报。又问云：[116][117]其野马、阳炎，实是不会！答：野马喻妄想心，阳炎喻一切[118]世间一切法。譬如渴野马，见阳炎是水，非实[119]是水[120]；若[121]如是了达世间法时，即是三业清净。旧问：修此法门，早晚得解脱？答：如《楞伽》及《金刚经》云："离一切想[122]则名诸仏。"随其根性利钝，如是修习，妄想习气亦歇，即得解脱。旧问：又行此法义，有何功德？答：无观无想之功德，思及观照，不可测量，应如是见，且如此之少分。据《般若经》云："假令一切众生、天、人、声闻、缘觉，尽证无上菩提，不如[123]闻此般若波罗蜜义，敬信功德，箅数所不能及。何以故？人天声闻缘觉，及诸言菩萨等，皆从般若波罗蜜出；人天及菩萨等，不能出得般若波罗蜜。又问：何名般若波罗蜜？所谓无想无取，无舍无著，是名般若波罗[124]。及入《如来功德经》[125]，或有于三千大千世界微尘数仏所供养，承[126]彼仏灭度后，又以七宝庄严其塔，高广例如大千世界，又经无量劫供养之功德[127]不及闻斯法义，生无疑心，而听所获福德，遇彼无量百千倍数。又《金刚经》云："若有人满三千大千世界七宝，已用布施，及以恒河沙数身命布施，不如闻一四句偈，其福甚多，不可[128]比[129]喻。"大乘经中，广说此义，其福德除仏无有知者。

新问第九：问：令一切众生尽证无上菩提，犹[130]不及此福者，此无上菩提，乃成有上，此乃是否？次后说言无上菩提等，从般若[131]波罗蜜出：无上菩提，不出般若波罗蜜；不出者说是阿舸[132]个菩萨。若说无上菩提，据如今现[133]般若波罗蜜，似如此：只如此说者，不可是无上菩提。答：所言令一切众生尽证无上菩提，犹[134]不及此福者：前者[135]言，凡夫众生，不合行此法，所以攀诸大乘经典，及般若波罗蜜。众生闻此法[136]生一念净信者，得如是无量无边功德。为比量功德故作如是说。现有经文，说一切诸仏，及诸仏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法，皆从此经出。今再问：有上、无上，及阿舸个菩萨者，经文现在，

请检即知。旧问：若离想不思[137]不观，云何[138]得一切种智？答：若妄心不起，离一切妄想者，真[139]性本有，及一切种智，自然显现。如《花严》及《楞伽》等经云："如日出云，浊水澄清；镜得明净，如银离矿等。"

新问第十，问：此言是实，乃是已成就具势力者之法，非是凡[140]夫之法者！答：此义前者已答了，今更再问，譬如莲花出离淤泥[141]，皎洁清净，离诸尘垢，诸天贵人见之弥敬[142]。阿赖耶识，亦复如是，出习气泥，而得明洁，为诸仏菩萨、天人所重。凡夫众生，亦复如是，若得出离无量劫来，三毒、妄想，分别习气淤泥，还得成就大力之势；凡夫缘有三毒妄想盖覆，所以不出得大势之力。旧问：若不观智，云何利益众生？答：不思不观，利益众生者，入如来功德经中广说："由如日月，光照一切；如意宝珠，具出一切；大地能生一切。"又问：说执境，执识，执中论此三法中，今依何宗？答：此义是般若波罗蜜，无思大乘禅门，无思义中，何论有三，一[143]亦不立。《般若经》中[144]广说。

新问第十一，问：此义是般若波罗蜜者，纵令是般若波罗蜜智慧[145]可得，论禅不相当。仏由[146]自于般若波罗蜜，分别作六种，共智慧[147]各自别说？答：所行六波罗蜜者，为求般若波罗蜜，若智慧波罗蜜具者：余五波罗蜜必与不修亦得。又答[148]言：所言[149]禅不相似者：如《宝积经》中说："善住意天子白文殊师利云，大士所言禅行比丘者，何等名[150]等禅行比丘耶？文殊师利言，天子！[151]无有少法可取[152]是为禅行。"又《密严经》中，"若有能修行如来，微妙定善，知蕴无我，诸见悉除灭。"《思益经》云："于诸去无所住，是名禅波罗蜜。"《楞伽经》云："不生分别，不起外道涅槃之见，是则名为禅波罗蜜。"及诸大乘经典，皆说如是。据此道理，末法众生，教令修学，何以得知。诸大乘经云："为末法众生，智慧狭劣，所以广说，若有人闻此法者，即功德不可量，何况信受奉行？"旧问：义既如此，何为诸经广说？答：如诸经所说，只说众生妄想，若离妄想，更无法可说。所以《楞伽经》云："一切诸经，只说众生妄想，真如不在说之中。"又问：众生本来有仏性者，何以得知本来有？如外道言有我，有何差别？答：本来有佛性者，如日出云，浊水澄清，镜磨明净。如九十五[153]外道者，以要言之，不知三界唯心所变。矿中出银，热[154]铁却冷，先已说讫，不同外道有所言，有我等者[155]见，有[156]作者[157]见，有时变者，或执有[158]无，观空住著[159]于边，以此不同《楞伽经》广说。又问：何名为[160]众生？答：众生者，从具足[161]妄想及五荫、三毒，故有。又问：何名二[162]乘人？答：二乘人者因见一切有，从因缘生：觉一切因缘和合所生者：无常、

若、空、猒于苦，故乐于涅槃，住于空寂。缘有取舍，故名二乘。偈言："本无而有生，生已而复灭，因缘有非有，不住我教法。待有故成无，待无故成有，无既不可取，有夂（亦）不可说。不了我无我，但著于语言，彼溺于二边，自坏亦坏也。若能了此事[163]，不毁大道师，是名为正观。若随言取义，建立于诸法，以彼建立故，死堕地狱中。"

臣沙门摩诃衍言：臣闻人能弘道，非道弘人，赖大圣临朝，阐扬正法，虽以三乘所化，令归不二之门，为迷愚苍生，频穷胜谛，臣之所说，无义可思，般若真宗，难[164]信难入，非大智能措意，岂小识造次堪闻。当仏启教之秋，五百比丘起出。如来尚犹不制言，退亦甚[165]佳。况臣老耄心风[166]，所说忘[167]前失后，特蒙陛[168]下福力加护，理性助宣，实冀广及慈[169]悲，绝斯争论，即诸天必皆欢喜，僧尼彼我自无。臣据问而演经，非是信口而虚说，颇依贝叶传，直启禅门。若寻文究源，还同说药而求愈疾，是知居士，默语吉祥，称扬心契[170]，相应名何有。若须诘难，臣有上足学徒，且聪明利根，复后生可畏，伏望允臣所请，遣缁俗钦承。兼臣本习禅宗，谨录如左进上[171]。

准《思益经》云："网[172]明菩萨问梵天何为一切行非行。梵天言：若人于千万亿劫行道，于理法性[173]不增不减。又《思益》梵天白佛：菩萨以何行，诸仏授记？佛言：若菩萨不行一切[174]诸佛则授记。佛言：我念过去，逢值无量阿僧祇诸仏如来，承事无空过者。及行六波罗蜜，兼行苦行头陀，佛总不授记。何以故？依[175]止所行故。以是当知，若菩萨出过一切诸行，佛则受记。我念过去行无量苦行头陀及六波罗蜜，行一切行，不如一念无作功德。又问：文殊师利叵有无所行，名为正行否？答言：有。若不行一切有为法，是名正行。不退转菩萨白仏言：所说随法行者，何谓也？仏告天子，随法行者：不行一切法，是名随法行。《楞伽经》中说：大慧菩萨白仏言："修多罗中说，如来藏本性清净，常恒不断，无有变易[176]。具卅二相，在于一切众生身中，为蕴界处垢衣所缠，贪著[177]恚痴等妄想分别垢之所污染，如无价宝在垢衣中。"并《密严》、《花严》、《金刚》、《三昧》、《法华》、《普超[178]三昧》，及诸一切大乘经，具载此义。据斯道理，佛性本有，非是[179]修成，但离三毒、虚妄、妄想、习气垢衣，则得解脱，如何赖耶识[180]出习气泥，诸仏菩萨，悟皆尊重。《思益经》云：若有善男子，善女人，能信解如是法义者，当知是人，得解[181]脱诸见；当[182]知是人，得陀罗尼；当知是人，行于正念观；当知是人，解达诸法义趣。准《楞伽》、《思益》等经："禅宗云：无乘及乘者，无有乘建立，我说为一乘。"《法华经》云："十方诸佛国，无二亦无三，唯有一佛乘，除仏方便

说。”窃以斯见，三乘乃是引道众生法门。《大仏顶经》云：“为迷故说悟，若悟竟，迷悟俱不可得。”缘众生迷妄想故，则言离妄想；若迷得醒悟，自无妄想可离。

臣今所[183]对问目，皆引经文，佛为信者施行使功德不朽[184]。暂[185]繁圣听[186]，永润黎庶、谨奉表以闻。无任对扬之至。臣沙门摩诃衍诚欢诚喜，顿首顿首谨言，六月十七日，臣沙门摩诃衍表上。

一切义法[187]虽是无为[188]无思，若钝根众生，入此法不得者。仏在世时，此娑婆世界，钝根罪重，所以立三乘，说种种方便，示令莫毁胜义，莫轻少许善法。

问：万一或有人言，十二部经中说云：“三毒烦恼合除，若不用对治，准用无心想，离三毒烦恼不可得。”《宝积经》中说：“了贪病，用不净观药医治；了嗔病，用慈悲药医治；了愚痴病，须因缘和合药医治，如是应病与药，以对治为药，各依方药治，则三毒烦恼，始除得根本。”又喻有一囚，被枷锁缚等；开锁要钥匙，脱枷须出钉锞，解缚须解结，狱中拔出，须索称上，过大碛须与粮[189]，具足如是，方得解脱。开锁喻解脱贪著，出[190]钉喻解脱嗔恚，结喻解脱愚痴，狱中称上喻拔出三恶道，粮食喻[191]度脱轮回大苦烦恼[192]，具足如是等，则得除尽烦恼。若枷锁不脱，狱中不拔出，不与粮食；若枷锁等，以衣裳覆之，虽目不下[193]见枷锁，其人终不得解脱。既知如此，准修无心想，拟除烦恼者，暂时不见，不能除得根本。有如是说，将何对？

答：准《涅槃经》云：“有药名阿伽陁，若有众生服者，治一切病。”药喻无[194]思、无观。三毒、烦恼、妄想，皆从思惟分别变化生。所言缚者，一切众生已来，皆是三毒、烦恼、无想习气系缚，非是铁叶绳[195]索，系缚在狱，须得绳索粮食等，此则是第二重邪见、妄想，请除却！是故总不思惟，一切三毒烦恼妄想习气，一时总得解脱。

又问：唯用无心想，离三毒烦恼，不可得者。

答：准《楞伽经》云：佛言，复次，大慧菩萨摩诃萨，若欲了知能取所取分[196]别境界，皆是自心之所现者，当[197]离愦内昏滞睡眠，初中后夜[198]远离增闻[199]外道邪论，通达自心分别境界，远离分别，亦离妄想心，及生、住、灭，如是了知，恒住不舍。大慧，此菩萨摩诃萨，不久当得生死涅槃，二种平等。唯用无心想，离三毒烦恼，不可得者，见经文说。离烦恼妄想分别，此菩萨不久当得生死涅槃二种平等。唯用无心想，离三毒烦恼，不可得解脱者[200]，出何经文？

又问：看心妄想起觉时，出何经文？

答：《涅槃经》第十八云："云何名为[201]仏，仏者名觉，既自觉悟，复能觉他。善男子，譬如有人，觉知有贼，贼无[202]能为；菩萨摩[203]诃萨，能觉一切无量烦恼，既觉了已，令诸烦恼，无所[204]能为，是故名仏。"是故坐禅看心，妄想念起，觉则不[205]取不住，不顺烦恼作业，是名念念解脱。

问：诸大乘中说无二者是实，无二即是智慧[206]，分别即[207]是方便智慧[208]，不可分离[209]。《维摩经》云[210]分明具说，此"二"，言一要，一不要，无有如此分别。若有如[211]此分别，即有取舍。有如此[212]说请答者。

答：诸仏如来无量劫已来，离三毒、妄想、烦恼分别，是故悟得[213]无二无分别智。以此无二无分别智，善能分别诸法相，非是愚痴妄想分别。据此道理，智慧方便不相离，若[214]言取舍，于无二法中，有何[215]取舍？

问：[216]或有人言，诸经中说，曰[217]禅天名为大果。彼天无心想，虽然还有所观[218]，还有趣向；得无心想定者，于成就灭心想之人，岂有如此分别？初入无想念之时，初从此分别门观察[219]，无想念，虽不现如[220]此分别[221]本从此门入，所以有是[222]分别。此二若个是？有人问，如何对[223]。

答：准《楞伽经》云："诸[224]禅及无量、无色、三摩地，乃至灭受想，唯心不可得。"据此经文，所问天乘者，皆是自妄想分别[225]。此问早已[226]两度答了。据此经文，皆[227]自心妄想，缘有心相妄想分别，生于彼天，是故经言："离一切诸相，则名诸仏。"所言若个是者；于仏法中，若有是非，皆是邪见。

问：万一[228]或有人言，缘初未灭心想时，从此门观，所以有分[229]别者；则《楞伽》七卷中说：从此[230]门观察入顿门，亦入分别非想[231]天，现无心想[232]。若言缘有趣向分别者，即是有心想；得不言无心想。若有人问，如何对[233]。

谨答：所言缘初未灭心想时，从此门观，所以有分别者；则《楞伽经》七卷中说"从此[234]门观察入顿门"者：答此义，前文已答了，今更再问者：众生有妄想分别心，即有若干种问。若离妄想分别心，皆总不可得。又言，亦入分别非想天，现无心想。[235]又言缘有趣向分别者则[236]是有心想；不可[237]得言无心想。若有人问，如何对答者？

答：此问同前问[238]天乘有想、无想，有分别、无分别，皆是自心妄想分别，是故[239]《楞伽经》云："三界唯心。"若离心想，皆不可得。

又问：万一或有人言，缘住在修行，所以不授记者；非是缘修行不授记。尚在修行中，似未合到授记时。《首楞严三昧经》中说，言"分明授记，不深密[240]授记"。如此三授记，既处高上。所修行欲近成就，修行功用渐少者：喻

如耕种，初用功多；成熟即[241]用人功渐少，以此即有吃[242][243]用功[244]课。或云，非是不要修行者，若为对答？

答：《思益经》第二云：梵天白佛言：菩萨以何行，诸仏授记？仏言：若菩萨不行生法，不行灭法，不[245]行不善法，不行世间法[246]，不行出世间法[247]，不行有罪法，不行无罪法，不行有漏法[248]，不行无漏法[249]，不行有为法，不行无为法[250]，不行涅槃法[251]，不行见法，不行闻法，不行觉法，不行知法，不行施法[252]，不行舍法[253]，不行戒法[254]，不行覆，不行忍，不行[255]善，不行法，不行精进，不行禅，不行三昧，不行慧，不行行，不行知，不行得[256]，若菩萨如是行者，诸佛则授记[257]。授记者，有何义？仏言：离诸法二相，是授记义不分别生灭，是授记义[258]；离身口意业相[259]，是授记义，我念过去无量阿僧祇劫[260]，逢值诸佛如来，承事无空过者，总不授记；何以故？为依止所行故。我于后时[261]，遇燃灯[262]仏得授记者，出过一切诸行。

又问：文殊师利颇有无所行，名正行不？

答言：有。若不行一切有为法，是名正行。尔时会中有[263]天子名不退转，白仏言："世尊所说随法行者，为何谓也。"仏告天子："随法行者：不行一切法，是名随法行。所以者何？若不行[264]诸法，则不分别是正是邪。"准经文胜义如此。若[265]修行得授记者，未取[266]裁！

又问：万一或有一言，一切法[267]依自所思[268]令知所观善事，则为功德；所观恶事，则为罪咎[269]；二俱不观，则是假说。若有人言，合观善事，则[270]为功德者，若为对答？

答："不著[271]文字，缘功德事入者。喻如合字，一人口[272]莫作一人口思量[273]，须作和合义思量。答言[274]所言观善假说，和合离文字等事者，皆是众生自心妄想分别。但离自心妄想分别，善恶假说，'和合''一人口'思量，离文字等俱不可得，即是和合义入功德，亦不可比量。"

问：万一[275]有人言；其法[276]虽不离罪、[277]福，仏性[278]但住著法济，亦具无量功德。喻如三十二相皆须遍修，然得成就如是果，各有分折[279][280]。放如是光，于众生得如是益，承前[281]修如是善，得如是果慧[282]，从淳熟中现其功德，从积[283]贮然后成就。不得[284]言新积贮中无功德，若有人问，云何以答者[285]？

谨答：准《思益经》云："千万亿劫行道，于法性理不增不减。"又准《金刚三昧经》[286]："如如之理，具一切法。"若一切众生离三毒，自心妄想、烦恼、习气、分别，通达[287]如如之理，则具足一切法及诸功德。

又问：[288]或有人言说，仏法深奥，兼神力变化，凡下虽不能修，犹如无前

后，一时示现一切色相于大众[289]前，并以一切语，说一切法[290]，亦凡下所能；但示现[291]仏之广大，令生爱乐，务在闻此[292]功德。若有人[293]问，云何答[294]？又问：万一或有人言，缘缘想后，如上所说；但是圣智若是无想，非是无二。有人问，如何答？又问：万一或有人言：凡下不远离心想者，或有经中云，令思量在前，或言惠先行，或言亦置如是想中，亦有处分令生心想，或处分远离心想；不可执一，所以用诸方便演说，或有人言，何以对如前三段问。谨答：皆是自心妄想分别，若能离自心妄想分别，如是三段问皆不可得。准《楞伽》、《思益经》云，离一切诸见，名为正见。又问：万一或有人言：发心觉不依想念，则各得念念解脱者，出何经文？觉者，觉何物？愿答。答：所言发心觉，不依想念，则各得念念解脱者，出何经文？其义先以准《涅槃经》具答了；今更重问者，一切众生无量劫来为三毒自心妄想分别，不觉不知，流浪生死。今一时觉悟，念念妄想起，不顺妄想作业，念念解脱，觉者，觉如此事。是故《楞伽经》云：菩萨念念入正受，念念离妄想，念念即解脱。《佛顶》第三云：阿难，汝犹未明一切浮尘诸幻化，当处出生，随处灭尽，幻妄称相，其性真为妙觉妙明体，如是乃至五[295]蕴六入，从十二处至十八界，因缘和合，虚妄有生，因缘别离，虚妄名灭。殊不能知生、死、去来，本如来藏，常住妙明，不动周圆，妙真如性。性真常[296]中，求于去来，迷悟死生，了无[297]所得。

臣前后[298]说，皆依经文[299]，非是本宗。若论本宗者，离言说相[300][301]离自[302]心分别相[303]，若[304]论说[305]胜义，即如此。准[306]《法华经》文："十方诸仏国，无二亦无三，唯有一仏乘，除仏方便说。"何为方便？三归、五戒、十善，一称南无佛，[307]至一[308]合掌，及以小低头等，乃至六波罗蜜。诸仏菩萨以[309]此方便，引导[310]众生，令入胜义，此则[311]是方便。夫胜义者，难会难入，准《善住[312]意天子经》云："佛在世[313]时，文殊师利菩萨说胜义法时[314]，五百比丘在众听法，闻文殊师利说胜义法[315]时，不信受毁谤。当时地裂，五百比丘堕在阿鼻地狱。"是故一味之水，各见不同；一切众生，亦复如是，知见各各不同。譬如龙王一云所覆，一雨所[316]润，一切树木及以药草，随其根机性[317]而得增长，一切众生，亦复如是。仏以一音演说法界[318]，众生随类各得解。一切众生根机[319]不同，譬如小泉流入大海。伏望圣主，任随根机方便，离妄想分别，今入于无二胜义法海，此亦是诸佛方便。

问：卅七道品法[320]要不要？

答：准《诸法无行经》上卷云："但离心想、妄想，一切分别思惟，则是

自然具足三十七道品法。”此问[321]两度答了，今更再问者，若悟得不思、不观、如如之理，一切法自然具足，修与不修亦得。如未[322]得不思、不观、如如之理事，须行[323]六波罗蜜，三十[324]七助[325]道法。准《金刚三昧经》云：“如如之理，具足一切法。”若论如如之理，法离修不修。

臣沙门摩诃衍言：当沙州降下之日，奉[326]赞普恩命，远追令开示禅门。及至逻娑，众人共问禅法，为未奉进止，罔敢即说。后追到讼[327]割，屡蒙圣主诘[328][329]讫，却发遣赴逻娑，教令说禅。复于章蹉，及特便逻娑，数月盘诘。又于勃岩漫寻究其源，非是一度。陛下了知臣之所说[330]禅门宗旨是正，方遣与达摩摩低[331]同开禅教。然始敕命[332]颁下诸处，令百姓官寮[333]尽知。复陛下一览具明，胜义洞晓。臣之朽昧，纵说[334]人罕依行[335]，自今若有疑徒，伏望天恩与决。且[336]臣前后所说，皆依问准经文对之，亦非臣禅门本宗。臣之所宗，离一切言说相，离自心分别相，即是真谛。皆默传默授。言语道断。若苦论[337]是非得失，却成有诤三昧。如一味之水，各见不同，小大智能，实难等用。特望随所乐者修行，自当杜绝法我，则臣荣幸之甚，允众之甚。谨奉表陈情以闻，无任战汗之至。臣摩诃衍诚惶[338]诚恐，顿首顿首，谨言。

摩诃衍闻，奏为仏法义，寂禅教理，前后频蒙赐问，余有见解，尽以对答：其六波罗蜜等，及诸善要修不修？恩勅屡诘。兼师僧官[339]寮[340]亦论六波罗蜜等诸善，自身不行，弟子及余人亦不教修行，诸弟子亦学如是。复有人[341]奏闻。但臣所教授弟子[342]，皆[343]依经文指示，臣所行行[344]，及教弟子法门，兼弟子所修行处[345]各各具[346]见解进上。缘凡夫众生力微，据修行理，与六波罗蜜亦不相违。其六波罗蜜与诸善，要行不行者，前后所对者，是约胜义，不言行不行。论世间法，乃至三归依，一合掌发愿，大小诸善，上下尽皆为说，悉令修行。衍和[347]上教门徒子弟[348]处。

沙门释衍曰：法性遍言说，智所[349]不及，其习禅者令看心，若心[350]念起时，不观不思[351]，有无等；不思者亦不思。若心想起时不觉，随顺修行，即轮回生死；若觉，不顺妄想作业，即念念解脱。离一切诸仏于胜义中[352]，离修不修。若论世间法，假三业清净，不住，不着[353]，则是行六波罗蜜。又外持声闻戒，内持菩萨戒，此两种戒则能除三毒习气。所修行者，空言说无益事；须修行[354]依无取舍。虽说三恶道[355]，天、人、外道二乘禅，令其知解，不遣依行。一切三界众生，自家业现，犹如幻化阳焰，心之所变。若通达真如理性，即是坐禅。若未通达者；即须转经[356]，合掌礼拜修善。凡修功德，不过教示大乘法门令会。犹如一灯然百千灯事，法施以利群生。摩诃衍一生已来，唯习

大乘禅，不是法师；若欲听法相，令于婆罗门法师边听。摩诃衍所说，不依疏论，准大乘经文指示。摩诃衍所修习者：依《大般若》、《楞伽》、《思益》、《密严》、《金刚》、《维摩》、《大仏顶》、《花严》、《涅槃》、《宝积》、《普起[357]三昧》等经，信受奉行。摩诃衍依止和上[358]法号降魔、小福、张和上、雎仰[359]、大福[360]六和上，同教示大乘禅门。自从闻法已来，经五六十年，亦曾[361]久居山林树下。出家已来，所得信施财物，亦不[362]曾贮积[363]，随时尽皆转施。每日早[364]朝，为施主及一切众生转大乘经一卷，随世间法焚[365]香，皆发愿愿四方宁静，万姓安乐，早得成仏。亦曾于京中[366]已上三处开法[367]，信受公子约有五千余人。现令弟子沙弥，未能修禅，已教诵得《楞伽》一部、《维摩》一部，每日长诵。

摩诃衍向此所教弟子，今者各问所见解缘布施事由，若[368]有人乞身头目，及须诸物等，誓愿尽舍，除十八事外[369]，少有人畜直一钱物，当直[370]亦有。除声闻戒外，更持菩萨戒，及行十二头陁，兼忍[371]坚固，复信胜[372]义，精进坐禅，仍长习陀罗尼，为利益众生，出家供养三宝，转诵修善。

于大乘无观禅中无别缘事，常习不阙[373]以智慧，每诵大乘[374]取义，信乐般若波罗蜜者甚多。亦为三宝益得众生时，不惜身命，其愿甚多。为他人说涅槃义时，赵（超）[375]过言说计度境[376]界。若不[377]随世间归依三宝，渐次修善，空学文字，亦无益事。须学修行[378]，未[379]坐禅时，依戒波罗蜜、四无量心等，及修诸善，承事三宝。一切经中所说，师僧所教，闻者如说修行。但是修诸善，若未能不观时，所[380]有功德，回施众生，皆令令佛。

顿悟大乘政理诀一卷。[381]

校记

①愍，原作“愍”。

②C. L. p. 24 漏去此一“乘”字。

③C. L. p. 24“被”作“枝”，误。

④聘，原写作“娉”。

⑤延，原写作“迊”。

⑥互，原写作“牙”。

⑦虔，原误作“虎”。

⑧戒，原写作“或”。

⑨姨，原写作“姨”。

⑩C. L. p. 38 备（备）误作“修”。

⑪倍，原误作“陪”。

⑫C. L. p. 38 夺一“曾”字。

⑬衲，原误作“纳”。

⑭犹然而笑，按用《庄子·逍遥游》宋荣子句。

⑮土，原作“圡”。

⑯C. L. p. 39“感”误作“惑”。

⑰愍，原作“愍”。

⑱虔，原误作“虎”。

⑲确，原作礭，借为“榷”。

⑳倒，原误作“例”。

㉑朋，原写作“用”。

㉒C. L. p. 41“朋”误作“用”。

㉓枝，原作“栊”。

㉔C. L. p. 379“禅枝”读作“禅机”。

㉕朋，原作“用”。

㉖C. L. p. 42“朋”误作“用”。

㉗S 本从量字开始，前段大部分残缺。

㉘应有离字，于文义方合，今补。

㉙原文作“但离心妄想想”，于第一“想”字下有∠号。又摄字原作“慑”。

㉚C. L. p. 59 注“但离心妄想想”。谓为 diplograpie fautive。

㉛原作“不思智慧”，今补一“议”字。

㉜此据 S 本作“法”，P 本作“灭”，非。

㉝此“法”字亦据 S 本，P 作“灭”，非。

㉞P 本重“诸字”字，此删。

㉟P 本作“看”，宜据 S 作“著”。

㊱P 本作“彼生”，S 本缺，依下文应作“彼天”。

㊲P 本作“诸相”，S 本作“想”。

㊳P 本作“问”，S 本作“答”。

㊴S 本偈字作“云”。

㊵S 本无“无色三摩地”五字。
㊶S 本作“引道”。
㊷S 本作“思益梵天经”，此从 P 本。
㊸P 本“思”作“梵”，兹据 S 本改。
㊹S 本有“无量”二字。
㊺S 本“慧”皆作“惠”。
㊻S 本下有“小乘”二字。
㊼此“妄想”二字应属衍文。
㊽S 本下多一“有”字，点去。
㊾P 原作“淣”，应是“淈”字，非“泥”也。
㊿S 本此下有“人”、“谓”两字。
51S 本作“不入得”。
52无相，S 本作“无想”。
53S 本作“想”。
54S 本“相定”作“想定”。
55S 本作“新再”。
56慧，S 本作“惠”。
57S 本无第二“生”字。
58S 本下多一“法”字。
59S 本但作“善”，无“法”字。
60S 本作《楞伽》、《华严》、《三昧》经。
61P、S 本皆作“由”，由即“犹”也。
62S 本作“大惠”。
63P 本作“看”，S 本作“著”，兹据改。
64S 本种种上有“诸”字。
65S 本作“不为”。
66S 本作“惠”。
67S 本“无过”下多一“者”字。
68S 本多“仏言”二字。
69S 本作“大惠”。
70S 本作“心想妄想”。
71S 本作“楞伽华严”。

⑫S本作“所言一切想”。

⑬S本“下至”作“不至”，误。此从P本。

⑭P、S本皆作“兹”，即“滋”。

⑮C. L. p. 76作“凡有所相”，注谓相即想。

⑯P本“作诸相非想”，兹从S本作“诸想非想”。

⑰S本作“则如来”，夺“见”字。

⑱P本无“一”字，此从S本作“一念”。

⑲S本作“善业”。

⑳S本无“此”字。

㉑P本无“正”字，非；此据S本补。

㉒S本多一“心”字，作“分别心”。

㉓S本作“取不”，有乙号，示改正。

㉔据S本补“得”字。

㉕据S本增一“心”字，作心想若动。P本缺之。

㉖S本“思”下多一“议”字，后加卜号点去。

㉗S本无“不思”两字，作“不观者亦不思”，今从之。

㉘P本“如何可得”，S本作“可观”。

㉙S本“菩萨”之下有“十地自心妄想，分别建立。又佛告大慧，于胜义中，无次第，亦无相续。又《思益经》及诸大乘经云：八地菩萨”。共四十字，P本无之。

㉚S本无“法”字。

㉛S本无“细”字。

㉜S本“说”作“言”。

㉝S本作“不合观”，少一“不”字。

㉞S本多一“等”字。

㉟S本无“不”字。

㊱S本多“若不如是法教令修学”九字。又S本“言佛”，P本作“佛言”。

㊲S本作“又重问来”。

㊳S本无“不”字。

㊴S本多“为方便显胜义”六字，后加卜号删去。

⑽S本无“与”字。

⑩S本无“是一是异”四字。
⑩S本多“不异”二字，后涂去。
⑩P本无“何”字，据S本补。
⑩S本有“离”字，据补。
⑩S本无别字。
⑩C. L. p. 86钝根误作“银”。
⑩S本作“利根俱要”。
⑩P本重“了”字，据S本删。
⑩S本作“不可言说”，多一“可”字。
⑪S本无“修行”二字。
⑪S本有“云”字。
⑪S本有“修”字，据补。
⑪S本作“六波罗蜜”，P本六字作“上”。
⑪S本作“备”。
⑪S本无“希”字。
⑪S本无“云”字。
⑪C. L. p. 89“云其野马阳炎”。以“云”字属下句，似未安。
⑪S本无“一切”两字，是。
⑪S本作“实非”。
⑫S本无“水”字。
⑫S本作“若不”，多一“不”字。
⑫S本作“相”。
⑫S本作“如不”。
⑫S本有“蜜”字，是。
⑫S本作“功位”，非。
⑫S本无“承”字。
⑫S本作“功位”。
⑫S本作“可不”。
⑫S本作“此”字，误。
⑬S本作“犹”，P本作“由”。
⑬据S本补“若”字。
⑬舸，即“那”，S本无“阿”字。

⑬③S本“现”下有“说”字。
⑬④C. L. p. 94注谓由即犹，是。
⑬⑤S本无“前者”二字。
⑬⑥S本无“法”字。
⑬⑦P本作“若离想思不不观”，“思不”二字有√号，删去。
⑬⑧S本多一“显”字。
⑬⑨S本真下多一“惟”字。
⑭⓪P本“凡夫”作“非夫”，误。
⑭①P本作“涅”，即“泥”字。
⑭②C. L. p. 97“诸天贵人之称敬”，“称”字非，应是“弥”字方合。
⑭③S本无“一”字。
⑭④S本“经”下有“中”字。
⑭⑤P本作“惠”，即慧。
⑭⑥C. L. p. 97注谓“由”即“犹”也。
⑭⑦原作“惠”。
⑭⑧S本无“答”字。
⑭⑨P本无“言”字。
⑮⓪S本作“名”等，后乙去。
⑮①S本有“彼比丘”三字。
⑮②S本作“可得”。
⑮③S本多一“种”字。
⑮④C. L. p. 108以“热”为“熟”，但加问号。按应是“热”字。
⑮⑤S本“者”作“知”。
⑮⑥S本“有”作“为”。
⑮⑦S本“者”作“知”。
⑮⑧S本多“或执”二字。
⑮⑨P本“著”作“看”，非。S本作“着于众生”。
⑯⓪S本漏去由“边”至“为”字，共十五字。
⑯①S本无“具足”二字。
⑯②S本作“三乘人”。
⑯③S本作“法”。
⑯④S本多一字，点去。

⑯⑤S本多一“亦”字，非。

⑯⑥C. L. p. 113作：“况所老耄，心风所说，前忘失后。”以心风二字属下读，颇费解。

⑯⑦S本“忘”作“妄”，非。

⑯⑧S本作陛“下”，P本作“阶”，非。

⑯⑨S本“慈”作“兹”，误。

⑰⓪S本作“心契”，据补一“契”字。

⑰①S本多“上”字，后涂去。

⑰②S本作“纲明菩萨”，P本作“冈”。P本无“问”字。

⑰③S本作“法性理”。

⑰④P本“一切”两字旁注。

⑰⑤S本多一“依”字，今据增。

⑰⑥S本作“易变”，后加乙号。

⑰⑦S本无“著”字。

⑰⑧S本作“起”。

⑰⑨S本无“是”字。

⑱⓪P本无“耶”字，据S本补。

⑱①S本无“解”字。

⑱②S本多“当知是人，入智惠”诸字。

⑱③S本“对”字作“葑”，又上有“所”字，据补。

⑱④C. L. p. 120作“佛为信者，施行使功德不朽”，句读未安。

⑱⑤“暂”字P本甚明，非“敷”字。

⑱⑥S本“听”字作“听”，P本作“德”，非。

⑱⑦S本作“法义”。

⑱⑧S本作“虽是无思”。

⑱⑨S本作“称上高大碛须与根”，按多一“高”字，又“粮”作“根”，非。

⑲⓪P本多一“出”字，衍；今据S本。

⑲①S本作“喻”作“贪”，疑误。

⑲②P本作“烦恼除尽”。

⑲③S本无“下”字。

⑲④S本“无”误作“天”。

⑲P本无“绳”字，据S本补。

⑲S本无“分”字。

⑲S本无“当”字。

⑲S本无“中”字。

⑲C. L. p. 124读“增闻”为“曾闻”，是。

⑳S本无“者”字。

⑳S本无“为”字。

⑳S本“无”字作“不”。

⑳S本作“廾廾摩”，按廾廾为菩萨之简写。“摩”字下有“廾”，即“萨”字。

⑳S本无“所”字。

⑳P本无“不”字，据S本增。

⑳S本“慧”作“惠”。

⑳即，S本作“则”。

⑳S本作“智惠方便”。

⑳S本作“分别”。

⑳S本“云”作“中”。

⑳S本无“如”字。

⑳S本作“如是”。

⑳P本多一“得”字，据S本删。

⑳S本作“答言”。

⑳S本无“何”字。

⑳S本多“万一”两字。

⑳曰字S本作“四”，非。

⑳S本无“还有所观”四字。

⑳S本“观察”下多一“知”字。

⑳S本无“如”字。

⑳S本作“如本从此门入”。多一“如”字。

⑳C. L. p. 132“所以有此分别”，按“此”字应作“是”。

⑳S本“对”作“答”。

⑳S本无“诸”字。

⑳S本无“分别”二字。

㉖S本作“已早”。
㉗S本有“是”字。
㉘S本无“一”字。
㉙S本无“以”字及“分”字。
㉚S本无“此”字。
㉛S本“想”作“相”。
㉜S本“无想”作“无相”。
㉝S本作“答”。
㉞S本无“此”字。
㉟P本无“无心想”三字，依S本补。
㊱“则”字，据S本增。
㊲S本无“可”字。
㊳S本有“问”字，今补。
㊴S本无“故”字。
㊵S本作“蜜”，误。
㊶S本多一“即”字。
㊷S本“吃”作“要”。
㊸C. L. p. 143作“以此即有吃功用功课”。审原本，首“功”字旁有两点，即涂去，故宜作“吃用功课”。
㊹S本无“功”字。
㊺S本多“若法”二字，衍。
㊻S本俱无“法”字，缺。
㊼S本无“法”字。
㊽S本缺“法”字。
㊾S本无“法”字。
㊿P本缺“不行无为法”五字，据S本增。
(251)S本缺“法”字。
(252)S本俱缺“法”字。
(253)S本无“法”字。
(254)S本无“法”字。
(255)S本无“行”字。
(256)S本无“得”字。

㉕⑦S 本作“则化别授记”。

㉕⑧S 本无“不分别生灭是授记义”句，疑漏。

㉕⑨S 本无“相”字。

㉖⓪S 本无“劫”字。

㉖①S 本无“时”字。

㉖②S 本无“燃”字，而多一“明”字。

㉖③S 本有“一”字。

㉖④S 本缺“行”字。

㉖⑤S 本下有“言”字。

㉖⑥P 本作“敒裁”。

㉖⑦S 本无“法”字。

㉖⑧C. L. p. 146 作“一切法依自所思令知”，断句似不甚安，今不从之。

㉖⑨C. L. p. 146 误“咎”为“各”。

㉗⓪S 本“则”作“即”。

㉗①S 本作“著”字是，P 本作“不看”，非。

㉗②S 本作“人一口”。

㉗③依 S 本作“莫作一人口思量”，较胜。

㉗④S 本无“言”字。

㉗⑤S 本多一“或”字。

㉗⑥S 本作“法性”。

㉗⑦S 本多一“禅”字，衍。

㉗⑧S 本作“仏非但住”，P 本作“佛性”。

㉗⑨C. L. p. 149 谓“分折”即“分析”。

㉘⓪S 本“分拆”两字，衍。

㉘①S 本作“承前修”，多一“修”字，兹补。

㉘②S 本作“惠”。

㉘③S 本多一“停”字，衍。

㉘④S 本无“得”字。

㉘⑤S 本无“者”字。

㉘⑥S 本无“经”字。

㉘⑦S 本无“通达”二字，而有一“则”字，非。

㉘⑧S 本多“万一”两字。

㉘⑨S本有“中”字，衍。
㉙⓪S本多一“法”字，重。
㉙①S本无“现”字。
㉙②S本无“此”字。
㉙③S本无“人”字。
㉙④S本作“云如何答”，多一“云”字。
㉙⑤S本“缘”字下多一段文，兹据补入。
㉙⑥C. L. p. 151作：“真如性性真常，中求于去来，迷悟生死，了无所得。”断句或可商。
㉙⑦S本“无”作“无”。
㉙⑧S本无“所”字。
㉙⑨S本有“答”字。
㉚⓪S本作“想”。
㉚①C. L. p. 151作“离一切言说相”。“一切”二字误加。
㉚②S本无“离”字。
㉚③S本“相”下有“义”字。
㉚④S本无“若”字。
㉚⑤S本无“说”字。
㉚⑥S本有“前”字。
㉚⑦S本有“乃”字。
㉚⑧S本无“一”字。
㉚⑨S本作“已”字，误。
㉛⓪S本作“道”。
㉛①S本作“即”。
㉛②S本无“住”字。
㉛③S本“在”字涂去，添注眉间。
㉛④S本无“时”字。
㉛⑤S本无“法”字。
㉛⑥S本无“所”字。
㉛⑦S本无“性”字。
㉛⑧S本作“法法界”，P本作“法界”。
㉛⑨S本作“一切众机”。

⑳S本无“法”字。
㉑S本有“已”字。
㉒S本作“来”，误。
㉓S本无“须”字。
㉔S本作“卅”。
㉕S本无“助”字。
㉖S本漏去“赞普恩命”至“为未奉”共二十四字。
㉗P本夺“讼”字，依S本补。
㉘C. L. p. 154谓“诘”为“诰”之误。
㉙S本作“诰问讫”，“诰”乃“诘”之误；下文又误“逻娑”作“逻婆”；又“盘诘”P本作“诰”，非。
㉚C. L. p. 155加“称”字于“说”之下，原文无之。
㉛S本作“达摩摩低”，是；P本夺一“摩”字。
㉜S本作“令”。
㉝S本字作“寮”。
㉞P本重“说”字。
㉟S本无“行”字。
㊱S本“且”字误作“具”。
㊲S本无“论”字，非。
㊳P本缺一“诚”字。
㊴P本无“官”字。
㊵S本作“官寮”。
㊶S本无“人”字。
㊷S本作“门徒弟子”。
㊸S本“皆”作“比”。
㊹S本有“处”字。
㊺S本漏去“及教弟法门”以下至“修行处”，共十三字。
㊻S本无“具”字。
㊼S本“和”作“知”，误。
㊽S本作“弟子”。
㊾S本无“所”字。
㊿S本下有“心”字，今增。

㉛S本“思”作“想”。
352S本作“离一切诸想，则名诸佛”。P本作“离一切诸佛，于胜义中”。
353S本作“着”，是。
354S本无“行”字。
355S本作“三要恶道”。
356S本作“转经”，P本重“经”字，非。
357S本“起”作“超”。
358S本“和上”作“知上”，误。
359P本作“准仰”。
360S本作“大福德”。
361S本作“当”。
362S本无“不”字。
363P本作“著积”。
364S本下有“早”字，据补。
365S本作“茨”，误。
366S本作“景中”。
367P本作“闻法”，后涂改。
368P本重“若”字。
369S本作“外事”。
370C. L. p. 162读作“少有人畜直一钱物当直”。
371“忍”字据S本增。
372S本漏“胜”字。
373S本作“阙”，是。P本作“阔”，非。
374P本作“大义”，兹依S本。
375S本作“超”。
376依S本增一“境”字。
377S本有“不”字，据增。
378S本作“教行”。
379S本“未”作“来”。
380S本无“所”字。
381S本无此经题一行。

增注

文成公主入藏，及唐蕃使臣来往与文化交流问题，可参王忠《唐代汉藏两族人民的经济文化交流》[①]，山口瑞凤《古代吐蕃史考異》上下[②]；矢崎正见《文成公主之へ藏との西藏佛教に與えし影响に就いて》[③]。

莲华戒及法成资料，可参下列各文：立花孝全《Kamalas'ila 与法成之关系》[④]；芳村修基《カマラシ—ラの修習次第》[⑤]；又《西域出土の法成師文獻》[⑥]。法成即吴和尚，藏名 Hgo Chos grub。吐蕃敦煌后半期之佛教主要人物。详上山大峻《大蕃國大德三藏法師沙門法成の研究》上下。[⑦]

上山大峻撰《曇曠と敦煌の佛教學》[⑧]，曾取昙旷之《大乘二十二问本》与《正理决》比对，认为有许多相似之处。上山氏文中录王锡叙，间有误夺，如“理既深邃，非易涯津”，句有读误；“固知真违言说，则乘实非乘；性离有无，信法而非法”。乃为对句，上山氏夺上一乘字，按原册“乘”字补注于“实”字之侧。参看校记。

附说　摩诃衍及四川之曹溪禅兼论南诏之禅灯系统

藏文资料言及摩诃衍（ma ha yan）者不少，如法京伯希和藏文卷八一二及一一六、一一七是也。其内容为顿门五方便，不观禅定与十波罗蜜，摩诃衍遗说，可窥一斑。衍与梵僧莲华戒争论不胜，其思想之基本歧异，从莲华戒著作之《修习次第》（Bhāvanākrama）可以见之，重点在于布施善行之有无，禅家不重布施，以此大受非难，凡兹二事，上山大峻已有文论之。

藏文史书曰 sBa-bshed 者，即桑鸢寺纪年（bsam-yas-lo-rgyus）略记摩诃衍入藏以前之禅学，对于益州金和尚（Eg-cu Kiun hva-san）之神通，颇多渲染。法尊撰《西藏民族政教史》（1930 年印行）称“天宝间，吐蕃遣桑希（gar-mkhan-san-śi）等四人至汉地取经，遇神通和尚，问回藏后事。遂授

① 载《历史研究》，1965（5）。
② 载《东洋学报》四九卷第三、四号。
③ 载《印度佛教学研究》二·二。
④ 载《印度佛教学研究》一四之二，1966。
⑤ 见《石滨先生古稀纪念东洋学论丛》，1958。
⑥ 载《印度佛教学研究》三·一。
⑦ 载《东方学报》，京都，三八、三九册。
⑧ 载《东方学报》，京都，五三册。

《金刚经》、《十地经》、《稻秆（芊）经》等三经。桑希请经千余部，并请一汉僧返藏”。汉僧未闻；若此神僧即益州金和尚也。金和尚即新罗王子无相，居成都净众寺，为智诜再传弟子。以“无忆、无念、无忘”三句教义著闻[①]，然与《坛经》之“无念、无忆、无著”蔑异，实衍曹溪之禅义。

藏史屡言及无住禅师（Bu-cu sem-si），见于《大臣布告》（Blon po bkaḥi thaṅ yig），其文字略同于《历代法宝记》之菩提达摩多罗部分，历举达摩多罗、摩诃衍、无住、降魔藏诸禅师之名。又法京藏文卷一一六内记众禅家语录，龙树、达摩多罗外，又有无住、降魔藏、卧轮、摩诃衍等。可见摩诃衍与无住对吐蕃影响之深，故频见于记录。无住居成都之保唐寺，为剑南保唐宗之祖。《传灯录》四有无住之机缘语，称其得法于净众寺之无相。宗密则称“五祖下分出，即老安和上（慧安），有一俗弟子陈楚章、僧无住遇陈开示领悟。后游蜀中，认金和上为师”。彼盖转益多师，复入无相之门下。无住事迹，《历代法宝记》言之最详，称其为金和尚之嫡传。至降魔藏即兖州东岳降魔禅师，见《宋高僧传》八。卧轮禅师有偈语，见于敦煌卷。

金和尚示寂于宝应元年（762），无住示寂于大历九年（774），在摩诃衍入藏之前。金和尚曾住处寂禅师之德纯寺，寺在资州[②]，处寂人称为唐和上。处寂之师即智诜，智诜著作，存于法京敦煌卷四八四〇号题“般若波罗蜜多心经疏，资州诜禅师撰”，则北宗禅之要籍也。

桑希至唐土求法，与金和尚同道经南诏。南诏亦盛行南宗禅，大理国张胜温绘长卷中菩萨，间注其名，自四五至五十一，序次如下：

达摩大师	慧可	僧璨大师	道信大师	缺（应是弘忍）
慧能大师	神会大师	和尚张唯忠	（下略）	

此南诏之禅灯系统，张和尚地位极高。和尚张唯忠者，即所谓荆南张，亦号南印。裴休云：“荷泽传磁州如，如传荆南张，张传遂州圆，又传东京照。”（《圭峰禅师碑铭》）《圆觉经略疏钞》四云：“磁州法观寺智如和尚，俗姓王。门下成都府圣寿寺唯忠和尚，俗姓张，亦号南印。”唯忠弟子即东京奉国

① 见其徒神清之《北山录》。
② 今四川资中。

寺神照[1]，验以宗密之《禅门师资图》，神会传磁州智如，智如传益州南印，南印传东京神照，大理国所尊崇之和尚张唯忠，即益州南印是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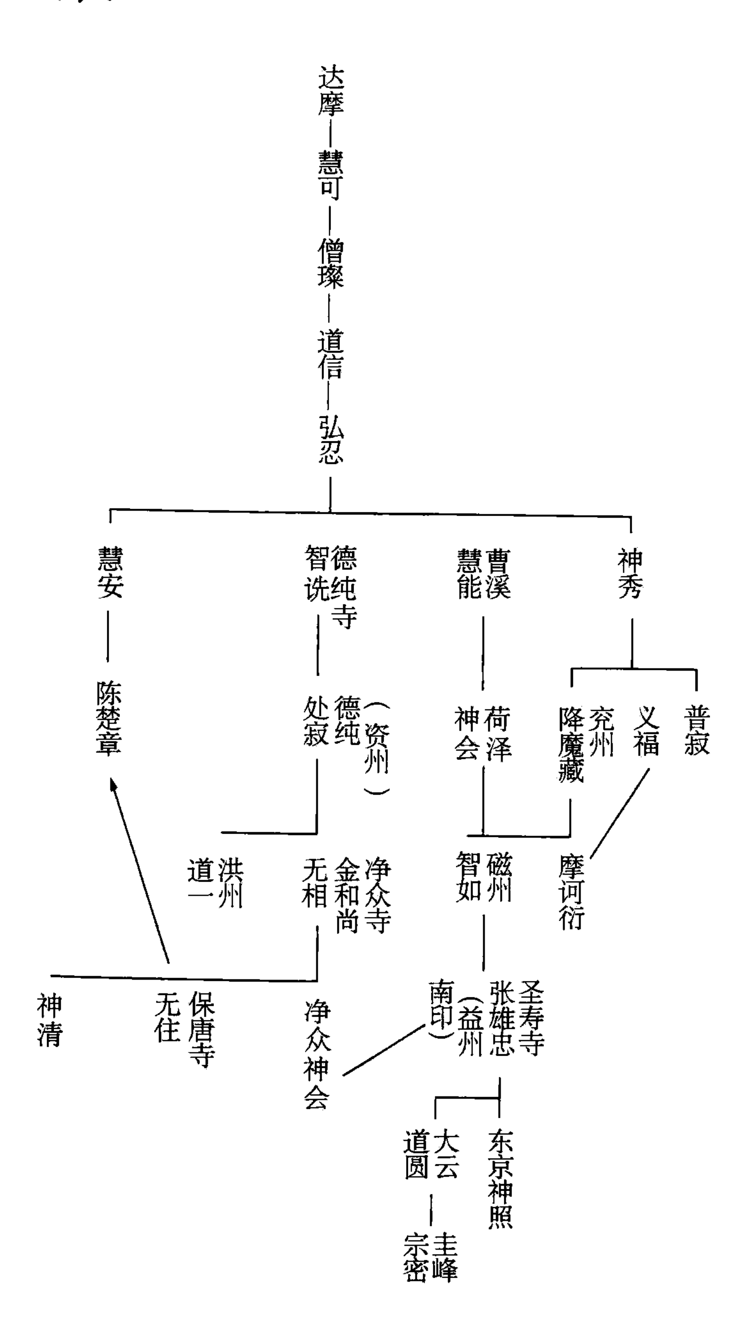
见于吐蕃记载之禅师，若金和尚原主成都净众寺，无住主成都保唐寺；见于南诏图之和尚张唯忠则住成都圣寿寺，直接神会之薪传。三人者，皆出自四川，可见四川南宗禅之流行。王锡《政理决》，记摩诃衍依正之和尚，有降魔，即兖州降魔藏，大福，一般皆指西京义福。又有“张和上雄仰”，法京伯本雄字误作“准”，兹据伦敦本。“雄仰”名未知有无误舛。颇疑张和上应即南诏张胜温图次于神会下之张和尚唯忠。[2] 其地位专承曹溪门下荷泽之法统，故摩诃衍亦依止之。禅家每转益多师，如无住出于陈楚章，本慧安再传，又事无相受缘。南印本出荷泽门下之再传，得曹溪深旨，无以为证，复见净众寺（神）会师，（《宋高僧传》十一）如是又为金和尚之传人。依此宗密《禅门师资图》载摩诃衍出于神会之门，众流会归于曹溪，宗密为唯忠之再传，其言自非无据也。小畠宏允氏过信《历代法宝记》，必欲将摩诃衍列为禅北宗中之保唐寺派，柳田圣山已辨之，今不复论。

此文原载《崇基学报》第九卷第二期（1970），台湾蓝吉富收入《大藏经》补编。

① 白居易作《照公塔铭》，称其学心法于唯忠法师，见《全唐文》六七八。

② 方国瑜考证张唯忠事迹甚详，见《云南史料目录概论》，928页。

附表：


达摩
慧可
僧璨
道信
弘忍
慧安
陈楚章
德纯寺
智诜
资州
德纯
处寂
曹溪
慧能
荷泽
神会
神秀
兖州
降魔藏
义福
普寂
洪州
道一
净众寺
金和尚
无相
磁州
智如
摩诃衍
神清
保唐寺
无住
净众神会
南印
(益州)
圣寿寺
张雄忠
大云
道圆
东京神照
圭峰
宗密

记开宝七年康遵批命课

——论七曜与十一曜

李约瑟（Joseph Needham）在《中国科技史》讨论中国天文学时，只论七曜，而未谈及十一曜。十一曜者，出自《聿斯经》。《新唐书·艺文志》历算类云：

> 《都利聿斯经》二卷，贞元中（唐德宗，785—804）都利术士李弥乾传自西天竺，有璩公者译其文。

郑樵《通志》亦云：

> 贞元中，都利术士李弥乾将至京师，推十一星行历，知人命贵贱。

所谓十一星即十一曜，实即把七曜加上罗睺、计都，成为九曜[①]，复加上月勃、紫气二星，遂成十一曜之数。孙毂《古微书》十九："术家增入月孛、紫炁、罗睺、计都四馀，为十一曜。计生于天尾，罗生于天首，孛生于月，炁生于闰。"换句话说，七政加上四余，便是十一曜。《读书敏求记》有《十一曜躔度》一卷。

法京P·四〇七一号，蝴蝶装巨册，为宋初开宝七年（974）十二月十一

---

① 即九执历。

日批命的本子；这位批命先生自署头衔曰：

灵州大都督府白衣术士康遵课。

从这一头衔可推想到下列二事：一、都督府衙门安置有术士为人批命；二、其人姓康，可能原为康居国人。这本宋初批命的册子，末尾自言："上有廿八宿十一曜行度，十二祇神九官八卦十二分野，总在其中。"这是根据十一曜推算人的本命，来批流年。书中引用《聿斯经》不止一次。这册原文大致如下：

苻天十一曜，见生庚寅丙戌月己巳日房日免申时生，得太阴星，见生三方，主金火月克数。

昼克数得四十八夜克数。申时酉前得太阴星，在命宫夜五十二。

积日得二万二千七十三日

实讯（凡）日得一万五千八百七十三日

太阴在翌，照双女宫，楚分荆州分野。

太阳在角八度，照天秤宫，郑分衮州分野。

本星退危三度，照宝瓶宫，齐分青州分野。

火星在轸，照双女宫，楚分荆州分野。

土星在斗宿，照摩竭宫，吴、越扬州分野。

金星在角亢次疾，改照天秤宫，郑分衮州分野。

水（星）在轸顺行，改照双女宫，楚分荆州分野。

罗睺在井，照巨蟹，秦分雍州分野。

计都在牛三度，照摩竭宫，吴越扬州分野。

月勃在危顺行，改照宝瓶宫，齐分青州分野。

紫气在星宿，照师子宫，周分洛州分野。

下为推五星行度宫宿善恶有云：

案《聿厮经》云：水居双女最为霊（灵），生时一个临强处，即为亳（豪）富处王庭。

命宫后守天秤宫，生复三日入命宫；金顺又照福何虑，生后三日加临富。必是遭逢见遇人，旧禄重迁更新取。

十一曜见生图：

土水合号有学禄，智惠（有圈）多端好翻覆：

岁火同宫主贵权，为事心中多敏速。……

命宫日

身宫日

（流年）

推鞍马有分

案驿马见《五星经》云：对背安马六畜，如养者不成就，必有非分生财破损。

歌曰……

推子弟男女

案《五星经》云：男女官三合，位方上纵，必无恩义之心，久后子弟只得一人力。

歌曰……

推田宅

案《聿斯经》云："子、午、卯、酉号曰四极。虽田宅有分，当生时月勃在此中，必不久。"

歌曰：四季主人占田宅，月勃行度到其中。只合游山学道术，若于官禄福偏隆。

右谨课见生其水，历筭玄文上有廿八宿，十一曜行度，十二祇神，九宫八卦十二分野，总在其中。若人筭得，定其灾福，切须仰重。谨具课文，伏维

高鉴。谨状

开宝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康遵课。

康遵课中引用《聿斯经》多次，书名作《聿厮经》，与目录书之作"聿斯"微异而音实同。康课记年为宋太祖开宝七年；在此以前，《聿斯经》早已从天竺传入，且译成汉文矣。

其款署"灵州大都督府白衣术士"。考灵州后魏时为薄骨律镇，孝昌二年置灵州。《隋书·地理志》灵武郡，后魏置灵州（今宁夏灵武县），唐改曰灵州。《新唐书·地理志》若干羁縻州如回纥州及党项州，不少是隶属于灵州都督府的。开宝七年，灵州尚未陷于西夏。敦煌所出的灵州文件不一而足，有

《灵州和尚因缘记》（S·二七六）、《灵州龙兴寺刺血写经》（P·三五七〇）等。P·二二三四《法华经度量天地品》第廿九，前有墨迹残字"灵武节度押衙（银）青光禄大夫"字样。光启元年《伊州残图经》云：

张大庆自灵州安慰使副大夫等来至州，于副使写得此文书记。

这些都是有关灵州的记载。

本册开首有"苻天十一曜"一名，苻天即符天，《五代史记》卷五十八《司天考》云："建中时，术士曹士芀《七曜符天历》，本天竺历法。"《新唐书·艺文志·历算类》有《七曜符天人元历》三卷。既有符天七曜，因之亦有"符天十一曜"。十一曜在北宋时，已施之绘画，崔白曾绘十一曜座神于相国寺，见《图画见闻志》。

《道藏》一〇一六册弁字上，《海琼白真人语录》[①] 载有：

真师告（彭）相曰：尔谓《十一曜咒》诚是太上所说，明矣乎？曰：诚哉！曰：嘻！彼咒中有谓甘、石推流伏，然甘德、石申皆星翁也，却是春秋、战国时人。甘、石未生，此经先有之；质之于此，岂太上语哉？嘻！

他认为咒语中出现了"甘、石推流伏"一句，可见咒语不可能是太上老君之语。

《十一曜咒》在《道藏》中有两种书，另一即为《元始天尊说十一曜大消灾神咒经》（辰字二九）；其中神咒计有：

九星都咒、五星神咒、
太阳真君神咒、太阴真君神咒、
木星、火星、金星、水星（五）真君神咒
罗睺、计都、紫炁、月孛诸真君神咒

经中言有灾难，"速令塑绘十一曜形仪于清净处，建立道场，严备香花灯烛，

① 谢显道编。

请命道士或自持念十一曜大消灾神咒，经一七二七日或三七日，修斋行道德，念忏悔，即得上消天灾。……”经内屡言青罗真人云云，似十一曜歌咒乃出于青罗山人王希明。其“甘、石推流伏”[1] 句见于《土星神咒》；可见此咒写成在玉蟾以前。

《道藏》又有《上清十一大曜灯仪》[2]，即本文星咒文而系以序文：甘、石推流伏：为土星一咒，亦有之。其罗睺诸神咒序，录之如下：

> 罗睺：臣众等志心皈命“交”，初建星罗睺。
>
> 隐曜：隐曜星君诸灵官。
>
> 计都：臣众等志心皈命交，终神尾，坠星。
>
> 计都：星君诸灵官。
>
> 紫炁：臣众等志心皈命天一、紫炁，道曜星君诸灵官。
>
> 月孛：臣众等志心皈命太一月孛彗星君诸灵台。

罗睺《序》云：“臣闻允推神首之星，爰播聿斯之咏；号贵权而操势，循黑道以韬光，冠晨宿之威稜，亦莫余而敢侮。掌日月之薄蚀，其谁曰而不然。”

此处“聿斯之咏”乃指《聿斯歌》。日本石田干之助曾撰《都利聿斯经及其佚文》专篇。石田氏引佚文云：“按《聿斯经》云，凡人只知有七曜，不知虚星号曰罗睺、计都，此星在隐位而不见。”唯对十一星果何所指，不得其解。[3] 今从《道藏》十一曜二书，可为石田氏解答。且《灯仪》明云：“播聿斯之咏”，其取材自《聿斯歌》至为明显。《宋史》载楚衍能明相法及《聿斯经》、刘熙古著有《续聿斯歌》一卷。

又林伯谦编《鹤林法语》记嘉定壬午上元与度师鹤林谈话，祖师海琼云：

> 罗、计、紫、孛在天而为隐曜，而立灯为显，其又为何？
>
> 祖师曰：“譬如北斗灯式，而右弼星，亦为隐曜，因不欲灯之，但有八灯而已。夫罗睺乃火之余炁也，计都乃土之余炁也，月孛乃金、水之余炁也，紫炁乃木之余炁也，今但存十一曜之灯，持（特）于四星不必灯之可矣。”（卷二，第一〇）

---

① 下句“陶巫算沉寥”。

② 为字上第八三册。

③ 《东亚文化史丛考》，699 页。

是白玉蟾认为罗睺、计都、月孛、紫气四星，都是余气。

明初宋濂著《禄命辨》云：

> ……曰十一曜之说，古有之乎？曰无有也。书云左璇玑玉衡以齐七政。所谓七政，日、月、水、火、木、金、土也，而无紫气、星孛、罗睺、计都也。星孛数见于《春秋》……紫气则载之史册，与氛祲同占。罗睺、计都者，蚀神首尾也。又谓之交初、交中之神；初、中者，交食之会也。借此以测日月之蚀也。唐贞元初，李弼乾始推十一星行历，鲍该、曹士蔿皆业之。士蔿又作《罗计二隐曜立成历》，起元和元年。及至五代，王朴著《钦天历》，且谓蚀神首尾颇行之民间小历而已。
>
> 若吴伯善、若甄鸾、若刘孝孙、若张胄玄之所造，但云七曜，而不闻有十一星也。……曰予尝闻之于师，其说多本于《都利聿斯经》；都利盖都赖也。西域康居城当都都赖水上，则今所传《聿斯经》者，婆罗门术也。李弼乾实婆罗门伎士，而罗睺、计都亦胡梵之语，其术盖出于西域无疑。晁公武谓为天竺梵学者，于此征之，尤信也。[①]（下略）

他考证十一曜之原委，甚为详悉。《都利聿斯经》一名，沙畹、伯希和、桑原骘藏都曾谈及，但不能将聿斯及“都利”的原名复原，石田氏亦然。宋濂这段材料以前未见人征引，他说都利即是都赖，为康居的都赖水。考《汉书·陈汤传》：“至郅支城都赖水上，离城三里，止营傅陈。”谷永疏云：“（陈汤）横厉乌孙，逾集都赖，屠三重城，斩郅支首。”都赖水名最早即见于此。都赖水，阿拉伯文作 Tarāz，希腊人 Zēmarkhos 最先提到 Talas 河在公元 568 年，不及《汉书》所记为早。都赖水在玄奘《西域记》称为呾逻斯，可参白鸟库吉的《康居考》。

证以这一册白衣术士康遵的批命书，既引用《聿斯经》语句，又介绍了十一曜的名称及如何运用于禄命上，可见中国的旧天文学与术数是分不开的，七曜、十一曜都是重要例子。复次，可知《聿斯经》出于西域，都利水是 Talas 河，而康遵当是出于 Samarkand 的康氏，寓居于灵州都督府中哩。

《聿斯经》亦被误作《“笔”斯经》。《道藏》一三六册姜字号《秤星灵台

① 《宋学士全集》卷二十七。

秘要经》中提及《金匮经》云云，按《金匮经》即曹士苏所撰[1]，又于"禳灾星法"引《人伦经》记郭璞事云："后一行与李筌撰《笔斯经》，卷内收之，余恐师巫以为取资之具。乾宁中，勘其疏，已去之。更不备载。……"一则以《笔（聿）斯经》为一行与李筌所作。按李筌有《骊山母传阴符玄义》一卷[2]，《六壬大玉帐歌》[3]，又有《太白阴经》；敦煌有李筌《阃外春秋》，《直斋书录解题》："少室布衣李筌撰，天宝二年上之。"未闻作《聿斯经》。

《新唐书·艺文志》历算类最末一种是陈辅《聿斯四门经》。《四门经》，沙畹谓即将二十八宿分配于四门。《崇文总目》有《新修聿斯四门经》一卷，《通志》称唐待诏陈辅重修。敦煌发见之《景教三威蒙度赞》（P 三八四七），末举波斯僧景净（Adam）进呈之景教经三十余种，其一（第三十一）即为《四门经》（石田，317 页）。《道藏》一三六册姜字号下《灵台经》"定三方主第九"引《四门经》一段云：

> 若虽不背看三方，三方若在无力之地，或伏留逆行，即不可以为有福之人也；若虽背看三方主，三方主若在有力之地，或居王庙之宫，不可便为无福之人也。

所云背之三方主者，谓人在昼时生，看日所在之宫以定之，夜时生则看月所在之宫以定之。所以背三主者，论命以卯辰巳为少年时，午未为中年时，以申酉为老年时。若初主在少年时，中主在中年时，末主在老年时为不背主，此大贵之人也。若初主在老年时，末主在少年时，此为背三主也。

《灵台经》于"死囚官"中引李公云："火星入宫一度至三度笞死，至八度乃剑死，至十一度缢死，至十四度水死。"李公可能即李弥乾。

《秤星灵台秘要经》又屡引《九执经》，见禳火法及禳土法。禳土法引《九执经》云："每于鸡缓直日，平旦时以黑油麻汁沥头上。"咒曰："鸡缓是我君主，某臣仆愿加祐护，次以度灾厄。……宜看《八阳经》，带雄朱，烧安息香，著皂衣，不入恶神庙。"《八阳经》当指《天地八阳神咒经》，现有回鹘文残本。[4]《八阳经》云："造作历日（likzir）颁下天下，今知时节，为有平、

---

① 参见《新唐书·艺文志·五行类》。

② 参见《新唐书·艺文志·道家类》。

③ 参见《新唐书·艺文志·五行类》。

④ 羽田亨：《史学论文集》七，64 页，又日本《续藏经》二三套第四册。

满、成、收、开、闭、建、除、定、执、破、危之文。"《秤星灵台秘要经》中《洞微限歌》云"若遇罗睺金木曜，太阳紫炁月同随，限逢此曜加官禄，火土二星到便危。……家定不宁因孛至，更兼钝闷恰为痴。……"诗句已涉及十一曜之紫炁及孛。《郡斋读书志》十四："《秤星经》三卷，以明五星罗睺、计都、紫炁、月孛十一曜，演十二宿度，以推人之贵贱休咎，不知其术之所起，或云天竺梵学也。"《道藏》之《秤星灵台种要经》当出于此。

上言《十一曜歌咒》出于青罗山人王希明。李约瑟因为《图书集成》乾象典第四四卷至五四卷描写天象，每节都引用王希明的《步天歌》(The song of the March of the Heaven)，故说王氏在天文学史上的地位，可谓为中国的Aratus或Manilius。他把王希明列于六世纪的隋世，说他和（贞观时）大天文家李淳风之父李播同时。李书对王希明十分推重，但关于王氏的事迹，则未遑细考。

《新唐书》及《宋史》的《艺文志》天文类均有王希明的《丹元子步天歌》，又五行类有王希明的《太一金镜式经》（二十卷），注云："开元中诏撰。"希明另有《聿斯歌》一卷，陈振孙云："青罗山布衣王希明，不知何人。"《崇文总目》又有《青萝历》一卷，陈振孙作"《青罗之成历》，司天监朱奉奏其历起贞元十年甲戌入历，至今乾宁四年丁巳。"则应是唐末人。至于青萝山在浙江浦江县，明初宋濂自金华徙家于此，其作品有《青萝山杂言》及《萝山迁居志》；王希明隐居的青罗山，或即此处，故有青罗山人之号。李约瑟把他看作隋时人，是不对的。①

李约瑟先生在叙述中国天文学史时，亦很看重武密。有两处提及他②，很肯定武密是隋时人。但我们看《新唐书·艺文志·天文类》十二家，武密的《古今通占镜》三十卷是排在李淳风著作的后面。《宋史·天文志》卷二叙述天体星座，在按语中每每引述武密和杨维德之说来和《晋书》、《隋书》的《天文志》及《丹元子步天歌》作很详细的比较，最少有二处称"唐武密"（缩印百衲本《宋史》521、525页）。关于武密的年代，似乎不可轻易便确定他就是隋时人。《直斋书录解题》卷一二云："《古今通占》三十卷，唐嵩高潜夫沛国武密撰，纂集黄帝巫咸而下诸家及隋以前诸史天文志为此书。"亦列于

① 沈曾植：《海日楼札丛》三有"王希明步天歌"条，已论丹元子步天说非隋人。

② 李氏在197页云："In the Sui [end of the 6th] they [指各种星经] were apparently largely incorporated in the Ku Chin-Thung Chan《古今通占》of Wu Mi。"又201页"At the end of the 6th century in the Sui，came the compiling work of Wu Mi already mentioned"。

李淳风之下，宋杨维德《景祐乾象新书》之前，可见武密应为唐人，所以他和青罗山布衣王希明的年代都不应该列于公元6世纪。[①]

宋濂指出“若吴伯善、若甄鸾、若刘孝孙、若张胄玄之所造，但云七曜而不闻有十一星也。”吴伯善诸人著述《旧唐书》历算类有如下列：

> 《陈七曜历》五卷吴伯善撰。
>
> 《七曜本起历》二卷。
>
> 《七曜历算》二卷甄鸾撰。
>
> 《七曜杂术》二卷刘孝孙撰。
>
> 《七曜历疏》三卷张胄玄撰。[②]

宋濂所举各家著述，皆属于七曜的历法，其时尚无所谓十一曜。

李书中有一极重要之论点。他反对沙畹、伯希和的保守说法，认为“七曜书”一名，在公元六世纪以前在中国已极流行。自公元500年起，“七曜”的著述大为增加；他在正文及附注中举出许多例证，来说明中国吸收伊斯兰的天文知识，为时甚早，且推论巴比伦天数之学通过康居传入中国（204、205页）。

我的看法则有点不同，因为“七曜”有两个意义：一是外来的，指每周七日的星名。由摩尼教传入的日、月和五星组成七曜。粟特语的汉译名称即蜜（mir＝日曜）至鸡缓（亦作积浣，Kewan＝土曜）七个日名，而敦煌使用的历日在曜日上均以朱书一蜜字，这些大家已耳熟能详。“七曜”的另一个意义，则为中国本土的“七政”，其来源甚早；二者似乎不可混合为一的。

七曜即七政，本是指日月五星。《尚书·尧典》上已说：“察璿玑、玉衡以齐七政。”以曜字指星辰，如《天问》所说“曜灵”，有时亦倒言作“灵曜”（如纬书《尚书考灵曜》是其比）。北宋时候，粟特的“七曜”名曾被人采取来解释乐理上的十二律。《宋史·律历志》云：“（宋）仁宗著《景祐乐髓新经》凡六篇……合古今之乐，参之以六壬遁甲，其中兼以七曜日名配合为说。”这条沙畹、伯希和未曾引用。举例言之，如云：“黄钟之宫为子，为神后，为土，为鸡缓，为正宫调，为大石调。太簇商为寅，为功曹、为金，为

---

① 宋代有另一武密，著《帝王兴衰年代录》二卷，见《宋志·别史类》；《宋史》卷三二五有《武密传》。

② 见中华本《旧唐书》，2038页。

般颉；姑洗角为辰，无天刚，为木，为嗢没斯（u'rmzt）为小石角（调）；林钟徵为未，为小吉，为火，为云汉（wuquan），为黄钟徵南吕羽，为酉，为从魁，为水，为滴（亦作咥 ṭir）；蕤宾变徵为午，为胜先，为月，为莫（Māq），为应钟徵。”这即是纳七曜于乐律的事例。

关于七曜的星占书，敦煌卷子甚多。P·三〇八一为七曜星占书：

嘀者，水也，辰星也，少女……

郁没斯者，木也，岁星也。

鄃颉者，金也，太白也，婿女也。

鸡换者，土也，镇星也，婆罗老人也。

七曜日忌不堪用等：

蜜日不予死问病，出行、往亡殡葬。……

莫日不得裁衣冠带、剃头剪甲、买奴婢六畜及欢乐，凶。

云汉日不得聚会作乐，结交朋友。

…………

鸡换日不得出，财一出不回。作欢乐聚会、赏歌舞音声，凶。

七曜日发兵动马法：

蜜日、太阳日，发军宜从日出处行动，用卯时发，吉。将宜着白衣，乘白马白缨绋，白旗引前，吉。向祀天大将军，吉。

莫、太阴日，从西北向东，用子时，黑衣黑旗，月神（祀）。

云汉日、火、从南方向北，用辰时，着绯衣赤马赤旗，祀五道大将军。

嘀、水，从北向南，用子时，着黑衣黑旗，祀河伯将军。

郁没斯、木，向东，用卯，青衣青骢青旗，祀行道天王。

鄃颉、（金）、从西向东，用戌时，白衣白马，祀巧女。

鸡换，土，从西北向东南，用午时，黄衣黄马黄旗，祀北斗。

最末为“七曜占五月五日直”。

P·三四〇三为宋雍熙三年丙戌岁具注历日，凡三百五十四日，署“押衙知节度参谋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国子祭酒兼监察御史安彦存纂”。有序文，又有“推七曜直日吉凶法”。自第一蜜太阳直日至第七鸡缓土直日止。

雍熙三年为丙戌

正月小建庚寅，一日庚午，土，定，岁首，郁颉日受岁（用朱笔记）。

二日辛未，土，执……

三日壬申……

兼记七十二候及岁位所在、昼夜刻及人神日游：

人神若如正月一日庚午人神在足大指。

二日辛未人神在外踝。

三日壬申人神在股内。

四日癸酉人神在腰。

五日甲戌人神在口。

…………

至廿八日丁酉人神在阴。

廿九日人神在膝胫。

…………

二月卅日人神在足趺。

每逢七日一周，每蜜日（日曜）在该日之上，以朱笔注一“蜜”字。

第3900页为历日残卷，存三月十一日戊午、火、满起，又闰四月至六月六日已缺。上方但记日辰五行建除，下方记岁对、岁位、岁前、后等。此为建除历一类。

又P·三二四七号为大唐同光四年具注历，题“随军参谋翟奉达撰”。奉达字再温，官学仕郎守州学博士。其所纂历书残存数种。①

在唐以前摩尼教未入华，历书以“七曜”为名的虽然甚多，但它的意义和七政无异。姚振宗总论这些以七曜为名的著作说道：

日月五星，谓之七政。《汉·艺文志》历谱家有《颛顼五星历》、《日月宿历》，是为七曜历之所自始。《文选·齐敬皇后哀策文》（李善）注引《淮南》高诱注云：“刘歆有曜历，当即七曜历。”后汉刘洪作《七曜历》，

① 如S·九五为奉达纂具注历，显德三年；P·二六二三为显德六年具注历，有奉达序文。

郑司农作《天文七政论》，刘陶亦作《七曜论》，此又两汉人所作七曜历及论之最著者。七曜为历术中之一端，亦相承别本单行。

由是言之，刘陶的《七曜论》即相当于郑众的《七政论》。七曜是指日月和五星而言；《后汉书》五七《刘陶传》“陈事疏”云：“扶辅王室，上齐七燿，下镇万国。”他的七燿论恐怕是从天道来推究人事，和正式的天文学未必有何关系。

《续汉志》注袁山松《后汉书》说刘洪作《七曜术》，即指他的《乾象法制迟疾历》，以步月行之法。洪书并未失传，其说存于《续汉·律历志》。刘智云：“灵帝时，太山刘洪步月迟疾，自此以后，天验愈详。”七曜亦指日月五星而言；《晋书·律历志》中，徐岳历议述刘洪之成就，在验日及观察月行，及黄道去极度五星术，理实粹密。又载建安末博士祭酒孙钦的历议，称“熹平中，刘洪改为《乾象历》，推天七曜之符，与地合其序”。亦出现“七曜”二字，与唐以来“七日”之“七曜”，含义完全不同。魏时，刘智《论天》云：

日月为政，五星为纬；天以七纪，七曜是也。……斗有七星，与曜同精。……众星定位，七曜错行。盈缩有期节，故历数立焉。①

南朝宋何承天云：

臣之舅徐广，素善其事，有既往七曜历……夫圓极常动，七曜运行，离合去来，虽有定势，以新故相涉，自然有毫厘之差；连日累岁，积微成著②。

《抱朴子》内篇《释滞》：

可谓戴盆以仰望，不睹七曜之炳粲。

---

① 《开元占经》引。

② 见《宋书·历志》。

又：

> 唯有《巫咸》、《甘公》、《石申》、《海中》、《郄萌》、《七曜》记之悉矣。

上举诸文有的七曜分明指日月五星，有的七曜是书名，或指刘洪的《七曜术》。

《宋书》九八《且渠蒙逊传》载，（永初）十一年茂虔上表：

> 河西人赵𢾺善历算。十四年，茂虔奉表献方物，并献……《赵𢾺传》并《甲寅元历》一卷。

茂虔献与宋的书籍一百五十四种中，并无七曜历数算经，而有《赵𢾺传》及其《甲寅元历》。《七曜历数·算数》一卷，乃见于《隋书·经籍志》著录，不在元嘉中沮渠茂虔所进之内。拓跋焘攻凉州，茂虔见执：灭凉者是北魏而不是刘宋。《宋书》所记茂虔进《赵𢾺传》于宋，时𢾺恐已前卒，《宋书》中并无北凉派遣其司天大臣赵𢾺赴宋之事；李约瑟述此事，似有失实。

《魏书·术艺·殷绍传》："达九章七曜。世祖时，为算生博士。"又《释老志》记："寇谦之算七曜有所不了，惘然自失。"又唐初王勃《益州夫子庙碑》，起句便说："述夫帝车南指，遁七曜于中阶。"[①] 诸书所言的七曜，都是指七政而言。

《新唐书·历志》载张说历议云："太始阏蒙摄提格之岁，毕陬之月，朔日己巳立春，七曜俱在营室五度是也。"又引《洪范传》曰："历记始于颛顼上元。"所谓七曜，即指日月及五纬而言。

浙江上虞唐代《天象镜铭》有云："禽兽翼卫，七曜通灵。……□山仙□，有轮上清。"[②]

唐人所记七曜，自是指七政而言。宋李淑《邯郸书目》云："《金碧潜通》一卷，《羊参微集》。其序言得之石函，皆科斗文。世有三十六字诀，七曜五行八卦九宫论还丹之事，其辞多隐，人莫之识。"[③] 是宋时道书已不少采用七

---

① 《王子安集》卷十三。

② 《考古》，1976（4）。

③ 《郡斋读书志》。

曜的理论。

《宋史·天文志》中有“七曜”一目①，主要是论日月合朔和五星运行的顺、逆、迟、速及岁星（木星）周天之数。这和“七曜历日”之记蜜、莫等名和吉凶宜忌完全不相干。近日马王堆发现汉初帛书天文五星占的记录，从秦始皇元年（前246）到汉文帝三年（前177），七十年间岁星（木星）、填星（土星）、太白（金星）在天空运行与二十八宿出现的方向，及其复出的周期，和《太初历》及今测值距离不太远。《历志》所云“七曜俱在营室五度”，营室指原来的出发点，求太阳与月亮五星在一经度之下；向来习用“七曜”一词，即指日月五星，十分清楚。

李书在讨论七曜历著作时，提到 the work of Wu po-shan，注六中文名作吴伯喜。按“喜”是“善”字排印时的误植。《新唐书·艺文志·历算类》三十六家中有吴伯善的《陈七曜历》五卷，列于虞劆《梁大同历》之下，孙僧化《后魏永安历》之前；其人必是陈人。《隋志》：陈时有《七曜历》八部（由陈永定至陈祯明），皆有年份。姚振宗说这些陈代的《七曜历》，“似即太史官历署所存之簿籍，隋代见存书目遂取以充数，本《志》据以抄入是类。《唐志》唯有吴伯善撰《陈七曜历》五卷，吴伯善始末未详。”故知 Wu po-shan 当是吴伯善。有一种中文译本把他改成“虞喜的《七曜历》”，和李约瑟原著完全不符，反有取于误字的“喜”，而将“吴”翻作“虞”，又漏去“伯”字，遂变成“虞喜”了。因译者脑子里有天文家虞喜，而不知有吴伯善其人，这样更是错上加错。

总括而言，《隋志》所载各种以七曜为历术的书名，七曜的意义，都应当从姚振宗之说指日月五星，不得视作蜜、莫、云汉等七曜日名。至曹士蒍所著历书，《唐志》有三种：一为曹士蒍《七曜符天历》一卷，注“建中时人”，在历筭类；一为曹士蒍《金匮经》三卷，在五行类；《五代史记司天考》：“初建中时，术者曹士蒍始变古法，以显庆五年为上元，雨水为岁首，号为《七曜符天历》。”王应麟《困学纪闻》九云：“唐曹士蒍《七曜符天历》，一云《合元万分历》，本天竺历法。”《直斋书录解题》收大中大夫曹士蒍、罗（睺）、计（都）二隐曜立成历一卷。他用 Rāhu，Ketus 二个隐曜，显然已受到九执历的影响，故说者谓其“本天竺历法”。李约瑟疑士蒍为康居九姓之曹氏，所以认为吴伯善等诸家《七曜历》，是受到波斯、康居的影响。他的观点

① 卷五二，天文五。

似采取叶伯禄之说。[①]

康遵批命课，采用黄道十二宫、双女宫、天秤宫等名。考隋时耶达提耶舍译《大方等日藏经》，已出现水器、天鱼诸号，金俱吒译《七曜攘灾诀》亦记十二宫。僧一行修述《梵天火罗九曜》除以鸡缓等七曜日分配四方分野之外，兼采罗睺、计都，且引用《聿斯经》语。九曜皆有图，罗睺与计都同形，崔白得据以作图，杜光庭撰《玉函经》[②]，竟取天蝎、金斗，配合分野以解释人身之十二经。可见唐末，黄道十二宫之说已甚流行，康遵实采用之。后此元人郑希诚著《郑氏星案》即有十一曜图。《演禽通纂》[③] 其歌诀第一句云“甲子宝瓶丙子鼠”即用宝瓶宫名。杂采十一曜及十二宫以立说。

附　重要参考资料

《敦煌卷》

P·二五一二　　引《五言玄像诗》。

P·三〇八一　　《七曜星占书》。

P·三四〇四　　《宋雍熙三年丙戌具注历》。

P·三二四七　　《唐同光四年具注历》。

P·二六九三　　《七曜历日》。

S·二四二五　　《大正藏》二一册。

P·四〇七一　　宋开宝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康遵课》（内有荷天十一曜之名）。

《道藏》

《上清十一大曜灯仪》，第八三册“为”字上。

《元始天尊说十一曜大消灾神咒经》，第二九册“辰”字号。

《灵台经》，第一三六册“姜”字号；内引《四门经》。

《秤星灵台秘要经》，同上“姜”字号；内论《聿斯经》及《金匮经》。

《海琼白真人语录》（谢显道编）、第一〇一六册“弁”字号上有《通占大象历星经》。

---

① 叶氏著《七曜历入中国考》，载《辅仁学志》，1942（11），137～157页。

② 《关中丛书》本。

③ 《四库全书》本。

Billard R. ：*L'Astronomie Indienne*（1971）.

E. Chavanneset P. Pelliot：*Un Traite manicheen Retrouve en chine*（1911，1913）二册。

羽田亨：《回鹘文〈天地八阳神咒经〉》，见《羽田博士史学论文集》下册，64～124 页。

Huber，E. ：Termes persans dan l'astrologie bouddhique Chinoise，*BEFEO* Vol. 6，pp. 39－43（1906）.

Saussure，L'eopold de：*Les Origines des l'astronomie Chinoise*（1930）.

Kane：*History of Dharmasastar* vol. V. part Ⅱ.

Edward H. Schafer：*The Golden Peaches of Samarkand*（1963）.

叶德禄：《七曜历入中国考》，载《辅仁学志》vol. Ⅱ，1942，137～157 页。

原载《选堂集林·史林》，中华书局香港分局，1982。

京都藤井氏有邻馆藏敦煌残卷纪略

日本西京私人藏家，以住友氏之铜器、藤井氏之玺印为最驰名。藤井收藏之所，曰有邻馆，为藤井齐成会所经营。[①] 位于平安神宫之侧，前临小河，夹岸垂杨，风景绝佳。庋藏古物，门类之富，为京都冠。主人藤井守一紫城氏，温文尔雅，自其先大父藤井静堂善助氏即精鉴藏，网罗宏富；而内藤湖南博士实助之鉴定。吴清卿、端午桥及黄县丁幹圃树桢藏物多归焉。所积玺印，逾四千事，因颜其藏印之斋曰鬻鬻庄。延平龕园田氏任考释，历时三年，积稿共五十册，已刊者有周秦部分二册。大正甲子间，内藤序之，记其经过甚详。[②]

1954 年夏 7 月 18 日，余在京都，因友人京都大学助教藤枝晃氏之介，至有邻馆参观。馆凡三层楼，楼下贮石刻、砖、瓦、墓志之属；若熹平、正始石经残石，端方旧藏隋宝梁经残石，汉单于和亲砖及不少汉画像砖石，皆陈列于是。二楼则为铜器，秦三十六年铜权及隋开皇二年金铜造像皆佳品。三楼为藏印之所，计黄县丁氏旧藏印一千三百六十五方，飞鸿堂旧印六百五十二方，及陶斋之周代私玺，暨其得自吴大澂之燕将渠名钵，王文敏之“萃车

---

① 是馆兴建始末，详昭和十一年四月出版之《有邻馆要览》。

② 内藤虎《鬻鬻庄印谱序》云：“黄县丁幹圃郎中树桢，喜收藏。魏三体石经残石之始出，幹圃先获之；其余吉金瓦当，皆多奇品。所藏印一千四百余事。前数年，有获其藏印而辇致此间者，藤井君静堂以重值购之，是鬻鬻庄收储之所由也。俟后数年，所获益多。吴清卿、端午桥诸家所著录，最精者亦入焉，积至四千余事。”

马玺"，陶北溟之汉晋间印皆在焉，琳琅满目，为之留连竟日。

8月1日晨，予至住友男爵家参观铜器。午后偕友人大谷大学教授中田勇次郎、立命馆大学教授白川静二君再度至有邻馆，值平凡社为重编《书道全集》，中田君正勤其事，有邻馆藏物多被借摄制版。是日藤井君出示唐仪凤二年厨单，及项子京旧藏《唐陆柬之临兰亭帖》[①]，相与叹赏。又示以西域所出佛经残叶一匣，中有少数回纥文，计共百二十片，装裱精美；予展玩不忍释手。最后藤井君取出一古写残叶，以玻璃夹之，审其文，乃述苻坚迎鸠摩罗什事，背为佛经，据云出于新疆。于是藤井君导余至其私人图书室，时已四时许，馆例即将闭门，诸友均先后离去。余蒙藤井君许可，独留室中，见一巨大木箱中庋藏敦煌写本残叶数十事，皆以玻璃夹护，任余浏览。余既感其雅意，深喜眼福之非浅，获窥全豹，乃尽两小时之力，而遍览之，并纪其大要。藤井旋出目录数纸相示，楷书端正，其首题云："何彦昇秋辇中丞藏敦煌石室唐人秘笈六十六种"，乃知藤井君所得者，即何氏旧物。因检勘之，止得五十八种，尚缺其八。而目录中有《太公家教》残卷，亦不在藤井氏所得之内，盖早散出者。查《太公家教》，罗叔言曾藏之，景影载于《鸣沙石室古佚书》中。王国维有跋云：

> 宣统己酉岁，法国伯希和教授言其所得敦煌书籍，有《太公家教》一卷，其书已寄巴黎，未之见也。去岁伯君邮寄敦煌古籍影本数百枚，亦无此书；顷于罗叔言参事唐风楼中见此卷，盖同出敦煌千佛洞，为斯坦因、伯希和二氏所遗。又石室遗书未归京师图书馆时流出人间者也。[②]

唐兰亦曾藏有《太公家教》残卷[③]，北京图书馆亦藏有《太公家教》一卷，列乃字二七号，文见许国霖《敦煌杂录》下辑。

当光绪二十六年（1900），王道士发见莫高窟石室，经卷始流出人间。叶遐庵言当日地方官曾取以为馈赠，先后不下数百卷。其后张广建、许承尧、蒯寿枢等所得即此类。[④] 又新民梁氏素文清末官甘肃，亦于当地略有搜集。[⑤]

---

① 陆为虞世南甥，此册《宣和书谱》著录。

② 《观堂集林》二十。

③ 见《北京大学五十周年纪念敦煌考古工作展览概要》。

④ 见所作张虹《寄传庵敦煌图录序》稿。

⑤ 罗福颐《敦煌石室稽古录》云：梁氏民初寓沈阳，近数十年间，藏品出脱殆尽。

追斯坦因、伯希和先后捆载而西。宣统二年（1910）清学部始派员辇致其余物归于京师图书馆。其稍有价值者，据云在途次盗窃以尽。罗振玉序《鸣沙石室佚书》，深致愤慨。[①] 当日被盗之经卷，究为何物，向来未有能明言之者。友人张虹闻诸故京老辈云：何彦昇于宣统二年官甘肃藩司，代理巡抚，当其任内，适学部咨陕甘总督调取敦煌经卷，着何氏收购到京。抵京后何氏先交其子鬯威（名震彝）。时官中册数，报有卷数而无名称及行款字数，故一卷得分为二三，以符报清册之卷数。何鬯威为李木斋盛铎之婿，故菁英多归李氏及何氏。李之亲家刘廷琛与其亲友亦分惠不鲜。[②] 今有邻馆所藏敦煌残卷，据目录即何秋辇旧物。知当日何氏窃去之数，即此目所列，已有六十六种；另有回纥文二十余事，此敦煌学史上一段公案，得略表白于世，亦一快事也。至于李木斋，所藏尤富，据谓有四百卷左右，并编有简目，其佳者，如隋太子广布施文字画像，上有飞天，当日京师人士以为异品，今亦归扶桑。又建衡二年索紞书《道德经》残卷，李氏曾取名其斋曰建衡阁者，现归友人张虹，盖得诸李氏之女。又其著名之《大秦景教大圣通真归法赞》及《大秦景教宣元至本经》则归日人小岛靖君，羽田亨曾为考证。余于有邻馆又获睹梁天监十六年《诚实论》[③] 及贞观二十二年八月一日《显扬圣教经卷》（卷五）。贞观卷上有“德化李氏凡将阁珍藏”印一方，亦李氏之物。叶遐庵云：“刘、李、何三人所得敦煌残卷，何早卒，除其生前赠友者外，闻亦归李氏。佥知李刘二氏多佛经以外之典籍，偶露鳞爪，难窥其秘也。近年李、刘皆去世，所藏始分别散出。余首介绍中央圕购入二百余卷。闻刘氏经卷约百余卷，归于张子厚，张固刘戚也。李所藏由家属析分各售，不复能聚。”[④] 是何氏之物，后归于李氏凡将阁；藤井氏所藏，非迳得于何，乃得自李氏者。有邻馆所藏此批敦煌残卷，虽为数不多，惟其为何彦升旧藏，正可据以考查当时经卷遗失

① 罗氏《鸣沙石室佚书叙》有云：“往者伯君告予，石室卷轴取携之余，尚有存者。予亟言之学部，移牍甘陇，乃当道惜金，濡滞未决。予时备官太学，护陕甘总督者，适为毛实君方伯（庆藩），与予姻好；总监督刘幼云京卿（廷琛），实同乡里；与议购存太学，既成说，学部争之。比既运京，复经盗窃，然其所存尚六七千卷，归诸京师图书馆。及整比既终，而滔天告警，此六七千卷者，等于沦胥。回忆当时，自悔多事，此可戚者二也。遗书窃取，颇流都市；然或行剪字析，以易升斗；其佳者或挟持以要高价；或藏匿不以示人。遇此伧荒，何殊覆瓿！此可戚者三也。”按据许国霖《敦煌石室写经题记序》，当时京师图书馆入录之本，计八千六百七十九号，民国十八年胡文玉检阅未登记之残叶，又增编一千一百九十二号，都九千八百七十一号。

② 参看叶遐庵《序》。

③ 卷三写卷，书法极佳。

④ 见《寄传庵敦煌图录序》。

之情形，故表而出之，想亦谈敦煌学掌故者之所乐闻也。

有邻馆藏物，均经选影为《有邻大观》，煌煌四巨帙。[1] 另有《笃敬三宝册》一书[2]，内影载敦煌经卷多种，上举贞观《显扬圣教论卷》，即在其中。又有北魏《大般若经卷》、北魏《佛名经卷》、隋开皇三年《华严经卷》、唐长庆三年《天皇梵摩经卷》、唐草书经卷（吐鲁番出，有王晋卿题记）大半为李氏盛铎旧藏。

敦煌经卷散出后，日本人士颇多搜购，若前关东旅顺博物馆藏敦煌写经六百三十八件，新疆所出九十九件。[3] 而大谷大学[4]中村不折氏[5]、富冈谦氏[6]所藏，皆其著者。藤井有邻馆所得何氏敦煌残卷，多为书札牒状，为重要之经济社会史料，倘能全部整理刊出，则嘉惠于学林者溥矣。

藤井氏所藏敦煌残卷简目（何彦昇旧藏）

书札类

（一）起“凝寒十三郎”数字，共六行，行书，极遒丽。

（二）起“孟冬已寒”句，正楷，共五行，末有“十月五日轮台守捉典傅师表”字样。

（三）沙州旌节官帖，四行。

（四）与四海平怀帖，十六行，背书日历。

（五）起“季秋渐冷惟都督公”句，七行。

牒状类

多数有年月，以开元最夥，大中、乾宁各一件。

（一）开元二年（714）三娘状。

（二）开元七年（719）三月廿八日戍使刘善状。

① 第一册于昭和四年中秋印行。

② 昭和十七年一月刊。

③ 敦煌经卷即橘瑞超将来之物，其目录经罗氏刊出，载《雪堂丛刻》。

④ 藏品见高柳恒荣氏之《敦煌发掘写经之研究》，载《佛教研究》六卷二期。

⑤ 部分今在书道博物馆，见所著《禹域出土墨宝录》，载《现代佛教》二卷十二号。

⑥ 约二十卷，据罗福颐《敦煌石室稽古录》所述，罗文载《岭南学报》七卷二期。

（三）开元七年四月押官健儿李牒。
（四）开元七年三月群头赵元爽状。
（五）开元七年四月九日典残状。
（六）开元八年（720）四月廿五日典扬牒状，大字有官印。
（七）开元九年（721）十二月长行坊牒。
（八）开元十年（722）三月西州牧马所状。
（九）开元十年五月西州牧马所状。
（一〇）开元十年三月二日牒。
（一一）开元十年三月一日牒。

（按何氏原自有开元十年三月牧马所给驴子李贞仙状，及开元十年三月虞侯郁状。藤井氏购入时已缺。）

（一二）开元十六年（728）金满县上司孔目官牒。

（按《唐书·地理志》，金满县与轮台，同属北庭大都护府。）

（一三）开元十六年五月仇庭牒。
（一四）开元十六年九月牒。
（一五）大中四年（850）十月令狐远牒。[①]
（一六）乾宁四年（897）三月一日百姓张德政牒状。
（一七）瀚海经略大使状。
（一八）石堡守捉状。

（上二种无年月日）

（一九）四月二十一日残状。
（二〇）三月牒状。
（二一）又三月牒状。
（二二）五月牒状。
（二三）十二月牒状。

（上俱无年号）

宗教类

（一）道书　何目原题《历经》，按文中记叩齿事，应是道书之类。
（二）《式义摩尼六法文》一卷，题大中七年三月一日尼沙弥虚妙记。

① 户口状，背有梵文。

（三）《佛顶尊胜陁罗尼经》。

（四）记苻坚迎罗什文残叶十一行，背有佛经。

（五）斋戒文一件，二十二行。

（六）《莲华经》残叶，背绘一马，马之臀部记一梵字，马上为西域人，其旁梵文两行。

（七）《劝善经》题贞元十五年（799）廿二日。①

歌赞类

（一）《五更转》前为十五愿合订为小册，行书古拙，用厚粗黄麻纸写十五愿八十六行，《五更唱》三十六行。

（二）《圣太子歌》一卷，九十二行。

（三）歌曲一件，四行。

（四）《声闻唱道文》八行。②

杂类

（一）人名录，六行。

（二）账目，十三行。

其他为佛像，兹不著录。又有《反切》一卷，未见。何氏原目中，尚有《太公家教》一，祭文一，《孔子项托问答文》一（有天福年号），藤井氏藏均无之。

又有回纥文二十余件，亦何氏旧藏。

凡右所录，出于匆遽，虑多讹误。惟藤井君殷勤盛意，实深感篆，用志于此，永矢弗忘。

1954年10月饶宗颐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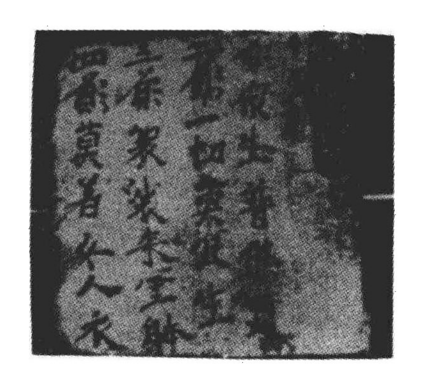
附　　五更转影本

日本藤井有邻馆所藏李木斋旧物《五更转》小唱本，傅芸子既录其文载《白川集》（二四四叶）中，近任二北撰《敦煌曲校录》，复据《敦煌掇琐》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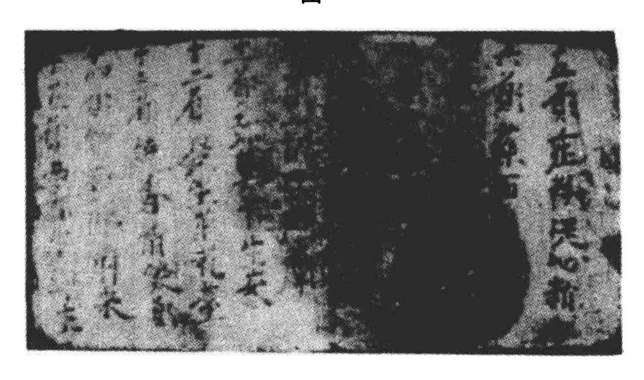
① 按此经传本颇多，有题“贞元九年”及“贞元十九年者”。伯希和目列三四六三及二六〇八均即此经。

② 按巴黎伯目三三三四、三三三〇即唱道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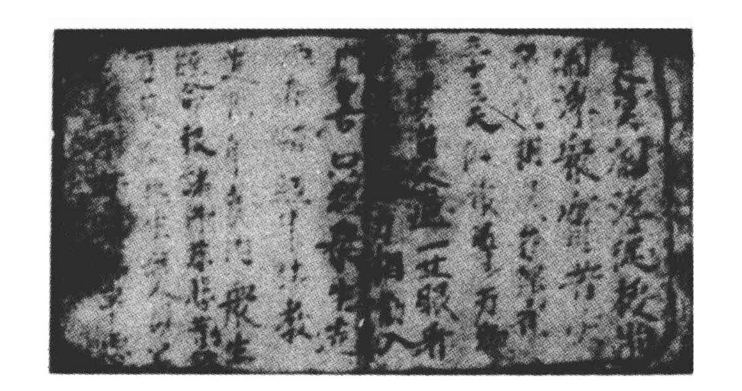
伯希和目三〇六五之《太子入山修道赞》，以校李氏此本，定为五、五、七三句式，于傅氏所录句读文字，诸多改易。顷藤枝晃教授邮来有邻馆此本影片一份，既拜其嘉贶，惊喜之余，因取《白川集》再校一遍，知傅氏钞讹尚多。如一更之误“凉”为“寂”，误“播”为“墦”，误“戏”为“数”，误“论”为“轮”。二更之误“孅”为“纤”，误“膃”为“盈”。三更之误“吁”为“叮”。（原本误钞如此）五更之误“顶”为“顷”，误“苐”为“第”。二更之“既般”，原文非“既”字。五更之“因充果满”，“充”字原文明晰可辨，而傅文缺之。凡此皆失实之处。任氏未睹原本，遽以入校，亦复沿误。考《五更转》佛曲见于敦煌写卷者不一而足，若上虞罗氏所藏之《叹五更》一套，载于《敦煌零拾》。前北平图书馆藏者，见于许国霖《敦煌杂录》。巴黎所藏者具载刘复《敦煌掇琐》，郑振铎氏《中国俗文学史》论之尤详。惟皆过录其文，未有将原本影刊者。兹将此册并十五愿全文附影于后，存其真面目（图一一）。藉供治敦煌俗文学者之参考欣赏，并以酬答藤枝君之雅意云。丙申夏饶宗颐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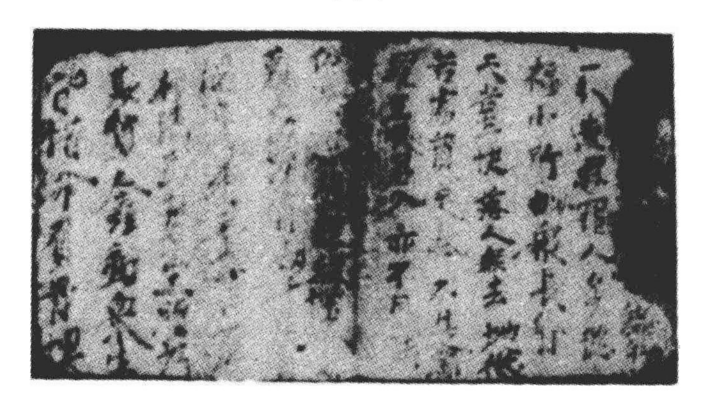
图一



图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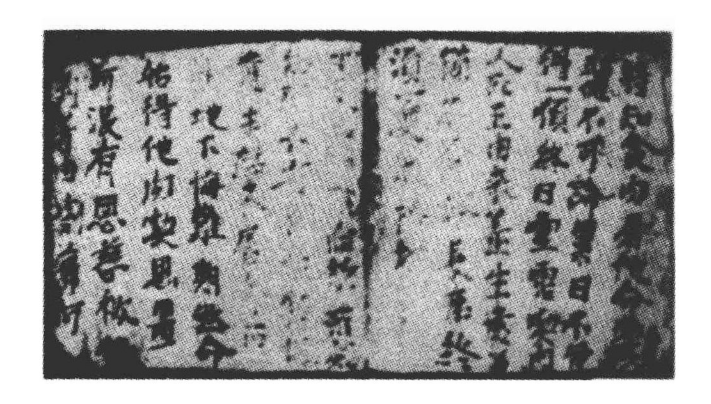
图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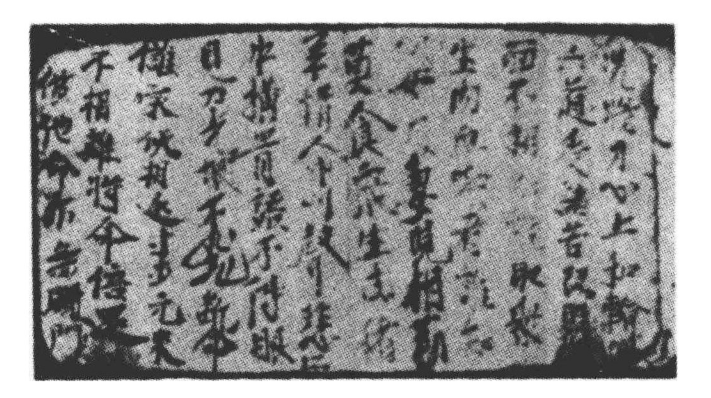
图四



图五



图六



图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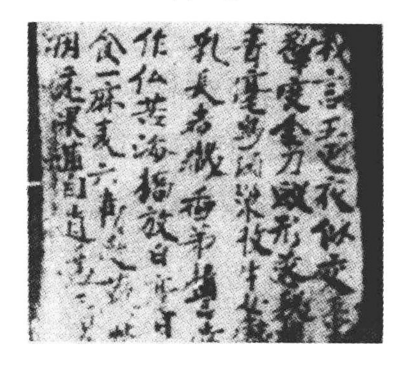
图八



图九



图一〇



图一一

写经别录引

古写经之见于著录，不自敦煌石室启扃而始。斯坦因、伯希和之未东来，石窟经卷，散出者已不一而足。写经之业，自唐至清仍相沿不替，即文人艺士，亦喜效尤，以消灾求福，故写经卷册可记者，原又非限于敦煌一隅之地。

敦煌所出写经类别，大抵可分私钞本及官书本二系。远自北魏，敦煌镇寺院已有典经师之设，写者称“经生”，校者称“校经道人”，于写卷之末具名兼记用纸张数。[①] 王侯之国亦写经以为功德，规模更大，昌黎王冯熙之于洛阳，东阳王元荣之于瓜州，皆其著者。由于译经组织之逐渐缜密，写经制度亦随之。入唐以来，译经及写经皆有监官以示负责，如武周长寿二年（693）之译《宝雨经》，大白马寺大德沙门薛怀义监译之[②]，尚方监匠典装，高宗咸亨二年（671）之《妙法莲华经》，书手、装潢手与详阅者皆具名，寺主及上座监之，复有初校、再校、三校，最后由将作少匠虞昶监署名。昶即名书家虞世南之子也，可谓矜慎之至。道书亦然，隋大业（605—618）中经生王俦写《老子变化经》，由玄都道士覆校，题装潢人秘书省写，此皆官本之典范也，故凡官修之写本皆特精。

前人记录写经之文较特出者，无如《宋文鉴》[③] 所收李昭玘记残经一首。文称：“南台有刹，有佛书数百卷，多唐季五代时所书，字画精劲，历历可

① 如令狐崇哲。

② 见S·二二七八《宝雨经》卷九题记。

③ 卷百三十一。

喜。按《大藏经》目，凡五千四百卷，今所存才十一，首尾可读者又无几也。”文中特书下列数事：

《阿含经》四卷，泰宁军节度使齐克让造。

《正法华经》一卷，乾符六年（879）女弟子牛妙音书。

《大涅槃般若经》三十卷，武宁军节度使朱友恭造。友恭，全忠养子李彦威也。后为龙武都统军，与叔琮同杀昭宗。全忠亟诛之以灭天下谤，此经天复三年（903）所书。

《毗奈耶杂事》一卷，德妃伊氏造。唐庄宗次妃，后有印章曰“燕国夫人伊氏”，盖未进封时所制也。

所记各卷皆五代人所造者，有后妃，有节度使。复有书者姓名，其一为乾符六年（879）物。台湾“中央图书馆”藏有杂钞戒律卷，背题字云：

乾符贰年（875）四月十七日纳邑判官孙兴晟，分配如后：燉煌、莫高、神沙、平康、洪池、玉关、赤心、慈惠、效谷。

此为同时写卷，兼记其分配场所，是当日写经尝配给各处之用，无嫌其繁冗而稠叠也。

陈傅良跋徐夫人手写佛经云：

往时从常州先生薛士龙学，每见抄书动十百卷，竟帙无一字行草，心叹服之。今见蔡同年之母徐夫人手写佛经九十五卷，往往得唐人笔法，则又愧焉。[①]

足见宋时写经之风仍甚普遍，而唐人笔法又为人之所向往也。

帝王亦写经，王铚《默记》记李后主手书金字《心经》一卷，赐其宫人乔氏，后舍于相国寺西塔院。乔氏自题于经后，词甚凄婉。[②] 丁传靖有诗咏之：“波罗一卷付名姝，建业红罗迹已芜”者也。[③] 北宋写经盛行金字，“熙宁

① 《止斋先生文集》卷四十二。

② 卷中，中华本，25页。

③ 见《阇公诗存》五。

元年（1068），回鹘求买金字《大般若经》，以墨本赐之。”[1] 可征其事。

五代时大臣擅写经者众，大书家杨凝式书《维摩》等经说，作行体大字。张世南《游宦纪闻》引《凝式年谱》云：“（晋）开运二年（945）五月，于天宫寺题壁论《维摩经》等语。”前蜀相王锴“家藏异书数千本，多手自丹黄，又亲写释藏经若干卷”[2]。钱大昕犹见其手书《妙法莲华经》，有诗咏之[3]，句云：“东川琴泉古塔圮，《法华》贝叶犹无亏，六丁劫火烧不尽，妙迹往往人间贻。”

北魏之写经，可溯至道武之世。《释迦方志》八云：“写《一切经》，造千金像。”[4] 莫高窟所出写经，北魏时物甚多。道武帝登国元年，正当东晋太元之岁。《魏书·刘芳传》云：“芳常为诸僧佣写经论，笔迹称善，卷直以一缣，岁中能入百余匹，如此数十年，赖以颇振，由是与德学大僧多有还往。”[5] 于此可考魏时写经之价格。孝文帝太和三年昌黎王冯熙写《一切经》一千四百六十四卷，今存者仅《杂阿毗昙心》（S·九九六）一残卷耳。刘芳写经数十年，年所得缣百余匹，经卷出其手者为数至多，北魏写卷中，庸有芳之笔迹，亦未可知，恨其不题名耳。

叶昌炽《缘督庐日记》颇志敦煌经卷散出之事。叶记云：“敦煌王广文宗海，以同谱之谊，馈唐写经两卷，画象一帧，皆莫高窟中物也。广文云：‘莫高窟开于光绪二十六年，仅一丸泥，砉然扃鐍自启，岂非显晦有时哉！’”[6] 又一条云：“汪栗庵大令自敦煌拓寄……经洞大中碑……又旧佛象一幅……写经四卷……闻此经出千佛洞石室中，室门镕铁灌之，终古不开，前数年始发键而入，中有石几石榻，榻上供藏经数百卷，即此物也。当时僧俗皆不知贵重，各人分取，恒介眉都统、张又履、张筱珊所得皆不少，大中碑亦自洞中开出，此经疑即大中写本也。”[7] 此当日经卷散出之情况。游宦多以经卷为馈遗之品，台湾“中央图书馆”现存敦煌写本百五十余卷，潘石禅先生已备记之。就中《妙法莲华经》、《大智度论》及一草书残经卷，分明皆有“歙许芚父游陇所得”长方印，又《十地论》卷头，袁克文题记亦谓为莫高窟所出者。

---

① 《宋史·外国·回鹘传》。
② 《十国春秋》卷四十《本传》，10页上。
③ 参见《潜研堂续集》卷十，133页。
④ 据范祥雍点校本，120页。
⑤ 卷五十五，1219页。
⑥ 光绪三十年九月五日。
⑦ 光绪二十九年十一月十二日。

此次香港中文大学与中华文化促进中心合办“敦煌吐鲁番国际学术会议”，承上海博物馆及本港诸大藏家之支持，计展出经卷，上海廿余，港方七卷。写经年代，上起北魏，下讫五代。考中、英、法各地经卷，数逾二万点，此区区者，只是举例，尝鼎一脔，不无罕见精品，既可供研究之依据，又使与会者大饱眼福，岂非盛事！上海博物馆藏品，原有简目。[①] 载于甘肃敦煌研究院之《敦煌研究》[②]，收一百八十二事。间亦著录于姜亮夫之《莫高窟年表》。[③] 馆方对于展出各卷，已提供详细记录，笔者浏读之余，偶有所见，谨缀数语，不辞续貂之诮，非敢云考证，聊当题识云尔。

支谦译维摩诘经卷上（展品一）

此卷见许国霖《敦煌写经题记汇编》十九著录。

起《弟子品》第三（疾行）“莫复宣言当”“知阿难。如来法身非思欲身。佛为世尊。”“过诸世间，佛身无漏诸漏已尽”等句，此品存七行，下半残缺太甚。接书“《菩萨品》第四”讫于“《不思议品》第六”之终“立不思议门，菩萨入权慧力者也”诸句。细审之，乃书吴支谦所译《维摩诘经》卷上。[④]《大唐内典录》：“支谦译维摩诘所说《不思议法门经》三卷。一云《佛法普入道门经》或二卷，第二出，与后汉严佛调译者异。”此为二卷本。

卷末题识云：“麟嘉五年（393）六月九日王相高写竟，疏拙，见者莫咲（唉）也”一行，“笑”字作“咲”，《集韵》去声三十五笑，重文有咲、关，注云：“古作咲，或省俗作笑。”此易“大”为“欠”，故变为从“⺷”从“吹”。

麟嘉为后凉吕光年号，《晋书·载记》二十云：“是时麟见金泽县，百兽从之，光以为己瑞，以（晋）孝武太元十四年僭即三河王位……年号麟嘉。”其五年实即魏拓跋珪之八年（393）。及光既平龟兹，始获鸠摩罗什。什重译《维维摩诘经》三卷，乃在姚秦之世。吕光称帝时，王相高所写为支谦旧译，知其时什公新译，仍未甚通行。据《晋书·载记》，吕光时，王穆以其党素嘏为敦煌太守，正当素嘏为州守之时。

王相高书北魏别字甚多，如“摩诘”作“鞊”，“无央”作“鞅”，“聚”

① 吴织、胡群耘撰。

② 参见《敦煌研究》，1986（2）、（3）。

③ 参见姜亮夫：《莫高窟年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

④ 《大正藏》第四七四号，十四册，终于528页。

作“隟”，“珊瑚”作“瓎瑚”，“髓脑”作“髓腮”等。

惠袭写《法华经文外义》一卷（展品二）

题“大统十一年岁次乙丑九月廿一日[①]，比丘惠袭于法海寺写讫，流通东代不绝也”。同于大统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写之经卷，只有S·四四九四平南寺道养许写之《杂咒文》。惠袭此卷则写于法海寺，皆北方之写本也。先此三十一年，延昌三年[②]，令狐崇哲亦于法海寺写《诚实论》卷第八[③]，法海寺在敦煌镇当地，为魏时名刹之可考者。

北魏元氏所译经论有关《法华经》者有二，据《开元释教录》卷六所记：

> 《妙法莲华经论》一卷，婆薮盘豆（即世亲）造，魏侍中崔光、僧朗笔受，原出中印度宝意所译。
>
> 《法华经论》二卷，题云《妙法莲华经优波提舍》或一卷，昙林笔受。

上二书已收入《大正藏》一五二〇及一五一九号。[④]

《法华经文外义》一卷，不见于著录，观其内容与世亲之书又不同，为东魏以前重要经论之罕见孤本，有待研究。书法亦佳，兹属首次刊印，洵可宝也。

周建德二年吐知勤明写《大般涅槃经》（展品三）

存卷第九。后有题记称“建德二年（573），岁次癸巳正月十五日，清信弟子大都督吐知勤明发心”。吐知勤为北姓之三字者。《广韵》上声十姥：“吐”字下云：“亦虏复姓三氏，后魏有吐奚、吐难、吐万氏。”又虏三字姓如吐谷浑氏、吐伏卢氏。《元和姓纂》未见吐知勤姓。近年渭南县渭河北岸发现有北周武成二年（560），合大邑子百申数十人造像记，其西南邑子三十四人

---

① 东魏武定三年，梁大同十一年，公元545年。

② 梁天监十三年，公元514年。

③ 已印入拙编《敦煌书法丛刊》第二〇卷，《写经》一。

④ 第二十六册，1～17页。

姓内有"吐知勤相贵"一名，马长寿著《碑铭所见前秦至隋初的关中部族》一书，曾有记述，本卷"吐知勤明"一名，可为马氏书补添一新资料，敦煌经卷题记之有裨于史事如是。

至于大都督职，北周初制授柱国大将军，并加使持节大都督。《周书·武帝纪》："天和五年（570）夏四月省帅都督官，建德二年春正月庚戌复置帅都督官。"大都督、帅都督之列为戎秩，盖在建德二年之际，详王仲荦《北周六典》卷九《勋官》第二十。此卷是年正有大都督吐知勤明，可证王说。

此卷后有宣统辛亥以后清室诸遗老观款，知其出自敦煌石室。北周写卷流传殊稀，其欢喜赞叹，宜也。

隋开皇九年《持世经》（展品五）

写卷残存部分起"持世菩萨摩诃萨知一切诸[①]业皆是耶（邪）业"句，以下为"《圣道分品》第八"、"《世间出世间品》第九"、"《有为无为法品》第十"、"《本书品》第十一"、"《嘱累品》第十二"。末题开皇九年（589）写，是为隋时写本。此经出鸠摩罗什译，《大正藏》列四八二号共四卷。[②]

以上隋写本题卷第三，而今本在第四卷，是隋本原仅有三卷耳。中、英、法所藏经卷，皆未见《持世经》，故此卷亦属罕见之本。

隋代写经为数至夥，据《辩正论》卷三所记："文帝时凡写经论四十六藏，一十三万二千八十六卷，修治故经三千八百五十三部。炀帝平陈之后于扬州装补故经并写新本，合六百一十二藏，二万九千一百七十三部，九十万三千五百八十卷。"今存世隋写经为数殊少，若《持世经》尤其佼佼者。

唐上元二年《妙法莲华经》（展品一〇）

经卷以宫廷写者为最精。此《妙法莲华经》出自太原寺，由寺主道成总阅，李德、阎玄道监之，实为唐初官修本。目前所知上元二至上元三年之内，太原寺经李、阎监写之《莲华经》卷第三，即有三四本，记之如下：

① 《大正本》作"语"。

② 册十四，661～666页。

（一）上海博物馆此本，题记云：

上元二年（675）十月廿三日门下省群书手公孙仁约写。

（二）S·二六三七

上元三年（676）八月一日弘文馆楷书手任道写。

（三）S·四一六八

上元三年九月八日群书手马元礼写。

今考李盛铎藏目又有：

上元三年九月群书手王章举《妙法莲华经》卷三，带轴一。

是卷三又有一卷，但不知监者为谁耳。

又李氏藏目有《莲华经》卷四：

上元二年十月廿八日门下省群书（手）公孙仁约写。

上元三年群书手马元礼写。

按此二卷，前者即上博此卷之续，后者即S·四一六八之续，此类唐初精写之官本，断裂为数本，散在四方，亘缀之事，有待后人之努力耳。

卷三之外，他卷可记者列于下：

卷一　S·三三六一

上元三年七月廿八日门下省袁元（悊）写。

又卷一　S·四三五三

上元三年十一月弘文馆书手王智菀写。

卷二　S·二一八一

上元三年四月十五日群书手杨文泰写。

卷三

见前。

卷四　李盛铎藏目

公孙仁约写。

又卷四　又李盛铎藏目

"马元礼写"俱见前。

卷五　S·一〇四八

上元三年十一月五日弘文馆楷书成公道写。

又卷五　S·一四五六

上元三年五月十三日秘书省楷书手孙玄爽写。

卷六　P·二一九五

上元二年十月十五日门下省书手袁元悊写。

又卷六　S·三三四八

上元元年九月廿五日左书坊楷书萧敬写。

又卷六　李盛铎藏目

上元三年十一月群书手赵如璋写。

卷七

上元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弘文馆楷书手王智菀写。

凡此皆由李德、阎玄道二人具名监造，太原寺司其事，装潢手由解善集一人任之。写官来自不同官署，同一卷而书写多次，自上元二年十月讫于五年十二月，尚未终了，进度甚缓，以其矜慎，故写本极精。阎玄道未详何人，考《新唐书·宰相世系表》，阎立德之子玄邃，立德弟立行，子名玄秀，以玄排

行，阎玄道疑即立德之子侄辈，尚待详证。

《法华经玄赞》（展品廿一）

窥基《法华经玄赞》一书唐写本，传世者不一而足。

法京P·二一七六为卷六，其卷极长，已印入《敦煌书法丛刊》第二五卷。东京书道博物馆藏《法华经玄赞》有二卷，一为卷第四，一为卷第七[①]，其卷七末有“天宝十二载七月廿二日夜彦时记”题语，始见书写人名氏，其年代则为玄宗时也。

上海博物馆是卷存卷第六起“又有五第一合初发心”句至卷第六终。卷后有董香光题记，称其“简澹一洗唐人姿媚之习”，尤为可宝。与法京P·二一七六号同是卷六，而属不同人所书。明时卷子已流传，远在莫高启秘之前矣。

法京卷六行笔似更浏漓顿挫。同书异写，各极其胜。惟同作草书，弥见珍异。

五代梁贞明六年《佛说佛名经》卷第六（展品廿八）

此为十六卷本《佛名经》，题“贞明六年（920）伍月拾伍日写讫”。为曹氏供养之物。其题记相同之卷甚多，盖同年同月同日所书者。兹将知见卷子列表如下：

所属卷数	藏弆之处	卷末题记钞录出处
卷三	北京羽字廿四号	见姜亮夫《莫高窟年表》，476页
卷四	S·四二四〇 （又日本山本悌二郎藏卷四）	刘铭恕《录》，195页
卷五	日本橘瑞超《将来目》	
卷六	上海博物馆此卷	中村不折亦藏卷六
卷九	罗振玉藏	见《瓜沙曹氏年表》
卷十三	P·二三一二	王重民《录》，261页
卷十五	S·三六九一（二）	刘铭恕《录》，183页

每卷末题云：“敬写《大佛名经》二百捌拾捌卷。伏愿城隍安泰，百姓康宁。府主尚书曹公，已躬永寿，继绍长年……。”尾及纸背钤有“瓜沙州大王

① 见二玄社《隋唐写经集》。

印”。卷中五彩佛像骈陈。此写经乃用以祝福者。其在僧徒，缮写是经，则念佛以求正觉而已。记《五灯会元》四《长沙景岑禅师传》云：“有秀才看《千佛名经》，问曰：‘百千诸佛，但见其名，未审居何国土？还化物也无？’师曰：‘黄鹤楼崔颢题后，秀才还曾题也未？’曰：‘未尝。’”语妙可以解颐。《佛名经》在世俗流通之广，曹家一时发愿，书写供养竟有近三百卷之多，上举数卷特其戋戋者耳。

写卷在“卷第四”下面有小字一行，文云“曹元德礼已”五小字。府主即曹议金，元德其子也。姜氏《年表》考论是卷甚详（476页），惟漏刊上博此卷，又误书“曹元德礼已”作“曹元进礼一”，应勘正。井口氏在《敦煌本佛名经之诸系统》一文中，影出此段题记，并加说明，亦作“曹元德”不误。罗振玉谓曹议金时，仍以长史为留后，以领沙州事。即据此卷题记以立论。故知贞明六年五月，曹氏已为府主，虽未受朝廷正式任命（同光初始受命以节度领州），而实际拥有瓜沙。贞明六年五月由其子元德出名顶礼，写《大佛名经》二百八十八卷，与其政治地位必有密切关系。尚论曹家史事，此卷年月有其重要关键，故覙缕论之如此。

《论语》郑注残简（展品卅一）

存《子罕》第九共三十二行。《论语》正文起“子云吾不试故艺”句，讫“（衣狐）貉者立”句。P·二五一〇卷为龙纪二年（890）写本，持与此断简相校，《论语》正文异处如下：

上海博物馆卷	P卷
必趋	趍
约我以礼	约之以礼
且与其死	且予与其死
之手	之手乎
予纵	且予纵
韫匮	柜
待贾	待价
一簣	一匮

《论语》郑注写本，敦煌与吐鲁番出土多种，已有人综合研究。[1] 此一残本为新资料，向所未见。

1987 年 3 月

① 详拙著《敦煌书法丛刊》七《经史》五。

敦煌本《立成孔子马坐卜占法》跋

伦敦S·一三三九为《孔子马头卜法》，又S·八一三之第三段为《立成孔子马坐卜占法》。本文云："凡此上经差得告得不从，重重问，问不验，大吉事即问一卦即止。昔孔子马头上坐，咒曰：神卜灵，灵知死知生：知败知成，知吉知凶，知行知往，某厶某事，吉之与凶，唯卦所从。卜者须清吉，端心定意，事无无中，所用竿子，唯有九枚，枚别有刻数，咒毕总把之，令人课抽一竿，若得二刻得三刻及九刻□，随竿依经判之，立即可验（下略）。"

以上二件，Giles目（新号六九六六及六九九一）俱著录之，列于占卜类，释云：

> 六九六六　Treatise on divination with hexagrams 33，17，37，21，35，64 and 12 from the I Ching（易经）. Begin mtd.：upper portion torn away. Left unfd. mediocre MS of 10th cent. Buff paper.
>
> 六九九一　Divination queries，each followed by 9 answers of different import. Left unfd. Ruled with horizontal lines. mediocre MS. Verso：Small portion of a narrative text，much faded.

按《隋书·艺术·临孝恭传》，所著有《孔子马头易卜书》一卷，书名与此相同，则是本乃临孝恭所著也。"立成"一词，隋唐以来术数书喜用之，试分述如次：

历术：《四时立成法》，隋刘祐著，见《隋书·艺术传》。《历立成》，唐僧一行著，见《唐志》。又《青萝立成历》。

易占：《易立成》二卷，郭氏（玙）撰。

《易立成》四卷

《易玄（立）成》一卷

《周易立成占》三卷，颜氏撰；俱见《隋志》。

太一：《太一立成》，隋萧吉撰，见《北史·艺术传》。

《太一飞鸟立成》一卷，见《隋志》。

《帝一混合三五立成法》，《云笈七签》引。

《太一三宫兵法立成图》二卷，见《隋志·子部》。

九宫：《九州（宫）棋立成法》一卷，后周王琛撰。

《三元九宫立成法》二卷，不详撰人。

遁甲：《遁甲肘后立成中秘》一卷，葛洪撰，见《隋志》。

《遁甲元九局立成法》一卷。

《遁甲叙三元玉历立成》一卷，郭弘（一作引）远撰。

《遁甲立成法》一卷，临孝恭撰。

《遁甲立成》一卷。

《遁甲时后立成》一卷。

《遁甲三元立成》一卷。

以上不详撰人，见《隋志》。

元辰：《元辰立成谱》一卷，不详撰人，见《隋志》。

《隋志》：《梁有杂地基立成》五卷，为阮孝绪《七录》所收者。又《周易立成占》，颜氏撰；姚振宗谓即北魏之颜恶头。《酉阳杂俎·贬误篇》言梁元帝作《连山》每卦引《立成》，或指《隋志》题郭璞之《易立成》；如是术数书以“立成”题名，晋朝以来已盛行矣。

敦煌卷所见立成书卷不一而足，如P·二五三四《阴阳书》卷第十三为葬事，题“立成法第十二”，即其一例。日本正仓院东大寺献物帐古文书有《杜家立成》；杜家殆指唐之杜正伦，是儒书亦采立成为名也。清和硕亲王著有《钦定修造吉方立成》；台湾道教徒开醮文亦有《元辰章立成历》（见侯锦郎 *Monnaies d' offrande* 一书），立成一名至今仍沿用不替。

立成亦谓之须臾，《后汉书·方术传序》：“日者挺专（即筵篿）须臾孤虚

之术”，李贤注：“须臾，阴阳吉凶立成之法也。”《隋书》、《旧唐书》之《经籍志·术数类》与《新唐书·艺文志·术数类》，有《武王须臾》二卷，即其类。

“立成”一词，原见《国语》。《周语》云：“夫王公诸侯之有饫也，将以讲事成章，建大德、昭大物也，故立成礼烝而已。饫以显物，宴以食好，岁饫不倦，时宴不淫。”韦注：“立谓立行礼不坐也。立曰饫，坐曰宴。”《说文》五下餱字，《诗·常棣》“饮酒之饫”，朱骏声云：“不脱屦升堂而飨谓之餱，礼之立成者也。”

记唐写本唵字赞

伯希和敦煌卷三九八六号为玄宗题梵书，又二行为诗云："毫立蛇形势未休，五天文字鬼神愁；支那弟子无言语，穿耳胡僧咲点头。"书法颇佳。按此诗初见宋熙宁十年陕西咸宁县卧龙寺石刻，题唐太宗，不作玄宗。

余于法京见沙畹北游所搜集此赞有朱拓本，碑额左右刻两金刚，文字微异，首句作"鹤立虵行势未休"，第三句作"儒门弟子"，不作"支那"，与写卷异。元至大元年，河南登封刻石又作玄宗，则与敦煌卷同。《金石萃编》一三七收此，题作《唵字赞》，为京兆沙门惟果立石。题记称"义静于西天取得此梵书唵字，所在之地，一切鬼神见闻者无不惊怖"云云，义静殆即义净也。此唵字赞，严铁桥《金石跋》卷四曾加著录。敦煌本亦经王重民采入补《全唐诗》云。(《中华文史论丛》三)

又伯希和目三六七九亦为一《唵字赞》，原物乃一方形纸，中绘莲瓣八叶，中心书一唵字，以梵音汉字五行，围书陀罗尼咒词作圆月状，内如云："唵！牟你，牟你，牟你！鞢戾阿毗。……"朱墨杂写四周，各题"弟子陈丑定一心受持"。是为另一形式之唵字赞。

唵字梵语作 aum，源出印度 chāndogya 奥义书：

1. aum ity etad aksaram udgītham upāasita，aum iti hra gāyati tasyopavyākhyānam.

英译　Aum. One should meditate on this syllable，the udgītha，for

one sings the loud Chant beginning with aum. of this (follow) the explanation.

其他奥义书不少以唵字开端，唵是一种 udgītha，在古印度赞诵上，om 有十六种别，详见波尔尼仙文法书。印度古文字学家讨论 om 字所引起语言学上的效果，论著甚繁，今不具述。

敦煌本《瑞应图》跋

伯希和目二六八三为《瑞应图》残卷，书名已佚，只存龟、龙、凤（其鸟有“发鸣”名称）三类。陈槃庵以《宋书·符瑞志》校之，谓应尚有麒麟一类。按此卷书名虽缺，然以P·二〇〇五号《沙州都督府图经》背记归义军名号后记“瑞应图借与下”六字，则原卷之为《瑞应图》，了无可疑。

图中字不避唐讳，陈氏谓犹六朝写本。青龙下两引孙氏《瑞应图》及《宋书·瑞》（即《符瑞志》）；孙氏或孙柔之所著。又屡云旧图不载，旧图未知何所指。陈氏据《中兴书目》，疑此与顾野王之《符瑞图》略近，然野王书本名《符瑞图》，不作《瑞应图》。考《唐朝名画录》，江都王善画《明皇潞府九十瑞应图》，实造极神妙。《旧唐书》六十四霍王《元轨传》：“长子绪最有才艺，上元中封江都王，累除金州刺史。垂拱中，坐与裴承光交通被杀。”《历代名画记》十：“江都王绪，霍王元轨之子，太宗皇帝犹子也。多才艺，善书画，鞍马擅名。”杜甫《观曹将军画引》云：“国初以来画鞍马，神妙独数江都生。”即此人也。江都王李绪亦作《瑞应图》，是唐世作《瑞应图》者尚多。

敦煌之《瑞应图》，所见《河图》凡三，又《河书》一；是《河图》之外，又有《河书》。兹录其文如次：

（一）河图 绘一龙，背负书卷，出于水沼，题记云：旧图不载神龙负图。水纪之精，王者德至渊泉则出矣。尧在河渚之上，神龙赤色，负图如出。

（二）河书　绘一书浮于沼面，且有莲叶、莲花及水藻生于其间。题记云：旧图不载。王者奉刑法则河出书。周公时，神龙解甲，入于庙扆。

（三）河图　绘一龙，颈缠巾帛，题记云：天地之命，纪水之精也。王命右土，右土承天则河出图矣。尧坐河渚之上，神龙负图而出江河，海水山川丘泽之形兆，及王者州国之分，天子圣人所兴起，容类形状也。王者承子命而行天道，四通而悉，无益之术藏，而无浮言之书，则河图出。

（四）河图　龙之形状大致如前图，惟颈间无巾帛。题记云：天地之苻，水之精也。河者，地不经川地。王者奉顺，右土承天，则河雒出图书矣。昔者黄帝坐玄扈，雒上凤皇衔书至尧坐中，河龙负图而出圣人，沈河雒而游者有俊望也。图河海山川国之分，圣人物起容狠尔。

此四图皆厕于龙之行列，盖本纬书龙负图之说，绘以成图。

汉明帝十七年十月司马迁评贾、马赞中论秦政："盖得圣人之威，河神授图。"[①]《正义》谓盖者疑辞，言始皇之威能吞并天下称帝，疑得圣人之威灵，河神之图录。此以《河图》为河神所授之图录。按始皇三十二年，燕人卢生使人海还，奏录图书，曰亡秦者胡，即指此事也。是为秦汉时《河图》之初义，后来演为龙负图书之事；纬书及诸书《符瑞志》记之甚悉，今不具论。中大文物馆展出玉器有怪兽上负简册，其状与此卷《河图》之第一图相同，必象龙负图者。

① 《史记・秦始皇本纪》末。

敦煌《大学》写本跋

《大学》一篇，《礼记》列于第四十二。郑玄《三礼目录》云："大学者，以其记博学可以为政也。此于别录，属通论。"通论为说经之一种体裁，汉人多用之，若东汉洼丹《易通论》即是。《大学》是传，性质即属于通论一类。

《大学》古钞本，现可见者，有唐末敦煌莫高石窟所出残卷。原物现藏伦敦大英博物馆，列斯坦因目五七五号。曩年在伦敦屡获摩挲，用枣红色厚笺书写，字大如钱，正楷如颜平原字体，工整无比，与一般写经卷子不同。存三十六行，起儒行末段，接书"大学第四十二，郑氏注"。由"大学之道，在明明德"以下，至"此之谓自谦"句。以谦为慊，文字与今本《礼记》及岳珂《相台五经》本无大差异。亲民不作"新民"。朱子用程子说，改亲为新，仅提出新见。由写本更足见嘉靖时丰坊伪《大学》石经本之无谓。即程子之改本及朱子之章句本（详毛奇龄《大学证文》，明道、伊川对经文皆有移置。）只是后来重新安排，以三纲分传，务使眉目分明而已，非其朔也。

敦煌本谩语话跋

说话的兴起[1]，隋时已有记载。侯白《启颜录》言："秀才能说一个好话。"[2] 唐高力士能"讲经论议，较变说话"（郭湜：《高力士外传》）。《元稹集》自注言及"说一枝花话"（《酬白学士诗》）。此等资料，人所习知。

宋以来小说类之书名曰"话"者，略如下列：

新话 如陈善之《扪虱新话》。

佳话 《宋史·艺文志》有刘悚《隋唐佳话》一卷。

闲话 《宋史·艺文志》有耿焕《野人闲话》，又《续野人闲话》二卷、王仁裕《玉堂闲话》。

野话 《宋史·艺文志》有陈正敏《剑溪野话》三卷。

古话 见《东坡志林》"途巷小儿听三国话"条。

小说 见《桯史》。

清话 如佚名之《道山清话》、僧文莹之《玉壶清话》。

夜话 惠洪《冷斋夜话》。

客话 黄休复《茅亭客话》。

以上俱见《宋史·艺文志·小说家类》。

把这一类名称放在一起，可以看到"话"之一名，在宋代使用之广泛。

---

① 参孙楷第：《说话考》。

② 隋侯白《启颜录》，原书十卷，已佚。详赵景深：《中国笑话提要》。所余除《太平广记》征引之外，又有敦煌残本。见S·六一〇。王利器收入《历代笑话集》中。

陈藏一的“话腴”，更有去芜存菁的意思了。

一

伦敦斯坦因取去之敦煌卷，列四三二七号内，云：“更有师师谩语一段。”末又言：

> 此下说阴阳人槈语话
> 更说师婆慢语话

可惜残缺不全。此文当是唐人作品，而题曰“谩话”，在新话、闲话等书之前，知唐人已开此风气。兹将原文钞录，并加标点如下：

> 过得今朝便羌（差）。更有“师师谩语”一段，
> 脱空下缸，烧香呵来出顷去逡巡，呼乱说词。第一且
> 道上头［神］麽，第二更道东头麽，第三更道西头麽。华
> 岳、太（泰）山、天帝释、北君神、白华树神、可逻迴、镇灵公、
> 何（河）怕将军、猎射王子、利市将军、水草道路、金头龙
> 王、可汗大王，如此配当，终不道著。老师阇梨，倾克（顷刻）中间，烧钱
> 断送。是浮灾横疾，渐次减除，傥或大限到来，如何
> 免脱？死王强壮（壮），夺人命根。一息不来，便归后，假使千人防
> 揍，直饶你百种医术。自从浑沌已来，到而□（今）留得几个，揔（总）
> 为灰烬。何处坚牢？大地山何（河），尚犹朽坏，况乎泡电之质，
> 那得久停！故老子曰：“吾有大患，为吾有身；及其无身，患将
> 何（物）有？”身是病本，生是死源，若乃无病死何有！
> 若要不生、不老、不病、不死，除仏世尊，自余小圣，宁得
> 兑（免）矣！此下说阴阳人槈语话，更说师婆慢语话
>
> 琼枝奇树早含芳，开折□春铂绣妆，
> 清旦每多罵巧语，晚时甚有蠖（蝶）飞忙，
> 辉华嘱对如生艳，灼乐连行似有光，
> 拾到叶雕身朽故，便同厄病即无（无）常。

全文共十五行，另诗四行。此文第一行太残，有数字存一边。第四行“神”字旁注卜号，点去。下面为“扂”字，下文两见，疑是“底”字。第七行以“倾克”为“顷刻”。第十一行借“山何”为“山河”，又以“兑”为“免”。第十行“到而”之下，应有“今”字，夺去。第十三行“患将何有”句，“有”上原为“物”字，涂去。诗第二句“春”之上夺去一字。

阴阳人是巫师，《通斋诗话》云：“男巫一种曰阴阳，唐世已有。《南楚新闻》杜悰条云：遂厚赂阴阳者，给杜氏诸子。”《南楚新闻》为尉迟枢撰，可见阴阳人应指巫无疑。

二

细读这残卷，末系七律一首，有话兼有诗，与后来的平话体例颇相近。这段称曰“谩话”，同卷一作“槾语话”，又写作“慢”。谩与慢唐人是通用的。[①] 嵇康《绝交书》有“懒与谩相成”一语，宋陈简斋句也有“智与谩相补”[②]。“谩”与“懒”对待而言，都是佻皮语。[③] “谩语”一名，又见邵温《闻见后录》：

曰：小儿何得谩语！光自是不敢谩语。

但《后录》“谩”字应训欺[④]，与敦煌卷此段名相同而含义应是不类。“谩语”取义，当如“谩吟”[⑤]、漫志[⑥]之例，表示随便说说罢了。本段前言“呼乱说词”，可作为“谩语话”三字的解释。[⑦]

与谩语话相类似的有俳语、调话等词。《五代史记》五十四，冯道为俳语对耶律德光说：

---

① 《汉书·翟方进》传：“轻谩宰相。”颜注：“谩读与慢同。”又见《董仲舒传》、《二龚传》注。

② 《次韵谢文骧主簿》。

③ 谩又训慧。见《方言》及《广雅》。又训慢易，犹今言怠慢。

④ 《说文》：“谩，欺也。”

⑤ 元结诗。

⑥ 《宋志》有费衮《梁谿漫志》、王灼《碧鸡漫志》。

⑦ “谩”字有随便的意思。像《西山一窟鬼》：“墓堆子里谩应道：‘阿公小四主来了。’”（《京本通俗小说》）亦是一个好例。

此时佛教不得，惟皇帝救得。

“调话”者，见夏庭芝《青楼集》记元末时小童伎艺云：

善调话，即世所谓小说者，如丸走坂，如水过瓴。[1]

孙楷第、叶德均谓“调话”是“词话”之形讹。[2] 窃谓不然。宋武林《官本杂剧段数》所记二百八十本，其中有“说月衅”、“调燕衅”，曰“说”，曰“调”，乃用白话调谑出之。“俳语”、“调话”和本篇的“谩语”，性质是相似的（《世说新语》有排调一类）。

三

此文以师师和师婆对言。“师师”二字，有许多不同意义。《淮南子·主术训》：“师师谕导。”高诱注：“师者，所从取法则者也。”文中言：“老师阇梨，顷刻中间，烧钱断送。”师师可以指多数的老师。此处或指诸 Acarya（阇梨）而言。师婆在《辍耕录》谓为六婆之一。按比丘尼或称阿姨曰“师姨”。《翻译名义集》：“梵云阿梨夷，此云尊者或翻圣者。今言阿姨，略也。”此处师婆，可以说作师姨。

文中所谓诸神，上头、东头、西头之下，皆有䘝字。䘝，从衣，疑是底字；未敢确定。“天帝释”应即 Deva-Indra。利市将军，未详。夏文彦《图绘宝鉴》谓宋嘉禾“好作利市仙官和尚，骨格态度，俗工莫及”。虞裕《谈撰》亦言“江湖间，多祀一姥，曰：利市婆官”。可汗大王，可汗即 Khan。谩语将华、梵神祇杂糅在一起。可汗大王四字，又可看出是西北边隅地区说话人的口气。

此篇似为病者祝福，故有“过得今朝便差（瘥）”句。谓若过得今日，病便可痊愈了。下文所说，先延请众神，其次烧钱（纸），然后提到死王（即 Yama，阎王）要夺人命，是不可避免的。最后道出“生是死源”。欲免生、老、病、死四苦，惟佛能之。主旨似在宣扬佛教。中间又引《老子》，以明有

① 叶德辉刻本。

② 参见《词话考》，《宋元讲唱文学》，43 页。

身是人之大患。末系律诗，借花枝为喻，指兴盛之极，定必衰朽，以明无常（anitya）之理。

杨升庵《十段锦词话》称："一段词，一段话，联珠间玉。"此谩语话一段之后，正继以一段诗。《大唐三藏取经诗话》有说白，又有词偈。此段末之律诗即词偈之流。故此谩语话可谓是"词话"之所由昉。又按"禅家谓一段话为一转话"[①]，"谩语话"一段可谓是"一转话"。高力士的转变说话，今不可见。唐人说话实例，仅见鲁迅所举段成式一条。[②] 本篇虽残缺，吉光片羽，足为唐代说书史补一新叶，故为表而出之。[③]

港大中文学会编印《小说戏曲研究专号》，征文及余。愧非当行，以此聊作芹献。这只是初步研究，尚须专家再行深入探讨。近年学人谈及此谩话者有张鸿勋（《敦煌学专刊》第三期）及刘铭恕（杭州大学刊《敦煌语言文学论集》，48 页），皆未睹余文，所见有不同处，读者请参阅之。

---

① 《佩文韵府拾遗》十卦引苏轼诗"可怜一转话"句下按语。禅家惯语云"一转话"者，例如《传灯录·百丈章》："黄檗曰：古人错只对一转语。"《碧岩录》第九十一则："请禅客各下一转语。"又第九十六则："赵州示众三转话。"筠州洞山悟本《禅师语录》："有一上座，下语九十六转，不惬师意。末后一转语，始得师意。"（《大正藏》四十七，510 页。）又《醒世恒言》卷二十一"吕洪宾飞剑斩黄龙"，亦有"一转语"例。

② 见《中国小说史略》。

③ 此文刘铭恕《斯坦因劫经录》题作"师师谩语话"，谓："师师与师婆为对称之词。其命意虽不甚明，但"话"字，与《庐山远公话》、《一枝花话》，在小说流变史上，应并为有益的资料。"

港大冯平山敦煌写卷展小引

写经的事业随着佛典翻译工作而展开。现存佛经写本可追溯至西晋惠帝时聂承远写的《诸佛要集经》。[①] 考《诸佛要集经》乃竺法护所译，见僧祐《出三藏记集》卷二著录（《大正藏》五五册，二一四五号，7 页下）。他译经时，清信士聂承远及其子道真等承旨，执笔详校。[②]

此卷题"元康六年（296）三月十八日写已"，岂即当日笔录之本耶？降至西凉李氏，北凉沮渠氏，写经渐多；至北魏西魏而极盛。《释迦方志》篇七[③]称道武（拓跋珪）之世，"写《一切经》"。孝文帝时，帝舅昌黎王冯熙在洛阳写十部《一切经》，"一经一千四百六十四卷"，十部经可得一万四千六百四十卷。伦敦大英博物馆 Stein 九六六号《杂阿毗昙心》卷尾题记"大代大和三年（479）十月二十八日洛州刺史昌黎[④]（王）冯晋国书于洛阳"。即当时写经残叶，只是万分之一而已。

吐鲁番的写经，像城郊发现陶器，内有佛经十三种，其中有《金光明经》卷二，题记年月为"庚午岁八月十三日"，即太武帝世祖神䴥三年（430）。法

---

① 见董作宾《敦煌纪年表》引佛学书局许国霖之《敦煌石室写经题记汇编》二五（《东方学报》第一卷第二期，新加坡，1985）。姜亮夫《莫高窟年表》（27 页）亦称："写经有明确年代者此为最早。"又谓此为日本橘瑞超所得之库车者。惟谓《诸佛要集经》，中土所得，无此经名，疑即《诸经要集》，则非；不知此乃出自竺法护所译者。

② 见《开元释教录》卷二，《大正藏》五五册，二一五四号，494 页下，又 496 页下。

③ 见《大正藏》五一册，二〇八八号，974 页。

④ 详拙作《选堂集林·史林》（香港，1982），421～429 页。

京国立图书馆所藏有记年最早的敦煌写卷绢本P·四五〇六号为北魏献文帝皇兴五年（471）《金光明经》卷二，相去四十年。又大英博物馆S·六一六号即《金光明经》卷四《除病品》，题“为亡比丘龙泉窟主永保敬写”。署书写年代为太和三年（479）戊子。南北朝时，是经极受人重视；帝王亦多开讲。《陈书·高祖纪下》：“二年冬十月……舆驾幸庄严寺，发《金光明经》题。”隋炀帝亦命慧乘从张掖为高昌王麹伯雅讲《金光明经》。[1] 知此经流通之广，故壁画亦多所取材焉。

此批在香港大学冯平山博物馆展出古写经断片为美国纽约市安思远先生所藏，共六十一件。[2] 据称部分出于吐鲁番及敦煌。其经卷尾有记明经的名称和卷帙数目，略举一二事，说明如次：

图录三，《妙法莲华经》提婆达多品第十二。

存“尔时佛告诸菩萨”至说偈言“不贪五欲乐”一段。又一断简唐人书。此经第一译者为吴支谦，称《佛以三车唤经》一卷，应是《譬喻品》。[3]

其称《妙法莲华经》八卷，二十八品，乃姚秦时鸠摩罗什所译。此写卷即是罗什本。

图录一，《摩诃般若波罗蜜》劝起众生品卷之二，《放光》十九。

六朝写本。

按《放光般若经》卷十七即为《摩诃般若波罗蜜》教化众生品第七十四。[4]

图录七，《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第廿六。

三藏法师玄奘奉诏译《初分教诫教授品》第七之十六。

存“复次善理汝观”讫“若我、若无我，增语非菩萨”。今本“非”作“是”。[5]

图录八，《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五十六。

《初分辩大乘品》第十五之六，三藏法师玄奘奉诏译。[6]

---

① 参见《续高僧传》卷二四。

② 中国写本四十三件，朝鲜写本十八件。

③ 参南条文雄（泉芳璟）译：《新译法华经序》（平乐寺书店）。

④ 见《大正藏》八册，二二一号，117页。

⑤ 见《大正藏》五册，二二〇号，143页。

⑥ 见《大正藏》五册，二二〇号，315页。

图录一一，《维摩诘经》香积品第十。

唐写本。

起“于是舍利弗”讫“菩萨说法故遣化来”，此鸠摩罗什译。[1] 一本作“香积佛品”。

① 见《大正藏》一四册，四七五号。

《敦煌文书学》序

余始识林君聪明于法京，在 1976 年。余方致力敦煌画样，每相值于东方部，披览写卷之余，辄造咖啡室纵谈，时君校读《杜正伦百行章》，质疑辩难，以此为乐。

法京藏卷，一向扃閟不公开，卒赖戴密微先生之力，得以制成显微胶卷流行于世。十载以来，国人治兹学者，急起直追，几与海外学人论著相颉颃。其中富有综合能力，又复锲而不舍，专壹以赴者，当以君为后劲。

“敦煌学”一名，作始于陈寅老，余则谓敦煌写卷只是一堆材料，原无所谓学也。吾友左东侯终生与法京写本结缘，枕馈最深，尝有意从文书学观点，加以董理，欲以平生目睹摩挲原物之心得，以金针度人，亦已揭其大凡矣。君复矢志于是，加以累岁浸淫深入，目学所被，远之若丹麦各地未经著录之卷，尽囊括而有之。比者出所著见示，类聚群分，同条共贯，辨彰幽隐，创获尤多。自是治敦煌之学，乃有途径可循，本立而道生，其有功于书录，岂浅鲜哉？

言夫经卷，以年代辨认为难。有作品之年代，有书写之年代，不容殽乱。其犁然毋庸置疑者，若《温泉铭》拓本，在永徽之年，去太宗立石仅有十载，洵为最早仅见之墨拓，以有题记，故可立辨。其或一卷之中，前后皆有缮写，孰先孰后，煞费研考。如伯目三八〇八，一面书《长兴四年讲经文》，一面书《琵琶曲谱》二十五曲，向来以乐谱为背（V）。实则该谱本由大小十一纸联接而成，凡有三种笔迹，其第一、二、四行接驳处，谱字拍号，部分为前一、

二、三行之纸所黏遮，其应有之词调名目一行且为掩盖，莫由窥测，足见琵琶三卷其书写在先，讲经文应居其后；自非悉心考察，不易轻下结论，斯其一例也。

君篝灯十年，博访周谘，成书十章，举凡用纸、印信、装潢、题识，以至割裂、出处诸问题，罔不细加讨论，洽闻殚见，原原本本，可谓振裘而能提领，举网而知挈纲，足为初学津逮。敦煌学之钤键，舍是其孰与归？爰不揣固陋，聊识数言以当喤引。

《敦煌俗字研究导论》序

文字之正与俗，其区别甚难言也。俗与正相对而言。然何者必为正，而何者为俗，溯洄以寻根株，资料所限，往往未易遽得其确证。颜元孙以躬、船并为正，今则以船为异体，观战国包山简字乃作躳，则船何曾非正乎？魏齐别写，以𤉡为象，而马王堆《系辞》均以马字代象，又何曾非俗乎！

《坛经》獦獠一词，近时潘石禅教授举敦煌本佛乘，力证獦当为猎之俗写[①]，不知武威汉简，《泰（大）射》猎获正作獦护。[②] 余所见建初四年简有獦君[③]，未必果为俗体，獦字实早见于汉代文书，知此类异文，非局于敦煌写本，事实更有其远源也。

继服虔《通俗文》，隋秘书监王劭有《俗语难字》之作，揭出俗之一义，意存匡正，惜其书靡传。碑碣别体，近人理董者多，其书满家，远则六国字例，淩杂更甚，遥开六代之先，治敦煌学者倘能溯源及此，所得当更倍蓰焉。

张君涌泉，殚精文字训诂之学，病敦煌卷子别字之多，人称讹火，传误滋甚，爬梳剔抉，隐括緦集，通其条贯，勒成鸿篇。其中偶举实例，皆绰有

① 参见《敦煌写本六祖坛经中的獦獠》，载《中国文化》第九期。

② 参见《武威汉简》，49 页，北京，文物出版社，1964；又汉熹平石经《仪礼·既夕》鬣作[illegible]，汉简作腸，具见曷、猎通用。

③ 本片藏于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文物馆。

根据，极富创见，矫正时贤之失，尤足多者。此书之出，允为众说之归墟，要亦斯学之钤键，因力促其刊布，所觊大雅宏达，多所匡益，释疑决滞，同扫榛芜，庶不负作者之精心，兼示来学以易晓云尔。

1994 年 9 月

《敦煌语文丛说》序

国内的敦煌学研究单位，杭州是重点之一。由姜（亮夫）、蒋（礼鸿）二先生导夫先路，为敦煌作品审定文读、考释辞义，掌握复词语例，所有取证，从佛典禅籍辅以小说笔记，甄精用宏，解谬达旨，这是他们的主要成就。

郭君在贻钻研训诂学，独具神解，可惜英年凋谢，未竟其业。余于一九八五年过杭州，与诸先生把臂，耳饫绪论，久已服膺，而人事倥偬，时不我与，姜、蒋二公墓木已拱。犹喜继起有人，黄君征以整理《儿郎伟》有声于时，其尤杰出者也。

文献上复词之产生，发轫于铜器铭文，诗书成语。凡叠字、骈字，以至三字之同义词、诗骚中频频出现。卜辞云："王二曰俞"，即重言重意之所肇始。佛典输入而后，由于梵语六合释，在文法结构上产生了借镜作用，翻译家铸造新词，因之，大量采用复词。有人统计，以《贤愚经》为例，书中的复音词共出现四一八三次，近时的研究在这方面有重大的突破，以同义重复词与反义并列词作为研究重点。复词的形成，二字格四字格成为华梵语文发展的共同轨路，六合释中的相违格（dvandva）、依主格（tatpurusa）、多财格（bahuvrihi）等，无不大量使用。梵语对吾华语文影响重大可以概见。

敦煌文献中的变文、话本、诗偈（如王梵志诗）与佛典古写本一类文书之大量面世，经过学人与现行佛典、禅籍比勘之后，使一向冷落的中古语言学展现出崭新局面，兴起了研究热潮，成为一时的显学，有许多过去不被注意的佛家文体的新课题像邈真赞、愿文、斋琬文等，逐渐呈现它的独立性，

由于资料的集中，并综合对比、整理，得到许多新的认识，黄君在这方面做出不少工作和贡献。本书收集了他的主要论著，给人以极大的方便，特出的例子如本书所收《生经》的校勘记，这是写卷中有很早年代题记——陈太建八年（576）的本子，距竺法护于晋武帝泰始时所译时间不远。君以频伽精舍本校之，诸多发明，是经所载故事，与希腊史家所述埃及古 Rampsinitus 王的佚事相同。① 何以印、埃如此吻合，岂由于亚历山大东征时所传播，尚待研究。

运用校勘学、训诂学的规律，产生了质疑问难的多型研究模式和心得，像挤牛乳般滤出点滴的新血液，输入敦煌写本的体内，这些缜密的校订工作，孕育出许多语文讨论上辉煌的成果。黄征先生这五十篇大小不一的论文，是多年以来他在学圃上默默耕耘的新结集，也是他多方面不同造诣的具体表现。他自己说道："有的内容会在不同的篇目中重复讨论，前后观点同或不同，也都不加以删并。"他不避繁琐去提出和解决语文上的一些难题，并将研究过程与得失所在一一道出，给人以耳目一新的感觉；同时亦把问题的焦点与来龙去脉勾勒出一个轮廓，显示出研究的重要意义。这些论点，希望读者万勿交臂失之。

1996 年 2 月　饶宗颐于香港

① 钱钟书举出，见《文艺研究》，1983（4），已收入《也是集》。

《敦煌本甘棠集研究》序

句容刘邺于咸通元年（860）九月二十六日以拾遗上书，为李德裕追雪。十月，诏复德裕太子少保、卫国公。一时震惊朝野，邺因之有蹇士报德之誉。《旧唐书・邺传》录此疏全文以彰之。温公既著其事于《通鉴・唐纪》六六，惟于《考异》则疑其文非邺本奏，或后人伪作之。

自李烨墓志出土，陈寅恪撰文，力证烨贬立山尉，后移授郴县尉，其卒在大中十四年六月二十六日，先邺上疏仅三阅月，此与疏文"枯骨未归，一男又殒"之语吻合，且言"温公以常识判其不足取，而不知千载之后，冢墓遗文忽出人间，遂翻此一重公案也"。惟于是疏仍有所怀疑。自敦煌石室《甘棠集》面世，友人贺光中、吴其昱二君先后留意此一残本，咸有撰述，而吴君用力尤深，于《邺传》多所抉发。惟以此疏不见于《甘棠集》，定为非邺所自撰。此疏真伪，仍成悬案。

《甘棠集》共三十叶，原列P・四〇九三号，首尾不具，赖集各卷前后均题《甘棠集》及其卷数，王重民首发其覆，定其书即《唐书・艺文》别集类著录之"刘邺甘棠集三卷"，确不可易。考张议潮于大中五年（851）遣使来降，遣其兄议潭奉十一州图籍入觐。是时朝廷主要文书，亦被传写至西陲，如宣宗时翰林学士京兆尹韦澳著，一号"处分语"之《诸州境土风俗利害》，亦部分保存于敦煌册子（即P・二五一一号之《诸道山河地名要略》第二），卷末有处分语："表里山河之固，实为朝廷重寄。"为咸通八年（867）前书。刘邺嗣入仕翰林，累迁官至宰辅，其《甘棠集》之流传于西州，亦理所当

然也。

赵和平兄从周一良先生治唐史，颛志于书仪之研究，成书累累，所辑《敦煌表状笺启书仪辑校》，久已脍炙人口。探索唐季掌书记家之遗文，钩稽故实，多所发明；西陲文献此类文书范本之著述，若《灵武节度使表状集》、郁知言撰《记室备要》，君皆手为之笺证，复以余力，治《甘棠集》，耗时多年，勒成今著。

书中考证刘邺曾为翰林学士承旨，复补考湖南中丞李汶儒之行实，皆其新创获。于集中各篇，一一为校注，钩稽撰写年月与收件人之仕历颠末，采据充实，使人了然唐代典制，大足为读本书者之助。至于尚论中晚唐进士科，多循幕府迅升，跻位卿相，此一终南途径，影响及于北宋以来文人主政之新局，尤征其史识之卓越。

温公曾举白敏中与右庶子段全纬书，谓"德裕素有恩于敏中，敏中前作相，既远贬之，至此又掠其美，鄙哉!"于白氏深加贬抑，君于书中力为辩诬。既证《旧唐书》言邺入高元裕幕之误，应是入高少逸陕虢幕，陕虢以召公分陕，邺司幕此邦，故以甘棠名集；且引《唐大诏令集》、《唐摭言》诸书以明晚唐文士惯称陕州为甘棠。此以府主所居地为集名。所收文书，限于地域，故上雪李德裕疏，自不在采录之列，足以祛诸家之惑。余向于温公诋敏中有所不解，读君所论，方始释然。君从多方面证明邺此疏之非伪作，且为敏中辩诬，举证无不惬心餍理，令人信服，如据《唐语林》知邺与白敏中同住长安永宁里；至于考索邺入翰林前历官之曲折经过，处处均见考证之功力。

犹记抗战期间，余自桂林西奔蒙山，其地即李烨移授郴县尉前任之立山贬所，烨从立山获丧归葬，当日余读寅老辨证文字，曾于当地寻访遗迹，迄无所得。今岁十月，余自河南孟津于役三门峡，临陕虢之旧邦，摩挲往古分陕遗碣，重诵张迁碑"召伯分陕，君懿其棠"之句，益恍然唐人以甘棠为陕州雅名之故。今序君此著，思古之幽情，油然倍增，聊复书之，以志平生治史闻见之缘遇焉。

《吐鲁番统治敦煌研究》序

近二十年来，中外藏学有极大之进展。法京辑刊《伯希和藏文文书选集》两辑（1978、1979）；王尧先生印行吐蕃金石、简牍二录（1982、1984），其藏史要籍译本，陆续问世，而《敦煌本吐蕃历史文书》先后绣梓，嘉惠来学，就中P·T·一二八八号《大事纪年》提供重要资料，尤为治史者所重视，钻研发蕴，大有其人。

龙朔中，吐蕃之叛，起于钦陵与吐谷浑不睦，递相表里，各论曲直，朝廷未为与夺，激起怨怒，吐蕃以兵四十万败薛仁贵于青海大非川①，遂灭吐谷浑，其余众徙灵州内附，为置安乐州。② 吐蕃由是壮大。继之，有四镇之争夺，唐室疲于应付，征伐累年。吐谷浑，藏人呼为阿赀者也。于阗为四镇之一，吐蕃称之为 li-yul，于其地设萨毗军帐，藏文资料若敦煌卷P·T·九六〇号即《于阗教法史》残卷，暨《于阗国授记》，西方学者咸究心焉，而论著滋富。

吐蕃崛起，实肇于贞观十二年（638）入寇松州之役，杨铭先生以蜀人而留心藏事，频年纂辑，绩学忘疲。既致力于《大事纪年》，尚论吐蕃与突厥之关系；取婼羌古戍堡简册，钩索地名，穷其原委。复与周伟洲先生合作，研究《吐谷浑纪年》残卷，解谬辨疑，抉发尤多。可谓覃思精通，妙达神旨者

① 《大事记年》载马年（670—671，即高宗咸亨元年）赞普于 o dang 及 Ji me khol 大破唐师，I. Beek with 谓其地即大非川。

② 详《册府元龟吐蕃史料校证》龙朔二、三年条。

矣。余自识君于重庆，屡荷嘉贶名篇，喜是书之杀青，信有裨于来者，爰不辞荒陋，聊缀数言，勉副盛心，用当喤引，冀为读君书之一助耳。

1997 年清明

谈佛教的发愿文

法京藏敦煌写卷中有一篇梁武帝的《东都发愿文》(P·二一八九),是西魏大统三年(537)五月一日中京广平王大觉寺为涅槃法师智叡所供养。书手是令狐烋宝,明确写有“供养《东都发愿文》一卷”。我曾写过一篇研究文字,刊于一九八四年巴黎出版的《敦煌学论文集》[①],此《发愿文》不见于严可均所辑《全梁文》,可惜前段残阙。文中称“愿诸罪恶……鄣皆得清静……”,“令忆本愿,终不忘失”。以下历称“仰愿十方……诸佛……”,“仰愿十方,……诸天……一切大众,同共证明”,后称“又愿以今日一切会功德……”共五次,再称“又愿”者六次,无非要仰愿十方一切共同证明佛弟子萧衍的大庄敬、大誓愿。这种叮咛再四、啰嗦不已的措词,正是愿文的体裁。

法京P·三一八三号,原题《天台智者大师发愿文》,只存十一行。中有“愿福惠资粮,悉得圆满,速证菩提”。此文开头称“弟子厶甲”,乃是套语,《全隋文》智顗名下,另有《发愿文》一篇,另见《吴都法乘》;为修治三处佛像,作于开皇十七年(597)。炀帝为晋王时曾撰有四愿词,文见《续高僧传》。

发愿是佛教信徒一项重要的宗教手续,愿和祝完全不同。“愿”字,宋法云在《翻译名义集》“众善行法”云:

① 法文本。

尼坻，此云愿。志求满足曰愿。智论有二种愿：一者可得愿，二者不可得愿。……何以要须立愿，然后得之。……答：作福无愿，无所树立。愿为导御，能有所成。……故古德曰："有行无愿，其行必孤；有愿无行，其愿必虚。"①

信、愿、行三者的连锁关系，人所共知。故行必先有愿，以知与行喻之，愿是知的部分。梵语"愿"作 pra-nidhāna，"尼坻"应即 nidha 的对音。《法华经·宝塔品》第十一②"作大誓愿"梵本称"pūnva-pra-nidhaṇam abhut"，nidhāna 有 fixing，laying on 的意思，见《大战书》，指一种 profound religious meditation。佛教许多名数，都有"愿"字，如愿力、愿自在、誓愿波罗蜜等等：

菩萨十力：第五为愿力（pra-ṇidhāna-bala）

菩萨十自在：第八为愿自在（pra-ṇidhāna-va'sitā）

十波罗蜜多：第八为誓愿波罗蜜（pra-ṇidhāna-pāramita）。（具详《翻译名义大集》）

吴支谦译《佛说菩萨本业经》一卷，其二即为《愿行品》，其中云"以誓自要，念安世间，奉戒行愿，以立德本"。是品凡言"当愿众生"共数十次，可谓最早之愿文译本。

梁僧祐《出三藏记集》卷九著录《文殊师利发愿记》（第十九）："晋义熙二年（406），岁在庚申，于扬州斗场寺禅师新出。云外国四部众礼佛时多诵此经，以发愿求佛道。"③ 日本《大藏经》二九六号为《文殊师利发愿经》，东晋天竺三藏佛陀跋陀罗译，为齐整五言体，起"身口意清静，除灭诸垢秽，一心恭敬礼，十方三世佛"；终"生彼佛国已，成满诸大愿，阿弥陀如来，现前授我记，严净普贤行，满足文殊愿，尽未来际劫，究竟菩萨行"。《阅藏知津》："《文殊师利发愿经》二纸余，东晋迦维罗卫国沙门佛陀跋波罗译。大略如《普贤行愿偈》而是五言。"这是东晋元熙二年的译本。佛陀跋波罗，唐名觉佛贤。此本共四十四颂。《出三藏记集》十四《佛陀跋陀罗传》，"僧弼与沙

① 《大正藏》五四，1120 页 C。

② 《大正藏》九，32 页 C。

③ 苏晋仁标点本，350 页，中华书局，1987。

门宝林书，斗场禅师甚有大心”，即指佛贤。僧祐所记《文殊师利发愿记》，原本似与此同为一书。

唐时大兴善寺三藏不空译出《普贤菩萨行愿赞》，则全用七言句法，且附有《八大菩萨赞》。《大藏经》列二九七号，在上举《文殊师利发愿经》之后，文义大同小异。《宋高僧传·不空传》称其“诵《文殊普贤行愿》，……至［大历］九年（774），自春转夏，宣扬妙法，诫勖门人，每语及《普贤愿行》、《出生无地法门经》……”①。《普贤行愿》的梵本犹存，此书梵名为 Bhadra-carī-praṇidhāna，cari＜car，意思是 move，carī＋praṇidhāna 意义即是行愿，Bhadra 训贤，是为普贤省称，梵名 Samanta-Bhadra。

兹录《普贤行愿陀罗尼》如下：

曩麽	悉底哩也	地尾迦南	怛佗孽哆南
namah	strya	dhivikānām	tathāgatānam
唵	阿戍嚩啰	尾拟尔	娑嚩诃
Om	aśuvara	vehadi	svaha

文殊《普贤行愿》原为《华严经》圆顿一乘最高教义，东晋天竺三藏佛陀跋陀罗所译本卷四十四以下《入法界品》第三十四描写“深心一切智愿力”，以至“住无愿三昧，不舍菩萨一切愿者（第三十四之十五）”，显示如来之功德海，为大乘行愿之理想境界。唐贞元时罽宾三藏般若所译《大方广佛华严经》四十卷，全书有副标题曰“入不思议解脱境界普贤行愿品”，贯串全书，以“普贤行愿品”为名。结语云：“尔时世尊与诸圣者菩萨摩诃萨演说如是不可思议解脱境界胜法门时，文殊师利菩萨而为上首。”故知或称普贤，或称文殊，并无二致，而文殊尤为上首。是《发愿经》源出自《华严·入法界品》。观“［佛陀跋陀罗］于义熙十四年（418）于扬州司空谢石所立道场寺［译出《大方广佛华严经》六十卷］，……至元熙二年（420）六月十日出讫”②。与彼所译之《文殊师利发愿经》实于同时翻出，《发愿经》只是缩本而已。于阗三藏译《华严经》第六十《入法界品》第三十九之一即云：“唯陈诸佛加被之力、佛神通力、佛威德力、佛本愿力，求一切智、广大愿力，唯愿世尊，随

① 见周一良：《唐代密宗》，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58 页，1997。

② 《大正藏》九，788 页。

顺我等及诸众生……如是等法，愿皆为说。”所陈愿力，只是引端，试读全品，便可了解“愿”的含义。

佛塔有“还愿佛塔”（votive stūpa），印度比哈尔地方，Bodhi Gaya（菩提伽耶）九世纪的双层佛塔，佛像四面顶髻（uṣṇīṣa）编发平列成排，手印有触地印（būmi spars amudrā）、法轮印（dhārmacakramudrā）、禅那印（dhyānamudrā），显示觉悟与教诲。①

大发愿誓是一种感人的行动。《续高僧传》卷六记僧祐弟子释明彻，从祐学《十诵律》，随出扬都，住建初寺。天监末，“彻自维将卒，奉启告辞。……帝勅答，有云：‘省书增其忧耿。人谁不病，何以遽终过甚……方除四魔，理无五畏，唯应正念诸佛不舍，大愿与般若相应，直至种智，发菩提心。彼我相摄，方结来缘……。’帝因于寺为设三百僧会，令彻忏悔。自运神笔，制《忏愿文》，事竟遂卒寺房，即普通三年（522）十二月七日也。”② 明彻之《忏愿文》可惜《僧传》未加载录。由这一故事，可知愿文亦得称为《忏愿文》。

依《无量寿经》上所说阿弥陀佛于号称法藏比丘修菩萨行时，选定四十八种例为修行目标，称为法藏四十八愿。其最后第四十七愿为“得不退转”，第四十八愿为“得三法忍”，日本净土教则认为四十八愿中最首要为第十八愿的“念佛往生愿”。

愿有本愿、大愿、报愿、大誓愿等不同名目，又有咒愿。《出三藏记集》卷十二，僧祐所编《法苑杂缘原始集目录》中《佛宝集》下卷第三，从诸经摘出者计有：

《常行道赞叹咒愿》第十四	出《福田经》
《受食咒愿缘记》第十五	出《普曜经》
《受食粥咒愿缘记》第十六	出《僧祇律》
《布施咒愿缘》第二十	出《辩意经》
《为亡人设备咒愿文》第二十一	出《僧祇律》
《生子设福咒愿文》第二十二	出《僧祇律》
《作新舍咒愿文》第二十三	出《僧祇律》
《远行设福咒愿文》第二十四	出《僧祇律》

① 该塔见香港大学美术博物馆编《法相传真》第二七号。

② 《大正藏》五〇，473 页 C。

《取妇设福咒愿文》第二十五　　　　出《僧祇律》

《无常咒愿》第二十七　　　　出《中本起经》

形形色色，自受食、施粥、布施、作舍、远行以至生子、娶妇、亡人都可以咒愿，有咒愿文一体。咒有密、白、总持三种。常有咒语，咒不同于广泛之祝。僧祐为律学大匠，精熟《五分》、《十诵》、《僧祇律》，故能选取其特出之篇，标以咒愿文之名。敦煌所出文书如S·三四三，其杂文中标题除六题愿文，又有亡文，十二咒愿小儿子意。S·五五四六有咒愿新郎、咒愿新妇诸标题，此类正同于僧祐所收之咒愿文。

P·二三一三写本内杂文标题有叹施主、叹施主女之叹，又有题曰“叹愿文”者；“叹”应解为赞叹，即《佛宝集》中之《常行道赞叹咒愿》之类。由是观之，敦煌所见此类释子杂文，与僧祐之《佛宝集》所集录者，乃同一性质之文字。P·二三一三卷在“叹愿文”之前，复有题曰“布萨文”、“社斋文”者，“布萨文”之来历，须进一步再作研究。

姜伯勤在《敦煌戒坛与大乘佛教》一文中有专章讨论“布萨”，举出S·二一四六号卷中所载三件布萨文及S·五四三号V之大乘布萨维那文及P·二六三八号支布萨法事用的布匹开支等等，作为具体说明。其实布萨文出现甚早，且非限于敦煌一地。

僧祐《僧宝集》上卷第四中便收有《布萨缘记》第六，云出《五分律》。《翻译大集》二七〇“出家”项内有布萨，梵名posadhik，指褒洒陀。在三藏的律部，很多处都有布萨的记载，像曹魏时安息昙谛译的《羯磨》，在《受欲清净文》、《转与欲清净文》之下，即为《布萨说戒文》，其下云：

> 布萨日，若小食上，若大食上，上座唱言：“今日布萨日，某时，众僧和合，集某堂说戒。长老一心念。今日众僧十五日说戒，我某甲清净[1]。今日众僧十五日说戒，我某甲清净。”[2]

又有《告清净文》下注云：

> 布萨日有三：或十六日、十五日、十四日……大德僧听，我某甲清

① 如是三说，若一人应心念口言。

② 如是三说。

净，如是三说已，随次坐听。[①]

竺道生所译《五分律》（即弥沙塞）卷十八，第三分之四即为“布萨法”。在第三分“初受戒法”之下，第三分之三“安居法”之前，详记佛在王舍城，于月八日、十四日、十五日，共集一处和合，布萨说法，说法竟，应咒愿。所列举事例甚繁，可以参看《大正藏》二二（121～128页）。法云解布萨意为“净住”。布萨为说戒之一手续，发源甚远。南齐萧子良号“净住子”，即取义于布萨。僧祐列举其著述，其第十五帙有《讲净住记》一卷，第十六帙有《布萨并天保讲》一卷。子云及其世子巴陵王都有愿文行世，子云有《发愿疏》一卷，巴陵有《造千佛愿》、《舍身序并愿》等。

愿文比较早期的作品而特富文学价值的，应算明梅鼎祚在《释文纪》卷五所收题名为刘遗民所作的《西方誓文》，原载《出三藏记集》之《慧远传》，这是慧远在庐山时莲社十八贤建斋立誓的文字，参加者有梵僧佛陀跋陀罗，即《华严经·入法界品》及《文殊师利发愿经》的翻译者，亦在其列。在此时期，佛家发愿的手续及其意义，已为大家所熟悉。后此梁武帝的《东都发愿文》亦依照此规例发若干愿。但文章之美，当以慧远此篇《西方誓文》为冠冕。慧远此《传》原文云：

既而谨律息心之士，绝尘清信之宾，并不期而至，望风遥集。彭城刘遗民、雁门周续之、新蔡毕颖之、南阳宗炳，并弃世遗荣，依远游止。远乃于精舍无量寿像前，建斋立誓，共期西方。其文曰……。[②]

追寻此文风格与慧远他作，颇为一致，是此篇宜为慧远所撰，梅氏题刘遗民作，即此传先举遗民之名而致误，名从主人，特为订正。

梁简文帝萧纲撰有《千佛愿文》及《四月八日度人出家愿文》，载梅鼎祚《释文纪》卷二十一。《千佛愿文》云：

盖闻九土区分，四民殊俗，昏波易染，慧业难基。故法身寂镜，有照斯感，涤无明于欲海，度苍生于宝船。或轻慈导舍，薄笑牵悲，曲艳

① 《大正藏》二二，1056页。

② 以下不录，请参苏晋仁标点本《出三藏记集》卷一五，567页。

口宣，斜光顶入。自鹿树表光，金河匿曜，故像法众生，希向有形；虽千圣异迹，一智同涂。弟子某甲，久没迷波，长流苦沫，不生意树，未启心灯。而盖生一念，敬造千佛。虽复无上无为，极相难辨，非空非有，妙智谁观。而绀发日光，莲眸月面，庶可长表诚敬，永寄心期。

《四月八日度人出家愿文》云：

弟子萧纲，以今日建斋设会，功德因缘，归于十方尽虚空界一切诸佛，归依十方尽虚空界一切尊法，归依十方尽虚空界一切圣僧。窃闻《涅槃经》言：身如画水，随画随合，是身不净，九孔常流，凡夫愚人，常行味著，愚痴罗刹，止住其中。又如《瑞应经》言：沙门之为道也，舍家妻子，捐弃爱欲，断绝六情，守戒无为；其清净得一心者，则万邪灭矣。一心之道谓之罗汉，声色不能染，荣位不能屈，难动如地，以免忧苦。故知出恩爱狱，薄俗为难；善来比丘，其福深重。弟子以此因缘，今日度人出家。愿一切六道四生，常离爱欲；永拔无明根，削遣暗惑心，修习般若慧。足践轻轮之光，口说悬珠之辨；被忍辱铠，秉智慧刀，乘菩萨车，坐如来座；结缠披解，顶相光明，戒因清白，后报尊重。所有果业，皆悉胜出，受持法藏，为佛真子，一切道行，皆悉能行，一切大誓，不休不息。仰愿十方尽虚空界一切诸佛，仰愿十方尽虚空界一切尊法，仰愿十方尽虚空界一切圣僧，咸加证明。又仰愿十方尽虚空界一切诸天，仰愿十方净虚空界一切诸仙，仰愿十方尽虚空界一切聪明正直、守护一切善神。又愿今日见前幽显大众，咸加证明。今日誓愿，使弟子萧纲得如所愿，满菩提愿。一切众生皆悉随从，得如所愿。

此文先陈皈依十方三宝，包括佛、法、僧众，次言度人出家，愿常离爱欲，永拔无明；受持法藏，为佛真子。一切大誓不休不息。复仰愿十方三宝咸加证明，十方天、仙、一切善神咸加证明，使弟子萧纲等得满菩提愿，一切众生得如所愿。此篇措词较简，可谓标准的愿文。

萧子良《净住子》中《发愿庄严门三十一》[①] 文繁不具引，大意为述三毒之为害，必常发弘愿，以自庄严；愿众生之眼、耳、鼻、舌、身、意，皆能

① 文见梅鼎祚：《释文纪》卷十八，出《广弘明集》。

免除烦恼。

宋代黄庭坚撰有《发愿文》云：

> 菩萨师子王白净法为身，胜义空谷中，夺迅及哮吼，念弓明利箭，被以慈哀甲，忍力不动摇，直破魔王军，甘露为美食，解脱味为浆。游戏于三乘，安住一切智，转无上法轮。我今称扬，称性实语。以身、口、意，筹量观察，如实忏悔。或从昔来，因痴有爱，饮酒食肉，增长爱渴。入邪见林，不得解脱。今者对佛，发大誓愿：
>
> 愿从今日，尽未来世，不复淫欲。
>
> 愿从今日，尽未来世，不复食肉。
>
> 设复淫欲，当堕地狱，住火坑中，经无量劫。
>
> 一切众生，为淫乱故，应受苦报，我皆代受。
>
> 设复饮酒，当堕地狱，饮洋铜汁，经无量劫。
>
> 一切众生，为酒颠倒，应受苦报，我皆代受。
>
> 设复食肉，当堕地狱，吞热铁丸，经无量劫。
>
> 一切众生，为杀生故，应受苦报，我皆代受。
>
> 恭惟十身，洞彻万德，庄严于刹尘，刹尘为我作证，设经歌罗逻身，忘失本愿，惟垂加被，开我迷云。稽首如空，等一痛切。愿我以此，尽未来际，忍可誓愿，根尘清净，具足十忍。不由它，入一切智。

此文原藏台湾林季丞氏，后在《墨迹大观》上刊出。

往例，缁流披剃，或拜师皈依，有时要立下发愿文，誓立若干愿，一般为十愿。姑举一例。画家恽格（南田）二十九岁时，在顺治十八年辛丑（1661）书写发愿文一册，其文略云：

> 秉承佛教优婆塞法轮华严经典，现生求愿。弟子恽格谨至心五体投地稽首，皈依华严教主……皈依造华严论方山通玄李长者大论佛……依创十愿……令此愿于现在生中即得成就，永无退失。十愿者：
>
> 一愿早证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
>
> 二愿忏悔一切罪孽……
>
> 三愿在在处处得常亲近善知识……
>
> 四愿于一切法及善知识凡有所闻，精勤修习……

五愿于现在生中得大智慧，强加诗（?）持……

六愿兴大布施

七愿以优婆塞身持守净戒……

八愿现前眷属皆得圆满……

弟子恽格立愿

文载《壮陶阁书画录》十。南田早岁有一段传奇式经历，彼于建宁兵败，为清兵所俘，以能画被浙闽总督陈锦收作养子。顺治九年秋，与其生父恽日初相会于灵隐寺，其家传称“即剃染留寺中”。其实并未正式出家，未有法号。此《发愿文》只用俗名恽格，署称弟子；乃以优婆塞身份立此愿文。[1]

黄征编纂《敦煌愿文集》，取极度宽的观点，采广义的愿文说，把所有斋文……都看作愿文，标题作愿文，其实多出自拟议，一概收入《愿文集》中，似不免有点“滥”。他说：“愿文的产生，可推溯至上古时期”，并引用《文心雕龙·祝盟》中伊耆氏以祭八神的蜡辞，“则上皇祝文，爰在兹矣”，认为“伊耆、舜的时代就有这样的传世愿文了”。其实此蜡祭辞原见《礼记·郊特牲》，不必引《文心雕龙》。他把祝辞和愿文合为一体，我觉得未甚妥当。祝与愿原是两回事。

《周礼》有掌制作祝辞的专职——大祝，“大祝掌六祝之辞以事鬼神，祈福祥，求永贞”。祝的目的在求福祥，福与祥二字同义互训。

我们看许慎《说文解字》示部，列举各个与福字有关而互相为训的从“示”诸字：

福，备也。

祉，福也。

禄，福也。

褫，福也。（见《尔雅·释诂》）

祥，福也。

祯，祥也。

礼，事神致福也。

禛，以真受福也。

---

① 可参看杨臣彬：《恽寿平》，15页。

禬，祝福也。

祷，告事求福也。

祈，求福也。

禬，会福祭也。

祠，报福也。[1]

讄，祷也，累功德以求福也。[2]

上列诸字都与福祥同义。今人仍称曰“祝福”，祝的责任是代撰写祷告求福的文字。求福和下愿全不一样。

“祝辞”的范围与门类更广。《太平御览・礼仪部》有“祷祈”一项目，《周礼・小宗伯》：“乃执事祷祠于上下神祇。”“祷祠”二字联言实见于此。祈训求福，祠训报福。《逸周书・尝麦解》：“四月孟夏，王初祈祷于宗。”则为祈祷二字联言之出处。古代祷辞亦曰“诔”。《论语・述而》：“子疾病，子路请祷，子曰：有诸？子路对曰：有之。诔曰：祷尔于上下神祇。子曰：丘之祷久矣。”有注云：“诔，天神之辞也。”天神之辞可名曰“诔”。按：大祝作六辞，其六曰诔。《说文》言部：“讄，祷也，累功德以求福也。《论语》云，讄曰祷尔于上下神祇。从言畾声，讄，或从累。”《说文》讄字下为谥、诔二字，诔下训云，“谥也”。《礼记・曾子问》郑注：“诔，累也。”依许慎之说，讄是累列功德以求福，亦与求福祥之事有关。《论语》之诔，古写作讄，今作诔。《论语・述而》子路语引古之诔辞，殆出于《周礼・大祝》第六之诔，乃属于求福之祝辞，此类自与愿文判然不属一系。

祷辞见于包山楚简，有三种，曰翟祷、罍祷、赛祷。郭店本《五行篇》引《诗・鸤鸠》：“娄人君子，其义（仪）翟也，能翟，肰句（后）能为君子慭（慎）其罚（独）也。”“翟”读为“一”。三者之确解，尚待论定，但亦足见祷与愿之有严格区别。

敦煌写本屡见“愿斋（S・五六一七）”、“愿斋文（S・四五〇七、S・五五九三、P・二〇五八、P・三五六六、P・二二三七）”，已详黄征举出，黄氏把愿斋文都归入愿文。尚有《斋琬文》一类之总名，如P・二九四〇“斋琬文一卷并序”。梅弘理（P. Magnin）有专文讨论。“琬”字有何所取义，迄无

[1] 《周礼郑注》。

[2] 《说文》言部。

的解。或解为琬琰，或读为惋，意指哀惋。但此卷所收文字有“庆皇猷”、“酬庆愿”、“述功德”之类，不能说是悲惋文字。余初疑《集韵》去声二十五，愿为一韵，又二十九换，收从宛诸字有：琬，圭名。琧，《说文》石之次玉者。以“琬”与“琧”为一字重文。愿韵下亦收从夗诸字。“䀛”字见《说文》目部，训揞目，从“䀛”为声之字，又有“擥”。《集韵》二十九换，擥、腕、捥、拏、腎为一字。而换韵又收“愿”，头大貌，在琬、琧之下。愿、琬乃同音、同韵之字，疑“斋琬文”宜读为“斋愿文”，倒言则曰“愿斋文”，与“斋愿文”亦相同。

嗣读《出三藏记集》卷十二，僧祐《法苑杂缘原始集目录序》，是记录旧事以彰胜缘，条例丛杂谓之“法苑”。其细目则有题《佛宝集》、《法宝集》、《僧宝集》，各分上下，依三宝区分。《法宝集》中如《斋主赞叹缘记》出《十诵律》，《岁三长斋缘记》出《正斋经》；而《僧宝集》中之诸咒愿文则均出自《僧祇律》。凡此皆从不同经律抄出，施以“斋”、“咒愿”之题名，故知此类愿文渊源甚远，应追溯至齐梁之世。

“菀”字古与“宛”通，左思《魏都赋》：“菀以玄武，陪以幽林。”注云：“玄武菀在邺城。”“菀”字即苑囿之“苑”。所谓“斋菀文”者，如以“法苑”比拟之，读为“斋苑文”似亦可通。兹提出三解，以备扬榷。

汉字中“愿”字在页部，许慎训为“大头也”。同部有顠字，“颠顶也”。《篇韵》愿、顠二字相同。《尔雅·释诂》：“愿，思也。”《方言》：“愿，欲思也。”古训诂学术语有所谓“愿词”：

> 《说文》丂部：寧，愿词也。
>
> 用部：甯，所愿也。

古语寧训愿，汉《郊祀歌》：

> 穰穰复正，直往寧。颜师古注：言获福既多，归于正道，克当往日所愿也。

其正以“愿”解释寧，故曰“直往寧”。

佛教愿文可以辑成一专书，与《敦煌愿文集》并行。再举一二例，《吴都法乘》二六《倡缘篇》所收，有释智颉发愿文（为吴县维卫迦叶二像修建

作），开皇十七年十一月。有明严澄《刻指月录发愿偈》（万历辛丑）释真可书经发愿文（经入芦芽铁塔）等等。

《普贤行愿赞》，有尼波罗本、藏文本、日本慈云律师收入《梵学津梁》，渡边海旭有专文比勘其文字之异同。日本僧众亦有发愿文[①]，流行甚广，因非本篇范围，故暂从略。

愿原只是希望、愿望，如果用于宗教上的许愿，含义便更深入。西藏人在行五体投地时须先行“许愿”。佛教的许愿，见于《华严经》，有其涵盖宇宙之宏伟气象，所以被称为“不可思议解脱境界，其不可退转”，尤见其坚毅之大勇大无畏之精神。法国散文家蒙田劝人许愿，要特别慎重（《散文集》下，译本，264页），是有道理的。本论文侧重在佛教愿文方面，行大悲愿是每位佛教徒所宜先行许愿的。我且借清代岭南三大诗家之一的陈恭尹《咏木棉诗》一句“愿为飞絮衣天下”以结束吾篇。

① 见《大正藏》第七四册，二三六一号。

敦煌出土镇墓文所见解除惯语考释

——《魏晋南北朝敦煌文献编年》序

王素、李方伉俪著《魏晋南北朝敦煌文献编年》，共收录该地区出土文献，有年代可系者四百七十事，起蜀汉章武元年（221），讫于六朝季岁（589）。凡举简牍，文书，镜、钱、砖、塔铭记，碑志，石窟题记，古籍、写经题识与陶瓶朱、墨书镇墓文，无不网罗甄集，囊括无遗。手此一编，此时期之地下记载，可免钩索之劳，譬诸探骊得珠，有裨于史学者多矣。

出土资料，往往于文献寡征，理董非易，必待集中整比，原委次第，庶几大明。以镇墓文一项而论，吴荣曾初作研究①，其时河洛关陇发掘品总数约三十余件，以东汉和、顺、桓、灵及献帝为多。本编鸠集，起于甘露（257），以迄玄始（421），共六十九件。姜伯勤《道释相激：道教在敦煌》，曾列详表，加以诠释。② 为死者解适，为生者除殃，西陲亦流行此俗，殆古代解除术之遗。《淮南子·修务训》云："禹之为水，以身解于阳盱之河。"高诱注："'解'读解除之解。"《庄子·人间世》记荆氏之木，"故解之以牛之白颡者与豚之亢鼻者"。是解除亦用牲。阳盱之山为河宗氏之所居，禹行解祠于其地，其由来远矣。《论衡·解除篇》谓："解逐之法，缘古逐疫之礼"；又谓"解除之法，众多非一"，其中"解谢土神，名曰解土，为土偶人，以像鬼形，令巫

---

① 吴荣曾：《镇墓文中所见到的东汉道巫关系》，载《文物》，1981（3），56～63页。

② 姜伯勤：《道释相激：道教在敦煌》，见《敦煌艺术宗教与礼乐文明》，266～320页，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

祝延以解土神”。“祝延”一词，见《汉书·外戚传》“酹地皆祝延之”。《论衡·言毒篇》：“南郡极热之地，其人祝树树枯，唾鸟鸟坠，巫咸能以祝延□（去）人疾。”黄晖《校释》读“延”为“涎”，引《淮南子·淑真训》高注“唾祝”连文为证。按马王堆《五十二病方》屡言“涶”（唾）之贲（喷），而继以古（辜）曰、祝曰，当即唾祝之俗。“祝延”为古祝疣（由）科之一法，解除时亦行之。

循览诸镇墓文之惯语，有若干须说明者：

一、注、不得相注忤

前凉建兴三十一年（343）陶斗瓶文云：

> 卅一年三月八日，吴仁姜之身死。天注、地注、年注、岁注、月注、日注、时注。生死异路，千秋万岁，不得相注忤。如律令。[1]

又同日陶斗瓶文云：

> 吴仁姜之身死，天注适值八魁九坎。今下斗瓶、铅人、五谷，当重复仁姜正身，要注去。如律令。[2]

“八魁”、“九坎”皆星名。“八魁”见《后汉书·苏竟传》竟与刘龚书：“八魁，上帝开塞之将也，主退恶攘逆。”八魁之兽，详宋均注。“九坎”者，伯二五一二号《星经·石氏外官》：“九坎九星牵牛南。”亦是星名。

“注”亦称为“注连”或“注忤”。《释名·释天》：“午，忤也，阴气从下，上与阳气忤逆也。”《说文》：“午，啎也，五月阴气逆阳冒地而出也。”忤训逆，故《赤松子章历》卷五《大冢讼章》云：“为某解除家中逆注某身刑厄十二、刑杀百二十殃考（者），皆令销散注滞。”“注连”见《颜氏家训》卷二《风操》“户外列灰，祓送家鬼，章断注连”之文。王利器《集解》引《道藏·洞玄部·赤松子章历》卷六所收《断绝复连章》说之。该章有云：“约敕

① 本书八七号。

② 本书八六号。

四时之官，开通道理，不得拘留某精爽，注复生人。又请北辰司马……收捕某死时雌雄殃杀魁纲之鬼，复注之气，疫速去离某家。”所云：“注复生人”及“复注之气”，即其为祟之由。姜伯勤又引《登真隐诀》卷下“请石仙君一人……主治家中有强鬼，压绝注鬼气为精祟者”，以见“注”之为“注复”及“复连”之事。盖“注”之义缘于疾病，《释名·释疾病》云：“注病，一人死，一人复得，气相灌注也。”盖犹今之言传染病。隋巢元方《诸病源候论》卷二四“注病之候”条：“凡注之言住也，谓邪气在人身，故名曰注。”

此种“注复生人”之事，亦称曰：“注祟”、“复连”。宋傅洞真《太上玄灵北斗本命延生经注》卷中《注解经文》云：

> 冢者，先亡坟墓。征呼者，因阴司考谪，乃追及生人。复连者，先亡传尸，连累生人。

又《金锁流珠引》卷二五云：

> 为鬼入人宅，妄求生人魂魄代死，遂作注祟，祟家中生人。……道士可与救断禁之止，令断生死。[1]

敦煌祁家湾晋十六国墓葬出土镇墓文，多云“今下斗瓶、五谷、铅人”。山西出土灵帝熹平张叔敬解注瓶明言“铅人持代死人”。《赤松子章历》卷一《解五墓章》云：“锡人五形。”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藏建兴廿八年松柏人形解除简，两旁记“柏人当之”（右方）、“松人当之”（左方）。降及宋代，仍流行此习俗。江西彭泽县出土元祐五年（1090）木人俑，上书“柏人当”共若干见。可知作为代死人之俑，铅、锡、松、柏皆可用之。[2] 汉世解土谢神用土偶，道教徒用其术，南北朝时乃有《赤松子章历》，故“章断注连”。章犹黄神越章之章，言天帝使用印信也。

敦煌出土前凉氾心容斗瓶文云：“升平十三年（369）……天注、地注、□□、氾（?）注、立注、獦注、风注、火注、人（尸）注。”（本书一〇一

---

① 张勋燎：《试论我国南方地区唐宋墓葬出土的道教“柏人俑”和石真》，载《道家文化研究》第七辑，312～322页，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② 参见拙作《记建兴廿八年“松人”解除简——汉“五龙相拘绞”说》，载《简帛研究》第二辑，390～394页，北京，法律出版社，1996。

号）獡即獡君。中大文物馆藏序宁简言“皇男皇妇共为祷獡君”，是其例证。

二、诸勾校

长安出土桓帝建和元年（147）加氏瓶文云：

天地使者谨为加氏之家，别解地下，后死妇加亡，方年二十四，等女名借（籍），或同岁月重复勾校日死，或同日鸣（名）重复勾校日死，告上司命、下司禄，子孙所属，告墓皇使者，转相告语，故以自代铅人。①

又永寿二年（156）成家朱书瓶文云：

天地使者告丘丞墓伯、地下二千石：今成氏之家，死者字桃椎，死日时重复年命，与家中生人相拘籍。到，复其年命，削重复之文，解拘伍之籍，死生异簿，千秋万岁，不得复相求索。②

又临潼出土献帝初平元年（190）朱书陶瓶文云：

初平元年七月……谨为刘氏之家□去皇男字阿属，解诸勾□□、诸勾校、岁月勾校、天地勾校、解时日复重勾校。

由上三文，具见凡言重复，必与时日相连，主要解除者是“时日复重勾校”，用以“削重复之文，解拘伍之籍”，“拘伍”与“注忤”、“注连”、“复连”取义应同。观上列文字，有云“或同岁月重复校日”，又曰“日时重复年命”，曰“解时日复重勾校”，均指年时月日之相重，指生死命籍中死人与生人时日之交相注忤，故知拘校即拘伍。余以《说文》戊字下“象六甲、五龙相拘绞”说之，校当读绞。拘伍与注忤、注连、复连、逆注、注祟义无二致。表之如下：

① 《文物参考资料》，1958（7），62～65页。
② 《书道全集》卷三，4～5页，1931。

汉晋成语	晋以后同义语
重复校日	注忤
时日复重勾校	注连
拘校	复连
拘伍	逆注（即注忤之倒言）
拘绞	注祟

刘昭瑞引明朱权《臞仙肘后经》记忌日有天地重复日，云每月己亥日也，犯之宜禳则吉，以说桓帝加氏瓶之岁月重复校日，是也；惟谓“重复”即《太平经》之“承负”，恐未恰当。①

三、用当复地上生人

本书所见各瓶文，常见“用当复地上生人”一语（如三八、三九、四〇、四三、四四、五九、六〇等号，自西晋太康六年至永嘉三年均有之）。其同义异语（西晋建兴二年至沮渠氏北凉玄始十年）有：

用当重复地上生人（八八、一三二、一三八、一四五等号）
当重地上生人（一二五、一二六等号）
用当重复（一二七号）
用当复地上地下（八二、八三号）
生者当重复，死者解除忧（七八号）
便利生人（六三、六五、九二、一一七、一三三等号）
用目福地上生人（六八号）
用赎生人魂魄（七五号）

以上或言“复”或称“重复”。此诸“复”字，有回复、复原之义，故又改称为“福”与“赎”。按此处之“重复”，与“重复校日”、“时日复重勾校”之“重复”，义当有别。

抑又有进者，汉代盛行“变复之家”一说，王充《论衡》屡屡言之，略举如次：

① 刘昭瑞：《“承负说”缘起论》，载《世界宗教研究》，1995（4），100～107页。

变复之家，以久雨为湛，久旸为旱，旱应亢阳，湛应沈溺。（《明雩篇》）

变复之家曰：人君秋赏则温，夏罚则寒。……寒温自有时，不合变复之家，且从变复之说。（《感虚篇》）[①]

变复之家，谓虎食人者，功曹为奸所致也。（《遭虎篇》）

变复之家，谓虫食谷者，部吏所致也，贪则侵渔，故虫食谷。（《商虫篇》）

按变复之家以为天变于上，乃由人之行为过失所招致。王充云：

《春秋》鲁大雩，旱求雨之祭也。旱久不雨，祷祭求福，若人之疾病，祭神解祸矣。此变复也。（《论衡·明雩篇》）

《艺文类聚》卷一〇〇引《会稽典录》：

郡遭大旱，（夏）香进谏曰："……自古先圣，畏惧天异，必思变复，以济民命。"

沈涛《铜熨斗斋随笔》卷七论变复家为阴阳五行家之一术。姚振宗《汉书艺文志条理》谓自"祯祥变怪"至"请雨止雨"，皆所谓变复之家。东汉奏书屡见"变复"、"消复"之语。章怀注解称"变异销复之术"，谓变改而修复。复训修复、复原。由是观之，镇墓文"当复（地上之人）"之"复"，亦如变复家之"复"。变复家言，汉代著述若"请官除讶祥"、"请祷致福"，皆是解除之术。《汉书·郊祀志上》"古天子常以春解祠"，师古注："解祠者，谓祠祭以解罪求福。"镇墓文每言"解适"，适读为谪，解谪与解罪正同。东汉洛阳朱绘瓶文云"解注瓶，百解去，如律令"。当时镇墓，施用铅人，为死者解谪，源于古之解除术，自当属诸变复之家，灼然可见。

本书提供新资料，至为丰富，可讨论者尚多，兹仅拈解除文一例，增演前修，聊作锥指，蠡测隅见，或于君书不无小补也欤。

1997 年清明前二日

---

① 按：变复家谓喜怒赏罚，招致寒温。《论衡》于《寒温篇》、《谴告篇》力辟之。参阅黄晖：《论衡校释》卷五《感虚篇》注释，216～252 页，长沙，商务印书馆，1938。

港台地区敦煌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

敦煌学的研究对象，实际应包括当地的壁画、塑像艺术，以及文书两大部分。一般所谓敦煌学，似多侧重后者。

香港在1949年以前，是国内文化人避地的活动区域，同时亦是文物聚散、传播的一个海外重点。远在斯坦因未到莫高窟之前，广东收藏家已有一些前代写经流传。像北山堂所藏的钤有吴荣光筠清馆藏印的唐人写经，便是一个例子。伯希和在石窟取得经卷，曾于北京展示，其时番禺叶恭绰与罗振玉、王仁俊、蒋斧曾同往会见。[①] 他在《矩园序跋》第一辑《北魏昙鸾手写涅槃经注跋》上说：他所藏敦煌经卷不下百事，特别重视此卷，两度为写题跋，考出它是《婴儿行品》、《十功德品》，谓“其书法朴劲，犹有隶意，应为北魏昙祖手迹”。又称“其时在港与诸善信创设‘华南佛学院’[②]，出示此卷，与人观赏”。此卷现保存于上海图书馆，列号一四七[③]，其卷末叶氏手书题跋，署民国三十八年（1949）六月，此文实为居香港时所作。叶氏于民国三十七年在港，曾撰《索统道德经跋》，自言“所见敦煌字迹逾千，此卷见于李木斋

① 《叶氏年谱》记其事在宣统元年（1909）冬，时叶公二十九岁，方供职邮传部承政厅长。

② 应作华南学佛院，叶氏误记。据秦孟潇提供《倓虚法师纪念专刊》，民国三十七年（1948）叶老与王学仁等五位成立华南学佛院董事会，由倓虚首任院长兼主讲，然叶氏《昙鸾卷自跋》则题作民国三十八年六月，相差一年。

③ 吴织人等：《上海图书馆敦煌遗书目录》，载《敦煌研究》，1986（2）、（3），收一五九件，载叶跋手书，原文末系有年月。

处，与《三国志》残本，可称双璧”。同年，又为张谷雏题撰《敦煌石室图籍录序言》，追述清学部派人取回石窟经卷经过。[①] 先是民国十年（1921）叶氏任交通部长，旋兼任交通大学校长，与李木斋、王树枏、罗振玉辈发起组织“敦煌经籍辑存会”，即于是岁十一月成立。[②] 京师图书馆自敦煌取回之八千余经卷，实由叶氏属陈垣、李正刚编目，编成《敦煌劫余录》。叶氏亦著《关东厅旅顺博物馆敦煌佛典》一文。他提倡敦煌研究一向不遗余力，论著又多作于香港，今天要谈香港之敦煌学，叶氏是一位导夫先路的人物，应该予以表彰。

敦煌文书之正式流通，实起于1952年榎一雄把英藏斯坦因编号（一—六九八〇）摄成缩微胶卷行世。当时我正在香港大学任教，遂请郑德坤教授在英伦代购得一部，这在20世纪50年代来说非常不容易。我因有《敦煌老子想尔注校笺》之作（1956），引起欧洲学界对道教的重视。我又陆续刊布一些敦煌本《文选》及《琵琶谱》的研究论文，多数刊于《新亚学报》。后来新亚书院成立研究所，亦购英藏斯卷一部，引起潘重规、梅应运等的注意，潘君几种敦煌著作，如《文心雕龙合校》、《诗经卷子》、《瀛涯敦煌韵辑新编别录》，从1970年开始，都列为新亚研究所的专刊。1974年起，又在香港创办《敦煌学》杂志，出第一辑。

本人从事敦煌研究工作已有荣新江的评介，不用多赘。由于本人曾被法国邀请在法国科学中心研究，又参加远东学院工作，多次莅法京，接触原物较多，所著不少专书及论文在欧洲印行。1982年以后，为东京二玄社选辑《敦煌书法丛刊》，月出一册，历时三载，得二十九册，收录约一四〇件，皆学术性重要代表文书，附以解说，就中以韵书P·C·二〇一一，影印清晰，最有裨于学人。

我的研究范围比较宽广，略举其要：（一）道教文书（如《登真隐诀》、《想尔注》）；（二）有关禅家史料文献；（三）乐、舞初步讨论；（四）画稿研究；（五）曲子词之补录、校订；（六）邈真赞及愿文进一步辑说；（七）《昭明文选》写本之全面编集。

在海外，限于地域隔阂，未能专心研究，殊深愧悚。尤以资料性的著述要有耐心等候材料。耗时甚久。以今年北京中华书局刚刚出版的《文选》而言，其实我自1957年起在《新亚学报》发表《敦煌本文选斠证》，利用英京

---

① 二文俱见《矩园序跋》第二辑。

② 有宣言载《叶氏年谱》。

资料，已列出十六种写本，现在集中这三十余件，取得全面性整理，还要感谢众多朋友的勷助，积四十余年点滴积累，方有这样的成果。

1987 年 6 月，由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与香港中华文化促进中心合作，首次在香港举办敦煌吐鲁番国际学术会议，并借得上海博物馆所藏一批敦煌经卷来港展出，季羡林、周绍良、金维诺诸老一辈学者均莅港参加，极一时之盛。我因之有《写经别录》之作。1993 年夏季，香港召开“第三十四届亚洲与北非研究国际学术会议”，其中敦煌学被列为会议以一个重要课题进行专门研究，来自国内外数十名学者云集香江。此两次会议的部分论文后来选辑为《敦煌学文薮》，由台湾新文丰公司出版。其间，我因得到香港中华文化促进中心与香港中文大学新亚书院梁秉中院长的支持，1992 年在新亚书院设立“敦煌吐鲁番研究中心”这一机构。近十年来，不断延揽国内年轻一辈学人莅港参加工作，出版著作甚多，计有两个系列：一为“敦煌吐鲁番研究中心丛刊”已出书九种，就中以荣新江《英国图书馆藏敦煌汉文非佛教文献残卷目录（S・六九八一号——三六二四号）》与我主编，姜伯勤、项楚、荣新江等合著之《敦煌邈真赞校录并研究》二书为重要。前者补英京敦煌目录之所未收，后者总结前人研究成果，十分有用。另一系列为《补资治通鉴史料长编》，利用敦煌、吐鲁番出土资料补文献之不足，已出书五种，其中《新莽简辑证》、《魏晋南北朝敦煌文献编年》皆创新之作（此二系列皆由台湾新文丰公司出版)。[①] 促进中心对敦煌研究工作特别支持，除先期由其出版的

---

① 《敦煌吐鲁番研究中心丛刊》已出版九种：

（1）饶宗颐主编《敦煌琵琶谱》。

（2）饶宗颐主编《敦煌琵琶谱论文集》。

（3）饶宗颐主编，项楚、姜伯勤、荣新江合著《敦煌邈真赞校录并研究》。

（4）荣新江编著《英国图书馆藏敦煌汉文非佛教文献残卷目录（记录 S・六九八一——一三六二四号)》。

（5）张涌泉著《敦煌俗字研究》。

（6）黄征著《敦煌语文丛说》。

（7）杨铭著《吐蕃统治敦煌研究》。

（8）饶宗颐主编《敦煌学文薮》。

（9）赵和平著《甘棠集研究》。

《补资治通鉴史料长编稿系列》，已出版六种：

（1）饶宗颐、李均明著《敦煌汉简编年考证》。

（2）饶宗颐、李均明著《新莽简辑证》。

（3）王素著《吐鲁番出土高昌文献编年》。

（4）王素、李方著《魏晋南北朝敦煌文献编年》。

（5）王辉著《秦出土文献编年》。

（6）刘昭瑞著《汉魏石刻文字系年》。

学术杂志《九州学刊》，增设《敦煌学专号》刊出数期。其后北大出版社计划印《敦煌吐鲁番研究》巨型专刊，由季羡林、周一良和我挂名主编，至今已出四期，都由促进中心补助部分经费，此一刊物，受到学界高度评价与欢迎。

香港志莲净苑多年来对佛经研究出版和佛教人才的培养做出不少贡献，出版了一些有关敦煌的佛教著述，很值得赞扬。香港商务印书馆和敦煌研究院合作出版《敦煌石窟全集》，把壁画分成十三大类，全书预计二十八卷，已列入文物局重点出版项目，融汇百年来研究成果，由院方组织专家分头执笔，要五六年方能完成，确是一项伟大工程。馆方还发起“佛迹防护功德林”，对于敦煌胜迹的保护工作，贡献出一分力量。

台湾敦煌研究，发轫自苏莹辉，20 世纪 40 年代彼曾在敦煌研究所工作，移居台湾之后，初时考证瓜沙二州史事，又撰《敦煌艺文志》，所著合辑为《敦煌学》二集，继又致力于敦煌艺术之比较研究，文章多在故宫刊物发表。

台湾“中央图书馆”有经卷一百五十余件，1976 年 12 月潘重规整理编印（由石门图书公司出版六册）。潘氏由港居台，执教于中国文化大学，倡设敦煌学会，《敦煌学》期刊随之迁台，由 1982 年第 3 期起至今出至 17 期，现由嘉义中正大学郑阿财负责其事。潘重规治敦煌文书，早在 1941 年写过《尚书释文残卷跋》（后来又刊于《学术季刊》三卷三期，1955），是一篇很重要的论著。后来他校勘《诗经》卷子、《云谣集》、《秦妇吟》、《敦煌韵辑》、《变文集》、《坛经》等，都喜欢加上“新书”来命名。他和学生协力编辑《敦煌俗字谱》是一大工程，金荣华且为此书编制索引。但评者认为取材过于狭窄，难以代表敦煌文献俗字的全貌，然而却引起他门下很多后起学人对敦煌的字书作深入探讨，形成一股热潮；郑阿财提出唐代字样学的新课题，朱凤玉对《字宝》、《正名要录》的研究，使人对唐代语文，有崭新的认识，林玫仪之于曲子词的斠订，还有陈铁凡对敦煌群经校证的业绩，王叔岷之校《庄子》，周凤五之治《太公家教》、《六韬》，林聪明之于《百行章》、《周秦行纪》，王三庆之于“类书”，皆有心得。金荣华在总结台湾四十年来的敦煌文书整理之时，认为成绩较突出的是目录提要、文字及变文三项。我以为文字方面，最有成就。[①] 台湾对敦煌学的最大贡献特别表现在出版方面，高本钊先生所创办的新文丰出版公司领先刊出《敦煌宝藏》，在 1981—1986 年综合印成五十五册（黄永武编），又编辑《敦煌丛刊》十六册。复集两岸专家论著，编成《敦

① 金荣华：《台湾地区四十年来之敦煌文书整理》，见《庆祝潘石禅九秩华诞敦煌学特刊》。

煌学导论》初集（十四册）、二集（已出十二册，皆由林聪明主编）。其他有关敦煌著述的出版包括法京学人左景权、陈祚龙、吴其昱、陈庆浩等人作品以及香港本人主编的两大系列丛书。没有他的勇气和精神，二十年来不遗余力，促成敦煌文书的流通，不易有今天的成绩。

到目前为止，敦煌学最大的成就，仍在资料方面的整理工作。编印各地区所有资料，仍在积极进行，尚待完结，难得的是文献分类校录方面，已做出很好的成绩，像天文历法类、医药类，在科技方面，有极佳收获。韵书、语汇文学方面成就亦高。

窃以为此后动向，必须从专题着眼，将资料综合分析，作深化工夫，不只是一草一木的揭橥，而是具体地对某一问题的沿流溯源，究其演变之迹。必须结合两岸学人的研究成果。[①] 还有两点似乎应该特别引起注意：

（一）研究新方向应重视溯源

石窟文书资料与汉简资料可以结合探索，悬泉简的大量发现大可增进对汉代敦煌现状的了解。

（二）被忽略的新课题的提出

像吴其昱研究P·一四一二的希伯文写本。于阗文书中的耆婆书，对中印医药交流有重大意义，有待仔细研究，即其一二例。

香港的敦煌研究，目前是与大陆学人合作，骈肩共进，希望以后在各位督导之下，能够有更进一步的表现。多谢指教。

① 例如甘肃出版的敦煌本《古文尚书校注》对陈、潘论文绝未提及。

我和敦煌学

敦煌学在我国发轫甚早。我于 1987 年写过一篇《写经别录》，指出叶昌炽在《缘督庐日记》中，他已十分关注石窟经卷发现与散出的事情，有许多重要的报道。近时荣新江兄发表《叶昌炽——敦煌学的先行者》一文，刊于伦敦 *IDP News* 1997 年第 7 期，说得更加清楚。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至今，国内敦煌研究，寖成显学，专家们迎头赶上，云蒸霞蔚，出版物包括流落海内外各地收藏品的影刊——英京、俄、法以至黑水等处经卷的整理集录，令人应接不暇，形成一股充满朝气的学术生力军。以往陈寅老慨叹敦煌研究为学术伤心史，现在确已取得主动地位，争回许多面子。此后，海外藏品，陆续影印出来，学者们不必远涉万里重洋，人人可以参加研究了。

我一向认为敦煌石窟所出的经卷文物，不过是历史上的补充资料，我的研究无暇对某一件资料作详细的描写比勘，因为已有许多目录摆在我们的面前，如英、法两大图书目录所收藏均有详细记录，无须重复工作。我喜欢运用贯通的文化史方法，利用它们作为辅助的史料，指出它在某一历史问题上关键性的意义，这是我的着眼点与人不同的地方。

张世林先生两度来函，要我写《我与敦煌学》一文，万不敢当，久久不敢下笔。我本人过去所做的敦煌研究，荣新江兄已有文评述，见于复旦大学出版的《选堂文史论苑》（265～277 页），我的重要著述和对学界的影响，详见该文，不必多赘。现在只谈一些值得记述的琐事，追忆我如何对敦煌资料

接触的缘遇。

我最先和敦煌学结缘是因为从事《道德经》校勘的工作。1952 年我开始在香港大学中文系任教，那时候《正统道藏》还是极罕见的善本，我还记得友人贺光中兄为马来亚大学图书馆从东京购得小柳气司太批读过的《正统道藏》，价值殊昂，当时香港及海外只有两部道藏，无异秘笈。我因代唐君毅讲授中国哲学的老、庄课程，前后三载，我又研究索𬘘写卷（有建衡年号），做过很详细的校勘工作。我和叶恭绰先生很接近，他极力提倡敦煌研究，他自言见过经卷过千件，对于索𬘘卷他认为绝无可疑（可参看他的《矩园余墨》）。以后我能够更进一步从事《老子想尔注》的仔细探讨，实导源于此。正在这时候，日本榎一雄在伦敦拍制 Stein 搜集品的缩微胶卷，郑德坤先生方在剑桥教书，我得到友人方继仁先生的帮助，托他从英伦购得了一部，在 20 世纪 50 年代，我成为海外私人唯一拥有这部缩微胶卷的人物。我曾将向达《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中的伦敦读敦煌卷的初步记录核对一遍，这样使我的敦煌学知识有一点基础。我讲授《文心雕龙》亦采用英伦的唐人草书写本，提供学生参考。1962 年，香港大学《中文学会年刊》印行的《文心雕龙研究专号》最末附印这册唐写本，即该缩微影本的原貌。当时我已怀疑榎氏拍摄的由第一页至第二页中间，摄影有夺漏。1964 年我受聘法京，再至伦敦勘对原物，果有遗漏。这一本专号所复印，实际上是唐本的第一个（有缺漏的）影印本，如果要谈《文心雕龙》的版本，似乎应该提及它，方才公道。

所谓“变文”，本来是讲经文的附属品，源头出于前代陆机《文赋》“说炜晔而谲诳”的“说”，与佛家讲诵结合后，随着佛教在华的发展，逐渐形成一崭新的“文体”的变种。但从“变”这一观念加以追寻，文学有变种，艺术亦有变种，两者同时骈肩发展，和汉字的形符与声符正互相配合。文字上的形符演衍为文学上的形文，文字上的声符演衍为文学上的声文。刘勰指出的形文、声文、情文三者，形与声二文都应该从文字讲起。所谓变文，事实上应有形变之文与声变之文二者。可是讲变文的人，至今仍停留在“形”变这一方面。古乐府中仍保存“变”的名称，声变则凡唱导之事皆属之。试以表示之如下：

变文 { 形文→变相　　图像之属
　　　 声文→字音节奏　　韵律唱腔之属

我写过一篇从《经呗唱导师集》第一种《帝释天乐般遮琴歌呗》加以说明的文章。姜伯勤兄因之撰《变文的南方源头与敦煌唱导法匠》，唱导是佛经唱诵音腔的事，我所说变文的声变之文应该是这一类。大家热烈讨论形变之文的变相，只讲到“变文”的一面，对于声变之文这另一面则向来颇为冷落，甚至有误解。王小盾博士对这一点有深刻的认识，可惜不少人至今尚不能辨析清楚。南齐竟陵王萧子良在鸡笼山邸与僧人讲论的是“转读”问题，即谋求唱腔的改进，与声调完全不相干。到了唐代教坊有大量的“音声人”，音声人还可以赏赐给大臣。《酉阳杂俎》记玄宗赐给安禄山的物名单，其中即有音声人一项，《两唐书·音乐志》音声人数有数万人之多。敦煌的乐营有乐营使张怀惠（P·四六四〇）与画行、画院中的知画都料董保德（S·三九二九）相配合，一主声变的事务，一主形变（变相）的事务，两者相辅而行。变文之音声部分，还须再作深入的研究。敦煌乐舞方面，亦是我兴趣的重点，我于1956年初次到法京，看了P·三八〇八号原卷，写有专文补正林谦三从照片漏列的首见乐曲的《品弄》谱字，由于我在日本大原研究过声明，又结识林谦三和水原渭江父子，对舞谱略有研究。我于1987年初提出研究舞谱与乐谱宜结合起来看问题，我讲敦煌琵琶谱，仔细观察法京原件及笔迹，事实是由三次不同时期不同人所书写的乐谱残纸，黏连在一起，把它作为长卷，长兴四年才写上讲经文，可以肯定琵琶谱书写在前，无法把它作为一整体来处理。叶栋当它全部视为一套大曲是错误的。我这一说已得到音乐界的承认。我主张乐、舞、唱三者应该联结为一体之说，引起席臻贯的注意，他力疾钻研乐舞，把它活现起来，因有乐舞团的组织，我忝任顾问，他二度到香港邀我参观，深获切磋之乐。1994年9月6日我到北京，在旅馆读 *China Daily* 的文化版得悉他病危的噩耗，十分痛惜。1995年7月，敦煌乐舞团随石窟展览莅港表演，我追忆他写了一首律诗云：“贺老缠纮世所夸。紫檀捲拨出琵琶。新翻旧谱《胡相问》，绝塞鸣沙不见家[①]。孤雁忧思生羯鼓，中年哀乐集羌笳。潜研终以身殉古，叹息吾生信有涯。”表示我对他的哀悼。

敦煌各种艺术尤其是壁画，我是最喜欢的，由于长期旅居海外，无条件来作长期考察，无法深入研究，只得就流落海外的遗物作不够全面的局部扪索。我所从事的有画稿和书法二项。我们深感唐代绘画真迹的缺乏，所谓吴道子、王维都是后代的临本。1964年我在法京科学中心工作，我向戴密微先

① 庄严所藏敦煌《浣溪沙》佚词，起句云“万里迢亭不见家，一条黄路绝鸣沙”。

生提出两项研究工作，其一是敦煌画稿，后来终于写成《敦煌白画》一书，由远东学院出版。我年轻时学习过人物画像的临摹，有一点经验，我特别侧重唐代技法的探索，粉本上刺孔的画本，法京有实物可供研究，亦为指出，我方才明了到，布粉于刺孔之上留下痕迹断续的线条便于勾勒，这样叫做粉本。近日看见胡素馨（S. F. Fraser）的《敦煌的粉本和壁画之间的关系》一文（《唐研究》三期），文中在我研究的基础上归纳出粉本草稿有五种类型，计壁画、绢幡画、藻井、曼陀罗四类，绢幡画则可分临与摹二类。实则临与摹二者，临是依样而不遵照准确轮廓，摹则依样十足。这些画样，画人运用起来可以部分摹、部分临，亦不必限于幡画。

书法的研究，我在接触过 Stein 全部微卷之后，即加以重视，立即写一篇《敦煌写卷的书法》附上《敦煌书谱》，刊于香港大学 1961 年的《东方文化》第五卷。后来居法京排日到国家图书馆东方部借阅敦煌文书。先把法京收藏最早的北魏皇兴五年书写的《金光明经》和永徽年拓本的唐太宗书《温泉铭》作仔细的研究。以后遍及若干重点的经卷写本，作过不少专题研究，除作解题之外还注意到字体的花样，1980 年秋后在日本京都讲学，承二玄社邀请为主编《敦煌书法丛刊》，分类影印，从 1983 年起，月出一册，共二十九册，前后历时三载。每一种文书都作过详细说明或考证。由于翻成日文，在国内流通不广，周绍良先生屡对作者说“各文书的说明，极深研几，应该合辑成一专书，独立出版”。至今尚无暇为之。本书又有广东人民出版社刊印本，题曰《法藏敦煌书苑菁华》共八册。

我于 1963 年出版《词籍考》一书，戴密微先生了解我对词学薄有研究，约我合作写《敦煌曲》，由于任老旧著《敦煌曲校录》录文多所改订，与原卷不相符，须重行勘校，我又亲至英伦检读原件，时有弋获，如《谒金门》开于阗的校录、五台山曲子的缀合等等。任老后出的《总编》和我有一些不同看法，特别对《云谣集》与唐昭宗诸作，我有若干专文进行讨论，已收入另著《敦煌曲续论》中（台湾新文丰出版公司，1995）。《昭明文选》的敦煌本，亦是我研究的专题，我首次发表敦煌本《文选》的总目和对《西京赋》的详细校记，我现在汇合吐鲁番写本另附精丽图版与详尽叙录勒成专书，将由中华书局印行。

《文选》序有“图像则赞兴”一句话，我作了详考，在《敦煌白画》里面，我有一章讨论邈真赞的原委。法京友人陈祚龙君从敦煌写本邈真赞最多的P·三五五六（九人）、三七一八（十七人）、四六六〇（三十九人）三卷及

其他录出，辑成《唐五代敦煌名人邈真赞集》一专书，开辟一新课题，继此有作，得唐耕耦、郑炳林二家。1991、1992 年间余复约项楚、姜伯勤、荣新江三君合作重新辑校，编成《敦煌邈真赞校录并研究》，方为集成之作。

所谓敦煌学，从狭义来说，本来是专指莫高窟的塑像、壁画与文书的研究，如果从广义来说，应该指敦煌地区的历史与文物的探究。汉代敦煌地区以河西四郡为中心，近年出土秦汉时期的简册为数十分丰富，尚有祁家湾的西晋十六国巨量陶瓶。又吐鲁番出土文书中有敦煌郡所领的冥安县佛经题记。所以广义的敦煌研究应该推前，不单限于莫高窟的材料。

1987 年得到香港中华文化促进中心协助，与中文大学合作举办敦煌学国际讨论会。1992 年 8 月，该中心帮助我在香港开展敦煌学研究计划，在中文大学的新亚书院成立敦煌吐鲁番研究中心，延揽国内学人莅港从事专题研究，由我主持出版研究丛刊，主编专门杂志。先时于《九州学刊》创办《敦煌学专号》，出过四五期。后来与北京中国敦煌吐鲁番学会、北京大学中古史研究中心、泰国华侨崇圣大学中国文化研究院合作，办一杂志即《敦煌吐鲁番研究》，由季羡林、饶宗颐、周一良主编，每期三十万字，至今已出版第一卷（1996）、第二卷（1997），第三卷正在排印中。此外香港敦煌吐鲁番中心复出版专题研究丛刊，由我主其事，先后出版者有八种。我提倡辑刊《补资治通鉴史料长编》，用编年方法，把新出土零散史料加以编年，使它如散钱之就串，经过数年工夫，已稍有可观。

兹将香港敦煌吐鲁番中心已出版《敦煌吐鲁番中心研究丛刊》开列如下：

（1）饶宗颐主编《敦煌琵琶谱》。

（2）饶宗颐主编《敦煌琵琶谱论文集》。

（3）饶宗颐主编，项楚、姜伯勤、荣新江合著《敦煌邈真赞校录并研究》。

（4）荣新江编著《英国图书馆藏敦煌汉文非佛教文献残卷目录（记录S·六九八一——一三六二四号）》。

（5）张涌泉著《敦煌俗字研究》。

（6）黄征著《敦煌语文丛说》。（获“董氏文史哲奖励基金”一等奖）

（7）赵和平著《敦煌本甘棠集研究》。

（8）杨铭著《吐蕃统治敦煌研究》。

（9）饶宗颐主编《敦煌学文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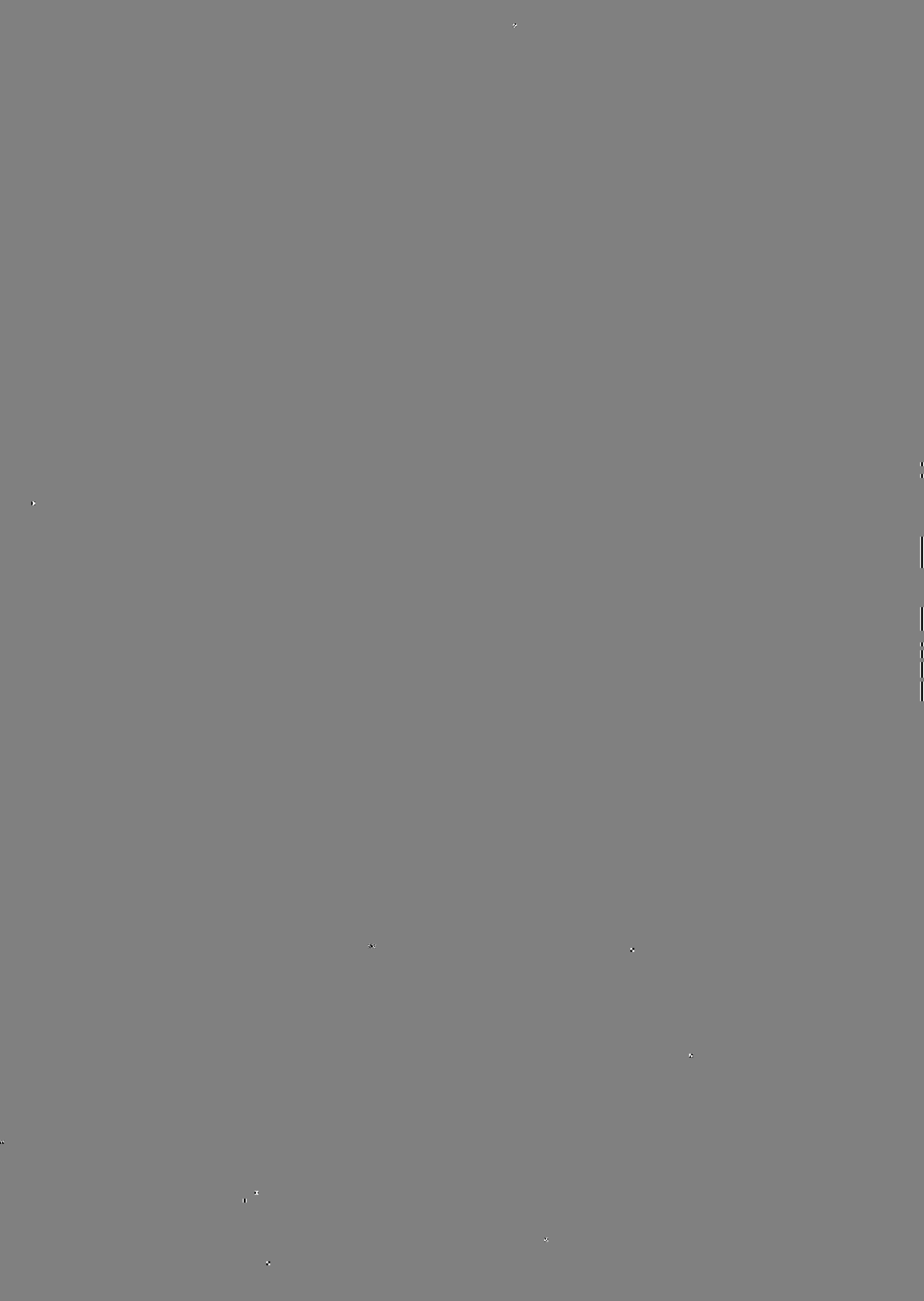
《补资治通鉴史料长编稿系列》，由饶宗颐主编，已出版及排印的有八种：

（1）王辉著《秦出土文献编年》。
（2）饶宗颐、李均明著《敦煌汉简编年考证》。
（3）饶宗颐、李均明著《新莽简辑证》。
（4）王素著《吐鲁番出土高昌文献编年》。
（5）王素、李方著《魏晋南北朝敦煌文献编年》。
（6）刘昭瑞著《汉魏石刻编年》。
（7）陈国灿著《吐鲁番出土唐代文献编年》。
（8）李均明著《居延汉简编年》。

其他在撰写中有下列各种：

胡平生著《楼兰文书编年》。
姜伯勤著《唐代敦煌宗教文献编年》。
荣新江、余欣著《晚唐五代宋敦煌史事编年》。

莫高窟储藏的经卷图像早已散在四方，据粗略统计有数万点之多，目前正在清查，作初步比较可靠的全盘统计。这些秘笈为吾国文化史增加不少的研究新课题，同时开拓了不少新领域，为全世界学人所注目。近日欧洲方面，特别在英京已有《国际敦煌学项目通讯》（*Newsletter of The International Dunhuang Project*，缩写为 *IDP*）的刊物。我和日本藤枝晃教授被推为资深 Editor 人物之一，殊感惭愧。目前我所从事的研究工作，还有甲骨学、简帛学部分，忙不过来，只好挂名附骥，聊尽推动之责。我于上文列出的各种工作，我要衷心感谢得到国内多位年轻有为学者的支持，还希望有力者对我们鼎力充分的饮助，使我能够继续完成这一心愿。以渺小之身，逐无涯之智，工作是永远做不完的，我这一点涓滴的劳绩，微不足道，匆促写出，倍感惶悚，就到此为止，算是交卷了吧。





法京所藏敦煌群书及书法题记

卷八 饶宗颐二十世纪学术文集·敦煌学



目　录



序

往岁大英博物馆得东洋文库榎一雄、山本达郎两先生之助，将所藏斯坦因取去之敦煌写卷全部摄成显微胶卷。时郑德坤教授在剑桥，为余购得一套，得于暇时纵观浏览。是为余浸淫于敦煌学之始。

唐代敦煌地方有十七大寺，一如欧洲中古之教堂，为施政敷教之所。经卷原多由僧寺保存，间有钤上某寺之印章。佛经大量出自僧徒之手写。道经纸墨及书写特精，则似来自京畿，初被当作纸张以其背面供书写练习之用。叶昌炽《语石》论："唐代工行书以缁流为最，自怀仁《圣教序》出，遂有院体之目。"以英伦藏品所见，抄《圣教序》者，即有三卷之多（以斯四六一二及四八一八为佳）。又有临《十七帖》者（斯三七五三）。余因之有《敦煌书谱》之选印。（拙文刊于1959年香港大学之《东方文化》第五卷第一及第二期）。此又余注意敦煌书法之开端。

1964年受法京科学研究中心（C. N. R. S.）之聘，遂有机缘大量接触伯希和取去之原卷。1976年春，以远东学院（E. F. E. O.）约，第三次莅法京。余先后有《敦煌曲》、《敦煌白画》二书之作，前者实与戴密微先生合著。戴先生于敦煌研究，提倡最力，法京因之有敦煌研究小组之组织。由苏远鸣（M. Soymié）主持，余亦忝任成员之一。故经常阅读法京写卷，佳书妙品，日寝馈于其中。《宣和书谱》所记经生书之妙者，往往遘之，为之神往。每欲集其精品，勒成专著，牵于他务，未遑进行。

1978年秋后，余自香港中文大学退休，执教于高等研究院（É. P. H. É.）

宗教部，以此意商诸二玄社渡边隆男社长。承其欣然慨诺。余遂就平日目睹摩挲之写卷，例为选目，与法京方面联络，促成是举。

余之选录标准如下：（一）具有书法艺术价值，（二）著明确切年代及有书写人者，（三）历史性文件及重要典籍之有代表性者。每件为撰一提要，时人研究成果，间亦酌采。法京写卷之精骑，敢谓略具于斯。区区微意，欲为敦煌研究开拓一新领域，且为书法史提供一些重要资料，使敦煌书法学得以奠定巩固基础。敦煌艺术宝藏，法书应占首选，不独绘画而已也。识者谅不河汉予言。

饶宗颐序

上序作于1983年。是年5月，《敦煌书法丛刊》第一卷《拓本》首次在东京由二玄社印行。嗣后月出一卷，阅时三载，全帙方出齐，计二十九卷。二玄社此书，印刷之精，为向来敦煌各种刊本所仅见。韵书伯二〇一四号《大唐刊谬补缺切韵》，原件纸墨黝暗，字画不清，施以特技，去黑之后，犁然可睹，海外治古韵学者无不称快，视同宝笈。是书每卷之前，配有彩色版一页，照原本尺寸印成，神光焕发，与真迹无异，令人叫绝。惟拙撰解说，为方便扶桑读者，译成日文，对国内学人，深感不便，是以流布绝少，学术界无由参考，殊为可惜。

近顷敦煌研究在国内已成为显学，曾叠次举行国际性学术研讨会，经已培养出不少中青年学者投入研究队伍，而出版界对于敦煌学有关著述亦深感兴趣，相率策划巨型出版物，如台湾之《敦煌宝藏》，四川之《英伦佛教以外写本》之印行，上海古籍出版社且着手《文献集成》之辑集，网罗中外各地藏品冶于一炉，若苏京及上海博物馆、图书馆所庋写卷，尽在囊括之中，不久即可问世。敦煌学之开拓与发展，前程无量。

本编题记，初以日文发表，其后中文原稿，附刊于《法藏书苑精华》。周绍良兄屡次提及，宜单行问世，兹汇为一编，以便省览，仍冀方闻之士，有以诶正之。

饶宗颐

拓　本

一、温泉铭　唐永徽四年（653）题记　唐太宗书

唐代诸帝无不能书，太宗（李世民）实为之首倡。[①] 太宗亲撰并自书之碑有三：一为《魏郑公碑》，贞观十七年（643）立；一为《晋祠铭》，贞观二十年立；又一即《温泉碑》。据宋无名氏《宝刻类编》，此碑有题额散隶为“贞观”二字。今惟晋祠石刻尚存在山西太原，久经风雨，非复旧观。余二碑石已早亡。《温泉碑》曾摹刻入《绛帖》，标曰《秀岳铭》，潘师旦所见已非完本。又复刻于吴荣光之《筠清馆法帖》（北京故宫博物院有之）。太宗又有剡县王羲之白鹤观飞白书类[②]及飞白书十二句，五十五字。[③]

伯希和取去之敦煌文书，列号伯四五〇八，即《温泉铭》末段，共存五十行，翦装，籑衣裱成横卷，墨有光泽，实为唐拓孤本之精者。首三行颇残缺，起“［及］故知”句，讫铭辞“人世有终，芳流无竭”[④]。碑之书法，间有异体字，如牖之作“牗”，簷之作“簷”，巖之作“巖”，流之作“流”。有误书者，如“不以古今变质”句之“今”字作“令”是。

自来各家释文，勘以原拓，有须订正者，略举于下：

① 《隋唐嘉话》卷上，11 页。

② 杜光庭：《道教灵验记》卷三，《道藏》常字号。

③ 《权德舆文集》卷三一，贞观十六年诏。

④ 《全唐文》卷十有《晋祠铭》而无《温泉铭》，陆心源《唐文拾遗》亦漏收。

第一行　存三字。

第二行　存"其尚矣哉至（于）"句，《书道全集》本缺之。

第五行　攀霞履雾，"履"字无缺。

第七行　访其"踪"者，或作"路"，非。

第十八行　"従旧栽基"，罗氏释"徙"，是；或释"从"，非。

第四十二行　其神靡覩，非"覩"字。

唐代弘文馆、崇文馆，均设有拓书手。何拱为凤翔师，遣督匠摹打碑版，得石本三千余，其时拓墨称为"打本"。《史记高祖纪索隐》引打本《班固泗水亭长碑》。唐宗玄《石台孝经》后，李齐古表云"臣谨打本分为上下卷"可证。

此拓本末有墨笔行书一行云："永徽四年（653）八月卅日围谷府果毅。"围谷即圉谷。杨炯《唐右将魏哲神道碑》："显庆三年（658），诏除左卫清宫府左果毅都尉，寻圉谷府折冲都尉。"[1]《隋书・地理志》："梁郡圉城，开皇六年（586）复置，有谷水。"[2] 地属汴州，在今开封。《通典》职官十一折冲府下："果毅左右都尉各一人。《春秋传》曰：'戎昭果毅'，又曰：'杀敌为果，致果谓之毅'，炀帝始置。"此拓本末一字"児"，向释"兒"，陈祚龙认为是"見"之别体。盖尝经官圉谷折冲府左果毅都尉如魏哲者所经眼。拓本上方偶记一二字，如第四十六行下注"泉"字，第五十行下注"竭"字，即临写者随手所书。

温泉在今西安东临潼县之骊山温泉。辛氏《三秦记》："骊山西有温汤。"周庾信有《温泉碑》，王褒有《温汤铭》，太宗撰文，盖拟庾兰成也。唐置温泉宫，为临幸之地。置有专职掌之，《唐六典》十九："温泉汤监一人，正七品下，丞一人，从八品。温泉汤监掌汤池宫禁之事。"

《旧唐书・太宗纪》：

贞观二年八月，公卿奏：宫中卑湿，请营一阁以居之。帝曰：朕有气病，岂宜下湿，故数幸温汤。

---

① 《盈川集》卷八。

② 谷霁光：《唐折冲府考校补》。

见于本纪者，又有：

四年二月己亥，幸温汤。丙午，至自温汤。十二月壬寅，幸温汤，癸卯猎于骊山。

十四年二月壬午，幸温汤。辛卯至自温汤。

十六年十二月癸卯，幸温汤。

十八年春正月壬寅，幸温汤。

是年，即北魏温泉宫之遗构，改营离宫。① 伯五〇三七《驾行温汤赋》首云："天宝之元年，十月后兮腊月前，办省司之贡具，道驾行于温泉。"《册府元龟》卷四〇载："贞观二十二年（648）正月，太宗作《温汤碑》，夸示群臣，自书刻石。"李好文《长安志图》上："《温汤碑》建于离宫昭阳门内。"时太宗年五十一岁。

铭云："每濯患于斯源，不移时而获损。"温泉可以疗疾，是以张说之《温泉箴》云："救万灵，荡滞结，腑脏遣，肤凑泄，下人多赖之。"②

此碑为太宗晚岁所书，已臻圆熟，极浏漓顿挫之妙。虽源出二王，而卓荦骏发，清便宛转，行笔如流风回雪。天纵之姿，良不可及。世传太宗有论书之作多篇，谅出依托。其《笔法论》云："为点必收，贵紧而重；为画必勒，贵涩而迟；为擎（撇）必掠，贵险而动；为竖必怒，贵战而雄……"可于《温泉铭》看出其实践功夫。

此拓本有高宗永徽四年题记，去立碑只有五载耳。初唐拓本，世所罕见，真凤毛麟角矣。

《墨池编》著录作《温汤铭》，《金石录目》卷四第六〇五及《通志·金石略》作《温泉铭》。其后目录类书中绝无见者。罗振玉于 1916 年辑入《墨林星凤》，又有正书局印《石室秘宝》本，其他复印尚多，不具记。

研究是铭之专文，有陈祚龙 "On the Hot-Spring inscription"③，及松井如流《唐太宗温泉铭》④ 等。

又，从来各家亦有释文，今据原拓订正，揭之如次：

---

① 北魏元苌撰有《温泉颂》。

② 张说之《文集》卷十三。

③ 《通报》，1958。

④ 《书品》八七号。

温泉铭释文

［前缺］及故知……。其尚矣哉。至于□□云英，可以蠲□□□。金浆玉液，可以怡神驻寿。然而攀霞履雾，仰其术者难寻，策凤驱（＝驱）鸾，访其踪者罕继。是以秦皇锐思，不免兹山之尘，汉帝穷神，终郁茂陵之草。故知仙道纡阔，孰长龄之可希。未若兹泉，近怡情性者矣。朕以忧劳积虑，风疾屡婴，每濯患于斯源，不移时而获损。于是面山开宇，徙旧裁基。泉涌殿而萦池，砌环流而起岸。岩虹曜彩，曲々垂梁。岫月澄轮，低々入牖，溯调风以荡志，鉴灵泉而肃心。责乎炎景铄时，长波不足其热；霜风击岁，叠浪不稍其寒。不以古今变质，不以凉暑易操。无宵（＝宵）无旦，与日月而同流；不盈不虚，将天地而齐固。永济民之沉疾，长决施于无穷，故勒芳碑，乃为铭曰。

岩々秀岳，横基渭滨。滔々灵水，吐岫标神。古之不旧，今之不新。蠲痾荡瘵，疗治医民。铄冻霜夕，飞炎雪晨。林寒尚翠，谷暖先春。年序屡易，暄凉几积。其妙难穷，其神靡觌。落花缬岸，轻苔网石。霞泛朝红，烟腾暮碧。疏詹岭际，抗殿岩阴。柱穿流腹。砌裂泉心。日莹文浅，风幽响深。荡兹瑕秽，濯此虚衿。伟哉灵穴，凝温镜彻。人世有终，芳流无竭。

二、《化度寺塔铭》　唐贞观五年（631）　欧阳询书

伯希和自莫高窟取去之《化度寺碑》唐拓本，存于法京列号伯四五一〇者，只剩碑之开头两叶，共八行，起“化度寺邕禅师塔铭”标题，至“穷理尽”句。自“性”字以下计有十叶，则先由斯坦因取去，藏于伦敦，列号斯五七九一。宝物澌散，难为延津之合。此寥寥八行，亦有缺字，因剪裱时裁去，故文义不接。间有漫漶不清，如“铭”旁之“名”，及“更”、“象”、“攸”、“义”诸文。即此且可悬揣唐时此碑为人爱好之甚，椎拓无虚日，不免残泐，甘井先竭，理固然欤？

今以翁方纲所拟作《化度寺碑全图》校之，此唐拓第三行“右庶”以下缺“子李百药”四字，第四行“率更令”以下，缺“欧阳询书”四字，第八

行“感”字下，缺“山川之”三字。其伦敦本之缺文，及此碑自宋以来拓本源流，屡见诸名家讨论，今不复赘。

北宋庆历初，范雍于关右南山佛寺，见断石于砌下，审即此碑，辇归其家，其石破碎已甚。明赵崡谓化度寺在朱雀桥，尝亲访之，惟禾黍离离，无复兰若之迹。[①] 宋潜溪称“欧阳信本书，《金石略》载凡二十三种，行于南北者，惟僧邕塔铭而已”。播芳既广，故西陲石室，亦复留有拓本，得以流传至于今日。宋氏又称“碑多所翻刻，南本失于瘦，北本失于肥”。解缙谓“西安府学亦有一本，不及原刻清劲”。具见翻刻之多，翻本且为好事者宝爱，锤拓缺损，不可卒读，何况唐拓乎？

自姜夔评书，以《化度》胜于《醴泉》。而赵子固亦谓《化度》、《醴泉》为楷法第一，推挹过甚。二碑诚为欧阳晚岁之佳作。元王恽云：“《化度碑》规模一出《黄庭》，至奇古处，乃隶书一变。”[②] 揣其点画波磔，确有隶意存焉；风骨峻整，固是欧阳家法，而此碑特纯懿，不复森森若武库兵戟。史称询卒于贞观十五年（641），年八十五。《化度寺碑》建于贞观五年，腴润圆劲，远出《皇甫诞碑》之上。王澍谓“《醴泉》朗畅，《化度》遒逸，正如东岱、西华，不可轩轾。而叹所见皆翻本，求其肥瘦适均，清劲焕发，盖绝不可得”[③]。今幸获见唐本，诚如罗雪堂云：“十步之外，精光四射。”而一种朴茂浑穆气象，跃然于字里行间，有“大巧若拙”之感；人书俱老，岂仅遒逸之美，更不必计较肥瘦矣。

近时王壮弘在《增补校碑随笔》中言，曾取上海图书馆藏四欧堂及攀古楼旧藏宋原石拓本与敦煌本对勘，“天象攸凴”，“凴”字原本“馬”下仅三点，敦煌本多刻一点，三行“稟仁义之和”，“稟”字下半多刻一撇成“采”字，原本作“米”（页四八二）。今细核此影拓，“凴”之“馬”下实仅三点，“稟”下亦从“米”，并无一撇，敦煌本与原本无异，王说非是。故知精印实不容缓。至谓敦煌本非原石蓝本，而是唐代翻刻本，尚待仔细研究。

三、金刚般若波罗蜜经　唐长庆四年（824）　柳公权书

此拓本列伯希和编目伯四五〇三，现庋法京，装成卷子。首尾题“金刚

① 《石墨镌华》卷二“醴泉铭”条。

② 《秋涧大全集》卷九六《玉堂嘉话》。

③ 《虚舟题跋》。

般若波罗蜜经”，末有题记五行，文云：

> 长庆四年（824）四月六日，翰林侍书学士朝议郎行右补阙上轻车都尉赐绯鱼袋柳公权，为右街僧录准公书。强演、邵建和刻。

写《金刚经》一部，正书。横石十二石，经文每行十一字。分段处留行，兼记段次。可认识者有三、四、五、七、九、十二等字，当是唐拓原裱，用厚黄纸。

公权为柳公绰弟，新、旧两《唐书》皆记其“书上都（京兆）西明寺金刚经碑，备有钟、王、欧、虞、褚、陆之体，尤为得意”。此说似取自公权之侄柳玭。玭为柳仲郢之子，公绰之孙。《广川书跋》八金刚经条云：“此经本书于西明寺后，亦屡改矣。经石幸存，不坠兵火。柳玭谓备有钟、王、欧、虞、褚、陆之体。”是也。则北宋董逌时，此经石尚存。

《旧唐书》卷一六五谓“穆宗即位，召见，谓公权曰：我于佛寺见卿书迹，思之久矣。即日拜右拾遗，充翰林侍书学士，迁右补阙，司封员外郎”。公权于穆宗时所历官职如此，观此拓本官衔，时尚未改司封也。

宋无名氏《宝刻类编》四记柳公权书共七十六事，未言及此长庆四年之《金刚经》。其长庆四年之书迹，只有六月立李渤撰文之《大觉禅师塔铭》，与此为同年之作，此拓可补其缺略。《宝刻》记柳书金刚经有二：一为郑□题额，会昌四年（844）四月书。一为安国寺模西明寺《金刚经》，大中十三年（859）六月。是柳氏书《金刚经》前后不止一次。今所知者计有长庆四年，会昌四年及大中十三年模诸本。

此拓本题长庆四年，盖为准公所书。考准公法名灵准，《守高僧传》卷十一汾州开元寺无业传：（穆宗即位之年）“命两街僧录灵准公远赍敕旨迎请”。即此人也。《佛祖历代通载》卷一五、三四及《释氏稽古录》卷三作“左街僧录灵阜”系于长庆二年（822），今据此唐拓，知“阜”殆“准”之形误。“左街”应作“右街”。唐元和二年（807），于左右街置僧录，以（大安国寺）端甫任之。[①] 是为唐代僧录之始。僧录相当于姚秦之僧正，后魏之沙门统，僧中之总管也。[②] 灵准在长庆间乃僧侣之首长，地位甚隆，柳为书《金刚经》，故

① 《释氏稽古录》卷三僧录条。

② 《释门正统》卷四。

以上石。

此拓本刻者记名有强演及邵建和二人，考杨承和撰书之《邠国公功德铭》，立于长庆二年十二月，刻字为天水强琼，强演谅是其族人。至邵建和名，则见于会昌二年（842）立之《玄秘塔碑》，末署“刻玉册官邵建和并弟建初镌”。建初名又见于大中六年（852）《杜顺和尚行记》，署曰“镌玉册官邵建初刻字”。强、邵两家，皆当日之名镌工也。内藤虎次郎《湖南文存》卷六于柳书颇有考证，今为钩索僧录及刻工事迹，补其不及。

诚悬《玄秘塔碑》最为世所矜式，论者谓其筋骨稍露，不善学者易落硬直一派。其妙迹行世者，宋儒所爱各异嗜，米元章独爱其《金刚经》。《庚子消夏记》十称：“柳迹在京师者有宋拓《金刚经》，贾似道藏本，在李梅公寓。”《金刚经》宋拓，孙承泽犹见之。今人乃能睹唐拓，其眼福洵过于前贤矣。

此唐拓纸墨如新，光彩焕发，首尾完整，尤可矜贵。正书结体劲媚匀称，闲逸生趣，董香光《画禅室随笔》谓“自学柳诚悬，方悟其用笔古澹处”，观于此本，良信。

此拓屡有翻印。罗氏辑入《墨林星凤》，以后有正、中华、文明诸书局皆有影印。1957 年世界书局印本最差。1979 年北京文物出版社印本，影片亦多模糊，缺字时见。必另有精影本，庶可保存原来面目。

碎　金

一、王羲之十七帖（彩笺）　唐人临本

王右军《十七帖》，最早见张彦远《法书要录》卷十。黄伯思以为皆与周益州抚之书札，杨慎亦同其说。抚字道和，为周访子，事详《晋书》卷五十八。周氏自访以下，三世为益州，前后四十一年。清鲁一同撰《右军年谱》，穆帝永和三年丁未（347）条：

> 右军四十一岁，是年桓温克成都，李势降。以周抚督梁州诸军事①、迁平西将军、益州刺史。按右军《十七帖》，黄伯思以为皆与周益州书。杨慎《四川总志》载《十七》、《邛竹》、《诸葛》、《谯周》、《山川》、《讲座》、《严君平》、《盐井》八帖为与周益州。其《旃罽》、《胡桃》帖，亦似与益州。

谓以《旃罽》、《胡桃》帖即与益州抚往来书札，是也。

敦煌石室所出残叶，唐人临写《十七帖》有二：一为英伦斯三七五三号之《瞻近》、《龙保》二帖，1959年拙作《敦煌书谱》已列举之，并印出《龙保帖》。一为法京伯四六四二号，近时土肥义和指出，即《旃罽帖》。前者用

---

① 《晋书》卷五八《周抚传》云："永和初，桓温征蜀，进抚督梁州之汉中、巴西、梓潼、阴平四郡军事，镇彭模。"

粉红笺，后者用彩纸，学人以为两者即出于一人手笔。[①]

法京此纸只存三行又一字，起“回近之未许”句。兹录宋拓原帖（上海博物馆藏本），加以断句并解说如下：

得足下旃罽、胡桃药二种。知足下至，戎盐乃要也。（据包世臣《十七帖疏证》说，“至”读为“挚”，谓“索戎盐先致谢也”。）是服食所须，知足下谓（包说“谓”训“勤”。按“谓”，犹“以为”也，言盐是服食所须之物，知足下亦以为然）。

顷服食，方回近之。未许吾此志。知我者希。（此言近时论服食之事，以郗方回（愔）最为近之。但彼未许可我之志愿。尚未能了解我。能知我者尚少，意谓周抚则能了解他。）此有成言。（按此如《瞻近帖》云“想必果言”。“成言”正如“果言”，谓必有先约。）无缘见卿，以当一咲（笑）。

英伦之《瞻近帖》残纸，“省苦”及“苦［有期耳］”二句分明作“苦”字。“苦有期”之“苦”为甚辞，诗中“苦忆”、“苦恨”常见。包世臣谓“苦”为“告”之模误。宋拓《十七帖》字亦作“苦”，近时作释文者仍沿包氏说，据敦煌本，可订作“告”之非是。

《晋书》卷六七《郗愔传》云：“郗愔，字方回……会弟昙卒，益无处世意，与姊夫王羲之、高士许询，并有迈世之风，俱栖心绝谷，修黄老之术。”故此帖称其“顷服食，方回近之”。又《晋书》卷八十《王羲之传》云：“既去官，与道士许迈共修服食，采药石不远千里。遍游东中诸郡，穷诸名山，泛沧海。叹曰：我卒当以药死。”可见其醉心服食。然羲之寿止五十九耳。观此札，当时其内弟郗愔尚未之许，不如周抚之相知心也。

《十七帖》唐贺知章有临本，李后主刻之于《澄心堂帖》。清孙承泽曾见后主刻本于山东。[②] 今存《唐人临十七帖零本》，有赵子昂补书者[③]，即《珊瑚木难》所著录，其中亦有《瞻近帖》，持较敦煌本，笔画肥钝。元人称其“沉着清劲”，实则清劲不足，似出于摹写，非为肉笔。包世臣言所见

① 西川宁先生说，见《敦煌楼兰文书展》解说。

② 《庚子消夏记》。

③ 见平凡社《书道全集》卷四，42～45页。

唐临本不下十余种，大都“入多尖锋，出多挫锋，转折僵削”。殆指摹钩本而言，观于子昂补本，其说良信。若法京敦煌此本，虽寥寥三行有奇，而使笔浑圆，绝无僵削之病。伦敦本多渴笔，神采烂然。清人王澍论羲之草书，“无圆不矩，无方不规”①。此两写本尚存唐人使笔转折之矩矱，正足令人玩味。

二、智永真草千字文残卷　唐贞观十五年（641）　蒋善进临

此卷列伯三五六一，只存卷尾三十四行，真草书各一百七十字，行款悉依智永原迹，起“［侍巾］帷房”，讫于终篇。原为三枚褐色楮纸黏合而成，全长约102公分，高约25.3公分，今所见绢本，乃巴黎国立图书馆东方部为保护原卷。而贴于表里者。卷末题：

> 贞观十五年七月，临出此本，蒋善进记。

唐初手迹，墨色精莹，诚旷世珍宝，摩挲至再，不忍释手。

智永为王羲之七世孙，生际陈、隋之会，传羲之学，年近百岁。唐人记智永所书千文，或称其“具真草千文数本，并带名草书二纸”②；或称其“凡三十年，于［永欣寺］阁上临得真草千文，好者八百余本，浙东诸寺各施一本”③。智永千文尝刻石，原物在陕西碑林，旧拓流传有宋大观己丑（1109）薛嗣昌跋本④，及明宁王府旧藏之宝墨轩本。前者称关中本，现北京故宫博物院藏有南宋拓本，详叶喆氏《漫谈智永真草千字文》⑤。日本谷铁臣旧藏传摹本（即小川本⑥），间有不同。今取与蒋善进临本比较，亦有差异，略举一二如下：

---

① 《虚舟题跋》“十七帖”条。

② 《法书要录》卷五所收窦臮《述书赋》上注。

③ 何延之《兰亭记》。钱易《南部新书》作“长安西明寺写千文八百文”。按智永，会稽人，永欣寺在会稽，似以何延之说为妥。

④ 二玄社《书迹名品丛刊》九九。

⑤ 《书法丛刊》一，1981。

⑥ 二玄社《书迹名品丛刊》七二。

	真书	草书				
	布	颣	斩	孤	助	引
蒋本						
小川本						

他若小川本“热”字笔画特肥。又“斩”字蒋本起笔斩截，“引”字一竖稍异，具见不是同源。蒋本“工嚬研咲”即“工颦妍笑”，“布射遼丸”即“布射辽丸”。然小川本与关中本亦同作此，不独蒋善进临本也。

当日智永之真草千文已有多本，临者遂复多歧。米芾《书史》曾指出：“唐人临智永千文半卷，在丞相苏颂家。”《宝章待访录》提到黄麻纸唐人临书数种。是宋时见到之唐人临本，不一而足。

此蒋氏临本题署有绝对年代，楷法隽秀挺拔，与永师之摇曳肥厚，“得羲之肉”者[1]，书风复有距离，更可矜贵。惜卷尾为后人乱涂，又杂记上元年月，然无损日月之明也。

三、篆书千字文五行（旁注楷字） 篆书千字文七行《旁注楷字》

伯四七〇二号篆书，存五行。起“［左达］承明”，讫“车驾肥轻”。首行“亦”下缺三字，篆书旁注正书，“承明”二字误作“论散”，点去。又正书旁注一行，只存半边，审即“［策］功茂实，勒碑刻铭，磻溪［伊尹］”句。

又伯三六五八号篆书，存七行。起“［桓］公匡合”句，讫“九州［禹迹］句。正书旁注一行，即“禹迹，百郡秦并，岳宗恒岱”句。另有杂写千字文起端二行。

以上二纸，似原为同卷，出于一人之笔，中间断缺。唐人篆书多作悬针体，存世不多。若《说文》木部残卷[2]，及李阳冰《峿台铭》等。此虽寥寥数十字，用笔奇崛，可睹唐人真貌，亦自可贵。

① 陈思《书小史》卷八。

② 武田科学振兴财团藏。

字形多古诡，如迴之作，用之作，钟之作，钟字金旁作，考之杨钩《增广钟鼎篆韵》三钟，均未之见，重旁之作，类似空海《篆隶万象名义》（第一帖）之“墥”字篆书，而写失“土”旁。曾持较郭忠恕之《汗简》（冯己苍手钞本），约有五十文见于该书，只有十文略字近，其余形皆不类。此为篆体，彼则古文，固不同系统也。

他如起字作，赵字作，走旁皆不同。唐人所见篆形异构，为宋后人所罕见。故从字形学立场论，此二纸殊有研究价值。

四、兰亭序

伯二五四四卷为一诗文杂抄，首题“酒赋一本，江州刺史刘长卿撰”。在《北邙篇》之后，即录《兰亭序》全文共十四行。似出一人之笔。颇有异文，如契（禊）、迈（万）等；有误书者，如“修短”作“循矩”，“视昔”作“现昔”，中间四行，有一字断缺。

在末句“斯文”之下，有墨色不同写“僧（?）义门（?）”三字，当是人名。

余阅伯希和取去卷子，背面偶书《兰亭序》者，不止一见。伯三一九四正面为《论语集解》（述而、泰伯），背有临《兰亭序》二行又二字，第二行“至兰停”为“之兰亭”之误，而书法甚佳。又伯二六二二正面为《吉凶书仪》，题“大中十三年（859）写了”。背有《兰亭》三行，起“永和九年”，讫“崇［山］”。亦有误写，如“修禊”作“修惠”，“茂林”作“茂林”，是。

五、三藏圣教序　唐武后久视元年（700）

伯三八三一为武则天撰《三藏圣教序》残文，存二十二行。第一行存“俨尊［容于常住］”二字，第二行存“所以地［涌全身］”三字，第三行存“［为证说］经之兆，空县［宝殿］；爰标阐法之徼，八［万四千］”十二字。末行讫“部帙条流，刊之于左”句，全篇已完。

考《佛祖统纪》卷三九：“久视元年，诏义净三藏于东都译《金光明最胜王经》，天后制《圣教序》。”序文载《全唐文》卷九七，文字无大差异，略校如次：“德包初地”之“包”，写本作“苞”；“道镾弥天”，“镾”写本作“镾”。

此为武后时之写本，惜止存一叶而已。

六、五经正义刊定职衔　唐永徽四年（653）

伯三三一一，据王重民云："此为《春秋正义》衔名，永徽四年内府写本。"首行记"永徽四年二月廿四日右内率府长史弘文馆直学士□□□□"。案《新唐书·艺文志》："《春秋正义》三十六卷，孔颖达、杨士勋、朱长才奉诏撰，马嘉运、王德韶、苏德融与隋德素覆审。"① 所记仅此，考同志《尚书正义》下于撰人及覆审者之外，又有下列衔名：

> 太尉扬州都督长孙无忌、司空李勣、左仆射于志宁、右仆射张行成、吏部尚书侍中高季辅、吏部尚书褚遂良、中书令柳奭、弘文馆学士谷那律、刘伯庄、太学博士贾公彦、范义頵、齐威、太常博士柳士宣、孔志约、四门博士赵君赞、右内率府长史弘文馆直学士薛伯珍、国子助教史士弘、太学助教郑祖玄、周玄达、四门助教李玄植、王贞儒，与王德韶，隋德素等刊定。②

其名衔与此纸过半相同。此纸尾又杂记"国子监俊士潘元珍初校，国子监四门学生张德淹再校，太学博士薛伯珍覆勘，礼部员外郎孙"，其一"太学博士薛伯珍（伯珍二字后加）"，当即上引《尚书正义》刊定衔名之"右内率府长史弘文馆直学士薛伯珍"。此官衔可补此卷首行之缺文，似首行之人名，亦即薛伯珍也。兹将各人有关事迹略考如次：

赵君赞：亦为《礼记正义》之覆审。（参见《新唐书·艺文志》，标点本，1344 页）

贾公彦：洺州永年人。太学博士，撰《周礼义疏》、《仪礼义疏》，传见《旧唐书·儒学上》，4950 页；《新唐书·儒学上》，5650 页。

孔志约：孔颖达之子。官礼部郎中（《新唐书·世系表下》，3433 页）与萧楚材等撰《永徽五礼》一百三十卷。显庆三年（658）上（《新唐书·艺文志》，1491 页）。又参与撰《姓氏谱》工作（同上，1500 页）。所作文章见《全唐文》卷一八六。

---

①② 《新唐书》标点本，1428 页。

柳宣：案上引《尚书正义》刊定人名有太常博士柳士宣，《礼记正义》撰人有贾公彦、柳士宣等，然《全唐文》卷一六八有"柳宣"（永徽时太常博士），与此纸同，或以作"柳宣"等是。

刘伯庄：事迹见《旧唐书·儒学上》（标点本，4955页）、《新唐书·儒学上·敬播传附传》（5656页）。著有《史记地名》等。

其他大臣两《唐书》俱有传，《新唐书·高宗纪》："永徽二年正月，中书侍郎柳奭同中书门下三品。三年三月，柳奭守中书令。四年十一月丁巳，柳奭为中书令。"此纸记纪时为永徽四年二月二十四日，柳氏题衔为"守中书令"，正合。又同纪："永徽二年八月己巳，高季辅为侍中，于志宁为尚书左仆射，张行成为右仆射，同中书门下三品。"职衔正合。又同纪："永徽四年二月己亥，李勣为司空。"此纸衔云"司空英国公勣"，是勣刚任司空也。

此纸虽寥寥十数行，然保存唐初《五经正义》刊定题名之原貌，极有裨于经学史。

职衔之后，记有"用纸卅张，凡一万四千二百言"，当是书写《五经正义》之一字数，然而为何经《正义》，尚待考证。

七、妙法莲华经卷第一卷尾　唐总章三年（670）

此《妙法莲华经》尾部，列伯二八八一号，高宗总章三年三月二十四日孙氏为亡母写，字极端正秀丽，为唐初标准之写经。

八、妙法莲华经卷第三卷尾　唐咸亨三年（672）

伯二六四四号，为咸亨三年三月七日宫廷写经，由虞昶监其事。斯三六为咸亨三年五月十九日写《金刚般若波罗蜜经》，亦题"虞昶监"，其详阅之僧人亦即太原寺之神符、嘉尚、慧立、道成，判官亦为向义感。惟经生、书手及初校至三校人物不同。伯四五五六写《妙法莲华经》卷二，经生王思谦及其他题名皆与此卷同。

敦煌写经卷题"虞昶监"者甚多，略举一二，如斯三一二及斯二五七三，同为咸亨四年封安昌写《妙法莲华经》，前者为卷第四，后者为卷第二，末均题"使大中大夫守工部侍郎摄兵部侍郎永兴县开国公虞昶监"。斯四五六为咸亨五年八月二日左春坊楷书萧敬写《妙法莲华经》卷第三，虞昶官衔同上。

斯八四为咸亨二年十月十二日经生郭德写《妙法莲华经》卷第五，虞昶官衔为“使太中大夫行少府少监兼检校将作少匠永兴县开国公”，则为前一年所写者。由此可以见虞昶仕履之经历。昶为虞世南子，两《唐书》皆云：“子昶，官至工部侍郎。”寥寥数字而已。世南于贞观七年转秘书监，赐爵永兴县子，后晋为公。昶袭其封爵。

此类宫廷之写经，秀整工丽，字体于虞、欧为近。虞昶负责监理其事，具见唐初书风习尚。

九、般若波罗蜜多心经卷尾　唐景云二年（711）

伯二八八四为《心经》末段十行及题记三行，为景云二年四月八日孔道生妻张为男思忠写，以消灾祈福。书法秀丽，为初唐正书标准写经。

十、义净译金光明最胜王经序

伯二八八三为义净译《金光明最胜王经》序。《宋高僧传》卷一《唐京兆大荐福寺义净传》刊于其首。传云：“久视之后，乃自专译，起庚子岁（700），至长安癸卯（703），于福先寺及雍京西明寺，译《金光明最胜王[经]》……凡二十部……天后制《圣教序》，令标经首。”

《金光明最胜王经》今收入《大正藏》第十六册，403～456页，起序品第一，至卷十付嘱品，所据为英国亚洲协会藏本，但卷前无序，此写卷文字可补其缺。

十一、义净译经题记　唐武后长安三年（703）

伯二五八五存武周长安三年癸卯义净译经题记，与斯五二三互勘，应是《金光明最胜王经》。斯卷为该经卷第八，其间缺字，可以互补。如第四行之“婆罗门尸利末多”，可补“末”字。第六行之“神英”，末行之“惠表”，可补斯卷“神”及“惠”下之缺字。

案伯二一二九陆法言《切韵序》后，为《金光明最胜王经》序品第一，有“书□（者）僧善惠记”一行。考斯五〇为《金光明最胜王经》卷第九，三藏法师义净译本，末行云：“僧人善惠题。”或出同一人之手？

本题记中“年”、“月”、“日”、“证”皆用武后新字。

十二、孙愐唐韵序七行

伯二〇一六号，白楮一纸，丝栏。前为序，今存七行，至篇终“天宝之十载也”句。后为《切韵》“平声上第一，凡廿八韵”韵目。姜亮夫摹入《瀛涯敦煌韵辑》卷六，103～104 页。潘氏《新编》有校正（399～406 页）。姜钞不照原行款位置，开端漏去两行半数十字。又第二叶姜钞漏夹注六行二百余字，殊欠忠实。

姜氏定此纸为“增字更改本之孙愐《唐韵》残卷”，盖晚唐人所书，可合伯二〇一八以观其全。伯二〇一八存一东韵末两行，下接二冬韵十一行。小韵皆加朱点。《广韵》三钟之“恭”字下言：“陆［法言］韵以恭、蜙、纵入冬韵，非也。”今此纸二冬韵无此三字，《广韵》即用孙愐说以入三钟。宋濂跋本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则此三字列在冬韵，则沿陆氏之旧，此即孙、王二本差别之处。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三《广韵》条云：“唐朝转有增加，至开元中，陈州司法孙愐著成《唐韵》。”《旧唐书·地理志》一：“陈州，隋淮阳郡。武德元年讨平房宪伯，改为陈州，领宛丘、箕城、扶乐、太康、新平五县。天宝元年（742）改陈州为淮阳郡。孙愐官衔作陈州司法，则在开元时也。

宋魏了翁撰《吴彩鸾唐韵后序》末云：“若夫孙愐叙文，较之今本，亦有增加书字处。”[①] 王国维引鹤山此序，误“叙文”二字为“叔文”，以其为别字。丁声树撰《魏鹤山与孙愐唐韵》一文，引四库本，特加订正。[②] 孙愐之叙文，即指此篇也。

志磐《佛祖统纪》卷四五记沙门鉴聿著《韵总》五篇，其述云：“孙愐之增《广韵》”，下小字注：“唐孙愐撰《广韵》，多收俗字。”[③] 孙书详于反切，徐铉校正《说文》，即以孙愐《唐韵》音切为定。[④] 故许观《东斋纪事》云：“自孙愐集为《唐韵》，诸［韵］书俱废。”[⑤] 其为宋人所重视如此。孙书今亦

---

① 《鹤山大全集》卷五六。

② 《周叔弢先生六十生日纪念论文集》，1 页。

③ 《大正藏》第四九册，413 页。

④ 魏了翁《经外杂钞》卷一。

⑤ 《龙威秘书》本。

佚，源顺《倭名类聚抄》引用甚多，今有新美宽辑本。[①]

孙愐此序胪举采用字书，有《字统》，即后魏杨承庆著，见《隋志》。《韵略》当即北齐阳休之著。别有《声韵》一书，当即《隋志》著录之周研撰《声韵》四十一卷。宋丁度《集韵论例》云："类别部居，乃有四声，若周研、李登、吕静、沈约、皆有编著。"似周研之书，宋时尚存也。

十三、陆法言切韵序十行及四声韵目一行

此列伯二〇一七号，黄楮纸，上下界栏。陆词《切韵序》只存十行，行约三十五字。姜亮夫《瀛涯敦煌韵辑》有摹本，收入卷二，5～6页。潘重规《新编》重收之，（27～46页）有所校正。据称此一纸姜氏所摹竟有六十处之误失，漏抄反切及擅改者亦不少。行款序次，姜摹不遵原写形状，故影印实为必要。

此纸前后颇残损，计"平韵五十四，上韵五十一，去韵五十六，入韵卅二"，其四声韵目完整，骈列相贯，十分可贵。可考见陆法言书韵目之原状。字小而极娟秀，诸韵书残卷中之佳书，此最为铮铮者。

两《唐书·艺文志》《切韵》，题"陆慈撰"，源顺《倭名类聚抄》与僧瑞信《净土三部经音义》作"陆词"。伯二一二九王仁昫序之后，即为"陆词字法言撰切韵序"，全文完整无缺，与《广韵》卷首所载陆序，微有出入。《广韵》陆序于"李季节音谱"之上，多出"周思言音韵"一目，为敦煌卷所无。此纸上半残缺，所存首行起"支章移反"。是卷又多写失，如"夏侯韵略阳休之韵"句，"夏侯"下无"咏"字。（《广韵》本作"该"）"阳休之韵"下无"略"字是。

陆法言父爽，《隋书》有传。苏鹗《苏氏演义》称："陆法言《切韵》，时俗不晓其韵之清浊，皆以法言为吴人，此大误也。"法言系出代北，《元和姓纂》河南陆氏条："本号步六孤氏。孝文迁洛，改为陆氏。"其族系原出鲜卑。近人考证已详，不复赘。

---

① 《本邦殘存典籍による輯佚資料集成》，406、887页。

十四、长孙讷言切韵序

伯二〇一九，白楮一纸，丝栏。存二十八行，首尾两行残损难辨。“世”字避讳，间加朱点，开端为陆法言《切韵序》末段。姜亮夫《瀛涯敦煌韵辑》收入卷一，四页；潘氏《新编》有校正（21～26 页）。起首为“握笔略记”句，姜抄写脱三字。

讷言序末题“于时岁次丁丑，大唐仪凤二年（677)”，去陆法言撰《切韵》已七十余年。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广韵》五卷，隋陆法言撰。开皇初，有刘臻等八人，同诣法言，共为撰集。长孙讷言为之笺注。”《元和姓纂》长孙氏条：“敦生师，黄门侍郎；师生讷言。”长孙本为拔拔氏[1]，孝文迁洛，改长孙氏。详见《通鉴》齐纪六所述。[2] 讷言前官德州司户参军。《旧唐书・地理志》：“德州，隋置，又为平原郡。武德四年平窦建德后，置德州，领安德、般、平原、长河、将陵、平昌六县。”

《广韵》卷首亦录长孙序，以此校之，如“楷其纰缪”之“楷”，敦煌卷作“揩”，是。《唐韵》上平十四皆：“揩，揩摒摩拭。”又“其有类杂”之“类”，敦煌此卷作“[illegible]”（伯二六三八亦同）。“[illegible]”即“纇”，《广韵》去声十六怪：“䪷，颜恶也，他怪切。”字亦见《说文》，训“痴纇，不聪明也”[3]。故作“纇杂”者是。

敦煌本有缺文，如“庶埒笺云”之“笺”，各卷皆空之。又有误字，如“画”之作“书”。

末有“前费州多田县丞郭知玄拾遗绪正”云云，《旧唐书・地理志》：“费州，隋黔安郡之涪川县，所辖有多田县，武德四年置。贞观四年属思州，八年属费州。”郭知玄《切韵》，日本《弘决外典钞》（宝永四年刊本）及元弘钞本《五行大义》背记（久迩宫家藏本）属引之，新美宽有辑本。[4]

此纸书法厚重沉着，行笔略近欧阳率更，仍存北朝风范。

---

① 见《周书》二六《长孙俭传校勘记》。

② 参陈垣《切韵与鲜卑》一文。

③ 段注《广韵》之说为“今义”。

④ 《本邦殘存典籍による輯佚資料集成》，330 页。

十五、陆法言《切韵序》　长孙讷言《切韵序》孙愐《唐韵序》

伯二六三八原为清泰三年（936）河西都僧统算会账，其背写陆法言《切韵序》，残存十行半，长孙讷言《序》七行半，郭知玄题记，孙愐《唐韵序》三十一行及“论曰”四行又两行半。白楮纸，无匡格丝栏。“世”字讳，或出五代后唐人书写。姜氏《瀛涯敦煌韵辑》摹本在卷一（213页），潘氏《新编》亦收之（13～19页）。其孙愐《序》“开元三十年”句，姜氏误作“三年”，潘氏亦未校，因“十”字旁注，故被忽略。

今本《广韵》卷首备录诸序，可与敦煌本参校，略举数例：

伯二六三八本	广韵本
等夫誉诵	等夫舆诵
宁词阻险	宁辞（辞）阻险
欲令清浊昭举舉（举）之上	欲令清浊昭然学之上（按此句恐误）
精恠图（按敦煌伯希和本《白泽精恠图》正作恠）	精怪图
四夷传	四夷传

此卷抄写不依行款，而疏朗有致，字刚健而拙重，古意盎然，有北碑遗韵，了无经生书经佻之习。

十六、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序》　陆法言《切韵序》

伯二一二九，正面为《大乘密严经》，此二序在其反面，白楮质粗，字甚古拙。首行云：“《刊谬补缺切韵序》，朝议朗衢州信安县尉王仁昫字德温新撰定。”姜亮夫《瀛涯敦煌韵辑》摹本收入卷一，潘氏《新编》同（1～11页）。此首行姜氏摹失。

序云“大唐龙兴，廉问寓（宇）县，有江东道巡察黜陟天使侍御史平侯嗣光”。案《资治通鉴》卷二〇八中宗神龙二年（706），“选左右台及内外五品以上官二十人，为十道巡察使……二年一代，考其功罪，而进退之”。即此官职。江东道，唐兰以为当作“江南东道”，然唐分天下为十五道在开元二十一年（733），其时方有江南东道，非神龙时所有。首句“大唐龙兴”一语，

实本中宗神龙中张景源疏请改“中兴”为“龙兴”之奏书。[①] 王仁昫《切韵》书中，“治”、“显”皆避讳，铣韵“显”字缺末笔，且云“今上讳”，即指中宗，可见其人撰书，必在中宗时。[②]

序中“即持斧理论”句，据宋濂跋本宜作“即持斧埋轮”，“埋轮”语出《后汉书》卷四六《张纲传》[③]，“理论”为“埋轮”之形讹。潘氏已指出此点。据序，仁昫此书，初名《字样音注》[④]，因平侯嗣光之建议，乃改撰为《刊谬补缺切韵》。时平侯采访，届于衢州，仁昫适官信安县尉。《旧唐书·地理志》：“信安，唐武德四年置衢州，县仍属焉。八年，以信安还属婺州。垂拱二年，分婺州之信安、龙丘、常山三县置衢州。”仁昫行衢州信安县尉即当是时。

序言“家家竞写，人人习传”。余考孙愐之著《唐韵》，实以尝在吴王所，得见王仁昫书。《平生壮观》记吴彩鸾《唐韵》：“元和九年正月三日写吴王本，朝议郎陈州司法参军孙缅（愐）上，有序。此言吴王，即李祇。据《旧唐书》卷七六，信安郡王李祎弟祇，神龙中封为嗣吴王，祎于开元十二年封信安郡王，二十二年出为衢州刺史。祎与祇为唐太宗子吴王恪之孙。仁昫官行衢州信安县尉，而孙愐则为吴王李祇属下官，开元时必居衢州，故接触王书。因递有增加，以成《唐韵》。衢州一地与《切韵》关系如此，其事向所未知，故附论之。

十七、《开蒙要训》一卷　后唐天成四年（929）

伯二五七八为《开蒙要训》一卷，署“天成四年（929）九［月］十八日燉煌郡学仕郎张□□□”，为五代写本，此书西陲所出极多，法京所存写卷有十六点，英伦有九点，足见其流布之广。且多具年代及书写者名氏，兹略举之：

斯七〇五题：“唐大中五年（851）辛未三月廿三日学生宋文献诵，安文德写。”

伯三〇五四题：“大唐天福三年岁次己亥九月五日张昌邦书记。”按《新

---

① 《册府元龟》卷四八〇。

② 参周祖谟《问学集》，492页。

③ 案《孙子》九地篇：“是故方马埋轮，未可恃也。”曹注：“埋轮，示不动也。”

④ 原本“注”误作“住”。

五代史》卷七一《十国世家年谱》，己亥为晋高祖天福四年（939），此称三年，或系笔误，复用后唐纪年。

《开蒙要训》四字为句，与《千字文》同为小学教材。敦煌本《杂钞》云："《兔园策》，杜嗣先撰之；《开蒙要训》，马仁寿撰之。"此书《日本见在书目》小学类著录，云"六朝仁寿马氏撰"。

此卷行间，偶注同音字，便于诵习。字体结构紧凑，秀劲多姿，横笔顿住有力，可见五季书风。

伯三三一一背《开蒙要训》存开端九行，首书题下有云："千罗宝盖满[□]来，灵图大寺西南开。沙弥宝宣。"书法浑厚有力。别体字时见，如"迎"作"迎"，"昏"字作"昬"，"暝"作"暄"，"济"作"澬"是。

十八、《兔园策府》卷第一　杜嗣先撰

伯五二七三为《兔园策府》，存序十六行，上题"《兔园策府》第一并序"，下题"杜嗣先奉教撰"。"奉教"者，谓奉蒋王李恽之命也。据《困学纪闻》卷十四：

> 《兔园策府》三十卷，唐蒋王恽令僚佐杜嗣先仿应科目策，自设问对，引经史为训注。恽，太宗子，故用梁王兔园名其书。冯道兔园册谓此也。

据《旧唐书》卷七六，恽以贞观十年（636）改封蒋王，任安州都督，由此时至永徽三年（652），任梁州都督，凡在安州十六年。安州，隋安陆郡。唐平王世充后，改为安州，领安陆、云梦等八县。

《五代史记》卷五五记：

> 宰相冯道世本田家，状貌质野，朝士多笑其陋。道旦入朝，兵部侍郎任赞与刘岳在其后，道行数反顾。赞问岳："道反顾，何为?"岳曰："遗下兔园册尔。"兔园册者，乡校俚儒教田夫牧子之所诵也。

此书向被讥为俗陋，敦煌乡曲十分流行，英伦写本可举者有三：

斯六一四，末有"巳年四月六日学生索广翼写了"题记。

斯一〇八六，题“兔园册府”，残存封禅、论天地、阴阳三篇。

斯一七二二，题“兔园翰府”，存卷第一、第二。

宋时此书流通亦广，晁公武《郡斋读书志》作：“《兔园府》十卷，唐虞世南奉王命，纂古今事，为四十八门，皆俪偶之语。”两《唐书·艺文志》未著录，《宋史·艺文志》列入类书古文史类，有“杜嗣先《兔园策府》三十卷”，与敦煌本合。

此卷已印入《鸣沙石室佚书》第四册，王国维跋云：“此本虽仅存卷首，然犹是贞观时写本。序中‘刘君诏问，皆愿治之言’，‘治’字阙末笔，知尚在太宗时。”审此纸，“言”当作“词”，其“问皆愿治”等字皆残泐，无由辨认，似是法京重裱时损坏。然观其书法雄肆沉厚，异乎唐初之谨严，恐出五代人手笔，王说未敢必其是。胡道静《中国古代的类书》（87～94页）考证甚详，今不赘。

十九、散颁刑部格卷　苏瑰等奉敕删定

此列伯三〇七八号，题刑部、都部、比部、司门各项，存十八条，卷首题记一行云：

银青光禄大夫行尚书右丞上柱国臣苏瑰等奉敕删定。

苏瑰为许国公苏颋之父，《旧唐书》卷八八，《新唐书》卷一二五有传。《新唐书》本“神龙初，入为尚书右丞，封怀县男。瑰明晓法令，多识台省旧章，一朝格式，皆所删正。再迁户部尚书”。据此纸官衔为尚书右丞，则时正值神龙初。有定此格为神龙二年（706）本是也。“散颁”者，亦云“散分格”，即颁布天下之意。

董康最先研究此写卷，论刑部格与唐律之关系。[①] 其后，仁井田陞博士有《董康氏の敦煌發見唐散頒刑部格研究》[②]。

斯四六七三亦为部刑格同卷，接于此卷之后。[③] 俱印入东洋文库编印之

---

① 《书舶庸谭》卷一，1927年1月21日条。

② 《唐令の復舊について》，《法学协会杂志》五二卷二号，1934年2月。

③ 参仁井田陞《スタイン文獻の神龍散頒刑部格》；《中国法制史》第十六章《唐のおよび律令格の新資料》附记。

Tun-huang and Turfan Documents Concerning Social and Economic History I, *Legal Texts*, (A) (B), Tokyo, 1978。

义净于睿宗永隆元年（710）在大荐福寺译经，其时即由左仆射韦巨源、右仆射苏瑰、秘书大监嗣虢王邕监护。[①]

此写本字体精严，肉余于骨，沉着有力，处处见唐人正书楷法之矩范。

二十、《沙州城土镜》 后汉乾祐二年（949）

伯二六九一为地记之类，详志沙州东西四至山川道里之数，题名曰《沙州城土镜》。书名曰"镜"，其例甚多，《隋书·经籍志》有《地镜图》，敦煌石室所出占书有《天镜》（伯三二八八十三五五五）。此言《土镜》，正如地镜、天镜之比。卷中有云：

> 今时窟宇并已矗新，从永和八年癸丑岁刱建窟，至今大汉乾祐二年己酉岁，算得伍佰玖拾陆年记。

一般谈敦煌莫高窟建窟年代，大都依据武周时李怀让《重修莫高窟佛龛碑》[②]，追溯到前秦建元二年（366），沙门乐僔造窟一龛为最早记录。今《土镜》乃言创建佛窟肇于永和时，则向之所未闻。永和为东晋穆帝年号，癸丑应是九年（353）。八年是壬子，当以九年为是。[③] 其时敦煌应属前凉张重华所辖，永和九年下距乐僔造窟仅十多年。

在凉州一带，造窟最先者为沮渠氏。道宣《集神州三宝灵通感应录》卷中云："昔沮渠蒙逊以晋安帝隆安元年（397）据有凉土三十余载，陇西五凉斯最久盛。（中略）［凉］州南百里，连崖绵亘，东西不测。就而斫窟，安设尊仪，或石或塑，千变万化。"[④] 亦在永和之后。

宿白考莫高窟早期洞窟，对《土镜》此说，不敢置信。[⑤] 然《土镜》明著写成年代为五代汉隐帝刘承祐乾祐二年，言之凿凿。向达《莫高榆林二窟杂

① 《宋高僧传》卷一，《唐京兆大荐福寺义净传》。

② 按李氏实讳义，字克让。

③ 下文"乾祐六年己酉"，"六"字当为"二"字之误。

④ 《大正藏》第五二册，417～418 页。

⑤ 《敦煌莫高窟早期洞窟杂考》，见《大公报在港复刊三十周年纪念文集》，394 页。

考》则云："据《晋书》卷六十《索靖传》，靖卒于晋惠帝太安末（303）。靖于莫高窟曾题'仙岩'二字，意其时梵宇琳宫或已辉映山阿，故靖题记云尔。则其卒后五十年，凿建石窟。殊为可信。"[1] 余谓前凉张氏始终奉用晋之正朔，新出吐鲁番文书可以为证。[2] 故《晋书》卷八六《张轨传》记重华及祚事，皆以永和纪年。《土镜》书"永和癸丑"，正是张氏承用晋年号之习惯，愈觉其可信。

五代时撰地志者，如李延范之《敦煌新录》一卷[3]，今已亡佚。此《地镜》谅出于当地人手笔，史籍目录书从未著录，殊为可珍。地不爱宝，遗物间出，如一九六三年三月，莫高窟一二五、一二六窟发现北魏绣佛，下部有太和十一年（487）广阳王慧安《发愿文》[4]，在东阳王元荣任瓜州刺史之前[5]，安知异日不有新资料，可为前凉开窟之佐证耶？

此卷书体结构工整，点画平匀，出自五季书手，亦有可观。

二十一、《唯识二十论序》　《大乘庄严论序》　大唐《新译三藏圣教序》

此列伯二一五五号，丝栏，粗纸，录文三篇。

首为沙门靖迈制《唯识二十论序》。《唯识二十论》，为玄奘所译，刊《大正藏》第三一册，一五九〇号，74～77页。靖迈为蜀梓潼人。贞观中，奉敕造广福寺，与普光寺栖玄、广福寺明濬、会昌寺辩机、终南山丰德寺道宣同与《本事经》翻译事，执笔缀文。又著有《译经图记》四卷。其事迹详《宋高僧传》卷四。[6] 法隆寺藏玄奘译《大般若经》卷第三百四十六，有"大慈恩寺沙门靖迈缀文"题名。有邻馆藏贞观二十二年《显扬圣教论》卷五，亦有"简州福众寺沙门靖迈缀文"题名。

二为李百药之《大乘庄严论序》全文。百药字重规，博陵安平人。太宗

---

① 《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394页。

② 《吐鲁番出土文书》第一册。

③ 《崇文总目》著录。又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七云："有序称天成四年（929）沙州传舍集，叙张义潮本末及彼土风物甚详，盖以续刘昞《燉煌实录》，故称《新录》。"

④ 《文物》，1972（2）。

⑤ 《魏书》卷十敬宗孝庄帝本纪："[永安三年八月] 丁卯，封瓜州刺史元太荣（即元荣）为东阳王。"

⑥ 《大正藏》第五〇册，二〇六一号，727页。

时官宗正卿。承父德林业，撰成《北齐书》五十卷。贞观二十二年卒，享年八十四。其事迹详《旧唐书》卷七二及《新唐书》卷一〇二。此书收入《大正藏》三一册，一六〇四号，589～590页；序文亦收入《全唐文》卷一四二。钞本有误字，如“是末非古”，误“末”为“未”。“弥纶”误作“弥轮”，“邢国公［房］玄龄”，误“邢”为“邦”。有脱文者，如“摩伽陀国三藏法师波罗颇迦罗蜜多罗”，夺“伽罗”二字是。又《大正藏》本“轮王致正真之道”作“轮王正致真之道”，“震大地而萃人天”作“震大地而萃天人”，当据相应处之倒乙符号“√”订正。

第三篇为武后撰之《新译三藏圣教序》，此文见影印《宋碛砂板藏经》及《全唐文》卷九七，题曰“方广大庄严经序”，与此不同。写本间有异文及误脱，试为校正，如“诠”作“筌”，“匝”作“迊”，“叡唐御寓”句多一“之”字，“三藏法师地婆诃罗”，写本无人名，“业邻初地”句，“初地”误左“天地”，“道驾”作“道架”等。

此为武周时写经，有年、圣等武周新字。书体近褚，韶秀清劲，当出衲中之能手。存轴一枝，可考见当日卷轴制度。

二十二、越州诸暨县香严寺经藏记　志闲撰　守清书

伯二八〇四与伯三〇四〇两号同是一文，前者极工整，沉着凝重；后者只存十三行，字较大而体则遒丽近褚。两卷恐非出同一人之手，然可以互参。

题撰文者沙门志闲，书者草堂僧守清。考唐时僧名志闲者，有昭宗乾宁二年圆寂之志闲禅师①，与元和时僧志闲，事迹见《宋高僧传》卷十《唐婺州五泄山灵默传》末：“高僧志闲，道行峭拔，文辞婉丽，亦江左之英达，为默行录焉。”② 灵默于贞元初入天台山，后居婺州五泄山。其传称：

> 元和初，属平昌孟简中丞廉问浙东③，废管内兰若，学徒散逸。时暨阳令李胄，状举灵山，许重造院。十三年（818），［灵默］溘然而绝，寿龄七十二。

---

① 释道原《景德传灯录》卷十二鄂州灌溪志闲禅师条。

② 《大正藏》第五〇册，二〇六一号，769页。据此知志闲尝为灵默作《行实》。

③ 孟简即韩愈《答孟尚书书》之孟简，参《韩昌黎文集》（马其昶校注本）第三卷。《新唐书》卷一六《孟简传》：“简佞佛过甚。”

以年代及地域论，作《诸暨县香严寺经藏记》之志闲，当是此人。

此《经藏记》文亦婉丽典重，故为人所传诵。文中记香严寺经藏为天宝元年檀越主刘彦偕所建，志明上人补钞所缺册，历星霜三变，钞足十二部。惜此文非完篇，末行“丁卯岁四月二十八日僧昭义造”（见伯二八〇四）以下残泐。案天宝以降之丁卯为贞元三年（838），与灵默时代正合。

《宋高僧传》卷十七《唐越州焦山大历寺神邕传》言：“开元二十六年敕度隶诸暨香严寺名籍。”[①] 即此寺也。

莫高窟藏卷中南方写经极少，斯一六三五有《泉州千佛新著诸祖师颂》，斯四四七八为华岳玄伟禅师编《圣胄集》，可知南土卷轴间亦流入北方。此中唐时越州之物，尤为罕见，可为写经史及南方经藏源流添一故实。

二十三、《传法宝纪并序》　杜朏撰

敦煌所出《传法宝纪》有三卷，此列伯二六三四之外，又有伯三五五九、伯三八五八两号。柳田圣山在所著《初期禪宗史書の研究》中，尝据前二本校录为资料六，且有详注。[②] 旋又在《初期の禪史》Ⅰ中，合三本校录。[③] 其后，田中良昭、椎名宏雄续有讨论[④]，可以参看。

此书首题：

传法宝纪并序　京兆杜朏字方明撰

杜朏为何人？穴山考道初拟定为大智禅师所师事之朏法师。[⑤] 宇井伯寿称：“著者杜朏之传记等均不明，由字方明看，恐为居士。”[⑥] 神田喜一郎博士赞同其说，以为其书“题名杜朏，似其人后来还俗，有如唐代《文选》学者

---

① 《大正藏》第五〇册，815页。

② 京都，法藏馆，1968。

③ 《禪の語録》第二卷，东京，筑摩书房，1971。

④ 田中良昭：《敦煌禪宗文獻の研究》，571～572页及613～614页；椎名宏雄：《北宗燈史の成立》，《講座敦煌》第八卷《敦煌佛典と禪》，53～76页。

⑤ 参《鸣沙余韵解说》，52页。又大智禅师师事东都大福先寺朏法师事，见严挺之：《大智禅师碑铭》（《全唐文》卷二八〇）。

⑥ 《禅宗史研究》，422页。

释道淹之还俗后称许淹例，朏法师还俗称杜朏亦非不可思议”[1]。但仍乏确切内证。柳田圣山上引书别举新外证，《日本国承和五年入唐求法目录》有“《南岳思禅师法门传》二卷，卫尉丞杜朏撰”[2]，《慈觉大师在唐送进录》有“《南岳思禅师法门传》一帖上下，清信弟子卫尉丞杜朏撰”[3]。疑与撰《传法宝纪》之杜朏应是同一人。

朏法师为义福所师事，福时年已迈三十，正当武后垂拱三年（687），谓朏法师于此时还俗著书，于事理甚难说得通。按杜朏《传法宝纪》叙事，止于神秀和尚塔文。神秀卒于中宗神龙二年（706），后于义福师事朏法师之年约十九载，杜朏之作《传法宝纪》，当在神龙以后，与朏法师谅非一人可见。

此卷“世”字缺笔，结体疏朗，笔意亦稳健可喜。

二十四、《敕河西节度兵部尚书张公德政之碑》

伯二七六二为《张淮深碑》之一段。一九二六年，伯希和与羽田亨合编《敦煌遗书》活字本第一集，收有《张氏勋德记》，即录此写书卷之文字，共八十六行。

及英伦斯坦因之敦煌文献公开之后，藤枝晃尝取斯六一六一与斯三三二九、斯六九七三与此伯二七六二加以缀合，共得一四〇行，题曰《张淮深碑》写本，影出并作释文，刊于所著《敦煌千佛洞之中兴》，其中碑记六之插图，即此文复原之一部分。[4] 荣新江近撰《敦煌写本敕河西节度兵部尚书张公德政之碑校考》，将英伦未刊斯一一五六四号残纸补于斯三三二九写卷之漏洞中，使上下文句贯通。且考证北图芥字九一号所题“敕河西节度兵部尚书张公德政知（之）碑”，即此碑原名。[5] 今即据其说定名。

曩在英伦，取原物细校，其中有朱点句读。在斯三三二九断片起首，刘铭恕《斯坦因劫经录》所钞亦不准确，兹合斯六一六一校正如下：

（上略）抚纳降和，远通盟□（誓），□（吾）□（离）□（材）产，

① 《傳法寳紀の完帙について》，《神田喜一郎全集》第三卷，425 页。

② 《大正藏》第五五册，二一六五号，1075 页。

③ 《大正藏》第五五册，二一六六号，1077 页。

④ 《东方学报》，京都，第三五册敦煌研究专号。

⑤ 见《周一良先生八十生日纪念论文集》，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3。

自□□（桑）田。赐部落之名，占行军之额。由是形遵辫发，体美织皮。

按《左传·襄公十四年》："将执戎子驹支，范宣子亲数诸朝，曰：来姜戎氏。昔秦人迫逐乃祖吾离于瓜州，乃祖吾离被苫盖，蒙荆棘，以来归我先君。我先君惠公有不腆之田[①]，与女剖分而食之。""吾离"一名本此。

又斯六九七三末段与伯二七六二衔接之二句，可校正如下（原本注略）：

忽遘悬蛇之疾，行乐往来（而）[②] 悲来，俄经（惊）[③] 梦奠之灾，谅有时而无命。春秋七十有四，寿终于长安万年县阳宣坊之私弟（第）也。

如此句读，方可文从字顺。

此篇书写者颇用心运笔，意态飞动，体势挺劲。隔以丝栏，间夹小注，行款井然，疏朗有致，鸣沙遗迹中，允推上品。

张淮深行事，是碑所记最详。此外则有伯二九一三张景球撰《归义军节度使检校司徒南阳张府君墓志铭》，略云：

府君讳淮深，字禄伯，敦煌信义人也。祖曰谦逸，工部尚书。考曰议谭，赠散骑常侍。府君伯，大中七载（853）便任敦煌太守。公以大顺元年（890）殒毙于本郡，时年五十有九，葬于漠高乡漠高里之南原。

又莫高窟第一五六号窟（即P·一七，C·三〇〇号窟）南壁男供养像第二身题名："侄男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太子宾客……赐紫金鱼袋淮深一心供养。"[④]

案《张淮深碑》称："太保（张议潮）咸通八年归阙之日，河西军务，封章陈款，总委侄男淮深。"淮深自咸通八年继其伯父议潮之后任归义军节度使，讫于大顺元年身殒，治河西共二十四年。

《碑》文第五十六行以下，列举淮深所修功德事："乃见宕泉北大像，建

① 竹添光鸿：《左传会笺》云："此不腆宜训为不多。"

② 据文意，原文"来"为"而"之误。

③ "惊"原误书作"经"，点去。

④ 向达：《罗叔言补唐书张议潮传补正》，见《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420页。案P为伯希和编号，C为张大千编号。

立多年，栋梁摧毁。于是杍匠治材而朴斲，郢人兴役以施功。……更欲镌龛一所……三载功充……龛内素（塑）释迦牟尼像，并事（侍）从一铺，四壁图诸经变相一十六铺。”所述为修北大像及营造北大像北侧之佛窟事。[①]

苏莹辉曾撰《补唐书张淮深传》[②]，惜未能引用斯坦因残片资料。

伯三七二〇与斯六五三〇为《张淮深造窟记》，文亦骈四俪六，蔚然可观。藤枝晃尝影印两本，并做释文，收入《敦煌千佛洞之中兴》碑记七。又伯二四五一有《张淮深变文》，其考证详参孙楷第《敦煌写本张淮深变文跋》[③]。

二十五、《南阳张延绶别传》　唐光启三年（887）

伯二五六八题《南阳张延绶别传》，署“河西节度判官掌书记朝议郎兼御史中丞柱国赐绯鱼袋张俅撰”，末书“于时大唐光启三年闰十二月十五日传记”。罗振玉已印入《鸣沙石室佚书》第二册，附有考证，谓是年闰十一月，非十二月，知其不明敦煌历置闰不同于中原历。且于延绶事迹诸多推测。[④]

案本文明述延绶为“南阳张公字禄伯之第三子”。据伯二九一三张景球撰《归义军节度使检校司徒南阳张府君墓志铭》，禄伯为张淮深字。[⑤] 又同《墓志铭》称：“（张淮深）六子，长曰延晖，次延礼，次延寿，次延諤，次延信，次延武。”延寿列第三，则延寿即延绶之异写。

延绶于光启三年三月七日授左千牛兼御史中丞，是时其父淮深任节度使，河西晏然无事，故文中有“仆射（指张淮深）之政，远蕃归人，塞下清晏”之辞。然大顺元年（890），沙州兵乱，延绶与父淮深，母陈氏及兄弟五人同时被难。[⑥]

此文骈体加注，时有警句，如“长城以上，休闻沓锸之交；大漠以南，

---

① 藤枝晃：《敦煌千佛洞の中興》，载《东方学报》，京都，第三五册，76～77页及83～86页。

② 《大陆杂志》第二十七卷第五期，后收入其《敦煌论集》。

③ 《“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七本第三分所收。

④ 《雪堂校刊群书叙录》卷下，25～26页。

⑤ 参看本书《敕河西节度兵部尚书张公德政之碑》解说。

⑥ 伯二九一三《张府君墓志铭》：“公（张淮深）以大顺元年二月二十二日殒毙于本郡，兼夫人颍川郡陈氏，六子……等，并连坟一茔，以防陵谷之变。其铭曰……坚（竖）牛作孽，君主见欺，殒不以道，天胡鉴知。”详参向达：《罗叔言补唐书张议潮传补正》，见《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422～426页；李永宁：《竖牛作孽，君主见欺——谈张淮深之死及唐末归义军执政者之更迭》，载《敦煌研究》，1986（2）。

戮断西戎之臂。”“镃”字《广韵》、《龙龛手鉴》未见，在《广韵》入声二十六缉所收“濇”字下，有“钑，戟也，铤也”。

又同书入声二十七“合”字下，有“沓，重也，合也”。沓镃殆谓兵器交韵遝。

书法闲雅妍秀，结体宽绰，佳品也。

二十六、《略出籯金并序》李若立撰　张球书

《籯金》[①] 有全本及略出本二种，当日流行之通俗书也。伯二五三九首行题“略出［本］籯金一部并序，小（少）室山处士李若立撰”，存序及《帝德篇》第一至《仁孝篇》第廿九，存十分之三弱。罗振玉印入《鸣沙石室古籍丛残》第五册，并撰跋附影本后。刘师培尝撰提要，详加校勘。[②] 本册收卷第一（至《社稷篇》第十七）。

据自序“合成百篇，分为五卷”。巴黎写卷，《籯金》不一而足。伯三六五〇为对折册叶装，存《佛法篇》第四十八、《南蛮篇》第五十三、《北蕃篇》第五十四、《战阵篇》第五十五、《元戎篇》第五十六、《六军篇》第五十七、《盗贼篇》第五十八及题名不明者一篇；伯三九〇七存《自序》、《帝德篇》第一以下五篇，每三叶为一折，王重民谓系李若立原书。[③] 又伯二九六六存卷二之首；伯三三六三存卷首二十余行，至叙目之《诸侯篇》第十四。王重民于此书考论最详，见《敦煌古籍叙录》，211～213 页。

是卷卷一末题：“宗人张球写，时年七十五。”案《敦煌录》云：“郡城西北一里有寺……先有沙［州］倅张球，已迈从心，寓止于此，虽非博学，亦甚苦心。盖经乱年多，习业人少，遂集后进，以阐大猷。天不慭遗，民受其赐。”[④] 敦煌文书与张球有关者，有伯四六六〇《清河张府君讳禄邈真赞》署“从侄沙州军事判官将仕郎兼监察御史里行张球撰”。此文作于咸通十二年（871），时球约三十五岁。此《籯金》则出张球晚岁手笔，耄耋之年，犹能作

① 《汉书》卷七三《韦贤传》：“遗子黄金满籯，不如一经。”颜师古注：“如淳曰：籯，竹器，受三四斗。”参刘师培：《敦煌新出唐写本提要》。

② 《敦煌新出唐写本提要》。参王重民：《敦煌古籍叙录》，209～211 页。

③ 《敦煌写本跋文》，见《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北京，4 页，1982。王重民以伯二九六六、伯三三六三为李若立原书，推测“略出本”所据为张球删定者。

④ 《大正藏》第五一册，二〇九一号，998 页。

此韶秀整饰小字，小楷精严，更为珍贵。

伯四六六〇所见张球撰邈真赞又有《翟神庆邈真赞》（咸通五年）、《凝公邈真赞》（咸通五年）、《阴处士邈真赞》，伯二九一三有张球撰《吴和尚邈真赞》（咸通十年），皆收入陈祚龙：*Éloges de personnages éminents de Touen-houang*，Paris，1970，57～68页。

二十七、《罗盈达邈真赞》《罗盈达墓志铭》

本册所收《罗盈达邈真赞》、《罗盈达墓志铭》二篇[1]，皆选自伯二四八二，二文间可互证。

前者题名与作者职衔间有小字记“杨继恩撰”。“邈真赞”为唐末流行之一种文体，邈真即貌真，邈真赞犹像赞。邈真赞体制详拙著《敦煌白画》。

敦煌文书所见杨继恩撰邈真赞，除《罗盈达邈真赞》外，又有伯二九七〇《阴善雄邈真赞》与伯三七一八《阎胜全邈真赞》，具载陈祚龙氏 *Éloges de personnages éminents de Touen-houang*。时继恩官衔为“节度内亲从都头知管内诸司都勾押孔目官兼御史中丞”。

后者《罗盈达墓志铭》，有伯希和与羽田亨《敦煌遗书》活字本第一集排印本，近时又经陈祚龙校录，见所著《敦煌铭赞小集》。[2] 陈氏擅加作者为杨继恩。案杨继恩所撰为《罗盈达邈真赞》，非《墓志铭》也。陈校时有小误，如郡望豫章郡误植作“豫掌”、“哀鸣而响切”、“号天恸切”，两“切”字原无误，陈氏改为“忉”，亦误。[3] 又铭词末句“蕃汉皆哀啼”，以上下文协韵推之，“啼”必是“鸣”之误书。

伯二五九四与伯二八六四缀合之《白雀歌》云：“进达偏能报虏戎”、“罗公挺拔摧凶敌”、“文通守节白如银”。证之《罗盈达墓志铭》，通达为盈达之故堂兄（从兄）“归义军管内衙前都押衙检校左散骑常侍兼御史大夫上柱国”，罗公亦即通达，则又见于伯三六三三《沙州百姓一万人上回鹘天可汗书》[4]；

① 题名所记罗盈达职衔为“河西应管内外诸司马步军都指挥使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工部尚书兼御史大夫上柱国”。为避繁杂，今省职衔，简称题名。

② 《大陆杂志》第六三卷四期。

③ 岳飞：《满江红》“空悲切”，“切”字用法与此二“切”同。陈氏臆改为“忉”，不必。

④ 本《丛刊》第四册牒状所收。参王重民：《金山国坠事零拾》，载《国立北平图书馆馆刊》第九卷第六号，14页。

文通为其次兄“节院军使”。

书为五代人手笔，在欧、柳之间。后半《罗盈达邈真赞》风姿稍殊，近李北海而雄浑恣肆，或另一人所书。

二十八、《燉煌郡羌戎不杂德政序》彦熙述

伯二六〇五篇首题“燉煌郡羌戎不杂德政序”，下题“洛京左街福先寺讲唯识百法因明论习修文殊法界观西天取经赐紫沙门彦熙述”。文中有云：

> 即惟敦煌郡谯国大王之禅位焉。恭（恭）惟谯都仙境，鼎（鼎）族灵苗。勃（効）九功之一畴[①]，建三画之筞（策）柱[②]。天陲崿立，卓然星陬。高望乎，又出昆崘（仑）东峰。英𥿄(桀）乎，永霸孟津西曲。东南贡于天长，西北献于地厚。四野饮德，六丑钦风。

此处“谯国大王”，或以为指曹延禄之称“谯郡王”。[③] 然谯国乃郡望，延禄之时（978—1002），瓜沙久托在于回鹘之下，不应复有羌戎矣。此序题称德政为“羌戎不杂”，当以指颂曹氏仁贵（议金）之代张氏（承奉）而据瓜沙以建国。

后唐长兴二年（931），曹议金始自僭号称王。[④] 见于文书与石窟题记者甚多，如榆林窟第一〇号窟南壁题名之称“托西大王谯郡开国公曹议金”。莫高窟第四〇一窟之称“拓西大王曹议金”[⑤]，皆其明证。

此序称“谯国”，系指曹氏郡望。《广韵》平声六豪“曹”字下云：“魏武（曹操）作《家传》，自云曹叔振铎之后。周武王母弟振铎封曹，后以国为氏，

---

① 此指洪范九畴。《尚书·洪范篇》：“天乃锡禹洪范九畴，彝伦攸叙，初一曰五行，次二曰敬用五事，次三曰农用八政，次四曰协用五纪，次五曰建用皇极，次六曰乂用三德，次七曰明用稽疑，次八曰念用庶征，次九曰响用五福，威用六极。”

② 此指八卦三爻。

③ 王仁俊：《曹元忠施印金刚经题识》（《敦煌石室真迹录》所收）曾书宋咸平四年（1001）正月曹延禄受封“谯郡王”。又榆林窟第二五号窟洞门南壁有题记：“敕竭诚奉化功臣归义军节度使瓜沙等州观察处置营田押蕃落等使特进检校太师兼中书令敦煌王谯郡开国公食邑一千五百户曹延禄一心供养”。参苏莹辉：《瓜沙曹氏僭称“敦煌王”及受封“敦煌郡王”考》，载《史学集刊》第10期，89～90页。

④ 荣新江：《沙州归义军历任节度使称号研究》，载《敦煌学》第19期。

⑤ 参阅文儒：《从莫高窟题记看瓜沙张曹二公史事捃逸》，1983年敦煌学第一次会议论文稿。

出谯、彭城、高平、巨鹿四望。魏武操即沛国谯人也。”①

此序末云：“……可慑乎，大学博士仿佛兮，纳邦于桂幕，征之以窦秀先生。”窦氏于河西为名族。敦煌文书所见人物有窦良骥，一作扶风窦良器②，又称窦夫子，为大蕃时（786—848）国子监博士。③ 博士窦秀当是良骥一族，此序年代当在五代初叶曹议金世（914—935）。

序又称：“秦僧有缘，唱导于精徵（微）之内”，旁小字注：“岳遵禅师起刱仙岩。”案伯三七二〇背《莫高窟记》云：

> 秦建元中（365—384）④，有沙门乐傅，杖锡西游至此（莫高窟）。遂礼其山（三危山），见金光如千佛之状，遂架空镌岩，大造龛像……晋司空索靖题壁，号仙岩寺。……时咸通六年（865）正月十五日记。

岳遵即乐傅之异写。仙岩四亦作先岩寺，伯二九六三《净土念佛诵经观行仪》卷下尾题：“时乾祐四年岁次辛亥（951）蕤宾之月蓂雕十三叶于宕泉大圣先岩寺讲堂弥勒院写故记。”

此序误字，如引《诗经》大雅文王之什“无念尔祖，聿修厥德”，“聿”误作“韦”，“厥”与下文“厥贡”写作“𠠇”，为别字或误字。“恭”作“𣗳”，从木，又见于斯二六五九“一切𣗳敬”及斯二六〇七曲子《𣗳惡（怨）春》。序云“八韵以赋之”，“一绝以题之”，下双行夹注“古调四平侧（仄）韵四言”，尚未写完。

书作小楷，秀整闲雅，结构茂密。作者彦熙，待考。

二十九、判文

伯二五九三写判文三道。池田温氏《敦煌本判集三种》已有详论及释

---

① 《曹操著作考》，见《曹操集》，212 页。

② P. Demiéville，*Le concile de Lhasa*，35 页，注二五〇。

③ 伯四六四〇有《吴僧统碑》，“窦良骥撰”。又斯七七九背《毗沙门天功德记》末余白有：
大蕃沙州释门教授和尚洪辩修功德（下欠）
大蕃国子监博士窦良骥

④ 北京大学图书馆所藏《李君莫高窟佛龛碑》旧拓本：“莫高窟者，厥前秦建元二年，有沙门乐傅，戒行清虚，执心恬静。尝杖锡林野，行至此山。忽见金光，状有千佛，……造窟一龛。”“建元中”作“建元二年”。至于莫高窟建窟年代，已详本册《沙州城土镜》解题，此不赘言。

文。[1] 又影本收入东洋文库刊 *Tun-huang and Turfan Documents Concerning Social and Economic History, I. Legal Texts*,(A)(B),东京,1978,92～93 页。录文详同书 49 页。

首篇题缺,二行云"及青衿于槐市"。案《三辅黄图》:"礼:小学在公宫南,大学在东,就阳位也。去城七里,东为常满仓,仓北为槐市,列槐数百行为隧,无墙屋,诸生朔望会,且各持其郡所出货物及经传书记笙磬乐器,相与买卖。雍容揖让,论议槐下。"[2] 槐市非地名,乃指大学。

又"石渠水流,果逢鳣落之义"。"石渠"指汉石渠阁[3],"鳣落"用《后汉书》卷五四《杨震传》"冠雀衔三鳣鱼,飞集讲堂前"故事,亦指讲堂。

徐师曾《文体明辨》序说"判"条云:"唐制,选士判居其一。今所传如称某之有姓名者,则断狱之词也;称甲乙无姓名者,则选士之词也。"上例即选士之判也。《唐六典》卷二吏部原注:"每试判日,皆平明集试场,识官亲送。[吏部]侍郎出问目,试判两道。"[4] 故吏皆当习判。陆贽既登进士,又以书判拔萃补渭南尉是也。

唐判多用骈文,典丽而颇值吟味。《文苑英华》收判文甚夥,多俪体。慈觉大师《入唐新求圣教目录》著录"判一百条一卷,骆宾王撰"[5]。明人编《骆临海集》不载。伯三八一三亦为判集,存十九篇;伯二九四二为永泰至大历年间(765—779)河西巡抚使判集,则系断狱判集。[6]

此卷书法遒丽,疏朗可喜。末藏文一行"dge-slon gyva-gyi yi-ge lags-so",意为"比丘 Gyva-you(汉音)书写"[7]。疑为吐蕃占领期之物。

三十、《宕泉兴建龛上梁文》 后唐长兴四年(933)

伯三三〇二为五代石窟建龛《上梁文》。书势轻茜峭绝,近薛稷一路,下

---

① 末松保和博士古稀记念会编:《古代東アジア史論文集》下卷,421～462 页。

② 《艺文类聚》卷八八引。

③ 班固:《两都赋序》:"内设金马石渠之署。"《五臣注文选》卷一:"(张)铣曰:石渠,阁名,主校秘书,萧何所造。"

④ 选举程序,详参《通典》卷一五选举三大唐条。

⑤ 《大正藏》第五十五册,二一六七号,1087 页。

⑥ 安家瑶:《唐永泰元年(765)—大历元年(766)河西巡抚使判集研究》,载北京大学中国中古史研究中心编:《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232～264 页,1982。

⑦ 详池田温:《敦煌本判集三种》注九。

开瘦金体，殊堪珍视。首题“维大唐长兴元年癸巳岁贰［月］廿四日河西都僧统和尚，依宕泉灵迹之地建龛一所上梁文”，下书“儿郎伟”三字。案“癸巳”为后唐长兴四年（933），作“元年”恐误。

《上梁文》之惯语，开端必用“儿郎伟”三字，此本第三、一五、二三、二九行“儿郎伟”三字凡四见。吕祖谦《宋文鉴》卷一二九所收王安石《英德殿上梁（樑）文》用骈语，文中附诗，四方上下成六章，每章诗首冠“儿郎伟”三字。①

唐末司空图有《障车文》云：“儿郎伟，重重祝愿。”全篇“儿郎伟”三字凡四见。② 宋人之说谓“伟”系表示多数，与“们”、“懑”同义。楼钥《跋姜氏上梁文》云：“儿郎伟者，犹言儿郎懑（们）。盖呼而告之，此关中方言也。”③ 按“伟”字作为语助，实际已起于北朝。《北史》卷八二《儒林传·熊安生传》：“徐呼安伟！安伟！”“伟”今作“喂”也。

敦煌所出有《儿郎伟》之韵文，此篇之外，计又有伯三二七〇、伯三七五三、伯四〇五五、伯四九七六及斯六二〇七等，大抵多作六字句式。近年讨论“儿郎伟”者，有 Danielle Eliasberg、周绍良、黄征诸家，其论文可以参考。④

王应麟《困学纪闻》卷二十杂识引后魏温子昇《阊阖门上梁祝文》，以“此上梁文之始也。”江少虞《皇朝类苑》卷二九“制词异名”条云：“学士之职，所草文辞，名目浸广……土木兴建曰上梁文。”是宋时上梁文由翰林学士起草。上梁文为一种特殊上栋祝文。徐师曾《文体明辨》云：

> 按上梁文为工师上梁之致语。世俗营构宫室，必择吉尚上，亲宾裹面，杂他物称庆，因以犒匠人。于是匠人之长，以面抛梁而颂此文以祝之。其文首尾皆用俪语，中陈六诗。诗各三句，以按四方上下，盖俗体也。

此《上梁文》正面所书《大般若波罗蜜多经目录》，字迹渗入背面，故模

---

① 同书所收北宋时《上梁文》，除王安石一文外，有杨亿《开封府上梁文》、陈履常《披云楼上梁文》，然不见“儿郎伟”三字。

② 《司空表圣文集》卷十。

③ 《攻愧集》卷七二。参吕叔湘：《说们》，见《汉语语法文集》，145 页。

④ D. Eliasberg，“L'expression eul-lang-wei dans certains manuscrits de Toeun-houang”，*Nouvelles contributions aux études de Touen-houang*，261～271 页；周绍良：《敦煌文学儿郎伟并跋》，见《出土文献研究》，北京，1985；黄征：《敦煌愿文儿郎伟考论》，见杭州大学中文系与文学所合编：《文学论丛》，杭州，1992。

糊难以卒读。今录末尾一段，以供参考：

> 儿郎伟。今因良时吉日，上梁雅令周旋。五郎（郡）英豪并在，一州士女骈阗。蒸饼千盘万担，一时云集宕泉。尽向空中乱撒，次有金钹银钱。愿我十方诸佛，亲来端坐金莲。荐我尚和（和尚）景祐，福祚而（如）海长延。应是助修之辈，见（现）世总获福田。诸族六亲内外，永同瑶阁神仙。燉煌万人休泰，五稼丰稔龙川。莫在辞多蹇讷，岁时犹望莺迁。自此上梁之后，富贵千年万年。

又文中有“拱斗皇回软五，攒梁用柱极多。直向空里架镂，鲁班不是大哥。康博士能行斩斧，苦也不得搂猡”。当时敦煌称匠人为“博士”。又“施功（工）才经半月，楼成上接天何（河）。奉我和尚旨教，今朝赏设绫罗。”和尚即指河西都僧统和尚。据文中称“伏维我都僧统和尚出，业登初地，德托前英”，此都僧统或为继阴海晏任此职者。①

此《上梁文》开端数句中有云：“古有三危圣迹，萨诃仗锡因此资。□□鸿基十运，察道承□乘时。自后先贤硕德，建立宝殿巍巍。莫不远觅净土，即此便是阿弥。厥今大施功者，我都僧统和尚之为欤！”“萨诃仗锡”即指刘萨诃受记之因缘。莫高窟第七十二窟里壁佛龛北侧，画《圣者刘萨诃像》，壁上残存有关刘萨诃题识，如“刘萨诃和尚坐禅入定时”，“□萨诃和尚见□师□以劝化时”，“长者以从等诣会□□□□……刘萨诃和尚赴发修僧时”，“刘萨诃和尚焚香启愿时”等。②

敦煌文书中有《刘萨诃和尚因缘记》三件（即伯二六八〇、伯三五七〇、伯三七二七），文中引《道安法师碑记》有“魏时，刘萨诃……至番禾……有瑞像现”。末云：“莫高窟亦和尚受记，因成千龛者也。”其他莫高窟记载，如斯三九二九《节度押衙董保德等修兰若记》，有“萨诃圣人，改形化现”；斯二一一三背第三件文书《唐沙州龙兴寺上座沙门俗姓马氏香号德胜宕泉刱修功德记》，有“萨诃受记，引锡成泉”等语，可知莫高窟早期之营造，萨诃“受记”或“引锡”，乃一大事，刘萨诃和尚在当地人心目中地位至高。故《上梁文》之首，即誉其事作为三危山之圣迹。此为新知，故并记之，详拙撰

---

① 荣新江：《关于沙州归义军都僧统年代的几个问题》，载《敦煌研究》，1989（4），74页。
② 《敦煌莫高窟内容总录》，24页。

《刘萨诃事迹与瑞像图》。[1]

三十一、《祭文》

伯二〇一一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二十一叶四十二面，收入本《丛刊》第五册《韵书》部分。其第二十二叶一面，书《祭文》一纸。

文中云《岁次辛酉七月》。辛酉疑即唐昭宗天复元年（901）[2]，“故大阿耶（爷）”不知指何人。书虽寥寥九行，而书法苍劲，富有天趣，唐人真书迹殊稀，故依原寸附载。此文“承”作“丞”，“育”作“[illegible]”。

---

① 《一九八七年敦煌石窟研究国际讨论会文集》，336～349页。

② 下一辛酉应为北宋太祖建隆二年（961），依年代考之，非是。

经　史

周易王弼注卷第三　唐显庆五年（660）

敦煌所出诸经卷帙，以《论语》为最多。《易经》写本皆为王弼注，以伯二五三〇、伯二五三二、伯二六一九、伯三六八三及斯六一六二各卷最为脍炙人口。本册所收之伯二五三〇卷，为《周易王弼注》卷第三。起噬嗑卦之六五爻注，讫于离卦注。最先有罗振玉校语[①]，又尝印入《鸣沙石室古籍丛残》第一册。刘师培又将此卷细心雠校，颇多发明。[②] 罗氏以"卷三虎字缺笔，民字则否，疑为高祖时写本"；刘氏谓："隆字独否，或缮写更在玄宗前。"然此卷末尾有"显庆五年（660）五月十四日午时记"一行，又钞五言一首，题"五年六月十一日题此□□一首"，如题句者与缮写者同是一人，则为高宗时写卷。罗、刘两氏当时所见照片，恐漏影此四行，故多所猜测。

其题句云："无山下汨洽（睫），秦地断长川。语似青江上，分首共妻（悽）然。相凭尽今日，后语不知年。愿君寮（聊）住马，差谕欲动□。"惜末句有缺误，不能卒读。

《周易》正文，字多别体，如"无咎"之"咎"作"咎"；"虎视眈眈"之

① 《雪堂校刊群书叙录》卷下，113 页。

② 《敦煌新出唐写本提要》。

"眈"作"䀝",正如"沈"之作"沉";"日昃"之"昃",下从"矢",则为"昗"之误。

今本《周易》"象曰樽酒簋"下有"贰"字,此写本无之,与《经典释文》本同。故黄焯云:"据《释文》此条,是陆氏(德明)正本无贰,与写本同。"①

此卷书法端谨,与唐初经生体风格接近,而凝重整严,绝不轻佻,至为可观。

周易王弼注残卷

伯二六一九残卷,所存起兑卦彖辞,至中孚之上半,存五十行。彖辞"民忘其劳"、"民忘其死"、"说之大民劝矣袁",诸"民"字皆避讳缺笔。王重民谓"盖写于太宗、高宗之世"②。书法较拙重有力。喜(喜)、夷(夷)、嗟(嗟)仍沿北朝字样。他如"涉"之作"沚","机"之作"几","遠"之作"逺","最"之作"冣","害"之作"害",异文不见于《经典释文》,足资研究。

其讹误者,如王注"施说之盛,莫盛于此","於"字误作"施"。"佞"字误作"倿","机密"之"密"误作"蜜","所思不可忘者也","忘"误作"志","敦實之行"之"敦實"误作"敢寶","物所不堪","堪"误作"堪",节卦象"中正以通","中正"误作"中志"。

其歧异者,如兑卦初九注"无所党後",与今本之作"党係"异。涣卦彖辞"刚不来而穷",与今本之"刚来而不穷"亦复不同。

此卷王重民未精校,故复覼缕及之。此外,斯六一六二存咸、恒二卦,三十二行。伯三六八三存家人下半至睽之上半,书法不佳,且已见王校③,兹从略。

周易释文残卷　唐开元二十六年(738)　赵全岳写

《周易释文》宋时曾单行,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一易类著录有《周

① 《经典释文汇校》,15页。

② 《敦煌古籍叙录》,5页。

③ 同上书,6页。

易释文》一卷，云：“唐国子博士吴郡陆德明撰，本名元朗，以字行。多援汉魏以前诸家说，盖唐初诸书皆在也。卦首注某宫某世，用京房说。”此卷列伯二六一七号，为唐开元二十六年写本。每卦注宫与世，唐时原书正如此。是卷起“大有”，讫于卷末“周易略例”，前只佚去自乾至同人各卦，以下完整，最为可珍。

罗氏略有校语[①]，并印入《鸣沙石室古籍丛残》第四册。继之从事校勘者有马叙伦。[②] 近时北京图书馆藏宋刻本《经典释文》已刊布于世，黄焯因撰《经典释文汇校》，颇多创获。

余曾取宋本《释文》与此唐开元写本互校，可以订正宋刻者甚夥，略举若干事如次；可与宋本互勘者尚多，故此唐本十分重要，宜广与流通，以供治《易》之助。

		唐写本	宋刻本	
谦卦	“自牧”注	牧养，徐作目，一音茂。	牧养之牧，徐音目，一音戊	
	“名者声名闻之”注	读“声”绝句，“名闻之”为一句。……	一读“名者声”绝句。……	
豫卦	“豫”注	悦也。俻（备）豫也。马、王云，豫，乐也。……	余虑反。悦豫也。备豫也。马云，豫，乐也。……	案：马指马融，王指王肃。
	“刚应”注	〻（应）对之应也。	此条及注缺。	
	“清”注	〻（清）静也。郑云，犹希也。	此条及注缺。	
	“荐”注	……又作[illegible]，兽名。或荐，并非。	……本又作[illegible]，同。本又作廌，兽名、耳非。	宋本“耳”为“並”之误。
	“由”条	由	山豫	“山”为“由”之误。
	“簪”注	徐侧林反。夏云，疾也。郑云：速也。肃又祖感。……虞戟〻莪合也。……	徐侧林反。《子夏传》同，疾也。郑云，速也。埤苍同。王肃又祖反。……虞作戠戠丛合也。……	唐本“感”作“反”。

① 《雪堂校刊群书叙录》卷下，3页。

② 《读书续记》卷第二，29～30页。

续前表

		唐写本	宋刻本	
随卦	“而天下随时”及“随时之义”条	此二条缺	多此二条	
	“否”条	否	否之	
	“以嚮”注	许亮反。肃作鄉。	本又作向、许亮反。王肃本作鄉、音同。	
	“乘夫”注	条	条	
	“正中”条	正中	位正中也	
	“在道”注	或作于道	条及注	
蛊卦	“蛊”注	……惑乱也。《左传》云，于文四蛊为蛊。……	……惑也。乱也。《左传》云，于文皿蛊为蛊。……	案：宋本
贲卦	“贲”注	……李府盆反。……郑云，贲，变也。变，文饰之儿。……云贲有坎饰，黄白色。……	……李轨府瓮反。……郑云，有也。文饰之儿。……云有文饰、黄白色。……	
	“戋戋”注	……薛、虞云，礼之也。黄云，猥积儿。一云显见儿。子夏作残々。	……薛、虞云，礼之多也。又音笺。黄云，猥积儿。一云显见儿。《子夏传》作残残。……	
大畜卦	“曰闲”条	曰闲	“曰”“闲”分为二条	案：马王堆帛书《周易·系辞》末尾“昭力”一章易“阑舆之卫”，阑今本易“阑”“闲”。
	“曰”注	越音，又人质反。犹言。郑云，曰习车徒也。	音越。刘云，曰犹言也。郑，人实反。云，日习车徒。	
	“闲”注	闲，阂也。郑，习也。	如字，阂也。马、郑云，习。	
夬卦		《下经》夬传第五	《周易下经》夫传第五	宋本“夫”为“夬”之误。
	“孚号”注	胡报反	此条及注缺	
	“坦然”条	此条缺	此条存	
	“濡”条	濡	若濡	
	“愠”条	愠	有愠	
	“权”条	权	面权	
	“累”条	累	情累	
	“次”注	或作趑，又作跌。《说文》作趀。《说文》，仓卒也。七私反。马云，却行不前也。下卦放此。	本亦作趑，或作跌。《说文》及郑作趀，同。七私反。注下同。马云，却行不前也。《说文》，仓卒也。下卦放此。	宋本“趀”作“趑”。

续前表

		唐写本	宋刻本	
夬卦	“佷”条	佷	很	
	“陆”注	⺃(陆),商陆也。才作䧙。	如字。马、郑云,苋陆,商陆也。宋衷云,苋,苋菜也。陆,当陆也。虞云,苋,贲也。陆,商也。蜀才作睦。睦,亲也、通也。	
	“脆”条	脆	柔脆	
	“易”条	易	至易	
	“比”条	比	最比	
	“咷”条	咷	号咷	
姤卦	“柅”注	……《说文》作梋,云络丝趺也。读若呢。才云,尼,云止也。夏镝。	……《广雅》云,止也。《说文》作檷,云络丝趺也。读若呢。《字林》音乃米反。王肃作抳,从手。子夏作鑈。蜀才作尼,止也。	唐本之“梋”与宋本之“檷”当作“檷”。趺即柎。
	“䠱”条	䠱	躅	
	“䠱”注	重录反	直录反,本亦作䠱,蹢躅不静也。古文作𨆯。	
	“利宾”注	如字。(蜀)才作嫔。	如字。	
萃卦	“除戎”条	除戎	除戎器	
	“除戎”注	陆云,除,犹修(修)理也。郑云,除,去也。	如字。本亦作储,又作治。王肃、姚、陆云,除,犹修治。师同。郑云,除,去也。蜀才云,除去戎器,修行文德也。荀作虑。	唐本作“理”,避高宗讳。
井卦	“井”注	……图书、黄帝穿井。且本云,伯益作井。尧臣也。广云,井深也。郑云,井法清洁为义。……	《周书》云,黄帝穿井。《世本》云,化益作井。宋衷云,化益,伯益也。尧臣《广雅》云,井深也。郑云,井法也。《字林》作井子挺反。周云,井以不变更为义。师说井以清洁为义。……	“世”缺笔作“廿”,避太宗讳。

续前表

		唐写本	宋刻本	
井卦	“心侧”条	心侧	心侧	案:《说文解字》:“侧,痛也。从心则声。”作“人扁”者误。
	“心侧”注	初力反。《说文》,痛。	初力反。《说文》云,痛也。	
	“井甃”条	井甃	甃	
	“甃”注	……子夏云,修(修)治也。才云,以砖垒井也。壮谬反。	……《子夏传》云,修治也。王公、以砖垒井曰㚇。《字林》云,井壁也。	才指蜀才,干指干宝。
	“收”条	收	井收	
	“收”注	徐,诗救反。马云,为乞汲也。陆云,井干。	徐,诗救反,又姐字。马云,汲也。陆云,井干也。荀作甃。	
	“勿幕”注	首莫、覆也。	音莫,覆也。王本勿作纲。	
击辞上传第七	“洗心”注	刘瓛,悉殄反,尽也。肃、韩,悉礼反。虞、董、张等作先石反。	刘𤢖,悉殄反,尽也。王肃、韩,悉礼反。京、荀、虞董、张、蜀才作先。石经同。	宋本之“𤢖”为“瓛”之误。
击辞下传第八	“斲木”条	斲木	斵本	
周易说卦第九	“为羊”注	……本亦有三男居前、三女在后者、两通从。……或有〻注者、疑非也。……乾后更有四,云:为龙,直,为衣,为言。巛后有八,云,为牝,为迷、为方,为囊,为裳,为帛,为浆。震后有三,云,为主,为鹄,为鼓。巽后有二,云:为杨,为鹳。坎后有八,云,为官,为律,为可,为丛棘,为狐,为蒺蔾,为桎梏。	本亦有以三男居前,三女后从。……章至此,韩无注。或有注者,非也。……乾后更有四,为龙,为直,为衣,为言。巛后有八,为牝,为迷,为方,为囊,为裳,为黄。为帛,为浆。震后有三,为王,为鹄,为鼓。巽后有二,为扬,为鹳,坎后有八,为宫,为律,为可,为拣,为丛梗,为孤,为蒺藜,为桎梏。	

《周易释文》另一本为斯五七三五号，存泰、否、同人三卦，仅六行，下正与伯二六一七相衔接。又笔迹相同，知是同一写本。

此卷书法行笔跌宕，横画曳长，微近褚而浑厚，玄宗朝书风固如是，敦煌写本之佳品也。惜书写者赵全岳事迹无考。

古文尚书卷第五残卷　商书孔氏传　唐乾元二年（759）王老子写

《新唐书·艺文志》注："天宝三载（744），诏集贤学士卫包改古文从今文。"然《隋书·经籍志》著录有《古文尚书》十三卷、《今文尚书》十四卷及顾彪《今文尚书音》一卷。则隋以前《尚书》古文与今文本已并存。[①] 敦煌石室所出《尚书》，多为古文，伯三〇一五、伯二六三〇则用今字。[②]

唐开成石经《尚书》，悉用卫包所改之今文。至后周显德六年（959），郭忠恕乃校《古文尚书》上之。郭本原书今不可见。[③] 宋元丰五年（1082），吕大防刊《古文尚书》。乾道六年（1170），晁公武据以刻石于蜀。[④] 二本均佚。后薛季宣著《书古文训》，宋时《古文尚书》之学乃大显于世。然彼辈所依据者是否出于天宝前之旧本，仍未能明。[⑤]

余在法京，摩挲敦煌残纸，每有缀合工作。尝以伯五五四三接伯三七五二，再接伯五五五七，所书为《禹贡》第一、《甘誓》第二、《五子之歌》第三、《胤征》第四四篇，当今本《古文尚书》卷三后半。其中如"沈亂于酒"写作"沉𠔃于酒"，"天吏逸德"作"兲吏佾悳（㥁）"，均用古文。末题"天宝二年八月十七日写了也"，此正写于天宝三载卫包改从今文之前一年。盖叹今人眼福，远非清人所可及。

本书收伯二六四三卷，存《盘庚上》第九（前半缺）、《盘庚》中第十、《盘庚》下第十一、《说命》上第十二、《说命》中第十三、《说命》下第十四、《高宗肜（肜）日》第十五、西伯戡𥝌（黎）第十六、《微子》第十七。每篇名上均冠"尚书"，并题"商书孔氏传"。末题"乾元二年（759）正月廿六日义学生王老子写了记之也"一行，又题"《古文尚书》第㐅（'五'字古文）"，

---

① 参看阮元：《尚书注疏校勘记序》。

② 伯三〇一五存《尧典》"静言庸远"句至篇末三十五行；伯二六三〇存《周书·多方篇》"自作不和，尔惟和哉"句至《立政篇》篇末。两本均影入《敦煌秘籍留真新编》。

③ 参段玉裁：《古文尚书撰异序》，《皇清经解》卷五六七所收。

④ 见曾宏父：《石刻铺叙》卷上即晁公武《郡斋读书志》卷一。

⑤ 洪业：《尚书释文敦煌残卷与郭忠恕之关系》，见《洪业论学集》，97页。

今本正在卷第五，篇第正合。此本写于乾元二年，值天宝卫包改今文后十五年，时民间仍习惯用古文旧本。此卷甚长，《敦煌秘籍留真新编》影出，惟未经裱好，纸面多有皱痕。

与此卷同属《尚书》古文本者，又有伯二五一六号，起《盘庚》中第十"今亓（其）又今宆（罔）后"句，讫《尚书》卷第五"《微子》第十七"篇终。其前半即伯三六七〇，起《盘庚》上第九"女何弗告朕，而胥㡂（动）㠯（以）浮言"句，讫于《盘庚》中第十"㠯思乃灾（灾），女诞劝忧"句。与伯二五一六首句正相衔接。此残纸既经《敦煌秘籍留真新编》影印。伯二五一六有罗振玉《鸣沙石室佚书》第一册影印本，又经刘师培详校，称为《隶古文尚书孔氏传残卷》。[①] 此《尚书》两卷（伯二六四三与伯二五一六＋伯三六七〇）文字与《说文》时复有同异，如下表所示。[②]

	敦煌本	说文解字	
断	𢇍	[illegible]（十四篇上）	日本唐写本《尚书·吕刑》作"酷"，则"𢇍"之形误。又、"𢇍"为古文"绝"字。
恐	㤟	[illegible]（十篇下）	
起	记	[illegible]（二篇上）	两本皆从"辵"。
农	莀	[illegible]（三篇上）	敦煌本同于《汗简》、《龙龛手鉴》及《古文四声韵》，从"艸"，《说文》从"林"。
动	㡂	[illegible]（十三篇下）	敦煌本从"止"，说文从"辵"。

伯二六四三古文字学之价值甚高，近贤考论《说文》古文者，尚未充分加以利用，故重印流通，实为当务之急。

东方文化研究所经学文学研究室（吉川幸次郎为首）所作《尚书正义定本》，所集敦煌本《尚书》共三十四点。[③] 陈铁凡撰《敦煌本易、书、诗考略》[④]，皆有裨于目录学。然从写本真貌可以探讨之问题甚夥，试揭一二例论之。

如"迪"字，王引之定为发语词，引《盘庚》"迪高后，丕乃崇降弗祥"句及《君奭》"迪惟前人光，施于我冲子"为证。[⑤] 章炳麟则云："以迪为发语

① 刘师培：《敦煌新出唐写本提要》。

② 参商承祚：《说文中之古文考》，120 页。

③ 参吉川幸次郎：《尚书正义定本序》，载《东方文化研究所研究报告》第十四。

④ 见《孔孟学报》第十七期，153～171 页。

⑤ 《经传释词》卷六。

词，臆说无据。《盘庚》、《君奭》二迪字，自当依《释诂》训‘道’（导）。”[1]案今本《尚书》孔氏传言：“言汝父祖开道汤，大重下不善以罚汝。陈忠孝之义以督之。”此写本又同。孔训“开导”，正用《尔雅·释诂》义，章氏说实沿用孔《传》。

又如此写本所见“酗”字。《微子》篇：“我用沉酗于酒，用乱败厥德于下。”《孔氏传》云：“我，纣也，沉湎酗酱（今本作蓄），败乱汤德于后世。”孔颖达《尚书正义》引《说文》云：“酗，蓄也。”近印孙诒让《十三经注疏校记》云：“《说文》无酗字，有酌字，注云：酒蓄也。酗即酌之俗。”[2]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云：“依《释文》订。”今观此敦煌两唐写本，均作“酗”。《广韵》上声十遇：“酗，醉怒。亦作酌。”则“酌”乃“酗”之别体。唐本《说文》不可见，但孔《疏》引作“酗”，与敦煌本合。则“酗”未必是“酌”之俗，知孙说亦出悬揣。

是卷书法挺秀，甚有可观。虽在卫包之后，而保存古文原貌，片字只形，均可供治古文者之斟酌寻思，良可宝也。

毛诗卷第九残卷　毛诗卷第十残卷　郑玄笺

地不爱宝，近时《诗经》古写本，叠有新资料出土，若安徽阜阳之残简[3]，吐鲁番高昌之义熙写本[4]，为汉、晋时物，此其著者也。阜阳简有《序》，只存“□后妃献”，“风（讽）君□□□”诸字，不同于今序。义熙本得《诗大序》六行，其中“言之不足”，“音哀以思”等句，犹仿佛可睹。

敦煌石室写卷《诗经》，大抵为《毛诗诂训传郑玄笺》。伯四六三四背《周南关雎故训传》存十四行，起“《关雎》后妃之德也”，讫“是《关雎》之义也”。虽残泐泰半，而全篇大致可读，字极端丽。[5]“是以《关雎》乐得淑女以配君子，憂在［进贤］”句，同宋巾箱本之作“憂在”。今《注疏》本作“愛在进贤”。阮氏《毛诗注疏校勘记》云：“毛（晋）本愛作憂，案憂字是

---

① 参《太炎文录续编》卷一，《王伯申新定助词辩》。

② 杭州大学雪克辑点，齐鲁书社刊。

③ 见《阜阳汉简诗经》，载《文物》，1984（8），及拙作《读阜阳汉简诗经》，载香港《明报月刊》，1984（11）。

④ 见《吐鲁番出土文书》第二册，50～58 页。

⑤ 此卷影入东洋文库刊 *Tun－huang and Turfan Documents Concerning Social and Economic History*, *I. Legal Texts*,（B）, pl. XIV。

也。”敦煌本不误。斯一七二二亦作“憂”，可证阮说。

本书收毛诗三卷，计：

（一）伯二五一四《毛诗》卷第九《小雅·鹿鸣》篇，起“［鼓瑟］吹笙”句，讫《南陔》序三篇《郑笺》，末有朱书“校讫”二字。有朱点、四声，如“乐”、“丁”各字。又有改窜之迹。第一纸似出后来补钞。

（二）伯二五七〇《毛诗》卷第九《小雅·出车》篇，起“王事多难，不遑启居”郑笺“［六月时也。以此时始］出垒征玁允”，讫《南陔》、《白华》、《华黍》三篇序。末题“寅年净土寺学生赵令全读”一行，字颇拙劣。只背有细字一行云：“咸通拾陆年正月十五日，官吏待西同杍（打）却回鹘至”一行。[①]

（三）伯二五〇六《毛诗》卷第九《小雅·六月》篇，起《诗序》，讫卷第十《吉日》篇四章，末题“南有嘉鱼之什篇卌六章二百七十二句”，“《毛诗》卷第十”二行。背书《献忠心》、《临江仙》词四首，其中《献忠心》第三首中有“得到唐□里”，“国”字作武后新字，但为唐末五代人书。

此三卷书法皆极精善。[②] 罗振玉称是皆六朝写本，谓为六朝甲、乙、丙者也。罗氏谓：“此三卷均不避唐讳。以上五卷[③]分卷，与开成石［经］本同。考《隋唐经籍志》，《毛诗故训诗传》亦作二十卷。合以此本，知开成本分卷仍是六朝相承之旧矣。”[④] 文字歧异处，罗氏已取与宋、元椠细校[⑤]，且影入《鸣沙石室古籍丛残》第二册。因其字特佳，而六朝写本较为少见，故复选刊于是。

义熙写本末题：“王履［宣］、王容宗、王履贤、王孝文、唐文德，合有五人共写之。高神和读之。义熙。”由五人书之，一人读之，至为可贵。阜阳简与义熙写本皆有《小雅·鹿鸣之什》，兹取与此敦煌本互校，可示一例。

阜阳汉简	义熙写本	敦煌写卷
	常棣	常排八章（14 页）
（鸟鸣）谡⺄		鸟鸣嘤⺄（14 页）
出自纷浴		出自幽谷（15 页）
猷求友□		犹求友声（15 页）

① “咸通拾陆年”即乾符二年（875）。此不知僖宗改元而致也。

② 不含（一）之补写，（二）、（三）背面即赵令全题记。

③ “五卷”者，指本册所收六朝写卷三件及伯二五二九、伯二五三八唐写本两件。

④ 《雪堂校刊群书叙录》卷下。

⑤ 《敦煌古写本毛诗校记》。

续前表

阜阳汉简	义熙写本	敦煌写卷
於粲灿洒骚		於粲灿捶扫（16 页）
每食八杋		陈馈八簋（16 页）
既有肥牡		既有肥牡（16 页）
以速者咎		以速诸舅（16 页）
宁是不来		宁适不来（16 页）

敦煌写本从木从手往往不分，常棣之“棣”作“捸”，从“扌”，义熙写本从木作“棣”，阜阳简“嚶”字从言作“谡”，“扫”作“骚”，陆德明《经典释文》所无。“八杋”之“杋”即“簋”，除见于《说文》第五篇上竹部簋字之古文外，《汗简》卷中之一第三木部引郭显卿《字指》：“杋，簋。”亦同。敦煌写本正文及郑笺字均作“簋”，乃俗误。

据陈铁凡统计，敦煌本《诗经》写本，单经正文者八卷，《毛诗郑笺》十三卷，单疏一卷，《释音》（徐邈撰）二卷，未详者四卷，共二十八卷。① 今所见又不只此数。② 潘重规撰《敦煌诗经卷子研究论文集》③，收录二十五卷，间有校记，可参考，今不多赘。

礼记郑玄注卷第三卷残卷

伯二五〇〇为《礼记》郑玄注，存第三卷《檀弓》篇共八十九行，起“［贸贸］然来”句，讫“鲁人之袝也合之善夫”句。已印入罗振玉《鸣沙石室古籍丛残》第三册。后有“《礼记》第三卷，廿六张”题记一行，注语有漏写补添者。末有“开元十年（722）九月廿三日周启心”、“开元十二年三月五日周启心”两行，似是阅读者记名。

此卷丝栏，字体端谨妍丽，疏朗有致，殆盛唐以前书。如“敖（𢿱）”作“敖”，改从出为从土；“污其宫而豬焉”之“豬”作“猪”④；“美哉奂焉”之“奂”作“唤”；“公降一等而揖之”之“揖”作“捐”；仍是六朝别体。

北图藏殷字四三号为《礼记》目录，残存：

① 陈铁凡：《敦煌本易、书、诗考略》三，载《孔孟学报》第十七期，161～181 页。

② 见土田健次郎新统计，池田温编：《敦煌汉文文献》，268 页。

③ 一九七〇年香港新亚研究所刊。

④ 郑玄注：“猪，都也；南方谓都猪。”

《礼记》第一《月令》　第二《曲礼》　第三《檀弓》　第四《檀［弓］》　（第五缺）　第六《曾子问》……

以《月令》列首，与今本不同。《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八五云：

［大中祥符八年（1015）九月］己未，龙图阁待制孙奭上言：……而《月令》一篇，卷第五篇第六，汉魏而下，传授不绝。唐陆德明撰《释文》，孔颖达撰《正义》，篇卷次第皆仍旧贯。洎唐李林甫作相，乃抉擿微瑕，蔑弃先典。明皇因附益时事，改易旧文。谓之御删定《月令》。林甫等为注解，仍升其篇卷，冠于《礼记》。诚非古也。

则殷字四三号为《礼记》御删定月令本目录。又殷字四四为《礼记音义·檀弓下》第四卷第三残卷。①

敦煌写卷《礼记》及《礼记音义》，共得十二卷，参看陈铁凡《敦煌本礼记、左、穀考略》②，今不详述。

论语郑玄注卷第二残卷

伯二五一〇为《论语郑注》，计存《述而》、《泰伯》、《子罕》、《乡党》四篇，共二二三行。《述而》篇首缺，其余皆题篇名卷数，下并题"孔氏本，郑氏注"六字。卷尾有"龙纪二年（890）二月燉煌县（下缺）"一行。龙纪为唐昭宗年号，此晚唐人所书。

日本大谷光瑞所获文书有《子路》及《宪问》篇（龙谷大学八〇八〇号），残存十行，亦为孔氏本。以上二卷，王国维尝撰文讨论。③ 此外敦煌写卷所有《论语郑注》，尚有下列：

斯三三三九，为《八佾》篇，残存二一行。详王重民《敦煌古籍叙录》，68页。

斯六一二一，残存《雍也》篇"其犹病诸"及《述而》篇前九行。近时

① 许国霖：《敦煌杂录》。
② 《孔孟学报》第二十一期，113～120页。
③ 《观堂集林》卷四。

王素撰有考证，称此为第四件《论语郑氏注》。[①]

又吐鲁番亦出有《论语郑注》，其著者如次：

景龙四年（710）三月一日私学生卜天寿写卷，计《为政》、《八佾》、《里仁》、《公冶长》各篇。此卷已有影印整卷本问世。卷中每题下悉记“孔氏本，郑氏注”。此为出土本《论语郑注》年代较早而最长之一卷。[②]

日本东京书道博物馆藏卷，残存《颜渊》、《子路》两篇。

此外，近年吐鲁番所出《论语郑注》，均已刊布于《吐鲁番出土文书》及王素新著《唐写本论语郑氏注及其研究》中。[③]

汉人所传《论语》有《鲁论》二十篇、《齐论》二十二篇、《古论》二十一篇三家。[④]《古论》出自孔宅壁，以古文字书写，孔安国为之传，马融注之。[⑤] 因有孔传，故称为孔氏本。

陆德明《经典释文》卷第一《序录》称：“郑玄就《鲁论》张（禹）、包（咸）、周[⑥]之篇章，考之《齐》、《古》，为之注焉。”卷第二十四《论语音义》云：“郑校周之本，以《齐》、《古》正读，凡五十事。”王国维云：“郑但以《古》正《鲁》，未以《齐》校《鲁》。”“以其篇章言，则为《鲁论》，以其字句言，实同孔本。”今观敦煌此卷《子罕》第九下注语数例：

> 《鲁》读“弁”为（原缺一字，据《经典释文》卷二四，当是“绕”），今从《古》。
>
> 《鲁》读“沽之哉”不重，今从《古》也。
>
> 《鲁》读“困”为“魁”，今从《古》。

正是以《古论》校订《鲁论》之证。

《魏书》卷八四《儒林传序》：

① 《敦煌文书中的第四件论语郑氏注》，载《文物》，1984（9）。

② 参《唐写本论语郑氏注说明》，载《文物》，1972（2）。

③ 两书皆为北京文物出版社出版。

④ 参《汉书·艺文志》。《鲁论》篇名及次序略同今本，《齐论》较今本多《问王》、《知道》二篇，故有二十篇与二十二篇之不同。又颜师古注云：“如淳曰：分《尧曰篇》后‘子张问，何如可以从政’以下为篇，名曰从政。”而《鲁论·尧曰篇》“子张问于孔子曰：何如斯可以从政”以下别为一篇，故为二十一篇。

⑤ 参《经典释文》序录。

⑥ 周氏未详何人。皇侃《论语义疏序》云：“不悉其名。”一说周氏乃周生烈。烈，魏人。

汉世，郑玄并为众经注解，服虔、何休各有所说，玄《易》、《书》、《诗》、《礼》、《论语》、《孝经》，虔《左氏春秋》，休《公羊传》，大行于河北。王肃《易》亦间行焉。

《北史》卷八一《儒林传序》：

自魏末，大儒徐遵明门下讲郑玄所注《周易》。遵明传卢景裕及清河崔瑾……齐时，儒士罕传《尚书》业，徐遵明兼通之。遵明受业于屯留王聪，传授浮阳李周仁及勃海张文敬、李铉、河间权会，并郑康成所注，非古文也。

同《传》与《李铉传》云："［李铉］诣大儒徐遵明受业，撰定《孝经》、《论语》、《毛诗》、《三礼义疏》。"由魏收之《魏书》及李延寿之《北史·儒林传》观之，遵明治经，皆郑氏学。[1] 北朝《论语》以郑注为宗，远及边陲。《隋书·经籍志》及《经典释文》皆著录"《论语郑玄注》十卷"。唐世《论语郑注》犹未式微。然渐为何晏《论语集解》取代，散佚不存。

清代学人若陈鳣、马国翰、王谟、孔广林、黄奭、袁钧、宋翔辈，皆致力于《郑注》之辑佚之作。俞樾亦著《论语郑义》。又据吴承仕《经典释文序录疏证》，孙人和尝为《郑注论语》全文之纂辑。[2] 然新出各写卷，层出不穷，综辑校理以成书，尚有待其人也。

此卷书法沉厚拙重，"民"字避讳。间有别体，如"穀"作"槃"，"黻冕"作"𪉵冤"是。

今人有裨于研究敦煌《论语》写本之论著如次：

（一）陈铁凡《敦煌论语郑注三本疏证》，《大陆杂志》第二〇卷第一〇期。后收入《大陆杂志语文丛书》第一辑第一册，297～299 页。

（二）陈铁凡《敦煌本论语异文汇校》，台北师范大学刊，1961 年。

（三）金谷治《唐钞本郑氏注论语集成》，平凡社，1978 年。

（四）石塚晴通，"The texts of Lun-yu，with commentaries by Cheng Hsuan，

---

① 参看张舜徽：《郑学传述考》，见《郑学丛著》，177 页。

② 《吴检斋遗书》，中华书局刊，143 页。

discovered in Tunhuang and Turfan", *Journal Asiatique* CCLXIX，1981. 1－2，pp. 101－107。此文指出晚期写本有用朱笔在字角注明"破音字"及句读。

（五）王素《唐写本论语郑氏注及其研究》，文物出版社，1991年。此书收罗《郑注》写本最富，为迄今最佳辑本，兼收作者及他人论著十篇。

王著之外，近刊《论语郑注》残片有：（1）上海博物馆藏卷，存《子罕》篇第九计三十二行，详余《写经别录》，见1987年《敦煌吐鲁番文物》，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刊，收入拙著《固庵文录》，411～412页。（2）1966年吐鲁番出土残卷，存《公冶长篇》。《吐鲁番出土文书》未收，现由柳洪亮发表，见《考古》，1991（1），35～37页。（3）斯一一九一〇残片，与斯六一二一原为同卷，上下衔接。此片尚未刊布，荣新江1991年在英伦编目时发现，见所撰《唐写本论语郑氏注及其研究拾遗》，载《文物》，1993（3）。（4）斯七〇〇三B号，为《雍也》第六、《述而》第七补，因残损过甚，黄永武编《敦煌宝藏》，虽刊出此件，然仅标为《论语》。

春秋左氏传解说

《春秋左氏传》，汉武帝时出孔子宅壁中，当时谓之"《佚春秋》三十篇"[①]。刘向、歆父子皆重《左传》，以之教授子孙，下及妇女。[②] 然《经典释文》卷一《序录云》："始，歆从尹咸、翟方进受《左氏》。"又似出民间传习之本。

晋杜预为《春秋经传集解》，其时与后汉服虔《春秋左氏传解谊》并立于国学。[③] 唐初，孔颖达撰《春秋左传正义》，一依杜氏[④]，自是杜注遂定于

---

① 《论衡》卷二九《案书篇》："《春秋左氏传》者，盖出孔子壁中。孝武皇帝时，鲁共王坏孔子教授堂以为宫，得《佚春秋》三十篇，《左氏传》也。"

② 《论衡》卷二九《案书篇》："刘子政（向）玩弄《左氏》，童仆妻子皆呻吟之。"唐马总《意林》卷三摘引桓谭《新论》云："刘子政、子骏（歆）、子骏兄弟子伯玉，俱是通人。尤重《左氏》，教授子孙，下至妇女，无不读诵。此亦蔽也。"

③ 《晋书》卷七五《荀崧传》："元帝践祚，时方修学校，简省博士，置《周易》王氏、《尚书》郑氏、《古文尚书》孔氏、《毛诗》郑氏、《周官》、《礼记》郑氏、《春秋左传》杜氏、服氏、《论语》、《孝经》郑氏博士各一人，凡九人。其《仪礼》、《公羊》、《穀梁》及《郑易》皆省不置。"国学者，国都所设学校，以教授天子、诸侯、贵族子弟及国中俊才。

④ 孔颖达《春秋左传正义序》："晋世杜元凯（预）又为《左氏集解》，专取丘明之传，以释孔氏之经。所谓子应乎母，以胶投漆，虽欲勿合，其可离乎。今较先儒优劣，杜为甲矣。"

一尊。

现所知《左传杜注》有西晋写本残页[1]，起昭公七年传之“［有亡荒阅］，所以得天下也。吾［先君文王作仆区］之法，曰：盗所隐器”，讫“大宰薳启强曰：臣能得［鲁侯。薳启强来召公，辞曰］：昔先君成公命我先［大夫婴齐］”。字体与吐鲁番出土《吴志》颇相似，至为可珍。

敦煌地区，自东汉以来，人文荟萃，于《左传》早有著述。[2] 石室所出《左传》写本，杜预《集解》计有二十六卷，以僖公及昭公传为多。[3] 又有《左传节本》，则略同于《群书治要》所引者。[4]

罗振玉氏《鸣沙石室古籍丛残》第三册影印敦煌写本《春秋经传集解》残卷共四事：甲卷为伯二五六二，乙卷为伯二五〇九，丙卷为伯二五四〇，丁卷为伯二五二三，兹选其二，以见其概。

		写　卷　编　号
僖公	五年—十五年	P·二五六二
	二十一年—二十二年	M·一四一八
	二十六年	P·二四九九
	二十七年—三十三年	P·二五〇九
昭公	四年—五年	李鸣南藏本
	五年正月—十月	P·三七二九与P·四九〇四缀合本
	六年	“敦煌石室碎金”本
	七年	M·二八一一
	十三年	S·五八五七
	十三年	P·三八〇六
	十三年	M·一四一九
	十三年	P·二四八九
	十三年	P·三六一一
	十五年	P·二七六四
	十五年—十六年	S·一九四三
	十六年	S·二九八四
	二十四年	S·六二五八
	二十七年—二十八年	P·二五四〇
	二十八年—二十九年	P·二九八一

① 此残页影入《書道全集》卷四“別刷の五”。杨伯峻《春秋左传注》未加利用。

② 《经典释文》卷一《序录》记有“征士敦煌周生烈”注《左氏传》。

③ 陈铁凡：《敦煌本礼记、左、穀考略》，载《孔孟学报》第一期，120～149页。又陈氏文中所述《左传集解》有关僖公与昭公诸卷，详下表：P指伯希和本，S指斯坦因本，M指圣彼得堡藏本，见孟列夫等编：《亚洲民族研究所藏敦煌写本注记目录》Ⅰ、Ⅱ册，莫斯科，1963、1967。

④ 陈铁凡：《左传节本考——从英法所藏敦煌两残卷之缀合论左传节本与群书治要之渊源》，载《大陆杂志》第四一卷第七期，10～20页。

春秋左传僖公五年至十五年　杜预集解

伯二五六二存僖公五年至十五年《经》、《传》，起传文“郑伯喜于王命”句[①]，讫经文“十有一月壬戌，晋侯及秦伯战于韩，获晋伯”[②]。行款疏朗，字亦秀劲，流畅可喜。诸“世”字作“廿”缺笔，故罗振玉定为初唐写本。[③]

此与阮刻本之异，已略见陈铁凡《敦煌本礼记、左、穀考略》一文所校。[④] 此写本尤特异者，如：五年“病而乞盟，师所丧多矣”[⑤]，比阮刻多一“师”字，佳。“晋不可更举矣”句，比阮刻多一“可”字，但细审旁有一点，似点去。七年“君若去之以为成”句，与宋本合，阮刻本作“若君”，误。[⑥] 九年“不如立公子卓而辅之”，下文“里克杀公子卓”，亦作公子卓。阮刻本作“立卓子”。以此本为佳。[⑦] 十年“于是丕郑之子聘于秦”，阮刻本无“之子”二字，恐系衍文。此写本有夺漏，其重要者如十二年“有天子之二守国高在”，此夺“二”字，阮刻有。

至于字体之异形，如《传》五年“寇”作“[illegible]”，“絜”作“絜”，“繄”作“翳”；六年“祓”作“秡”；《经》七年“葬”作“塟”；《传》七年“竞”作“竟”，“厌”作“猒”，“族”作“挨”，“奸”作“姧”，“詹”作“[illegible]”[⑧]；九年“藐”作“藐”；《经》十二年“臼”作“旧”。

春秋左传昭公二十七年至二十八年　杜预集解

伯二五四〇起“[以]兴谤讟至于今不已”句[⑨]，讫“今汝有力于王室，

① 此句前之同年“秋，诸侯盟。王使周公召郑伯，曰：吾抚女以从楚，辅之以晋，可以少安”之杜预《集解》仅存“……根齐……也晋楚不……”六字。

② 此句下杜预《集解》仅存“例得大夫曰获。晋侯背施无亲，愎谏违［卜］”。

③ 《雪堂校刊群书叙录》卷下。参看《传》八年“陈世子款盟于洮”，九年“故鱼氏世为左师”，十一年“何以长世”，十二年“君子曰：管氏之世祀也”等文中“世”字。又此卷《传》七年“泄氏、孔氏、子人氏三族”，“泄”字缺笔作“泄”。皆为避太宗李世民讳也。阮刻本“泄”作“洩”，案隐公五年之“洩驾”，僖公二十年之“洩堵寇”，皆其族也。

④ 《孔孟学报》第二一期，122页。

⑤ 原文“盟”旁有“√”号。

⑥ 说详洪亮吉《左传诂》。

⑦ 参杨伯峻《春秋左传注》，329页。

⑧ 此同于太宗《温泉铭》，见拓本部分。

⑨ 此句下杜预《集解》仅存“廄”字。又下《传》文“或（惑）之”上“戌也”一字残泐。

吾是以举汝”句。[1] 杜注间有夺漏，另行添补。仅“孟丙”之“丙”字缺笔作“丙”，罗振玉定为武德初写本。[2] 书体拙重，沉着有力。

此写本之佳处，如二十七年《传》：“以灭三族。三族，国之良也。”比各本多“三族”二字。同于日本金泽文库本及石山寺本，文气更佳。[3]

又同年《传》：“所以不获诸侯，迩无极也。”阮刻作“迩无及也”，误。案此“无极”为人名，即上文“夫无极楚之谗人”之“无极”。

是本刘师培曾加细校[4]，惟此条未之改。刘氏谓：“盂丙为盂大夫，上盂字不作孟。”又注云：“初书作孟，后改盂，与《汉书》合，顾炎武所说[5]，与此暗符。”今细察此本，刘说可从。

此本异体及讹夺处，已详刘校。刘氏又称：

> 注文多增也字，较之金泽文库本增多四十余，或并增者字之字，增字而外亦恒与各本异文。使全帙具存，当与金泽文库本媲美矣。

日本金泽文库本，存宫内省图书寮（今宫内厅书陵部）。[6] 吴闿生《左传微》所言之倭库本，当即指此。

春秋穀梁传集解　范宁撰

此卷列伯二五九〇号。为范宁著《春秋穀梁传集解》。起庄公十九年，讫

---

① 此句下杜预《集解》残存“因贾辛有功，而后举之。言［人不可无能］”。

② 《雪堂校刊群书叙录》卷下。

③ 参杨守敬《日本访书志》卷一及杨伯峻《春秋左传注》，1488 页。

④ 《刘申叔先生遗书》所收。

⑤ 顾炎武《左传杜解补正》：“今本作孟丙者非。《汉书·地理志》云：盂，晋大夫盂丙邑。以其为盂大夫，而谓之盂丙。犹魏大夫之为魏寿馀，阎大夫之为阎嘉，邯郸大夫之为邯郸午也。”（《璜川吴氏经学丛书》乙集本）。又《汉书·古今人表》及《水经·汾水注》作“盂丙”。

⑥ 参宫内厅书陵部编《和汉图书分类目录》上。岛田翰《古文旧书考》卷一云：“是书原为清原氏相传之本。后入德川氏红叶山文库。明治初，收为内阁记录局千代田文库典藏。二十四年（1891）纳诸宫内省图书寮，今则升归御库所有，崭然为压库之物。”又《和汉图书分类目录》上（402 页上），将杨守敬认作“真六朝之旧笈”，竹添光鸿定为“隋唐遗经”（《左氏会笺》字序）之金泽文库本，著录为镰仓时代写本。然此金泽文库本卷七题记云：“延久五［年］（1073）四［月］十七［日］点了。良别驾者，良业也。”卷十六题记：“仁平三年（1153）闰十二月十六日亥克（刻），以或本正义勘合了。”又各卷题记尚有治承四年（1180，卷三）、应保二年（1162，卷十五）、嘉应二年（1170，卷十五）等纪年，可知此金泽文库本实为镰仓时代（1192—1333）以前所写。

闵公二年。首题“春秋穀梁传庄公下第　范宁集解”，尾题“春秋穀梁传卷第”，第字下前后皆不著卷数。惟于闵公元年前，则题“春秋穀梁传闵公第四”，“范宁集解”。

伯二五三六亦为范宁《春秋穀梁传集解》，起庄公十九年，尽闵公二年。前佚数行，后题：

> 春秋穀梁庄公第三　闵公第四合为一卷
> 龙朔三年三月十九日书吏高义写
> 用小纸卅三张
> 凡大小字一万三千一百四言
> 五千六百四言本
> 六千五百言解

罗振玉已印入《鸣沙石室古籍丛残》第三册。

王重民谓冯国瑞氏藏“桓公残卷”，亦龙朔三年写本。[①] 又，伯二四八六为范宁《春秋穀梁传集解》，起哀公六年“齐陈乞弑其君荼”句，讫篇末。神田喜一郎影印于《敦煌秘籍留真新编》。此卷末题：“凡大小字四千一百六十言。龙朔三年三月　日，亭长娄思恽写，用纸十二张。”与高义写本同为龙朔三年书，盖由众人于同时分写者。

此伯二五九〇卷无“龙朔三年”题记，“民”字多作“巳”，有省笔，当为唐人所书。高义写本已经罗振玉[②]、刘师培[③]细心雠校。其与此卷差异者，例如庄公十九年《传》“不以难介我国也”，此本“介”作“尒”，今本作“邇”。案“尒”即“迩（邇）”之省借。此句上文云：“其曰鄙，远之也，其远之，何也?”故下接言：“不以难迩我国也。”“迩”正与“远”为对文，当以作“尒（邇）”为是。《经典释文》“本又作介”，与高义本同，“介”乃“尒”字形近之讹。

二十年《传》“齐人伐我”，与各本同。高义本“我”作“戎”，恐非。二十四年《传》“其以宗庙弗受何也？取仇人子弟以廌舍于前，其义不可受也。”

① 《敦煌古籍叙录》，61页。

② 《雪堂校刊群书叙录》卷下，10～11页。

③ 《敦煌新出唐写本提要》，《刘申叔先生遗书》所收。

高义本末句作“其义不可受命”，此“也”字为“命”，与各本异，文义不顺。[1] 以上所举二三例，皆是卷胜于高义本者。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三“春秋穀梁传集解二十卷”条云：

> 其序云：升平之末，先君税驾于吴，帅门生、故吏、兄弟子侄讲六籍三传[2]，盖宁父汪为徐兖二州北伐失利，屏居吴郡时也。汪没之后，始成此书。所集诸家之说，皆记姓名，其称何休曰及郑君释之者，即所谓发《墨守》起《废疾》也。[3]

案“何休曰”云云，即指此卷庄公二十三年范宁引何休之说以《春秋》书法所述“去使不称”义。而“诸家之说”者，则指庄公二十一年“妇人弗目也”下引郑嗣及江熙说，二十四年“外归非正”下引徐乾说，二十六年“曹羁祟”下引徐邈说等。

郑嗣史书无传，马国翰《玉函山房辑佚书》春秋类辑录郑嗣说二十一条。江熙，字太和，济阳人，东晋时兖州别驾[4]；著《春秋公羊穀梁二传评》三卷，新旧两《唐志》著录，马氏辑得佚文十九条。徐乾，字文祚，东莞人，太元年间（376—396）太学博士，安帝时（396—418）官给事中[5]；著《春秋穀梁传注》十三卷，《隋书・经籍志》著录，马氏辑佚文七条。郑嗣、江熙、徐乾三人，或即范宁《春秋穀梁传集解序》所说“释《穀梁传》者虽近十家，皆肤浅末学”之辈也。[6]

徐邈，字仙民，东莞姑幕人，安帝寺官骁骑将军。著《五经音训》。《晋书》卷九《徐邈传》称：“［徐邈］所注《穀梁传》，见重于时。”《隋书・经籍志》著录徐邈著《春秋穀梁传注》十二卷、《春秋穀梁传义》十卷、《答春秋穀梁义》三卷，马国翰辑录徐邈佚文一卷。本传收录其与豫章太子范宁书简一通，知徐邈与范宁同为东晋孝武帝任用之同僚也。故清柳兴恩《穀梁大义

---

① 刘师培《提要》云：“各本命作也，此疑误。”

② 案范宁《春秋穀梁传序》原文作：“升平之末，岁次大梁。先君北蕃回轸，顿驾于吴。乃帅门生、故吏、我兄弟子侄，研讲六籍，次及三传。”升平为东晋穆帝年号（357—361）。

③ 《隋书・经籍志》著录何休撰《春秋穀梁废疾》三卷、《春秋公羊墨守》十四卷。

④ 陆德明《经典释文序录》及严可均《全晋文》卷一三八。

⑤ 同前注。

⑥ 杨士勋《疏》云：“近十家者，魏晋已来注《穀梁》者，有尹更始、唐固、麋信、孔演、江熙、程阐、徐仙民、徐乾、刘瑶、胡讷之等，故曰近十家也。”

述》卷十四所述，误以徐邈为范宁故吏。

此卷录写“诸家之说”，校以今本，如“寳玉大弓”之“寳”作“實”（郑嗣条），“不直言赤”之“直”作“宜”（徐乾条），“吴（季）札不书氏”之“札”作“礼”（徐邈条），皆有误失。然徐邈条“土据西周，班列中夏”，“土”与“班”为对文，今本“土”作“上”。此皆胜于今本者。

至伯二五三五《穀梁》写卷末题：“春秋穀梁经传解释僖公上第五”，无著者姓氏。罗振玉定为麋信注，刘师培则认为系唐人所撰。按《隋书·经籍志》著录有《春秋穀梁传》十二卷，魏平乐太守麋信注。两《唐志》作“麋信注《穀梁传》十二卷”。其书盖依十二公分卷，故得十二卷，今此残卷析《僖公上》为第五，实异乎麋注之卷数。又书名《解释》，与“注”体例不同，故罗说恐不足信。

此卷字体紧密秀美，乃经生所书之佳品也。间有别字，如“壅”作“𡍲”，“穀”作“㪡”，“㪡”作“斵”，“歃”作“𠵾”，“战”作“𢧐”，“捷”作“㨗”。

史记燕召公世家　管蔡世家伯夷列传残卷　裴骃集解

伯二六二七为《史记》裴骃《集解》残卷。存（一）《管蔡世家》，始“蔡侯怒嫁其弟”，至卷终，共一三五行，含“管蔡世家第五史记”题记一行；（二）《伯夷列传》，始“太史公曰：余登箕山”句，至篇终，共四四行；（三）《燕召公世家》，始“作甘棠之诗”，讫“是岁晋灭三郤［大］夫。武公十九［年卒］，共二七行。计存三篇二〇六行。[①] 篇目序次与原书不照，盖后人随意贴裱而致。敦煌卷子中，《史记》写本只此一帙，书法精整，殊为可贵。卷内“渊”字缺笔，“虎”、“民”二字不避，王重民定为唐高祖武德初年写本。[②]

此卷已影印于《敦煌秘籍留真新编》，其佳胜处且经许寿裳在该书《序言》中指出。乔衍琯撰《敦煌卷子史记残卷跋》，更详加雠校，论证颇详。[③] 贺次君《史记书录》持此写卷与日本古钞《夏本纪》、《秦本纪》（现藏东洋文库）、《殷本纪》、《周本纪》（现藏高山寺）比较，谓钞写字体相类，确为唐钞，然《秦本纪》钞本之末，有“天养二年八月八日书写就之”题记，天养

① 此卷背写草书《金刚般若经旨赞》。

② 《敦煌古籍叙录》卷二《史部》，76页。

③ 《台湾省立师范大学国文研究所集刊》第二期，33～44页，1958。

二年相当于南宋绍兴十五年（1145），远在其后。[1]

此《伯夷列传》写本最具特色者，为“叔齐亦不肯立而追之”句。《史记》各本“追之”皆作“逃之”。惟宋本《太平御览》卷五一四引作“追之”，则作“追”是也。[2]

今本《曹振铎世家》裴骃《集解》两引孙检说。孙检，仕履未详。司马贞《索隐》云：“按年表注引孙检，不详何代，或云齐人。亦恐其人不注《史记》。今以王俭《七志》、阮孝绪《七录》并无，又不知是裴骃所录否?”张守节《史记正义》钞录《索隐》此文，更谓“疑非裴骃所录，恐此人（孙俭）所自加之”。案清王谟辑《世本》“王翦灭楚”条亦引孙检说。今此敦煌唐写《史记集解》作孙俭，凡引其说两处，文字微与南宋绍兴刊本异[3]：

	敦煌本	绍兴本	
“子惠伯兕（兕）立”条	孙俭曰、徐姊及（反）。曹惠伯或[4]名雉、或名弟、或複（複）名光（兕）雉、或弟光。	孙检曰、徐子反。曹惠伯或名雉、或名弟、或復名弟兕。	“光”即“光”。[5]乔衍琯释“光”为“兕”，误。
“桓公终生”条	孙俭曰、作终星、音生。	孙检曰、作终涅、涅音生。	此条乔氏未校，故为补记。

汉书刑法志第三残卷　蔡谟集解

伯三六六九为《汉书》卷二三《刑法志》第三残卷，起“［笞者所以教之］也。其定箠令，丞相刘［舍］”句[6]，讫“［所不能决者皆］移廷尉，廷尉亦［当报之］”句，后部“高皇帝七年”句以下残泐过甚。

伯三五五七卷亦为同一《刑法志》，起上卷末尾文字数十行后之“［奸有所隐，则狃而］漫广，此刑之所以蕃也”，讫篇终，末题“刑法志第三”一

① 神田喜一郎《賀次君氏の史記書録》，载《东洋学文献丛说》，260～262页，二玄社刊；又《神田喜一郎全集》Ⅲ，269～271页，同朋社刊。

② 王叔岷《史记伯夷列传斠证》，载《新社学报》第一期，新加坡，1967；及《类书荟编序》，1968年2月，参《北堂书钞》卷首三丁右。

③ 文学古籍刊行社影印本。

④ 原文作“惠曹伯”，“惠”字下有“√”号。

⑤ 《广韵》上声五旨“光”系“兕”。

⑥ 王重民云此卷始“及至孝武即位，外事四夷之功”。今细按缺去四行又六字。想王氏在法京见原物时，未经裱装，卷前数行皱缩不明之故。

行。此两《刑法志》字体全同，盖原为同一写卷。

王重民谓："所载诸家注语，不及李奇以后，与小颜（颜师古）注所征引，亦繁简不同。以余考之，盖晋蔡谟《汉书集解》也。"① 今覆此两卷所引注家，只有如淳、晋灼、孟康、文颖、李奇，王说可信。

《晋书》卷七七《蔡谟传》云："谟博学，于礼仪宗庙制度多所议定。总应劭以来注班固《汉书》者，为之《集解》。"谟盖多袭臣瓒本。② 颜师古评蔡氏《集解》："谟亦有两三处错意，然于学者竟无弘益。"③ 颇轻其书。蔡注多具古注④，《汉书》本文亦有较颜本脱误少者，颜氏之非难欠妥，已详王重民校。⑤ 卷中"世"、"民"、"治"字缺笔，不用武后新字，王氏定为唐高宗时写本。

李善注《文选》所用《汉书》，或认为即用蔡谟注本。经细核后，知李氏征引实多颜师古注。⑥

写卷中有异形别字，如"刑不当罪"之"罪"作"氵一"，"征暴诛悖"之"悖"作"悖"，"辜"作"辜"，"凫"作"殀"。⑦ 他若"延"作"迋"，"巩"作"䂬"⑧，皆可供研究之资。惟有确为误写者："断舌"作"断右"⑨，"较然"作"驳然"，自是出于误混。

又"时上常幸宣室"下如淳注，颜师古注作"晋灼曰"。今本《汉书》"过刑谬论"句，此卷写作"过刑谬戮"，依文意，似以"戮"字为胜。是又蔡谟《集解》之异于颜监本者。

---

① 《敦煌古籍叙录》卷二《史部》，76 页。

② 颜师古：《汉书叙例》。参看洪业：《再论臣瓒》，见《洪业论学集》，384～392 页。

③ 《汉书叙例》。

④ 例"奇请他比"下如淳注（伯三六六九，第三一一三二行），则颜注未见。

⑤ 《敦煌古籍叙录》卷二《史部》，77～81 页。

⑥ 参杨明照：《汉书颜注发覆》，载《华西中国文化研究所汇刊》五，103～162 页；吉川忠夫：《顔師古の漢書註》，载《东方学报》，京都，第五一册，271～277 页；富永一登：《文选李注引书考》，见《小尾郊一博士退休记念中国文学论集》。

⑦ 又"殀"即古文"杀"（𢦏），参《说文解字》三篇下。

⑧ 伯三六六九第七行有"［招］迋张汤赵禹之属"。颜本作"招进"。第六五行"凡囚上罪梏䂬而桎"下注"音巩"。案"䂬"、"巩"二字《广韵》上声二肿亦收，同音"居悚切"。

⑨ "右"即"舌"之讹字，参《正字通》。《龙龛手鉴》卷二《口部》："右，今下刮反，塞口也。"《玉篇》："下刮切，音颉，塞也。"

汉书萧望之传残卷　颜师古注

伯二四八五为颜师古注《汉书》卷七八《萧望之传》末段，存五十七行，起“［今事久远识忘[①]难］明”句及注，讫“［萧］育过扶风府门，官属掾吏［数百人拜谒车下］”句。与今本文字无甚差异，惟“道以经术，厥功茂焉”下颜注“师古曰：道曰读导，茂也”，今本作“师古曰：道读曰道。茂，美也”。又“哀恸左右”句，王先谦《汉书补注》云：“《荀纪》（《荀悦汉纪》）、《通鉴》并作哀动左右，疑颜见误本作恸，因而加注。”但此唐初写本分明作“哀恸”。案《广韵》去声一送：“恸，恸哭，哀过也。”作恸自可通，未必是误。

写卷“世”作“廿”，避太宗讳。此与伯二五一三《汉书·王莽传》乃同出一人手笔，书法甚工，今并影印。[②] 卷中“望之欲自煞（杀）”，“竟饮鸩自煞”之“煞（杀）”字，即由小篆“[illegible]”形加以隶定。

伦敦斯二〇五三号亦为《汉书·萧望之传》。起“臣与参政事，诸侯闻之”句，讫卷后题，共二八六行。只有如淳、苏林、张晏等注，故王重民定为蔡谟《集解》，并举出该本之胜处若干事，俱见王著《敦煌古籍叙录》，不复多赘。

汉书王莽传残卷　颜师古注

梁时，《汉书》出有别本，萧琛得之于北僧，中有《汉书叙传》，以饷鄱阳王萧范，范献之东宫，皇太子命刘之遴、张瓒、到溉、陆襄等，为撰校记，时称为《汉书古本》。[③]

莫高窟所出《汉书》写本甚少。此伯二五一三号为《汉书·王莽传》下，颜师古注。丝栏，存三十八行，起“［驰白］更始”句，讫“赞曰”末句“圣王之”，以下只缺“驱除云尔”四字而已。审其书迹，与伯二四八五《汉书·萧望之传》实同出一人之手，谅为同一写卷。“民”、“世”皆缺笔，必为唐初

① “职忘”二字，王重民作“诫恐”。（《敦煌古籍叙录》，81页）恐误。

② 见本册下文。

③ 详《梁书》卷二六《萧琛传》及卷四十《刘之遴传》。

写本。罗振玉已影印入《鸣沙石室古籍丛残》第四册。

持与今本《汉书》相较，今本“赤麋”作“赤眉”，“城中无行人”作“成中无人行”；此写本赞文“起外戚支叶”句，较今本多“支叶”二字；“又乘四父世业”之“世业”，今本作“历世”；“亦有天时”，多一“有”字；“是以四海嚣然”，多“是以”二字。① 颜师古注亦有微异，如“长安为虚”句，下无颜注。“肆，放也”下，今本多“及也”。“滔，慢也”，今本作“漫”。

“便谓蛙黾之鸣”，今本夺“黾”字，非是。案颜之推《颜氏家训·书证篇》云：“盖谓非玄黄之色，不中律吕之音也。”又同书《勉学篇》云：“《汉书·王莽赞》云：‘紫色蛙声，余分闰位。’谓以伪乱真耳。有一俊士，自许史学，名价甚高，乃云：‘王莽非直鸱目虎吻，亦紫色蛙声。’”师古注称：“近之学者，便谓蛙黾之鸣。”即指此事，可以参证。

若其书法，整饬遒丽，圆润而有含蓄，虞、欧之意致犹存。《汉书》南朝别本，久已湮没，得此吉光片羽，亦可踌躇满志矣。

晋春秋残卷

此列伯二五八六号，共一百五十二行，丝栏，首尾无题名。所记为东晋元帝太兴二年（319）二月四日讫六月南渡后迁都建业等事。罗振玉收入《鸣沙石室佚书》第二集中。罗氏以为“《晋书·邓粲传》载粲著《元明纪》十卷，此或粲书耶”②。实乏充分证据。

周一良则据《世说新语》《豪爽》、《尤悔》二篇刘孝标注引邓粲《晋纪》，言及王敦与刘琨事，与此卷所记不符，谓其非邓氏之书。又以此写卷记事之详赡，文近于孙盛之《晋阳秋》，疑其或即孙安国书之残帙。③

案近年吐鲁番出土文书有古写本《晋纪》，书永康元年（300）三、四月孙秀讨贾后事。据《吐鲁番出土文书》第一册，第三四页考证，定为孙盛《晋阳秋》残卷。文中不避忠、虎、昺诸隋、唐帝讳，又左右作乌丝栏格，与法京此写本相同，惜原物未印行，有待互校。

有关晋史著作甚夥，《太平御览》引载《晋纪》及《晋春秋》非一家。《金楼子·聚书篇》云：“又使孔昂写得《前汉》、《后汉》、《史记》、《三国

---

① 详参罗振玉：《雪堂校刊群书叙录》卷下，18页。

② 《雪堂校刊群书叙录》卷下，18～20页。

③ 周一良：《乞活考》，见《魏晋南北朝史论集》，18页。

志》、《晋春秋》……。"[①] 知唐初《晋书》未修以前，六朝人实以《晋阳（春）秋》代表晋史，与《史》、《汉》、《三国》同列。又《元和郡县图志》卷十三鹅城条引《晋春秋》记事一条，其考证云："春字疑衍。晋避太后讳，以阳字代，《乐史》[《太平寰宇记》] 作《晋阳秋》。"由是知敦煌写卷《晋纪》，自以《晋春（阳）秋》说为较胜。

此卷记乞活帅陈午及陈川之活动事一段文字，周一良氏在所著《乞活考》中已加以摘录，校订并考证。陈川为蓬陂坞主，载《晋书》卷六二《祖逖传》，亦见《通鉴》卷九一，所记远不及此残文之详细。罗氏只比勘其与《晋书》《纪》、《传》之异，于史实之疏离，仍有待进一步之勘研。

《晋书》卷六二《刘琨传》称："[太兴] 三年（320）[②]，琨故从事中郎卢谌、崔悦等上表理琨。"全文具载入琨《传》。（标点本，1678～1690 页）又《晋书》卷六七《温峤传》称："会琨为段匹磾所害，峤表琨忠诚，虽勋业不遂，然家破身亡，宜在褒崇，以慰海内之望。"（1786 页）峤之从母，即为平北大将军刘琨之妻，有姻娅关系。温峤此表，本传不载，今此残帙中，卢、温两表俱存，可补勘史传。凡此种种，均足重视。[③]

此残卷仅存二千余言，片鳞只爪，自宜广为流布。至于书法，劲媚遒峭，结构紧凑，犹存北碑渠范。字体多繁缛，如纲作䋄，貂蝉作貂蝉，朕作朕，豹作豹，三老作三㐮等。似出北朝人手笔。《颜氏家训·杂艺篇》云："北朝丧乱之余，书迹鄙陋，加以专辄造字，猥拙甚于江南。"所举"先人"为"老"，即其一例。"㐮"字见魏《张猛龙碑》及北齐《姜纂造像记》。

唐僖宗中和五年三月大赦诏

此卷列伯二六九六号，共七十行，首尾残缺。原由数纸黏接，共长（33.5＋32.8＋33.5＋23.2）公分，高约 26 公分。黏连处纸背尚存官印痕迹。文中第十一至第十三行有云：

① 此书梁孝元帝萧绎撰，有《兴王》、《箴戒》、《后妃》、《终制》、《戒子》、《聚书》、《二南五霸》（有目无文）、《说蕃》、《立言》、《著书》、《捷对》、《志怪》、《杂记》、《自序》等十四篇。参《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一一七《杂家类》一。《四库全书珍本别辑》第二〇七—二〇八有影印本。

② 此卷"三年"作"二年六月"。

③ 字句之校正，详参吴士鉴、刘承幹：《晋书斠注》。

自中和五年（885）三月十四日昧爽以前，应天下大辟罪已下……咸赦除之。故可定为《唐僖宗中和五年三月大赦诏》。

案《新唐书·僖宗本纪》“[中和五年] 三月丁卯，至自成都。己巳大赦，改元 [光启]。”此诏之十四日即是己巳。《通鉴》卷二五六云：“[中和五年乙巳] 二月丙申，车驾至凤翔。三月丁卯，至京都（长安）。荆棘满城，狐兔纵横，上凄然不乐。己巳，赦天下，改元。时朝廷号令所行，惟河西、山南、剑南、岭南数十州而已。”（标点本，8320页）所记正可与此残文参证。

依此诏文，对唐末史事得以参订者有下列各事：

（一）伦敦斯二五八九为中和四年十一月一日《肃州防戍都张胜君等状》，其述黄巢事云：“其草贼黄巢，被尚让共黄巢弟二人，煞却于西川进（尽）头。皇帝回驾，取今年十月七日，入长安。”但据此《大赦诏》，实于翌年（中和五年）三月方自成都还京师。[①]

（二）此诏“请由骆谷”语，可证僖宗出幸时，取道骆谷，说较可信，可订《僖宗纪》及《郑畋传》所记之失。[②]

（三）文中第五十八行“□□节度使太尉颍川王敬瑄”，缺字可补“西川”，即指“颍川郡王陈敬瑄”。《通鉴》卷二五四：“中和元年（881）春正月丁丑，车驾至成都。二月壬子，加陈敬瑄同平章事。”（8247页）

又唐末杜光庭著《道教灵验记》，颇详述蜀中诸事。其卷二记“成都青羊肆”条云：“辛丑年（881），大驾到蜀。壬寅年（882）八月，获灵砖之瑞……砖有古篆六字云：‘太上平中和灾’。节度使侍中陈敬瑄、行在指挥使军容田令孜以表奏进。……乙巳年（885）驾还京师。”[③] 年月及人物与此《大赦诏》正合。

此文叠经中、日学人校订整理，大体可以通读。下列各篇，皆有关之研究文字，可供参考：

（一）大谷胜真：《唐僖宗车驾还京师大赦文》，载《青丘学丛》二，1930。

（二）陈祚龙：《关于敦煌古钞李唐僖宗的改元光启赦》，载新加坡《新社学术论文集Ⅱ》，1979；后又收入《敦煌简册订存》，台湾商务印书馆，

① 参王永兴：《关于黄巢农民起义的一些史料的考证》，载《文史》第五辑，45页。

② 参蔡治淮说。

③ 《道藏》第一八册14050页，台湾艺文印书馆本。

110 页。

（三）蔡治淮：《敦煌写本唐僖宗中和五年三月车驾还京师大赦诏校释》，见《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北京，中华书局，650～659 页，1982。

诸家以蔡文所校最佳。然陈、蔡二家释文断句微有可商处，兹为订正，附录于文末。

此卷书法古朴，犹存唐人风范。殆为当日关中人士传写，流入石窟。《唐大诏令集》不载，虽非完篇，有裨考史，亦可宝也。

附录

唐僖宗中和五年三月大赦诏释文

［前缺］犯京师，念慈（兹）生灵，皆坠涂炭。兴役动众，伐叛征兵。蔓草慈（滋）多，原火盈炽。赖（赖）巨（臣）谋略，上将机筹。率九土之诸侯，召四方之勇果。云屯而（雨）骤，电激雷奔。三军奋义烈之心，百战蹈戈鋋之刃。豺狼既剪，宗社永安。八柱再坚，九天弥固。朕省方三蜀，于慈（兹）五龄。托列（烈）圣之神威，获上天之保祐，竞修补过，不敢怠荒，重固丕图，俾矛（谋）[1] 复国（国）。其有直生难，委命全身。偶脱豺牙，潜逃贼网，可以偷（湔）涤瑕秽，宽有（宥）罪辜。当三春初煦之辰，值万物发生之际，顺仁旻[2]以覆𠫓[3]（育），布惠泽以朕照（昭）苏。可大赦天下。自中和五年三月十四日昧爽以前，应天下大辟罪已下，以发觉，未发觉，以结正，未结正，见禁囚徒，罪无轻重，常（当）赦，所不原者，咸赦除之。（……中略……）西川节度使太尉颖（颍）川王敬瑄，自车驾巡游，五年祗奉，竭诚尽节，忧国忘家，内则备六军宴犒之资，外则给百辟廪食之□，庶务劳虑，一毫未移。辅我中兴，赖尔全德，大勋既集，殊宠宜加。（……略……）黄巢凌犯宫阙。关东兵力不支。并以承平已来，稍阙武备，士庶有流离之苦，豺狼

---

① 此疑借“矛”为“谋”。或释“予”，非。

② 按此指“旻天”。《尔雅》郭璞注：“旻，犹愍也。”

③ 按“𠫓”即《说文》倒“子”云“𠫓”。“育”字从“𠫓”。陈氏释“之”，非。

恣毒蠡[1]之心，今十军军容[2]田令孜于震骇之时，决巡狩……

左神策军衙内，兵士直冒白刃……

设军情。请田骆谷，艰危万状。……

供馈告阙。又陈丹恳，移幸西川。……

忠力。百司具设，万旅保安，于……

大唐西域记卷第二残卷

伯三八一四号为《大唐西域记》二，残存一七三行。自健驮逻国下迦腻色伽王窣堵波条起，讫于卷末一行"大唐西域记卷第二"标题止。首行略有残损，补录如下：

> [此南不] 远起窣堵波，吾身 [所有骨肉舍利，多集此中。卑钵] 逻树南……

昔年羽田亨博士编印《敦煌遗书》，已出第一集，此卷原拟在第二集内刊布而未果。后向达得此照片，收刊于所辑《大唐西域记古本三种》之内，卷前尚存有《敦煌遗书》字样。

《大唐西域记》敦煌写本尚有斯二六五九残存卷一，共三〇四行；又斯九五八为卷三，残存十六行，与巴黎此卷非出一人手笔。伯二七〇〇存卷一，共十四行。

原来条记西域史地之专书甚多，惟法显与玄奘所著最为有名，叠经迻译校注。治西域史者言之已详，可以不论。

秦弘始间（399—415），京兆沙门智猛著《游行外国传》，道宣云："曾于蜀郡见之。"[3] 隋世，东都上林园翻经馆彦悰著《西国志》十篇，道宣称其"广布风俗，略于佛事，得其洽闻，失于信本"[4]。又裴矩著《西域图记》三卷，序见《隋书》本传，纪通西域有三道，所历四十四国。《太平寰宇记·四夷部》引其书二则，北宋时，其书尚存。此皆奘师《西域记》之前导。其后

① 非"蠡"字。《说文》云："蠚，虫行毒也。"

② 按即"左右神策十军兼十二卫观军容使"之简称，详《新唐书》卷五〇《兵志》。

③ 《释迦方志·游履篇》第五，《大正藏》第五一册，第二〇八八号，969 页。

④ 《释迦方志序》，同上，《大正藏》，948 页。

道宣别撰《释迦方志》，自称为《西记别传》。“西记”即指奘师此记，其中《遗迹篇》可谓《西域记》之节本。

《大唐西域记》成于贞观二十年（646），行世者实有贞观时进呈本及高宗显庆修订本两种。[①] 关于玄奘及《大唐西域记》牵涉有关问题，近时季羡林有长文讨论，至为详尽[②]，为《大唐西域记校注》前言。

《大唐西域记》一书，对印度历史贡献之巨，印度史家已有“如无玄奘是书，重建印度史将为不可能之事”之论调。试举一例，如本卷云：“乌铎迦汉荼城西北行二十余里，至娑罗睹逻邑，是制声明论波你尼仙本生处也。”波你尼者，即著文法书 Ashtādhyāyī 之 Pāṇini，其出生地娑罗睹逻，梵名 Śālātura，在 Ohind 西北 6.4 公里之小镇，其王即 King of Nanda。印度学人研究波你尼行事，无不取资于玄奘此文。[③] 其价值可想而知。

向达指出敦煌本有同于日本之石山寺本者，如本卷之“石庐”、“仙庐”皆作“闾”字。[④] 乌仗那国下小注“旧云乌场”，同于高丽藏本，与他本之作“乌孙场”异，应以无“孙”字为是。“乌场”即“乌仗”之异议。

此卷书法挺秀隽利，摇曳生姿，行气尤佳，允为唐钞之妙品。向来摩挲原物，弥觉神智倍加。宜广为流传，以公诸同好。至于只字单文，可资校勘之助，又其余事矣。

沙州图经　唐开元年间（713—714）写本

伯二〇〇五为《沙州图经》。昔己卯年，罗振玉已印入《敦煌石室遗书》，列第十一种，命名曰《沙州志》，并附跋文二篇及《沙州志残卷校录札记》。一九一三年，复影印于《鸣沙石室佚书》第三册。此卷详细校订及研究，具见池田温《沙州图经略考》长文[⑤]，今可不赘。又陈祚龙《简记敦煌古钞方志及其后语》胪列有关敦煌地方志资料甚备。[⑥]

本卷后段记武周祥瑞各事甚详，末行云：“右唐载初元年（690）四月，

---

① 详范祥雍：《大唐西域记阙文考辨》，载《文史》第一三辑。

② 《中印文化关系史论文集》，北京，三联书店，179～308 页，1982。

③ 参 V. S. Agrawala, *India as Known to Pānini*, Lucknow: University of Lucknow, 1953，首章 Pānini: his life and work，462～464 页。

④ 向达辑：《大唐西域记古本三种》，引言，8 页，北京，中华书局，1981。

⑤ 《榎一雄博士还历记念东洋史论集》，东京，31～101 页，1974。

⑥ 《敦煌学要龠》，215～232 页。

风俗使于百姓间采得前件歌谣，具状上讫。”然书中张芝墨池条，记开元二年（714）沙州刺史杜楚臣及开元四年敦煌县令赵智本事；又鱼泉驿条，书“唐咸亨四年”（673）刺史李祖隆奏奉敕置”，“降”字缺笔，又“堂基”作“堂其”，避玄宗“隆基”讳；故可定此卷书写年代应在开元间，诸家多已论之。

卷中“一所怪异”条记老父投书事，引《十六国春秋》：“永和三年（435）正月，有一老父，见于城东门上，投书于地，忽然不见。书一纸，八字满之。其文曰：‘凉王卅（三十）年，若七年。’凉王且（沮）渠茂虔访于奉常张体顺。”《通鉴》卷一二二系于宋元嘉十二年（435）正月，年代正合。奉常名作“张慎”，罗氏谓作“慎”为误[1]，无据。

又卷中“靖恭堂”条引《西凉录》。案《太平御览》卷一七六《居处部》引《三十国春秋·西凉传》，所记靖恭堂事尤详。魏时著《敦煌实录》之刘昺有《靖恭堂铭》一卷。昺为凉王李暠之儒林祭酒也。[2]《隋书·经籍志》集部及两《唐志》均著录李暠《靖恭堂颂》一卷。靖恭堂在唐以前久已脍炙人口。

今取此卷以校唐人他书所记，如刘悚（知幾子）《隋唐嘉话》卷下云：“灵州鸣沙县有沙，人马践之，辄铉然有声，持至他处，信宿之后而无复声矣。”《太平广记》卷三三八引《国史异纂》文相同。[3]《元和郡县图志》卷四〇沙州敦煌县下鸣沙山条云：“今按其山积沙为之……人登之即鸣，随足颓落，经宿风吹，辄复如旧。”又敦煌县下云：“周武帝改鸣沙县……隋大业二年（606），复为敦煌。敦，大也。以其开广西域，故以盛名。”然《元和郡县图志》卷四灵州鸣沙县条云：“周保定二年（562）于此置会州，建德六年（577）废郡立鸣沙镇。隋文帝开皇十九年置环州，以大河环曲为名，仍立鸣沙县以属焉……神龙二年（706）冬，为默啜所寇，因而荒废。遂移县于废丰安城，即今县理是也。西枕黄河，人马行经此沙，随路有声，异于余沙，故号鸣沙。”《旧唐书》卷一二一《仆固怀恩传》云：“[怀恩] 行至鸣沙县，遇疾异归。九月九日，死于灵武。”此即灵州之鸣沙县也。北周时，灵州所属有鸣沙镇，敦煌县则称鸣沙县，时有二鸣沙也。唐承隋制，复改鸣沙县为敦煌县，属沙州，此或为避与灵州之鸣沙县同名故。由此知鸣沙乃是通名，敦煌有鸣沙山，其名更著，灵州之鸣沙县与之同名，故此详辨二鸣沙如上。

---

① 《雪堂校刊群书叙录》卷下，32 页。

② 《魏书》卷五二《刘昺传》。

③ 《新唐书·艺文志》收悚著述有《国朝传记》，下注云：一作《国史异纂》，即此书。

又《元和志》“燉煌”之“燉”加“火”旁，《沙州图经》“燉”字亦从“火”。[1] 由此知唐人书敦煌皆加“火”旁。隋时，复用汉县名，改鸣沙为敦煌，且以“敦”为“大”意。本书所收《大般涅槃经》卷第三十三（伯二一一七）题记：“大业四年（608）四月十五日，敦煌郡大黄府旅帅……”，“敦”字不从“火”，即其明证。

本《图经》引用史书，以《西凉录》及《西凉异物志》为最多。别有二书，须加以研究。

（一）瑞应图：

本《图经》祥瑞类“蒲昌海五色”及“白狼”条下俱云：“谨检《瑞应图》。”查此卷背面，既钤归义军印记，又有“《瑞应图》借与下”数字。（图三）今法京尚存有《瑞应图》一卷，即伯二六八三号，惜多残缺。参松本荣一解说[2]，及陈槃《古谶纬书录解题附录》（一）详细研究。[3]

（二）王羲之《颤书论》：

“张芝墨池”条云：“王羲之《颤书论》云：[张芝] 学书，池水尽墨，好之绝伦，吾弗及也。”案英伦斯二一四及斯三二八七都有《颤书论》残文。[4]“颤”字，许慎《说文》以为“皤”字之或体。《广韵》八戈：“皤，老人皃也。”“颤，颤颤，勇舞皃（貌）。《说文》同上。”《尚书·秦誓》：“番番良士。”但作“番”。“颤”即“皤”字，“颤书”取义，殆即孙过庭《书谱》称“人书俱老”之意。“王羲之”云云数语，张彦远《法书要录》卷一称为“王右军自论书”。今依敦煌残文，知出自《颤书论》。

张芝墨池为敦煌胜迹，屡见于敦煌诗篇。伯三九六七《送令狐师回驾青海》句云：“往来驷马请（靖），光照墨池姻（烟）。”伯四六六〇乾符二年《张僧政邈真赞》云：“敦煌甲族，墨池张氏。”是墨池张氏，在敦煌为著姓。

此卷丝栏，书法下笔沉着有力，结体扁阔，与《马鸣寺碑》为近。书者疑在颜真卿之前。观“瑞应图借与下”六字，体态正相同，谅出一人手笔，意者彼时书写大周天授二年符瑞，即检取《瑞应图》卷校之，故并记之“借下”之语。寥寥数字，可以互勘，尤足矜贵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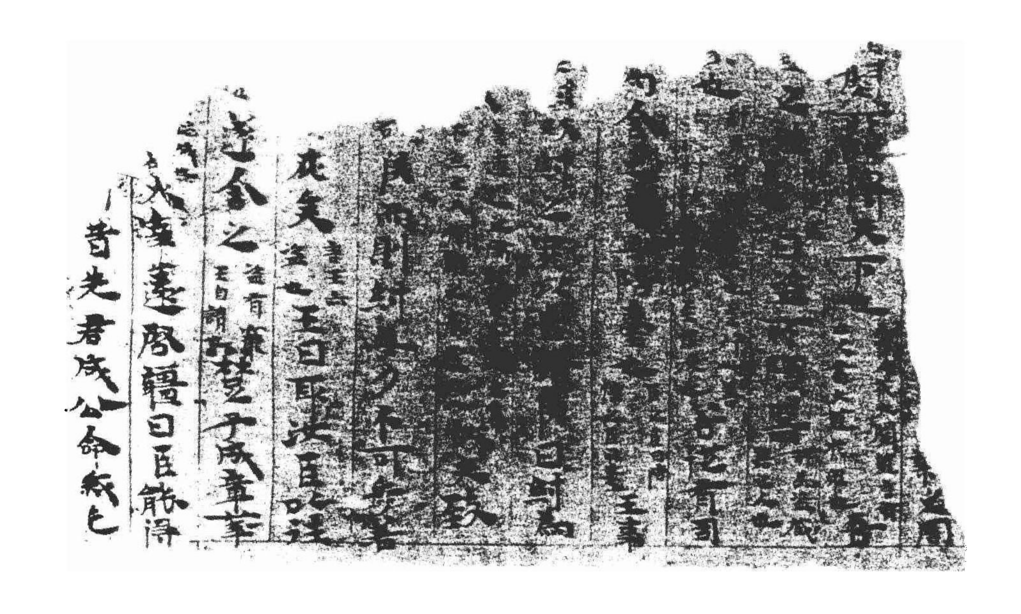
---

① 如“独利河水”条：“流至沙州燉煌县东南界”：“故堤”条：“[李] 歆死国灭，其弟恂为燉煌太守，与诸子弃燉煌……”；又伯五〇三四《沙州图经》卷五“寿昌海”条：“遭刑屯田燉煌 [界]。”“敦”字皆加“火”旁作“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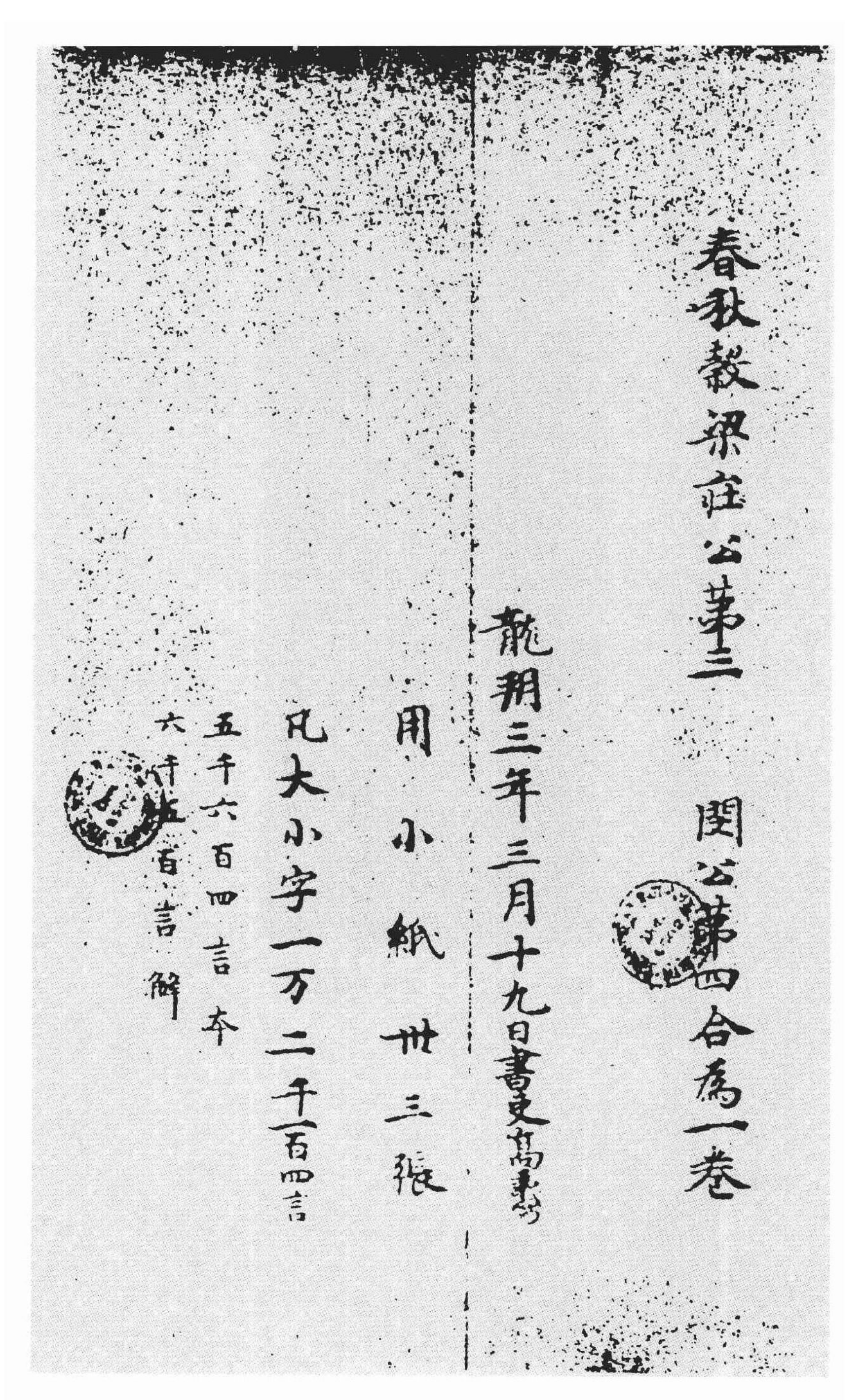
② 《美术研究》一八四期，1956。

③ 《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一七本，73～77 页。

④ 池田温：《敦煌本に見える王羲之論書》，载二玄社《中国书论大系》月报五。



图一　西晋写本《左传注》残页（书道博物馆藏）



春秋穀梁莊公第三　閔公第四合爲一卷

龍朔三年三月十九日書吏高義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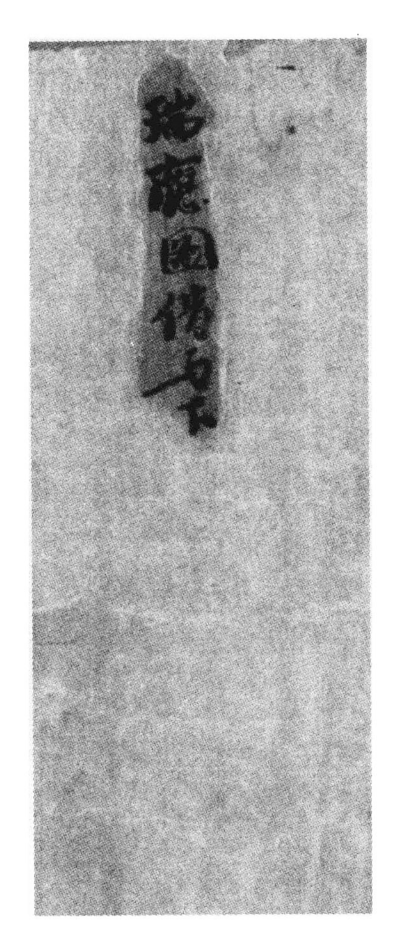
用小紙卅三張

凡大小字一万二千一百四言

五千六百四言本

六千五百言解

图二　伯二五三六范宁《春秋穀梁传集解》



图三　伯二〇〇五背《瑞应图》

书仪文范　牒状

所谓“书仪”，意指书牍文之范本，供人渔猎取材之用。莫高窟所出书仪残卷，多属当日边地流行之应用文范，据初步统计，为数可达一百余事。近时学人研究书仪，颇有述作，成绩斐然。①

书仪之作，肇于刘宋而后，《隋书》卷三三《经籍志·史部·仪注类》，著录谢灵运从弟谢元《内外书仪》四卷，蔡超《书仪》二卷，王俭《吊答仪》十卷，王弘《书仪》十卷，王俭《吉书仪》二卷等。区其类别，大抵有以十二月为纲之月仪，及以吉凶为主之吉凶书仪两种。

唐代著作最盛，始自贞观年间（627—649）裴矩著《大唐书仪》十卷，见于《旧唐书·经籍志》，裴度、杜有晋、郑馀庆等续有撰述。敦煌所出作者可确知者，惜仅有杜有晋（伯三四四二）、郑馀庆（斯六五三七之一四）、张

① 那波利贞：《中唐以後に於ける書儀類の編纂流行に就きて》、《中唐以後に于きて接客儀類の著述出現に就きて》，两文皆收入《唐代社会文化史研究》，列第一章第二节之二、三，64～76页及76～89页。2.周一良：《敦煌写本书仪考》（之一），见《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1982；《敦煌写本书仪考》（之二），见《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第四辑，1987；《敦煌写本书仪中所见的唐代婚丧礼俗》，载《文物》，1987（7）；《书仪源流考》，载《历史研究》，1990（5）；现皆收入《魏晋南北朝史论集续编》，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1。3.陈祚龙：《看了周作敦煌写本书仪考之一以后》，载《敦煌学》第六辑，1983年台北刊。此文指出伯三四四九号应为五代后唐时书仪，对周著所定年代重加订正。4.赵和平：《敦煌写本书仪略论》，见《敦煌吐鲁番学研究论文集》，上海，1990；《敦煌写本郑馀庆大唐新定吉凶书仪残卷研究》，见《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第五辑，1990；《晚唐时河北地区的一种吉凶书仪》，见《周一良先生八十生日纪念论文集》，北京，1993；《晚唐五代时的三种吉凶书仪写卷研究》，载《文献》，1993（1）。

敖（伯三五〇二、二六四六等五件）诸家而已。

郑馀庆《大唐新定吉凶书仪》[①] 共分三十类。起“年序凡例”、“节候赏物”、“公移平阙氏”[②]、“祠部新氏”、“诸色笺表”、“寮属起居”、“四海吉书”、“内族吉书”、“外族吉书”，以至“凶礼仪注”、“诸色祭文”、“丧服制度”、“凶仪凡例”等等，内容丰富。据慈觉大师《日本国承和五年入唐求法目录》[③]与《入唐新求圣教目录》[④]，其中有郑馀庆《大唐新修定公卿士庶内族大吉凶书仪》[⑤]，知此书中唐时已传至日本矣。详神田喜一郎《慈觉大师将来外典考证》。[⑥]

斋琬文

伯二五四七王重民题曰“书仪”，称“盖唐中叶所写。对叶装，右端嵌以漆轴，如今人之夹新闻纸然，是装潢史上之重要资料”[⑦]。然今改为册子。该轴完好圆整，曩在法京，摩挲者再，不忍释手。惜篇章多残缺。近年，梅弘理考订此文为《斋琬文》，见《敦煌研究》一九九〇年第四期，其说可信。又赵和平君见告北京大学图书馆藏《诸文要集》为其简本，均属广义之文范，而非书仪。

其首叶有云：“……扬圣德，终乎庇祐群灵。”又云：“分上中下目，用传来叶。”其纲目亦不完全，只存：二“赞佛德”、三“序临官”、四“隅受职”、六“报行恩”、七“悼亡灵”、八“述功德”。细目“赞佛德”下有：“王宫诞质”、“逾城出家”、“转妙法轮”、“示归□（依）”等；“述功德”下有：“造绣像”、“织成”、“镌石”、“彩画”、“雕檀”、“金铜”等，全书大辂椎轮，约略可睹。

“序临官”之“县令”、“县丞”部分，文字尚清晰，下有“甘州任家口平安”一目，文云：“惟公牵丝甘野，述职蕃维。”《元和郡县图志》卷第四十甘

---

① 敦煌原本误“吉”为“告”。

② 序中脱“式”字，此据本文是项。

③ 《大正藏》第五五册《目录部》，第二一六五号，1075 页。

④ 《大正藏》第五五册《目录部》，第二一六七号，1087 页。

⑤ 前者作“一卷”，后者作“三十卷”。

⑥ 二玄社刊《东洋学文献丛说》，279～281 页；及同朋社刊《神田喜一郎全集》Ⅲ，287～289 页。

⑦ 《伯希和劫经录》，《敦煌遗书总目索引》，266 页。

州条："唐武德二年（619）讨平李轨，改置甘州。[代宗]永泰二年（766），陷于西蕃。"书中特标着甘州一目，似其文作者与甘州关系特深。

书内"元日"各条、即郑馀庆《大唐新定吉凶书仪》中"节候赏物"之类，有"二月八日"，而无"二月一日"。郑氏《书仪》云："二月八日佛道也。"盖为浴佛日。① 二月一日则为中和节，事始于唐德宗。② 是此书必为德宗以前之物。

察其背面"……尚书……"印文上，记有"前瀚海军经略使。□元廿九年正月廿八日"。案上元、贞元均无二十九年，知所缺一字必是开元之"开"字，可以肯定。③ 此书中"藩王"条目下有："瀚海及回纥等都督（下缺）"语。考《元和郡县图志》卷四十庭州条：

> 开元二十一年（733），改置北庭节度使，以防制突骑施、坚昆、斩啜，管瀚海军、天山军、伊吾军。

注云：

> 长安二年（702）置烛龙军。三年，郭元振改为澣海军。开元中，盖嘉运重加修筑，管兵一万二千人，马四千二百匹。

"澣海"即"瀚海"，高适《燕歌行》称"校尉羽书飞瀚海"者也。由是观之，此当是盛唐时之书仪文范。

书中"悼亡灵"下细目有"僧"、"尼"、"法师"、"律师"等，其第二题为"赞佛德"，所存"叹佛文"一段尚完整。《释氏要览》卷中"赞佛"条：

> 《菩萨本行经》：阿难白佛：若使有人以四句偈赞叹如来，得几功德？……《智度论》云：若闻诸佛功德，心尊重，恭敬赞叹……美其功德为

---

① 赞宁：《大宋僧史略》卷上"浴佛"条："东夏尚腊八，或二月、四月八日，乃是为佛生日也。"（《大正藏》第五四册，第二一二六号，237页）是释迦诞生日，除腊八及四月八日之外，又有二月八日一说。

② 《唐会要》卷二九"节日"条，《贞元五年（789）正月十一日敕》及李肇《国史补》卷下。

③ 开元二十九年当公元741年。

赞，赞之不足，又称扬之为叹。[1]

所谓叹佛，其义如此。是书赞佛德，述功德，必为释氏文范一类之书。字体极端谨秀整，骈文亦辞藻华丽，诚为盛唐小楷之精品。

释门文范

伯三三〇七残卷，王重民题为《书仪》，注谓“为释子所专用者，背有驿马毛色齿岁历及天宝十四载残牒”[2]。考南朝已有释氏专用之书仪。《隋书》卷三三《经籍志·史部·仪注类》著录：

> 《僧家书仪》五卷，释昙瑗撰。

《续高僧传》卷第二十一《陈杨都光宅寺释昙瑗传》云：

> 释昙瑗，未详氏族。金陵人也……［陈宣帝］以瑗为国之僧正，令住光宅［寺］，苦辞以任，敕特许之。而栖托不竞，闭门自捡。非夫众集，不妄经行，庆吊斋会，了无通预……瑗以太建年中（569—582）卒于住寺，春秋八十有二。著《十诵疏》十卷、《戒本》、《羯磨疏》各两卷、《僧家书仪》四卷、《别集》八卷，见行于世。[3]

此记《僧家书仪》四卷，略与《隋志》作五卷者小异，惜书已不传。[4] 郑馀庆《书仪》内，《僧道吉书》在第十三，《僧道凶书》在第二十，亦收录释氏书仪之资料。

是书残缺不完，目录大字标题，计存下列：

除服　　其一至其三（其一与题记部分已残）

---

① 《大正藏》第五四册，第二一二七号，287 页。

② 《伯希和劫经录》，《敦煌遗书总目索引》，284 页。

③ 《大正藏》第五〇册《史传部》，第二〇六〇号，608～609 页。

④ 严可均据《广弘明集》卷三二、卷二七上辑得昙瑗书札二篇（但此二篇皆在《大正藏》所收《广弘明集》卷二十七。《广弘明集》无三十卷），收入《全陈文》卷十八。又《全陈文·昙瑗小传》记“有集六卷”。

病　　其一至其三（标题“病”字或系后来补书）

亡　　其一至其四（循文例，“原夫色即是空……六道于焉代谢”一段或为其五）

愿　　其一至其九（“皆能降服”下当残缺“其十”二字）

经　　其一至其七（“法王之大宝也……”一段当列为其八）

禅　　其一至其三

律　　其一至其三

法师　其一至其三及其七至其十三（其四至其六脱）

官人　其一至其十九（其十二脱）

庶人　其一至其九（其八脱）

优婆姨　其一至其六

男女　其一至其二（其二仅存十三字）

“官人”下注“即此虔跪大斋主某公”，亦不详何人。原为何书，无从稽考。

圆仁《入唐求法巡礼行记》卷第三记：

[开成五年（840）十一月] 廿六日冬至节，僧中拜贺云：伏惟和尚久住世间，广和众生。腊下及沙弥对上座语，一依书仪之制。

当日书仪之应用，沾溉及于异邦僧人，影响之广，可见其概。

卷背有如下字样：

被符奉敕韦见素可黄门侍郎兼武部尚书谨（下残）

天宝十四载二月十日史平履钊

付司孟卿示

十三日

知此帙为玄宗时书物。《通典》卷二十三《职官典》五“兵部尚书”条云：“天宝十一载（752）改为武部（原注：至德初复旧）。”此天宝十四年文书，作“武部”，不称“兵部”，可以证史。韦见素属韦氏南皮公房，相

玄宗。[1]

书仪

伯二四八一号王重民《目录》题云《书仪》。[2] 现存篇题第二为“僧尼”，其子目为“私度”、“聚讲”、“贮财”、“盗物”、“擅离寺”、“过斋行”，凡六道。第三为“儒学”，其子目为“绛帐惰业”、“青襟不勤”、“释奠乖礼”、“讲义不通”、“书手滥恶”、“贡举不精”六道。而第一只存子目“□戏”、“奸淫”、“兴贩”、“符咒”等，审其文句，应是道教范围。

唐宗室以道教祖师老子李聃为同姓，尊道教列于释氏、儒家之前。《通典》卷五十三《礼典》十三“老君祠”条云：“大唐乾封元年（666），追号老君为太上玄元皇帝。”“天宝元年（742）、［玄宗］亲祠玄元庙，又于［《汉书》］《古今人表》，升玄元皇帝为上圣。”即此可见唐宗室之尊崇道教，是书即此风潮产物。

此书前三卷为有关道、僧、儒三教书仪。以下“祥瑞”为第四，共十道；“庆赏”为第五，共八道；“祠祭”为第六，凡十道；“礼仪”为第七，凡六道，仅存“都头”题记四行。兹录“祠祭”子目十道如次：

> 享宗庙、亲藉田、享先蚕、祭社稷、祠五岳、歆四渎、拜圆天、谢方地、祈日月、祭星辰。

前有都头，末有都尾。他卷亦均有都头、都尾题记，即引端及结语，以作起讫。

每项文字结构句式大抵作“自可……何得……遂使……是以……”，有如“连珠”句法，全书体例，独具一格。文中偶著注语。

书法劲健峻整，风神疏朗，小楷之佳品。背面杂钞文章，笔迹颇相似。标题有《大般若经第五会序》、《和尚邈真赞》诸篇，似作为示范。其中有“粤有我河西归义军节度瓜州（衍文）沙等州押蕃落等使检校太傅令公兼御史大夫上柱国曹”字样，知出曹氏时代书手所录。

---

① 《新唐书·宰相世系表》第十四上。

② 《伯希和劫经录》，《敦煌遗书总目录索引》，265页。

新集诸家九族尊卑书仪序　张敖　撰

伯三五〇二背为《新集诸家九族尊卑书仪序》一卷①，题“河西节广（度）掌书记试太常寺协律郎张敖撰”。本册仅收其序。

张敖所著《书仪》，石室所出尚有如下四件：

（一）伯二六四六，首尾较完整，末题“天复八年（908）岁次戊辰二月廿日学郎赵怀通写记”。

（二）伯二五五六，卷尾残缺。

（三）伯三二四六，仅存上卷部分。

（四）伯三二四九，仅存上卷开端部分。②

具见当日传钞之普遍情形。

敖自《序》称：“自大唐前后数十家著述，纸墨颇繁。”又云：“今朝廷遵行元和新定书仪……今采其的要，编其吉凶，录为两卷。”是其书乃取自郑馀庆之《书仪》。郑氏《书仪》见于斯六五三七号卷背，书题为“大唐新定吉凶书仪一部并序”，署“银青光禄大夫吏部尚书兼太常卿郑馀庆撰”。考《旧唐书》卷十四《宪宗本纪》：

元和六年（811）冬十月，以东都留守郑馀庆为吏部尚书。

其《序》称：“与太仆寺丞李曹、司勋郎中裴芹茝、前曲沃尉李颖、中书侍郎同评（平）章事陆𧶼（贽）、侍𨜮（御）史羊环、司门员外郎韩俞等共议。”韩俞即韩愈。《旧唐书》卷一六〇《韩愈传》，谓“故相郑馀庆颇为之延誉，由是知名于时……元和初，召为国子博士，迁都官员外郎。”可见郑馀庆《书仪》实作于元和时。《旧唐书》卷一五八《郑馀庆传》言其“谙练典章”、“朝廷仪制，吉凶五礼，咸有损益”。其著有《吉凶书仪》，故知张敖所据之《元和新定吉凶书仪》，即馀庆所著，可无疑也。

---

① 卷末残缺。

② （一）、（四）题《新集吉凶书仪》，（二）、（三）题《新定吉凶书仪》。王重民《敦煌古籍叙录》所记只此四卷，伯三五〇二为彼所失载。

若张敖此书，当撰于大中初，时张议潮收复瓜沙不久。[①] 伯三五〇二卷背又有大中六年、十六年、十九年等牒状[②]，正可以互证。

乾元元年（758）罗法光祠部告牒

伯三九五二为有关沙州敦煌县从化乡慕道里人罗法光（法名法严）写告牒钱之文书，其中称：

> 以前侍御史判凉州长史杨休明奏奉乾元元年□月六日敕，委臣勾当前件道僧告牒，各勒纳钱□□，并令所度人自写，差使送付所司……

全文备录于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二二六号。又谢和耐（J. Gernet）在其 *Les Aspects économiques du bouddhisme dans la société chinoise du Ve au Xe siécle*（五至十世纪中国社会寺院经济研究）刊出，曾加以讨论。伯四〇七二《沙州张嘉礼祠部告牒》与本件性质相同，有“尚书祠部之印”。

杨休明两《唐书》无传。考《资治通鉴》卷二二四：“代宗大历元年（766）夏五月，河西节度使杨休明徙镇沙州。”胡注：“凉州沦陷故也。”[③]《旧唐书》卷十二《德宗本纪》载：

> [建中三年（782）] 五月丙申诏：故伊西北庭节度使杨休明、故河西节度使周鼎……等，寄崇方镇，时属殷忧，固守西陲，以抗戎虏，殁身异域，多历岁年，以迨于兹。旅榇方旋，诚深追悼。宜加宠赠，以贲幽泉。休明可赠司徒，鼎赠太保。

周鼎大历十二年（777）以河西节度使职死吐蕃之难，事详颜真卿《唐故太尉广平文贞公宋公神道碑侧记》。[④] 杨休明盖以大历二年自河西节度使迁伊

---

① 参看下文对伯三六三三之解说。

② 大中十六年即咸通四年（863），大中十九年即咸通七年，此恐处于敦煌边地，不知宣宗驾崩与懿宗改元之故。

③ 标点本，7191 页。

④ 《金石萃编》卷九十七所收。

西北庭节度使。[①] 是牒乾元元年休明官"侍御史判凉州长史"一衔，在其官河西节度使前，可补吴廷燮《唐方镇年表》所不及。

字近徐浩一路，沉重有力。

杂书牒状　约唐大历七年（七七二）

伯三九四五为杂书牒状，惜多残缺。书法甚佳，纵逸遒放。

残卷前半有小字二行，题"大历七年五月"与"□□副使讨击副使云麾将军左羽林大［将］军鸿胪卿王献忠"。由此可推知书写约略年代。

状文有云："中国有难，未得清宁。"又云："自从荒乱已来。"按自永泰元年（765）九月，吐蕃十万人入寇京畿。[②] 其后大历二年，吐蕃侵灵州，进迫泾州。[③] 殆指此类事。文云："此之廱忉，何可言说。"《唐韵》上平声三钟："慵，懒也。"又下平声六豪："忉，忧心貌。"

封常清谢死表闻　僧无名护法谏章　无名歌　唐元和十年（815）　张议潮书

敦煌文书中以伯三六二〇号为最富有传奇性之写卷。书写者为驱逐吐蕃，光复瓜沙之张议潮，所钞录之文篇为：

（1）潼关打败仗之封常清《谢死表》。

（2）德宗时僧无名《讽谏今上破鲜于叔明、令狐峘等请试僧尼不许交易书》。

（3）《无名歌》。

其前两文皆当日震赫一时之名作，为人传诵。

此卷尾题："未年三月二十五日学生张议潮写。"据斯六九七三，议潮以咸通十三年（872）卒于长安，享年七十四。[④] 盖生于贞元十五年（799），此"未年"当为元和十年乙未（815）。时议潮十七岁，适身为学生也。[⑤] 议潮年

---

① 吴廷燮：《唐方镇年表考证》，开明书店刊《二十五史补编》第六册，257页。

② 《资治通鉴》标点本，7176页。

③ 《资治通鉴》标点本，7179页。

④ 参看本书碎金部分。

⑤ 陈祚龙：《敦煌张议潮写本封常清谢死表闻校证》，见《敦煌学海探珠》下册，284～285页。

轻时誊写此卷，字体韶秀，未觉稚弱，更为可贵。

封常清《谢死表》已见《全唐文》卷三三〇及《旧唐书》卷一〇四封氏《本传》。以较此卷，微有差异，详陈祚龙《敦煌张议潮写本封常清谢死表闻校证》。然陈氏录文尚有未备，今重录如下：

封常清谢死表闻

臣常清言：中使骆凤仙至，奉宣口敕，恕臣万死之罪，杖（收）臣一朝之效。令臣却赴陕州，随高仙芝行营。负斧缧囚，忽焉解缚。败军之将，由（犹）许增修。臣自城陷已来，前后三度遣使奏事，具述赤心，竟不蒙引对。臣之所来，非求苟活。实欲陈社稷之利，破虎狼之谋。冀拜首阙庭，吐心阶（陛）下，论逆胡之兵［势］，陈讨扞之别谋，酬昔日之恩，已（以）报一生之宠。岂谓长安日远，谒见无由。函谷关遥，陈情无暇。臣读春秋，见狼瞫称未获死所，臣今获矣。昨者与逆胡接战，自今月十一日交兵，至于十六日不已。臣所将之兵，素非训习。所将之将，皆是乌合。当渔阳突骑之师，陈周南市人之众，尚犹煞敌塞路，流血满川。臣当欲挺身刀下，死节军前。恐长逆胡之威，已（以）挫王师之势，是以驰钔（御）就日，将命归天。一朝（期）阶（陛）下斩臣于都市之中，以谢诸将。二期陛下问臣以贼之势，将戒诸军。三期陛下若不斩臣，无以例（儆）关西之将。四期陛下若不问臣，无以备东［讨］之道。臣承恩使回，受命即去，何异中才之人，徒荣禄兵（矣）。生居圣代，荣宠圣朝，实拟致命酬恩，非欲累身忝位。臣今不复谒见，便复出关，即恐逆贼到来，国家无备。臣今将死抗表，陛下必已（以）臣为失律之后，狂妄为词。臣今将死谢恩，陛下以臣欲尽所忠，肝瞻（胆）见察。臣之死后，望陛下不轻此贼，无忽臣言。即冀社稷复安，逆胡覆败，臣之［所愿］足兵（矣）。仰天饮酖（酖），向日封表，愿为尸谏之臣，死作圣朝之鬼。若殁有知，必拟结草军前，回风阵上，列（引）王师之旗报鼓，平寇盗之弋（戈）鋋。死生酬恩，不任感激。臣常清无任永辞圣代悲恋之志（臣常清永辞圣代，无任悲恋之至）。谨奉表以闻，疑首死々罪々（顿首顿首死罪死罪）。

姚汝能《安禄山事迹》卷中云：“［天宝十四载九月］十二日，封常清战败，西走保陕州。”自注：“初，常清自安西至，上问东讨方略，常清大言。上说，遂除范阳节度使。于东都召募，皆市人，而贼师至，一战涂地。敕削常清官秩，令随高仙芝效力。”

而《资治通鉴考异》卷十四“封常清草遗表附边令诚上之”条云：

> 《明皇幸蜀记》、《安禄山事迹》皆曰：常清配隶仙芝军，感愤颇深，遂作遗表，饮药而死。令诚至，常清已死。而《旧传》以为“敕令却赴潼关，自草表待罪。是日临刑，托令诚上之”。盖二书见常清表有“仰天饮酖，向日封章。即为尸谏之臣，死作圣朝之鬼”，故云然。今从《旧传》。

是常清于天宝十四载潼关之败后，实于十二月二十一日就刑于军前。此表必为刑死前所作。

第二篇僧无名《谏章》，陈英英为撰《敦煌写本讽谏今上破鲜于叔明、令狐峘等请试僧尼不许交易书考释》[①]，亦有断句可商者，如“履业汉主当日之平为道，履梁王一生善”，当读为“履业□汉主当日之平，为道履梁王一生□（之）善”，如是始成偶句。文中“今上”指唐德宗。鲜于叔明即李叔明，时官剑南东川观察使，其奏请澄汰佛道二教，在大历十四年（779）五月德宗即位后。[②]

僧无名，本姓高，为高力士之后。[③] 洛阳同德寺僧，精律藏，为神会弟子。著有《疏解弥陀经》。《宋高僧传》卷第十七《护法篇》第五《唐洛阳同德寺无名传》云：“德宗方纳鲜于叔明、令狐峘料简僧尼事，时［无名］有表直谏。”即此文也。是篇又见伯三六〇八号背，具详陈校。彼考定僧无名即五台山佛光寺之锁子骨和尚云。

张议潮在此文后钞《无名歌》一首。此诗甚佳，复见于伯三八一二号，“所在君侯”以下四言无。陈祚龙曾合两本校录。（《敦煌学海探珠》上册，80～81页）然亦有误失，今重校此卷如下：

---

① 见《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509～527页，北京，1982。

② 《唐会要》卷四七议释教上系此事于大历十三年四月误。详参陈英英：《考释》，523～526页。

③ 参释镇澄：《清凉通传》卷七。

无名歌

天下沸滕（腾）积年岁，米到千钱人失计。附掷（郭）种得二傾（顷）田，磨折不充十一税。今年苗稼看更弱，扮（枌）榆产业须抛却。不知天下有几人，只见波（逋）逃如雨脚。去々如同不系舟，随波逐水沉（泛）长流。漂泊已经千里外，谁人不带雨乡愁。僯女庭前猒（厌）酒肉，不知百姓饿眼（眠）宿。君不见城外空墙（牆）匡（曲）[1]，将军只是栽花竹。君看城外捆（恓）惶处，段々芋花如柳絮（絮）。海鷰冲（衔）泥欲作巢，空堂无人却飞去。所在君侯，勿须惱（恼）乱。发意害彼，不知自伤。此世招得悪（恶）名，当来必酬苦果。

张议潮自大中二年（848）收复敦煌、寿昌，至咸通八年（867）归寓长安，以河西军务委其侄淮深，秉政河西共十九年。[2] 莫高窟第九四窟北壁有题记称："叔前河西一十一州节度管内观察处置等使，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吏部尚书，兼御史大夫，河西万户侯，赐紫金鱼袋，右神武统军，南阳郡开国公，食邑二千户，实封二百户，司徒，讳议潮。"[3] 议潮颇崇佛学，咸通四年，曾表进西明寺僧乘恩之著述。[4] 英伦斯六三四二（图一）为张议潮进表，字大如钱，与此本风格大异。

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七著录："《敦煌新录》一卷：有序称天成四年（929），沙州传舍集，而不著名氏。盖当时奉使者叙张议潮本末及彼土风物甚详。"郑樵《通志》卷六六《艺文略》四郡邑条著录："《敦煌新录》一卷，唐李延范撰。"此曹氏时代人所记，惜未传。

罗振玉撰《补唐书张议潮传》[5]，修订再三。使其获见议潮手书此卷，其快慰当为何如耶！

---

① 《广韵》入声三烛"曲"字下同音字（丘玉切）有"匡"，释为"匣也"。《说文》十二篇下曲部有"𠚕"字，"骫曲也"。段注："今人用委曲字，古用骫𠚕。"可证"匡"即"匡"字而读为"曲"。"曲"与下句"竹"合韵。

② 见《张淮深碑》，参看荣新江：《敕河西节度兵部尚书张公德政之碑校考》，见《周一良先生八十生日纪念论文集》，北京，1993。

③ 参向达：《罗叔言〈补唐书张议潮传〉补正》，见《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420页，及谢稚柳：《敦煌艺术叙录》，102页。

④ 《宋高僧传》卷第六《唐京师西明寺乘恩传》："［释乘恩］，及天宝末，关中板荡，因避地姑臧……自是重撰《百法论疏》并钞，行于西土。洎咸通四年三月中，西凉僧法信精研此道，禀本道节度使张议潮表进恩之著述。"（《大正藏》第五〇册，第二〇六一号，743页。）

⑤ 收入《罗雪堂先生全集》续编一《丙寅稿》，台湾文华出版公司印本。

沙州上座比丘尼体圆等牒　悟真判　唐中和四年（884）

伯二八三八号卷甚长，正面为中和四年正月上座比丘尼体圆等牒，记“前件所得斛㪷[①]，破除及见在”会计帐（图二）。后有当日都僧统悟真批语“勘筭（算）既同，连附案记”八字。全文具载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第二八五号。后又有光启二年（886）丙午十二月十二日《安国寺上座胜净等状》（图三）。

卷背纸缝处，有“悟真”置名三处，纵笔雄恣，尤可珍贵。斯二〇六四《八波罗夷篇》题记：“岁次乙卯四月廿日，苾苾（＝苾芻，及比丘）悟真写记”，此恐为有关悟真之最早文献。[②]

背面所书为《□□文》、《庆幡文》、《开经文》、《散经文》、《转经文》、《四门转经文》、《入宅文》，皆出一人手笔。行书跳掷飞跃，风采焕发，把玩无斁。《转经文》中有“我金山圣文神武天子”及“伏唯我金山圣文神武天子，抚运龙飞，乘乾御宇”等句，知此卷背面钞录数文，为金山国时期所撰。

徒众供英等状　唐景福二年（893）
寺主道行状　唐光启元年（885）　悟真判

伯三一〇〇为唐昭宗景福二年十月及乙巳（即僖宗光启元年）十二月牒状二通。前者为僧供英等请律师善才充寺主状，后者为寺主道行辞职书。皆有都僧统悟真批语。

悟真工文辞，书近颜平原，虽寥寥数行，亦大手笔。

《供英等状》亦载入陈祚龙著 *La Vie et les Oeuvres des Wou-Tchen*（《悟真的生平与著作》），90～92 页。状中“时人称嘆”句，必是“时人称叹”之写失。

背面杂书《冬至书仪》一通，敦煌文书多被僧人取作习字之纸张，随处可见。

---

① “㪷”即“斗”俗字。十斗为斛。此记所得油、粟等数。

② “乙卯”疑为太和九年（835）。参竺沙雅章：《敦煌の僧官制度》，载《东方学报》，京都，三一册，129 页。

营葬牓　唐乾宁二年（895）

伯二八五六首题“营葬牓”，字极苍劲，记“都僧统和尚迁化，今月十四日葬”之葬仪中各社寺分担葬祭具，末署“乾宁二年三月十一日”，都僧录下有贤照具名。

牓文中除记灵车之外，有香舆、邈舆，又有钟车、鼓车、九品往生举、生仪举。由此可考见唐季僧统之葬仪。“鼓”即“鼓”（鼓）之别写。邈舆者，“邈”即“貌真”，即悬其遗像之殡车。

此牓记“大幡两口，龙（龙兴寺）、莲（莲台寺）各一口，净土［寺］、开元［寺］各幢一对”。今英国博物院及法京集美博物馆（Musee Guimet）保存画幡，绘菩萨像甚多，意必为僧官出殡时使用之品。

《邈真赞》多作于生前，都僧统悟真，在唐僖宗广明元年（880）即有苏翚撰、恒安书之《河西都僧统赐紫悟真邈真赞》。[①] 此《营葬牓》不言僧统为何人，陈祚龙即据此文件署乾宁二年，遂定为悟真迁化之年，并录出此件全文，译成法语。[②] 考敦煌文书所记悟真行实，陈说可信。

归义军节度使帖　唐乾宁六年（899）　社众创修佛塔帖　唐光启三年（887）　葺兰若画廊功德赞并序

伯四〇四四首题“使检校吏部尚书兼御史大夫曹”，“使帖”。其上必为“归义军节度”五字略去者。是帖言某甲差充队副及点检军器，系乾宁六年，即光化二年，是时敦煌远在西陲，不知改元，故仍题乾宁六年。此帖书法欹斜放逸，遒劲质朴。

此帖后为《社众创修佛塔帖》，始称“大唐光启叁年丁未岁次五月拾日”。二帖后有文一篇，题曰《修文坊巷再缉（葺）上祖兰若标画两廊大圣功德赞并序》，内云：

巍巍光相，三十二分，荡荡金容，八十种好。化成金地，据品便生，

---

① 今收入余主编之《敦煌邈真赞校录并研究》第三五号。

② Chen Tsu-lung, *La Vie et les Oeuvres des Wou-Tchen*, Paris, 1966.

树景楼台，闻钟应现。厥有修文坊巷社，敦煌耆寿王忠信，都勾当伎术院学郎李文进，知社众等，计卌捌人。抻（省）减各己之财，造斯功德，专心念善，精持不二之言……今缀缉上祖兰若，敬绘两廊大圣……

此文虽未写完，然为敦煌绘画史料，可与《押衙知画行都料董保德建造兰若功德颂》媲美。“伎术院”此一机构，他处屡见之，如伯三七一六背《新集书仪》题识：“天成五年庚寅岁（930）五月十五日，敦煌伎术院礼生张儒通写。”伯二七一八《茶酒论》题记：“开宝叁年壬申岁（970）正月十四日，□（伎）术院弟子阎海真自手书记。”伎术院内有学郎、弟子、礼生诸职名，可想见其组织状况。[①] 对于唐末边地官立画院机构之探讨，此赞提供重要资料，故附记之。

《功德赞》中有“奉为我拓西金山王，永作西陲之主”。“拓西金山王”当指金山国皇帝张承奉，并非始自曹议金也。

沙州傺司福集等状　后唐清泰三年（936）

伯二六三八字甚安稳，全文已由池田温在《中国古代籍帐研究》中悉予过录。首行题称“傺司教授福集、法律𨥁定、法律愿清等状”，具名之僧官三人。“𨥁”字乃“金光”合书。文云：

> 右奉处分，令执掌大众傺利，从癸巳年六月一日以后，至丙申年六月一日已前，中间三年，……逐年破除兼支给以应管僧尼一一出唱，具名如左。

即谓从后唐长兴四年癸巳（933）至清泰三年丙申（936）二载之间，傺俐之物，开列清单。

傺司为僧团主持交易事宜之组织。[②] 斯一三五〇有云：“……限十月已后

① 参看拙著《敦煌白画》上篇四《敦煌之画官与画人》及姜伯勤：《敦煌的画行与画院》，见《一九八三年全国敦煌学术讨论会文集》。

② 伯三七三〇云：“又去子丑二年傺状无名，不霑毫发。伏望教授和尚高明，广布慈云……请乞处分。寅年八月　日，沙弥尼法相谨牒。业报缠身，据众咸委。慈心振济，雅合律宗。请傺司依例支给。廿七日，洪辩。”傺状即布施分配簿。

傺司恒纳。如过十月已后至十二月勾填更加贰拾尺。”末署负傺人僧光镜（押）及见人名。此为有关僧尼个人买卖之契约文书。

“傺”字见《广韵》去声二十一震，“傺”借作“嚫”，“嚫”训“嚫施”，意为“财施”。云“出唱”者，释氏谓之“估唱”。[①] 为分卖衣物布施之制度。[②] 文中云：

> 巳年……阴家夫人临旷（圹）衣物，唱得布捌伯（百）叁拾尺。
>
> 乙未年，曹仆射临旷（圹）衣物，唱得布叁阡（千）伍伯（百）肆（肆）拾尺。
>
> 大王临圹衣物，唱得布捌阡叁伯贰拾尺。

大王即拓西大王曹议金，据此并参照其他敦煌文书，知其殁必在清泰二年二月十日[③]，《旧五代史·晋高祖纪》谓议金卒于天福五年（940），则为其死讯达于中朝之时间。

文中屡称“甘州天公主”，即曹议金之夫人回鹘圣天公主，榆林窟第十窟题名称为“北方大回鹘国圣天公主陇西李氏”者。

沙州万人上回鹘可汗书　金山国文件　后梁乾化元年（911）

伯三六三三为有关金山国之文书。正面写《沙州百姓一万人上回鹘可汗书》，背面写《龙泉神剑歌》及《西汉金山国左神策引驾押衙兼大内支度使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国子祭酒□□（御史）中丞上柱国清河张安左生前邈真赞并序》。《上回鹘可汗书》末题：“辛未年七月　日沙州百姓一万人状上”。辛未即后梁太祖乾化元年也。

---

① 《百丈清规证义记》卷五。《续藏经》第一辑第二编第十六套第四册，353～354页。

② “出唱”以前误说为“唱曲”，实为“唱衣”。详张永言：《关于一件唐代的唱衣历》，载《文物》，1975（5）。又《望月佛教大辞典》第三卷，2553页：“唱衣，云得僧之唱和以分配亡僧之三衣等。即见分形……又生前有债，或要办疗养送葬等费时，豫估遗物价值，集众示之，让渡竞卖，称为估唱、提衣、估衣或卖衣。”

③ 荣新江：《敦煌卷子札记四则·关于曹议金的去世年月问题》，见《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第二辑，631～637页，1983。

王重民已将此卷全文校录，并撰《金山国坠事零拾》名篇。[①] 有关金山国之文书，此外尚有伯二五九四背与二八六四背所写《白雀歌》、伯四六三二《西汉金山国圣文神武皇帝敕》（即《赐前散兵马使兼知客将宋惠信改官敕》）、斯一五六三《西汉燉煌国圣文神武王敕》（即《准押衙知随军参谋邓传嗣女出家敕》）。除斯一五六三外，均已收入王重民论文。

伯四六三二钤“金山白衣王印”，斯一五六三则钤“燉煌国天王印”[②]。知金山国后改名燉煌国。

《白雀歌》为连章体七言长篇，诗前有表文，题“三楚渔人臣张永进上”。诗中云“我王自有如神将，沙南委付宋中丞”，此“宋中丞”即伯四六三二《敕》中所述之“前散兵马使兼知客将宋惠信”。《白雀歌》有“白雀飞来过白亭”、“白衣自鞹白纱巾”、“白马银鞍佩白璎”、“白旗白绂白旌头”、“白玉雕鞍白玉鸠”等与白相关之祥瑞。

张永进《表》以“伏以金山天子殿下”始，诗末句云“愿见金山明圣主”，与伯三六三三《张安左生前邈真赞》题名中之“金山国”合。张永进《表》中又有“渐睹龙飞之化”。因知《白雀歌》献上时，张承奉已登天子之位。伯二九九一背有西汉金山国头厅大宰相清河张公撰《敦煌社人平诎子等一十人刱于宕泉建窟一所功德记》[③]，此亦金山国官制资料。

大顺元年（890），索勋杀张淮深，夺得瓜沙政权。张议潮第十四女凉州司马李明振夫人，于乾宁元年（894）率军杀索勋，立张承奉为节度使。莫高窟第九窟[④]甬道两侧，各有二着礼服之供养人像，题记如下：

南壁：

（1）……检校右散骑常侍兼御史大夫索勋供养。

（2）朝散大夫□□□军使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左散骑常侍□□□□□陇西郡李弘谏一心供养。

北壁：

（1）……光禄大夫检校司徒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南阳郡开国公张承奉

---

① 《国立北平图书馆馆刊》第九卷第六号，5～32 页；又收入王重民：《敦煌遗书论文集》，85～115 页，中华书局，1984。《沙州万人上回鹘天可汗书》，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613～614 页）亦有录文。

② 陈祚龙：《中世敦煌妇女出家、入道、受戒、弘法之一斑》，见《敦煌简册订存》，35～36 页。

③ 陈祚龙：《莫高窟壁画表隐》，见《敦煌资料考屑》，290～292 页。

④ 及伯希和编号第一六五号窟，张大千编号第一五五号窟。

一心供养。

(2) □□□□□□□□瓜州刺史□□光禄大夫检校右散骑常侍□御史大夫上柱国陇西郡李弘定一心供养。

此窟为索勋时代所凿，此时张承奉职衔已如此之高，知其崛起并非偶然。

斯四四七〇《布施疏》，末署“乾宁二年三月十日，弟子归义军节度使张承奉、副使李弘愿谨疏”[①]，时李氏掌握实权。斯二二六三《葬录》卷上序，署“时大唐乾宁三年五月　日下记”。此稿本有二，一云“今遇我归义军节度使南阳张公讳承奉……”，一稿云“忽遇明主节度南阳张公讳承奉”[②]。知此时张承奉方才握有实权。其得到唐朝正式任命为节度使，则在昭宗光化三年（900）八月。[③] 然唐亡不久，张承奉于开平四年（910）七月间，建金山国。[④] 新旧《五代史·吐蕃传》称：“沙州，梁开平中有节度使张奉，自号金山白衣天子。”称之为张奉，盖避后汉隐帝承祐之讳。

此后，金山国屡与回鹘争战。乾化元年辛未（911），回鹘可汗弟狄银（Tegin 又译特勤、惕隐等[⑤]）率兵进逼沙州，承奉力屈，与之订城下之盟，确立父子关系。[⑥] 此《沙州万人上回鹘可汗书》即当日文件。据《新五代史·回鹘传》，狄银继其兄英义可汗仁美之后任可汗，时在同光二年（924），距败承奉已十四年矣。故《上回鹘可汗书》中之“大圣天可汗”或指仁美。

书中称：

> 至大中三年（849），本使太保起燉煌甲□，□却吐蕃，再有收复。尒（尔）来七十余年，朝贡不断。

此处之“太保”即张议潮。斯三三二九《张淮深碑》称：

---

① 荣新江：《晚唐归义军李氏家族执政史探微》，载《文献》，1989（3），89页。

② 同前注，96～97页。

③ 《旧唐书·昭宗本纪》：“［光化三年八月］己巳制：前归义军节度副使，权知兵马留后，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国子祭酒，监察御史，上柱国张承奉，为检校左散骑常侍兼沙州刺史，御史大夫，充归义节度，瓜、沙、伊、西等州观察处置押蕃落等使。”

④ 荣新江：《金山国史辨正》，载《中华文史论丛》第五〇辑，73～85页，1992。

⑤ 参 James Russell Hamilton, *Les Ouighoursa l'epoque des Cinq Dynasties d'apres les documents chinois*, Paris, 1955。

⑥ 此文书中有“可汗是父，天子是子”，“两地既为子父，更莫信谗”。

燉煌、晋昌收复已讫，时当大中二载。题笺修表，纡道驰函［原注：沙州既破吐蕃，大中二年，遂差押牙高进达等，驰表函入长安城，已（以）献天子。］，上达天闻……次屠张掖（甘州）、酒泉（肃州），攻城野战，不逾星岁，克获两州。

可与《上回鹘可汗书》参照。《资治通鉴》卷二四九记：

［大中］五年春正月壬戌，天德军奏摄沙州刺史张义潮遣使来降。义潮，沙州人也。时吐蕃大乱，义潮阴结豪杰，谋自拔归唐。一旦，帅众被甲噪于州门，唐人皆应之，吐蕃守将惊走。义潮遂摄州事，奉表来降。以义潮为沙州防御使。

《上回鹘可汗书》称大中三年张议潮起义，时距乾化元年辛未仅六十二年，不得称“尔来七十余年”。据《张淮深碑》，议潮起事在大中二年无疑，《通鉴》所记，为高进达等入朝时间。

此卷书法娴雅熟达，《龙泉神剑歌》多有改窜，字近颜真卿《祭侄稿》[①]，因其系草稿，更觉珍贵。

附录

《通鉴》有关张议潮记事详记年月，常为研究者忽略，今录如次，以供参考。（大中五年春正月条已见正文，从略。）

（一）（大中五年冬十月）张义潮发兵，略定其旁瓜、伊、西、甘、肃、兰、鄯、河、岷、廓十州，遣其兄义泽奉十一州图籍入见，于是河、湟之地尽入于唐。十一月，置归义军于沙州，以义潮为节度使，十一州观察使。又以义潮判官曹义金为归义军长史。（标点本，8049 页）

（二）（咸通四年）三月，归义节度使张义潮奏自将蕃、汉兵七千克复凉州。（8104 页）

（三）（咸通七年）春，二月，归义节度使张义潮奏，北庭回鹘固俊克西州、北庭、轮台、清镇等城。（8113 页。此与《新唐书·回鹘传》记事相合。）

① 参看二玄社《书迹名品丛刊》三四。

（四）（咸通八年）二月，归义节度使张义潮入朝，以为右神武统军，命其族子惟（淮）深守归义。（8117页）

归义军节度使曹仁贵赐邓弘嗣牒　后梁乾化四年（914）

伯三二三九末署“使检校吏部尚书兼御史大夫曹仁贵”，字迹明显可辨，有认为“曹议金”者，非也。陈祚龙曾加以校订，收入《归义军公文小集》，题曰《邓弘嗣告身》。[①]

又伯四六三八卷内有《曹仁贵献物状》及《上令公状》二篇，先后经王仁俊录入《敦煌石室真迹录》，与蒋斧辑入《沙州文录》，互有详略。其上钤有阳文篆书朱印“沙州节度使印”一方。曹仁贵《上令公状》有云：“即日仁贵蒙恩……谨因朝贡使往，奉状不宣。”末题“八月十三日，权知归义军节度兵马留后守沙州长史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吏部尚书兼御史大夫上柱国曹仁贵状上”，具有全衔。状云“即日”，当是八月十三日。此令公者何人？罗振玉谓是加中书令之曹议金或元忠。[②] 苏莹辉谓是灵武节度使韩逊。[③]

逊事迹见《新五代史》卷四十及《旧五代史》卷一三二本传。贞明中（923—926），逊卒，子洙为留后。唐庄宗时，洙兼河西节度。据《册府元龟》卷九七二及卷九八〇，同光二年（924）五月，洙荐曹议金为归义军节度瓜沙等州处置使。曹议金即仁贵，为继张承奉之后掌管瓜沙曹氏家族之第一人。[④]

此伯三二三九号牒为曹仁贵赐邓弘嗣之《告身》，末署甲戌年，应即后梁乾化四年。弘嗣有关事迹见于下列之文献：

（一）莫高窟第九八窟题名：“节度押衙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国子祭酒兼御史中丞上柱国邓弘嗣一心供养。”

（二）又第三九〇窟[⑤]北壁第十七身供养人题名：“侄节度押衙……光禄大

---

① 陈祚龙：《敦煌学散策》，载《大陆杂志》第六十五卷第四期，16～28页，1981年10月15日台北刊。

② 《敦煌写本曹仁贵仲秋状跋》，《罗雪堂先生全集》续编《丙寅稿》所收。

③ 参看《继张氏任归义军节度使者为曹仁贵论》，见《敦煌文史艺术论丛》，台北，1987。

④ 贺世哲：《试论曹仁贵即曹议金》，载《西北师范大学学报》，1990（3），40～46页；李正宇：《曹仁贵名实论》，见《第二届敦煌学国际研讨会论文集》，台北，551～569页，1991。

⑤ 此窟原武德间建，金山国时邓家重修。

夫……［国子祭］酒监察御史邓弘□。”[①]

（三）斯一五六三《西汉燉煌国圣文神武王敕》：“敕随军参谋邓传嗣女自意，准奏宜许出家，可依前件。甲戌年五月十四日。”[②] 案邓传嗣与邓弘嗣必是兄弟行。

合上述诸资料观之，同在甲戌年，五月十四日仍有张承奉敕，至八月十三日，曹仁贵已权知归义军节度，可知张承奉政权之颠覆，应在是年五月至八月之间。

此牒书势袍袖宽博，饶有飞动之逸趣。

曹议金赐宋员进牒　后唐同光三年（925）

伯二七〇四有曹议金道场四疏，第一疏长兴四年（933）言，“当今圣主，帝业长降”，“大王受宠”，及“东朝奉使，早拜天颜”，即指受后唐册封事。《旧五代史》卷一三八《外国传》云：

> 至唐庄宗时，回鹘来朝，沙州留后曹义金亦遣使附回鹘以来。庄宗拜义金为归义军节度使，瓜沙等州观察处置等使。

议金于同光二年五月由韩洙荐为归义军节度使。[③]《册府元龟》卷九七二《外臣部》记：

> 回鹘都督李引释迦、副使田铁林、都监杨福安等六十六人陈方物，称本国权知可汗仁美在甘州，差贡善马九匹、白玉一团。是月，沙州曹义（金）进玉三团、硇砂、羚羊角、波斯锦、茸褐、白叠、生黄、金星矾等。庄宗召对于文明殿。

此为沙州曹议金随回鹘入唐进贡之始。所贡品物有硇砂。[④] 据王延德《使

① 贺世哲、孙修身：《瓜沙曹氏与敦煌莫高窟》，见《敦煌研究文集》，221页，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1982。

② 刘铭恕：《斯坦因劫经录》，见《敦煌遗书总目索引》，140～141页。

③ 参看本册《归义军节度使曹仁贵赐邓弘嗣牒》解说。

④ 即盐化铵。又作硵、硇、砜、碙等。参拙著《九龙与宋季史料》，70～73页。

高昌纪》称："北庭北山中出硇砂。"张承志谓"北庭"应作"安西"，此产硇砂之地即指龟兹之北山。[①]《宋史》卷四九〇《外国传》沙州条：

> 至天圣初，遣使来谢，贡乳香、硇砂、玉团，自景祐至皇祐，凡七贡方物。

沙州入宋后仍进贡不绝，以硇砂为主要贡品。

是牒列伯三八〇五号，乃同光三年六月一日敕河西归义军节度使检校司空兼太保曹议金牒文，为太子宾客上柱国宋员进改补充节度押衙之文书。《旧五代史》卷三十二《唐庄宗纪》：

> 同光二年夏五月乙丑，以权知归义军留后曹议金为归义军节度使沙州刺史检校司空。

是年四月，议金附回鹘入贡，五月遂获后唐正式任命。上牒在此之翌年，已另加太保衔，余均与史符合。

字体沉重浑厚，唐代敕书告身，往往出于御书院，此为制诰案书手之佳品。

都盐院牒　后唐天成元年（926）

伯五〇〇四此牒为天成元年都盐院某人改补散将[②]，仍命其充本盐院之曹司，故云"特示明恩，俾新美级"。文为俪体，字亦工整。题唐明宗天成年号者，沙州自同光二年四月入贡已受唐封。[③]

吴任臣《十国百官表》，南唐有盐铁院使。《五体清文鉴》卷二十《部院类》第十，所属有巡盐院。[④] 如牒，沙州置有都盐院，可以补史书职官志之不足。

---

① 参《王延德行记与天山硇砂》（载《文史》第二〇辑）引北京图书馆藏明钞本《高昌馆来文》有关硇砂史料。

② 原本下残，所缺为人名。

③ 参看本册，伯三八〇五解说。

④ 东京《东洋文库》影印本。

《元和郡县图志》卷四十燉煌县悬泉水条：

盐池，在县东四十七里，池中盐常自生，百姓仰给焉。

沙州产盐，故此归义军有盐院之设。

悬泉镇遏使安进通状　后唐天成三年（928）

伯二八一四共有状文七件，皆悬泉镇遏使安进通文书。所署年月计有"戊子年二月三日"、同年"二月十七日"、"天成三年二月廿日"等。戊子即唐明宗天成三年，实为同年二月之物。

悬泉为曹氏六镇之一，以其地有悬泉堡、悬泉水得名。《续汉郡国志》卷五敦煌郡条，梁刘昭注引《耆旧记》云："水有悬泉之神。"《后汉书》卷八八《盖勋传》李贤注："广至，县名。故城在今瓜州常乐县东，今谓之悬泉堡是也。"伯二〇〇五《沙州图经》有"悬泉水"条。[①]《元和郡县图志》卷四十敦煌县条："悬泉水在县东百三十里，出悬泉山，汉将李广利伐大宛还，士众渴乏，引佩剑刺山，飞泉涌出，即此也。"悬泉又称贰师泉。[②] 唐时为敦煌胜迹之一。[③] 乡贡进士张侠撰《贰师泉赋》，有伯二四八八、伯二六二一、伯二七一二诸写本，传写甚多。首云："昔贰师兮丈钺专征，森戈矛兮入虏庭。"

悬泉镇史料颇有可记者：

（一）《唐开元二十年（732）三月瓜州、沙州给石染典过所》有"三月十九日，悬泉守捉官高宾勘西过"[④]。

（二）榆林窟张编二五号窟供养人题记："节度都头悬泉镇遏使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左散骑……宋清儿。"

（三）又张编二六号窟东壁门南供养人题记："敕归义军节度内亲从都头守悬泉镇遏使银青光禄大夫检校□□□□都头南阳邓义之供养。"[⑤]

（四）斯五一四（2）为《沙州敦煌县悬泉乡宜禾里大历四年（769）手

---

① 参看《沙州图经》。

② 武帝时，李广利封贰师将军，故以名地。

③ 参看《敦煌录》，《大正藏》第五十册，二〇九一号，997 页。

④ 池田温：《中国古代籍帐研究》，363 页。

⑤ （二）、（三）两条见向达：《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435 页。

实》。

（五）斯六一九（2）为《悬泉镇遏使行玉门军使曹子盈状》。

又榆林窟张编六号窟南壁供养人题名官吏，有张、安两都衙，此安都衙或即安进通乎？

曹议金道场四疏 后唐长兴四年（933）、五年（934）

伯二七〇四为曹议金长兴年间之《道场四疏》。罗振玉有跋，以牒中“民”字缺笔作“巳”，仍避唐讳。[①]

四疏末行，皆自署曰“河西节度使检校令公大王曹议金疏”。证之莫高窟题记，第四〇一窟题“敕……拓西大王谯郡……［曹］议金一心供养”。第五五窟甬道南壁题“故敕河西、陇右、伊、西、庭、楼兰、金满等州节度检校太尉兼中书令托［拓］西［大王曹议］金供养”。榆林窟第十窟题记亦称“托（拓）西大王谯郡开国公曹议金”。知长兴年间议金已号称大王矣。

《旧五代史》卷四二《明宗纪》：“长兴二年春正月丙子，以沙州节度使曹议金兼中书令。”莫高窟第一〇〇窟议金称“检校中书令”，正相符。“检校令公”之号即“检校中书令”之尊称。

曹议金有妻室三人：一为回鹘公主李氏；又一为宋氏，曹元忠生母；一为索氏。李氏见于榆林窟第一〇窟北壁题名，与曹议金像正对面，称“北方大回鹘国圣天公主陇西李氏”。此疏言“天公主抱喜”，“天公主”者，《新五代史》卷七四《四夷附录》回鹘条：“其可汗常居楼，妻号天公主。”知此称号乃沿回鹘之习俗。

议金既娶回鹘李氏，又以女嫁与于阗国王李圣天，故疏中屡言“于阗使人，回骑无虞而早达”。瓜沙与于阗有姻戚之缘，固有唇齿相依之感。

疏中云“大王微疾，如风卷于秋林，宝体获安，愿团圆于春月”。是时议金有病，故于道场祷告。

疏文屡言“龙天八部”，又如伯二九八二为《曹元忠妻翟氏荐佛疏》，云“龙天八部，护卫疆场，梵释四王，保安社稷”。伯三〇四五《佛说多心经》题记：“龙天八部，护陇右之疆场。”斯五九七三《曹元忠荐佛疏》云：“龙天

① 《丙寅稿》，《罗雪堂先生全集》续编一所收。

八部，拥□敦煌，梵释四王，保安护卫。”案“龙天八部”又作“天龙八部”[1]，即天众（Deva）、龙众（Uāga）、夜叉（Yakṣa）、乾闼婆（Gandharva）、阿修罗（Asura）、迦楼罗（Garuḍa）、紧那罗（Kinnara）、摩喉罗迦（Mahoraga）“八部众”[2]，盖道场常用之惯语。

曹元深舍施回向疏　后晋天福七年（942）

伯四〇四六为曹元深《舍施回向疏》，末署“天福七年十一月廿二日弟子归义军节度使检校司徒曹元深疏”。羽田亨与伯希和已刊入《敦煌遗书》活字本第一集。罗振玉曾撰《敦煌写本曹元深舍施疏跋》。[3]

元深为元忠之次兄。莫高窟第五五窟甬道南壁供养人题名，第一身名为曹议金，第二身名为曹元德，第三身名即曹元深。元深名前加“忠国安远功臣归义军节度瓜沙等州……”等衔。[4] 阎文儒氏尝引伯四〇四六此文中云“司徒宝位，宠禄日新”，后据莫高窟第一〇八窟南壁题名有“检校司空谯郡开国公曹元德”，遂谓元德勋位为司空而非司徒，位司徒者实元深而非元德。[5] 然伯二六九二号曹元深《礼佛疏》末署：“天福五年三月归义军节度留后使检校司空曹元深”；而斯四三六三号天福七年七月二十一日《归义军节度使牒》，结衔为“使检校司徒兼御史大夫曹（画押）”，则元深于天福五年为司空，至七年为司徒。《旧五代史》卷八一《晋少帝纪》：“天福八年癸卯正月庚寅，沙州留后曹元深加检校太傅，充沙州归义军节度使。”则八年复加太傅衔。

斯七〇七《孝经》尾题：“同光三年乙酉岁（925）十月　日，三界寺学仕郎郎君曹元深写记。”[6] 元深盖卒于石晋开运元年（944）三月十一日。[7]

曹元忠致回鹘可汗状

伯二一五五为曹元忠与兄可汗天子状文。末署“弟归义军节度使特进检

---

① 《妙法莲华经》卷第四《提婆达多品》第十二：“龙天八部，人与非人，皆遥见彼龙女成佛。”（《大正藏》第九册，第二六一号，35页）

② 参看《翻译名义大集》，3215页。

③ 《丙寅稿》，《罗雪堂先生全集》续编一所收。

④ 参阎文儒：《从莫高窟题记看瓜沙张曹二公史事捃逸》，1983年敦煌学第一次会议论文稿。

⑤ 同前注。

⑥ 刘铭恕：《斯坦因劫经录》，见《敦煌遗书总目索引》，124页。

⑦ 参看荣新江：《沙州归义军历任节度使称号研究》，载《敦煌学》第一九辑，44～45页。

校太傅兼中书令曹元忠状上”。据《宋会要辑稿·蕃夷门》五：“[建隆三年(962)]正月制：推诚奉义保塞功臣归义军节度……曹元忠可依前检校太傅兼中书令使持节沙州诸军事行沙州刺史……”，元忠兼中书令盖在建隆三年。此状必在其后。

建隆时甘州回鹘可汗为景琼。[1] 故“兄可汗天子”者当指景琼。

文中言：“今因肃州人去，谨修状起居咨闻。”又言：“又去五月十五日，被肃州家一鸡悉的作引道人，领达坦（鞑靼）贼壹伯以来于瓜州、会稽两处，同日下打将人口及牛马。”肃州为今酒泉，时为甘州回鹘之属郡。斯三八三《西天路竟》云：“灵州西行二十日至甘州，是汗王□（牙）[2]。又西行五日至肃州。又西行一日至玉门关。又西行百里至沙州界。”高居诲《使于阗记》云：“肃州渡金河百里出天门关，又西百里出玉门关。”[3]

《辽史》卷七十《属国表》第八圣宗统和二十八年（1010）条：“西北路招讨吏萧图玉奏伐甘州回鹘，破其属郡肃州，近俘其生口。诏修士隗口故城以实之。”至是肃州始全入辽之管辖。但沙州曹氏（曹顺）称“沙州回鹘敦煌郡王”，亦为辽之属国。[4]

状中言及雍归镇及悬泉镇。悬泉镇已详伯二八一四号考证。雍归镇名见《敦煌名族志》：“又有阴琛者，行瓜州雍归镇将。”榆林窟张编第六窟门楣：“元至正二年（1342）书斋粮记云：雍归城城池石壁，开山四塞，无有人耕种。”其地元时尚为城壁。

伯四六四〇背为《己未至辛酉年（899—901）归义军布纸破历》（以下称《破历》），具载归义军六镇名称，兹附记如下：

（一）寿昌镇：《破历》记“支与寿昌镇使”。

（二）新城镇：《破历》记“支与新城镇使”。《沙州文补录》有《新城镇遏使张宝山状》。

（三）紫亭镇：《破历》记“支与紫亭镇使”。榆林窟张编第六窟南壁第三

---

① 参看冯家昇等：《维吾尔族史料简编》上册，47页，《甘州回鹘世系表》。

② “牙”字据黄盛璋：《〈西天路竟〉笺证》补，载《敦煌学辑刊》第六期，2页，1984。“牙”指牙旗所在，即大本营也。“汗王”指回鹘可汗。

③ 《新五代史》卷七四四夷附录于阗条。案《新唐书·地理志》：“玉门军在酒泉郡西北二百里，即汉玉门县故县矣。”故此“玉门关”当是“玉门军”或“玉门县”之误。详上揭黄盛璋文第三页。

④ 参看伯四六二二解说及注。

身供养人题记："施主紫亭镇遏使银青光禄大夫检校散骑常侍保实"，第四身题"施主紫亭镇遏使……"[1]

（四）悬泉镇：见本状文云："悬泉镇贼下，假作往来使人。"斯六一九为《悬泉镇遏使行玉门军使曹子盈状》，参《安进通状》解说。

（五）雍归镇：本状云："去五月廿七日，从向东有贼出来，于雍归镇下，煞（杀）却一人。"又"其贼一十八人及前件雍归镇下，并是回鹘，亦称趁逃人来"。《破历》记"支与邕归真将"。字作"邕归"。

（六）会稽镇：伯四〇六〇《观音像》下题："施主会稽镇遏使罗祐通一心供养。"[2] 本状言及会稽地名。

《破历》言及"支与常乐副使"。似常乐为县，而不名曰镇。伯三六四四内杂书"瓜州刺史慕容归盈、悬泉镇遏使、常乐悬（县）令、寿昌悬（县）令张信盈、南紫亭镇遏使……"等官衔，虽无伦次，亦足为考证之资，归义军六镇可据以推求而得。

近时陈国灿撰《唐五代瓜沙归义军军镇的演变》一文，讨论六镇甚详，可参看。[3]

曹延禄牒　宋开实七年（974）

伯三八二七《曹延禄牒》云：

> 当道去开宝七年六月六日臣父薨亡，臣兄瓜州防御使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司徒兼御史大夫上柱国谯县开国男食邑三百户延恭，充归义军节度兵马留后，寻便差臣权知瓜州军州事充归义军节度副使。

考延禄为元忠子，此为元忠卒于开宝七年之确证。

斯五九七三号内有元忠及延恭各两疏，一署"开宝七年二月　日归义军节度使检校太师兼中书令曹元忠疏"，一署"开宝八年正月　日归义军节度使

① 向达：《记敦煌石室出晋天福十年写本寿昌县地境》，见《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435页。

② 参拙著《敦煌白画》，72页补记。

③ 见《敦煌吐鲁番文书初探二编》，555～580页，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1990。

检校太保兼御史大夫曹延恭疏”。合上列资料，延恭继其父元忠，先为留后，继为节度。《宋会要辑稿·蕃夷门》、《续资治通鉴长编》卷十、《文献通考·四裔考》十二沙州条，俱称太平兴国五年（980）曹元忠卒，皆误。

苏莹辉作《曹元忠卒年考》，列举六证，以证元忠卒于开宝八年以前。[①]如见此牒，则无庸词费矣。

大云寺安再胜牒　宋太平兴国六年（981）

伯三四一二是牒署“太平兴国陆年十月”，即辽景宗乾亨三年。案《宋史》卷四九〇《外国传》六高昌条云：

> 太平兴国六年，其（回鹘）王始称西州外生（甥）师子王阿厮兰汉（Arslan-khan）[②]，遣都督麦索温来献。五月，（宋）太宗遣供奉官王延德、殿前承旨白勋使高昌。

牒称“回鹘、达怛及肃州家相合，就大云寺对佛设誓”云云，伯二一五五言：“……肃州家一鸡悉的作引道人，领达坦（鞑靼）贼壹伯以来于瓜州、会稽两处”。“坦”字一作“怛”，一作“怛”或“怛”，皆“坦”之异写。达坦即鞑靼也。

鞑靼一名早见于李德裕《会昌一品集》。据《蒙鞑备录》，鞑靼本契丹西北族，出沙陀别种。冯承钧以为即塔塔儿部落。[③]《旧五代史》卷一三七《外国传》第一契丹条云：

---

① 载《大陆杂志》第七卷第九期，收入《敦煌论集》，253～262页。

② 一作“阿萨兰汗”。Arslan即“狮子”之义。

③ 参《辽金北边部落考》（见《西域南海史地考证论著汇辑》，192页，中华书局刊），又有关鞑靼之论著有王国维：《鞑靼考》（《蒙古史料校注四种》所收），蔡美彪：《辽金石刻中的鞑靼》（载北京大学《国学季刊》第七卷第三期），罗继祖《东北史话“阻卜即鞑靼”》（见《枫窗脞语》，165页），松井等《阻卜考》（见《满鲜地理历史研究报告》一），箭内亘：《鞑靼考》（同上五，后收入《蒙古史研究》，王国维汉译收入《王观堂先生全集》十三），小野川秀美：《突厥碑文译注》（《满蒙史论丛》四所收），前田直典《十世紀の九族韃靼—蒙古人の蒙古地方の成立》（载《东洋学报》第三二卷第一号，后收入同氏《元朝史の研究》），王静如：《论阻卜与鞑靼》（载《国立“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二本第三分），徐炳昶：《阻卜非鞑靼辨》（载《女子大学术季刊》第一卷第一期）。

光启中（885—888），其王钦德（一作沁丹）者，遂乘中原多故，北边无备，蚕食诸郡。鞑靼、奚、室韦之属咸被驱役。

故《契丹国志》卷首地理图上有鞑靼。王延德《使高昌记》云："契丹为回鹘牧羊，鞑靼为回鹘牧牛。"① 此牒云"回鹘、达怛及肃州家相合"，《回鹘交聘表》记"太平兴国八年，回鹘使安首房与鞑靼来贡"②，知达坦与回鹘每相结合，地位对等，于此可见。

《佛祖统纪》卷四一唐代宗大历三年（768）条："敕：回纥奉末尼（即摩尼，Mani）者，建大云光明寺。"③ 故此牒言"就大云寺"，必指摩尼教所建之寺。

曹氏时代伯希和编藏文写本一一八九《肃州王、节度致河西节度天大王（thyen the'i wang）书》云：

Dar'dos ayen'jo之大臣密六（byi rog）亦率所有顺臣赴肃州后，于de'i yunzi佛殿，与da tar ju ngul hor共社永久之誓……④

考"de'i yun zi"当即"大云寺"，"da tar"即"鞑靼"，"ju ngul"即"种榅"。王延德《使高昌记》记西州回鹘含有大众熨、小众熨领地。"种榅"即"众熨"。⑤ 故伯一一八九藏文文书恐与本牒关系至密。

牒首有"李衍悉鸡等"一名，伯二一五五云："肃州家一鸡悉的作引道人。"《九姓回鹘可汗碑》（Kara-Balgassun）云："故能开正教于回鹘……为法。立大功绩。乃□傒悉德。"沙畹（Ed. Chavannes）与伯希和（P. Pelliot）合著《尘尼教经译注》（Un traité manichéen retrouvé en Chine）⑥，于"傒悉

① 王国维校辑本（《王忠悫公遗书》三集）。

② 李符桐《回鹘史》附录《回鹘交聘表》，31页。

③ 《大正藏》第四九册史传部，378页。参看林悟殊：《摩尼教下部赞汉译年代之我见》，载《文史》第二二辑。

④ 山口瑞凤：《吐蕃支配期以後の諸文書》，见《讲座敦煌》第六卷《敦煌胡语文献》，518～519页。

⑤ James Hamilton，Autour du manuscrit Staël-Holstein，*T'oung Pao*，XLVI，1958，158页。森安孝夫：《ゥイクルと敦煌》，见《讲座敦煌》第二卷《敦煌の歴史》，303页。

⑥ *Journal Asiatique*，Paris，1911，1913.

德”三字无解说。1925年，石田干之助指出“□傒悉德”即伯三九六九《摩尼光佛教法仪略》五级仪中所见之“默奚悉德”①，并复原为 ma-ki-syt-tək，makistag，比定为 Pahlavī（中古波斯语）的 mahistag，意为“法堂主”（Verwal tender）。② 1929年，伯希和著 Neuf notes sur des questions d'Asie Centrale，所论与石田氏同③。可视为定论。颇疑“鸡悉的”即“默奚悉德”，省“默”字。此处“鸡悉的”云云，或即“某摩尼教法堂主为引道人”之意。是牒可为摩尼教史提供一有趣资料，然尚有待专家论证并有所教示。

曹延禄大云寺设会疏　宋雍熙三年（986）

伯四六二二是牒末行署衔为：“雍熙三年十月　日弟子……诸军事□（守）瓜州团练使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司徒兼御史大夫曹延瑞疏。”考《宋史》卷四九〇《外国传》沙州条：

> 太平兴国五年（980），元忠卒。子延禄遣人来贡……授延禄本军节度，弟延晟为瓜州刺史，延瑞为衙内都虞侯。咸平四年（1001），封延禄为谯郡。

《宋会要辑稿·蕃夷》五略同，亦云：“以其弟延晟为检校司徒、瓜州刺史，延瑞为归义军都虞侯。”然据榆林窟第二五窟题记云：“节度副使守瓜州团练使金紫光禄大夫检校司徒兼御史大夫谯郡开国男食邑三百户延瑞□□。”《宋史》、《宋会要》所记延瑞职衔不如题记之确，此牒作“守瓜州团练使”等，榆林窟题记及《续资治通鉴长编》咸平五年八月癸酉条记事正合。

延晟与宗寿名，不见于石窟题记。《宋会要辑稿·蕃夷》五云：

> 且言……延禄等知其力屈，寻自尽。臣（曹宗寿）为三军所迫，权知留后，兼差弟宗以（久）权知瓜州……

宗寿夺位在咸平五年，今圣彼得堡藏有《曹宗寿夫妇造帙疏》：

① 《大正藏》第五十四册外教部，1280页有录文。今有林悟殊《摩尼教及其东渐》附载精校本。

② 石田干之助：《敦煌發見摩尼光佛教法儀略に見えたる二三の言語に就いて》，见《东亚文化史丛考》，291页，东洋文库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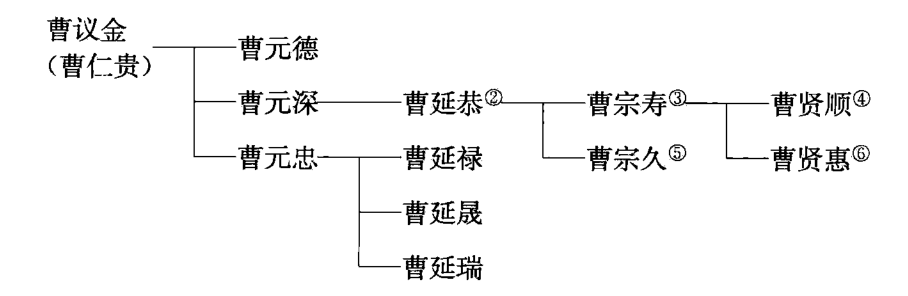
③ *T'oung Pao*，XXIV 1929，pp. 201-266.

施主节度使燉煌王曹宗寿与济北郡夫人氾（范）氏，发信心，命当府匠人编造帙子及添写卷轴，入报恩寺藏讫。维大宋咸平五年壬寅岁五月十五日记。[①]

仍用宋朝正朔。《辽史》卷十四《圣宗纪》及卷七十《属国表》统和二十四年（1006）条称曹宗寿为“沙州燉煌王”。

辽开泰八年（1019）正月壬戌，宗寿子贤顺来贡，受封为“燉煌郡王”，时已为辽之属国矣。《宋会要辑稿·朝贡门》云：“天圣元年（1023），归义节度使曹贤顺贡乳香、硇砂。”是与宋贡物仍不绝。

曹氏之继位方式，多用兄终弟及之制。巴黎所藏敦煌资料，以有关延瑞者为最晚。今列曹氏世系表如下：



---

① 《亚洲民族研究所敦煌写本注记目录》第一册，767 页所揭影本。“节度使”系以小字写于“燉煌王”右侧。

② 延恭诸书异名有元恭（《新五代史》卷七四吐蕃条）、延继（《宋史·太祖本纪》建隆二年十一月条）、延敬（《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二建隆二年条）。《续资治通鉴长编》卷三建隆三年（962）正月丙子条记，以延敬为瓜州防御使，赐名“延恭”。因避宋祖讳而改。

③ 宗寿，避辽兴宗讳“宗真”，史家去其“宗”，作“曹寿”。

④ 贤顺，《辽史·圣宗纪》与《辽宣徽南院使韩椅墓志铭》作“曹恭顺”；《辽史·属国表》作“曹顺”，因避辽景宗讳“贤宁”，除“贤”字，或改“贤”为“恭”。《韩椅墓志铭》见田园一龟：《满洲金石志稿》第一册，34 页，罗福颐《满洲金石志》卷二。又此墓志出土经过，详见田园一龟：《朝陽縣出土の韓公墓志に就て》，见《奉天图书馆丛刊》第二十册。

⑤ 宗久，《文献通考》作“宗允”，《宋会要》作“宗久”或“宗以”，不知何者为是。

⑥ 贤惠，《宋史》卷四九〇作“延惠”，误。

索子全状　于阗天兴七年　□富住状　于阗天兴九年

伯三〇一六号背面，有于阗国文书，一为《天兴七年十一月于阗回礼史(使)内亲从都头前寿昌县令御史大夫检校银青光禄大夫上柱国索子全状》，一为《天兴九年前检校银青光禄大夫新授内亲侍都头西朝走马使□富住状》，共七十二行。原文已见录于张广达、荣新江《关于唐末宋初于阗国的国号、年号及其王家世系问题》中[①]，可以参照。

文中称于阗为“龙庭大宝国”，据新旧《五代史·晋高祖纪》及《五代会要》卷二九于阗条，天福三年（938）十月，后晋高祖石敬瑭册封李圣天为大宝于阗国王。此应相当于曹元德时代。李圣天，于阗文作 Viśá Saṃbhava。

此卷书法工整，饶有逸致。虽部分被涂鸦所乱，而墨迹风采，宛然在目。风格微近《三希堂法帖》中色目人乃贤之书，而妍丽过之。五代北宋之交，于阗地区汉人书法，流传绝少，故为表彰，以供宝玩。

有关于阗年号考订，除上揭张、荣二氏文外，尚需参两氏所撰《关于和田出土于阗文献的年代及其相关问题》（载《东洋学报》第六九卷第一、二期、1988 年出）与《关于敦煌出土于阗文献的年代及其相关问题》（见《纪念陈寅恪先生诞辰百年学术论文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89 年刊）。

宝胜状奏　于阗天寿二年

此文书列伯四五一八，首云“（宝胜今）远将情恳”，似宝胜乃远来在沙州。所称“天皇后”，张广达、荣新江谓即曹元忠之姊、大宝于阗国王李圣天之皇后曹氏，故推测宝胜应为曹元忠派遣之使臣。[②]

伯二六三八《清泰三年（936）沙州儭司福集状》云：“出破数：楼机绫壹匹，寄上于阗皇后用。”[③] 于阗皇后即指此李圣天皇后。莫高窟第九八窟东壁第二身供养人题名有：

① 见《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193～197 页，北京，1982。

② 张广达、荣新江：《关于唐末宋初于阗国的国号、年号及其王家世系问题》，见《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199 页。

③ 参本册上文。

大朝大于阗国大政大明全封至孝皇帝天皇后曹氏一心供养。[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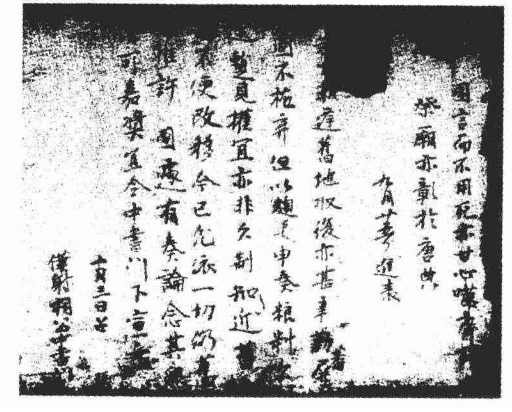
莫高窟第六一窟有窟主曹元忠题名，东壁第三身供养人题名云：

姊大朝大于阗国大政大明全封至孝皇帝天皇后一心供养。[2]

可见其必为曹元忠之姊。

据上举张、荣文，天寿二年恐为公元964年[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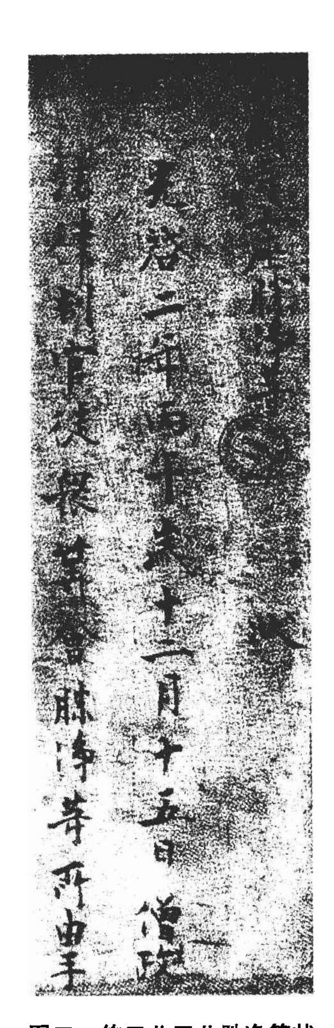


图一　斯六三四二

① 谢稚柳：《敦煌艺术叙录》，90页。

② 同上引谢书，134页。

③ 同注一〇九引张广达、荣新江文，200～201页。



图二　伯二八三八胜净等状

Pelliot chinois
Touen-houang 2838

图三　伯二八三八圆等牒

韵 书

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残卷

敦煌石室所出韵书数量甚富，以巴黎一处而论，即有近三十点之多，就中以伯二〇一一最为完整，与英伦斯二〇七一号可相伯仲（斯卷起冬韵之缝、漨、硿，讫廿七药韵之据、蒻、绰，共34页）。此本在残页之第九上写明：

刊谬补缺切韵卷第三上声五十二韵　右卷一万二千一十六字……

朝议郎行衢州信安县尉王仁昫字德温新撰定

第13、18页都有相同之题记，唯卷数及字数不同，故可定为王仁昫《切韵》。以故宫宋濂跋本校之，所不同者为每卷在韵目之前，总计字数，分注旧韵，补旧缺及新加韵之训、或、古、俗等字数以外，多王仁昫官衔一行。

此伯本残存起卷一平声五“支”十五行，讫于卷五入声二十四“叶”十九行。全卷行款及字数之推定，具见姜亮夫《瀛涯敦煌韵辑》卷十四论部九。姜书有手摹本收入卷五（60～101页）。潘重规《新编》（241～391页）重载之。姜氏所摹甚多缺失，且有《敦煌掇琐》及《十韵汇编》不误而姜氏反误者，已经潘氏指出。故此册精刊，实不容缓，俾学者可睹原貌，兹之影印，

诚为可喜之事。

此本原共二十二纸，都四十三面[1]，现经法图另行装订成册页，原初当是册页装。小楷，字极工丽。小楷皆施朱点，其计字数及韵目数字，原亦朱书。姜氏称：

> 每行约计，可得小注四十四五字，正字三十五六字。行款致密，安排则疏朗，绰如裕如，笔迹极韶秀，刚健猗傩，兼而有之。虽灵飞、乐毅诸帖，恐亦无以过之。

此本楷法为人欣赏赞叹如此。

大抵此类精写韵书，向来皆认为出于吴彩鸾之笔，尤以双面书写为其特征。顾复称亲见吴彩鸾书《唐韵》，《平生壮观》卷一记：

> 《唐韵》，硬黄纸六十幅，两面写，有切音细字，元和九年（814）正月三日写吴王本，朝议郎行陈州司法参军事臣孙缅（按应作愐）上……且小楷精紧，绰然有大字丰度，非神仙孰克臻此。

法京此本亦是双面写，与向来传为出自吴彩鸾者相同。姜氏谓“有胭脂圆点，大如红豆，色极鲜明，浓丽处必出女子手笔”，不免绘声绘影。《宣和书谱》卷五载有吴彩鸾书《唐韵》十三卷，又卷四载有詹鸾者，亦以小楷写《唐韵》。则小字写《唐韵》者，多托名于鸾，宋时传闻已如此。

吴彩鸾书《唐韵》，旋风装为其又一特色。欧阳修《归田录》卷二言：

> 叶子格者，自唐中世以后有之。……唐人藏书，皆作卷轴，其后有叶子，其制似今策子。凡文字有备检用者，卷轴难数卷舒，故以叶子写之，如吴彩鸾《唐韵》……之类是也。

魏了翁《吴彩鸾唐韵后序》称：

> 余得此本于巴州使君王清父，相传以为吴彩鸾所书，虽无明据，然

---

① 此为祭文，见图一。

结字茂美，编袂用叶子样，此为唐人所书无疑。[①]

张邦基说旋风叶，举吴彩鸾《唐韵》为例。[②] 黄庭坚跋张持义所藏吴彩鸾《唐韵》云："此唐人所谓叶子者也。""余所见凡六本。"[③]

周密《云烟过眼录》卷上载，鲜于枢旧藏有吴彩鸾书《切韵》一卷。卞永誉《式古堂书画汇考》卷八著录《唐女仙吴彩鸾楷书四声韵帖》，柯九思审定，虞集记。清王鸣盛《蛾术编》卷三五"说字二十一"已引吴彩鸾《切韵》，然元王恽《玉堂嘉话》记其所见：

吴彩鸾龙鳞楷韵后，柳悬诚题云："吴彩鸾世传谪仙也，一夕书《广韵》[④] 一部，即鬻于市人，不测其意。"……其制共五十四叶，鳞次相积，皆留纸缝。天宝八载（749）制。[⑤]

此题天宝八载，顾复所见则为元和九年。知当时写本不一而足。

彩鸾自言为西山吴真君之女，一作吴猛女，太和中（827—835）某中秋夜，与妇人相持踏歌，为进士文萧所悦，遂为萧妻。萧拙于为生，彩鸾以小楷书《唐韵》，一部市五千钱，为糊口计。故此吴彩鸾《唐韵》世多得之[⑥]。

虞集《题吴彩鸾所书唐韵》诗云：

豫章城头写韵轩，绣帘窣地月娟娟。寻常鹤唳霜如水，书到人间第几篇。[⑦]

倪云林有《吴彩鸾像诗》云：

谁见文萧逐彩鸾，碧山萝月五更寒。犹遗写韵轩中迹，留得风流后

① 《鹤山大全文集》卷五六。

② 《墨庄漫录》。

③ 《山谷题跋》卷八。

④ 按孙愐书亦称曰《广韵》，见鉴聿《韵总》。参看《佛祖统纪》卷四五，《大正新修大藏经》第四九册，413 页下段。

⑤ 《秋涧先生大全文集》卷九四。

⑥ 《宣和书谱》卷五。

⑦ 《道园学古录》卷四。

世看。[1]

以上为与吴彩鸾有关之记载，录之以供参考。故宫本之《王仁昫刊谬补缺切韵》，宋濂跋亦称出吴彩鸾所书。唐宋以来，凡见叶子小字韵书，即属之彩鸾。只作书法艺术之欣赏，更粉饰以神话，与音韵之学绝缘。自敦煌石室韵书面世，未见有一卷明题吴彩鸾书者，此一疑团，始不攻自破。

大唐刊谬补阙切韵

伯二〇一四为印本《切韵》，正反面共十七叶。姜亮夫摹本收入《瀛涯敦煌韵辑》卷七（106～115 页）。但缺少第八、第九两叶。因当时伯希和选送此二纸参加伦敦中国艺术展览，故未得见。潘氏《新编》校正、补抄之（409～445 页）。

此书第九叶背面为入声卅五“叶”，卅六“乏”，末题曰：“大唐刊谬补阙切韵一部”一行。又末行存“切韵四声正”数字，下残。仍沿王仁昫书之旧称。魏建功曾比较伯二〇一四印本与伯二〇一一写本两卷之异同，主要在印本韵目有卅一“宣”韵，有如《古文四声韵》“仙”韵后有“宣”韵，而写本无之。[2] 此印本平声有五十八韵部，入声有三十六韵部。据推算合计韵部当有二百一十部，多于写本王仁昫之一百九十五韵，及孙愐之二百〇五韵。故此本盖为晚唐人据王仁昫《切韵》加以增编者，为韵目最多之《切韵》。

此册第三叶背有衬裱纸（图二），存末三行文字云：“起居，兼申陈谢，伏维亮察，谨状。清泰五年（938）正月廿五日，患吏燉煌令吕□。”[3] 书法甚佳，根据此状文年月，知原书刊印年代必更在五代后唐废帝清泰以前。

此书韵目上之数字，似为朱笔后加，然原物为雕版印刷，绝非钞本，绝无疑问。考日本留学僧圆载于咸通六年（865）留学长安西明寺，其《新书写请来法门等目录》有“《西川印子唐韵》一部五卷”[4]，是西川刊印之《唐韵》，咸通以前已流行。此书当为唐末上雕，至清泰时重加衬裱。观其板片之断烂，可推知其刊雕之早，作为唐代刊书之实物资料，此册十分重要。

---

① 《云林诗集》卷六。

② 《唐宋两系韵书体制之演变》，133～162 页。

③ 此字一释“孟”，一释“乏”，仍难定。

④ 《大正藏》第五五册，二一七四 A 号，1111 页。

此本第五叶背尚有残文书"忽奉荣缄"云云以下三行及"寡妇阿阴"云云三行（图三），亦是以公文书作衬裱之用，潘氏忽略之。又第八叶反面无文字。

潘氏所补抄第八叶及第九叶正反面文字，细加核对，脱误甚多，试举二三例。如第九叶首行，阈、䁁、㽣、𨧫、魊等字及注，潘氏均缺。[1] 第二行第一字之"価"，《十韵汇编》301页不误，潘氏写作"洫"，反误。"㰲"注"吹兒"，潘氏摹失"吹"字。又如最末行之"𧴲"下，注"女法反，𧳜ㄋ（𧴲），飞上兒，四。"潘误"𧳜"为"𧲾"，又抄失"飞"字。

考《广韵》入声最末一字为"𧳜"，下云："𧳜𧴲，飞上兒，丑法切，一。"此本下半刊板已残泐。其上"𧴲"，即以"𧳜𧴲"为训。凡《切韵》中用"ㄋ"号者即该字之代用符号，不可不知也。再举一例，如"悳"字下云："觻ㄋ县在张掖，出《地理志》。""觻ㄋ"即"觻悳"，潘氏摹失作"□ㄋ县"，因不明"ㄋ"为何义。此类疏失，不能尽举，姑发其凡于此，为读此书者告。

由于摹本之不可靠，此书之精印，自属必要，可为读王仁昫写本之助，治声韵学者谅有取焉。

① 各字可于《广韵》与《集韵》入声二十四职求之。然此印本"或"字作"𢦏"。

诗　词

文选　陆机短歌行等残卷　白文本

伯二五五四《文选》残存乐府六十五行。起陆机《短歌行》“[兰]以秋芳，来日苦[短]”（此诗残存四行，每行皆缺下半）。下接谢灵运《会吟行》，讫鲍照之《白头吟》“点白信苍蝇”句。此为白文无注本之《文选》，李善注本在卷二十八。

日本所传唐写本《文选集注》卷五十六乐府三残卷，起鲍明远之《东武吟》，正可与此写卷相校①：

	敦煌本	《集注》本②	
出自蓟北门行	筋𩩲	筋竿	《集注》引《音决》“竿为𩩲也”。
结客少年场行	九衢	九涂	
	如川流	若川流	
东门行	满座（座）	满坐（坐）	
苦热行	芮露	茵露	《集注》引宋永初《山水记》：“茵，草名。”胡刻本作“茵”。

① 余详拙作《敦煌本文选斠证》（二），载《新亚学报》第三卷第一期，1958。

② 除非特别指出者，《集注》本与胡克家刻本同。

《广韵》上声三十六养：“莔，草。”《集注》引《音决》：“莔亡，亡雨反。”应是“亡两反”。

王重民校作“芮露”。[1] 细审写本作“芮”，字下半非从“内”，乃当从“冂”为是。据《篇海》，“冂”、“冈”皆“网”之讹字。《广韵》上声三十六养收“网”字，注云：“《五经文字》作罔，俗作冈，文两切。”故以作“芮”为是。

玉台新咏卷第二残卷

伯二五〇三为《玉台新咏》卷二之末，起张华《情诗》（残存第三、第四、第五篇计四十余字），讫石崇《王明君辞》（末句“远嫁难为情”之“情”字残泐。次左思《娇女诗》仅残五字），存五十一行。已印入罗振玉《鸣沙石室古籍丛残》第六册，文字异同及其胜处，俱详罗校。[2] 如潘岳《内顾》诗：“忽焉搰稀绤”，寒山赵宧光本“搰”作“振”。按《广韵》入声“搰”有二音，在二沃者训“捻搰”，在四觉者训“揾也”。“揾”之义为“手擦物皃”（十一没）。则作“搰”是也。

此卷潘岳诗下有总题篇数及小注分注，寒山赵氏本皆削去。赵氏本仍用南宋嘉定乙亥（1215）永嘉陈玉父所重刊宋本。清纪容舒《玉台新咏考异序》已讥其“传写踳驳”，而纪本亦校雠未精，时多讹误。[3]

此唐写《玉台》，惜止存五十余行。楷法精美，苍古秀润，把玩无斁。

《隋书·经籍志》及两《唐志》皆著录“《玉台新咏》十卷，徐陵撰”。然《大唐新语》卷三“公直”条称：“梁简文为太子时，好作艳诗，境内化之。晚年欲改作，追之不及。乃令徐陵撰《玉台集》以大其体。”[4] 林宝《元和姓纂》卷三云：“梁有闻人茜诗，载《玉台集》。”惜此写本首尾俱残，不知书名题作“玉台集”抑“玉台新咏”，疑莫能定。[5]

---

① 《敦煌古籍叙录》卷五集部，317 页。

② 《雪堂校刊群书叙录》卷下，49～50 页。

③ 参陈炳良：《玉台新咏考异书后》，香港大学《中文学会会刊》，1959 年刊。

④ 《玉台新咏》编纂及年代问题，详参铃木虎雄译解：《玉台新咏集》（岩波文库所收，1953 年刊）之《序文》；兴膳宏：《玉台新咏成立考》载（《东方学》六三辑）。

⑤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一八六“玉台新咏十卷”条：“然《隋志》已称《玉台新咏》，则《玉台集》乃相沿之省文，今仍以其本名著录焉。”

李峤杂咏断简　张庭芳注

伯三七三八为《李峤杂咏》，仅六行，存《咏羊》末二句；《咏兔》、《咏凤》各一首，全；《咏鹤》存开端二句。又有《灵禽十首》一目。有张庭芳注。纸背有淡笔书“癸亥年正月廿二日得此文书记之，人莫取来”云云。

斯五五五亦为《杂咏》，存诗十七行。起《咏银》末三句，讫于《咏布》，共六首三句（图四)。两卷书法相同，必出同一人之手。详细考证见神田喜一郎《李嶠百詠について》。[①]《佚存丛书》第十册及传《嵯峨天皇宸翰本》等所见之《李峤杂咏》，神田喜一郎《李峤百咏杂考》已有详述[②]，此不赘。又《正觉楼丛书》第十二册亦收有《李峤杂咏》张庭芳注。

此书影响所及，不独日本汉诗文，和歌及散文亦然。[③] 释觉明《和汉朗咏集私注》及藤原清辅《奥义抄》等，屡引庭芳《百咏注》。[④]

据《唐书·艺文志》，《李峤杂志》原十二卷，百二十首。[⑤]《郡斋读书志》卷四上称：“《李峤集》一卷……今所录一百二十咏而已。或题曰单题诗，有张方注。”辛文房《唐才子传》李峤条：“有《杂咏诗》十二卷，《单题诗》一百二十首，张方为注，传于世。”“单题诗一百二十首”即《杂咏诗》之总数。[⑥]《新唐书·艺文志》著录，张庭芳与崔令钦各注庾信《哀江南赋》，张方自是张庭芳之误。[⑦] 张为玄宗时人。[⑧] 白居易《白孔六帖》卷九、卷十一并引其《哀江南赋注》。

高适集残卷

伯三八六二为《高适集》残卷，起《答侯少府》，残缺太半，讫《同吕判

---

① 《续东洋学说林》，《神田喜一郎全集》Ⅱ，88～97页。

② 《续东洋学说林》，《神田喜一郎全集》Ⅱ，65～87页。

③ 高岛要：《日本古典における李嶠百詠をめぐつて》，见川口久雄编：《古典の變容と新生》，703～714页，明治书院，1984。

④ 参山田孝雄：《李峤诗集百二十咏》，载《书苑》第八号；高茂元：《唐诗札丛》，见《文史论丛》第四辑。

⑤⑥ 参万曼：《唐集叙录》，30～31页，《李峤集》条。

⑦ 参高步瀛：《哀江南赋笺证》，载北京《师大月刊》十四期。

⑧ 见《全唐文》卷三六四。又《佚存丛书》本及建治本所收张庭芳序末云：“于时巨唐天宝六载（747）龙集强圉之所述也。”

官从大夫破洪济城回登积石军七级浮图》作诗题目，共三十六题。《高适集》，《新唐书·艺文志》著录二十卷，而《崇文总目》载“高适文集十卷”。卷数又复不同。晁氏《郡斋读书志》后有“集外文二卷，别诗一卷”，《文献通考》有适“集外诗一卷”，似为后人增辑。

敦煌写卷中伯二五五二号内，载适诗多首。王重民《跋》[1]、赵万里《题记》[2] 均指出其中有佚诗二首，今合此卷所存，计有佚诗五首：

（一）《双六头赋送李参军》

双六头为赌博之器。此诗异文详潘重规《补全唐诗新校》。

（二）《遇崔二有别》

储光羲有《田家即事答崔二东皋作》，不知是否即此人。周勋初著《高适年谱》列右二诗于天宝六载（747）作，时适四十八岁。

（三）《奉寄平原颜太守并序》

序云：“今南海太守张公之牧梁，谬以仆为才，遂奏所制诗集于明主（唐玄宗）。”张公即指睢阳郡太守张九皋。《旧唐书》卷六十一《高适传》云：“宋州刺史张九皋（皐）深奇之，荐举有道科。”事在天宝八载，适已五十矣。适诗自是开始流布于世。

此卷所收适诗多作于梁宋时。如《琴台》诗三章作于甲申（天宝三载），时与李白、杜甫同在单父。诗序“美太守李公”，即撰《宓子贱碑》之睢阳太守李少康。[3]

卷末有《武威作》二首，适于天宝十二载秋受田良秋荐赴河西，以后入哥舒翰幕，此则为是时作品。杜甫赠诗《送高三十五书记》：“借问今何官，触热向武威。”

（四）《同李司仓早春宴睢阳东亭》

刘长卿有《睢阳赠李司仓》，当即此人。《年谱》系于天宝二年，适四十四岁。

（五）《自武威赴临洮谒大夫不及因书即事寄河西陇右幕下诸公》

“大夫”指哥舒翰。《年谱》谓作于天宝十二载秋。

---

① 《敦煌古籍叙录》卷五集部，327页。

② 《芸盦群书题记》，载《国立北平图书馆馆刊》第八卷第三号。

③ 赵明诚：《金石录》卷七。

此卷书法秀整，多避唐讳。高适五十四岁后赴河西节度使幕府，其诗流播西陲，是卷可窥当时边塞传写之实况。

唐诗五首

伯三九七六录七古一首失题，《送令狐师回驾青梅》五古一首，《送张三再赴凉州》（一行残缺）五律一首，《初夏登金光明寺钟楼有怀奉呈》五古一首，周卿《同前寺奇树》五律一首，计录五首，皆为王重民《补全唐诗》所未收。[①] 其中作者周卿、泰法师，皆无考。其句云："燉煌易主镇天涯，梅杏逢春旧地花。"必是敦煌归唐后之作品。

字体妩媚挺秀，结构精美，行笔顿挫处，正是唐格典型。

晚唐诗四首

伯五〇〇七残存诗四首，首尾均残，王重民《补全唐诗拾遗》收录。[②] 其第四首"仆固天王乾符三年（876）四月廿四日打破伊州"一题，王氏谓"仆固天王"殆指仆固俊，并称："这次打伊州，想他是受张议潮的命令的。"案议潮卒于咸通十三年（872），仆固天王决非受命于议潮，而此题实为西州回鹘夺取归义军伊州领地之实录，仆固天王应即仆固俊或其后继者。[③]

此卷"受昌"两处改作"寿昌"。详天福十年（945）州学博士翟奉达所上《寿昌县地境》："本汉龙勒县，魏正光六年（525）改为寿昌郡，属瓜州。……宇文保定四年（564）省入燉煌县。武德二年（619）又析置寿昌县。永徽元年（650）废。乾封二年（667）又置。建中（780～783）初陷吐蕃。"[④]

起句云"会稽碛畔亦疆场"者。《晋书》卷八十七《凉武昭王李玄盛传》记："初，苻坚建元（343—344）之末，徙江汉之人万余户于敦煌。中州之人有不辟田畴者，亦徙七千余户……及玄盛东迁，皆徙之于酒泉，分南人五千户置会稽郡。"又伯四〇六〇《观音像》下方，题"施主会稽镇遏使罗祐通一

---

① 《中华文史论丛》第三辑，301～346页。

② 王重民：《敦煌遗书论文集》，54页。

③ 参荣新江：《归义军及其与周边民族的关系初探》，载《敦煌学辑刊》，1986（2），33页。

④ 向达：《记敦煌石室出晋天福十年寿昌县地境》，见《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440页。州学博士之名，据向达考证补。

心供养”[1]。诗中之“会稽”，即李圄时代之会稽郡，曹氏时代六镇之一。末句之“托西王”，即指拓西大王曹议金。

云谣集

伯二八三八原为一长卷，《云谣集》三十首即写于《中和四年（884）沙州上座体圆等牒》之背，金山国时代《庆幡文》、《开经文》等之后[2]，可视作是集抄写年代之上限，当不能早于张承奉称金山国天子之年，与《花间集》之有孟昶后蜀广政三年（940）欧阳炯序相较，犹在其前，自为现所知杂曲子词最早之总集。

伦敦斯一四四一亦为《云谣集》，钞于王伯玙著之《励忠节钞》之卷背。标题同称“云谣集杂曲子共三十首”，实际只抄《凤归云》等十八首。末阕《倾盃乐》只写词牌名，到此而止（图五）。法京此卷亦题曰“云谣集杂曲子共三十首”，实仅得十四首，亦非全帙。以斯、伯两卷相合，去其重复，正符三十之数。

此卷起《凤归云》、《闺怨》二首，出一人手笔。以下接《倾杯乐》，乃出另一人所书。第一首《凤归云》词牌下“[illegible]”乃是“闺”字，潘重规谓作“街”，误。第二首题“又恐”，“恐”即“怨”字。拙著《敦煌曲》六一页注四校云：“斯、伯两卷俱题作‘凤归云[illegible]’，‘[illegible]’乃‘闺’字，写卷‘门’字多作‘[illegible]’，闺怨为二词共用之题目，盖一题分写两处。”前人亦有连读作“凤归云徧”，“徧”字是“闺”之误认。

此卷向来校订者多家，多喜随文意轻改，殊有未安。内有假借字，如以“榭”为“麝”，借“拦”为“兰”。有自行改字，如“麽”，原作“磨”，继改为“麽”。有确为误字者，如“明如刀割”与下句“口似珠丹”互为对文，“明”字自是“眼”之写讹。另一首有“两眼如刀”语可证。

有较为特出之例，如《抛毬乐》“珠泪芬芬湿绮罗”，借“芬”为“纷”，先秦书已有之，如《墨子・经说篇》：“义志以天下为芬。”王闿运云：“芬即纷字。”《老子・道经》第四章：“解其芬。”马王堆乙本作“芬”，甲本作“纷”，是其证。[3]

---

① 参《敦煌白画》，72 页。

② 参看牒状部分解说。

③ 参黄生：《字诂义府合按》，20 页，“《字诂》纷、雰”条。

又斯本《天仙子》第一首“畨烂漫”，《竹枝子》第一首“只是焚畨祷告天”。“畨”字从“田”，即是“香”字。日本天历二年（948）写本《汉书·扬雄传》“扬晔晔之芬苓”句，注引晋灼云“憨屈原光畨”。颜师古注：“苓香，草名也。”“香”字亦作“畨”[①]，与此本同。

此卷向来已有不少影本，计巴黎刊之《敦煌曲》，台湾印行之《云谣集新书》、《敦煌词话》，皆不如本书依原寸印出之精，故历来印行之《云谣集》，当以本书为最善。

词五首

伯三九九四钞五代曲子词五首。其中《更漏长》即《更漏子》，《鱼美人》即《虞美人》。《更漏子》第一首是欧阳□作，与林大椿编《唐五代词》二〇三页所收《更漏子》颇有歧异，“秋夜露”作“秋夜水”，“尘镜彩鸾孤”作“镜尘鸾影孤”。

《更漏子》第二首是温庭筠作，绍兴本《花间集》卷一所收，“玉炉香”作“金鸭香”，“红螨泪”作“红臈泪”[②]，“眉翠薄”作“眉翠尽”，“夜长”作“夜来”，甚多异文。

此写本“漏”作“漏”，“华”作“苹”，“壶”作“壸”，皆别体。

字极拙重健拔，在欧、柳之间，毫锋取势，可与王寀《汝帖》第十二卷所收李后主书《江行初雪》画卷赵幹题字相颉颃[③]，可定为五代时书风，在书法史上应为极难得之妙品。

词三首

伯三三三三原一纸，抄《菩萨蛮》二首及《谒金门》一首。《菩萨蛮》第一首“絛递”即“迢递”。“摽蒡不渐亭”之“渐亭”即“暂停”二字易明，“摽蒡”似是“摽劳”，或读作“漂流”。

第二首“孝釰工书苦”自是“学剑攻书苦”，“攻”省作“工”。“塈雪罽飞荧”句问题最多，“荧”即“萤”，“罽”即“最”，读为“聚”。“塈”即“墼”

① 据京都帝国大学影印本。

② 臈即腊俗字，螨为蜡俗字，见《广韵》入声二十八盍。宋本为是。

③ 台北故宫博物院《故宫书画录》增订本卷四。

字。《说文》十四篇下厽部“垒”字下云：“垒，墼也。”俗作“垒”。段玉裁注：“积墼为墙曰垒。”“墼”有“积墼”义。

此句用车胤苦学典故。车胤事见《晋书》卷八十三本传。伯二五二四号类书“劝学”有聚萤条，注云：“车胤，字武子。家贫无油，绢袋盛数十萤读书，冬即映雪。”① 又伯二七四八《古贤集》有一车胤聚萤时影（映）雪一句。《全芳备祖》有韩境序云：“不知萤几聚，雪几映。”此词“墼雪最飞荧”即“积雪聚飞萤”之意。任二北读“墼”为“堑”，于义不合，“吕年”当读“累年”，任校作“多年”，亦非。“偷光路”，任氏读“路”为“露”，是。②

《谒金门》一首，亦见伯三八二一（图六），两本对校，颇多异文：

伯三三三三	伯三八二一	
常伏气	长伏气	
蓬莱宫	蓬莱山	“菜”，“莱”之误
録竹桃花	緣竹桃花	“録”、“緣”，皆“绿”之误
清桼（齐）	峒中	
闻道诸仙来至	闻道君王诏旨	
復果禽书欢喜	眼里琴书欢喜	“禽”，“琴”之误
远谒金门	得谒金门	

词三首

伯二七四八正面为《古文尚书》孔安国传《洛诰》第十五至《蔡仲之命》第十九残卷。背起录词三首，二为《思越人》，一为《怨春闺》。王重民《敦煌曲子词集》增订本失收。余始补入《敦煌曲》中，诸词录文，可参拙作《敦煌曲订补》。③

《思越人》词调已见《花间集》，张泌（卷第四）、孙光宪（卷第八）、鹿虔扆（卷第九）皆有之。第一首残缺过甚，如“一枝花，一盏酒……几度拟判（拌）判不得”，知为酒令。

《怨春闺》文字绮丽缠绵，铸词之工，已近《花间》风格，为敦煌曲子中上乘之作。书法疏朗可喜。《思越人》第二首“低声问”之“问”字，“门”

---

① 原文作“雪映”，为“映雪”之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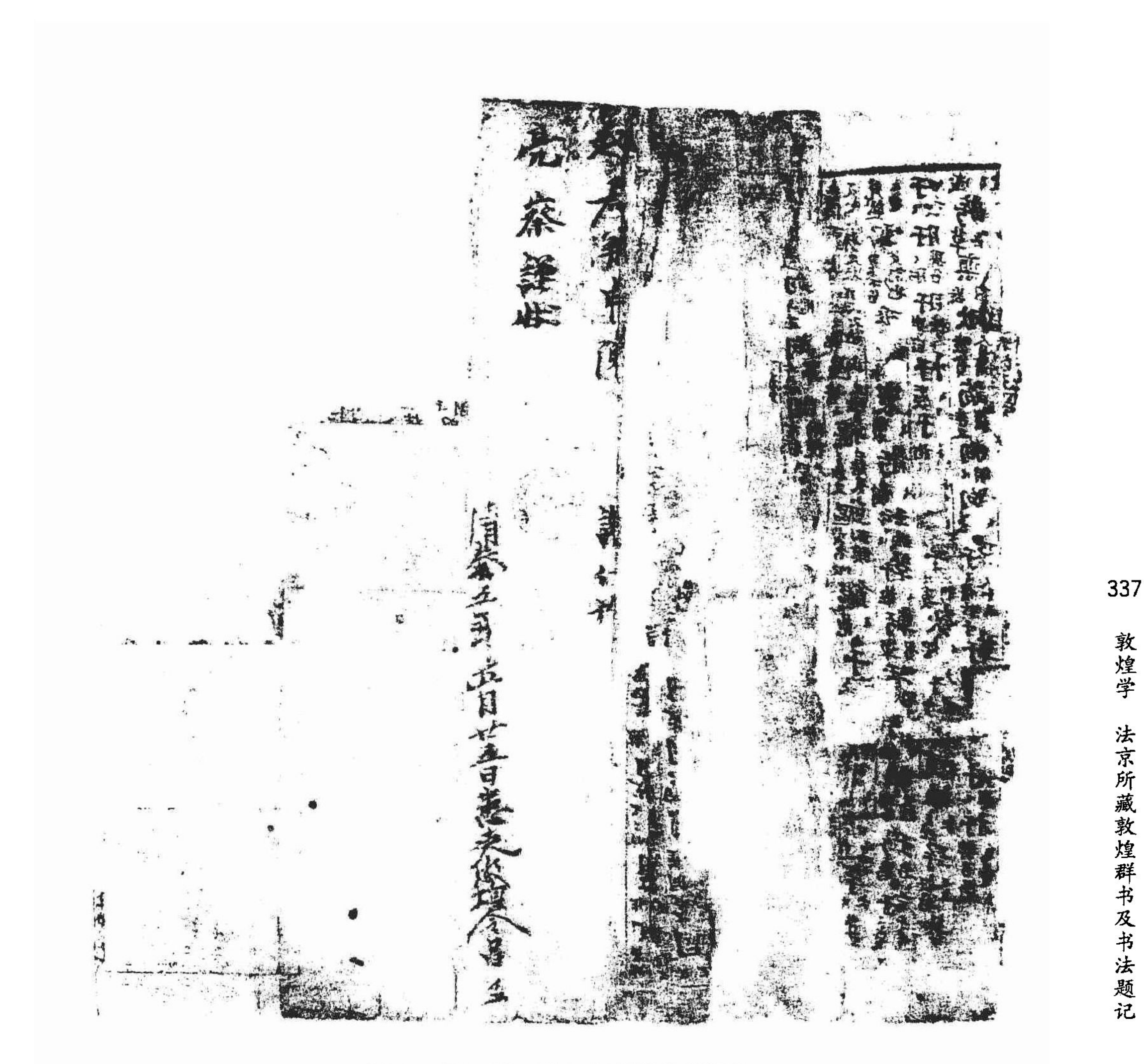
② 参任二北：《敦煌曲初探》。

③ 《史语所集刊》第五一本第一分，19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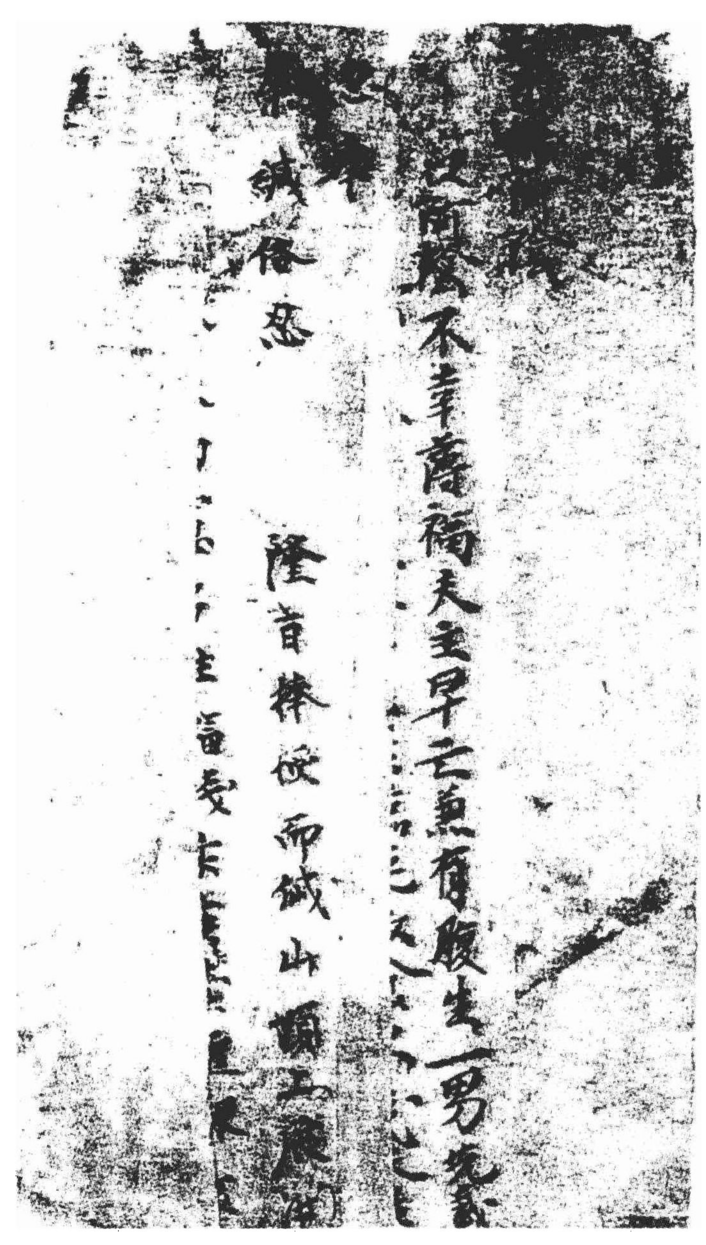
作“[illegible]”，与《云谣集》之“闺”字“门”作“[illegible]”相同，可知为晚唐常见字体。



图一　伯二〇一一第二十二叶



图二　伯二〇一四大唐刊谬补关切韵



图三　伯二〇一四大唐刊谬补关切韵

图四 斯五五五五《李峤杂咏》残卷

图五　斯一四四一《云谣集》

图六 伯三八二一《谒金门》

杂诗文

文选卷第二十九残卷　白文本

法京所藏莫高窟出《昭明文选》写卷，计有《文选》白文本及李善注本。[1] 此伯三三四五号正文无注，为王俭（仲宝）之《褚渊碑文》之后半，始“[诚由] 太祖之感风”句，讫于篇终。存五十四行，于李善注应属于第五十八卷，而此本末题曰：“文选卷第廿九。”当出于萧统原书之三十卷本，此犹存唐前之面目。书法娟秀，神采焕发，“偃仰平直”，“筋脉相连”[2]，六朝人气韵骨格，尚可窥见。

原卷尝印入《敦煌秘籍留真新编》，许寿裳于一九四七年撰序，指出此本异文“寅”之作“夤”，“辍礼”作“辍祀”，“恇动”作“恇恸”，“长逝”作“长遰（逝）”，皆于义为长。

王重民称法京伯二七〇七、二五四三、三七七八、三三四五诸断片，“笔迹相同，潢色无异，盖原为一书，裂作数截。又有“二五四二”一卷，为《王文宪文集序》残简，上接乙卷（伯二五四三），亦为同书。罗振玉已印入《古籍丛残》。罗君以卷内“衷字缺笔作哀”，定为隋代写本，举证虽未必确，然统观此

① 参拙作《敦煌本文选斠证》，载《新亚学报》第三卷第一期，香港，1957。
② 传王羲之《题卫夫人笔阵图后》，《法书要录》卷一所收。

四卷，渊字、民字并不避，则为唐以前写本无疑。① 以余所知，列宁格勒（今圣彼得堡）藏敦煌文书二八六〇号，尚有《王文宪文集序》一段，与伯二五四二为同卷之析。② 断玑碎璧，弥可宝也。此外，天理大学所藏《文选集注》亦为王仲宝《褚渊碑文》，可以互参。

燕歌行一首　古贤集一卷　大汉行一首　沙州燉煌二十咏并序

伯二七四八背钞《燕歌行》一首、《古贤集》一卷、《大漠行》一首、《长门怨》一首、《国师唐和尚百岁书》、《王昭君怨》诸词人连句、《沙州燉煌二十咏并序》、《锦衣篇》（残存一行），皆出一人手笔。书法行笔凝重，在欧、柳之间。

《国师唐和尚百岁书》是光启二年（886）悟真七十岁时所作，知此卷是晚唐人书。原卷衬纸上有“大中四年七月廿日”云云字样，字体不同，当为裱贴用纸（图一）。

高适《燕歌行》作于开元二十六年，有感于御史大夫张守珪事而作③，久已传诵边陲。与《全唐诗》本（第三函第十册）对校，此卷文字时有钞脱讹误，如下表：

敦煌本	《全唐诗》本	
“序”无。	“序”白。	
天子非常赐颜	天子非常赐颜色	伯本缺一字。
拟金代树榆关	拟金伐鼓下榆关	伯本有缺误字。《史记·司马相如传》：“拟金鼓吹鸣籁”。《集解》云：“拟，击也。”作拟误。
山川逍迢极边上	山川萧条极边上	
大漠穷秋塞草栟	大漠穷秋塞草腓	《全唐诗》本“腓”下云：“一作衰。”腓，病之意。栟指笭栟筏，作栟误。
身当恩遇恂轻敌	身当恩遇恒轻敌	恂字不详。
玉筯恩啼别离后	玉筯应啼别离后	
小妇城南欲断肠	少妇城南欲断肠	小或少之误
行人计不空迴首	征人蓟北空回首	
边庭漂遥那可度	边庭飘飖那可度	

① 《敦煌古籍叙录》，320 页。

② М. И. Воробьева-десятовская，И. Т. Зограф，etc.，Описание китайских рукописей Дуньхуанского фонда Института народов Азии выпуск 2 Москва，1967，стр. 498～499.

③ 《全唐诗》本序：“开元二十六年客从御史大夫张公（守珪）出塞，有还者作《燕歌行》以示适，感征戍之事，因和焉。”

续前表

敦煌本	《全唐诗》本	
绝域苍茫无所有	绝域苍茫更何有	
相看白刃血雰々	相看白刃血纷纷	《全唐诗》本“血”下云：“一作雪，一作徒。”
秖今犹忆李将军	至今犹忆李将军	《正韵》：“秖，旨而切……适也。”

《古贤集》一卷，乃集古贤故事纂成七言长古诗，当为唐末流行敦煌地区民间训蒙之作品。写卷所见《古贤集》计有八卷之多，法京有伯二七四八、三一一三、三一七四、三九二九、三九六〇、四九七二，英伦则有斯二〇四九、六二〇八。《古贤集》之整理，初则陈祚龙《敦煌学杂记》一《关于中古敦煌流行的蒙书》[①]，后有陈庆浩《古贤集校注》[②]，以后者之注释及校勘为精，对于各卷描述十分详尽。

《古贤集》以“秦王无道狂诛人，选士投坑总被焚”起句，讫于“子夏贤良能易素，颜渊孔子是明师”。而以“集会古贤作聚韵，故令今世使人知”二句作结。[③] 其中人名异文，如“孙敬”之作“孙景”，“栾巴”之作“鸾巴”。亦有误失者，如“割袖分桃汉武帝”句，割袖事见《汉书・佞幸・董贤传》：

> 常与上（汉哀帝）卧起。尝昼寝，偏借上褎（袖）。上欲起，贤未觉，不欲动贤，乃断褎而起。其恩爱至此。

“汉武帝”应作“汉哀帝”。其余详陈庆浩专文注释。

至于《燉煌二十咏》，已详神田喜一郎考证[④]，今不赘。

胡笳十九拍

伯二五五五长卷，录唐人诗作近七十余首，校录者已有多家。[⑤] 本册收录之《胡笳十九拍》，写于伯二五五五正面，与《乐府诗集》卷五十九所载刘商

① 《敦煌资料考屑》下册，376～379页。

② 《敦煌学》第三辑，1976年香港新亚研究所《敦煌学会刊》。

③ 伯三一七四“狂”作“枉”，“焚”作“坟”，“素”作“色”，“会”作“合”，“聚”作“字”，“今世”作“千代”。

④ 《敦煌二十詠に就いて》，载《史林》第二四卷四号，后收入《东洋学说林》。

⑤ 陈祚龙：《关于敦煌古钞某些李唐边塞词客之诗歌》、《新校重订敦煌古钞李唐词人陷蕃诗歌初集》、《敦煌学海探珠》上册；舒学：《敦煌唐人诗集残卷》，载《文物资料丛刊》第一辑；潘重规：《敦煌唐人陷蕃诗集残卷校录》，载《幼狮学志》第十五卷第四期等。

《胡笳十八拍》颇有不同。

此卷刘商《序》末署："丞议郎前卢州合肥县令刘商。"《新唐书》卷五十《艺文志》四称其官职："贞元（785—805）比部郎中。"《全唐诗》第五函第六册（卷三百三）小传与张彦远《历代名画记》卷十同，云："官至检校礼部郎中，汴州观察判官。"① 故此写卷所列官衔，可以补史。

《乐府诗集》刘商是诗序有云："后董生（庭兰）以琴写《胡笳十八拍》，今之《胡笳弄》是也。"以为摹拟董庭兰《胡笳弄》。但写卷则无之，只云"因为琴曲，遂写幽怨之词"，并不提及董庭兰。琴曲之《胡笳》，早著录于《琴历头簿》，此书《隋书·经籍志》已著录。是其谱在唐董生前已有之。

题蔡琰作之《胡笳十八拍》，若干年前曾引起讨论热潮。② 逯钦立认为出于伪托，举出五证以明之，甚有见地。③

钱东垣辑释《崇文总目》卷一："《小胡笳十九拍》一卷。[原释] 伪唐蔡翼撰……《小胡笳》又有契声一拍④，共十九拍，谓之祝家声。"《文献通考·乐考·竹之属》大胡笳条："沈辽集大胡笳十八拍，世号沈家声。小胡笳十九拍，末拍为契声，世号为祝家声。"敦煌此卷《第十八拍》之后，题"落蕃人毛押牙遂加一拍，因为十九拍"，乃经中唐时落蕃之毛押牙于刘商原作增益一拍，合为十九拍。是十九拍，不自五代蔡翼始也。

刘商师事张璪，工画山水树石。⑤ 台北故宫博物院藏有题李唐作之《文姬归汉图》（十八幅，册装），其中即钞刘商《胡笳十八拍》分题各幅。⑥ 明谢榛《四溟诗话》卷一称："唐刘商、宋王安石、李元白各以集句效琰，好奇甚矣。"按商诗实非集他人之句，谢氏说大误。

此卷从头至末，似出一人手笔，在《白云歌》下注云："予时落殊俗，随蕃军望之感此而作。"（图二）柴剑虹疑其即出于毛押牙所书写⑦，尚待研究。

此《胡笳十九拍》文字，与《乐府诗集》本及《全唐诗》本对校，颇有

---

① 又据《全唐诗》小传，刘商大历间（766—779）登进士第。

② 《文学遗产》编，《胡笳十八拍讨论集》，北京，中华书局，1959；入矢义高：《胡笳十八拍论争》，载京都大学《中国文学报》第十三期。

③ 参《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卷七。

④ 契声之"契"，即"契信佛经转经"之"契"，梵文称之为 gatha。此借 gatha 指末拍之尾声。详丘琼荪《法曲》王昭君条，《中华文史论丛》第五辑所收。

⑤ 《历代名画记》卷十。

⑥ 《石渠宝笈》三编《延春阁著录》及《故宫书画录》增订本卷六。

⑦ 见《一九八三年全国敦煌学术讨论会文集》。

异文，表之如下：

	敦煌本	乐府诗集本①	
第一拍	见生离兮当此晨	见离乱兮当此辰	
	只谓珠帘能蔽身	将谓珠帘能蔽身	
	一朝虏骑满中国	一朝虏骑入中国	《全唐诗》本，“虏”作“胡”。
	苍黄之处逢胡人	苍黄处处逢胡人	
	分将薄命委锋镝	忽将薄命委锋镝	“全”本，“锋”作“锋”误。
	可料红颜随虏尘	可惜红颜随虏尘	
第二拍	戎羯腥臊岂是人	戎羯腥膻岂是人	
	豺狼憙怒难享(辜)息	豺狼喜怒难姑息	
	风雨萧条近胡国	风土萧条近胡国	
	万里重音鸟不飞	万里重阴鸟不飞	“音”，“阴”之误。
第三拍	如缧囚兮在羁紲	如羁囚兮在缧紲	“全”本，“紲”作“絏”。
	边虑百端无处说	忧虑万端无处说	
	使余刀兮取余发	使余力兮剪余发	“全”本，“力”作“刀”，“翦”作“剪”。
	将余为妻不如死	以余为妻不如死	
	果被蛾屄带累人	早被蛾眉累此身	“屄”，“眉”之误。
	空悲弱质柔于水	空悲弱质柔如水	
第四拍	自从鹜怕少精神	自从惊怖少精神	
	夜中帰归梦虽来去	夜中归梦来又去	
第五拍	年々岁々只如此	毡帐时移无定居	
	日长月长不可过	日月长兮不可过	
第六拍	恠是春光不来久	恠得春光不来久	“恠”即“怪”。
	姓名音旨两不达	姓名音信两不通	
	度日经年长闭口	终日经年常闭口	
第七拍	偷生未死非情愿	偷生乞死非情愿	
	故乡应得同相见	故乡应得重相见	
	第八拍	第九拍	
	第九拍	第八拍	
第八拍（据伯本）	当初苏武单于问	当日苏武单于问	
	学他刺血作得书	学他刺血写得书	《集韵》：“刺、俗作刾。”
	弯弓射煞无远近	弯弓射飞无远近	
	绝域何皆达方寸	绝域何由达方寸	
第九拍（据伯本）	如今沦弃（棄）忆故乡	如今沦棄念故乡	
	悔不当□放林表	悔不当初放林表	
	情何寥落胡天晓	星河寥落胡天晓	
	旦夕思帰恨此身	旦夕思歸不得歸	
	愁心想得笼中鸟	愁心想似笼中鸟	

① 除特别言及者，《全唐诗》亦同。

续前表

	敦煌本	乐府诗集本	
第十拍	憎胡地兮愁胡天	憎胡地兮怨胡天	
	生得胡儿拟弃捐	生得胡儿欲弃捐	
	无	貌殊语异憎还爱	
	无	心中不觉常相牵	
	朝々暮々人眼前	朝々暮々在眼前	
	腹生手养能不怜	腹生手养宁不怜	
第十一拍	迢々星纪欲周天	迢々星岁欲周天	
	无冬无夏对霜霰	无冬无夏卧霜霰	
	草青草枯为一年	水冻草枯为一年	
第十二拍	破瓶落水甘永沈	破瓶落井空永沈	
	宁知远使问名姓	宁知远使问姓名	
	觉后翻令哀怨深	觉后翻成哀怨深	
	如今莫是梦中事	如今果是梦中事	
第十三拍	童稚牵衣在人侧	童稚牵衣双在侧	
	远远乡借别情两随	远乡惜别两难分	伯本有衍字、误字。
	宁去胡儿帰旧国	宁弃胡儿歸旧国	
	泪痕满眼看夕阳	泪痕满面对残阳	
第十四拍	莫似胡儿可羞耻	莫以胡儿可羞耻	
	恩情且各言其子	恩情亦各言其子	
	手中十指长短殊	手中十指有长短	
	还家岂不见亲族	还乡岂不见亲族	
	心亦随风过辽水	心亦随风渡辽水	
第十五拍	当初怨□帰又根	当时怨来歸又根	
	不知愁煞刑若何	不知愁怨情若何	
	如有锋铓搅方寸	似有锋铓扰方寸	"全"本,"锋"作"鋒"误。
	悲欢并行情不决	悲欢并行情未快	"全"本作"欢"。"欢"同"懽"。
	肯向仇雠起恩信	岂向仇雠结恩信	
第十六拍	来时只觉天苍々	去时只觉天苍々	
	帰路始知胡地长	歸日始知胡地长	
	重阴白日出何处	重阴白日落何处	
第十七拍	行过胡天千万里	行尽胡天千万里	
	唯见寒砂朔风起	唯见黄砂白云起	"全"本"砂"作"沙"。
	马饥踣雪衔草根	马饥跑雪唽草根	"全"本作"马饥跑雪衔草根"。
	怒力前程是帝乡	努力前程是帝乡	
第十八拍	田园荒芜秋草绿	田园半芜春草绿	
	月烛重然委炉灰	明烛重然煨烬灰	
	再持巾栉礼仪好	载持巾栉礼仪好	
	出入天山十二年	出入关山十二年	

第十九释文

去年骨肉悲□片（析），不似今年苦为客。失土翻同落水瓶，归蕃永作投河石。他乡人物稀相识，独有夫君沉怜惜。岁暮态情生百端，不觉愁牵加一拍。

御制勤政楼下观灯

伯二五五五背面书写王羲之《宣示帖》一段四行（图三），后有《御制勤政楼下观灯》五律一首，字大如钱，十分韶秀，有蝉联映带之美。

勤政楼者，唐玄宗所建。《唐会要》卷三十“兴庆宫”条云：“开元二年（714）七月二十九日，以兴庆里旧邸为兴庆宫……后于西南置楼，西面题曰花萼相辉之楼，南面题曰勤政务本之楼。”《册府元龟》卷十四及《长安志》卷九所载皆同。《新唐书·玄宗本纪》：“天宝十三载（754）五月壬戌，观酺于勤政楼。”王邕有《勤政楼花竿赋》。[1] 此诗为玄宗上元之夜于勤政楼观灯所咏，《全唐诗》所未载。故作释文如下：

明月重城里，华灯九陌中。
开门纳和气，步辇逐微风。
钟鼓连宵合，歌笙迟曙雄。
□新不为己，常与万方同。

王昭君变文

明妃去时，仰天太息。紫台稍远，关山无极。[2]

前汉元帝宫女王嫱（昭君）出嫁匈奴，葬身其地，古今同慨。自《琴操》以至元曲之《汉宫秋》，皆取其事作为题材。《乐府诗集》中有关明妃作品可

① 《全唐文》卷三五六所收。
② 江淹：《恨赋》，《文选》李善注本第十六卷。

四十余首，清人辑《青塚志》，所收至四百多事。敦煌新出资料，以伯二五五三《王昭君变文》一篇，最具特色。如“樽前校尉歌杨柳，坐上将军无乐辉（舞落晖）”，佳句纷披，堪叹观止。

此残卷原由六张长度不一之楮纸连贴而成。现经重裱，惟破损过甚，有时行间只存半字，通读维艰。

汉末流传之《琴操》，“王昭君”已有歌辞。晋避司马昭讳，改“昭君”为“明君”，故又称曰“明妃”。晋石崇作《王明君辞》，序云：“令琵琶马上作乐，以慰其道路之思。”[①] 宋谢希逸《琴论》载：“平调明君三十六拍、胡笳明君三十六拍、清调明君十三拍、间弦明君九拍、蜀调明君十二拍、吴调明君十四拍、杜琼明君二十一拍，凡有七曲。”[②] 明君之事，遂与古琴、琵琶、胡笳诸乐器结缘，构成各种各样之乐府歌辞。据《唐会要》卷三十三“诸乐”条，唐代太常梨园别教院教授二十五法曲中，其首即为《王昭君乐一章》。

敦煌写卷中伯二七四八有《王照（昭）君怨》诸词人连句（图四），为七言四句体，押韵平仄兼施。伯四九九四背有王朝（昭）君《安雅》，为五言四句个诗体，共十九道，托昭君自述之语。此伯二五五五内亦有王昭君《安雅》五言诗，文字正同。而称之曰“雅”，“雅”者犹乐府《雅歌曲辞》之“雅”，“安”者或谓指安国[③]，唐贞观时为十部乐之一。“安雅”者，犹言安国之乐府。此可备一说。日本雅乐有名为“王昭君”之性调曲。[④]

此《王昭君变文》内多为七言句长篇，时作对仗，极似《长恨歌》体，可以明白居易诗何以被讥为《目连变》之故。其上卷末有云：“上卷立铺毕，此入下卷。”是原作分为上下卷。

“铺”本是一集体量词，佛像及变相图绘通常以“铺”计之。[⑤]《昭君变》原来有图画与之相配合，故吉师老《看蜀女转昭君变》诗云：“檀口解知千载事，清词堪叹九秋文。翠眉颦处楚边月，画卷开时塞外云。”[⑥] 李贺《许公子郑姬歌》亦云：“长翻蜀纸卷明君，转角含商破碧云。”（《昌谷集》卷四）《昭君变文》之词文，可以转唱，且有图卷为俗讲时助兴之用。明巩珍《西洋番

---

① 《文选》李善注本第二十七卷。

② 《乐府诗集》卷二十九《相和歌辞》“王明君”条。

③ 《唐会要》卷三十三“谯乐”条。

④ 《古事类苑》乐舞部七唐乐乐曲中，474～475 页。

⑤ 马太来：《释立铺》，见《饶宗颐教授南游赠别论文集》，147 页，香港，1970。

⑥ 韦縠《才调集》卷八所收。

国志》爪哇（Java）条：

> 又有一等人杂画人物鱼兽虫豸，如中国所为手卷状。以二木高三尺为画桿……其人盘膝坐地，以图画立地上，展出一段，则朝前用番语高说此段来历。众人环坐而听之，或笑或哭，如中国说平话人。[①]

“立铺”之义，谅指配合变文（词）及变相（画）分卷更换。《昭君变文》唱词至“莫怪适来频下泪，都为残云度岭西”句，上卷已完，图卷亦告终。自“明妃既策立”句，说白开始，乃转入下卷。

此《昭君变文》五次提到“突厥”，又屡屡提及“蕃王”、“蕃家法”、“蕃漠界头”等语。其言“衙官坐位刀离（剺）面[②]，九姓行哀截耳珰”，此即突厥之丧仪。[③] 又言“似（以）语（契）丹为东界，吐蕃作西邻，北倚穷荒，南极大汉”，似乎应为建中四年（784）正月唐与吐蕃会盟于清水，汉蕃定界以后情况。[④] 故此变文作者可能系陷入吐蕃以后之汉人，借王昭君事以抒泄怀念汉土之悲愤心情。其祭词之结句云：“嗟夫，身没于蕃里，魂兮岂忘京都。空留一冢齐天地，岸兀青山万载孤。”犹历历可见。

意者中唐以来《昭君变》由吐蕃传入蜀土，故蜀女能转唱其词。又有蜀纸图写其变相以流传，李贺犹及见其卷。王建《观蛮妓》诗云：“欲说明君敛翠蛾，清声委曲怨于歌。”[⑤] 考王建太和中（827—835）任陕州司马，从军于唐蕃边境附近，其得见《昭君变》必在此地。

---

① 此据《中外交通史籍丛刊》向达校注本。

② 《后汉书·耿秉传》：“举国号哭，或至剺面流血。”李贤注：“剺，割也。音力私反。”杜甫《哀王孙》：“花门剺面请雪耻。”案《新唐书·地理志》：“[甘州宁寇军] 东北有居延海，又北三百里有花门山堡，又东北千里至回纥衙帐。”花门为回纥异称。又《后汉书·邓训传》：“［永元］四年冬，病卒官，时年五十三。吏人羌胡爱惜，旦夕临者日数千人。戎俗父母死，耻悲泣，皆骑马歌呼。至闻训卒，莫不吼号，或以刀自割，又刺杀犬马牛羊。曰：邓使君已死，我曹亦俱死耳。”《三国志》卷十六《魏志·仓慈列传》：“［仓慈］数年卒官，吏民悲感如丧亲戚，图画其形，思其遗像。西域诸胡闻慈死，悉共会聚于戊己校尉及长吏治下发哀，或以刀画面，以明血诚。又为立祠，遥共祠之。”其他如乌兹别克撒马耳干东片吉肯特遗址出土壁画中，有王者死，部下突厥（?）系民族悲哀剺面图。Живопись Древнего Пянджикента，Москва，1954，Таблиа Ⅹ Ⅹ，обектII，простенок 8。又参江上波夫：《ユウラシア北方民族の葬禮における剺面、截耳、剪髪について》，见《コウラシア北方文化の研究》，144～157 页，东京，山川出版社，1951。

③ 周绍良：《读变文札记》，见《绍良丛稿》，100 页。

④ 《旧唐书·吐蕃传》。参郑文：《王昭君变文创作时间臆测》，1983 年敦煌吐鲁番学会论文。

⑤ 《全唐诗》第五函第五册。

此卷文字，屡经专家校订。[1] 书法整饬朴拙可喜，保留唐代变文书写式样。卷子原貌，亟宜流布，以供研究。

图一　伯二七四八背

① 《敦煌变文集》；邝庆欢：《王昭君变文校释》，《中国古典小说专集》五所收。

图二　伯二五五二背

图三　伯二五五五背

《御制勤政楼下观灯》

图四　伯二七四八背《王照（昭）君怨》

写 经

金光明经卷第二　北魏皇兴五年（471）

《金光明经》梵本名 Suvarnaprabhāsa ［uttamarāja］Sūtra，最初由北凉昙无谶翻译。无谶先居敦煌，于沮渠蒙逊北凉玄始十年（421）至姑臧，据僧祐《出三藏记集目录》，无谶译《金光明经》四卷在玄始六年五月。可见此经乃在敦煌当地译出。

本书收录之《金光明经》残卷（伯四五〇六），是巴黎国家图书馆所藏注明年代的最早敦煌石窟所出写本。原物为黄绢，墨色晶莹，整洁可喜。书写年代是北魏皇兴五年（471）。在无谶译出此经后五十三年。

隋开皇十七年（597）释宝贵撰《合部金光明经序》称：

> 《金光明》见有三本，初在凉世，有昙无谶译为四卷，止十八品。其后周世阇那崛多译为五卷，成二十品。后逮梁世，真谛三藏于建康译为二十二品。

今此写卷终于"汝于今日快睹是言"句，末题"《金光明经》卷第二"。较《大正藏》本（在第十六册六六三号），无最末的《嘱累品》。《大正》本又多出"一切众生，若闻此法，皆入甘露无生法门"四句。敦煌此卷只十八品，分为二卷，应该较接近无谶所译的本来面目。

是经传写甚多，伯四五〇七号与此原是同一卷而后来分出，裂而为二。一九六七年新疆吐鲁番城郊，发见陶器，内有佛经十二种，其一即《金光明经》卷二，题“庚午岁八月十三日”，即是北魏世祖神䴥三年（430），则更在巴黎此卷之前四十一年。无谶译本在当时流行之广，可以想见。

此写卷末有题记略云：

皇兴五年（471），岁在辛亥，大魏定州中山郡卢奴县城内西坊里住。原乡凉州武威郡租厉县梁泽北乡武训里方亭南苇亭北，张壣主父宜曹讳昺，息张保兴。自慨多难，父母恩育，无以仰报，又感乡援，靡托恩恋。是以在此单城，竭家建福，兴造素经《法华》一卷、《金光明》一部。

造经人氏，名为张壣主，“壣”似即“璅”，为六朝别字，与“琐”相同。其人原籍是凉州武威郡租厉县人。租厉县《前汉书》作“祖厉县”，属安定郡，后汉属于武威郡，为该郡十四城之一。《续汉郡国志》作“租厉县”，字从“禾”作“租”，不作“祖”，与此写卷作“租厉”相符。汉武帝元鼎三年（前114）幸雍，西临祖厉河，即是此地，今属宁夏。

张璅主造此经时，籍贯已改属定州中山郡卢奴县。唐《元和郡县图志》记，后魏慕容垂都于中山，改卢奴为弗违县。魏平燕，又改为卢奴。与此卷称卢奴县正合。题记上的地名，对于研究北魏的地理有很大帮助。①

《续高僧传》卷二十四《释慧乘传》：“［慧乘］奉敕为高昌王麹氏（伯雅）讲《金光明》。”盖此经自北魏以来对社会影响甚大。特别其第十七品的《舍身品》，其中舍身饲虎故事成为壁画题材。今敦煌高窟第四二八窟南侧及第二五四窟南壁，皆绘投崖饲虎，为北朝作品，即出自《金光明经》。隋时此经有合部，其书亦经三译矣。

此写卷作北魏书体，如“恼”作“[illegible]”，“寂”作“家”，“網”作“䋄”，“唤”作“[illegible]”，“临”作“[illegible]”是。与今本字形特别歧异者，试举《舍身品》数句为例：

是身可汙（今本作恶），𦟪（筋）緾（缠）血涂。骨宍（肉）髓𩪆（脑），共相连持。

① 详参拙著《选堂集林·史林》上册，411页。

以上大悲，薊（薰）脩（修）其心，虑其二兄（兄），心怀怖慑（懅）。

北朝别体之多，此写本亦不能例外，至其结体佚荡，行笔遒峭，《刁遵》、《高湛碑》之劲美，兼而有之。论其书法艺术，顿挫行阵之中有一片浑穆气象，谓为标准之魏法，可以当之无愧。

成实论卷第八　北魏延昌三年（514）

《成实论》梵名 Satyasidahi Sāstra，译本今收在《大正藏》第二十二册，列一六四六号。原为中天竺诃梨跋摩（梵名 Harivarman，汉译狮子铠）所著，其人生当曹魏时（220—265），本习阿毗昙，后治《迦旃延大论》（Kātyāyaniputra）、《鞞婆沙论》，刊落繁芜，著二百零二品为《成实论》。东晋始传入中夏，姚秦弘始十三年（411）辛亥九月八日，尚书令姚显请出此论，至十四年九月十五日，诏鸠摩罗什执胡本，口自传译，由昙晷笔受。此后未再传译，原本久佚，惟存于中土。罗什晚岁，译此《成实论》竟，命僧叡讲之。

此写本列伯二一七九，为《成实论》卷八，起“不相应行品第九十四”之末段，终于卷末题“诫（成）实论卷第八”。今《大正藏》本则在卷七，知卷次后来略有更动。本书收《三业品》至最末一纸。

卷末题：“延昌三年（514）岁次甲午六月十四日，敦煌镇经生帅（师）令狐崇哲于法海寺写此论成讫竟。用帋（纸）共六张，校经道人……”令狐崇哲为北魏时敦煌镇之职业典经师，莫高窟所出经卷，由其署名者不一而足，是卷之外，略举如次：

（一）永平四年（511），《成实论》卷第十四。斯一四二七题记：“……七月廿五日敦煌镇官经生曹法寿所写论成讫。典经师令狐崇哲，校经道人惠显。”

（二）延昌元年壬辰（512），《诫（成）实论》卷第十四。斯一五四七题记：“……八月五日敦煌镇官经生刘广周所写论成讫。典经师令狐崇哲，校经道人洪儁。”①

① 二玄社《六朝写经集》二一。

（三）延昌二年癸巳（513），《华严经》卷第十六。斯二〇六七题记："……七月十九日敦煌镇官经生令狐礼太写此经成讫。典经师令狐崇哲。"

（四）同年，《华严经》卷第三十五。伯二一一〇题记："……六月廿三日敦煌镇经生师令狐崇哲所写经成讫记。"

（五）同年，《华严经》卷第三十七。大谷二十三号题记："……七月十八日敦煌镇经生张显昌所写经成讫记竟。典经师令狐崇哲，写经道人……"

（六）同年，《大楼炭经》卷第七。斯三四一题记："癸巳六［月］□日敦煌镇经生张显昌所写经成讫，用纸廿。典经师令狐崇哲，写经道人……"①

（七）延昌三年甲午（514），《大方等陀罗尼经》卷一。斯六七二七题记："……四月十二日敦煌镇经生张阿胜所写经成竟。校经道人、典经师令狐崇哲。"

（八）同年，《大品经》卷第八。守屋孝藏氏藏卷题记："七月廿二日敦煌镇经生曹法寿所写经成讫。校经道人、典经师令狐崇哲。"②

以上各卷皆由令狐崇哲具名，题衔为典经师。又另署某某所写，如刘广周、曹法寿、张显昌、张阿胜诸人是。有时称为"官经生"，示其为官方所授职位。

尝取上列诸经生书迹略作比较，大抵刘书稍恣肆，曹书整饬，张书取态跌宕，书风各异。伯二一七九卷只题"令狐崇哲于法海寺写此论成"，不记其他经生姓名。又伯二一一〇《华严经》亦然，仅题曰"令狐崇哲所写经"，似出自崇哲亲笔所书。余于法京，摩挲原卷，前者纸褐而韧，墨色黝黑，光彩照人。每字起笔细而收笔饱满，十分劲健，意态极近《龙门造像记》。后者墨甚浓，下笔沉雄浑厚，洵为北魏写经之佳品。

北魏自太武帝（423—452）于沙州置敦煌镇，至孝明帝（515—528）罢镇，立瓜州。③其时官敦煌者乃尉多侯。④以上诸卷皆题曰敦煌镇，即在未改瓜州以前。

南朝亦有书写《成实论》者，齐竟陵王萧子良钞经一十七部，其一即为钞《成实论》八卷。⑤

① 同前注二二。
② 《古经图录》一九四。
③ 《元和郡县图志》。
④ 《魏书·尉古真附传》。
⑤ 《历代三宝记》，96页。

出家人受菩萨戒法卷第一　梁天监十八年（519）　戴萌桐书

此卷列伯二一九六号，现仅存卷第一。凡分九部分，计序一、方便二、请戒三、羯磨四、受摄大威仪戒法五、供养三宝戒六、摄善法戒七、摄众生戒八、略说罪相九。

《菩萨戒》原委，此序言之甚详。云“《梵网经》所说《菩萨戒》是律藏品中卢舍那佛与妙海王千子受《戒法经》”，故“撰《菩萨戒法》，乃有多家”。

梁武帝提倡佛教最力，至自称曰“菩萨戒弟子”。南朝律学盛行，始自释智称（本姓裴氏）。称在齐、梁间极著名。[1] 称之弟子法超，梁武帝尝敕其集《出律要仪》十四卷，通行于梁地。《续高僧传》卷六《慧约（俗姓娄）传》云：

> 帝乃博采经教，撰立戒品，条草毕举，仪式具陈。制造圆坛，用明果极……［慧约］天监十一年（512）始敕引见……至十八年己亥四月八日，天子发弘誓心，受菩萨戒，乃幸等觉殿……皇储以下，爰至王姬，道俗士庶，咸希度脱。弟子著籍者凡四万八千人。

武帝从慧约亲受菩萨戒，此事《梁书·武帝纪》不载。

此写卷末记：

> 大梁天监十八年（519）岁次己亥夏五月　敕写
> 用纸廿三枚
> 戴萌桐书
> 覃岙之读
> 瓦官寺释明奉持

其时正在梁武帝受戒之后二十余日。当是奉武帝敕所书。故知此卷确为梁代真笔迹，且与武帝受戒事关系密切，十分可贵。

末记书写地点为瓦官寺，可以推想当时南朝各寺一定都有书写受戒文，以为奉持之资。

---

① 《高僧传》卷十一《明律篇》第五论。

此卷既署书者名氏，复记校读者人名。读者罣佡之。罣是姓，《广韵》罣有二音，一在入声三十二昔；一在二十叶，与聂字同音尼辄切。罣在此为姓，或音如聂。佡即仙字。《龙龛手鉴》云："佡，音仙，迁也。迁入山曰佡也。"

瓦官寺为南朝名刹，顾恺之于此作壁画[①]，《南史·陆厥传》："道人王斌，敝衣于瓦官寺听［法］云师讲《成实论》。"瓦官寺后改称升元寺，见《梁京寺记》。

此写卷保存梁武帝菩萨戒遗规，可补入《全梁文》。戴荫桐无书名，不见记载。然其书体浑穆沉厚，笔笔入纸，南朝遗徽，挹之无尽。

佛说观佛三昧海经卷第四　张双周写

此写卷列伯二〇七八号，小字注于其侧。《佛说观佛三昧海经》梵名 Buddhānusmrti samādhisāgarasūtra，《大正藏》在第十五册，六四三号。为东晋天竺佛陀跋陀罗（梵名 Buddhabhadra，晋言觉贤）所译，原共十卷，此卷只钞存《观相品》之四，乃记如来眉、额、鼻、面诸相及八方亿亿光明景象。

《高僧传》卷二记觉贤译本云："先后所出《观佛三昧海》六卷、《泥洹及修行方便论》等，凡一十五部，一百十有七卷……贤以元嘉六年（429）卒。"是卷末行有"二校竟"字样，题记一行：

信士张双周为命过妻令狐胤姬写供养。

张氏无考。惟令狐氏为西北著姓，敦煌写卷中令狐氏写经至夥。如太延二年（436），"令狐廉于酒泉为优婆塞史良奴写《佛说楞严三昧经》"[②]。又，令狐礼太于延昌二年（513）写《华严经》[③]，例不胜举。

此卷书体异文，举一例如下（图一）：

观如来臂〻膅纤圆如䴅（象）王鼻，手十指合㬅（曼）掌千辐理。

按《广韵》上平声钟第三：膅同佣，"均也，直也"。㬅即㬅（曼），《大

① 见《历代名画记》。

② 《吐鲁番考古记》。

③ 斯二〇六七。

正》本作“鞔”。其他如“空”作“空”，“我”作“䄎”，“身”作“躭”[1]，“邪”作“耶”，“旋”作“旋”，“兜率天”作“皃率天”，“老死”作“尩死”[2]，多为北朝别体。收笔波磔向上，如“一”之作“一”，犹富分隶遗意，行笔沉入，结体生疏，古劲有神。看似非出能手，不经意处，愈见骨力，人或觉其丑，我则赏其拙，大可药甜俗之病。

摩诃衍经卷第四十三　比丘善惠供养

此卷编号伯二〇八九，末题“摩诃衍经卷第卌三，比丘善惠所供养经”，又有“一校竟”字样。是为《大智度论》卷四十三，在《大正藏》第二五册，370～375 页。

字体属北魏，如“不”作“丕”，“界”作“畍”。而《摩诃衍经》标题四字，犹存隶意，略近《宝子》，犹沿西凉《十诵比丘戒本》之遗风。[3]

书道博物馆有《摩诃衍经》一卷，神龟二年（519）八月十五日经生令狐世康所书，在此之前。

赵万里考证东阳王元荣事迹甚详，曾引同《摩诃衍经》卷第八题记云：

> 大魏大统八年（542）十一月十五日，佛弟子瓜州刺史邓彦妻昌乐公主元，敬写《摩诃衍经》一百卷。

以其卷数一百推之，《摩诃衍经》当即《大智度论》。邓彦为东阳王婿，其妻佛号元法英。大统八年（542）时，邓彦已窃有瓜州，代元荣而为瓜州刺史矣。[4]

佛说梵摩渝经一卷　支谦译

此经为吴时支谦所译，收入《大正藏》第一册，列七六号。《贞元新定释教目录》卷第三云：“《梵摩经》一卷，或作渝字，见道祖（《吴录》）、僧祐

---

① 按：此处借“躭”为“身”。《说文》：“躭，神也。”

② “尩”字见《张猛龙碑》。

③ 二玄社《六朝写经集》十三。

④ 参《选堂集林·史林》，446 页。

(《出三藏记集》)二录。""梵摩渝"盖经内人名。《中阿含经》第四十一卷有《梵摩经》,无"渝"字,乃为异本。支谦译经八十八部,此其一也。

此卷编目列伯二一四〇,前为《不思议光菩萨经》一卷,次即《梵摩渝经》。

卷中"喜"字作"喜","稟"字作"稟","夷"字作"夷",正是北朝书体。"愍"字无缺笔,不避唐讳,行笔沉着,雄健浑穆,拙朴处俨非唐人气格。

大智度论第二十六品　北魏普泰二年(532)　东阳王造

《大智度论》为龙树菩萨造,姚秦鸠摩罗什译,共一百卷,弘始四年至七年(402—405)出。[1] 在《大正藏》第二五册,列一五〇九号。

是卷编号为伯二一四三,末记"大智第廿六品释论竟"[2]。题记甚长,略云:

> 大代普泰二年(532)岁次壬子三月乙丑朔二十五日己丑,弟子……元荣……造摩诃衍一百卷,卌卷为毗沙门天王,卅卷为帝释天王,卅卷为梵释天王。

莫高窟所出经卷,为东阳王元荣所造者极多,此即其一也。与此同年所写者,又有下列:

(一)《大智度论》卷七十(第四十七、四十八品),道人僧愿写,题记亦写"普泰二年(532)东阳王元荣造"[3]。

(二)北京图书馆敦煌写卷菜字五〇号《大智度论》,并有"普泰三年元荣"题记残文。元氏题记称此经论为"《摩诃衍》一部一百卷",即《大智度论》之别名,其梵名应是 Mahā-prajñāpāramitāśāstra,意译犹言"大慧彼岸论"。北朝时亦称曰《摩诃衍经》,或《大智度经》。书道博物馆有永平三年(510)《大智度经》卷卅写卷。[4]

是卷无书写者名氏,书风与僧愿本之挺秀不同。而收笔墨饱意足,捺处

[1] 见僧祐:《出三藏记集》序卷第十。

[2] 《大正藏》本第二五册,443~448 页。《大正》本列第二十七品,编次略异。

[3] 守屋孝藏氏藏,《古经图录》,197 页。

[4] 二玄社《六朝写经集》二〇。

用力，承《吴志·孙权传》之轨辙，北朝书体，自是如此。

法华经义记第一卷　西魏大统二年（536）

《妙法莲华经》最早有建初七年（411）写本。[①]

此卷编号伯三三〇八，背面为《胜鬘义记》卷下及《温室义记》。卷末题识如下：

> 利都法师释之
>
> 《法华经义记》第一卷　比丘昙延许　丙辰岁　用纸卅□
>
> 大统二年（536）岁次丙辰六月庚仵（午）朔三日□（癸）酉写此《法华仪（义）记》一部……

盖西魏文帝时写卷。字作行书，迅笔挥写，若"之"作"⻍"，"有"作"㐬"，不经意处极见浑厚之致。波磔仍存《急就》意味，凉、魏写经，每有奇趣，可备一格。

按《大正藏》第八五册二七四八号收载《法华义记》卷第三，盖取自斯三七及斯二七三三两本，前者有"心丘惠业许"，及卷末"比丘法顺写记也"题记；后者在"持品"之末，又有"正始五年（528）五月十日释道周所集在中原广德寺写讫"识语，与此卷当同属一书，兼记书写者僧名，此则否耳。

此《义记》第一卷，《大正藏》古逸部未收，应予补录，故兹收其全文。

东都发愿文残卷　西魏大统三年（537）　令狐烋宝书

此残卷列伯二一八九，起"诸佛所能知见"句，讫于卷终。末有"大统三年（537）五月一日中京广平王大觉寺涅槃法师智严供养东都发愿文一卷"及"令狐烋宝书之"题识。

大统三年为西魏文帝年号。是时魏分为东西，东魏则为孝静帝天平四年，在南朝是梁武帝大同三年。是年五月，宇文泰尚未入洛。题记称"中京"，盖指洛阳。据《洛阳伽蓝记》所载，大觉寺是广平王元怀所舍宅，中书舍人温

① 二玄社《六朝写经集》二三。

子昇有碑记之。[1] 智严，王重民《伯希和劫经录》钞录作"智叡"，尚待定，其人当即大觉寺住持之一。

此卷所以题曰《东都发愿文》，因篇中梁武帝屡言发大誓愿。其中有云："弟子萧衍生生世世，不失今日之心。"又云："愿十方尽虚空界，一切圣僧，证明弟子萧衍今日大庄严大誓愿。"反复叮咛，申明皈依我佛之真诚。又称"皇考太祖文皇帝……亡兄长涉宣武王、亡第二兄永阳照王"，即指衍之父顺之，及其长兄懿、仲兄敷。[2]

是篇为梁武帝在南朝之誓文而传入敦煌者，可见当时南北往来必甚频繁，故文字互有传钞。书者令狐烋宝，疑与敦煌人令狐整为一家眷属。令狐整为魏东阳王元荣主簿，事见《周书·令狐整传》。大统三年（537）间，敦煌仍为东阳王元荣所辖。此卷题记云"供养东都发愿文一卷，仰奉明王殿下在州施化"，殿下即指元荣甚明。

此卷字体稍变方整。随手写来，天骨开张。捺笔必沉厚，字密而间隔紧凑，锋势流动，看来轶出一般魏碑法度之外，倍觉有疏宕之致。

十地义疏卷第三　北周保定五年（565）

此卷列伯二一〇四号，为"离垢地"部分，末有"十地义疏卷第三"、"从校量离垢地讫"、"用纸卌五张，一校竟"及"保定五年岁次乙酉，比丘智辩为法界众生敬写《大乘十地义记》……"等字样。原文已收入《大正藏》第八五册二七九九号，《跋语》亦收入《敦煌秘籍留真》卷二。

保定为北周武帝年号，敦煌经卷写于保定者不止此卷，又有：保定元年辛巳《大般涅槃经》卷三十一，比丘道英敬写。[3] 又保定四年六月戊子朔二十五日壬子，道济敬写《大般涅槃经》卷第一。[4] 四年题记甚长，曩年在英伦，摩挲不忍去手，原物尚存轴一枝，黄楮，浓黑，墨色淋漓，笔势雄浑。元年卷笔势爽达，下开《丁道护碑》一路，横笔且已具虞、褚之挺秀。

上海博物馆有北周建德二年（573）大都督吐知勤明发心写《大般涅槃

① 残文载《艺文类聚》卷七七，《全后魏文》卷五一。

② 懿字元达，为齐东昏侯所害，天监元年（502）追封长沙郡王，谥"宣武"。敷字仲达，建武四年（497）薨，入梁追赠司空，封永阳郡王，谥曰"昭"，事迹俱见《梁书》卷二十三。

③ 二玄社《六朝写经集》三〇。

④ 斯一三一七。

经》卷第九。[1] 北周法书真迹，得上列数卷，如异军突起，可为书史添无限光彩，不让《贺屯植墓志》（保定四年）专美于前矣。

此《十地义疏》末有“此汉写经记之耳”及“庚辰年五月廿八日翟家写经记之耳也”题语，似是吐蕃占领敦煌后，当地人所随手添记者。

仁王般若经序

是件伯希和列三四七一号，只存《序》一纸。据圆测《仁王般若经疏》上卷记此经翻译时代，略云[2]：

> 一者广本，二者略本。梵本虽一，随译者异，乃成三本。一者晋时泰（原误秦）始元年（265），月支国三藏法师昙摩罗蜜，晋云法护，翻出一卷，名《仁王般若》。二者秦时弘始三年（401），鸠摩罗什，秦言童寿，于常安西门阁逍遥园别馆，翻出一本，名《仁王护国般若波罗蜜》。三者梁时承圣三年（554），西天竺优禅差国三藏法师波罗末陀，梁云真谛，于豫章宝田寺，翻出一卷，名《仁王般若经》。疏有六卷。虽有三本，晋本创初，恐不周悉，真谛一本，隐而不行；故今且依秦时一本。

于《仁王经》翻译经过，言之甚详。

敦煌本此《序》亦为陈时翻译，但与圆测所记又复不同。

月婆首那陈言高空，译此经时在兴业寺，于天嘉六年（565）九月十八日毕事。若真谛译本，据费长房《历代三宝记》卷十一著录，乃于承圣三年（554）在江西宝田寺译《仁王般若经》一卷[3]，则相差十一年。《陈书》卷十一《黄法𣰋传》：“［天嘉中］，改授都督江吴二州诸军事、镇南大将军、江州刺史。六年征为中卫大将军。”由上《高空传记》，知黄氏为檀越时，正与此序时代相合。

唐道宣继梁慧皎撰《续高僧传》，其译经篇，本传六人，附见二十七人。第五为《陈南海郡西天竺沙门拘那罗陀传》，下附高空、德贤、善吉三人，拘那罗陀，陈言亲依，或云波罗末陀，译云真谛，其人即西天竺优禅尼国人也。

---

① 《敦煌吐鲁番文物》展品三。

② 《大正藏》第三三册，361 页。

③ 参汤用彤：《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北朝之佛学“真谛之年历”。

高空为优禅尼王子，故附著其事。其传曰：

时有中天竺优禅尼国王子月婆首那，陈言高空，游化东魏……至太清二年（548），忽遇于阗僧求那跋陀，陈言德贤，赍《胜天王般若》梵本，那因请乞愿弘通。嘉其雅操，豁然授与。属侯景作乱，未暇翻传。至陈天嘉乙丑之岁（565），始于江州兴业寺译之。沙门智昕笔受陈文。凡六十日，覆疏陶练，勘阅俱了。江州刺史黄法氍为檀越，僧正释惠恭等监掌，具经后序。那后不知所终。[①]

取与本《序》两篇互作比勘，即可看出道宣取材于此序文，彼因特为高空与德贤二人立传。

僧传史料来源年代绵邈，向来不可考索。此一短篇，原为江南僧史之谀闻，竟重出于西北莫高窟丛残之中，令人不胜惊喜，惜不具撰者名氏，然据《续传》，“具《［仁王］经后序》”一语，则应是后序也。

此敦煌钞本间有误置及夺字，列举如下：

求那跋陀夹注“陈言贤德”，按应作“德贤”。梵文求那跋陀上字为guna，汉译为“德”。“优禅尼国王子月首那”，《续高僧传》作“王子月婆首那，陈言高空”，此夺一“婆”字，宜补。月婆首那义为高空，梵语还原有二说，一ūpaśūnya，一ūrdhvaśūnya，似以后者为恰当。优禅尼国，梵言为Ūjjayini，《大正》本圆测记作“优禅差”，“差”是“尼”字形讹。

首那尝居邺，其所译经现存者有四种：

（一）**《胜天王般若波罗蜜经》**，《大正藏》二三一号。

（二）**《大宝积经》之二十三《摩诃迦叶会》**，《大正藏》三一〇号。

（三）**《僧伽吒经》**，《大正藏》四二三号。

（四）**《大乘顶王经》**，《大正藏》四七八号。

译者名皆题月婆首那。惜此《仁王经》译本已失传，虽止存一序，吉光片羽，亦足珍也。书写于陈世，必在天嘉以后。坚挺秀整，开唐人之先河，

① 《大正藏》第五〇册，430～431页。

劲古而不媚俗，孰谓经生书为无足观耶？

生经第一　陈太建八年（576）　慧湛造

《生经》梵名Jaataka-nidāna，西晋号敦煌三藏竺法护（Dharmaraksa）所译，收入《大正藏》第三册本缘部一五四号。

此卷编号伯二九六五，丝栏，只存六十行，末题"《佛说生经》第一"一行及陈太建八年题记五行。遍查敦煌所出写卷，他处未见复出，这算是孤本。

此段文字《大正》本次在卷二《佛说舅甥经》第十二，写本只缺开端十几行而已。《开元释教录》卷二云："《生经》五卷，初出或四卷，太康六年（285）正月十九日出。有五十五经，见《聂道真录》及《僧祐录》。"今《生经》共五卷，起"《佛说那赖经》第一"，讫于"《佛说譬喻经》第五十五"，正是聂道真整理后之五十五经本。此陈写本《舅甥经》乃题曰"佛说生经第一"，当是晋初出之四卷本，更觉可贵。

陈写本视今本歧异处甚多，有待细校。其中第十四行"见酒宍共沽饮"句，《大正》本作"宗"，殊为不辞。《吴越春秋》五陈音对越王引《古弹歌》有"飞土逐宍"语。《广韵》一屋："肉俗作宍。"《卫公李靖碑》："悯兹视宍"，顾炎武《金石文字记》："宍即肉字"。字上半从"宂"。此卷"酒肉"作"酒宍"，与《吴越春秋》合，知汉晋时"肉"字俗写已如此。《大正》本之"宗"，乃"宍"之形讹，陈写本可正其误。《生经》两见"嗚噈"一词，《广韵》一屋："噈，歍噈，口相就也。"音子六切。嗚噈即歍噈。

《列子·汤问篇》所记周穆王欣赏之木造巧人，季羡林氏指出其故事即见于法护译之《生经》第三《佛说国王五人经》第二十四。[1] 足见《生经》晋初译出，即被人注意而加以采用。

此卷题："陈太建八年岁次丙申，白马寺禅房沙门慧湛敬造。"去译出时，相差三百年左右。结构疏朗，行笔纡徐，顿挫中仍见厚重朴拙。非唐代职业书手所可比拟也。

讨论是卷之文字，又有数家，若钱锺书[2]、左景权[3]，均有胜义，又黄征

---

① 《中印文化关系史论文集》所收之《列子与佛典》。

② 《一节历史掌故，一个宗教寓言，一篇小说》，载《文艺研究》，1984（4）。

③ 《敦煌古图书两种蠡测》，载《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学报》第10卷上册。

详校，谓白马寺非一处，此卷所记白马寺，盖在建业者。[1]

摩诃摩耶经卷上　陈至德四年（586）　彭普信造

《摩诃摩耶经》梵名 Mahāmāyāsūtra，又名《佛升忉利天为母说法》，《大正藏》收在第十二册，三八三号，题萧齐沙门昙景译。写卷列伯二一六〇号，缺开首二十余行，起“［并诵如来所］说之偈”句，讫于上卷终，颇为完整。

南齐昙景名不多见，按《续高僧传》卷五《僧旻传》：

> 初住虎丘西山寺，为僧回弟子。年十六而回亡。丧礼毕，移住庄严［寺］，师仰昙景，景久居寺任，雅有风轨，大小和从，寺给僧足。

此即有关南齐昙景之记载。景时住庄严寺，实为僧旻之师。又伯二一九六《出家人受菩萨戒法序》云：

> 鸠摩罗什所出菩萨戒法，高昌昙景口所传授。菩萨戒法罗什是用《梵网经》。高昌云弥勒所集。亦《梵网经》长沙寺玄畅所撰。

由此知昙景乃高昌人，必谙胡言，故能译经。昙景又译有《佛说未曾有因缘经》，今收在《大正藏》第十七册，七五四号。《历代三宝纪》卷第十一著录：“沙门释昙景，［译］二部四卷经。”

此卷末题：“陈至德四年十二月十五日，菩萨戒弟子彭普信敬造摩诃摩耶经两卷。”书者为陈人，南朝经卷不多见，亦至可贵。书体沉着庄重，与陈太建八年所书《佛说生经》年代接近，书风亦同。

华严经卷第三十七　隋开皇十七年（597）　袁敬姿造

《华严经》为东晋义熙十四年（418）至刘宋永初二年（421）间，佛陀跋

① 黄征：《敦煌陈写本晋竺法护译佛说生经残卷伯二九六五校释》，见《敦煌语言文学论文集》，杭州，1998。

陀罗（Bhuddhabadra，汉言觉贤）所译。此卷编号为伯二一四四。末题“华严经卷第卅七”，又有题记云：“开皇十七年四月一日清信优婆夷袁敬姿谨摵辍身口之费，敬造此经一部。”袁敬姿所造《华严经》，尚有斯六六五〇为《华严经》卷第三十，斯一五二九为《华严经》卷第四十九，及东京书道博物馆藏《华严经》卷第卅三，皆是开皇十七年袁氏减辍身口之费所造供养之经，题记文字均相同。斯六六五〇题记作“谨减身口之费”，是“摵”即“减”也。[①] 隋人写经借“摵”为“减”。《广韵》上声五十三豏：“减，损也。”可据敦煌卷于“减”下增一“摵”字。

此卷正书，结构秀整，笔致矫健，仍带北朝风矩。大抵小楷真迹，必古而能婉，不似摹勒本之硬滑乏味。

大般涅槃经卷第三十三　隋大业四年（608）

《大般涅槃经》梵名 Mahāparinirvāna-Sūtra，北凉玄始十年（421）昙无谶所译。自从南北流通，传写颇多。北朝写者，有魏太和八年（484）写卷第十六及北周保定元年（561）写卷第三十一。[②]

南朝此经有梁时物，斯八一即《大般涅槃经》卷第十一，题记云：“天监五年（506）七月，谯良颙为其亡父于荆州竹林寺造经。比丘僧伦龚、弘亮二人为营。”曩于英伦曾睹原物，黄楮，薄似竹纸，书法甚精。其“荆”字作“荓”。甚可宝也。

此卷编号列伯二一一七，为《大般涅槃经》卷第三十三，隋时写本，文见《大正藏》第一二册三七四号 557～562 页。其题记云：

> 大业四年（608）四月十五日，敦煌郡大黄府旅帥（帅）王海奉为亡妣敬造《涅槃》、《法华》、《方广》各一部。

又伯二二〇五亦是《大般涅槃经》之卷八，末长文题记同此，并是大黄府王海所造者，当为同卷。

此卷字多用方笔，骨肉停匀，绝无甜媚，一望便知其非唐以后之书。

敦煌一地，张骏时立鸣沙郡。北周并敦煌、鸣沙等六县为一鸣沙县。《隋

---

① 《说文》有“摵”字，“摇也”，即“撼”本字。

② 俱见二玄社《六朝写经集》。

书·地理志》："敦煌郡统县三，开皇初郡废。大业置敦煌郡，改鸣沙为敦煌。"此卷记年为大业四年（608），适在置敦煌郡后为时不久。

大黄府者，《隋书·地理志》不载。张说之《都督郭君碑记》："［郭知运］曾祖钦，瓜州大黄府统军上柱国。"[①] 敦煌李克让《修莫高窟佛龛碑》："祖□，隋大黄府上大都督车骑将军"，又《唐陇西李府君修功德碑》："祖操，皇大黄府车骑将军。"隋时大黄府直属敦煌郡，可补《隋书·地理志》之缺。诸家《唐折冲府考》，皆有大黄府。唐沿隋旧，此写卷题识，正可证隋已有大黄府之称。

近见另一大业四年比丘慧休（休）造《大般涅槃经》卷第十七，勾捺重按，犹存隶意。[②] 大抵隋之法书，与唐人异趣，可于此处体会之。

慧休姓乐氏，瀛州人，从灵裕习《华严》于邺下，又于明彦法师处听《成实论》。贞观十九年（645）终，寿九十八。事详《续高僧传》卷十五。揣其年世，谅即此人，故附记于此。

胜鬘义记卷下　隋大业九年（613）昙皎写

《胜鬘师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广经》梵名 Śrīmālā［devī］siṃhanāda-Sūtra，刘宋时求那跋陀罗（Guṇabhadra）译。[③]《历代三宝记》卷十云："于丹扬郡译，宝云传语，慧观笔受。"此南朝所译经，梁武帝曾敕僧旻于慧轮殿讲《胜鬘经》。[④]

此卷编号伯二〇九一，"《胜鬘义记》卷下"题下有一行云"释慧远撰之也"。末题："隋大业九年八月五日，沙门昙皎写之……校竟了。"按斯二六六〇亦是《胜鬘义记》一卷，题："［魏宣武帝］正始元年（504）二月十四日写讫……宝献共玄济上人校了。"[⑤] 又伯三三〇八背为《胜鬘义记》卷下。斯五二四亦为《胜鬘经疏》，题记云："延昌四年（515）五月廿三日，于京师承明寺写《胜鬘疏》一部，高昌客道人得受所供养许。"末记"斴有，照法师疏。"按龙谷大学有吐峪沟出高昌国延昌二十七年《胜鬘经义记》卷中，此延昌四

---

① 《张说之文集》卷十七。

② 《书法丛刊》三，1928。

③ 收入《大正藏》第七册，第三五三号。

④ 《续高僧传》卷五，462 页。

⑤ 此卷已收入《大正藏》第八五册二七六一号，253～261 页。

年有高昌客记名之《胜鬘疏》，或即高昌国之物。

《义记》作者释慧远，吕澂谓是隋时人。[①] 然隋净影寺之慧远实生于五二三年，观此《义记》已有五〇四年写本，可见著者慧远必别为一人。

此卷小字秀整而浑厚入古，犹是隋时书风，大异唐以后卑弱之格。

佛地经　唐贞观二十二年（648）　郗玄爽写

《佛地经》梵名 Buddhabhūmi-Sūtra，《大正藏》在第一六册，列六八〇号，为玄奘法师所译。此卷编号伯三七〇九，末题：

> 贞观廿二年八月十九日，直司书手臣郗玄爽写。凡五千五百二言。装潢手臣辅文开。总持寺沙门辩机笔受。

据《两京城坊考》卷四，总持寺在长安城西南隅之永阳坊。辩机为总持寺道岳法嗣。[②] 陈垣著《大唐西域记撰人辩机》一文，详考其事迹，称辩机译业止于贞观二十二年五月十五日之《瑜伽师地论》。[③] 今观此卷《佛地经》题记，是年八月中旬，辩机笔受此经，时尚未被戮。

《开元释教录》卷八云："佛地经一卷，贞观十九年七月十五日，[玄奘]译于弘福寺，沙门辩机笔受。"则译事实始于十九年秋。

同卷题记书参与译事诸僧，正字之玄应即著《一切经音义》者。证义之灵闰（润）俗姓梁，河东人，见《续高僧传》卷十五。灵范为慧休门人，亦见《续僧传》同卷。卷末记"银青光禄大夫行太子左庶子高阳县开国男臣许敬宗监阅"。《旧唐书》卷八十二《许敬宗传》云："贞观十七年，以修武德、贞观《实录》成，封高阳县男……高宗在春宫，迁太子右庶子……二十一年，加银青光禄大夫。"官衔与此卷题识正合。

又，卷中玄奘之"奘"作"装"。

---

① 《新编汉文大藏经目录》，一五〇七号，124 页，济南，齐鲁书社，1980。

② 道岳见《续高僧传》卷十三。

③ 《大正藏》第三〇册，第一五七九号。

众经别录

此卷列伯三八四八号，存一〇九行，为《众经目录》之一种，书名已残。王重民《伯希和劫经录》云："当是刘宋时《众经别录》。"按费长房《历代三宝纪》卷十五："《众经别录》二卷，未详作者，似宋时述者。"又《开元释教录》卷十记《众经别录》上卷凡三录，计"《大乘经录》第一，三百七十部七百七十九卷；《三乘通教录》第二，五十一部九十七卷；《三乘中大乘录》第三，十七部三十八卷。"似与此书体例相符，且内有《三乘通教录》一类。然所列佛经中有《鸯掘魔罗经》四卷。僧祐云："此经二人异出，竺法护出《鸯掘魔经》一卷，求那跋陀罗出《鸯掘魔罗经》四卷。"[①] 此四卷本乃求那跋陀罗于宋文帝时在荆州译出，今此录收其书，必为宋以后之释氏书录。又《三乘通教录》中有《未曾有因缘经》二卷，据费氏《三宝纪》卷十一，此书乃齐沙门昙景译出，据是兹录成书，更晚在齐以后矣。王《录》实误将伯三七四七《众经别录》有关注录移置伯三八四八号下，此点已经多人指出[②]，然只是编辑上之混淆，本不必小题大作，因说者皆未见王氏为姚名达《中国目录学史》所撰《后记》也。[③]

此书每经名之下附有解题，颇具参考价值。又有朱笔批记"文"、"质"、"文质均"、"文多质少"、"文少质多"等字样，最具特色。书中"世谛"之世字作"世"，已作缺笔，乃唐高宗以后写本。字体圆转流丽，自是唐人风范。

维摩诘经卷下

僧祐《出三藏记集》卷二云："《维摩诘经》，支谦出《维摩诘》二卷；竺

① 《出三藏记集》卷二，14 页。

② 参内藤龙雄：《敦煌出土众经别录残卷》，载《大崎学报》一二二号，1967，91～97 页；又《敦煌ぺりオ本三八四八殘缺經典目録について》，载《印度学佛教学研究》一七卷一号，1968，268～270 页，又《衆經別録の目録の研究》，载《大崎学报》一二四号，1969，94～122 页；潘重规：《敦煌写本众经别录之发现》，见《敦煌学》第四辑，1969，61～69 页；Jean-Pierre Drège，*Les bibliothèques en chine au temps des manuscrits*，Paris，1991，187～188 页。然伯三七四七及斯二八七二是否《众经别录》，尚有不同意见，详参谭世保：《汉唐佛史探真》，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1991。

③ 详参白化文：《敦煌写本众经别录残卷校释》，载《敦煌学辑刊》，14～25 页，1987（1）。

法护出《维摩诘经》二卷，又出《删维摩诘》一卷；竺叔兰出《维摩诘》二卷；鸠摩罗什出《新维摩诘经》三卷。”知是经旧译有二卷及三卷之殊。

是卷编号伯二〇八八，丝栏，字极秀整。卷首《佛国品》第一文残数行，接《方便品》第二，至《菩萨品》第四之后题“维摩诘经卷上”。又次为《问疾品》，至篇终《嘱累品》第十四之末题“维摩诘经卷下”。持校什公译本[①]，完全相符。故此卷应是什公译之三卷本。只最末多出“作礼而去”句，《大正》本无之。[②] 又中间缺去“《维摩诘经》卷中”一行。

《维摩诘经》已有后梁吕光麟嘉五年（393）王相高写本。[③]《魏书·世宗纪》：“永平二年（509）冬十月己丑，帝于式乾殿为诸僧朝臣讲《维摩诘经》。”故《维摩诘义记》，魏时写本甚多，今不具论。[④]

此卷“愍”字作“愍”，“民”字缺笔，知为唐高宗以后写本。行气虽如算子，而劲瘦可观，大异于楷书手之秀媚，仍是写经生本色。

阿毗昙毗婆沙卷第五十二　唐龙朔二年（662）　沈弘写

此卷列伯二〇五六号，为唐初宫廷写经为帝后求福祉者。经文为《阿毗昙毗婆沙》卷第五十二《智犍度他心智品》第二之四。[⑤]《阿毗昙八犍度论》梵名 Abhidharmāṣṭaskandha-Śastra，僧伽提婆（Gautama Samghadeva）所译，收在《大正藏》第二六册，一五四三号。卷末记：

> 龙朔二年七月十五日，右卫将军鄂国公尉迟宝琳与僧道爽及鄠县有缘知识等，敬于云际山寺，洁净写一切尊经……经生沈弘写，用纸九张。

东京书道博物馆藏有另一卷，题“《阿毗昙毗婆沙》卷第六十及序”。《序》云：

> 法胜比丘造《阿毗昙心》四卷，当且渠翻时，大卷一百。大武破且

---

① 《大正藏》第一四册，第四七五号。

② 《大正藏》四七四号支谦译本亦无。

③ 上海博物馆藏，所书则为吴支谦译本。

④ 参《大正藏》第八五册古逸部，二七六八一二七七五号。

⑤ 北凉浮陀跋摩、道泰等译，《大正藏》第二八册，第一五四六号，380～383 页。

渠之后，零落收拾得六十卷，后人分之作一百一十卷。[1]

亦是沈弘所书，尉迟宝琳识语相同。又刘幼云旧藏有《阿毗昙毗婆沙》卷第五十一，长一丈四尺。[2] 以上数卷应是同一卷而分散各地。

尉迟宝琳为尉迟敬德子。《旧唐书》卷六八《尉迟敬德传》："贞观十一年（637），敬德册拜宣州刺史，改封鄂国公……子宝琳嗣，官至卫尉卿。"同书卷八二《许敬宗传》："敬宗为子娶宝琳孙女为妻。"此宝琳事迹可考者。右卫将军者，《旧唐书·职官志》三："左右卫大将军各一人，将军各二人。左右卫将军之职，掌统领宫廷警卫之法，以督其属之对仗而总诸曹之职务。"

此卷字极端正，点画波撇，无珠圆玉转，初唐经生书之准则者也。

金刚般若经　唐上元三年（676）　程君度写

此卷编号列伯三二七八，末题：

上元三年九月十六［日］，书手程君度写。
装　潢　手　解　集
…………
详　阅　太　原　寺　大　德　神符
详　阅　太　原　寺　大　德　嘉尚
详　阅　太　原　寺　主　慧立
详　阅　太　原　寺　上　座　道成
判　官　司　农　寺　上　林　署　令　李德
使朝散大夫守尚舍奉御阎　（玄）□（道）

斯五一三亦为《金刚经》，与此同年所写，书者则为欧阳玄悊，装潢手解善集。此外，上元写经尚有二年三月二十二日写《金刚般若波罗蜜经》，东京书道博物馆藏，尾题"秘书省楷书贾敬本写"；二年十一月廿六日《妙法莲华经》卷第二，尾题"群书手成公敬写"；及三年九月十八日《妙法莲华经》卷

① 二玄社《隋唐写经集》一三。
② 据《敦煌遗书总目索引》，661 页。

第七，尾题“群书手马元礼写”等[1]，详阅及有关人物多与此卷相同。

考慧立俗姓赵，天水人。先住豳州昭仁寺，后授太原寺主。著《大唐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2] 阎玄道，疑是阎立德之子侄辈。据《旧唐书·阎立德传》，立德子名玄邃，从“玄”字排行，示同辈也。其官衔为守尚舍奉御，《旧唐书·职官志》三：“[殿中省] 尚舍局，奉御二人，直长六人……奉御掌殿廷张设、汤沐、澄（灯）烛、洒扫之事。”

上元二年《金刚经》卷书者记名为“秘书省楷书贾敬本。”《旧唐书·职官志》二：“秘书省隶中书下，有楷书手八十人。”名额如是之多。此卷作楷书，写者程君度，其人必楷书手之一。

广百论疏卷第一　唐神龙三年（707）　崇晃写

《广百论疏》卷第一列伯二一〇一号，末署，“神龙三年三月僧崇晃写”，为初唐中宗时写本。全文已收入《大正藏》第八五册古逸部，列二八〇〇号，782～803 页。

此书撰者为西明寺僧文轨。西明寺乃高宗于显庆二年（657）为皇太子弘所建之寺。首任上座即《续高僧传》及《广弘明集》著者道宣，《法苑珠林》著者道世亦以英博同请入寺[3]，唐代名僧如圆测、良秀、乘恩辈，皆自此寺出身，文轨其俦也。

此书卷前有骈文序，上半残缺，以原钞校《大正藏》本所录，可订正句读及误字不少，摘举如下：

（一）爰有轨［师］，辨才乐妄訨。

按轨指文轨，原本及《大正》本下夺一“师”字。

（二）义窟□秘，嵩岩之穴未方。言河莑泻，龙门之箭非喻。

按“秘”上一字不明，但非《大正》本所录“之”字。“言河”与“义窟”对文，《大正》本误“河”作“阿”。

（三）碧鸡振翼，青目愧其连环。白马飞翰，赤髭著其半榧。

按原卷“翰”下衍一“平”字，《大正》本未校正。

① 二玄社《隋唐写经集》一五、一六、一七。

② 《大正藏》第五〇册，二〇五四号。参《宋高僧传》卷十七《唐京兆魏国寺惠立传》。

③ 参《宋高僧传》卷十《道宣传》及卷四《道世传》。

（四）既耽玩而先觉，思启迪于后昆。

按《大正》本“启”误作“硌”，文义难通。

（五）法师昔上京讲肆，仆已资训淹中。今流沙播迁，走复从游濑下。

按《大正》本误“法师”为“位师”。“淹中”与“濑下”对文，皆地名。《汉书·艺文志》：“礼古经，出鲁淹中。”注：“苏林曰：淹中，里名。”此指鲁地。

（六）师则老氏嘉遁，喜葱岭之非遥。仆乃允姓穷途，怆瓜州之寔远。

按《大正》本误“允”为“无”，改作“无姓”，殊非。允姓指姜戎，见《左传》襄公十四年及昭公九年，所谓“允姓之奸，居于瓜州也”。

（七）托悟怀于一序耳。

按《大正》本误“悟”为“语”。

仅一残序半篇，应校理者已如是之多，《大正》本有赖原钞勘订，此特其一例耳。

由此《序》知文轨初讲学于上京西明寺，后播迁于西域。作《序》者云“走复从游濑下”。考《水经注》卷一：“泑泽，即经所谓蒲昌海也。水积鄯善之东北，龙城之西南。龙城，故姜赖之墟。”龙城在涸海东部之土丘，黄文弼谓姜戎西迁，故称“姜赖之墟”①。濑下或指龙城之“姜赖之墟”。

此卷真、行兼用，字体精熟闲整，行笔从容含蓄，似智永一路。与大谷大学之《佛说普门经》（有“弟子瓘受持”题记）写卷书风略相近。盖唐初学虞世南者，无《孔子庙堂碑》之庄重，而有《汝南公主墓志》之流畅。卷尾有神龙年号，尤可矜贵。书者僧崇晃，王重民录作“僧际晃”，恐误。

诸经要集　唐开元二十三年（735）

《诸经要集》一书为唐西明寺释道世所集，共二十卷，已收入《大正藏》第五十四册事汇部，二一二三号。

是卷列伯二一六三号，首有题记，言“缺头十一卷”，实存卷十一业因部罪行缘第三，终卷二十杂要部杂行缘第十三。敦煌卷文字，楷法庄重，持校

① 参见《边疆研究论丛》，1944。

《大正》本，删省颇多，字句大有出入。兹仅录存鸣钟缘第九迄于卷末。

道世本姓韩氏，字玄恽，京兆人，著书一百五十三卷，事迹见《宋高僧传》卷四。

此卷末题："金藏论。惟开元廿有三载（735），于幽州写记之。王庭与吕兰师兄勘校讫。"避"世"、"民"字讳。书风与颜体为近，信笔书来，饶有古意。写于幽州，可见盛唐时北方之书风。

因地论　唐开元二十五年（737）

此卷编号为伯三〇三〇，末题"开元廿五年五月，陈奉德于沙州豆卢军在营写《因地论》一卷记"。斯一五二三为《沙州刺史兼豆卢军使李光庭莫高窟灵岩佛窟之碑》。沙州刺史必兼豆卢军使职。《新唐书·地理志》："沙州敦煌郡，本瓜州，县二。"原注云："有豆卢军，神龙元年（705）置。"《唐会要》卷七八："豆卢军，在沙州，神龙元年九月置军。"

然新疆阿斯塔那二二五号墓出土有武后圣历二年（699）七月四日文书，钤有"豆卢军□□□之印"；又大谷文书二八四〇号为长安二年（702）十二月豆卢军牒，内钤"豆卢军兵马使之印"，则武后圣历间，已置豆卢军兵马使矣。[①]

伯二六二五《敦煌名族志》"北府张"条内，提及圣历至长安间沙州兼任豆卢军子总管西州岸头府果毅张端。此志不用武周新字，度必书于神龙武后退位之后。《唐六典》卷五："凡诸军镇，每五百人置押官一人，一千人置子总管，五千人置总管一人。"所谓子总管，乃掌一千人之职。

《元和郡县图志》卷四十凉州条载：

> 豆卢军，沙州城内……神龙初，置豆卢军以镇之。管兵四千五百人、马四百匹。

开元时写本伯二〇〇五《沙州图经》云：

---

① 陈国灿：《武周时期瓜沙地区的吐谷浑归朝事迹》，见《一九八三年全国敦煌学术讨论会文集·文史遗书编》上。

开元二年（714）九月，正议大夫使持节沙州诸军事行沙州刺史兼豆卢军使上柱国杜楚臣赴任。（张芝墨池条）

可见沙州豆卢军当日实属于凉州都督府所领。

此卷为开元二十五年写于豆卢军营中，颇足珍视。法京另卷伯三二七四号《御注孝经疏》，背面为分配士兵衣物帐，钤有“豆卢军印”之关防，约略为同时之物。代宗永泰元年（765）至大历元年（766）《河西巡抚使判集》（伯二九四二）上，尚数见豆卢军健儿有关文件。[①] 及建中以后，沙州陷吐蕃，始不见豆卢军之记录。

此《因地论》为陈齐德所写，细字密行，随手书来，自然笔遒气厚。足见盛唐笔法，与宋人之刷字抹字[②]大异其趣。

三阶佛法卷第三

此为唐时所定伪经之类。编号列伯二〇五九之《三阶佛法》，前半残缺，仅存卷三末尾部分，都四二二行。纸甚佳，浓墨精写，间有抹去而重写者。此卷矢吹庆辉著《三阶教之研究》Ⅱ，51～70 页已加以著录。又斯二六八三（2），则为《三阶佛法》卷第二。

魏州信行禅师，初事明胤禅师[③]，在相州弘法，始创三阶教[④]。虽经隋、唐两代四次敕断，教义仍绵延不绝。开皇初，信行住高颎舍宅所造之真寂寺。[⑤] 开皇十四年（594）示寂，在俗弟子裴玄证撰《故大信行禅师铭塔碑》[⑥]，可据以考其行迹。三阶教僧徒死后，恒葬于信行塔侧，如汉俗之庐墓。世习知化度寺僧邕，亦信奉三阶教。[⑦] 然玄奘门下，若玄昉辈，亦与三阶教有

---

① 参看《敦煌吐鲁番文献研究论集》，233～235 页安家瑶论文。

② 参神田喜一郎：《画禅室随笔讲义》，28 页；中田勇次郎译：《海岳名言》，见《中国书论大系》第四卷，370～371、375 页。

③ 参《续高僧传》卷十八《慧瓒传》。

④ 参塚本善隆：《信行の三階教團と無盡藏について》，载《宗教研究》三卷四号；《三阶教资料杂记》，载《支那佛教史学》一卷一号；《续三阶教资料杂记》，载《支那佛教史学》一卷二号。

⑤ 《续高僧传》卷十六《信行传》及《冥报记》卷上《信行传》，《大正藏》第五一册，二〇八二号。

⑥ 《续高僧传》卷十六《信行传》：“送尸终南山鸦鸣之埵，道俗号泣，声动京邑，舍身收骨，两耳通焉。树塔立碑，在于山足，有居士逸民河东裴玄证制文。”

⑦ 见《续高僧传》卷十九《僧邕传》。

关，法相名宿，亦多曾与三阶教人同校阅写经①，足见其教团在唐初影响之大。

《大唐内典录》卷五：

> 《三阶位别录集》四卷，真寂寺沙门释信行撰。行，魏人。其门徒悉行方等结净，投陀乞食，日止一飡。开皇二十年（600）敕断，不听行。②

武周证圣元年（695），敕定其书为伪经。明诠撰之《大周刊定众经目录》卷十五，著录《三阶杂法》二十二部二十九卷③。

中宗景龙四年（710）于化度寺设无遮大会。④ 先是神龙二年（706）八月，太宗第八子越王贞撰《隋大善知识信行禅师兴教之碑》，薛稷正书，立于长安。此碑于三阶教义，阐发尤精，为传世三阶教宝笈，日本大谷大学藏有宋拓本，收入《宋拓墨宝二种》。⑤

敦煌写卷中有关三阶教资料不少。伯二四一二为《三阶佛法密记》卷上及《书目》一卷；斯二四二三为《佛说示所犯者法镜经》，景龙元年妙惠于崇福寺译，为三阶佛法之要籍；斯二五七四《礼佛忏悔文》即为信行禅师之昼夜六时发愿法，可考三阶教勤行仪式；又斯一三〇六亦为三阶佛法发愿法。三阶教详矢吹庆辉之巨著，有关信行之论文亦多，不复备列。⑥

此写卷字极庄重，不经意处，弥见法度。“颠”作“顛”，“槃”作“[illegible]”，“恼”作“惱”，仍是北朝风趣；“愍”字缺笔，正避唐讳，似是初唐人书。

卷背有习书《千字文》七行及“天福伍年庚子岁正月一日”题记，字甚劣。

---

① 参汤用彤：《往日杂稿》，37 页。

② 《大正藏》第五五册，二一四九号，277～278 页。

③ 《大正藏》第五五册，二一五三号，472～475 页。

④ 见《旧唐书》卷七《中宗本纪》景龙四年正月条及《佛祖统纪》卷四十（《大正藏》第四九册，第二〇三五号，372 页下）。

⑤ 详中田勇次郎：《宋拓墨寶二種について》。

⑥ 此外，参看上引塚本善隆文，大屋德城：《三阶佛法附解题校勘》，野上俊静：《信行と僧邕——初期三階教教團の绍介》等。

御注金刚般若波罗蜜经宣演卷上、卷中、金刚般若经宣演卷下唐建中四年（783）义琳写

本册选录此书写卷凡三，伯二一七三为卷上，伯二一一三为同书卷中，伯二一三二为同书卷下。原书已收入《大正藏》第八五册，二七三三号。首行题“御注金刚般若波罗蜜经宣演卷上，敕随驾讲论沙门道氤集”。

道氤为唯识学巨匠，法相宗第三祖濮阳大师智周之同学，开元十八年（730），于花萼楼对御，与道士尹谦论定佛道二教优劣。二十三年，于青龙寺宣讲《御注金刚经疏》，世称青龙大师。二十八年以病示寂，享年七十三岁。事迹详《宋高僧传》卷五。段成式《酉阳杂俎》续集卷七《金刚经》鸠异条：“开成元年（835），于上都怀楚法师处，听《青龙疏》一遍。”《青龙疏》恐即道氤此书。

伯二一七三卷正书，每行约二十字，端谨沉着，法度森严，经生书之佼佼者。序称“大泉献”，即亥年之“大渊献”（735），避高祖讳。与伯二一一三非出同一人之手。

伯二一三二每行约三十字，字较为细小，停匀秀整，含蓄不露筋力，亦是佳书。卷末一行题“建中四年（783）正月廿日僧义琳写勘记”，又朱笔记云：“贞元十九年（803）听得一遍。又至癸未年（803）十二月一日，听第二遍讫。庚寅年（810）十月廿八日，听第三遍了。义琳听常大德法师说”首行之下又有“义林”二字，殆即义琳之简写。中唐写经卷之完整者，此卷可为代表。

唐玄宗注《孝经》、《道德经》、《金刚经》，张九龄有贺状称其“平分儒术，道已广其家，僧又不违其愿。三教并列，万姓知归。”宋时，庄绰言：“今《孝经》盛行，《道德经》亦有石刻，唯《金刚经》罕见于世。”[①] 道氤此书，尚存于敦煌写卷，盖叹今人眼福，过于宋人多矣。

《金刚般若经宣演》空海《御请来目录》已著录[②]，知此书早已传入日本。法京所藏卷子由下列诸号缀成，伯二一七三＋伯二三三〇为卷上，伯二〇八

① 《鸡肋编》卷中。

② 《大正藏》第五五册，二一六一号，1064页，题“金刚般若经疏一部三卷”。

四十伯二一一三为卷中，伯二一三二为卷下[①]，仍非全帙。

玄宗御注《金刚经》，据《册府元龟》卷五一帝王部："[开元] 二十三年九月，亲注《金刚经》及修《义诀》。"张九龄《曲江集》有《贺御注金刚经状》并御批。道氤《宣演》序文言："大唐开元中岁次大泉献，皇帝御天下之二十三载……仍怀妙觉，注诀斯经。直照精微，洞开秘密。"记玄宗注此经在开元二十三年。

四分律删繁补阙行事钞下卷之下　唐广德二年（764）　义琳写

此卷列伯二〇四一，题为"四分律删繁补阙行事钞下卷之下"，并题"京兆崇义寺沙门释道宣撰述"，收入《大正藏》第四〇册，第一八〇四号，129～156 页。

此卷界以丝栏，密写，每行三十许字，杂以行书，体势扁阔，波撇生动，浑厚而有意致。末题"广德贰年七月四日，僧义琳于西州南平城城西裴家塔写讫故记"小字一行。义琳即建中四年书写道氤《金刚般若经宣演》卷下者。广德为代宗年号，其二年（764）在建中四年（783）之前十九年，比勘两卷笔迹，义琳题记诚出一手，自为同人所书。若经文则《四分律》为行书，与《宣演》书风又复不同，核以亲笔题记，似《宣演》未必出于义琳之手，大可研究。

受菩萨戒文

此列伯二一四七号，纸尾有"受菩萨戒文一卷"题记。土桥秀高氏撰《敦煌本にみられる種々の菩萨戒儀》一文，所收斯坦因本《菩萨戒文》资料略备。其第二之Ⅸ收录伯二〇二〇，为《大正藏》第四五册，三九六页上至三九七页下之《受菩萨戒法》及同册 969 页中之《慈悲水忏法》[②]，细审之即是此文，法京编号实作伯二一四七，土桥氏误矣。伯二〇二〇号正面为《受戒忏悔文》，背面为《粟特文》。

---

① 惟伯二三三〇收入《大正藏》第八五册，二七四一号，141～154 页，题作"金刚般若经疏"，未确。

② 《西域文化研究》第六，127～137、149～150 页。

《受菩萨戒文》收入唐慧沼《劝发菩提心集》卷下（《慈悲水忏法》除外），亦题《大唐三藏法师传西域正法藏受菩萨戒法》，据称为三藏法师玄奘传入中国者。慧沼本姓刘氏，名玄，彭城人，淄州大云寺僧。[①] 曾随窥基法师学因明，又予义净及菩提流志崇福寺《大宝积经》译场。著《法华玄赞义决》一卷。[②] 开元二年（714）示寂。事迹见《宋高僧传》卷四。

此卷纯为草书，笔圆气厚，跳掷多姿。杂写武后新字为草体，如㊀（日）、匨（月）、𠀑（天）、𠦚（年）等，试举一句为例（图二）：即“是圣天之初基，涅槃之正路”。则天时期草书墨迹罕见，倍觉可贵。

瑜伽论手记

此卷编号列伯二〇三七，卷甚长，为《瑜伽论手记》卷三十一至三十四。文已收入《大正藏》第八五册，列二八〇二号，九三七—九四六页。《大正藏目录》题曰：“法成述，福慧记。”九三七页则据斯四六三题曰：“《瑜伽论》第三十一手记，谈述、福慧。”按“谈述”字误，应作“谈迅”。

斯四〇一一为《瑜伽论》第三十一手记，题名谈赵、福慧。“迅”字别从“走”，“走”与“辵”同。又同卷三十二、三十三、三十四皆有谈迅、福慧名。斯二六一三为《瑜伽论》第四十三至五十手记，亦有谈迅、福慧题名。又伯二〇三八为法成之《瑜伽师地论分门记》，记随听者谈迅、福慧。又伯二〇三九为是记之卷四四至五十[③]，有福慧、谈迅名及净土寺藏经印。从上可断“述”字乃“迅”之误。

法成事迹详见上山大峻著《大蕃國大德三藏法師沙門法成の研究》上下篇[④]，今不复赘。

此卷草书，信手写来，全不经营，而行笔放纵，沉着处略带章草意味，不作尖锋，犹存古意。

---

① 参《大正新修大藏经著译目录》，《法宝总目录》第一册，659页。

② 《大正藏》第三四册，一七二四号所收。

③ 《大正藏》第八五册，二八〇一号，906～910页所收。

④ （京都）《东方学报》三八—三九册，1967—1968；今收入同氏《敦煌佛教の研究》，京都，法藏馆，1990。

妙法莲华经玄赞卷第六

敦煌经卷中《法华玄赞》之写本不一。此伯二一七六卷极长，起近卷六篇首处之“［况能信解］修诸善法二［种心城尚不能入，况能取为己］有卅卅（涅槃）亦言是身如城”句，讫于卷第六之篇终“廾廾（菩萨）昔时初发心，位如我今日，彼［既］究竟得，故我亦然，名皆已得，理无异故”句，末题“妙法莲华经玄赞卷第六”一行（图三），开首所缺不多。全文见《大正藏》第三十四册，一七二三号，七五七—七七八页。

全文为草书，行笔浑灏流转，生动跳跃，为唐草上品。

《法华玄赞》为唐窥基法师所撰。窥基本姓尉迟氏，卒于永淳元年（682）十一月十三日，享年五十一。事迹见《宋高僧传》卷四义解篇第二之一。父尉迟敬宗，松州都督，伯父即尉迟敬德。门人慧沼著《法华玄赞义决》（参前文）。

东京书道博物馆藏有《法华玄赞》共二卷，一为卷第四，一为卷第七。卷七末署：“天十二载七月廿三日夜彦时记。”[①] 知书者名曰彦时。玄宗天宝三年（744）改“年”为“载”[②]，此“天”应是“天宝”，《昭和法宝目录》作“先天十二载”，恐误。

妙法莲华经明决要述卷第四

此为伯二一一八，卷尾题曰：“妙法莲华经明决要述卷第四”，背面即为《法华玄赞》卷第十。

此卷纯为草书，信笔写来，杂用破笔，锋出颇尖，而厚重朴茂，近高闲一路。唐代僧人擅草书者多矣，此类书风，则康里子山所宗者也。

净名经关中疏卷上　比丘归真写

《净名经》即《维摩诘经》。僧祐《出三藏记集》卷一《胡汉译经文字音

---

① 二玄社《隋唐写经集》二九、二八。

② 《资治通鉴》卷二一五《唐纪》三一。

义同异记》第四云：

> 天竺语称《维摩诘经》，旧译解云《无垢称》，关中译云《净名》。“净”即“无垢”，“名”即是“称”。此言殊而义均也。

按梵语 vi（无）mala（垢）kriti（称）翻为“净名”，辞较简洁。

《净名经关中疏》二卷，题“［唐］中京资圣寺道液集”。资圣寺在崇圣坊[①]。此疏敦煌写本甚多。

是卷编号为伯二二二二之 d 部分，末题：“净名经关中疏卷上，岁次庚辰年十月六日，比丘归真写并受持记。”《大正藏》收入第八五册，二七七七号。又伯二一九一为《净名经关中疏》卷下，文亦见同册。全卷作草书，笔圆体厚，略带章草意，顿挫欹侧，行密而意疏，自玄宗以后，用笔趋于肥扁，亦风气使然也。

斯六八一〇及斯六五〇三皆为《净名经关中疏》卷上。后者有题记略云：“时番中岁次乙酉，于报恩寺写讫，比丘神应记。”时敦煌已在吐蕃统治之下。又斯三四七五亦是此书卷上，题记称：“巨唐大历七年（772）三月二十八日，沙门体清于虢州开元寺为僧尼道俗敷演此经，写此疏，以传来学。”“又至辰年九月十六日，弟子索游岩于大蕃管沙州，为普光寺比丘尼普意，转写此卷讫。”为秀整正书，前后字体一致，盖陷蕃后书。辰年疑即贞元四年之戊辰（788）。

此书唐时传入日本已甚多，备见圆仁《日本国承和五年入唐求法目录》[②]、圆珍《智证大师请来目录》[③]。

因明入正理论后疏

敦煌写卷中有关《因明》者甚少，以英法所藏而论，只有斯四九五六为玄奘译商羯罗主著之《因明入正理论》、斯二四三七文轨《因明入正理论疏》及伯二〇六三之《因明入正理论略钞》与《因明入正理论后疏》（尾题《因明入正理论后疏要》）等数卷而已。《后疏》标题下署“慈恩寺沙门净眼续撰”。

---

① 段成式：《寺塔记》，《大正藏》第五一册，第二〇九三号，1024 页上段。

② 《大正藏》第五五册，二一六五号。

③ 《大正藏》第五五册，二一七三号。

考《大正新修大藏经勘同目录》，玄奘译《因明正理门论本》下，列有《净眼疏》三卷。又玄奘译《因明入正理论》下，有《净眼别义钞》一卷。[①] 日僧凤潭纂《扶桑藏外现存目录》内，有净眼《因明疏》一卷。[②] 然《高丽》本与《大正》本《大藏经》皆未收净眼著作，据《佛书解说大辞典》卷一，《净眼疏》及《别义钞》亦作缺本。故此伯二〇六三号为今仅存孤本，极为珍贵。

此《后疏》部分，起于《因明入正理论》之"如是等似、宗、因、喻言，非正能立"句，止于最末"论曰：已宣少句义，为始立方隅，其间理非理，妙辩于余处"，盖讫终篇。知净眼此《疏》，及取奘师所译本逐句解说。故《勘同目录》于《因明正理门论本》下列净眼此《疏》实误。

今《后疏》所余者，止是《因明入正理论》全书五分之一而已，由"续撰"二字，推知应有《前疏》，则以称三卷本者为是。

净眼此《疏》屡见他书征引。如日本兴福寺藏俊于仁平元年（1151）编《因明大疏钞》卷十引《净眼疏》云：

> 问：第二、第八是正因收。且如不成因，亦于同有异无，应是正因耶。
>
> 答：因遍宗法，方论九句。既不成因，何用同有异无之相，故非第二、第八所收。
>
> 问：相违决定，及法差别相违因等，亦是第二、第八所收，应是正因耶。
>
> 答：正因必是第二、第八所收。不得（说）第二、第八皆正因。摄约此义，说亦不相违。

此段文字已全见于伯二〇六三卷中，在《略钞》部分（图四）。按陈那之说"九句因"中，惟第二句"同在同品中有，在异品中无"及第八句"因在同品中俱［有与无］，在异品中无"两句是为"正因"。净眼所谓"因遍宗法"，即指"因三相"中之"遍是宗法"（pakṣaaharmata）。

藏俊《大疏钞》卷四十一末列因明诸著作，无净眼之《疏》，盖据《因明论疏明灯钞》转引者。[③]

---

① 《法宝总目录》第一册，437～438页。

② 同上《目录》第二册，565页。

③ 《大正藏》第六八册，第二二七一号，487页。

《因明论疏明灯钞》六卷，日本秋筱寺僧正善珠集，内亦屡引《净眼疏》，举一为例：

> 陈那所道四十余部者，眼法师云：西方内道外道［总有］一百余部，皆申立破之义。总号因明。[①]

“眼法师”云云，已见此卷《略钞》之“第二释论题目”下（图五）。此条，《因明大疏钞》卷一（第四四〇页）及定宾《理门论疏》均引之。

善珠此书撰于天应元年（781），乃在唐世即建中二年，与净眼年代极相近，彼盖亲见净眼所著书者。

慈恩大师窥基《因明入正理论疏》卷上第四释本文中云：“陈那以后，略有三释。”[②]《明灯钞》卷一云：

> 此三释者，是谁所传？第一释者，净眼师之所传也；第二释者，文轨师之所传也；第三释者，大乘基所传也。前二传者，各见彼疏，第三传者，即此文耳。[③]

足见净眼因明说之受重视，可与文轨、窥基相伯仲。时文轨主大庄严寺，著《因明入正理论疏》三卷。《大疏钞》卷三十四（七一三页）云：

> 贞松房云：虽文轨与慈恩（窥基）同时人，而所以云古人者，盖以文轨疏先出，慈恩疏后述。然以先出名为古人也。

据是知文轨《疏》盖在窥基之前者。

《大正》本《因明入正理论》卷末有《后序》一篇，云：“贞观二十一年（647）秋八月六日，［玄奘］于弘福寺译讫。”附记时与其事之僧众名，后来对因明有所论疏者有下列诸人：

> 大总持寺玄应著《疏》三卷。弘福寺文备著《疏》三卷、《注释》一

① 《大正藏》第六八册，第二二七〇号，214页卷第一本。

② 《大正藏》第四四册，第一八四〇号，94页。

③ 《大正藏》第六八册，226页。此条《大疏钞》卷二亦引之，同上书447页。

卷、《钞》一卷。[1] 蒲州栖岩寺神泰著《述记》一卷[2]、《疏》二卷[3]。

永徽六年（655）五月，玄奘又译陈那《理门论》。译经僧栖玄以其书示吕才[4]，才因撰《因明注解立破义图序》，与之辩难。后在慈恩寺与玄奘对定，吕氏词屈。此为中国逻辑学史上一重要事件。后彦悰特将吕才此《序》收入《大唐大慈恩寺三藏法师传》卷八，又称“译寮僧伍，竞造文疏”[5]，其时参与讨论者甚众，可见太宗、高宗时，因明成为热门之学，极一时之盛。今观净眼《略钞》屡言“疏解”及“诸师释云”等语，知于各家之书尝斟琢损益。

净眼事迹不详。《大疏钞》卷十（487 页）注云：“玄应、净眼，其心同也。”由此推测，净眼恐为玄应晚辈。

此卷字极草，运笔圆熟。字不连绵，而意趣一贯。字体宽壮沉厚，可见唐人草法。

大乘起信论略述卷上并序

此卷列伯二一四一号，题“建康沙门昙旷撰”，正文前有澄漪序。伯二〇六二亦为昙旷《大乘起信论略述》卷上，书法行草间用。

昙旷原籍建康，其事迹详见上山大峻著《曇曠と敦煌の佛教學》[6]。按此处之建康乃指建康军。《新唐书・地理志》：“甘州张掖郡，西北百九十里祁连山北有建康军，证圣元年（695）王孝杰置军。”

斯二四三六号亦为昙旷此书卷上，草书甚佳，末记“宝应贰载（763）玖月初，于沙州龙兴寺写讫。”然无澄漪序。今原文已收入《大正藏》第八五册，第二八一三号，1089～1103 页。

昙旷《大乘百法明门论开宗义决序》称：

> 初在本乡，切《唯识》、《俱舍》。后游京镐，专《起信》、《金刚》。及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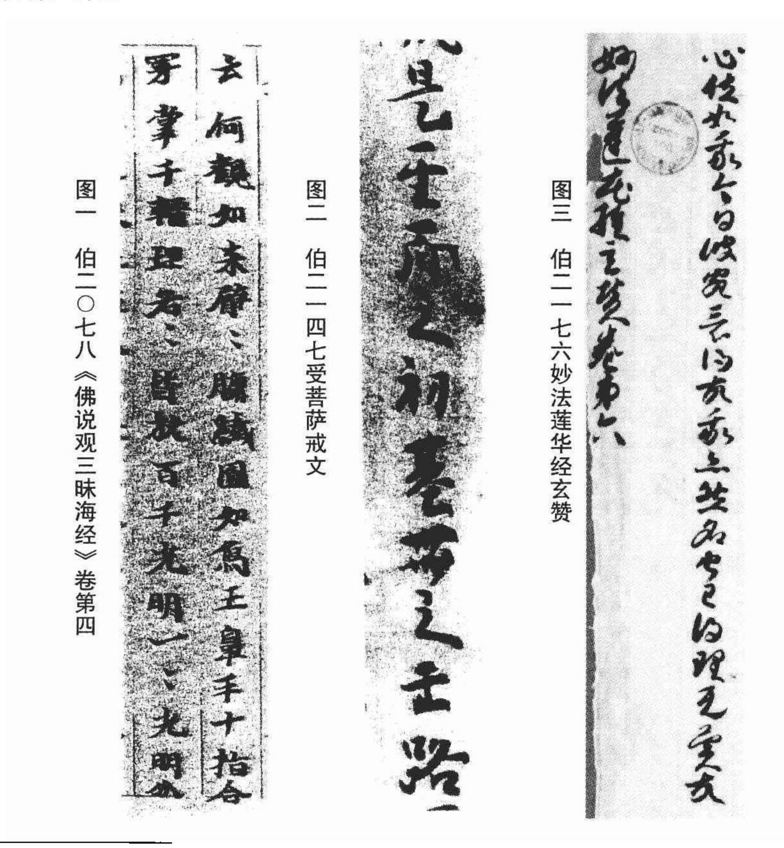
① 俱见《勘同目录》，437 页。
② 《大正藏》第四四册，第一八三号。
③ 《法宝总目录》第一册，437、438 页。
④ 栖玄普光寺沙门，见《宋高僧传》卷四《靖迈传》。
⑤ 《大正藏》第五〇册，262 页。
⑥ 载《东方学报》，京都，三五册，1964；现收入同氏《敦煌佛教の研究》，京都，1990。

> 旋归河右，方事弘扬……始在朔方，撰《金刚旨赞》，次于凉城，造《起信广释》。后于甘州，撰《起信销文》。后于敦煌，撰《入道次第开决》，撰《百法论开宗义记》……其时巨唐大历九年（774）岁次寅三月二十三日。[①]

据此知《大乘起信论略述》撰于甘州。

作《序》之澄漪，当是五台山僧人。英伦斯三九七记五台各寺主讲大师名号，有弥勒院澄漪，文殊院继伦。弥勒院之澄漪应即《大乘起信论略述》题序之澄漪。继伦本姓曹氏，晋阳人，主持并州崇福寺佛山院。宋开宝二年（969）卒，享年五十一。[②]

此卷为草书，笔画肥厚，稍用侧锋，舒展中见遒劲，落纸飞动，浏漓顿挫，极有风致。



图一 伯二〇七八《佛说观三昧海经》卷第四

图二 伯二一四七受菩萨戒文

图三 伯二一七六妙法莲华经玄赞

---

① 《大正藏》第八五册，第二八一二号，10684 页录文有缺，此据上山大峻《敦煌佛教の研究》，20 页。

② 《宋高僧传》卷七，751 页。

图四　伯二〇六三

图五　伯二〇六三

道　书

老子道经卷上　唐开元二十三年（735）　玄宗御注

伯三七二五为唐玄宗御注《道德经》卷上，曾收入《沙州诸子廿六种》及《无求备斋老子集成初编》第一五六册，现有大渊忍尔《敦煌道经图录编》影本。全文有今枝二郎校录本[①]，间有误字，如“是以蘧庐不可以久处”句，误植“蘧庐”为“遽蘧”。“蘧庐”见《庄子·天运篇》，郭象注“传舍也”。今《正统道藏》第一九册，洞神部玉诀类男字号收《唐玄宗御注道德真经》，分为四卷。然《新唐书·艺文志》著录“玄宗注道德经二卷”，与此敦煌残卷作道、德，上、下正合。[②]

《新唐书·后妃传》：“武后于上元元年（674）进号天后，建言王公以降，皆习《老子》。”其孙玄宗亦提倡道教。《册府元龟》卷五十三：“开元二十一

① 《讲座敦煌》第四卷《敦煌と中國道教》，71～72页。

② 又杜光庭《道德真经广圣意》序云：“玄宗皇帝注道德上下二卷”，见《正统道藏》第二四册羔字号；《玄宗御制道德真经疏》释题云“经分上下”，同上书第一九册效字号。

年（733）正月[1]，制曰：《老子道德经》，士庶宜家藏一本。”又云：“二十三年（735）癸未，亲注《老子》，并修《疏义》八卷。”《集贤注记》云：“左常侍崔沔入［集贤］院修撰，道士王虚正、赵仙甫并诸学士参议，修《老子疏》。”按《崔孝公墓志铭》称沔“入为左散骑常侍，兼判国子祭酒”，“注《老子道德经》”[2]。崔沔参与玄宗御注《老子》，即在是时，两《唐书》本传不载。至于《唐玄宗御制道德真经疏》，今在《正统道藏》第一九册洞神部玉诀类效字号上下。敦煌写卷残存三点，列伯二八二三、伯三五九二、斯四三六五号。

此写本残存《老子》第三十章“［常无］欲，可名于小”至第三十七章《御注》“泊然清净而天下自正矣”，末记：

老子道经卷上

国子监学生杨献子初校

国子监大成王仙周再校

开元廿三年五月 日令史陈琛

宣德郎行主客事专检校书写杨光乔

朝议郎行礼部员外郎上柱国高都郡开国公杨仲昌

正议大夫行礼部侍郎上柱国夏县开国男姚弈

金紫光禄大夫礼部尚书同中书门下三品上柱国成纪县开国男［李］林甫。

署“开元廿三年五月”，可定玄宗此注成书年代。

《旧唐书·职官志》：“专知御书典四人，并开元五年置。”《新唐书·百官志》：“专知御书检讨八人。”题记中“专检校写书杨光乔”，即负责御书检校者。又卷末由杨仲昌、姚弈、李林甫三人押署衔。仲昌，虢州阌乡人，元琰子，事迹见《新唐书》卷一二〇。姚弈，陕州硖石人，即名宰相姚崇末子，

① 此“二十一年”据嘉靖九年钞本（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藏）。按崇祯十五年豫章黄国琦刊本作“二十年正月”，此“正月”条之前列“二十年四月己酉”，年代顺序排列混乱。故此“二十年正月”当作“二十一年正月”。又《混元圣纪》卷八亦作“开元二十一年”，与钞本同。

② 此志详见 Robert des Rotours，“Les inscriptions funéraires de Ts，ouei Mien”，*BEFEO*，XCIX，Paris，1975，47～48 页。兼判者，即高官兼卑官之职。此卷题记有“国子监学生杨献子初校”，崔沔开元二十三年正兼国子祭酒。又集贤院，详参郑伟章：《唐集贤院考》，载《文史》第十九辑，65～85 页。

事迹详《新唐书》卷一二四、《旧唐书》卷九六《姚崇传》。

唐时御书需有宰相联名押署，其制度始于贞观。开元因之，出自褚无量之建议。《新唐书·艺文志》序云："［褚］无量建议，御书以宰相宋璟、苏颋同署，如贞观故事。"亦见同书《无量传》："请与宰相联名跋尾。"是卷由宰相同中书门下李林甫押尾署名，保存开元时精钞及经过检校与宰相押署诸隆重手续之真面目，故极可贵。天宝十四年（755）冬十月，颁《御注老子》及《义疏》于天下，此犹在其前。

明皇注《道德真经》屡次泐于道观之经幢，今存者仅有河北易县及邢台县两经幢。前者建于开元二十六年（738）十月，后者建于开元二十七年四月，俱在此写卷之后。南宋张孝祥《与朱编修书》云："至城西，于土中得一碑趺，盖明皇所注《道德经》幢也。舁置府中，令装褫一本去。钦夫（张栻?）极爱之。"[①] 此当指荆州城。可见当日玄宗御注《老子》传播之广。

此卷丝栏，结体峻整，御注小字尤秀劲，不逸规矩，诚可宝玩。

道德经序诀

此卷列伯二五九六号，为葛玄无注本五千文《道德经》。敦煌石室出此类所谓五千文本有《序诀》者共有九点之多[②]，其较完整者为伯二四一七系师定本《道德经》，题记：

> 道经卅七章二千一百八十四字
> 德经卅四章二千八百一十五字
> 五千文上下二卷合八十一章四千九百九十九字
> 太极左仙公序系师定河上真人章句（图一）

是卷缺首段开端部分，惟从其记河上公事及太极左仙公葛玄文与《太极隐诀》等，知即《序诀》。《旧唐书·经籍志》有葛洪撰《老子道德经序诀》二卷，说者谓即此《序诀》。英伦斯一三五一为《太极左仙公请问经》，亦是与葛玄有关之资料。

---

① 《于湖居士文集》，401 页，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

② 参《葛本（五千字本）老子残简一览》，见《讲座敦煌》第四卷《敦煌と中國道教》，10～11 页。

自一九五六年拙著《老子想尔注校笺》问世，确证《想尔注》成于系师张鲁之手而托始于张道陵，《想尔》为五千文本，与系师本为同一系统。对于所谓系师定本始有充分之了解。刘大彬《茅山志》卷九引《道山册》记：

> 按《登真隐诀》，陶隐居云：《老子道德经》有玄师杨真人（即杨羲）手书张镇南古本。镇南即汉天师第三代系师鲁，魏武（曹操）表为镇南将军者也。其所谓五千文者，有五千字也。数系师内经有四千九百九十九字，由来阙一，是作“三十辐”应作“卅辐”，盖从省易文耳，非正体矣。宗门真迹不存，今传五千文为正本，上下二篇不分章。[①]

此说认为四千九百九十九字所少一字者，由于改“三十”为“卅”之故，向无间言。然近年马王堆出帛书《老子》，乙本正作“卅楅，同一毂”；甲本有缺文，而“卅”字残存。是作“卅辐”乃沿汉初以来之本，非出于系师张鲁之取巧。上举陶隐居说，不见于今《正统道藏》第十一册，洞玄部玉诀类逊字号之《登真隐诀》，并不尽确。

所谓五千文本，即删去语助以成此数，出于系师所定。其本子间有不同于通行本，如唐初流行之傅奕本《道德经古本篇》者。成玄英《老子开题》第四“文数”条（图二），尝指出葛本“喘”、“娱”二字为“佱”、“愚”传写之误。[②] 今是卷《道经》上只残存十章，其与傅奕本及通行本有重要差异，而反有同于马王堆本者：

	伯　本	马王堆本	傅奕本	
第二章	万物作而不为始、为而不恃。（19页）	万物昔（作）而弗始、为而弗侍也。（乙本）	万物作而不为始、生而不有、为而不恃。	
第三章	使知者不敢不为、则无不治。	使夫知不敢弗为而已，则无不治矣。（乙本）	使夫知者不敢为。为无为，则无不治。	《想尔注》本同伯本。

① 《正统道藏》第九册，洞真部纪传类龙字号。

② 按伯二三五三云：“今所讲诵，多依葛本，其葛本字体亦有讹滥，事由钞写差错。……至若以愚为娱，以佱为喘，如斯之文，愚所未喻。”（参看图二）又河上公本第二十四章“企者不立”之“企”作“喘”，第六十五章“将以愚之”之“愚”作“娱”。此与成玄英指葛本之误正同。

续前表

	伯　本	马王堆本	傅奕本	
第五章	多闻数穷（20页）	多闻数穷（甲、乙两本）	多言数穷	《想尔注》本同伯本。

由兹三例，可见系师本之不同于通行本，亦有其来历，非出于臆改、讹误。马王堆本未出土以前，但知系师五千文本为天师道累代相承之古本，今勘诸汉初帛书本，竟有若干同符之处，可觅得其远源，故为拈出论之。

此卷正书，字画妍媚均整，近钟绍京书，可由见道家写经书风。

老子德经下　唐景龙三年（709）　受戒盟文、十戒经

此亦五千文本，存《德经》下后半若干章，末附《传授盟文》与《十戒经》。石室所出写本有年号者共五件，见下表。

敦煌文书编号	年　记	受戒者	证盟师
P·二三四七	景龙三年（709）	唐真戒	北岳先生　阎履明
P·二三五〇	甲寅（开元二年，714）	李无上	中岳先生　张［仁邃］[1]
S·六四五三	天宝十载（751）	张之暂	中岳先生　马游芝
P·二四一七	天宝十载（751）	索栖岳	中岳先生　马游芝
P·二七三五	至德二载（757）	吴紫阳	中岳先生　张仙翼

本册所收伯二三四七有中宗景龙三年沙州敦煌县洪闰乡长沙里女官唐真戒《受戒盟文》，为上列各写本中最早之卷子，其《盟文》已见楠山春树氏之日译[2]。

按《无上秘要》卷三十七《授道德五千文仪品》，详载师徒长跪读《盟文》[3]，可考隋唐时授五千文之仪法。《传授经戒仪注诀》第十《诣师投辞法》有程式文如下：

窃闻《道德》五千文，渊奥遐邈，仰希禀受，以遂至心。谨依法斋信，清斋奉辞。伏请法师赐垂成就。谨辞诣太上高玄大法师（某）先生门下。[4]

---

① 人名据贞松堂本补。
② 《讲座敦煌》第四卷《敦煌と中國道教》，16页。
③ 《正统道藏》第四二册，太平部子字号。
④ 《正统道藏》第五四册，正乙部楹字号。

同书有《请师保法》："其一人为正师，一人为监度师，一人为证盟师。"正师即颁授五千文之师保。可与此写本参照。

张万福《传授三洞经戒法箓略说》戒目列《想尔二十七戒》[1]，是本用《十戒经》，已大有更张，此为敦煌边陲道教徒受戒之习惯。

《旧唐书·经籍志》序："其外有释氏经律论藏，道家经戒符箓，凡二千五百余部，九千五百余卷。……又勒成目录十卷，名曰《开元内外经录》。"按今有《开元释教录》行于世[2]，而道录独缺。此类经戒写卷谅不在甄录之列。景龙此本，年代最早，尤有可观，故表出之，以存道教徒师证盟之制。

此卷为正书，楷法精致严密，行笔曲折多姿。些些磨练之迹，体势自然奇劲。

庄子节本　郭象注

伯二四九五号为《列子》与《庄子》节钞写本残卷，起《列子·说符篇》"［宋有兰子者，以技干宋元……］跃七剑，五剑常在空中"句，讫于篇末，共二十九行；又自《庄子·内篇》第一《逍遥游》至《外篇》第十五《刻意》，残存二二二行。本册选收后者，先已收入小岛祐马《沙州诸子廿六种》与寺冈龙含《敦煌本郭象注南华真经辑影》。

此节本"民"字缺笔，自是唐钞。开端题："庄子三袟合卅三卷郭子玄注"，次行题"庄子内篇第一逍遥游"，下书曰"七卷"，节录《内篇》第一《逍遥游》至第七《应帝王》，脱第五《德充符》。下接"庄子外篇八郭注"，中加注云"骈拇含前为八"，讫"庄子外篇第十五刻意"，亦节录，中间《外篇》第十三"天地"应作"天道"。

今本《庄子》内、外、杂篇之分，乃定于郭象。陆德明《经典释文》序录所记崔譔、向秀、司马彪、李颐、孟氏各本，卷数皆不同。惟称"郭象注三十三卷三十三篇。内篇七，外篇十五，杂篇十一"。今此节本前记"合卅三卷"，"内篇……七卷"，"外篇八……含前为八"，符合陆氏所记，知所据钞者正是郭象注本。隋吉藏《百论疏》卷上之上："《庄子》外篇，庖丁十二年不

---

① 《正统道藏》第五四册，正乙部肆字号。

② 《大正藏》第五五册，二一五四号所收。

见全牛。”[①] 则“庖丁”事属之《外篇》，惟此唐本确在《内篇·养生主》中，疑吉藏或误记，抑真有别本，则不可知。

《庄子》旧本现所知者以《经典释文》所引之元嘉本为最早[②]，日本高山寺藏旧写本有不少与之相同之处[③]。元嘉本佚文多在《外篇》后半及《杂篇》，惜此节本《刻意篇》以下皆缺，未由勘校。

此卷凡所节钞《庄子》本文作大字，双行小注之中亦多为《庄子》某篇之本文，只是“注曰”以下即指取自郭象之注。似钞时随意摘录，无定例可犹。

陈景元《南华真经章句音义》序云：“北宋东京中太一宫宝文统箓内，有《庄子》数本，张君房校。”宋人所见《庄子》唐钞，必甚多。

古人喜钞书。沈驎士“手以反故钞写，火下细书，复成二三千卷，满数十箧”[④]。袁峻“家贫无书，每从人假借，必皆钞写，自课日五十纸，纸数不登，则不休息”[⑤]。脍炙人口。故顾亭林有“著书不如钞书”[⑥] 之论。《太平御览》卷六一九学部“写书”项目，举例不多。是钞多摘列警策句子，殆出文士之手，至可玩味。

是钞《列子》在《庄子》之前。《唐会要》卷五十云：

> 天宝元年（742）正月，宰臣奏：《羽灵真经》（《庚桑子》）人间少本……并《通元》（《文子》）、《冲虚》（《列子》）二经，亦恐文字不定……其《洞灵》等三经望付所司各写千卷较定讫，付诸道采访使颁行。[⑦]

敦煌写本《列子》有斯七七七号《杨朱篇》，《文子》则存《道德》第五

① 《大正藏》第四二册，一八二七号，235页。

② 如《宋本庄子音义·至乐篇》“若果”条有“元嘉本作汝过”（天理大学影印本，256页），《则阳篇》“犀首”条有“元嘉本作齿首”（330页）。又“元嘉”指南朝刘宋文帝年号（424—453）。

③ 王叔岷：《跋日本高山寺旧钞本庄子残卷》，载《史语所集刊》第二二本，1950。

④ 《南齐书》卷五十四《高逸传》。

⑤ 《梁书》卷四九《袁峻传》。

⑥ 《亭林文集》卷二《钞书自序》。

⑦ 又同书云：“天宝元年二月二十二日敕文：追赠庄子南华真人，所著书为《南华真经》……至其年三月十九日，宰臣李林甫等奏曰：……文子请号通元真人，列子号冲虚真人，庚桑子号洞灵真人。”《旧唐书·玄宗本纪》：“天宝元年，庄子号为南华真人，文子号为通玄真人，列子号为冲虚真人，庚桑子号为洞灵真人。其四子所著书改为真经。”

（伯三七六八）、《下德篇》（斯二五〇六）、《下德篇》（伯二三八〇、伯二八一〇A、伯二八一〇B、伯四〇七三）三本六件残卷。伯三七六八末有“天宝十载（751）七月十七日，道学博士所肃林记之，校定”题记一行，伯二三八〇题记云：“大唐开元廿七年（739）二月一日，开元圣文神武皇帝，上为宗庙，下为苍生，内出钱七千贯敬写。”[①]

伯二四九五《庄子》不称《南华真经》，不分品。《列子》想亦同然，不称《冲虚真经》。非出道观校定本，更有特色。

书法全无修饰，用笔纤瘦，结字疏通。有薛稷之清秀，雄劲恣意，诚佳品也。

又此《庄子》节本“人间世”之“世”误作“也”，“浑沌”误作“泽沌”，异体则有“涯”作“厓”[②]，“䞔”作“䟤”[③]。而“瘳”作“廖”，“蔽”作“蔽”，则不稀见。

南华真经刻意品　徐无鬼品　郭象注

伯二五〇八，丝栏，每行约十七字，写《南华真经》郭象注《刻意品》全文A及徐无鬼品B（缺去前半）。卷中“渊”字、“世”字皆缺笔，惟“治”字不避，罗振玉以为是唐太宗朝写本[④]。罗氏已印入《鸣沙石室古籍丛残》第四册，其异文亦经罗氏初校，载入其《群经点勘》中，并指出：“今本《庄子》每篇皆首尾衔接，中间不分章。此本则《刻意篇》为一章，他二篇[⑤]则篇各数章，章皆跳行以别之，足正后来连写之失。此古写本之尤足贵者也。”[⑥]又寺冈龙含亦将此卷影入《敦煌本郭象注南华真经辑影》。

天理大学刊印宋本《庄子音义》，持与此本略校，《音义》：“鲂鱼，本亦作钓”，“吹响，字亦作煦”。此唐写本正作“钓”与“煦”。按《广韵》“鲂”

① 参楠山春树：《道德经类》（五）“《老子》以外的道家书”，见《讲座敦煌》第四卷《敦煌と中國道教》，54～55页。

② 《经典释文》：“本又作崖。”按《广韵》上平声十三佳收同音崖、涯、厓三字，释崖“高崖也”，涯“水际”，厓“山边”。

③ 《广韵》入声二十陌收“䞔”，云“出《庄子》”。《龙龛手鉴》卷二：“䟤，呼麦反，行止也。又䟤然，忽也。又同䞔。出《玉篇》。”

④ 《雪堂校刊群书叙录》卷下。

⑤ 指伯二五三一《山木篇》与伯二五〇八《徐无鬼篇》。

⑥ 《雪堂校刊群书叙录》卷下。

在入声二十三锡，“鱼名”。“钓”在去声三十四啸，“钓鱼”。二字音义俱不同。“煦”，《广韵》在上声九麌，训“呈示”，训“吐沫”之“昫”在去声十遇。“吹呴”字《说文》本作“欨”，云“吹也”。“欨”与“煦”《广韵》皆“火于切”。

《音义》：“道引，音导……李（颐）云：导气令和，引体令柔。”此写本正作“导”。“恬惔”，唐写本概作“淡”，不从“心”。“邪气”之“邪”，唐写作“耶”，乃通例。唐写本“其名为帝”句，郭注云：“同天帝之不为也。”宋本①、明本②作“其名为同帝”。马叙伦谓无“同”字为书手偶脱。③

此卷《徐无鬼品》起“[凡有怪征者，必有怪]行”句，至篇终。笔误不少，今取明本校订如下：（见下表）④

徐无鬼品校勘表			
本　书	伯　本	明　本	
10 页	吾是以泣也	吾以是泣也	
	使梱于燕、盗得之道。	使梱之于燕、盗得之于道。	
	全而鬻之则难、刖之则易。	全而鬻之则难、不若刖之则易。	伯本脱“不若”二字。郭象注：“全恐其逃，故不如刖之易售也。”
	于是乎刖而鬻之齐	于是刖而鬻之于齐	
	然身食内终	然身食肉而终	《庄子音义》作“然身食肉终”。伯本“内”为“肉”之误。
11 页	爱利出乎仁寡	爱利出乎仁义，捐仁义者寡。	伯本似有脱文。
	一人之断制天下	一人之断制利天下	
	外乎贤者知之	外乎贤者知之矣	
	暖妹	暖姝	《音义》：“姝，昌生反，妖貌。”作“妹”误。
12 页	自为广宫大囿	自以广宫大囿	
	自为安室利处	自以为安室利处	
13 页	三徒成都	三徙成都	伯本“徒”宜作“徙”。
	十万家	十有万家	
	聽明	聰（聰）明	“聽”当作“聰”

① 指《古佚丛书》影宋本。

② 《四部丛刊》第二七册影印明世德堂刊本。

③ 《读书续记》卷二。

④ 郭象注亦多与明本歧异，兹不细校。

续前表

本　书	伯　本	明　本	
14 页	故无所甚亲，抱德炀和，以顺天	故无所甚亲，无所甚踈，抱德炀和，以顺天下。	
15 页	结梗	桔梗	《音义》桔条：“本作结。”
	鸡馦	鸡廱	《音义》鸡廱条：“或作雍。”“馦”从“田”，与从“土”之“缒”同义。则“馦”是“缒”之异文。
	能亡之所以存	能知亡之所以存	
16 页	未始其婴也	未始其攖也	
	恃原而往者也	恃源而往者也	《音义》恃条：“本亦作持。”
	耳之于聽也殆	耳之于聰也殆	
17 页	祸之长也兹华	祸之长也兹萃	《音义》作“兹莘”，又云：“本又作萃。”
19 页	其知之也，不知也	其知之也，似不知之也。	
20 页	是尚大不惑也	是尚不大惑	伯本是。

此为唐初道书之精写本。自袁桷误题《灵飞六甲经》为钟绍京笔[①]，后人悉目此为经生书。虽《道经》亦有题“经生某书”者，如斯二三八《金真玉光八景飞经》卷末题“经生郛忠写”，伯二四五七《阅紫录仪》卷末题“经生许子颙写”是。此卷当亦属经生书，《刻意》与《徐无鬼》实出二人之手，《徐无鬼》意态飞动，尤为妍秀。因知经生书体类多姿，非仅《灵飞六甲经》一路而已也。

太上洞玄灵宝无量度人上品妙经　刘留校

《度人经》来历，向来有昉自春秋时之传说[②]，此皆附会之辞。顾炎武《劳山图志序》云：

> 其说云吴王夫差登此山（劳山），得《灵宝度人经》。考之《春秋传》，吴王伐齐，仅至艾陵。而徐承率舟师自海道入齐，为齐人所败而

① 参《平生壮观》卷一钟绍京条。

② 参《吴越春秋》卷五《夫差内传》；《抱朴子·内篇》卷十二《辨问篇》；罗泌《路史》后纪第十二卷（《四部备要》本，16页）等。

去。则夫差未尝至此，而于越入吴之日，不知度人之经将焉用之。[①]

此书自南齐时，已有严束注。《通志》卷六十七《艺文略》五道家类著录：“《灵宝度人经》一卷。又四卷，李少微注。又四卷，道士成元英疏义。”白玉蟾（葛长庚）《道学自勉文记》：

> 司马子微（承祯）初学仙时，以瓦砾百片置于案前，每读一卷《度人经》，则移瓦一片于案下，每日百刻，课读百卷。[②]

以一瓦计一卷，其原只一卷可知。《道藏》本《灵宝无量度人上品妙经》六十一卷，乃出南宋后增益。金允中《上清灵宝大法》四十四卷中云：“《度人》之一卷。”[③] 其语屡见。如《总序》谓：“洞玄之部，品目繁多，词章浩博。惟《度人》之一卷，备拯济之深枢。”

唐代书法家写《度人经》者有褚遂良、柳公权。孙承泽《庚子销夏记》卷六：“《灵宝度人经》，褚河南书，阎立本画。”顾复《平生巽观》卷一，记柳公权开成三年（838）戊午正月书，小楷，硬黄纸，题记累累。[④]

敦煌写卷中《度人经》更数见。此本列伯二六〇六号，黄纸，末题：“太上洞玄灵宝无量度人上品妙经，清都观道士刘詈校。”起“［说经］四遍，跛痾［积逮，皆能起行。说经五］遍，欠病痼疾，一时复形”句（图三），讫于“冥慧洞清大量玄玄也”句。惟只写“元始灵书中篇”，漏书上篇。

敦煌所出《度人经》写卷以“玄玄也”句终者，计有七点之多，皆为一卷本。[⑤] 七卷之中，惟此卷记明道观及校者名氏。出于清都观之道经尚有斯二三八号金真玉光八景飞经。[⑥]

此《度人经》校者名刘詈，《龙龛手鉴》卷一言部第三：“詈，古文辩字。”

---

① 《四部丛刊》本《亭林文集》卷二。

② 见《琼琯真人集》（《道藏辑要》娄集五所收）。

③ 《正统道藏》第五二册太乙部兽字号至第五三册灵字号，新文丰出版公司影印本。又此处所引《总序》之语，又见第五二册，767 页。此外，嘉泰元年（1202）编《道门通教必用集》卷八（《正统道藏》第五四册，帐字号）有“《灵宝》者，三洞中洞之一部；《无量度人》者，则中洞一部之一卷。”

④ 《式古堂书画汇考》卷八。

⑤ 大渊忍尔：《敦煌道经目录》，8～10 页。

⑥ 其卷末题“如意元年（692）闰五月十三日经生郭忠写。清都观直岁辅思诸节用忌钱造，用纸一十八张。”

敦煌写卷“𦒳”字习见，当作“𦒷”，魏江式于延昌三年（514）上《求撰集古今文字表》，言当日俗字有“追来为归，巧言为辩，小儿为覫，神虫为蚕”[①]。则以作“𦒷”为是。

武后长安四年（704），敕于东岳岱岳观建金箓大斋，“敬书《本际经》一部、《度𤯔经》十卷、□□功德”[②]。此写本《度人经》言：“说经十遍，枯骨更生，皆起成人。”“人”字不作“𤯔”，而“兆巳死伤，亦当修斋”，“民”字缺笔，字体在欧、虞之间，则当为武后以前写本。唐宋以来，道观多有《度人经》变相，阎立本作画及苏州天庆观，其尤著者。[③]

台北故宫博物院影印《秘殿珠林》卷十五、十六，有宋高宗、宋杨后及元赵孟頫书《度人经》。宋濂《跋赵子昂书度人经后》言“因其嫔魏国夫人管道昇仲姬之薨，书《度人上品经》以资冥福耳”[④]。后代书家写《度人经》祈福，习俗尚存。据《玉音法事》卷下“讽并看度人经回向”条，知道士读《度人经》，乃为回向。[⑤] 此卷出唐代道观，书法遒丽，自足珍视。

太玄真一本际经圣行品卷第三　赵妙虚写

敦煌写卷道教典籍据初步统计有四九三点，属于《本际经》者竟有一〇三点之多，几占全数之四分之一弱。《本际经》原从《灵宝经》分出，唐初盛行其书，道宣《集古今佛道论衡》卷丁云：

> 显庆三年（658）冬十一月，下敕召大慈恩寺沙门义褒、东明观道士张惠元等入内，于别中殿，讲道论始于斯时也。时道士李荣先升高座，立本际义。敕褒云：“承师能讲义，请升高座，共谈名理。”[义褒] 便即登座，问云：“既义标本际，为道本于际，名为本际。为际本道，名为本际。”答云：“互得进。”难云：“道本于际，际为道本。亦可际本于道，道为际元。”答云：“何往不通。”[⑥]

---

① 《魏书·江式传》及严可均《全后魏文》卷四五。

② 此据拓本。原石“人”作“𤯔”，乃武后新字，《金石萃编》卷五三误作“生”，今据正。

③ 参拙作《吴县玄妙观石础画迹》，载《史语所集刊》第四五本第二部分，1974。

④ 《金华丛书》所收《宋学士全集》卷十四。按《秘殿珠林》记赵孟頫书《度人经》“旁有（管）仲姬手书集”，与宋濂所见非同一本。

⑤ 《正统道藏》第一八册养字号。

⑥ 《大正藏》第五二册，二一〇四号，389～390页。

《佛祖历代统载》卷十二[1]、《佛祖统纪》卷三十九[2]均著其事，可见《本际经义》当时已成为二教讨论主题之一。

李嶷《甄正论》卷下云：

> 至如《本际》五卷，乃是隋道士刘进喜造，道士李仲卿续成十卷，并模写佛经，潜偷罪福，构架因果，参乱佛法。[3]

道宣《集古今佛道论衡》卷丙云：

> 武德九年（626），清虚观道士李仲卿、刘进善猜忌佛法，恒加讪谤，与傅奕唇齿结构，诛剪释宗。［李仲］卿著《十异九迷论》，［刘进］善《显正论》，仍托傅氏上闻天听。……沙门法琳……乃因刘、李二论，造《辨正》论以拟之……颍川陈子良为之注解，并序由来。[4]

法琳《论》卷第八中，屡引《本际经·护国品》卷第二及《圣行品》、《道性品》原文[5]，但未谓此经出自刘、李所撰。

1960年，法京吴其昱氏始集录英法所藏有关《本际经》之写卷，厘为巨册，由法国科研中心出版，于《本际经》之异名有所考证。其作者一章，有所论述，亦无确论。吴书所记敦煌卷中之《本际经》共五十七份，经陈祚龙列为详表，续有增益，另著《关于道家本际经及其要略妙义与疏的敦煌古钞》[6]。至《本际经》之异名，砂山稔《本際經劄記——本際經の異稱と卷九卷十二の連續問題について》有专门研究。[7]

敦煌写本《本际经》中有年代者共八事，以英伦斯三一三五号（卷第二）仪凤三年（678）三洞女官（冠）郭金基写本为最早。盖自高宗以来，本际义得东明观道士李荣鼓吹宣扬[8]，故写者特多。讫于开元，写本益夥。观玄宗诏

---

① 《大正藏》第四九册，二〇三六号，579页。
② 《大正藏》第四九册，二〇三五号，367页。
③ 《大正藏》第五二册，二一一二号，569页。
④ 《大正藏》第五二册，二一〇四号，382页。
⑤ 《大正藏》第五二册，二一一〇号，544页。
⑥ 《敦煌文物随笔》，207～229页。
⑦ 《东方宗教》第六一号。
⑧ 高宗总章年间（668—670），李荣为东明观道士，见刘肃《大唐新语》卷十三《谐谑》第二十七。

云："朕每念黎庶，莫忘鉴寐……弘济之法，莫如道教……宜令天下诸观，起来年正月一日至年终已来，常转《本际经》，其四大斋日……常令讲诵。"[①]《本际经》传世所以数量如是之多，其故可深思矣。

《本际经》原共十卷，仅卷第二及第九收入《正统道藏》第四一册母字号，其余泰半保存于敦煌写卷，望有人能重新复原整理成书。

此册刊法京伯二一七〇号，末题曰：

太玄真一本际经圣行品卷第三

女官赵妙虚敬写

已收入吴著图版 71～75 页。巴黎所藏《圣行品》写本计八点，武后及开元年间均有之，俱经吴著影印，其不同时期书写风格，可以一览而得之。此卷"世"、"治"皆不避讳。

此卷"道君弹指嚐咳"句，《广韵》上声四十一回："謦，謦欬也。""嚐咳"即"謦欬"。《广韵》无"嚐"字。查《龙龛手鉴》卷二口部第七云："嚐、嚐，二俗，口顶反。"收有"嚐"字，足见其所采俗字，来自唐写本，非无根据。

道士写经，亦如佛氏为禳病消灾。伯三二三五题记："弟子某缘染沉痼……敬写《本际经》一部。"即其例证。

敦煌经卷中以道经用纸及书写最工。其书手出自女官，此卷之赵妙虚之外，又有女官郭金基（斯三一三五）、女官唐真戒（伯二三四七《十戒经》）、女官阴志清（罗振玉贞松堂藏《十戒经》）辈，兹遴选一卷以示例。女真以吴彩鸾写书最有名，其所书经卷，亦间及佛经。陆游《老学庵笔记》卷五载："永康军导江县迎祥寺有唐女真吴彩鸾书《佛本行经》六十卷，多阙唐讳。"故知唐时名书手，已泯道释界限，因附记之。

无上秘要卷第廿九　唐开元六年（718）　马处幽书写

《无上秘要》为道教经典中最重要之类书，成于北周武帝时。唯一根据记录为《续高僧传》卷二《彦琮传》：

① 《正统道藏》第三〇册，洞神部谱箓类与字号。

及武帝平齐，敕预通道观学士。时年二十有一……武帝自缵道书，号《无上秘要》。于时预霑纶综，特蒙收采。[①]

通道观置于周建德三年（574）。《周书·武帝纪》云：

[建德三年] 五月丙子，初断佛道二教，经像悉毁，罢沙门、道士，并令还民……[六月] 戊午，诏曰：……不有会归，争驱靡息。今可立通道观，圣哲微言，先贤典训，金科玉篆，秘迹玄文，所以济养黎元，扶成教义者，并宜弘阐，一以贯之。

《资治通鉴》卷一七一陈太建六年（574）条云：

[六月] 戊午，周立通道观，以一圣贤之教。（标点本，5335 页）

时道与释二教皆废，是观之设，所以求其会通，故道、释高才，皆延揽之，置员百二十人为通道观学士[②]。《无上秘要》一书当出于通道观学士所纂，彦琮虽释氏，亦预其役。

释氏之徒入通道观者尚有任道林、普旷辈，道流则有观主严达[③]，而王延校通道观中《三洞经图》，作《珠囊》七卷[④]，时有“田谷十老”之目[⑤]。《无上秘要》一书之成，名虽出“武帝自缵”，料王延等必与有力焉。周武时，二教俱绌，于道、释非为左右袒。

通道观学士，所甄拔不少为年轻之学人，僧徒如彦琮年仅弱冠。他如长孙炽，以“善谈论”被征。[⑥] 其员额百二十人，非限于道士及缁流可知。[⑦] 与彦琮为“文外玄友”之王劭，于隋世上书言“年号开皇与《灵宝经》之开皇

---

① 《大正藏》第五〇册，二〇六〇号，436 页。

② 参《广弘明集》卷十《周祖废二教立通道观诏》，《大正藏》第五〇册，二〇六〇号，436 页。

③ 《混元圣纪》卷八：“复建通道观于都城，命严达主之。”《正统道藏》第三〇册，洞神部谱箓类与字号。

④ 《云笈七签》卷八十五王延条，《正统道藏》第三八册，太玄部存字号。

⑤ 参《三洞群仙录》卷八，《正统道藏》第五四册，正乙部筵字号。又《历世真仙体道通鉴》卷三十严达条：“法师（严达）……遂与王延、苏道标、程法明、周化生、王真微、史道乐、于长文、张法成、伏道崇等十人，以道术相忘，同乎出处，世号曰田谷十老。”《正统道藏》第八册，洞真部记传类淡字号。

⑥ 《隋书》卷五十一《长孙炽传》，标点本，1328 页。

⑦ 详参陈国符：《道藏源流考》，112 页；及山崎宏：《北周の通道觀について》，载《东方宗教》第五四号。

年相合”，以道经合纬书为说。① 观周武《立通道观诏》云：“圣哲微言，先贤典训，金科玉篆，秘迹玄文，所以济养黎元，扶成教义者，并宜弘阐，一以贯之。”足见其时学术之兼综。道教遗书虽多伪籍，亦得到重视。《无上秘要》共百卷之多，遂为此学风下之产物。

《无上秘要》今残存六十七卷，载《正统道藏》第四二册，太平部叔字号至孔字号。敦煌石窟所出共十三件，其中十一件皆为开元六年（718）敦煌县神泉观道士马处幽及其侄马抱一所书写。是卷列伯二六〇二号，为《秘要》卷二十九《洞玄空洞灵章经》，整卷为“卅二天颂”，亦是开元六年马处幽及马抱一写本。北京图书馆藏珍字二〇号《眬无上秘要》题记全同，当是一书。

《无上秘要》已有人从事专门研究，法国 John Lagerwey 著 *Wushang-piyao*②，对此书引据道教佚籍考证甚详，可以参考。

敦煌当地道观，神泉观为其中之一。神泉观写经道士又有索栖岳、氾思庄等③，见于卷末题记，皆一时名手。

此卷为开元六年写卷，而“玉隆腾胜天颂”，两“隆”字均不避讳，“渊”、“民”字亦然。字特妍丽，可以进踪欧、褚，在唐时瓜沙遗墨中，允称上品。

二教论

此卷列伯二五八七号，残存六十四行④，道尾均缺，起“别部司马张修将兵掩煞汉中太守”句，讫篇终“仆诚不敏，谨承嘉诲”句。实为北周道安《二教论》中之“服法非老第九”及“依法除疑第十”二篇原文。《二教论》经唐道宣编入《广弘明集》卷第八《辩惑篇》第二之四，共十二篇。⑤

石室此本前半既缺，所录两篇，亦多残脱。⑥ 惟篇末多出“大乘寺比丘僧

---

① 《隋书》卷六十九《王劭传》。

② 《法国远东学院专刊》第一二四种，巴黎，1981。

③ 索题见伯二四一七《老子德经》下，氾题见伯二八〇六《太玄真一本际经》卷第四。

④ 此据《二教论》本文行数计算，若含上奏文，则为七十四行。又双行小注以一行计。

⑤ 《大正藏》第五二册，二一〇三号，136～143 页。

⑥ 第九缺去“汉末黄衣”至“或畏鬼带符”一段，又缺“[练尸延] 寿”以下全文与“明典真伪第十”。“教指通局第十一”与“依法际疑第十二”前半至“洗心无托”一段。此本只存“先生忧然而笑”句起以讫篇终。

安曰”之上奏文，为道宣所删去者，至可宝贵。大渊忍尔已录入《敦煌道经目录》109 页，惟微有差失，今为校正，重录如下：

上奏文释文

大乘寺比正僧安曰、皇帝大檀越。盖闻　山岳极大，不压微尘之点；溟海至广，岂惮涓泝（流）之归。伏惟　皇帝聪圣玄览、膺历受图、德覆八荒、智周万品，抚六合而洞重玄，开两仪而新造化。言尚其辞，因感通而设教；动尚其变，乘大和而易俗。弘秘典于未闻，启灵管以通照；振四藏之颓纲，维九流之绝纽。上宣衢室，辟不讳之门；下廓灵台，纳蒭尧（荛）之语。遂使狂夫野议、辄献简言，灵润游埃、望裨（卑）嵩壑。敬竭愚庸，寄兴宾主。蓦（纂）二教论一十两篇，辞纵鄙陋，颇依典籍，谨已申闻。请垂照览，轻陈旺（皇）览。

此卷不避“悭”、“广”与“民”、“治”等隋、唐讳字。称“大周驭寓（宇）”，于“皇帝”上空一格，且多北朝异体；如“肉”之作“宍”，“擊”之作“擊”，“逮”之作“逯”，“竊”之作“竊”，“邪”之作“耶”，“蒭”之作“荂”，“壑”之作“壑”等，似尚是北周时书体。

道安事迹详《续高僧传》卷二十三。① 称其凭［冯］翊胡城人，隐于大白山，住大陟岵寺，后敕住大中兴寺。此卷则自称大乘寺僧。神清《北山录》卷第九云：“昔周道安《二教论》、隋彦琮《通极论》，恣纵心目，出没玄奥。”② 颇受称许。《佛祖统纪》卷三十八云：

［周武帝建德三年（574）］六月诏：释道有名德者，别立通道观，置学士百二十员，著衣冠笏履，以彦琮等为学士。沙门道安有宿望，欲官之，安以死拒，号恸不食而终。前曾作《二教论》。③

《续高僧传·本传》云：

---

① 《大正藏》第五二册，二〇六〇号，628～630 页。
② 《大正藏》第五二册，二一一三号，628 页。
③ 《大正藏》第四九册，二〇三五号，358 页。

至［天和四年（569）］四月初，敕又广召道俗，令极言陈理。又敕司隶大夫甄鸾详佛、道二教，定其先后浅深同异。鸾乃上《笑道论》三卷……至五月十日，［周武］帝又大集群臣，详鸾上论，以为伤蠹道士，即于殿庭焚之。道安慨时俗之混并，悼史籍之沈网，乃作《二教论》。

知此篇实先作于天和四年。据《本传》：

至建德三年岁在甲午五月十七日，乃普灭佛、道二宗，别置通道观，简释、李（道）有名者，并著衣冠为学士……［道］安削迹潜声，逃于林泽……及其即世也，乃作《遗诫九章》以训门人。

其行谊若此。

隋以前墨迹不多，此卷信手写来，古质之味，犹勃郁于行间。持与保定五年（565）《十地义疏》相较①，波磔收笔，颇多相似之处，盖信其出于宇文周时僧人手笔。

阅紫录仪 唐开元二十三年（735）

法琳《辩正论》卷二云：

道门斋法，略有二等，一者极道，二者济度……济度者依经有三录（箓）七品。三录者，一曰金录……二曰玉录……三曰黄录……②

箓有阅箓，有醮箓。伯二三九四号即《阅众箓仪》，即阅箓之类。此卷列伯二四五七号，为紫宫箓中举行醮仪之残件。三年一度作醮，故卷末特别记

---

① 见本册写经部分。

② 见《三教治道篇》第二之下。《大正藏》第五二册，二一一〇号，497页。又唐张万福记二十四种三十六箓，见《传授三洞经戒法箓略说》卷上，《正统道藏》第五四册，正乙部肆字号所收。

明“三年一说”。[1]

此卷为唐玄宗时东都写本，末题：“开元廿三年太岁乙亥九月丙辰朔十七日丁巳，于河南府大弘道观，……奉为开元神武皇帝，写一切经。”《元和郡县图志》卷五河南府条：“显庆二年（657）置东都。则天改为神都。神龙元年（705）复为东都。开元元年（713）改洛州为河南府。”此题称河南府，正为开元时制。

所云“一切经”，指一切道经。斯一五一三《御制一切道经序》存二十一行[2]，《道藏》未先天年间（713），玄宗敕太清观主史崇玄及太清观、玄都观、东明观、大福唐观、玉京观大德、昭文馆、崇文馆学士，撰《一切道经音义》。开元中，遣使搜求道经，纂《三洞琼纲》三千七百四十四卷（一作五千七百卷）。[3] 此卷或即当时为一切道经而写者，《道藏》所无，《敦煌秘籍留真》印出末尾一段，现收入大渊忍尔《敦煌道经・图录编》，713～715页。

卷末记：“经生许子颙写，修功德院法师蔡茂宗初校，京景龙观上座李崇一再校，使京景龙观大德丁政观三校。”十分慎重，校勘再三。唐代道观写经有校字人制度，详《麟台故事》记载，此即为至佳例证。

题记所云“京景龙观”，考《混元圣纪》卷八：“[开元三年三月]，置石幢于景龙观，令天台山道士司马承祯，依蔡邕石经三体，写老君《道德经》镌之。”[4] 宋敏求《长安志》卷八：“景龙观在唐京城南崇仁坊，天宝十二年（753）改为玄真观。”是卷题开元二十三年，时景龙观尚未改名也。

唐代尊重道教，长安道观官式写经之制，赖敦煌石室所藏卷子提供最确凿之资料。董逌《广川书跋》卷八论“唐经生字”：

> 书法要得自然。其于规矩权衡，各有成法，不可遁也……后世论书法太严，尊逸少（王羲之）太过。如谓黄庭清浊字三点为势，上劲、侧中、偃下，潜挫而跃锋。……如此论书，正可谓唐经生等所为字。

---

① 参K. M. Schipper：《敦煌文書に見える道士の法位階梯について》（福井文雅译），见《讲座敦煌》第四卷《敦煌と中國道教》，325～345页，大东出版社刊。

② “御制”者，恐为唐高宗悼第五子孝敬皇帝之死而写，参大渊忍尔：《敦煌道经目录》，86页。

③ 陈国符：《道藏源流考》，114～132页，《历代道书目及道藏之纂修与镂版》。

④ 《正统道藏》第三〇册，洞神部谱箓类与字号。

今观道经写卷，询是唐经生字之极则。论敦煌书卷之书法，此点不可不知，故为拈出，以供研讨云。

玄言新记明老部

此列伯二四六二号，《道藏》未收。小岛祐马已收入《沙州诸子廿六种》中。

自来研究者不一而足。考《隋书·经籍志》道家类，有"《玄言新记明庄部》二卷，梁澡撰"，澡始末未详。此书名称亦曰《玄言新记》，但为《明老部》，与《明庄部》取名相类，或为姊妹篇。

《旧唐书·经籍志》有"《玄言新记道德》二卷"，《新唐书·艺文志》有"《王弼新记玄言道德》二卷"。说者谓即现行之《老子道德经注》，与此《玄言新记明老部》名相似而内容则异。

此书中"道者，理也，通也"下引王弼《易论》云："谌之子也。道者，通物者也。"所谓《易论》者，《旧唐书·经籍志》载王弼又有《周易大演论》一卷，或谓即韩康伯《系辞传注》中之王弼《大衍义》[1]。按"谌之子"一句颇费解。《老子道经》第四章："湛兮似或存[2]，吾不知谁之子，像帝之先。""谌"即"湛"[3]，"谌之子"即"湛兮"及"谁之子"，话盖本此。

卷中"世"、"民"、"愍"字皆缺笔避讳[4]。乃唐人书写。冒头钞葛玄《道德经序诀》，其第五段乃标题曰"太极隐诀"，甚为不解。又题"颜监注"，兼题曰"秘书监上护军瑯耶（邪）县开国子颜伷字师古"。按《旧唐书》卷七十三："颜籀字师古。""伷"即"籀"字。《广韵》去声四十九宥，"籀"字下即为"伷"字，"系也"。"伷"、"籀"二字同音直祐切。

《汉书叙例》题"唐正议大夫秘书监琅邪县开国子颜师古撰"，与此《玄言新记明老部》题衔作"秘书监上护军"微有出入。据《旧唐书》本传，颜籀于贞观十一年（641）《五礼》成，进爵为子。十五年以后始正式迁秘书监（在此以前两度为秘书少监）。

---

① 郑玄注：衍，演也。详楼宇烈：《王弼集校释》，11页。

② 河上公注"或"意为"常"。

③ 《左传·襄公二十九年》杜注："谌本亦作湛。"

④ 如第三行"虽治廿（世）事"，第四行"道君弘愍（愍），第七〇行"我无为而尸（民）自化"。

“上护军”一勋阶名，则《本传》未载。《旧唐书·职官志》：秘书监为从第三品，其勋官有护军，而上护军则为正三品之勋官。[①] 贞观十年始改上大将军为上护军，大将军为护军。[②] 故颜籀此衔，必属可信。因咸亨五年（674）以后，上护军之名复有改变。法京伯二五〇四号写本《天宝职官表》，仍存上护军之勋阶。曩时罗香林撰《颜师古年谱》，以上诸事，可以补述，惟此书未见著录，是否真为师古所撰，人多存疑。

卷有丝栏，字略近褚，意度闲雅，末有“校了”二字，亦道观写经小字之佳品也。

龟山玄箓

此列伯三四三五号，为该书上卷，起“春［三月洞真君变形头巾黄今衣四十二条法］衣，手执华幡，在紫云之上”句，讫于“空映［宫金珠府上精］乡昌乐里［中回真下］”句。影印于大渊忍尔《敦煌道经·图录编》，370～372页。《龟山玄箓》为《上清元始变化宝真上经九灵太妙龟山玄箓》略称，收入《道藏》第一三九三册坟字号。[③] 此书在《无上秘要》中屡加征引，有时亦省称曰《洞真龟山元箓经》、《洞真元始变化宝真上经》等，亦单称之为《龟山玄箓》。

《龟山玄箓》卷上咒语有云“攜致玄都真”，又卷中首句云“上清九天玄都八圣游于空虚”。“玄都”为道教专门术语，而玄都观尤为历史上道观之重镇。《周书·武帝纪》上：“建德元年（572）春正月戊午，帝幸玄都观，亲御法座讲说，公卿道俗论难。”[④] 北周时有《玄都观经目》。[⑤] 郑樵《通志》卷六十七《艺文略·道家类》著录“玄都律二十五卷”。

宋敏求《长安志》卷九云：“玄都观，隋开皇二年（582）自长安故城徙通道观于此（崇业坊），改名玄都。东与大兴善寺相比。”隋之玄都观实通道

① 标点本，1792页。

② 标点本，1808页。

③ 《正统道藏》第五七册，正乙部坟字号，329～410页。

④ 标点本，79页。

⑤ 参甄鸾：《笑道论》，《广弘明集》卷第九《辩惑篇》第二之五所收，《大正藏》第五二册，第二一〇三号，151页。

观之改名。[1] 地在长安朱雀门街西崇业坊。敦煌写卷斯二二九五号《老子变化经》，黄纸，末题：

大业八年（612）八月十四日经生王俦写

用纸四张

玄都玄坛道士　覆校

装潢人

秘书省写

是卷出自隋时之玄都观。

唐时玄都观以刘禹锡诗咏“玄都观里桃千树，尽是刘郎去后栽”句，最为脍炙人口。史崇玄之《妙门由起序》[2]，举京玄都观主尹敬业大德之名。1972年西安出土杜践言撰文之《玄都观主牛弘满墓志》[3]，皆为有关玄都观之史料。

《老子变化经》一书，《正统道藏》失收。斯二二九五卷曾经隋玄都观道士手校，必在当日《玄都观经目》之内，至堪宝贵，故附记之。

《玄箓》为唐人写本，下笔平稳，横画仍带分势，虽无劲利之态，均整而古矫，尚堪玩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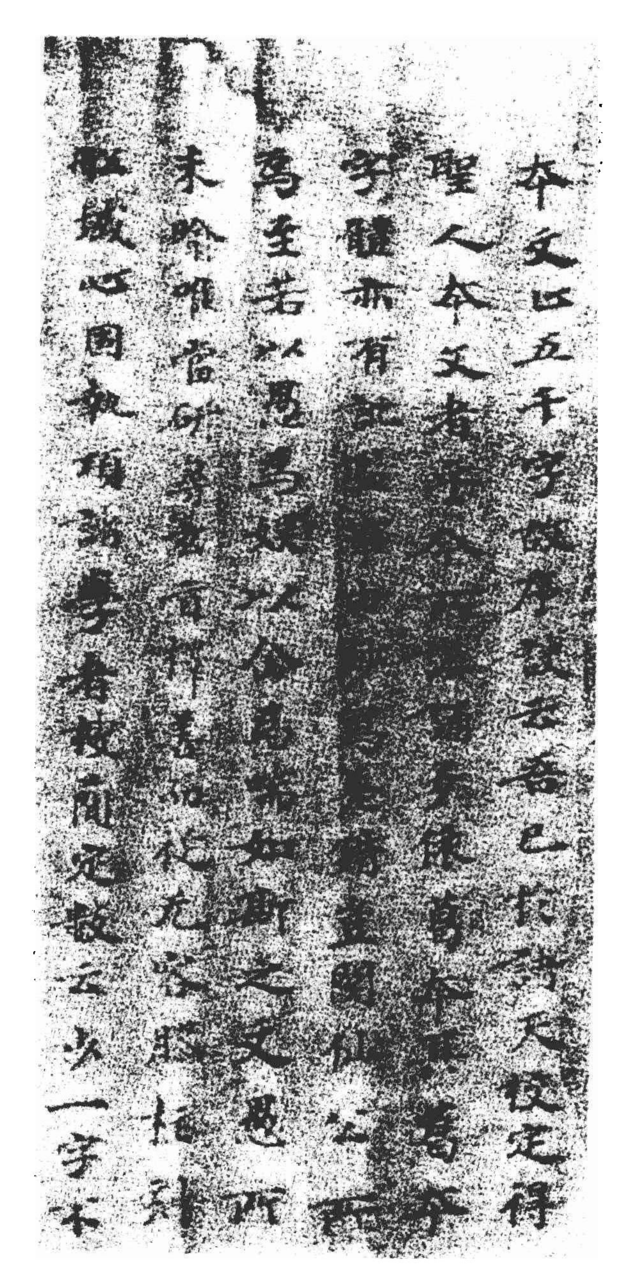
① 《唐会要》卷五十“观”条：“元（玄）都观本名通达（道）观。周大象三年（581）置故城（长安城）中，开皇二年移至安善坊。”考安善坊即唐崇业坊旧名，见清徐松《唐两京城坊考》卷四崇业坊注。

② 《正统道藏》第四一册，太平部仪字号所收。按史崇玄《序》云：“今且据京中藏内见在经二千余卷，以为音训，具如目录……名曰《一切道经音义》，兼撰《妙门由起》六篇。具列如左，及今所音经目与旧经目录，都为一百一十三卷。”《道藏》本《妙门由起序》一题误作《一切道经音义序》。又《道藏》本“史崇玄”题作“史崇”，盖避宋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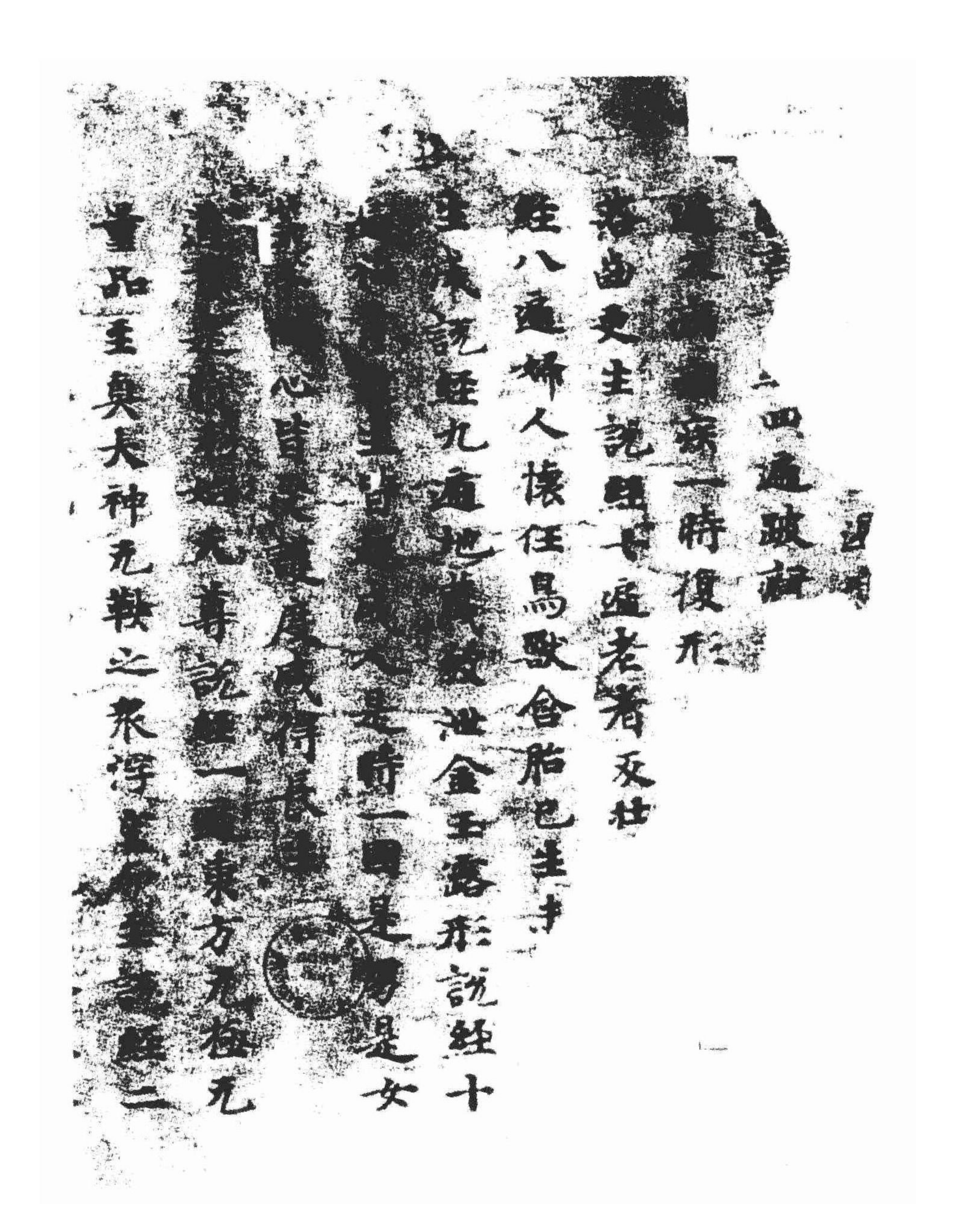
③ 载《文物资料丛刊》一，201页。据《墓志》，牛弘满葬于唐高宗咸亨三年（672）。


有既以與人己愈多天之道利而不害聖人
之道爲而不爭
道經卅七章二千一百八十四字
德經卌四章
五千文上下二卷合八十一章
太極左仙公序係師定河上真人章句

图一　伯二四一七



图二　伯二三五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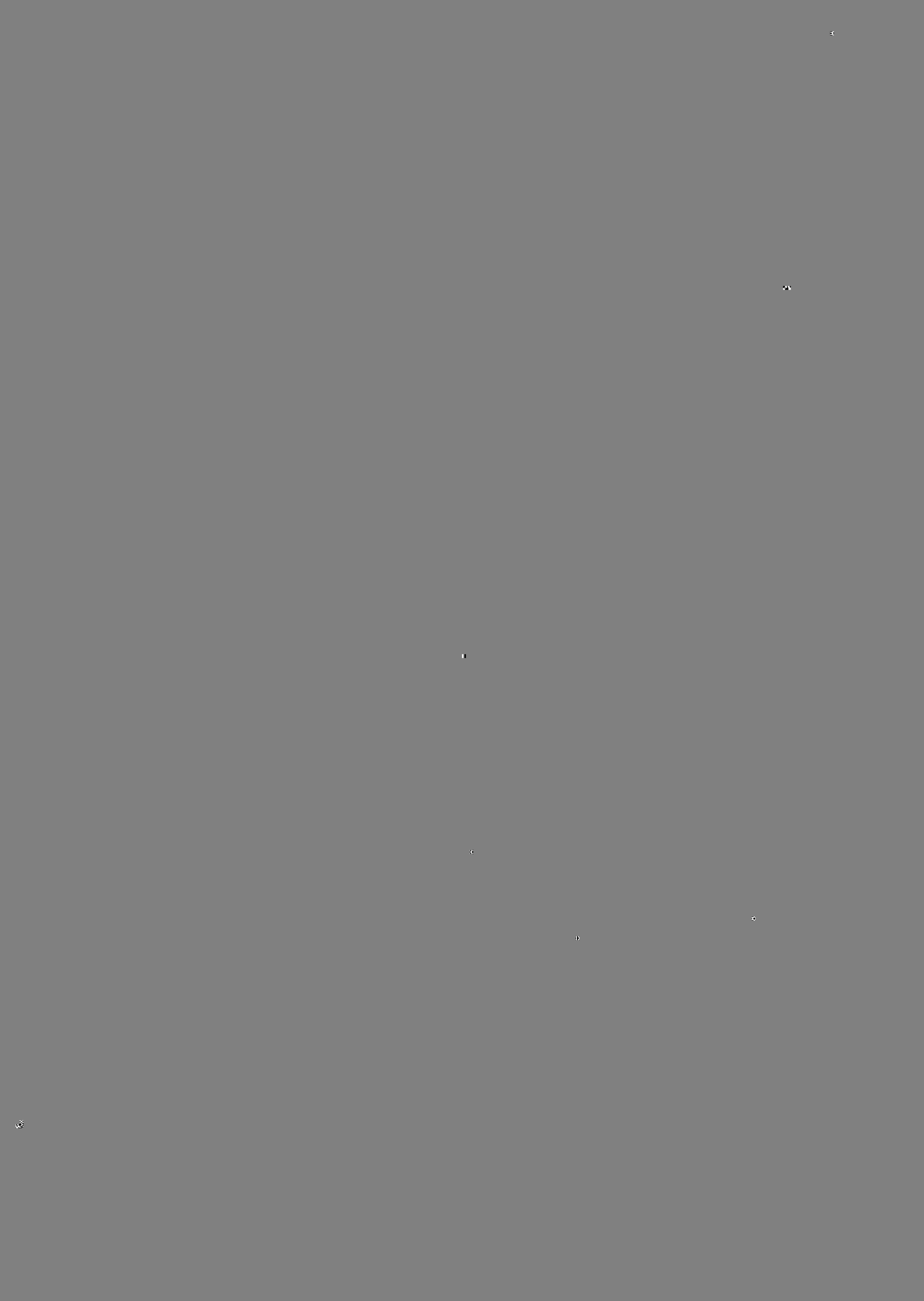
图三　伯二六〇六卷头





敦煌白画

卷八



目　录



弁　言

绘画在西北地区秦汉已盛行之，近年发掘所得秦都咸阳故城已有壁画，残片着色图见《考古》，1962（6），甘肃酒泉下河清汉墓绘羽人农夫巨象，线条虽甚简单，并以黑白朱砂粉黄赭石诸色画成[①]，具见其滥觞甚早。

敦煌画之发现，可为中国中古画史填补空白。斯坦因、伯希和取去之画旛卷轴，无非绘画资料之瑰宝也，惟是敦煌僻在西陲，其画唐人罕见评骘。自莫高窟发现以来，敦煌画遂为人所乐称道，探讨者日众，蔚为一时之显学。张彦远云："今之画人，粗善写貌，得其形似，则无其气韵；具其彩色，则失其笔法，岂曰画也。"敦煌壁画大都善于傅彩，堆砌巧密，以彦远眼光衡之，或非出于胜流，然以画史论之，今之卷轴称为唐绘者，虽间见诸著录，疑多出自后来模写，求其确为唐五代宋初之画无可置疑者，除若干新发现之唐墓壁画，当以敦煌画为无上之资料。

唐代水墨画[②]流传极鲜，敦煌石窟所出卷子其中颇多白描画样，无意经营亦有佳品，唐人粉本可窥一斑。巴黎国家图画馆伯希和藏品中，图绘材料不一而足，极少数曾经印行。[③] 今之研究大半取资于是，参以伦敦大英博物馆目

---

① 载《文物》，1959（10）。

② 泷精一：《唐朝の墨畫》上下（载《国华》三八六、三八七）。

③ 松本荣一：《敦煌畫の研究》，结城素明：《西域画聚成》、《上野アキ敦煌本幡畫佛傳圖考》（载《美术研究》二六九）所利用之材料涉及经卷中者极少。

睹之画轴暨经卷中之画样，撰为斯篇。

1971 年 3 月于普林斯顿大学美术史系，得遍读罗寄梅先生手摄莫高窟及榆林窟壁画数千张，大饱眼福。其有关白画资料间复采摭汇入于兹，借供参证，以见唐画之可贵云。

上篇　白画源流与敦煌画风

一、白画与敷彩

顾亭林《日知录》卷七云："古人图画皆指事为之，使观者可法、可戒，自实体难工，空摹易善，于是白描山水之画兴，而古人之意亡矣。"顾氏所云白描者，殆指元人不设色之山水，惟白描不限于山水。李公麟工白描[①]，若维摩说不二法门白描纸卷、天女散花、莲社图纸卷，白描人物树石。李元中写记摩耶夫人像，白描劲如铁线，俱见于著录。[②] 若《图绘宝鉴》所记又有僧希白白描荷花，赵子固水墨白描水仙梅兰，方薰谓："今人水墨画，谓之白描，古人谓之白画"，是白画即白描矣。

白画名称由来甚远，或举卫协[③]之白画上林苑图为最早之例[④]，然张彦远所录，吴曹不兴有一人白画，晋张墨有杂白画一，唐时犹存，《抱朴子·辨问篇》："卫协张墨于今有画圣之名焉。"谢赫以张墨与荀勖列为同品，是晋时画圣，皆擅白画。彦远又云："绢素彩色不可捣理，纸上白画可以砧石妥帖之。"其书记唐代壁画，就中不少为白画者。

---

① 中川忠顺：《李公麟と白描畫》（载《国华》三八〇）。

② 《生平壮观》七。

③ 米泽嘉圃：《卫协研究》（载《东方学报》，京都，十二册三，458 页白画一项）。

④ 《佩文韵府》。

慈恩寺　东廊有郑虔毕宏王维等白画

龙兴观　有董谔白画

善提寺　有杨廷光白画

宝应寺　多韩幹白画

千福寺　东塔院有杨廷光白画鬼神

赵景公等　东壁有吴道玄白画地狱变[①]

凡右所举皆张氏目睹白画之著例。

自有画术之兴，画人即能以线条[②]勾勒轮廓，殷墟所见猿、象图是其明征。西汉末武威磨咀子出土，平陵敬事里张伯升柩上所盖麻布铭旌，左为朱地墨乌，右为墨绘回龙，而身略涂朱。[③] 此平帝时图画杂用墨与色，而以墨绘为骨干，盖汉代白画之可见者也。

《晋书·武帝纪》泰始三年，张掖太守焦胜上言：氐池县大柳谷有玄石一所，白画成文，实大晋之休祥，图之以献。据《汉晋春秋》云：长一丈六尺，高八尺，白石画之，为十三马一牛一鸟八卦玉玦之象。《隋书·经籍志》有高堂隆及孟众撰张掖郡玄石图二种，是所云白画成文者，谓绘于玄石或白石之上，虽名白画，实与白描之白画，取义不同。

郭若虚《图画见闻志》：（五代）宋卓工画佛道，志学吴笔，不事敷彩，有白画菩萨粉本坐神等像传于世。米芾《画史》：端州有陈高祖之后，收陈世诸佛帝真白画。可见凡不设色之画，只以线条表现者得谓之白画。唐代画家无不能之，亦称为墨踪。朱景玄《唐朝名画录》六，记吴道玄有数处图画，只以墨踪为之，墨踪即白画也。

韩幹所作白画，亦有轻成色者，即淡设色也。唐画多敷重彩，观六法之中，其四即为随类赋彩，故陆探微著有《合色论》[④]。惟唐五代习惯，设色多

---

① 此据《寺塔记》。

② 米泽氏《白画源流考》，指出甲骨文字之线描形式及铜器纹样，以线条为重要机能，因而强调汉画中线描主义之紧要，故六法之骨法用笔，即为作画之基础工夫（《东洋文化研究所纪要》第四册）。Michael Sullivan，*The Birth of Landscape Painting in China*：“The term po-hua is used frequently in later writings on painting to mean drawing with the brush in ink line only，with-out color。”（122 页）彼谓白画即“plain ink or ink-line painting”（34 页）。

③ 《武威汉简柩铭考释》。

④ 《崇文总目》著录。

不出画师之手，而以工人成色，《历代名画记》、《宣和画谱》，记吴道子[①]落墨后，多命其徒翟琰与张藏布色，浓淡无不得宜。《画史》亦谓，道子界画，讫则去，弟子装之色。盖本笔再添而成，唯恐失真。张书卷三记某某白画工人布色，或工人成色不一而足。又同书卷十王维条，谓人家所蓄，多是右丞指挥工人布色，原野簇成。当日作画技术，描与成分开。《名画记》敬爱寺壁画，每言某某描，某某成，如维摩诘卢舍那，并刘行臣描，赵龛成。东壁西方变，苏思忠描，陈庆子成。足见描与成乃截然二事。成当指成色而言，是时画家以描为重，命色则指挥徒工为之。描为轮廓之经营及线条之表现，盖以位置与骨法为主，而设色次之，白画所以有其独立之价值也。[②]

二、素画与起样

《历代名画记》九，僧金刚三藏，狮子国人，善西域佛像，运笔持重，非常画可拟，东京广福寺木塔下素像皆其起样。又敬爱寺条，弥勒菩萨塑像，麟德二年自内出，王玄策取到西域所图菩萨像为样，金刚为锡兰人，能起样作稿，而西域传入佛像，必先作样，然后塑像，益依其比例以定形态。印度人作画，必以此植基起样，即打草稿也。

段成式《寺塔记》言杨法成有《画样》十五卷。[③] 裴孝源《贞观公私画史》所收有下列各种画样：

顾景秀杂竹样　隋朝官本
姚昙度　白马寺宝台样
张善果　灵嘉塔样　隋官本
西域僧伽佛陀弗林图人物器样
董伯仁杂台阁样　隋官本
杂鬼神样

① 松本荣：《吴道子と著色》（载《国华》五八二，164页）已指出白描与成色，为两不同步骤。

② 俞剑华《中国壁画》（12页）云壁画不着色者，谓之白画，实亦不然。白画固不限于壁画也。《名画记》西京胜光寺塔东南院周昉画水月观音自在菩萨掩障菩萨圆光及竹，并是刘整成色。《寺塔记》云，常乐坊三阶院门上白画树石颇似阎立德，余携立德行天祠粉本验之无异。

③ 段成式《寺塔记》云“法成，明皇时人，自言能画，刘乙意儿指授之，以近十稔，工方就”。《画样》凡十五卷。柳七师者，崔宁之甥，分三卷，往上都流行，后因四月八日，赐高力士，今成都者是其次本。

以上人物楼台杂竹各种草图均谓之样，隋以来多有之，故《图画见闻志》二谓：（五代）赵元德于唐季丧乱之际，得隋唐名手画样百余本，故所学精博，是名家必以画样为研习之资也。

唐碑有素画弥勒佛之语。[1] 素像之素，用为动词或读作塐。[2] 敦煌卷子屡见素像一词，举例论之。

[P·二九九一] 敦煌社人平诎子一十人刱于宕泉建窟一所功德记：乃于兹地刱建一龛……于是龛内素释伽仏一躯、二廾廾莲台宝座……

[P·二七六二] 是用宏开虚洞，三载功充，廓落精华，正当显敞，龛内素释迦牟尼像，四壁图诸经变相一十六铺……

窦夫子（良骥）撰大蕃故敦煌郡莫高窟阴处士公修功德记……龛内素释迦牟尼像并声闻菩萨神等共七躯，帐门两面画文殊普贤菩萨并侍从，南墙画西方净土，法花天请问宝恩变各一铺，北墙药师净土、花严、弥勒、维摩变各一铺。[3]

右三条之素字皆谓塐[4]佛像，以指塑造似较合理。至若称素画者，如：

[P·二九九一] 卷末为莫高窟素画功德赞文。瓜沙境大行军都节度衙门幕府判释门智照所述，略云："素画真仪，开张化迹，前仏后仏言教不差……则有燉煌官品社△公等△人彩集崇建矣。"[5]

《画史》涟漪蓝氏收晋画浑天图，直五尺，素画，不作圆势，别作一小圈，画北斗紫极。

此处所谓素画，自是指白描之作。[6]

起样与塑像二事有相互关系。张彦远记敬爱寺讲堂内大宝帐，开元三年

---

① 《山右石刻丛编》九。

② 钱大昕：《潜研堂金石文跋尾》续三。

③ 《沙州文录》。

④ 素与塐塑之通用，见《金石萃编》五三；神田一郎：《素畫に就いて》，见《东洋学说林》。

⑤ 下接报恩吉祥之窟记，释慧苑述。

⑥ 小野玄妙：《唐末五代趙宋時代の佛教畫に遺存する粉本圖像の種種》，举出地藏曼荼罗、地藏十王变相等粉本（载《国华》五一六）；又同氏唐本毗沙门天王断片，京都仁和寺藏（载《国华》五一七）。

史小净起样，又有作蜡样者（亦见同卷），塑像必先起草，纯取线条，定其位置，故称素画。又有作素画者，如光启元年沙州伊州地志残卷云："火祆庙中有素书形像无数。"此亦当是打草起样。或疑素书乃素画之误字。

道教有一十八真形，其第十一为爽纻，第十二为素画，十三为壁画，十四为凿龛，十五为镌诸文石，十七为香泥印成，十八为印纸范……昼夜存念，如对真形，过去未来获福无量。[①] 以素画与壁画区分为二，唐代道教画像绘事相当发达，观杜甫所作柳公紫微仙阁画太乙天尊图文，可见其梗概，又真形之第十五镌诸文石，即指线条刻石，若永泰公主石椁线刻之人物，盖属此类，虽亦为素样，但以镌刻于石，故别厘为一类。

叶昌炽《语石》五《造象十二则》，其一论塐像而加以彩饰与画轴不同，引宋庆历五年法门寺碑塑人与画人分别为言，是素像与素画明为二事，素像即塐像，素画即白画起样，素画盖为施彩绘之壁画及塐像之初步工夫。

三、粉本、模拓、刺孔雕空与纸范

粉本

画稿，古习称粉本，又曰粉图。陈子昂有《山水粉图歌》、李白有《当涂赵炎少粉图山水歌》[②]，又称粉绘[③]。元汤垕《画鉴》云：古人画稿谓之粉本，前辈多宝畜之，盖其草草不经意处有自然之妙。宣和绍兴所藏粉本，多有神妙。[④] 方薰《山静居画论》云："（往）见旧人粉本一束，笔踪乍断乍续，洒落如不了之画，风致可观。王绎谓宣绍间所藏粉本别有自然之妙，信矣。"

张彦远谓开元十一年，勅令写貌丽正殿诸学士……粉本既成，迟回未上绢，张燕公以画人手杂，图不甚精。是粉本亦为上绢前之草稿。朱景玄《唐朝名画录》载吴道子对玄宗奏云：臣无粉本，并记在心，遣其于大同殿，写嘉陵江三百里山水，一日而就。道子精熟，下笔立就，不必预作草稿，此其所以独绝也。

东坡题跋云：北齐校画图，本出国手，止用墨笔，盖唐人所谓粉本，此谓墨笔作草稿者为粉本。

---

① 《道藏》七六〇册《灵宝三洞奉道科戒营始》卷二造像品。

② 俱载人《文苑英华》卷三三九。

③ 如杜甫存殁口号诗郑公（虔）"粉绘随长夜"。

④ 又见《图绘宝鉴》及汤允谟《云烟过眼续录》，惟唐六如《画谱》引此作元王思善语。

《图画见闻志》二：王殷有职贡游春仕女等图并粉本佛像传于世，又宋卓有白画菩萨粉本。李廌德《隅斋画品》所记有番客人朝图。梁元帝为荆州刺史日□粉本。丁简公象凌烟功臣图，孔子七十门人小样，亦唐彩粉本。郭恕先清泰元年作盘车图粉本。《寺塔记》书段氏携阎立德行天祠粉本。此类粉本，均是画稿也。

粉本又称粉描。《图画见闻志》五卢氏宅条，记德州刺史王倚家有笔一管……中间刻从军行一铺，人马毛发亭台远山无不精绝，似非人功。其画迹若粉描，向明方可辨之，方氏《山静居画论》称，昔人名画稿谓粉本者，墨稿上加描粉笔，用时扑绢素，依粉痕落墨，故名粉本。今画家多不用此法，惟朽笔为之。女红刺绣上样，尚用此法，不知是古画法也。方薰之论，可备一说。

唐代壁画佛像，须先起样作粉本，向达谓莫高窟魏隋诸窟彩色剥落以后，往往露出红土所绘之粗样。又佛像初有用红土画成之比例格，即供养人像亦复如是。印度绘画极注重比例（pramāna，proportion）及姿态（sthāna pose），二者均为作图基础。唐人壁画草样与印度绘画[1]技术有共通之处，此其一端耳。

模拓

六书有摹印。谢赫六法最末一种为传模移写，其《古画品录》第五品称，刘绍祖善于传写，不闲其思，时人为之语，号曰移画。张彦远论摹拓，谓用透明蜡纸覆于原画上摹写，又云顾恺之有《论画》一篇，皆模写要法。郭若虚亦论制作楷模，所谓楷模，当指临摹之范本也。

古画向来多有摹本。《宣和画谱》记宗少文一笔画唐人摹绢本在刘季孙家。《益州名画录》载张南本画至孟蜀时被人模拓，窃换真本，鬻与荆湖人去。汤垕《画鉴》称吴道玄早年常摹顾恺之画，位置笔意大能仿佛，宣和绍兴便题作真迹。米氏《画史》记颍川公库顾恺之维摩，是唐杜牧之摹寄颍守本者，又于唐画条记王维画小辋川摹本，笔细，在长安李氏，又记寿州人摹明皇幸蜀图，人物甚小，云是李思训本，与宗室仲忽本不同。上列所举，皆摹本之著例。

---

① Siri Gunasinghe，*La technique de la peinture indienne d'aprés les textes du Śilpa*，Paris，1957.

壁画之作，先有草稿，再放大[1]至壁画所需之大小，后出之《佛说造象量度经》，即照其比例以复制描绘。试观久视元年佛龛之洛阳金刚力士像，与西安大雁塔门石刻金刚[2]力士如出一辙，正是出于传摹移写，石窟所出画卷若十王经图，不一而足，如出一手，此类当亦传摹之品。

《益州名画录》赵德玄条，杜天师在蜀所集道经三千卷，儒书八千卷，赵德玄将到梁隋及唐百本画，或自模拓，或是粉本，或是墨迹，无非秘府散逸者，足见模拓与粉本性质不同。

刺孔、雕空与纸范

M. A. Stein 记《敦煌画范》有刺孔者，罗振玉《石室秘录》记之，叶德辉亦载之《游艺卮言》中。*Serindia* 图版 XCIV 画片[3]一半属于刺孔，极为精细，余在法京见 P·四五一七皆为硬纸画片，有刺孔、雕空及剪纸为塔三项，凡九张。

甲类先刺孔，再加线条勾勒绘成佛像。用笔极佳，有浅设色。

只刺孔、绘为佛像，不钩线条，盖粉本之类。乙类纯是雕空。

图一（466 页）以墨笔绘毗沙门天王手执法器、脚踏莲花、衣带盘旋，盖先设绘然后雕空，于眼鼻口部分及体外皆雕空。

亦有佛像本身不施雕凿，外有云气二层缭绕，于云气及衣带体外空隙处雕空，技巧甚精。

丙类剪纸为窣堵波状，有级三层，两面绘佛像站立。

P·四五一八（三八）剪纸为塔形，有门及屋基，贴于黑纸之上。

此类纸范，其刺成细孔者，为画稿之用，新疆发现唐代佛画断片亦有之[4]。印度画家于所绘人物轮廓上刺以细孔铺于纸面，即以炭末撒之，留下黑点用作画本，华则用粉，方薰解释粉本，即于墨稿上加描粉笔，用时扑绢素，依粉痕落墨，故名粉本。《敦煌画范》之刺孔敷粉，其上即留粉痕，知此亦即粉本之一法。

---

① 曾幼荷以佛教画之迹象论谢赫六法之传模移写。按传模非专指壁画而言。谢赫称刘绍祖善于传写，乃指其工于写蝉雀，非谓人物画。

② 长广敏雄：《敦煌絹幡金剛力士像について》（载《东方学报》，京都，三五）。

③ 敦煌画范参 M. A. Stein, *Serindia*, vol. Ⅱ, p. 969, Ch. 00159, A. Waley, p. 110。

④ 旅顺博物馆藏图录，1104 页（1）花纹上亦有刺孔。

其剪纸而不刺孔者，实别有用途。道教之十八真形，其第十八为印纸范，殆即此类。

四、敦煌之画官与画人

敦煌壁画及经卷中，偶记画官人物名氏，可略考见当日画院制度在边陲之情形。向达[1]尝举数事，一为T·三〇五、P·六三索勋所修窟内有弟子宋文君敬画菩萨四躯题记，字画拙劣，疑为画工匠所自题写，其余画人题名者，有榆林窟之白般𦆀筸（竺）保及武保琳三人。[2] 按S·三九二九云：

> 厥有节度押衙知画行都粁（料）董保德等……故得丹青巧妙粉墨稀奇手迹及于僧瑶（繇），笔势邻于曹氏，画蝇如活，佛铺妙似于祇园，邈影如生，圣会雅同于鹫岭，而又经文粗晓，礼乐兼精，实圣代之良工，乃明时之应世，时遇曹王累代，道俗兴平，营善而无停，增福因而不绝……保德自己。先依当府子城内北街西横巷东口弊居，联壁形胜之地，创建兰若一所……[3]

观此，知董保德为敦煌曹氏时代画坛之巨擘，其官衔为知画行都料，与榆林窟第二十四号供养人郁（尉）迟宝令之官衔为知金银行都料相类似，特董氏为知画者耳。

安西榆林窟中画家题名其第二十三窟供养人记云：

> 清信弟子节度押衙□□都画匠作银青光禄大夫白般𦆀（继）一心供养（张编二三号窟）

又第二十五窟记云：

> □主沙州工匠都勾堂（当）知画院使归义军节度使押衙银青光禄大

① 向达：《唐代长安与西域文明》，406页。

② 《莫高榆林二窟杂考》。

③ 原文为黄纸二叶，兹据目验者摘钞，刘氏所录，误失甚多。

夫检校太子宾客嵓保（张编二四号窟题记，据《文物参考资料》1956 年第 10 期《安西榆林窟勘查简报》）

谢稚柳《叙录》（487 页）白字下缺。向达所记，则作白般綖及笁保，并推测笁即竺字，因论竺保为印度人，白为龟兹人。俞剑华《中国壁画》（264 页）迳书作白般继及竺保，惟《文物简报》作嵓，从草从品，究为何字尚难遽定。

榆林第二十五窟记云：

□□节度押衙知画手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太子宾客武保琳一心供养

此处画官职衔为知画手。又榆林第十九窟通道南壁刀刻题记云：

乾祐二十四年□□□画师甘州住户高崇德小名那征到此画秘密堂记图

乾祐为西夏年号。榆林计有西夏窟四，秘密堂者，殆指密宗，观其第四窟即绘密宗曼荼罗。第二窟有西夏女像及蒙古妇女。又元至正二十五年五月沙州路推官司史张惟中题字。莫高窟 T·一六〇号南壁千手观音一铺，上绘飞天飘带，其右帐门上区左下记云：

甘州史小玉笔

则小玉当为画工，亦是甘州人。

P·三七一六卷背云：新集书仪一卷，天成五年庚寅岁五月十五日敦煌伎术院礼生张儒通写。

W·P 七观音像题云：信弟子兼伎术（院）弟子董（董）文咳一心供养。

是敦煌有伎术院之设，必为画工训练之所。降至元代，画官有待诏，榆林窟题记云“临洮府后学待诏刘世福到此画佛殿一所计耳，至正二十七年五月初一日计”（据向文引）。唐时有写真待诏李士昉[①]，元时沿其制。

---

① 《旧唐书·李德裕传》。

莫高窟一三七（张编）为武周时建，题记称，垂拱二年……张思艺敬造。思艺非即画工，他处常见题某某敬画，如上举宋文君敬画之例，如下列各条题记：

弟子张淮兴画庆神乾宁四年正月八日，炽盛光佛并五星。[①]
张近（延）锷敬心写画，龙纪二载二月六日。[②]
燉煌步军队头张榪桥敬画观世音。[③]

延锷乃归义军张淮深之子，所谓敬画或敬心写画，谅系倩画工为之，不必出自己手。莫高窟T·二七二东壁右侧下题记：

佛弟子王法奴[④]敬画千佛六百一十躯一心供养[⑤]

同壁又记：

女弟子优婆夷郭氏为己男画千佛六百一十躯一心供养

可见王法奴实与郭氏同倩人图绘佛像，以此例彼，所有张淮兴、张延锷、张榪桥、宋文君辈当亦相似，无由证其为画工也。

敦煌画官及画人依上所考有下列各名：

知画院使　菑保
知画行都料　董保德
知画行　武保琳
都画匠作　白般䋽（继）
伎术院　弟子董文咳（以上唐五代）
画师　高崇德小名那征（西夏）

① 松本附图九六a。
② 新德里藏画。
③ W·P八五。
④ 谢书误作沙奴，余所见罗氏影片原作法字。
⑤ 三行。

待诏　刘世福（元）

史　小玉

敦煌卷中油麦账，有记载供给画人应用者，如P·二八三八云粟陆斟油壹胜（升）麦贰斟署画人用麦肆斟油贰胜画南殿内用。此处画人，不记其名。

《图画见闻志》，高道兴事王蜀为内图画库使，当日蜀画卷帙至富，故设库使以司其职，敦煌则有知画院使，盖瓜沙曹氏之世，设有画院。[①] 天成间又有伎术院，广收生徒，以培养画人。向达谓敦煌画工有天竺人及龟兹人，按除莴姓未明，其余实皆汉人，就中以董保德之画名为最高。

敦煌窟中题记有但称绘记而不署姓名者，如一八六窟有字一行云，上元二年七月廿七日绘记（谢书234页），盖画工多不题名，故可考寥若晨星，为可惜耳。[②]

五、敦煌画像与邈真图赞

敦煌画像，史籍所载，肇于魏晋三国时，仓慈为敦煌太守，卒官，吏民悲戚，图画其形。[③] 晋敦煌郡效谷人宋纤以品学称，太守杨宣画其象于阁上，并为作颂。[④] 隆安中，李暠为凉公秦凉二州牧，于敦煌南门外，临水起堂，名曰靖恭[⑤]之堂，图赞自古圣帝明王忠臣孝子烈士贞女，亲为序颂，以明鉴诫。当时文武群僚亦皆图焉。[⑥] 隋志两唐志并著录有李暠《靖恭堂颂》一卷。此为敦煌前代大规模之画迹，惜乎无存。此外北魏之永固堂[⑦]、皇信堂[⑧]均有图，绘其画家名姓，尚斑斑可考，若蒋少游其著者也。由是观之，西北地区其写

① 米泽嘉圃：《唐朝畫院の源流》（载《国华》五五四）。

② 叶昌炽：《语石》六画人条略及宋之画人。

③ 《三国志·魏志》十九。

④ 《晋书》九四《隐逸传》。

⑤ 《靖恭堂画赞》，又详《北史》自序传，《魏书·刘昞传》云：炳有靖恭堂铭，《周书》庾信传论称“刘延明之铭酒泉，可谓清典”，即指此作。

⑥ 《晋书·凉武昭王传》。

⑦ 《水经·瀔水注》：如浑水乱流迳方山南，岭上有文明太皇太后陵、高祖陵，二陵之南有永固堂……院外西侧有思远灵图。

⑧ 又《水经·瀔水注》：平城县故城南……魏天兴二年迁都于此……太和殿之东北接紫宫寺，南对承贤门，门南即皇信堂，堂之四周，图古圣忠臣列士之容，刊题其侧，是辩章郎彭城张僧达乐安蒋少游笔。按蒋少游《北史》有传，亦见《历代名画记》。

真之业及图赞之文，其盛行盖已久矣。

敦煌莫高窟所出卷子，写真赞与邈真赞甚多，陈祚龙先生已为辑录。P·三五〇一舞谱卷背显德五年押衙安员进牒，前段有句云“□般画采尽如生，处处珠丹白壁平，人物宛然题故画……”，足见图绘人物之夥，且以其事，形诸吟五咏。

邈真赞或称真仪赞。[①] 邈之为言貌也。《传灯录》“有人邈得吾真否”，《南部新书》“命一道士貌真”，晋谢安已有对镜写容图，王羲之有临镜写真图，梁朝官本有袁蒨绘无名真貌一卷[②]，《颜氏家训·杂艺篇》“武烈太子偏能写真，坐上宾客随宜点染，即成数人”，可知邈真之事，起源甚早。

汉世图像立赞盛行，蔚为风尚，自佛教入华，佛像亦侈题赞，《广弘明集·佛德篇》所收，大半为晋人佛像赞[③]；《法苑珠林》一百十九，唐西明寺沙门释道宣有圣迹见在图赞一卷、佛化东渐图赞三卷：敦煌第一三六窟、一六八窟并有佛十弟子壁画，而卷子中所见十弟子赞亦不一而足[④]，所以配合图画，足见题赞与画像向来即有不可分之关系[⑤]。

敦煌邈真赞每系长序或系以颂[⑥]或系以诗[⑦]石窟所见邈真有下列各类：

（一）佛像邈真

以 Guimet 博物院藏品而论，举其著明年代者：

一七七七五号题记略云：忆恋慈亲，难覩灵迹，遂召良工，乃邈真影之间，敬画大悲观世音菩萨一躯并侍从，又画水月观音一躯二铺……于时天福八年岁次癸卯七月十三日题记。

此帧乃马干进为其亡妣所作佛像。

一七六五九号巨幅绢本题云：前憕绘大悲菩萨铺变邈真功德记，并序节度押衙知工司书手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国子祭酒氾彦真上。其文略云……相辉

---

① P·三七二〇卷内有燉煌都毗尼藏主始平阴律伯真仪赞龙友圣，明福德寺僧惠菀述，即其一例。

② 《贞观公私画史》。

③ 如支遁、慧远等。

④ S·五七〇六。

⑤ 图赞源流参拙作《文选序画像则赞兴说》（载《文物汇刊》一，南洋大学文物馆）。

⑥ P·三三九〇南阳张府君（安信）邈真赞颂，曰图形帛帐，绘画真容。

⑦ P·三七二六京兆杜和尚写真赞，释门大蕃瓜沙境大行军衙知两国密遣判官智照撰，前为四字句铭辞，又有五律一首云：夙植怀真智、髫年厌世荣。不求朱紫贵，高谢帝王庭。削发清尘境，披缁摄海精。苍生已度尽，寂嘿入莲城。

辉而洞明形仪，光昱昱而夺人眼根，疑生……会命丹青笔染绢帛间邈（貌）菩萨尊绘侍圣……于时太平兴国六年辛巳岁六月丁卯朔十五日辛巳题记。

一七六六二号巨幅题云［敦］煌郡娘子张氏绘佛邈真赞并序……于时太平兴国八年岁次癸未十一月癸丑朔十四日丙寅题记。

（二）生前写真

S·二八九李存惠邈真赞……遂请丹笔，辄会（绘）容仪，又邀儒生，以赞芳美，乃赞曰……邀画生前貌贵徒（图）后人看。

P·三七一八为敦煌名贤名僧邈真赞，此卷与P·三五五六同为邈真赞之总集，资料丰富，就中灵俊所作刘和尚生前邈真赞（有序），及唐清河郡张公（良真）生前写真赞，皆以生前二字标题。所谓丹青绘影，留在日之真仪，略述片言，传生前之美德[①]者也。

（三）忌日画施

《沙州文录补》，乌程蒋氏旧藏于于阗公主李氏供养画，其上绘菩萨像，题曰南无地藏菩萨，下有小字云忌日画施，又旁有武士一、僧一，题曰五道将军，曰道明和尚。按S·三〇九二为道明还魂记，略云：道明便去，刹那之间至本州院内禹（再）苏息，彼会（绘）列丹青，图写真容流传于世。可见道明故事流传之普遍。

佛像邈真，大半儿女为先人造功德为冥助而作，权德舆画西方变赞云：“惟孝子信士仰为冥助，则像设之，彩绘之，用申罔极之报，今兹西方变，即故……范公之孤……奉为先妣博陵崔夫人既练所画也。”[②] 敦煌所出佛像，有死者儿女题记者皆此类也。

王维西方变画赞云，唐世凡俗人谢世者，其戚族每于佛寺为图，绘西方变画，冀其转身往生极乐。又云，尚兹绘事，涤彼染业。[③] 寺庙之侈图西方变，此其主要原因，今证以石窟所出资料，其事益明。张彦远评唐画云：今之画人，粗善写貌，得其形似。所谓写貌，即指邈真之事，观敦煌邈真图赞之夥，而写绘技巧多非第一流，世俗相沿，徒为陋习而已。

唐制，写真有专司之职，集贤院所辖有写真官、画真官。后唐闵帝时，诏集贤御书院，复置写真官、画真官各一员。[④] 唐世著名之邈真画家，开元间

① 沙州文录曹良才画像赞语。

② 《权载之文集》二八。

③ 《王右丞集》卷二〇。

④ 《旧五代史》四五。

有法明[①]、元和间有李士昉[②]。唐末写真仍盛行，昭宗时，薛贻矩为韩全诲等作画赞，悉记于内侍省屋壁间[③]；天祐中，卢质谓曾见杜黄裳司空写真图，冯道之状貌酷类焉[④]：而蜀僧元霭写真之技尤著闻，至宋淳化时，元霭为王公卿大夫写真，复自写真，故柳开为赞以称颂之。[⑤] 此皆有关写真之故实。

仙家写真亦复有赞。《益州名画录》载蜀安思谦进张素卿所画十二仙真形十二帧，蜀主命翰林学士欧阳炯为赞。以佛教言，则绣像彩画皆为功德，P·二五四七第二叶为赞佛仪，其八为述功德所有项目，包括造、绣像织成镌石彩画雕檀等。

敦煌虽处西陲，亦习唐风，邈真赞如是之多，知当时必设有专职以掌之，P·四五二二卷背绘首戴幞头之人像，疑即邈真图本之草样。

六、敦煌画风与益州

敦煌文化与西蜀关系之密切，人所习知。[⑥] 自后唐同光二年平前蜀王衍，至孟知祥再度割据，是时经卷书于西川者，亦保存于敦煌石室，如P·二二九二之《维摩诘经变》长卷，即广政十年书于西川静真禅院者也。[⑦]

以绘画而论，插图本《金刚经》小册及《十王经》图卷多出于西川，辗转摹绘《金刚经》绘八大金刚像，见于P·二八七六者为蝴蝶装小册，末署天祐三年丙寅四月五日八十三老翁刺血和墨手写此经与S·五四五一题为西川过家真印本同有八十三老人刺血之语，故知出于一源。

《十王经》卷如P·三七六一乃一小册袖珍本，备讽诵者。其前有下列各行：

谨启讽阎罗王预修生七

往生净土经誓劝有缘以

---

① 《历代名画记》，法明于开元十一年敕令写貌，丽正殿诸学士欲画像书赞于含象亭。

② 《旧唐书·李德裕传》，诏写真待诏李士昉，图张果老、叶静能以进。

③ 《旧五代史》一八。

④ 《旧五代史》四八《张承业传》。

⑤ 《河东先生集》一三《内供奉传真大师元霭自写真赞并序》。

⑥ 《敦煌文化与西蜀》，参向达《唐代刊书考》。

⑦ P·二二九二卷末小字二行文云：广政十年八月九日在西川静真禅院写此第廿卷文书，又二行文云：年至四十八岁，于州中应明寺开讲，极是温热。后蜀广政十年即天福十二年丁未。

五会启经入赞念阿弥陀佛

成都府大圣慈寺沙门藏川述

弘说阎罗王授记四众愿修

生七往生净土经

而P·二〇〇三长卷《十王经》卷首小字题记“成都府大圣慈寺沙门藏川述”，大圣寺见于《益州名画录》，僧令宗常粲皆曾于此寺作画《十王经》，或疑其伪托，然此类图卷传自西蜀，事甚显然。此外又有二事至堪研究者：

（一）十一面观音像原为志公变，宋太宗至道间蜀郡新繁[1]人王道真画于相国寺壁者为最有名。敦煌所出十一面观音像甚夥，道真又与李象坤合绘牢度叉斗圣变相。P·四五二四长卷绘六师与舍利子斗法[2]，其卷背有文斌料事句。S·二九七三为开宝三年节度押衙知司书手马文斌牒，是此破魔变画卷，年代可能早于开宝，在王道真之前。敦煌画家与蜀画不无互相影响之处。

（二）向题作达摩多罗之行僧像，石窟所出，不一而足。P·三〇七五所绘为庞眉大眼，朵颐隆鼻，魁岸古容，极似贯休一路。[3] 英伦S·四〇三七长卷内录有禅月大师赞，又念法华经僧诗（空王门下有真子，堪以空王为何使；常持菡萏白莲经，屈指无人得相似）。此卷颇长，字潦草，背为乙亥年正月十日录事帖。乙亥殆即贞明元年，时休已卒。P·二一〇四背亦钞此诗，均不见于李龏编之《禅月集》。敦煌人曾录贯休诗于经卷，贯休以天复[4]王建时入蜀，则其画风当亦由蜀传入敦煌，可无疑也。[5]

① 新繁画汉代已相当发达，有画砖出土，参看长广敏雄论汉画专著。

② 秋山光和：《敦煌本降魔變（牢度叉鬥聖變）畫巻について》（载《美术研究》一八七期，1956）。

③ 欧阳炯《禅月大师应梦罗汉歌》云：天教水墨画罗汉，魁岸古容生笔头。

④ 《益州名画录》下：贯休天福年入蜀，王建赐紫衣师号。按应据湖本作天复年为是，详吴其昱：《禅月大师年谱稿》。

⑤ 《图画见闻志》叙诸家文字，有蜀沙门仁显《广画新集》及辛显《益州画录》，《画继》卷九云：蜀虽僻远而画手独多于四方，李方叔载德隅斋画而蜀笔居半。五代时西蜀画风之盛，于兹可见。附记：日本之唐代白描资料，若正仓院御物白色密陀金泥画盆之山岳图，又正仓院之麻布菩萨图，或谓可据以拟测吴道子白画之面貌，然行笔多停顿或接驳，与吴画之蓴菜条不类。又京都园城寺有大中九年悝多僧菩萨五部心观一卷，末有慧果之写真，通卷白描，行笔流畅，此为整本之白画。

中篇　敦煌卷轴中之白画

Michael Sullivan 曾举敦煌二九六窟为白画之杰作。[①] 唐代之白描作品为学人所习知者，略举如次：

库车附近赫色勒（Kyzil）壁画阿阇世王故事，中间绘大迦叶手提一幅纯白布展开，内以白描线条勾勒释迦诞生降魔说法涅槃四相。行笔柔婉而多姿，洵为白画罕见之制。[②]

榆林窟 T·一四外洞南壁左右分绘白描两山羊，悬蹄企立，相向对称作为图案，惟未上色。[③] 又榆林 T·一九有西夏时画白描松下二尊者。[④]

焉耆明屋大庙所出残纸上绘岩石花草纯用墨勾描，与（唐德宗）建中通宝一同发现。[⑤]

敦煌写卷中每杂有画稿，其白描之作，英法两地所藏多已寓目，兹撷要记之。

---

① 见 M. Sullivan，*The Birth of landscape Painting in China*. pl. 119。

② 图见结城素明：《西域画聚成》第十辑，参松本荣一：《赫色勒壁画解》（载《国华》四〇七）。又同氏《库车壁画阿阇世王故事》（载《国华》五六六）。赫色勒又作克孜尔，在新疆拜城，此石窟壁画状况，详阅文儒：《新疆天山以南的石窟》，载《文物》，1962（7）、（8）。

③ 图见罗寄梅：《安西榆林窟的壁画》pl. XLVII－XLVIII（载《中国东亚学术研究计划委员会会刊》第三期，台北）。

④ 谢稚柳：《叙录》，472 页。

⑤ 黄文弼：《塔里木河盆地考古记》pl. XXVII，fig. 35。

人物画

P·四五二二　此卷背面绘人物头部大小若干，皆戴幞头，浓眉带髭，颇近韩滉文苑图一路。其法先用淡墨勾勒形态部位，不正者再以浓墨改之。笔意轻蒨，秀润有力，须用焦笔参以淡染。此卷可见人物写法之步骤。

P·四五一四·一六（一），（三）　新编号五〇一八（一），即旧目四五一四·一六（一），为天王下部衣带，及另一托塔天王与四五一四·一六（三）即因此沙门天王头部，再加五〇一八（一）及五〇一八（二）四断片之缀合，绘复杂之盔甲，工致绚美，近李公麟免胄图一路，为白描最佳精品。

《益州名画录》张玄条，前辈画佛像罗汉，相传曹样吴样二本，曹画衣纹稠叠，吴画衣纹简略。其曹画今昭觉寺孙位战胜天王是也。同书孙位云，仿高座寺张僧繇战胜天王，一堵两寺，天王部众，人鬼相杂，矛戟鼓吹，纵横驰突，交相戛击，欲有声响，此图仿佛近之，而天王衣纹稠叠正是曹样。[①]

P·五〇一八　原共三纸。一、P·五〇一八（一），绘天王托塔，顶上佛光带焰，旁有信女合十，下有神将仅存头部。二、P·五〇一八（二），此原为直幅，绘神像立于中间，前后有五神将环拱，须眉可以擢数。左边已残缺，仅剩一戟，今与P·四五一四P·一六（一），（三）缀成天王像，可谓天衣无缝。此二幅人物韶秀，如赵松雪，榆林窟T·一七后洞北壁诸神将如天龙八部者画风略同，知松雪九歌图笔法远有所本。三、P·五〇一八（三），绘四鬼顶擎一物，一鬼执帚，露眼、獠牙、短胡，蹲立，神态令人骇绝。笔踪粗壮，杂有焦笔，墨色深浅相间，不著色，纸背有书状云……如何唯希自以……持是所妙矣，昨者人至，切知……寅安乐喜悦倍常，今因使人附……状书法佳。纸上杂绘动物画样，有牛及月中玉兔（图二）。

P·二〇〇二　此为长卷，正面道经《无上金玄上妙道德玄经》中品。初唐精写本，卷背画稿，分若干段，不相连属，前绘两人相扑，《荆楚岁时记》谓：相揆，即争力竞倒也，五代宋初调露子撰《角力记》[②]，石恪画有新罗人较力图，以此题材入画，由来已久。其他有绘一人著幞头正面立者，有

---

① 大英博物馆有渡海天王像，日本京都仁和寺有唐毗沙门天王断片粉本，载《国华》五一七，均不及此帧之妙。

② 《角力记》一书见《通志略》，清胡珽有辑本，琳琅秘室丛书第四集，石恪画见《益州名画录》。

但绘头部带冠者三人，又绘老人坐、走及扶杖而行各态，又绘金刚神将手执武器、衣带飘忽，又一垂发蹲踞，作舞蹈状，中间杂画人马，倒写随意，又绘菩萨头部多处，一为观音菩萨，带璎珞，踏莲花，笔势奔放，又若干人物草样，只勾轮廓，不开面目，复有金刚力士二，画风如伦敦绢幡上所绘者，间作头部草样，信笔为之，未尝完稿，卷中用淡墨记“辛巳年五月六夕余屃千①勾并记”一行。勾即勾勒，余氏，应是作画样者姓名。

P·三九五八　此幅只绘十一面观音像，双手擎珠，衣带飘举，一手执杨枝，白描，线条极美。他如P·三九六九则为设色之十一面六手观音，两手擎日月，两手下垂，一执瓶，一执黑念珠，下身及手部皆不设色，飘带着青绿色，衣摺于黑线上再加勾朱，画佛光亦用朱，行笔纵放，可谓佳品。P·三五五六卷背有云：“敬画下生弥勒尊仏，两边画十一面观音卄卄、如意轮卄卄、大圣文殊师利、大圣普贤卄卄等各壹躯，兼以丹青绚采朱粽开容，紫磨成垂足之珍，宝墨舒溥沾之照。”足见石窟中十一面观音像十分普遍。

S·五六〇〇　小册内引《婆娑正议俱舍论》魔女偈记一故事，略谓唐时有功师名张僧繇，善画，有一僧名志弘，志弘变为一小师至彼画处，语僧繇曰，先生与画我身，画成屡变，后志弘以指甲当自面上获之，内有十一面观世音菩萨，端然而现。此段颇有裨于十一面观音事迹之研究，故摘录之。张僧繇即张僧繇之传讹，刘长卿有《张僧繇画僧记》②，其真迹在唐时亦不易得矣。

T·（Tibétain）一二九三　此一资料本属藏文部分经卷，M. Lalou 已著录于《敦煌藏文目录》③，据称原物凡分三部分，今经仔细研究，确知乃劳度叉斗圣变相之草样，以 Pelliot 敦煌窟图片第八窟右方壁画对勘之，（即第一册 pl. 27），大部分可以复原，试详述之（图中留有空白长方形框子，未及填写）：

（一）绘一高座为风震荡，摇摇欲坠，座中坐者即劳度叉也，侧有扶梯，座之前后左右，魔鬼环绕。或缘柱而升，或倾跌于地，双手捧首，状极震怒。

---

① P·二〇〇二新刊 Catalogue...，Vol. 1，p. 2 作余庆千，按“庆”字未敢遽定。

② 《全唐文》三四六。

③ *Inventaire des manuscrits tibétains...*，Vol. Ⅲ，p. 4，n'1293。藏文 T·一二九三号参 M. Lalou，*inventaire des manuscrits tibétains de Touen-houang conservés a la Bibliothequé nationale*。此卷所见舞女双袖高举，可与一四六窟牢劳叉斗法之外道天女为风所吹时，举袖偎依瑟缩之状比照（参潘絜兹：《敦煌莫高窟艺术》，90 页附图）。

此图与P窟八及Gray书pl. 60，Cave 196. p. 63人物构图完全一致，故可确定劳度叉斗圣变。背面绘一天王，手执法器，杂画人物走兽，皆未完稿。

（二）绘天王睁眼，手张弓矢，坐于坛上，背有竖发夜叉三人，按劳度叉尝化作夜叉①，时舍利佛则化身作毗沙门王。此段背面不绘。

似即由五张贴连为一卷：

（1）绘一神将，手执风囊，大气坌涌而出，二人击鼓，有徒众六人抱头战栗，局伏于地。又二人下跪，旁有菩萨。侧书一佛字，殆指舍利弗。②

（2）画七人为风雨所淹没，有胡服而振拳者，有奋臂者，有托腮者，拥挤于一处，栩栩如生。此写六师之众为神风所慑伏。背面绘一菩萨，侧有无头饿鬼，上题佛字，当指舍利弗。

（3）绘一人击鼓，神态紧张，又有人，以肩支鼓架，下有魔鬼，仰首相呼应，即《贤愚经》记“打击金鼓，一切都集，六师徒众，有三亿人。”③ 背面不绘。

（4）绘两天女，其一长袖高举，一作交手状，又绘人头三，其一双手抱顶，耸肩作震栗态，此写观看斗法之外道天女，为神风吹拂，偎依瑟缩。背面亦画二天女，一袖向后垂，一则举袖而悚惧。复倒画多人，或跪地、或骑牛，草草仅勾轮廓不开面孔④。

（5）似另贴上一纸，正面有藏文一行云：samño la sal pa ‖，背面复有藏文二行云：ʕ‖ a ka ″vyen mu（?），gyis ‖ ñu′o ′vyen suṅ daṅ‖ ′vyen che daṅ ‖ che下面似尚有一行，剩……i……i……o……诸号，余已剥落。M. Lalou, p. 4兹据今枝由郎氏标音。藏文除daṅ为与gyis为从或作，可以确知，其余似是蕃译汉名，氏姓不易复原，与画稿有何关系，殊难揣测。

（三）粗笔绘城郭宫室，有人骑象疾驰，君王坐殿上，外有谒拜者，托塔天王从天下降，膜拜者多人，又一草稿未完人物，上书佛字。此图殆示须达入白国，王买祇陀园以立精舍，正面所绘大致略同，而未画托塔天王，图中树皆简笔作〒，犹存汉书之遗风。⑤

P·二九九三　卷背草样人面，每不绘眼睛，画时殆先作脸框，然后勾

---

① 《有部破僧事》卷八作起尸鬼。

② P窟八持风囊者在右边下方。

③ P窟八此段在高座之左边上方，形状完全相符。

④ P窟八四天女合绘于劳度叉高座之下方。

⑤ P窟八此段在劳度叉高座之下方。

勒，又绘带盔甲神将，露瞳炯炯，人物有执仪仗吹笙竽者，裙裾飘扬，笔致颇近七十二神仙卷，惜多草率未完稿。

原卷正面为黑丝栏写经《大般若波罗蜜多经》卷四百廿八。

P·三九九八　图分三段，一题梵释四天王，背侍立者又二人；一题记云，下第四三万六千婆罗门，绘婆罗门七人，跪而合十；一题记云，下第五僧慎尔耶乐人，绘五人合十下跪，此纸以淡墨起样，风格与藏文T·一二九三相近，疑亦劳度叉斗圣变相残纸，故题记有三万六千婆罗门句，谓其皈依佛也。

P·四六四九　墨绘六手观自在菩萨，三手各执法器，顶颈皆系璎珞，坐于莲座，一足下垂，笔笔中锋。背绘杂树，华皆双钩，袴褶线条娟秀，衣带飘举，精致似出诸石刻，纸背有于阗文。

P·四〇四九　墨绘文殊师利坐狮子上，右侧一圉人，长髯胡脸，着靴执鞭。左一童子，椎髻坦腹，双手捧盘，一比丘扶杖合十，有长者长须披帽与语，相向而立，比丘束带，神态绝佳，极似萧翼赚兰亭图中之罗汉写法，文殊脸部施淡染，璎珞用深墨，洵为佳品（图三）。

P·四〇六〇　墨绘观音像，衣带略作兰叶描，阶除及菩萨面孔，用铁线描。观音端坐坛上，童子合十跪于两旁阶陛之间，阶下施主合十而立，一仆牵马拱手，衣摺微用焦笔，二人冠帽填墨作黑色，此为唐人惯例。题记云，施主会稽镇曷（遏）使罗祐通一心供养。

P·三九三九　墨绘释迦像，莲座居中，两侧佛子披袈裟侍坐，又两菩萨分坐合十，皆有宝盖，笔稍呆滞，佛顶圆光则坚劲有力，衣裾略作高古游丝描。

P·三〇七五　卷背写行脚僧像（或谓即达摩多罗），朵颐隆准，戴笠束带，项下胡貌、梵相胡子，以密点表示之。侧有一兽，画风颇近贯休，或云此为译经僧，按《名画记》称“卢楞伽于大圣慈寺画行道僧”，此即行僧之状。卷前残存文字，有“幢幡衣服伎乐乃至合掌恭敬药王当知……”等语。

P·四〇七四　亦行脚僧像，手持麈尾，背负经袟，卷轴历历可数，故知非十六罗汉之一，图上隅记佛号曰“南无宝胜如来佛”，一和尚向之合十，纸已黝黑，惟略敷采。

P·四五一八（三九）　粗厚纸本，巨幅，如上行脚僧像，戴笠，执拂，着草履，旁有兽，下为云气，亦题“南无宝胜如来佛”。画极佳，卷头接裱另纸有字两行云：“晓白土请石阇利刘阇利吴阇利老索法律共成功德福事六月十

九日僧录承□。”

P·四〇二九　亦行脚僧像，构图同上，惟略着色耳。原幅之轴尚存，当日装裱工夫，犹依稀可睹。[①]

P·三〇七四　正面为《佛名经》题记，首行云“谨案大藏经中观药王药上二菩萨经云”。此幅上下方各绘白描人首鸟身奉净瓶而行，双足有爪，展翼乘云，衣带飞扬，作为绘饰图案，此即迦楼罗天（Garuda），亦属画中佳品。

P·四五一四·一六（二）　绘舞者举手投足，手执飘带，作飞扬低昂之状，背有房屋栏杆，其上树木一株，纯为白描草样。

P·四五一四·一六（四）　绘诸佛大者四人，小者五人，在山中参禅入定，山作形，亦是草图，背书咒语廿行。

P·四五一四·一六（五）　绘一人手执法器，仅存胸前部分，衣折线条颇恣肆。

P·四五一四·一六（六）　为一残碎纸片，正面绘法器宝盖之属及佛头数笔，背剩璎珞，间作双钩花纹。

P·四五一八（三〇）　仅存白描佛座之上部，佛光带焰火作双钩法。

P·四五一八（一）　绘六手菩萨两手擎日月，日中有踆乌，月里有桂树。行笔纤细多重，笔作勾勒，衣带敷绛绿两色，佳品也。

P·四五一八（五）　写天王像，黑发朱唇，笔调奔放纵肆，不可缚以法度，气势可观，白描之精品。

P·四五一八（一一）　白描坐佛像，衣裾云气及佛光轮廓并以颤笔写之。

P·四五一八（一八）　绘观音坐莲座，手杨枝净瓶，线条秀丽。

P·四五一八（二四）　绘二女相向坐，带间略施浅绛，颜微着赭色，颊涂两晕，余皆白描。一女手执蛇、蝎，侧有一犬伸舌，舌设朱色。一女奉杯盘，盘中有犬，纸本已污损，悬挂之带结尚存。

又关于P·四五一八写卷附件二四之图像，绘二女相向而坐，若干重要特征如右侧之四臂女神倚坐狼背，手执蛇、蝎，不束腰带，似表示“恶”的属性，三毒俱全。左侧之女神则手托盘上蹲踞一犬，在火袄教经典中犬有护持亡灵，驱逐魔鬼作用。袄教徒有犬的崇拜。张广达近刊是图再考，认为此二

① 敦煌卷轴中保存装裱原状者，资料甚多，若P·二七三一厚黄纸观音像，裱框及轴上悬挂之绒线犹存。

女对坐正代表善恶相对的二元主义，一是善神 Deēna，另一是恶神 Daēva。（见《唐研究》第三卷，北京，1997)。过去姜伯勤有文指出此图为粟特神祇，详《敦煌吐鲁番研究论文集》(上海，1991)。

P·四五一八（二六） 纯白描三面千手佛像坐莲座上，一足下垂，手执法器多种，只具轮廓。

P·四五一八（二八） 绘六首六手如意轮菩萨坐金翅鸟上，手执弓及花，一手托小鸡，下有小儿亦坐鸟相随（《智度论》二鸠摩罗天提赤幡骑孔雀)，纯白描。

P·四五一八（三二） 墨绘立佛草样，足部太小，衣带甚佳。

P·四五一八（三三） 纯白描，绘曼陀罗佛像，皆简笔，不画面孔眉眼，非佳品。

P·四五一八（三四） 白描人物，手奉法器，戴冠，耳垂环，璎珞天衣，创意自异，笔多双钩，画品在武宗元、李龙眠之间，甚为精妙（图四)。

P·四五一八（三六） 白描六首六手大自在天（Maheśvara)，执法器，腹间作獠牙之状，舌部略施绛色。足踏两人，有双蛇缠绕其身，口吐气出，神态生动。

P·四五一八（三七） 纸本正面绘第宅连厦，笔致疏秀，不似界画技法，背面佛经间作人像草样，题“尔时后有六十姟佛……”等句（据大正 vol. XIX，82C[2])。

P·四〇九六 小册黄纸，绘八金刚，仅存奉请第四白净水金刚，奉请第五赤声金刚，奉请第六定厄金刚，奉请第七紫贤金刚，奉请第八大神金刚，共五像，白描不设色，衣带依曹法，细笔轻灵，甚为精绝，末叶存佛菩萨罗汉四尊，纤整可观。

P·四〇九五 纸本一叶，墨绘四金刚，奉请青除灾金刚，奉请辟毒金刚，奉请黄随求金刚，奉请白净水金刚，有此题记，白描，不设色。

P·二〇二六 此卷正面为《金光明最胜王经·灭业障品》，背书于阗文，中间绘两佛像，旁题记“维大晋天福拾年乙□（巳）敕，于阗班上监一心供养。”图像只是草样，笔画重遝，绘一桌上置茶具及纸札，施主手执香炉，潦草不足观，佛旁杂记阴宰相、韩宰相、秦宰相等名号。卷为粗厚纸，一端用粗黄纸裱成卷轴。

P·四〇八二 卷背为观音像，手执莲花，衣摺行笔稍杂乱，纯白描，草草未完成之作。

P·三九九三　正反面各绘一观音菩萨，白描，披瓔珞，手执莲花，运笔娟秀，一面有三小字，倒写不易辨。

P·四〇〇九　三昧坛法，绘图凡三，双面作画，一题佛于伽维那国付与普贤菩萨三昧坛法，一题尔时佛往王舍城金刚座付与普贤廾廾座禅坛，一题今者佛手结之熣，又题戊寅年六月日，杂书若干，字句潦草不佳，但诸佛千姿百态，亦可观。

S·二五九　此图纯为白描粉本，其中宴乐一段，与莫高窟一二南壁、榆林窟一七北壁相类。又牛耕收获部分与莫高窟六一、榆林窟二五可相比较。故秋山光和定为弥勒下生经变，并为影出，载《西域文化研究》第六。

S·一一一三　正面为道经，书法极佳，纸背绘菩萨草样三尊，趺坐，顶上放光，云气缭绕，有人膜拜，笔墨简率，不设色。

S·六一一九　残纸白描，一僧剩头部，侧有居士合十，只存面部及上身，线条甚佳。

S·六九五四　原为一黄卷，在卷末真言处绘一佛像立莲座上，有人膜拜，淡墨描成，不设色，有佛光两重，旁小字记“一心供养”。

S·六三四五　绘一堂宇，其右悬钟，栋梁界笔，刚健有力。屋下有门，两菩萨相向而坐，面部略施赤色。

S·五六八四　十一面观音像，趺坐，执杨枝，男女膜拜左右，原幅上下轴犹存，笔甚娟秀，裙染浅绛，颊敷微赭，可为拂澹之佳例。

S·五五一一　纸本上书降魔变文一卷，又题记存十一行，残存白描人物，一戴帽执器，跨足而立，一足位于席外。[①]

S·三三二六　长卷，录气象占册八条，中引臣淳风言，则李淳风之书也。末一行记云其解蔷（梦）及电经一卷，绘一神浓眉高颧，张弓矢而立，首戴幞头，或谓此即电神像。考题梁令瓒之二十八宿真形图尾星及风星二神皆手执弓矢，此图是司气象之神，故有同然。

S·四二七九　残存半纸，绘罗睺星像，佛光用深绛勾廓，披发，略敷红色，髻处束带飘起，神态栩栩，惜只存五分之一面部。图下用浓朱界栏，题记云“未生男年可卅七愚至腰侯星请来降下烧香……足如此身”等语。此虽非纯白描之作，但可验浅设色之法，故并录之。

---

① S·五五一一降魔变人物像，已影刊于《秋山光和敦煌本降魔書卷について》（载《美术研究》一八七期）。

S·九一三七　纸本，长立轴，高约五尺，题曰大慈大悲救苦观世音菩萨，直立披璎珞，一手下垂，执净瓶，全不设色，此一号大英博物馆库藏有二帧，Giles 未编入目录，为极标准之白画。

S·六九八三　小册，共四十二叶，题曰妙法莲华經（经）观世音菩萨普门品第廿五，每叶分为上下两部分，下写经文，黑丝栏，六行七行不等，其上绘图，笔颇笨拙，藤枝晃谓是用木笔描摹，为刊印于《墨美》第一七七号，书名《敦煌木笔观音经》，此为佛经插图。下半部白描未及设色，前半杂用朱赤绿等色，人物面孔间施浅赭，冠则留白，以工具非佳，空具轮廓，全无骨气之可言，只可以画迹论，不足与于名绘之林也。

动物画

P·四七一九　墨绘卧牛，图纸本。一牛偃卧，蹲足怒目竖角，笔势劲健，颇近韩滉神气，背面亦画一牛，两角翘起，身躯仅钩勒一笔，似未画完。

P·三九五一　绘墨马一匹，首昂起，举前蹄作奔驰状，鬣只寥寥数笔，简峭有力，纸本。

P·四七一七　墨绘骆驼驮物，系络于鼻，不见佳，纸本。

P·四〇八二　正面绘狮子，颈间系铃，线条如波纹，或断或续，毛以破点轻笔约略写之，甚有意致。

P·二五九八　此卷为《新集文词九經（经）钞》一卷，阴贤君书记本，字甚拙劣，其背题识多行，其一云“中和三年四月十七日未时书了，阴贤君书”，社司转帖之，侧有草图，绘一长髯仙人，擎杯作幻术坐于云气之上，左有动物六只，三似羊，帖耳俛伏，三似犬，卷尾仰首驰走，中一填黑。

附录

P·二六八三　此卷为瑞应图，棉纸，质甚坚韧，背题“翟书信信𠷈”四字，其一不识。P·二〇〇五有一行云“瑞应图借与下”六字，知当日曾为人借出。卷中所绘动物，存龟龙凤三类，兼及河图之属。

汉石刻已取祥瑞为主题，李翕之黾池五瑞图，其著者也，武梁祠亦书蓂荚诸植物之瑞应，刘宋宗炳始绘瑞应图，王元长增补之。其后庾温、孙柔之、熊理皆有《瑞应图》，顾野王有《祥瑞图》，魏徵有《祥瑞经》，各书久佚，是

图非完帙，属何家之图尚待详考，图中每用双钩法，如河图之草树作，状凤鸟发鸣之翅及足，其画法颇似梁令瓒一路，敷色尤工，因物而异。若玉龟全身用翠绿色，取其似玉，玄武文云“似龟而黑色”，然图实作深绿色，腹甲灰黄，纹理全用朱砂勾勒，黄龙则角涂铅粉，周身染黄，池中云气，分为白红黑三色，凤鸟翅膀，间以深青及深浅绛，并涂以白粉。昔顾景秀扇画蝉雀，赋彩制形，皆有新意，是图笔精谨细，设色更擅其美，殊足研究。

松本荣一景印刊于《美术研究》一八四期，《文物》1963 年第 3 期亦收载，陈槃有详细考证。《上善堂书目》有《旧钞瑞应图》二本，绘图极工，不知视此如何也。

P·二六八二、S·六二六一　白泽精恠图两残卷，分藏巴黎、伦敦。P卷末题“道昕记，白泽精恠图一卷，册一纸成”，似原图为散叶，经后人重加装池，《抱朴子·登涉篇》称“白泽图九鼎记则众鬼自却”，则白泽图之绘，用意正在辟邪也。此卷行笔纤劲有力，如写游光八人，其二足部施重笔，余则娟细而含蓄，面孔、表情无一相同，写翎毛时用干笔，翼取双钩，淡染，设色尤见匠心。[①]

张彦远述古之秘画珍图，多已散逸，惟古瑞应图白泽图部分尚在人间，诚敦煌所出画品之领袖，虽非白画，故附存而述之，唐代动物画之精华其在兹乎。

其他术数类之经卷，往往有插图。若P·二七〇二背占书之绘两狮及兔鼠狼等，P·三四七九卜筮书之绘二鸟黑色，P·二八二九解梦书之绘妇人背立，记其部位名目，S·二四〇四推七曜五姓书之绘礼北斗，S·五七七五符箓图之绘天吴，凡此盖所谓特殊之敦煌画[②]者，今概略而不论，以其无艺术价值之可言也。

P·四八八一　断片，绘一鹤，振两翼。徐行。王重民目录谓为瑞应图，审其题记云“命属白鹤下生者”实不相干。

P·三〇五〇　正面似道经，为福报品十八。背绘菩萨，戴璎珞，手执莲花，又残缺处只剩一手，握持莲瓣，笔甚娟秀工整，亦属精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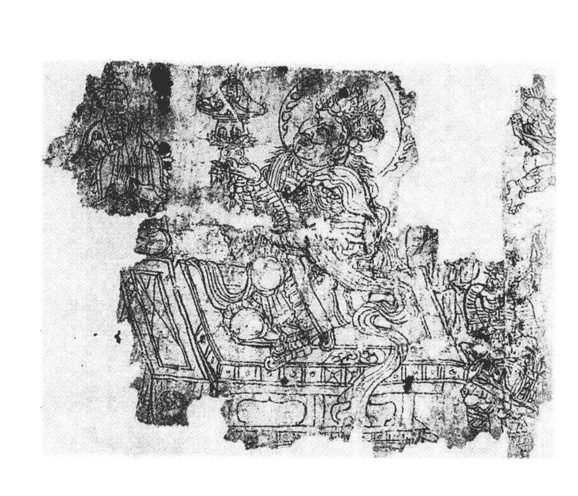
P·二〇一二　粗黄纸，卷极长，墨绘曼陀罗草样，正面记四门菩萨不同颜色，如第四南门风菩萨青花，第三西（门）惠藏廾廾身赤色灯，第二北门

---

① 白泽精恠图，松本荣一影印于《国华》七七〇（1956），讨论文字有陈槃：《谶纬书录解题》（载《史语所集刊》一二）及拙作跋（载《史语所集刊》四一，四）。

② 松本荣一有《特殊なる敦煌畫》（载《国华》四八八、四九三、四九六）。

藏卄卄身録（绿）色，第一东门香藏卄卄身白色。又如第二南门大悲金刚身青色，第一东门大慈金光（刚）白色，第三西门大喜金刚身赤色，第四北门大舍金刚身録（绿）色。其背面云，第三西门结界卄卄身赤色，第四北门净界卄卄身録（绿）色，第三西（门）阿弥陀佛身赤色，第四北门不空成就佛録（绿）（色）。第一中心安毗卢尊身黄色，第二南门宝生佛身青色。第一东门阿闪佛白，第六南门净地卄卄身青，第五东门忏悔卄卄白。此卷虽无艺术价值，但记着色方位，为作画仪轨，足供研究，背有题记云："如意轮卄卄六臂，计卄卄二十五，皆持合掌，身着天衣，坐莲花。"又绘楼屋三十层，迭记"楼子"，"楼子"凡若干。又云"上下各有铃铃芬云"。如意轮芀即观音。法贤译观想曼荼罗。《净诸恶趣经》卷上云："其曼拏罗四方四门，门上各有楼阁，复有众宝瓔珞及宝铃铎，处处悬挂。"又言："于门楼上尽日月及宝瓔珞，随意严饰。"（《大正藏》vol XIX，pp. 89，93）卷中楼子之上，亦题"南日及月"字样，其为密教曼荼罗之坛样草图，可无疑义。



图一 唐天王白画



图二 唐人物白画



图三　唐观音菩萨白画



图四　唐菩萨白画

下篇　若干技法之探索

简笔

《益州名画录》上，记孙位画鹰犬之类，皆三五笔而成。P·三九五一之墨马即用此法。英伦所藏有宋乾德四年敕（归义军节度使）之马及骆驼，亦简笔画之生动者（*Serindia* XCVI 松本 pl. 224）。[①]

颤笔

亦曰战笔，《名画记》八：隋孙尚子善战笔之体。米芾《画史》记“武岳善战掣笔，作髭发尤工”，又记周文矩士女如周昉衣纹作战笔。李廌德《隅斋画品》：“张将军图衣文，用浓墨粗笔，如草书颤掣飞动，势甚豪放。”《画史》又谓唐希雅作棘林间战笔小竹效其主李重光，此即金错刀法也。《宣和画谱》称其学金错书，晚年变而为画，故颤掣三过处，书法存焉。P·四五一八（一一）佛像衣摺线条多用颤笔，似开金错刀体之先河，双溪故宫藏题韩幹洗马图，马背线条作⌒⌒，即颤笔。敦煌画山脉轮廓，亦偶用战掣法，如G·一七

① 莫高窟A·三一及T·一一五窟顶东左作简笔，人物（Luo 2372），甚有可观。

六六五方幅，施主阴愿昌供养之观音像，配景之山岳，即如此写法。①

界笔

古者写放宫室，必有图样，故界画起源②必甚早。魏太和十五年，蒋少游与李道固使南齐，密绘南齐宫廷建筑式样（《南史・崔祖思传》）。《历代名画记》姚昙度子惠觉下，有白马寺宝台样，隋有官本董伯仁杂画台阁样，乃界画之草稿。近年唐墓新发现如永泰公主墓道东壁壁画之门楼③，又长安韦洞墓墓门上所绘楼阁④，一如马远华灯侍宴图之宫殿，可略睹界画之雏形。敦煌石窟中界画之佳品：

窟 A・九 / T・一五五　东龛下大顺张承奉窟，绘庙宇栏杆。

窟 A・四四五 / T・二二三　盛唐绘重楼复阁。

窟 A・一七二 / T・二九二　屋檐及南壁右方之城楼坛埔屋宇旗帜最为生动。

窟 A・二一七 / T・二六八　南壁右上绘诸屋相连，亦算杰构。

窟 T・一五六　东壁右方，晚唐绘之楼宇，稍用减笔，有甘州郝永泰署名。

考耀县北周四面造像⑤碑刻城楼建筑与石窟壁画规模相似，而线条生动，谅不使用界尺。《历代名画记》论吴生不用界笔直尺，而能弯弧挺刃植柱构梁，因讥彼之用界笔直尺是死画，守其神专其一者，方是真画。盖六朝唐时画屋木

---

① 窟 A・一二及 T・一五四供养人用兰叶描微杂颤笔，关仝、范宽画峻岭，轮廓多取战掣作态，可与敦煌山脉印证。

② 界画近人考证（李智超：《界画的发展和界画构图的研究》，载《中国画》一，1957，66 页）似尚未尽。*Innermost Asia*，vol. III，pl. LX，K. K. II. 0275. e栏杆，显作界笔，界画成熟在五代时，然其发生可推至先秦汉世，战国燕乐画象铜器残片已刻绘楼宇载《文物》1962（2）。《史记・秦始皇本纪》："秦每破诸侯，写放其宫室，作之咸阳北阪上……毁屋复道周阁相属。"按写放犹言写仿，可能指作图样（或谓写当作象，或读写为输写，与下文放字义不连贯）。武帝纪公玉带上明堂图，通水圜宫垣为复道，明堂有图，亦楼殿草样之滥觞。

③ 永泰公主壁画门楼，见朱章超：《唐永泰公主墓的壁画》附图四。

④ 韦洞墓门壁画重楼殿庑有勾栏斗栱，摹图见《文物》，1959（8），17 页。

⑤ 四面造象碑之屋宇，见《考古》，1965（3），142 页。

不用尺，五代乃专恃之为工具。卫贤以界画名，其所绘房屋即用直尺画成。[1] P·五〇一八（一）绘毗沙门像，手执长戟，界笔矫健，生气溢于纸上；P·四五一八（三七）绘屋宇毗连，皆信笔写来，自然佳妙，而不用尺者。

榆林窟第二洞西壁左，西夏时代画文殊菩萨供养品背景之楼台殿阁[2]已有郭忠恕、王士元之规矩绳墨，似为入宋以后之制，莫高窟六一之五台山图为太平兴国五年后新授太傅曹延禄姬开窟供养所绘，富丽宏伟，其中大小建筑可一百七十处，即塔之形已有十二类，又为考证古建筑之无上资料[3]，《图画见闻志》云："宋初画楼阁，多见四角，其斗栱逐铺作为之，向背分明，不失绳墨。"此图可觇其技法。Guimet藏另有五台山图，为三联屏绢本，重设色，山敷石绿，屋施深绛，四周山脉上缀杂树，前后一律，毫无变化，但记寺院名胜之位置而已，韩拙《山水纯全集》所讥"不分远近浅深，乃图经也"，殆指此矣。

点拂

谢赫《古画品录》称陆绥云：一点一拂，动笔皆奇。点拂为最简略之笔，P·四〇八二狮子图即以点与拂表示其毛。沈括《梦溪笔谈》十七言，虽画毛，但略拂拭而已，若务细密，翻成冗长，约略拂拭，自有神观。此图是也。

钩斫

《山水纯全集》：一皴一点，一钩一斫，皆有意法存焉。是钩与斫笔法有别。钩指画成轮廓，分内外虚实大小高下，以定其位置；斫用侧笔取势。钩斫亦作勾砍，李日华《竹懒画賸》云："云林画石从李思训勾砍中来，特不傅

---

① 天水麦积岩一二七窟据谓左绘殿宇城楼，可考古制（俞剑华：《中国壁画》，272页），惜未见其图，按界画至五代而极盛，《图画见闻志》云："尹继昭不知何许人，工画人物台阁，世称绝格。"郭恕先有避暑宫殿图，文徵明跋，称其画宫室折算无差，乃为合作《大观录》。郭之界画，即本尹继昭，《清河书画舫》记阿房宫样一卷，周文矩笔，前后界画楼阁精细，迥出恕先避暑宫殿之上，原法又云阿房宫样始于尹继昭，至卫贤而大备，董逌广川画跋有书阿房宫图，可见界画在五代宋初已臻成熟时期。卫贤，为南唐李后主时供奉，其界画作品，今可睹者有闸盘车图卷（有卫贤恭绘题款，见《文物》，1966（2））。

② 图见罗寄梅：《榆林窟的壁画》pl. XVll。

③ 参宿白：《莫高窟中的五台山图》；梁思成：《敦煌壁画中所见的中国古代建筑》（载《文物参考资料》二，五）。

色耳。”此指折带皴之显示陂石位置取自大李将军，然张彦远称张僧繇画法之点曳斫拂，取之卫夫人笔阵图，是斫原为书法运笔之方，张僧繇已用之。

钩斫常用以写山石轮廓，取其崭截之势。《名画记》曰“王宰画蜀山，玲珑嵌空，巉嵯巧峭”。故宫藏传明皇幸蜀图，峰峦峻削，可想其仿佛；传李昭道春山行旅图，其山势作瘦长直起，纵多于横之勾斫法，间与北魏释迦三尊像光背所刻之山岳作者，完全为北宗笔法。伦敦画幡佛传图犍陟诀别一段，近陂山峰及远山作亦是钩斫法。[1]

钩斫又为画人物线条之基本方法，《图画见闻志》一，画衣纹有重大而调畅者，有缜细而劲健者，勾绰纵掣理无妄下，以状高侧深斜卷折飘举之势。莫高窟 T·一六〇及 A·三佛像头后衣褶一波三折，实钩斫之白眉者。

皴擦 擦擦

皴为粗纹，擦为细理。六朝传元氏墓石棺上孝子传图线刻，其山岳在勾出轮廓之后，再着细微而规律化之短笔，表示阴影，若峰之作陂之作。明皇幸蜀图大山外廓勾完后，复施微细横笔作为纹理，俗称牛毛皴，即易纵纹为横纹，惟隋唐画人多不皴，展子虔游春图用笔有勾而无皴与斫。《画史》记：“沈括收毕宏画一轴，上以大青和墨，大笔直抹不皴。”郭熙提出皴擦一名词，《林泉高致》云：“淡墨重叠旋旋而取之谓之斡淡，以锐笔横卧惹惹而取之谓之皴擦。”二者之分别在于斡淡用墨，而皴擦用笔。皴擦故有纹理。皴，皮细起也，七伦反。

五代黄筌次子黄居宝已用擦擦之法，《益州名画录》云：前辈画太湖石，皆以浅深墨淡嵌空而已，居宝以笔端擦擦，文理纵横，夹杂砂石，棱角峭硬，如虬虎将踊，厥状非一。擦以笔端行之，表示向背明暗，莫高窟 T·二九二及 A·一七二北壁绘云中太阳，云即用笔横扫，杂以擦擦，尤为特出，榆林窟第一洞水月观音背景即绘太湖石。

---

① 参 A. C. Sóper, “Some Technical Terms in the Early Literature of Chinese Painting”（*HJAS* 11，163～173 页）。

皴淡　斡淡

郭熙谓“以淡墨重叠旋旋而取之曰斡淡”（一本淡下有墨字），其法以浅墨粗笔作山石大概轮廓，再作多次之渲染。有时以焦墨皴擦之，示其向背阴阳。榆林窟第二洞西壁左，西夏时代绘之山水，其峰峦层次可看出是郭熙斡淡遗法，此与关仝、范宽一路以浓墨壮墨勾勒山脉轮廓，完全不同。刘道醇云：以焦墨皴淡，全无勾斫，其妙如此，盖改钩斫轮廓，变以渲淡，示其层次，不太刻划也。《图画见闻志》一：“画山石多作礬头（指巨然法），亦为凌面落笔，便见坚重之性，皴淡即生窊凸之形，每留素以成云，或借地以为雪，其破墨之功，尤为难也。”是皴淡须兼用破墨[①]法，然后山之远近、向背方能显现。破墨一词，始见于传梁元帝之《山水松石格》“或难合于破墨，体向异于丹青”。又云“高墨犹绿，下墨如赪，大抵以浓淡区分，浓则近绿，浅则如赤”。王维、张璪俱有破墨山水，张彦远亲见之。郭河阳斡淡之法，主要在用浅墨得浑成之妙，由深而浅，或积浅成深，显其窊凸必善用破墨方克奏功。

墨晕色晕　凹凸法

郭熙所谓斡淡，以淡墨旋旋而取之，旋旋取之其实是墨晕法。唐岱《绘事发微》云：古人画山水多湿笔，故曰水晕。晕兴于唐，迄宋犹然。迨元季四家始用干墨笔。按在障子及绢本上作画，自以湿笔为宜，《林泉高致》称用渲刷之法，以水墨再三而淋之曰渲，以水墨滚同而泽之曰刷，以水合墨，遂成多采。张彦远谓“运墨而五色具”，是唐人已懂墨分五色矣，自水墨之兴，乃以墨代色，故以墨晕代色晕。

敦煌壁画全用色晕法，亦谓凹凸法，自张僧繇于建康一乘寺寺门遍画凹凸花，唐许嵩《建康实录》谓其花乃天竺遗法，朱及青绿所造，远望眼晕如凹凸，就视即平，世咸异之，乃名凹凸寺。凹凸花以阴影烘托法画成，传自印度。印度壁画在石灰面用红色打一粗样，再加一层半透明之绿色，然后描以黑色或棕色修正线条，再施颜色。锡兰狮山壁画亦以石灰作画底，画时使

---

① 参沈宗骞：《学画编》用墨章论破墨，田中丰藏：《破墨の辨》（见《中國美術の研究》），小林太市郎：《水墨畫の原始》（见《中国绘画史论考》）。P·四五一八（六）色绘观音图，衣带用渍墨渲染之法，大可研究。

灰面保持湿润，以凹凸法勾黑线轮廓，施以深厚色彩，向内则逐渐轻淡，遂呈圆形。[①] 以其画底犹湿，上色时便复旋旋成为色晕，晕染取重色逐渐轻淡表现凹凸，与斡淡之用墨示其阴阳向背，其理固无二致也。

敦煌早期之画，以朱作墨，就张编八三及二三八诸窟壁画观之，其原来颜色今犹保存，人物形态，大抵先以粗朱线描成轮廓，然后以浓朱沿轮廓线条内路晕染一遍，烘托其阴阳面，使成凹凸，顿起立体感，今朱色日久，已转成黑色，而原有之色晕，变为墨晕矣，故晕染为用色之凹凸法，斡淡则为用墨之凹凸法。

韩拙《山水纯全集》云，落墨坚实，凹深凸浅，皴拂阴阳，殆即郭若虚所谓“皴淡即生窊凸之形”，此宋人喜以凹凸法论山水也。《画继》九云：“旧说杨惠之与吴道子同师……惠之转而为塑，皆为天下第一，故中原多惠之塑山水壁，郭熙见之，又出新意，遂令圬者不用泥掌，止以手于壁抢泥，或凹或凸，干则以墨随其形迹，晕成峰峦林壑，加之楼阁人物，宛然天成，谓之影壁。”是以泥土塑成山水，亦取资明凹凸墨晕之法。惠之兼通画理，运画入塑，郭熙则以塑为画，俱以凹凸法为基本工夫。明唐志契《绘事微言》云：“昔人谓画人物是传神，画花鸟是写生，画山水是留影。”留影取义殆从影壁而来。能从凹凸晕染表其明暗以肖物之光相，然后逼真，如怪石崩滩，可以扪酌。非如是，安得谓之留影也耶。

渴染

唐岱谓元四家始用干笔，余曾细察乔仲常赤壁图卷，实多用干笔侧锋，其法非自云林，孔衍栻石村《画诀》渴染条称，每一石止渴染皴处，石顶空白，石根宜重染，大山坡皆然。[②] 今观顾恺之《女史箴图》中写山一段，除勾外廓，即在石根阴暗处重染，山之周围，行笔缜细峭劲，略带焦墨，故染处极生动，但未皴耳。白泽图笔致轻灵韶秀，有时纤如毛发，写禽尾部羽毛用渴笔，翅则双钩淡染，细读故宫藏《卢鸿草堂十志》，其树干以浓墨勾成，如屈铁，再以淡墨干皴短擦，《国华》三八六唐朝之墨画附图麻布画观音，线条用淡墨，头发其他局部兼作焦笔，故知渴染之法，山石树木人物均用之。

---

① 叶季英：《中国绘画之骨法与输入之凹凸法》（载《金陵学报》二，一）、苏莹辉：《敦煌及施奇利亚壁画所用凹凸法渊源于印度略论》（载《故宫季刊》四，四）本向达之说，颇多发挥。

② 参承名世：《敦煌画的山水技术》（载上海博物馆《文物周刊》八）。

拂澹

《益州名画录》上：（陈皓）大约宗师吴道玄之笔，而傅采拂澹过之。又卷中：（杜子瑰）擅于赋采，拂淡偏长。此即尽量减少用色。自吴道子开其风，P·四五一八（三）色绘千手千眼佛，淡墨钩轮廓，遒婉多姿，手足笔力沉着，足部两侧一鬼及一侍者，两手各有所执，简澹有神，此幅工整，盖拂澹之精品。

没骨

清王学浩《山南论画》云："没骨法始于唐杨昇，董文敏常效其峒关蒲雪图。"余所见故宫藏杨昇山水雪景，乃用粉钩泥金，屋宇以墨画成，树草以朱设色，绢极粗，造形多古意，惟线条乏力，上色黄紫嫩绿均不避，有如花卉。董其昌言："曾见杨昇真迹没骨山，乃古人戏笔奇突，云霞灭没，世所罕睹者。"今观敦煌一八六、二〇五窟山水洲渚萦回，山海稠叠，日光辉曜，云水幻化，正香光所叹赏奇突之景，知杨昇实远有所本，此类有染无皴之没骨山比比皆是，涂染青赭绛等色表其远近，居然有万里之势。

若二四九、二八五北魏诸窟描写狩猎场面，其三角形之没骨山，有如栉比，峰峦起伏，以不同颜色为素地而烘托之。山则杂染黄黑绛绿白等色，不加勾斫，绵亘不绝，而诸兽奔走驰逐，如疾风骤雨，兽躯或留白或间黑，浓淡凹凸，蔚为奇观。此为敦煌画最精彩之构图，亦为没骨画最伟大之绝作，世称张僧繇创没骨山水，实则当日画风已是如此，决非一人所能独创也。

结语

敦煌石窟壁画之特色榷而论之，计有数端：

（一）图画与图案之不分；（二）白画与采绘之间插；（三）画样与雕刻塑像之合一；（四）没骨与色晕凹凸之混用。以上四事为宋以前绘画之特殊传统。

所谓图画与图案不分者，盖重视图面之对称性及完整性如同图案，石棺上刻镂之图绘，可以见之。隋唐墓室壁画上之侍者伎人，已成为公式化，形

态是人物，而作用却等于图案。即以故事画之变相而论，经变有一定之内容，形之图绘，即成定型图样，可随时依样为之。北宋寺院于变相佛像皆藏有位置小本或副本小样，为重临模仿之用。[①] 敦煌之木笔《普门品》册子，亦即小本之一种，由僧徒保存，以备作壁画时之参考者。壁画占有巨大空间，变相不得不形成复杂而综合之画面，于是遂与图案相配搭，由于千篇一律，而图面本身亦构成一种图案，此其特色者一。

在五色缤纷之画幅中，有时间插数笔纯白描，如莫高二四九窟之奔兽及猪群，榆林窟之对立山羊，特别生动而突出，真万绿丛中一点白也。昔张彦远《历代名画记》，"若知画有疏密二体，方可议乎画"。壁画堆砌巧密，偶有一二处白描出现，在构图上可补救之，而使密中有疏、实中有虚，不啻活笔。[②] 此类之画，可称为"片段凸出"，如从敦煌画片中披沙拣金，往往见宝，汇而观之，亦至佳之画范也，此其特色其二。

自佛像雕塑之事兴，对绘画颇有帮助。如隋唐士女之造型，类作长身躯，裙裾阔如圆筒式，实以俑状入画。敦煌武德间画，有幽州总管府题名之供养人及永泰公主墓壁之侍女，骤视几疑是北魏之女俑，故此时期雕塑绘三者之交互影响者至深。再以骨法用笔言，或似屈铁，或如吐丝，时带石刻之意味。元氏墓石棺孝子传图之刻画树石屋宇，线条之美，正可反映当日绘事之精，故知画样亦随雕塑工夫而进步，此其特色者三。

白画或白描为不敷采之画，原只是画稿而已。方薰以水墨画即白描，人或非之。[③] 以水墨画虽不设色，仍具五色六彩，而白画仅具简单轮廓，不能与后期发展之多采多姿水墨画相提并论。唐以前亦取浓朱勾勒，六法中，有色而无墨，墨之地位尚未提高，观六朝佛窟遗迹与白画相伴者，实为色而非墨，盖是时以色即是墨也，其用色正如后人之用墨。墨分五彩，而色则绚烂缤纷不可纪极，必悟色即是墨之理，则对色之运用，可有更高度之发展。是敦煌

① 《图画见闻志》相国寺条，徐邦达据此论武宗元之朝天仙仗图亦即壁画之样本（参见《文物参考资料》，1956（2）。

② 活笔一词见《梦溪笔谈》十七，宋迪讥陈用之画信工但少天趣，若其意领神造，自然境皆天就，不类人为，是谓活笔。敦煌壁画于图案纤丽、人物壅塞之中，忽来飞天数位，飘带高举，亦是活笔。

③ 吕凤子：《中国画法研究》，27、38页。

画所以予我人以极大之启发，此其特色者四。[①]

以上四事，实为水墨画以前图绘之优良技巧，在今日仍有发扬光大之必要者也。

纯粹白描不免于单调，白画之独立运用，不如与颜色画配合运用，更为凸出生动。前者宋元人白描作品已加以发展，后者惟有从新疆甘肃各石窟壁画方能体会得到。此一传统几乎无人问津，徒有没骨山之名，而没骨之用，乃缩小而发展为花鸟，求之形似一路，洵为可惜，我人对于白画在敦煌画史上所认识者如此，故知白画不得徒以画样目之。

善画之人处处可生灵感，天下事物无不可为入画之资，若从画史之远处高处追寻，则敦煌画样足以启发我人深长思者，亦良多矣，又岂仅上列四端而已哉。

1972年10月26日，饶宗颐撰写讫

① 壁画用笔，似为特制，米氏《画史》称：关中小孟以壁画笔上绢素，一一如刀划，武宗元亦然。是壁画笔以锋利见长，宜于作人物之线条，至于木笔，则便于作草样，参今泉雄作《木笔考》（载《国华》五五）。

后　记

本书属稿在1966年，十载以来，汉唐墓葬绘画资料，层出不穷，如马王堆轪侯墓帛画上彩绘之施用凹凸法，据称其技法用单线勾勒，再涂颜色，由于帛画乃作为幡旌之用，全画有其强烈之装饰性，间有类似后世建筑彩画上之退晕法，又有浓淡之渲染法，例如在扶桑木之枝叶上，龟衔云气上，人物面容与复杂之帷帐上，绿色之水虫上，均用渲染表现凹凸。是西汉初年已有此种画法，又唐懿德太子墓道西壁之阙楼图，由屋顶、屋身、平坐、墩台四部分构成。屋顶为庑殿上有鸱尾，屋身三座，城墙以山为背景，上植松柏、雉堞俨然，笔殊工致，由此幅可见唐代界画技法已相当成熟云。近见沙畹博士在河南所得汉画拓本，其一上列有偃师刑渠题榜，下列题“臧谷关东门”刻绘城楼二座，楼凡四层，笔纤细如游丝，已为界画之滥觞。①

顷重新研讨确定藏文T·一二九三之画样，乃劳度叉斗圣变相之残稿，可以推想当日作壁画之步骤，先起草样若干细小部分，然后加以组合成巨观。至于画样钩稿，偶有记名，如P·二〇〇二卷中余氏有勾并记一行，此种资料，尤足珍贵者。

尚有二事可补记者

一、会稽镇遏使所在地□P·四〇六〇有会稽镇遏使罗祐通，镇遏使官职

① 此拓《汉画像全集》未收。

与他处所见之悬泉镇遏使相同（S·六一九为悬泉镇遏使行玉门军使曹子盈状，P·二八一四为悬泉镇遏使安进通状），会稽所在地，P·二一五五归义军曹元忠状有云，“五月十五日被肃州家一鸡悉，约作引道人，领达坦贼壹佰，已来于瓜州、会稽两处”。《隋书·地理志》：敦煌郡统县三：敦煌、常乐、玉门。玉门下云：“后魏会稽郡，后周废郡，并会稽、新乡、延兴为会稽县。”杨守敬考证：“晋书苻坚建元之末，徙江汉之人万余户于敦煌，及李暠东迁，皆徙之于酒泉，分南人五千户置会稽郡。”《太平寰宇记》晋昌县下云：“宜禾故城在县西北界，后魏正光元年侨立会稽郡于此。”敦煌地名之有会稽，由来已久，北周省玉门入会稽县，隋复为玉门，唐末于会稽置镇遏使，当为曹氏六镇之一。

二、白泽图之用途　向不知白泽之意义，顷见驱傩文云：“儿郎伟驱傩之法，自昔轩辕、中馗、白泽，统领居仙。”（P·二五六九）中馗当是钟馗。据此沙州唐末风俗，以钟馗与白泽同为统率众仙之领袖人物，以之辟除邪魅，然后恍然敦煌人所以绘白泽图卷，亦为岁晚驱傩之用。

1976年6月饶宗颐于巴黎

此篇原由法国远东学院印行，中法文本，法文为李克曼教授译出，有戴密微教授长序，图片一册，请参阅原书。

后出与本篇有关之论文，若陈祚龙《敦煌壁画表隐》[①]，姜伯勤《敦煌的画行与画院》[②] 及《敦煌白画中的粟特神祇》[③] 都可参考。本文记P·四五一八（二四）捧盘中犬之女神与手持日月蛇蝎之女神，姜君认为均出自粟特人之信仰，读者可以参看。

原载《敦煌白画》，法国远东学院考古学专刊，巴黎，1978

---

① 载《敦煌资料考屑》下册。

② 载《一九八三年全国敦煌学术讨论会论文集》石窟．艺术编下，兰州，甘肃人民出版社，1987。

③ 载《敦煌吐鲁番研究论文集》，上海，汉语大词典出版社，1990。



ISBN 978-7-300-10904-6/K・365